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志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志》编纂委员会　编

飞天出版传媒集团
甘肃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志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志》编纂委员会编. -- 兰州 : 甘肃文化出版社, 2016.12
ISBN 978-7-5490-1253-4

Ⅰ. ①舟… Ⅱ. ①舟… Ⅲ. ①泥石流－救灾－概况－舟曲县②泥石流－灾区－重建－概况－舟曲县 Ⅳ. ①D63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98773号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志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志》编纂委员会 编

责任编辑 | 周乾隆
封面设计 | 兰州国彩 0931—8424958

出版发行 | 甘肃文化出版社
网　　址 | http://www.gswenhua.cn
投稿邮箱 | press@gswenhua.cn
地　　址 |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曹家巷 1 号 | 730030（邮编）

营销中心 | 王　俊　贾　莉
电　　话 | 0931—8454870　8430531（传真）

印　　刷 | 甘肃澳翔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 | 889 毫米 ×1194 毫米　1/16
字　　数 | 746 千
印　　张 | 40.5
插　　页 | 120 页
版　　次 | 201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6 年 12 月第 1 次
印　　数 | 2500 册
书　　号 | ISBN 978-7-5490-1253-4
定　　价 | 328.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举报电话：0931—8454870）
（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们联系）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志》

编纂委员会

主　任：郝　远（2012年7月—2014年11月）

夏红民（2014年11月—2016年11月）

副主任：陈田贵　张生桢　张　翀　毛生武　王　琦　李　虎

成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艾武　王兰民　王建太　王建中　王祥瑞　王增海

车安宁　石华雄　石　虹　田宝忠　白继忠　任燕顺

刘维忠　孙　伟　孙奇明　孙　斌　贡保甲　李玉堂

李　平　李宝堂　李振宇　李　慧　杨明基　杨咏中

肖庆平　肖　俊　何振中　沙拜次力　张力学　张书余

张旭晨　张余胜　张瑞堂　张勤和　陈卫中　陈　琳

武文斌　庞　波　赵延河　赵　春　俞成辉　姚　远

贾廷权　钱　旭　高世铭　高清和　郭承录　黄　强

梅建生　曹丕玉　康国玺　梁和平　韩克茵　樊怀玉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志》

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李　虎（2012年7月—2016年2月）

张军利（2016年3月—11月）

副 主 任：车安宁　钱　旭　李振宇　孙奇明　李拾良

成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孔令奇　牛建文　王　华　王　旭　王文生　司德芳

石为怀　石战涛　刘加力　余德艳　张占社　张正龙

张林贤　杨东海　汪举红　陈　谦　陈乐一　怡晓红

贺红梅　高天成　梁兴明　滕　辉

编　辑　部

主　　编：李　虎（2012年7月—2016年2月）

张军利（2016年3月—11月）

执行主编：钱　旭　高维新

编辑部主任：贺红梅　阎　赤

编　　辑：陈　谦　石战涛　樊　芳　闫广红

风雨同舟　共创美好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志》序

舟曲，甘肃南部一个温婉秀美的藏乡，2010年一场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使其很长一段时间都成为备受全国人民关注的地方。2010年8月7日23时许，舟曲县城东北部山区突降暴雨，引发三眼峪、罗家峪两条沟系特大山洪泥石流。洪水和泥浆夹杂着大大小小的石块，以每秒10米的速度摧毁沿途的一切防汛设施，闯入居民区，吞噬三眼村，横扫月圆村，重创北关村，涌进白龙江形成了堰塞湖，被堵塞的江水很快淹没了县城三分之一的房屋。这场突如其来的灾难，致使千余条生命瞬间离去，数百个家庭支离破碎，直接经济损失达到33.68亿元。

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全国人民的无私援助和大力支持下，全省各族人民特别是灾区人民众志成城、同舟共济，不畏艰险、顽强拼搏，开展了一场感天动地的抢险救灾斗争。在抢险救灾中，各级各部门始终把抢救生命放在第一位，全力以赴、争分夺秒，以最高效率搜救受困群众，救治受伤人员；千方百计安置受灾群众生活，很快实现了灾区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学上、有病能医、有临时住所的目标；夜以继日抢修恢复基础设施，以最快速度打通损毁道路，恢复了供电、通讯，解决了群众及救援人员面临的许多实际困难；攻克一系列技术难题，及时排除了白龙江堰塞湖险情，创造了多项水利史上的奇迹；全力恢复灾区生产生活秩序，确保了灾区生活秩序井然、社会大局稳定。在巨大的灾难面前，灾区人民化悲痛为力量，擦干眼泪、挺起脊梁，奋起抗争、积极自救，展现出压不倒、摧不垮的英雄气概。全省各族人民与灾区人民守望相助、团结奋斗，夺取了抢险救灾斗争的重大胜利，谱写了一曲感天动地的英雄壮歌。

在此后的恢复重建中，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省委、省政府始终以建设一个“让灾区人民满意、让全国人民放心”的新舟曲为目标，坚持把这次灾后重建同“5·12”特大地震灾后重建有机衔接起来，同建立预防地质灾害长效机制紧密结合起来，同生态环境治理、长防长治工程建设紧密结合起来，同推进城镇化进程和新农村建设紧密结合起来，举全省之力开展了灾后恢复重建。经过各援建单位和全体援建者1000多个日日夜夜的艰辛努力，到2013年8月，纳入国家规划的170个项目全部完成，累积投资近50亿元，舟曲灾后重建任务圆满完

成。涅槃重生后的新舟曲，城乡面貌焕然一新，生活条件实现了大提升；发展后劲显著增强，基础设施实现了大跨越；居民收入持续增加，产业结构实现了大调整；防灾减灾能力不断提高，生态环境实现了大改善；干部群众的凝聚力不断加强，精神家园实现了大重建。

甘肃是一个生态环境脆弱、气候复杂多变、自然灾害频发的省份，甘肃的发展史，就是一部全省各民族团结奋进与自然灾害的抗争史。每一次对自然灾害的战胜，都留下了宝贵的精神财富。回顾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的历程，有许多做法和经验值得总结。统一高效的组织领导机构是前提，科学系统的规划是基础，全面细致的扶持政策是支撑，全方位的监管体系是保障，以民为先的加快推进是根本。这些实践的结晶，在今后工作中要充分吸收和借鉴。

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六周年之际，我省编纂出版《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志》，既是向全国人民和社会各界的真诚汇报，又是激励我们弘扬伟大的抢险救灾精神，满怀信心，不懈奋进的宝贵教材。全志通过全面客观的记述灾害灾情、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全过程，充分展示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中华民族的优秀品质、人民军队的政治本色；通过系统总结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积累的宝贵经验，对于加强灾害应急管理能力建设、提高防灾减灾工作水平都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逝者已矣，生者如斯。此时此刻，我们深刻怀念在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罹难的同胞！

此时此刻，我们衷心感谢一切关心支持、为舟曲抢险救灾、恢复重建做出贡献的人们！

我们坚信，舟曲的明天会更好，甘肃的明天也一定会更加美好！

是为序。

甘肃省副省长
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主任　夏红民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

舟曲县地图

国家测绘局

舟曲县城灾前风貌

舟曲县三眼峪灾前风貌

2010年8月8日，舟曲县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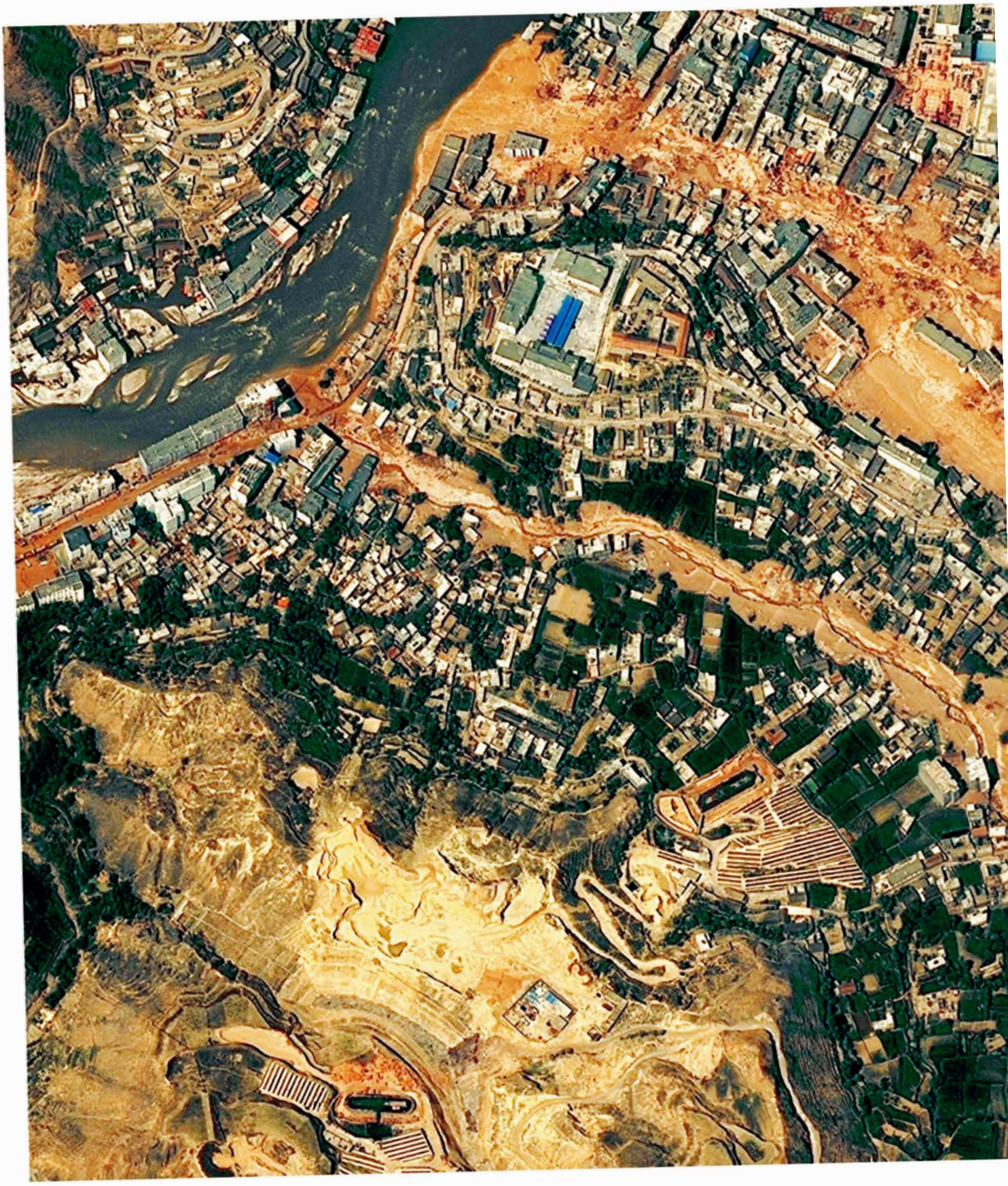

俯瞰受灾的舟曲县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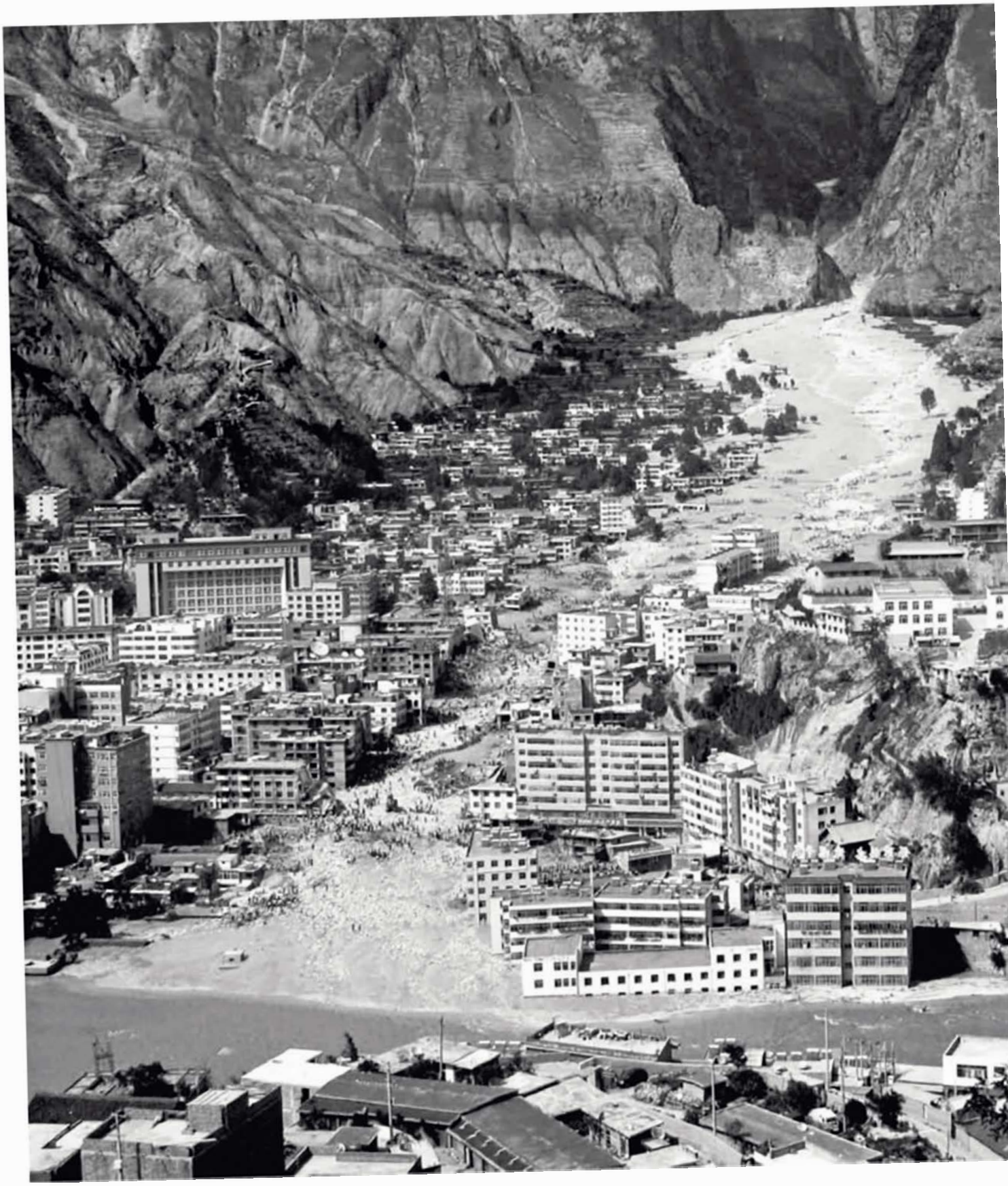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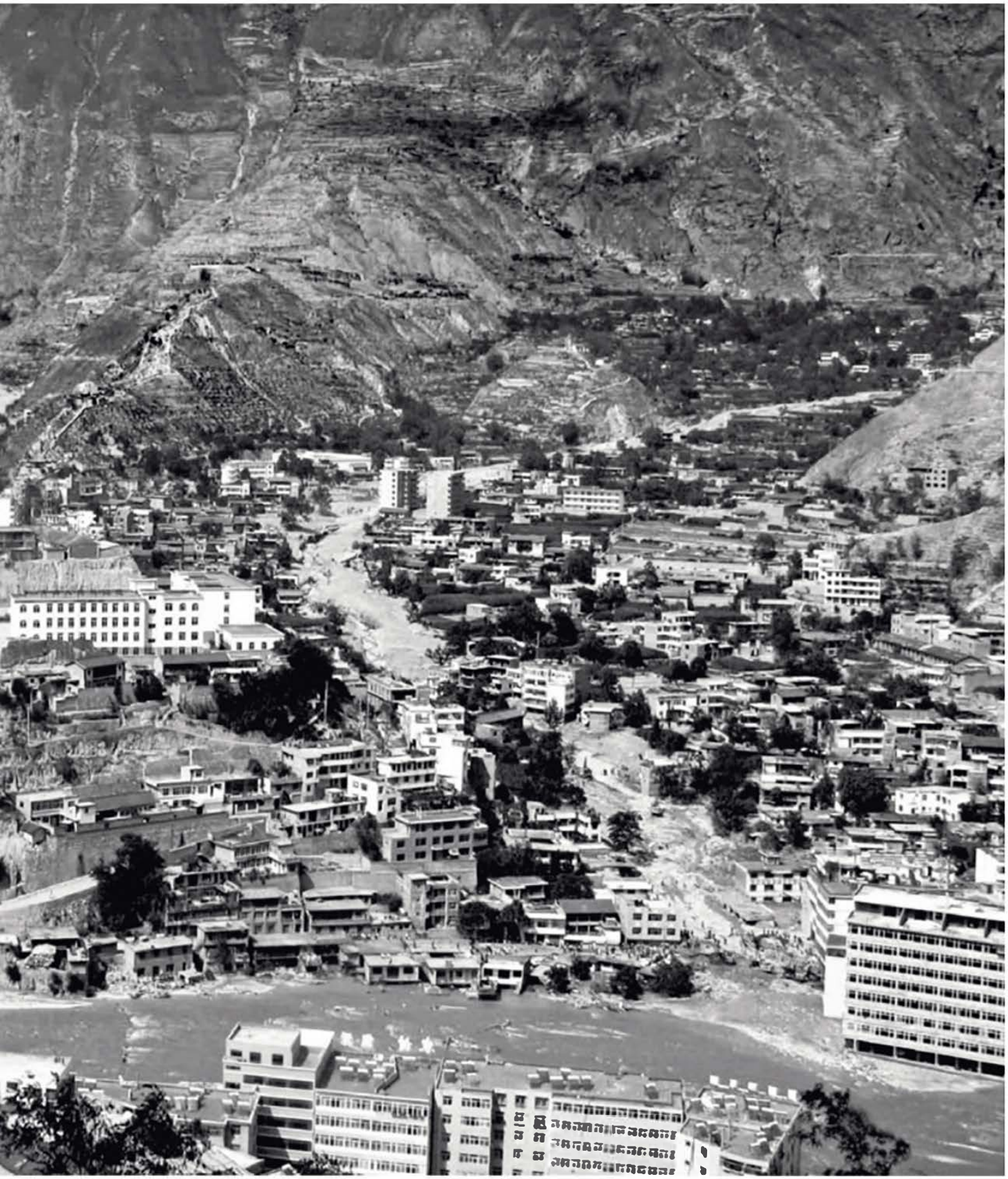

洵褪冲毁　江水堵塞

灾害造成严重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受灾的舟曲县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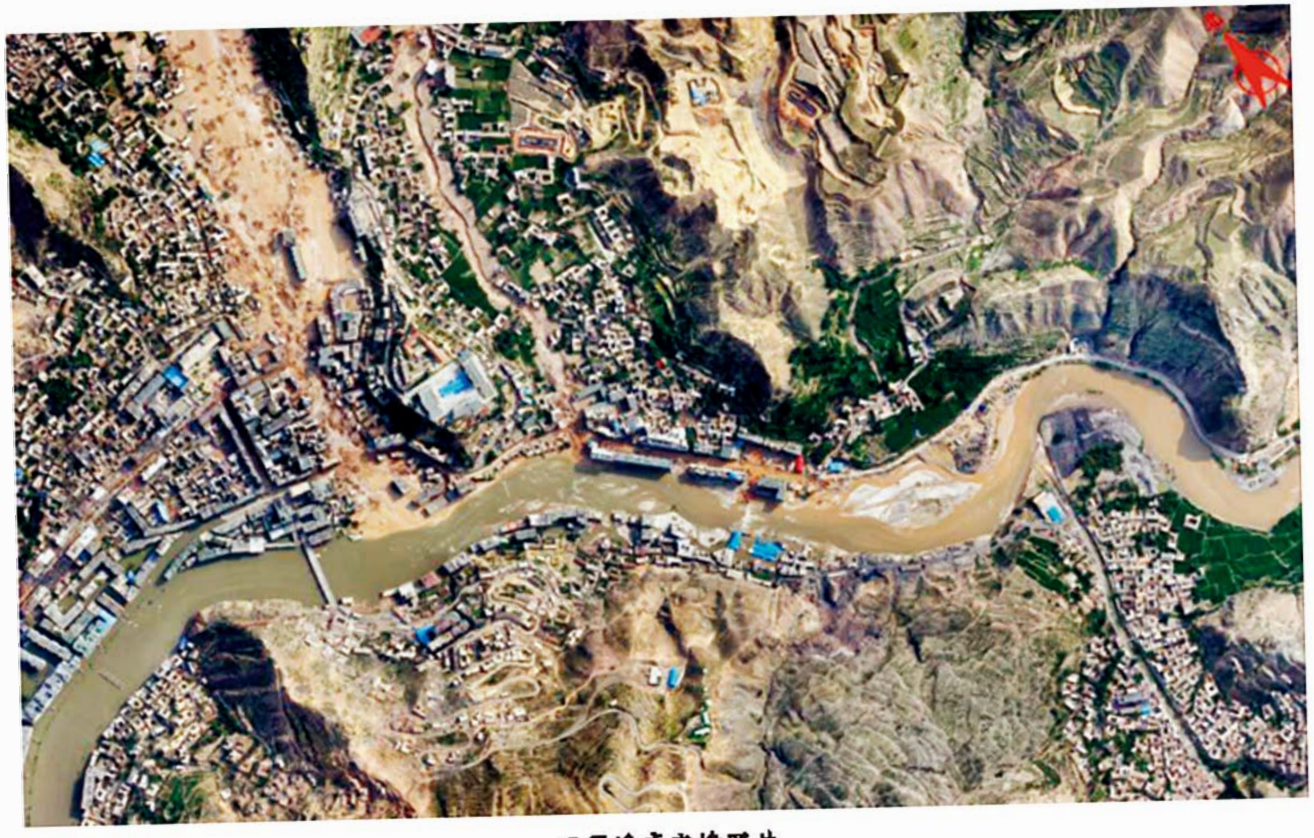

卫星遥感灾情照片

卫星遥感灾情照片

三眼峪泥石流入江口

罗家峪泥石流入江口

被冲毁的城关镇政府办公楼附近

被泥石流冲毁的东街一带

残存的舟曲第一小学教学楼

广电局办公楼一层被泥石流吞没

被泥石流吞没的县城南街

受灾的县移动公司北街营业厅

被泥石流吞没的三眼峪一角

泥石流冲进舟曲县城主街道南街

被泥石流冲击后的住宅楼

冲毁的城关镇政府办公楼

被泥石流冲毁的居民楼

被泥石流冲毁的民房

受灾的危楼

被泥石流冲毁的房屋

被堰塞湖淹没的舟曲县滨河商贸城附近

被上涨江水淹没的滨河北路

被堰塞湖淹没的县移动公司广坝营业厅

堰塞湖一角

被堰塞湖淹没的城江大桥以东

学校浸泡在洪水中

被堰塞湖淹没的拔关桥

被堵塞的白龙江河道

三分之一的县城被洪水吞没

被泥石流冲毁的巴曲公路

家园被毁，亲人离去，生者悲痛万分

人民日报
RENMIN RIBAO
9
胡锦涛温家宝对甘肃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抢险作出重要指示
要求确保人民生命安全 妥善安排灾区群众生活
温家宝率国务院有关部门负责同志赶赴灾区 李克强也作出批示

人民日报
RENMIN RIBAO
11
西部实现新农合全覆盖
参加人口达2.64亿，参合率达94%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
全面部署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工作
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主持会议
会议强调，现在正处在抢险救援的重要时间，一定要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放在最突出位置，以更加顽强的精神、更加科学的安排、更加有力的措施，争分夺秒抢救被困人员，千方百计做好抢险救援各项工作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胡锦涛对甘肃舟曲抢险救灾作出重要指示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全面部署甘肃舟曲抢险救灾工作

2010年8月15日，全国举行哀悼活动，表达各族人民对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遇难同胞的深切哀悼，天安门广场下半旗志哀

2010年8月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左二）在舟曲察看灾情，指导抢险救灾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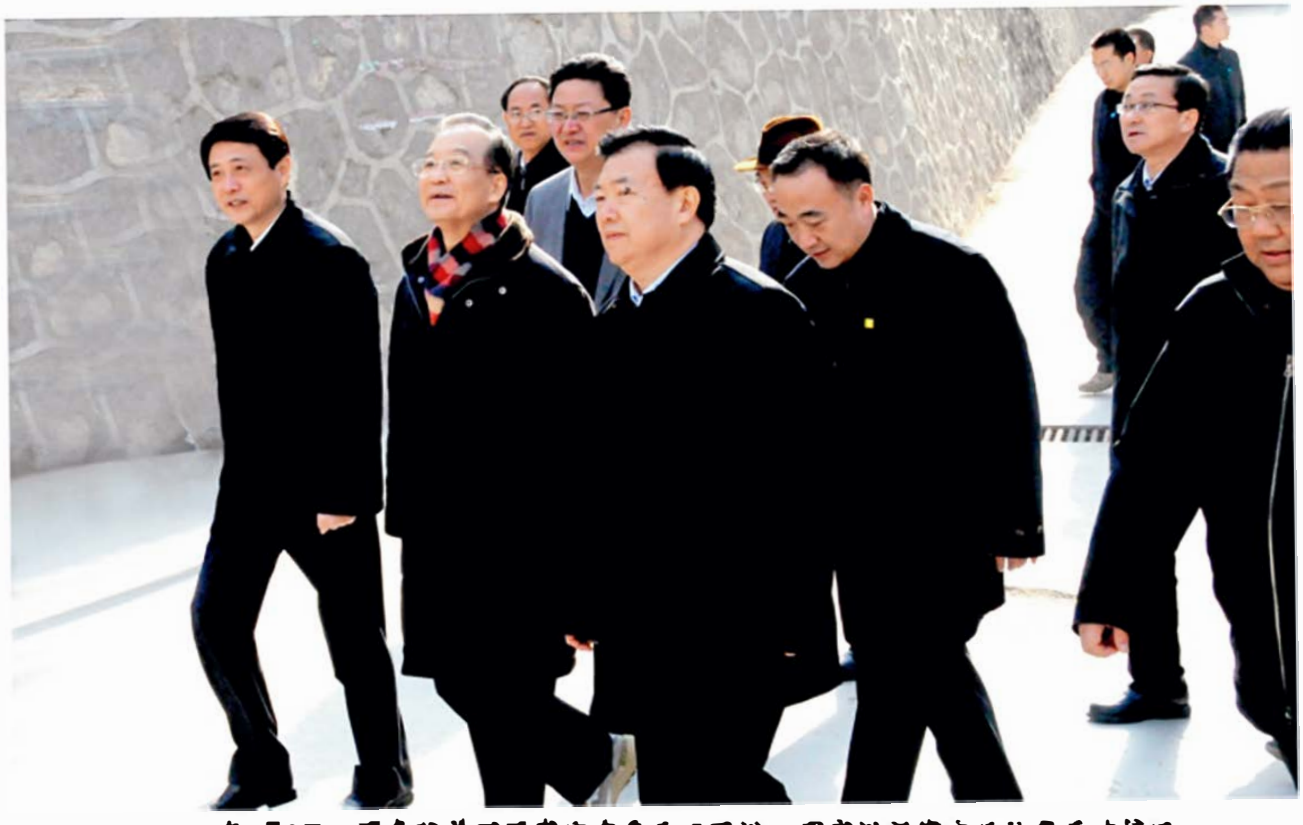

2013年2月9日，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舟曲三眼峪、罗家峪视察灾后恢复重建情况

2010年8月1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左三）在舟曲灾区察看灾情，指导抢险救灾工作

2010年9月2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组部部长李源潮（前排左二）在舟曲指导抢险救灾工作

2010年10月23日，中央组织部常务副部长沈跃跃（左二）检查指导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2010年8月9日，中共甘肃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左二）现场指挥抢险救灾

2012年1月6日，中共甘肃省委书记王三运（左四）在舟曲视察灾后恢复重建工程，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刘立军（左三）一同视察

2010年8月9日，中共甘肃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前排左三）现场指挥抢险救灾

2010年8月9日，交通运输部部长李盛霖（左二）在舟曲视察灾情

2010年8月10日，国土资源部部长徐绍史（左四）在舟曲指导灾情航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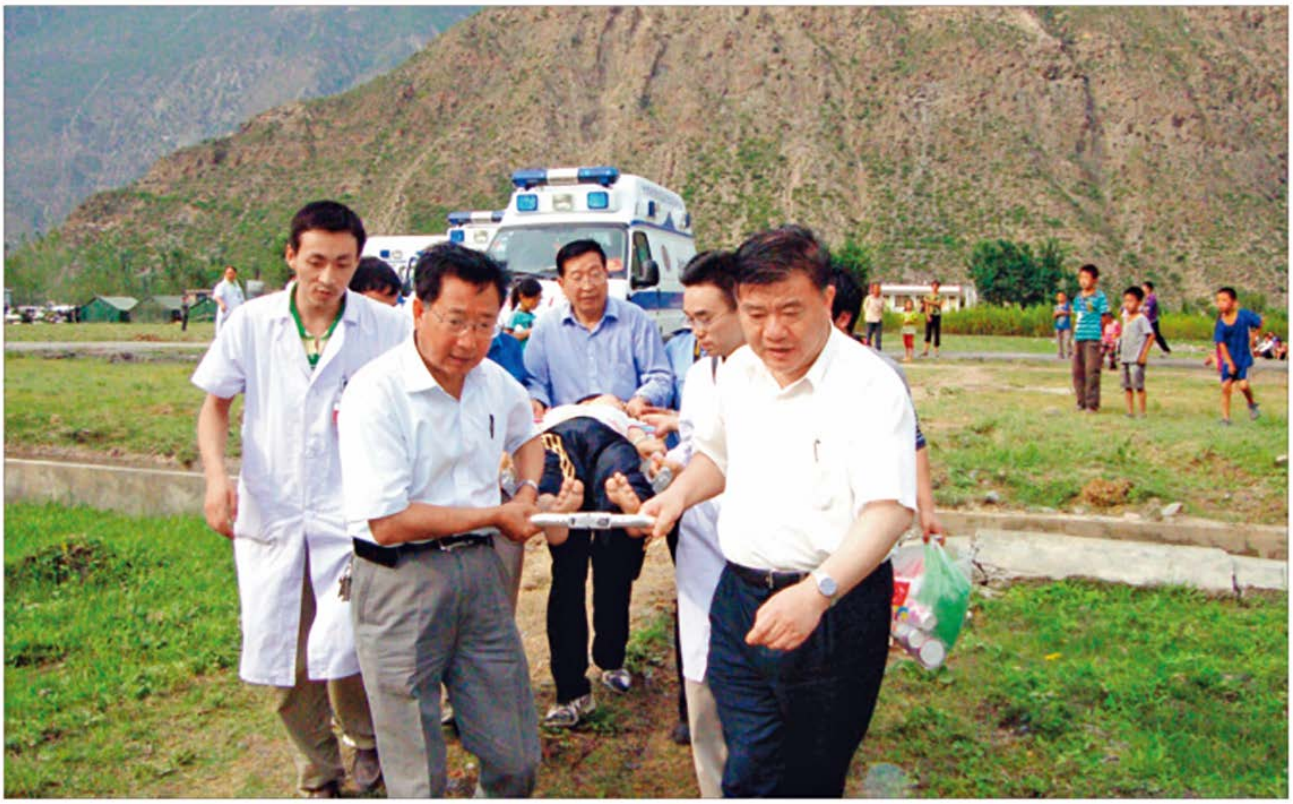

2010年8月10日，卫生部部长陈竺（右一）在舟曲灾区指导医疗卫生救援工作，并亲自抬送伤员

2010年8月14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部长姜伟新（右三）在舟曲受灾居民安置点看望群众

2011年1月12日，国务院扶贫办主任范小建（前排左三）在舟曲调研灾区扶贫开发工作

2011年8月2日，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组长、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张平（右三）在兰州新区检查舟曲特殊困难重建设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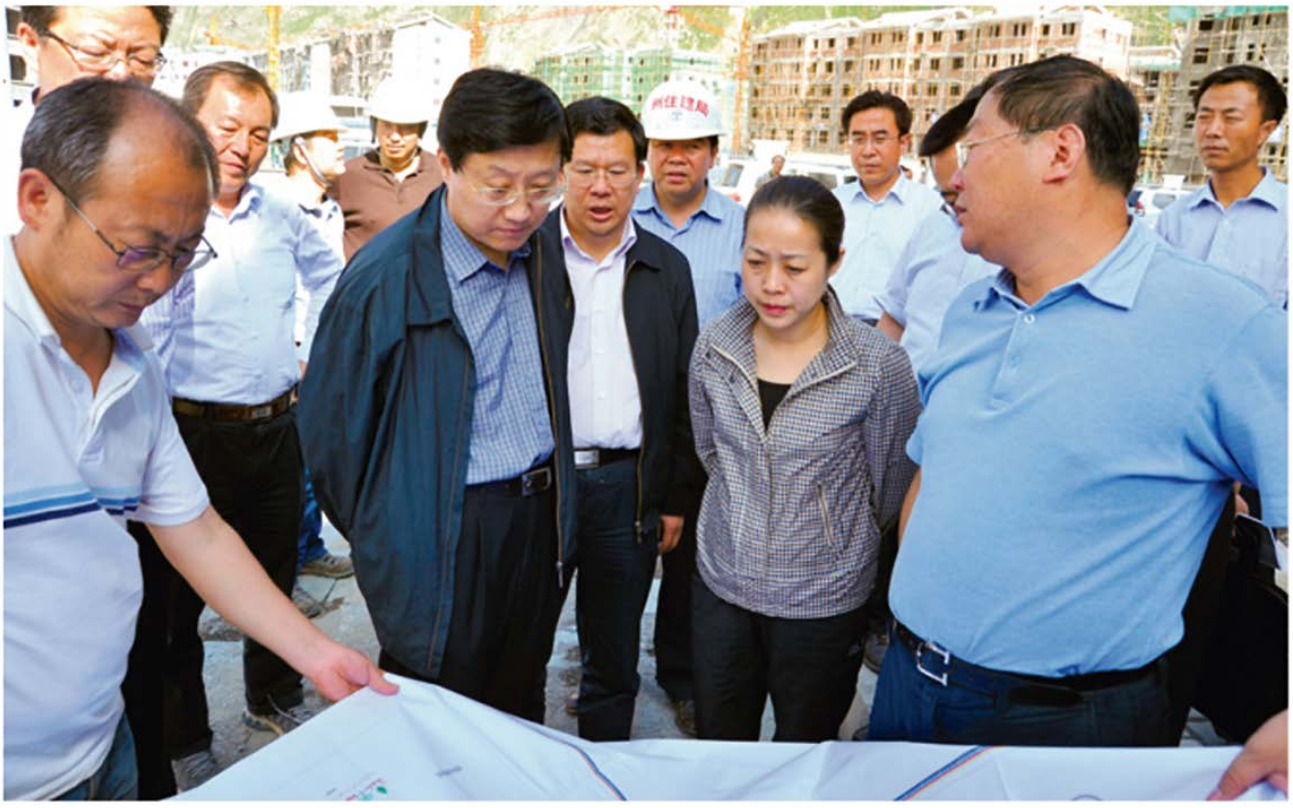

2012年5月29日，中纪委常委、监察部副部长王伟（前排左二）检查指导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2012年3月30日，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常务副组长、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穆虹（左二）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2010年8月12日，解放军总参谋部副总参谋长章沁生（左一）和水利部部长陈雷（左二）现场指挥瞿塞湖排险

2010年8月20日，解放军总政治部副主任童世平（右一）在舟曲看望抢险部队

2010年8月12日，武警部队司令员王建平（左一）现场指挥抢险救灾

2010年8月10日，兰州军区副司令员关凯（右三）现场指挥抢险救灾

2010年8月10日，甘肃省军区司令员陈知庆（右二）现场指挥抢险救灾

2010年8月22日，武警部队副司令员龚跃生（左二）现场指挥抢险救灾

2010年8月10日，甘肃省军区政委傅传玉（右一）现场指挥抢险救灾

2011年8月7日，甘肃省政协主席冯健身（右二）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2010年9月1日，中共甘肃省委副书记戴心社（前排右二）现场指导医疗卫生救援工作

2012年3月7日，中共甘肃省委副书记欧阳坚（左二）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2011年7月18日，中共甘肃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蒋文兰（前排左二）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2011年4月29日，中共甘肃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励小捷（右三）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2011年8月2日，中共甘肃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刘永富（左二）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2010年8月25日，中共甘肃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罗笑虎（左一）在舟曲慰问政法干警

2010年8月19日，中共甘肃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姜信治（右一）在灾区检查党组织在抢险救灾中发挥作用情况

2011年11月16日，中共甘肃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连辑（右二）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2010年12月22日，中共甘肃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部长吴德刚（左二）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工作

2011年10月13日，甘肃省副省长、省舟曲灾后重建领导小组组长谭世足（左三）现场指导工作

2010年8月11日，甘肃省副省长戚媛（左二）在舟曲察看灾情

2012年5月29日，甘肃省副省长张晓兰（左一）在舟曲检查指导地质灾害治理工作

2011年11月8日，甘肃省副省长李建华（右二）在舟曲看望慰问一线工作人员

2011年8月5日，甘肃省副省长郝远（左四）在舟曲检查指导救灾恢复重建工作

2012年8月25日，甘肃省副省长、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舟万祥（前排左二）在舟曲检查指导交通恢复重建工作

2012年9月2日，甘肃省省长助理、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组长夏红民（前排右二）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2010年8月12日，《风雨同舟》赈灾义演晚会上，社会各界向舟曲捐款

群众踊跃捐款

大学生踊跃捐款

少数民族儿童捐款

哀悼舟曲特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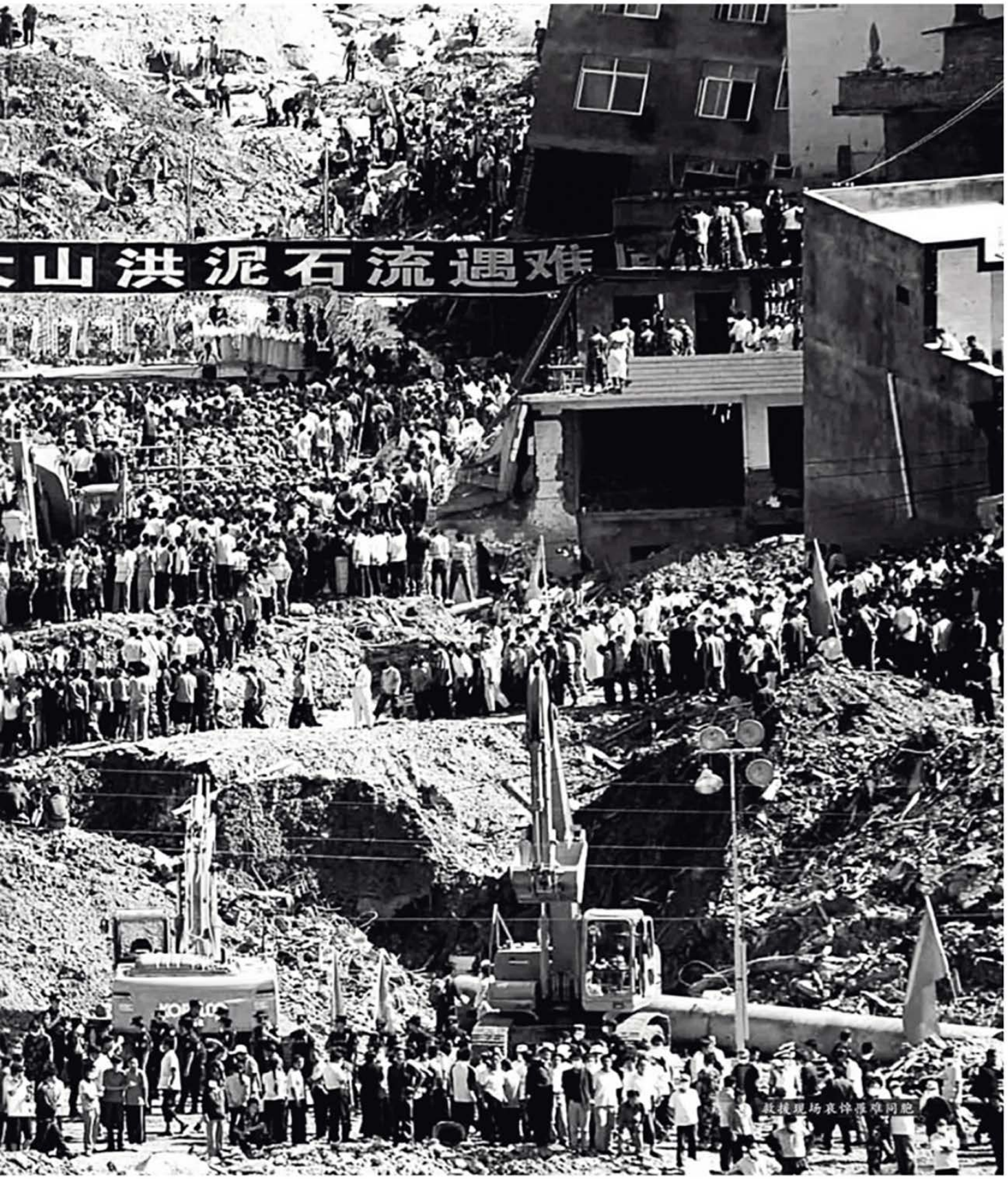

2010年8月15日，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遇难者悼念活动在舟曲县城举行

ix35
中国平安 世界500强
PINGAN

2010年8月15日，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遇难者悼念活动在省城兰州举行

解放军和武警官兵驰援舟曲

全省各地紧急行动，大批救援物资和设备迅速调往灾区

民兵预备役救援队奔赴灾区

兰州消防支队官兵徒步进入灾区

武警部队救援官兵到达现场

国家救援队奔赴灾区

兰州军区某防化团官兵成功救出一名幸存者

解放军官兵奋力抢险救灾

武警官兵从危楼抢救儿童

军民合力从危楼抢救群众

武警官兵成功营救一名妇女

丹曲县武警中队官兵在现场救援

营救被困人员

国家救援队使用生命探测仪搜寻幸存者

组织受灾群众转移

救援部队紧急转送受伤群众

解放军官兵抢救幸存者

甘南消防支队官兵利用橡皮艇进行救援

消防官兵利用救援器材紧张救援

解救困在楼内的群众

国家地质救援队奋战在抢救现场

武警舟曲县中队官兵救出被困儿童

舟桥团战士背着换老人过积水马路

舟桥团官兵帮助灾区群众渡江

转运受困群众

解放军第一医院医务人员现场救治伤员

兰州军区总医院医疗队实施现场救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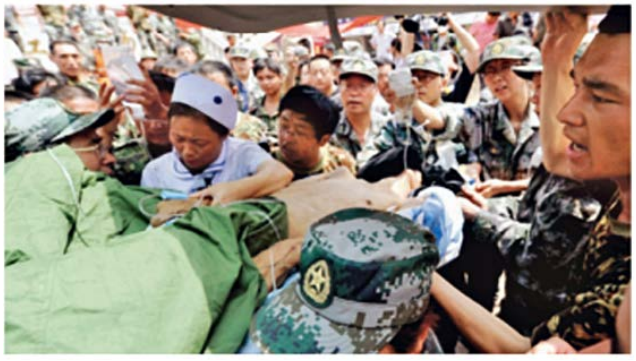

灾后60小时，救出一名幸存者

军民协力救助伤员

武警官兵和民兵突击队抢救伤员

党员突击队现场分配任务

群众积极参与排险清淤

民兵突击队清淤排险

拆除危房

解放军官兵抢挖广播电视设备

武警战士运送救灾物资

官兵们抬出被埋车辆

兰州军区某部医护人员争分夺秒救治受伤群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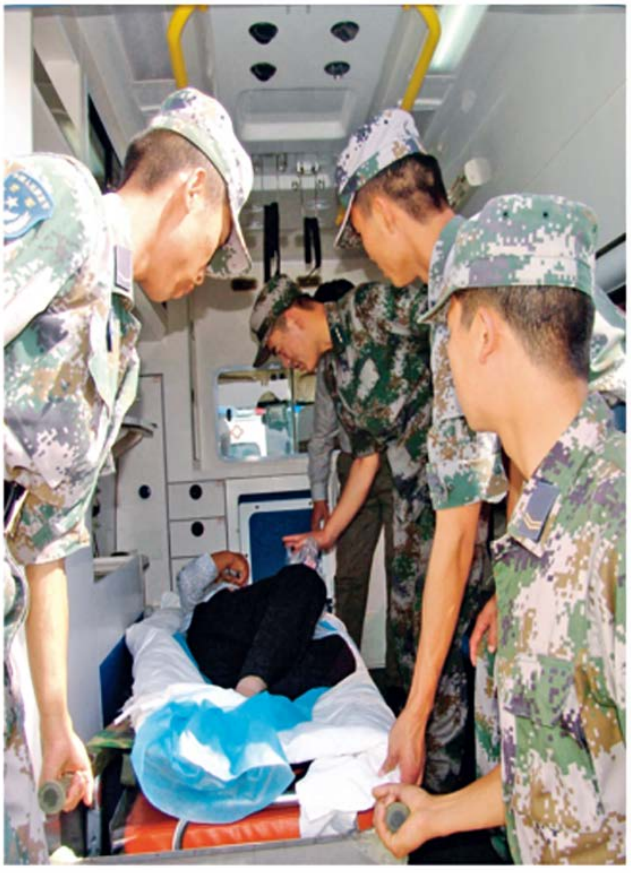

兰空某场站官兵紧急协助转送伤员

甘肃省人民医院医疗队在灾区为伤员实施手术

兰州大学第一医院精心护理特院伤员

甘肃省中医院组织精干力量救治重症伤员

转送伤员车队赶往机场

空军救援专机待命

实施安置点消毒

民兵在救援现场消毒防疫

防疫人员开展现场消毒工作

心理抚慰治疗

熬制中药汤剂

为群众发放中药汤剂

武警战士运送救灾物资

检测水位

官兵将抢出的财物移交受灾群众

加固排洪坝

兰州军区某工兵团对舟曲堰塞体实施爆破

白龙江河道疏通冲刺阶段

全面清理泥石流堆积体

子弟兵与灾区干部群众展开清淤攻坚战

泥泞中奋战

武警水电三总队十一支队官兵进行清洪作业

深挖排查

武警官兵奋力清淤

救援部队清理淤泥

邓少云生前所在部队官兵全力清理街道淤泥

电力部门为舟曲新建安置点架设线路

电力公司员工与洪水搏斗抢修线路

中国移动抢通通讯线路

兰空某部通信总站调试救灾专机通讯设备

电力人员在泥石流冲击带抢修铁电设施

武警交通部队某部开挖罗家峪导流明渠

白龙江河道成功疏浚

定西公路总段突击队清除路面泥石

灾后打出的第一口水井

中国邮政开设临时服务点

中国电信开通报平安免费电话

安置点安装卫星接收设备和电视

记者在舟曲救灾一线采访

甘肃人民广播电台舟曲救援现场直播

甘肃电视台记者现场报道

中央电视台新闻工作者现场报道

灾区学校按时开学上课

舟曲一中师生转移到兰州、定西办学

部队完成紧急抢险任务离开舟曲，群众在街头相送

群众送别完成紧急抢险任务的兰州军区邱少云部队官兵

舟曲恢复重建工作全面展开

罗家峪居民安置点新建的楼盘正在崛起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开工

建设中的兰州新区舟曲转移安置区

峰迭新区工地

罗家堰春场坝工地

县城建设中的楼房

施工中的罗家堰镇乡居民安置工程

修建中的防洪堤坝

三眼峪1号坝施工现场

三眼峪排导梁工地

电力基础设施在恢复

加紧施工

修渠围堰

三眼峪主沟13号拦挡坝施工

白龙江老城区段堤防工程施工现场

白龙江杜坝段堤防工程施工现场

舟曲老城区至峰迭新区连接公路施工

花岔沟1号格栅坝施工

建设中的三眼峪山洪泥石流沟道治理工程

公路施工抢

舟曲群众在重建工地为建设者举行“感恩重建”慰问演出

城关镇月圆、东街、寨坝等四村群众自发慰问援建者

少先队员利用少先队活动日到罗家坡城乡居民住房施工现场向中国八冶和甘肃建投建设者表达感恩之心

舟曲县立节乡30余名僧俗群众代表到峰迭新区慰问重建一线的援建者

峰迭乡嘎達诺村的藏族群众向援建者敬酒表达谢意

受灾群众自发组织慰问城关第一小学援建项目施工人员

舟曲城区灾后重建新貌

三眼峪、罗家峪灾后恢复重建新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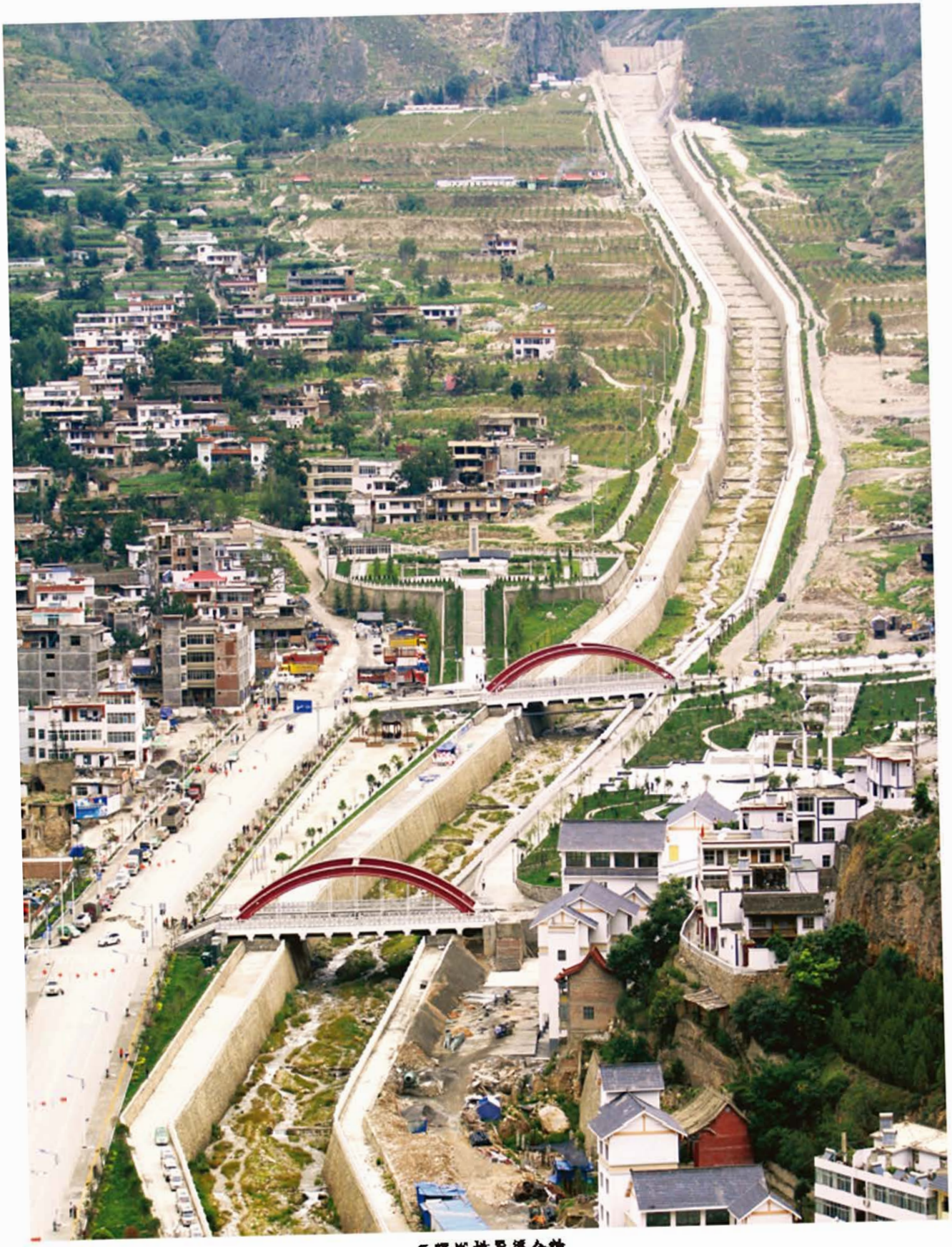

三眼峪排导渠全貌

大眼峪5号、4号、3号重力坝

三眼峪主沟2号重力坝

三眼峪大眼峪6号格栅坝

峰途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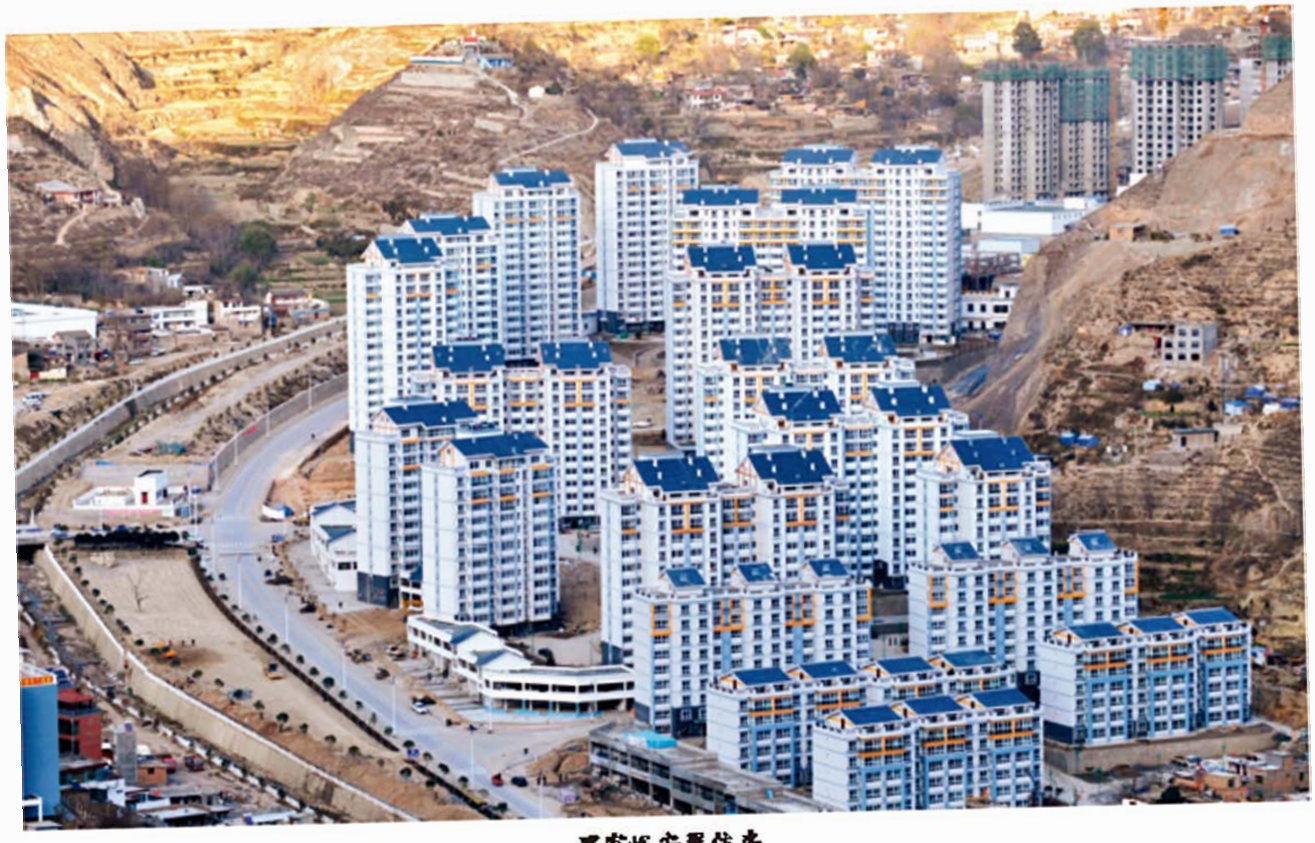

罗家峪安置住房

峰迭新区中心花园

峰迭新区城区绿化

白龙江老城区防洪工程

白龙江峰迭新区防洪工程

老城区北环路一桥

龙江新村滑坡治理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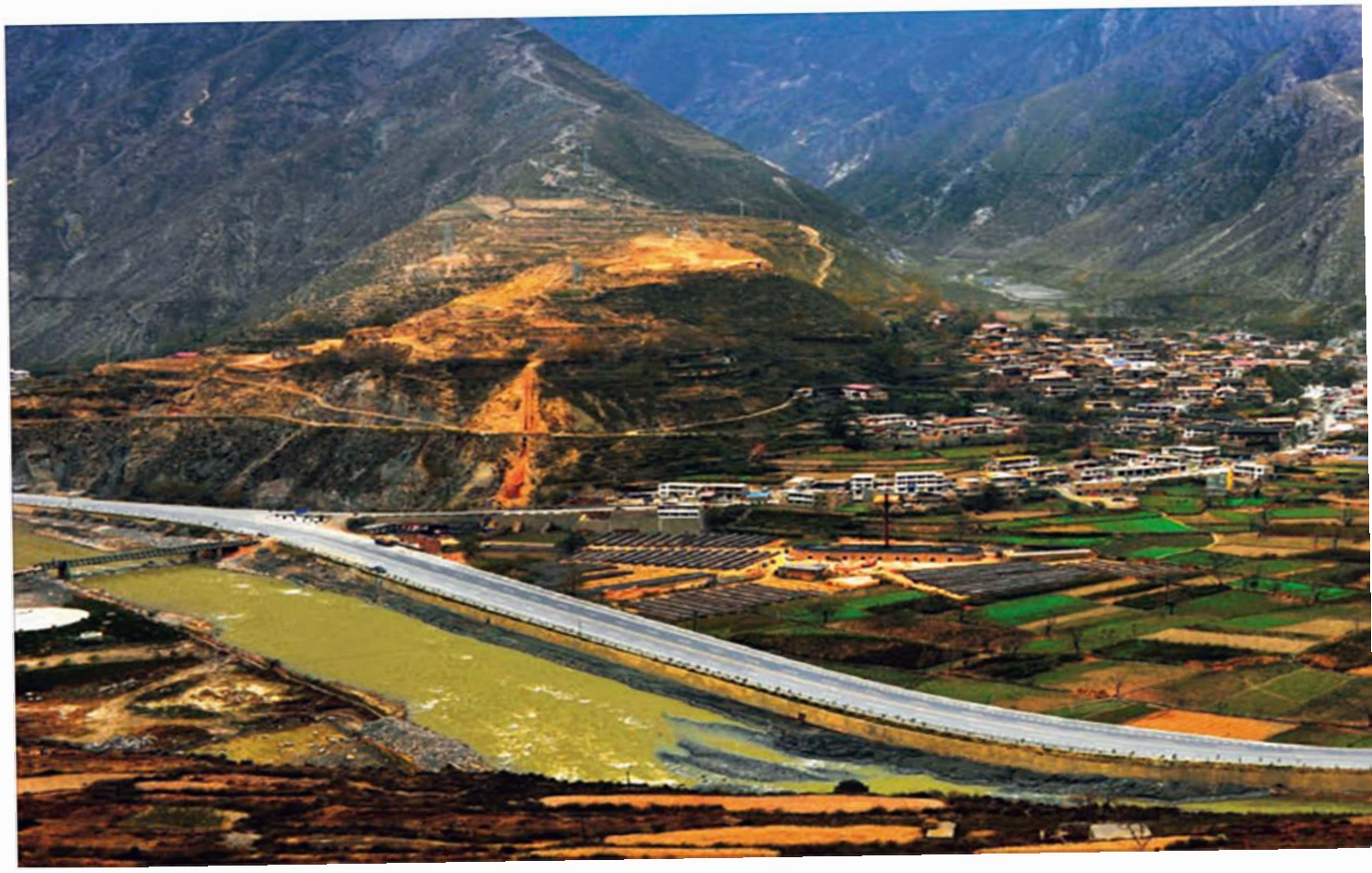

省道313线武都关大桥

省道313线舟曲老城区至峰迭新区16公里连接线

省道313线泉城隧道

峰迭新区安置住房

兰州新区舟曲安置住房

峰选新区小学

兰州新区舟曲中学

城关第二小学

峰迪新区幼儿园

舟曲县人民医院

舟曲县疾控中心

峰迭卫生综合楼

城关红盘卫生综合楼

舟曲县供水厂

舟曲县商贸应急物资储备库

舟曲县公安消防大队办公楼

峰迭新区中低配电网站

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舟曲县广电综合业务楼

峰迭新区粮油市场

舟曲县“万村千乡”市场工程配送中心

峰迭新区客运站

舟曲县公交首末站

体育健身中心

舟曲县货运站

电信、移动、联通大楼

舟曲县图书馆

受灾群众领到新居钥匙

乔迁新居的居民

设施养殖

大棚蔬菜

舟曲城雕

广场的夜晚

浴后重生的藏族同胞

抗击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纪念碑

凡 例

一、《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志》坚持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全面、客观、系统地记载2010年8月8日发生的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情灾害、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基本情况。

二、本志除概述、图照、大事记、附录外，舟曲概况、灾害灾情、抢险救灾、灾区生活、医疗防疫、社会赈灾、恢复重建、表彰奖励各编一般用章、节、目编次，个别编章延伸至子目。

三、本志采用规范的语体文记述，体裁包括述、记、志、传、图、表、录诸体，以志为主。记述上限除舟曲概况适当上溯外，其余均以灾害的发生记起，下限整体断至2012年12月31日，为保持记述事件的完整性，概述、大事记、附录、恢复重建适当下延。

四、本志表彰奖励主要收录全国表彰的先进集体、个人，甘肃省表彰的先进集体、个人，国家部委表彰的先进集体、个人，军队系统表彰的先进集体、个人，舟曲县表彰的先进集体、个人。先进人物照片凡在上级表彰中出现，下一级表彰的不再重复收录。附录主要收录领导讲话、重要文件、党报党刊发表的有较大影响的通讯报道等。

五、本志行文以《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志行文规范》为准，涉及机构、领导人员职务及其他名称，一律按当时称谓记述，初见时用全称，连用时酌情简称。文中需要采用缩略语的，一律按规范的缩略语处理。

六、本志资料由承担编写任务的相关单位提供，所涉及的机构和个人名单列于书末。采撷各类新闻媒体及公开出版物的资料，注有原载时间和报刊名称。涉及灾区情况的统计数据，均以省政府或省级主管部门正式公布的数字为准。

目 录

序
图 照
凡 例
概 述 ……1
大事记 ……10

第一编 舟曲概况

第一章 建置区划……33
第一节 位置……33
第二节 建置沿革……33

第二章 自然环境 ……36
第一节 地质地貌……36
第二节 气候水文……37
第三节 县城区河道演变……38
第四节 土壤植被……40
第五节 物产矿藏……42
第六节 自然灾害……43

第三章 灾前灾后经济社会发展状况 ……46
第一节 灾前经济社会发展状况……46
第二节 重建后经济社会发展状况……47

第二编 灾害灾情

第一章 灾害成因及灾情……48
第一节 灾害发生及成因……48
第二节 人员伤亡……50

第三节 灾情评估……50

第二章 城乡房屋财产破坏……53
第一节 城乡居民……53
第二节 机关单位……54

第三章 基础设施破坏……55
第一节 交通……55
第二节 电力……56
第三节 通信……56
第四节 邮政……57
第五节 市政……57
第六节 水利工程及饮水设施……58

第四章 工农业生产破坏……59
第一节 工矿企业……59
第二节 农牧业……59

第五章 商业和金融保险业破坏 ……61
第一节 商业……61
第二节 金融保险业……61

第六章 社会事业设施破坏 ……63
第一节 教育设施……63
第二节 文化设施和文物……64
第三节 广播电视设施……64
第四节 医疗卫生设施……65

第三编 抢险救灾

第一章 组织领导 ……66
第一节 指挥机构……66
第二节 决策部署……69
第三节 现场指挥……76

第二章 州县抢险自救……80
第一节 州县抢险……80
第二节 乡镇抢险……83

第三节 群众自救互救……86

第三章 各方救援……90
第一节 解放军、武警救援……90
第二节 专业救援……97
第三节 行业、社会救援……99

第四章 基础设施抢修与保障……102
第一节 公路……102
第二节 通信设施……103
第三节 电力与广电设施……104
第四节 城镇公用设施……105

第五章 次生灾害防治……107
第一节 堰塞湖治理……107
第二节 调查评估与排查……112
第三节 生产设施安全治理……113
第四节 监测分析与预报……113

第六章 抢险救灾保障……115
第一节 抢险行动保障……115
第二节 抢险物资保障……117
第三节 气象服务保障……119
第四节 宣传信息保障……121

第四编 灾区生活

第一章 救助方案及保障措施……124
第一节 组织机构……124
第二节 救助方案……125
第三节 保障措施……126
第四节 救灾资金物资管理与监督……127

第二章 受灾群众生活救助……130
第一节 转移安置……130
第二节 生活救助……132
第三节 市场恢复与供应……134

第四节 救灾物资运输……137
第五节 生活和公益设施抢修……139
第六节 社会事务……142

第三章 公共安全维护……145
第一节 社会秩序维护……145
第二节 治安管理……148
第三节 消防安全管理……149
第四节 危险区域管理……151

第四章 学生复课与广电恢复……154
第一节 学生复课……154
第二节 广播电视恢复……158

第五编 医疗防疫

第一章 救援指挥部署与医疗卫生应急队伍……160
第一节 组织部署与现场指挥 ……160
第二节 医疗卫生救援队伍 ……169

第二章 医疗救治……181
第一节 伤员现场救治 ……181
第二节 伤员转运 ……189
第三节 住院伤员救治 ……191
第四节 心理卫生服务 ……196

第三章 卫生防疫与卫生监督……201
第一节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与防控……201
第二节 环境卫生管理……205
第三节 卫生监督……209
第四节 健康教育……213
第五节 中医药预防……215

第四章 医疗防疫服务能力恢复……217
第一节 应急医疗服务能力恢复……217
第二节 应急防疫能力恢复……218

第五章 救援保障……219

第一节 卫生部援助物资……219
第二节 甘肃卫生系统物资采购与调运……219
第三节 解放军医疗防疫物资保障……221
第四节 紧急献血……222

第六编 社会赈灾

第一章 组织管理……224
第一节 政府组织管理……224
第二节 部门组织管理……224
第三节 社会团体组织管理……225
第四节 监督检查机构……226

第二章 接受捐赠……228
第一节 中央国家机关及部队捐赠……228
第二节 各省市区捐赠……229
第三节 省内捐赠……230
第四节 社会团体及社会组织捐赠……235
第五节 企业、个人捐赠……238
第六节 港澳台胞捐赠……243
第七节 大型捐赠活动……245

第三章 国际社会、海外侨胞捐赠……247
第一节 国际社会捐赠……247
第二节 海外侨胞和海外华人捐赠……248

第四章 捐赠资金物资管理……250
第一节 捐赠资金物资数量……250
第二节 资金物资管理……251
第三节 监督检查……253

第七编 恢复重建

第一章 组织部署……256
第一节 决策和部署……256
第二节 组织机构……260

第二章 恢复重建规划……264
第一节 规划与编制……264
第二节 总体规划……265
第三节 专项规划……267

第三章 政策措施……270
第一节 金融、财税政策……270
第二节 土地政策……272
第三节 资金保障……274
第四节 建材保障……276
第五节 运输保障……277
第六节 价格监管……278

第四章 农村居民住房恢复重建……279
第一节 农村居民住房维修加固……279
第二节 农村居民住房重建……280
第三节 农村基础设施恢复重建……281

第五章 城镇建设……283
第一节 规划区征收拆迁……283
第二节 县城房屋加固维修与重建……285
第三节 市政公共设施重建……287
第四节 峰迭新区建设……291
第五节 兰州新区舟曲转移安置区建设……294

第六章 公共服务设施建设……297
第一节 教育……297
第二节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299
第三节 文化体育和广播影视……301
第四节 社会管理……303

第七章 基础设施建设……306
第一节 交通建设……306
第二节 通讯和邮政建设……308
第三节 能源建设……309
第四节 水利建设……310

第八章 防灾减灾体系建设……312
第一节 监测预测系统……312
第二节 防灾减灾项目……315
第三节 地质地震灾害综合治理……317

第九章 产业重建……319
第一节 农牧业……319
第二节 旅游业……321
第三节 加工业……323
第四节 市场服务体系……324

第十章 生态修复……327
第一节 林业、草场修复……327
第二节 水土保持……330
第三节 生态保护设施建设……331
第四节 环境治理……332

第十一章 监督检查……335
第一节 工作部署……335
第二节 检查指导……336
第三节 纪检监察……342
第四节 审计监督……344

第八编 表彰奖励

第一章 先进集体……347
第一节 全国表彰的先进集体……347
第二节 甘肃省表彰的先进集体……348
第三节 国家部委表彰的先进集体……353
第四节 军队系统表彰的先进集体……354
第五节 舟曲县表彰的先进集体……356

第二章 先进个人……358
第一节 全国表彰的先进个人……358
第二节 甘肃省表彰的先进个人……366

第三节 国家部委表彰的先进个人……415
第四节 军队系统表彰的先进个人……420
第五节 舟曲县表彰的先进个人……442

附 录

领导讲话 ……443
重要文件 ……458
总结表彰大会上的典型发言 ……517
社论、评论 ……535
通讯报道 ……543

编后记

概　述

舟曲，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一个14万多人口的山区小县，从2010年8月8日起的一段时间，成为备受关注的地方。这里发生的特大山洪泥石流灾情让党中央、国务院和全国人民日夜牵挂，这里波澜壮阔的抢险救灾场面震撼人心，这里恢复重建带来翻天覆地的变化让人惊叹，这里践行的“大灾不屈、抢险不惧、共克艰难、矢志不渝”精神值得永远弘扬。

2010年8月7日23时许起，舟曲县城东北部山区特大暴雨持续40多分钟，降雨量达97毫米，引发三眼峪、罗家峪等沟系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泥石流长约5000米，平均宽度300米，平均厚度5米，总体积180万立方米。泥石流巨大的冲击力把城关镇月圆村基本夷为平地。泥石流裹挟冲毁的建筑材料、树木等杂物，冲进县城并涌入白龙江，堆积在白龙江城关桥至瓦厂桥之间长达1.2千米的江道内，致使河床抬高约10米，形成堰塞湖。泥石流灾害使县城受灾区域的近半数房屋建筑受损，形成的堰塞湖使县城南北滨河路被淹，白龙江城区段两岸大部分楼房和平房受浸严重，部分房屋坍塌倾斜，县城主要通道中断，供电、供水中断，通信不畅，通往舟曲的多处公路塌方、阻塞……整个舟曲陷入灾难和恐怖之中。灾害涉及城关镇、江盘乡的2个社区、15个行政村，面积约2.4平方千米，共有6025户、4.7万人受灾，遇难1557人，失踪208人，直接经济损失33.68亿元。

舟曲县地处青藏高原东缘、西秦岭西翼与岷山山脉交汇地带，属构造、侵蚀山地，地形与地貌形成了地质灾害发生的空间条件。白龙江两岸广泛分布千枚岩、炭质页岩，岩层的层理、劈理、节理、断裂极为发育，受多次造山运动影响，构造裂隙发育，岩体破碎，强度低，遇水易软化，斜坡常被拉裂变形破坏，是地质灾害的内因。舟曲县地处中国著名的南北地带中舟曲—武都地震亚带上，地震是地质灾害的主要诱发因素，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是“5·12”汶川地震促发地质灾害的滞后效应的结果。森林砍伐，挖坡种地，当地植被覆盖率大大降低，水土流失日益严重，江河含沙量不断增高，特别是人类活动集中的沿江、河各地带植被破坏严重，崩塌、滑坡等地

质灾害频频发生，泥石流规模也随之增大。暴雨是泥石流形成的基本条件之一，也是区内泥石流发生的水动力来源。应该说，这是各种地质构造、人类活动、气候条件等综合因素共同作用下形成的一次重大自然灾害。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胡锦涛打电话询问灾情，迅速作出重要批示，要求把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千方百计救人，组织群众避险，确保生命安全，妥善安排灾区群众生活，全力以赴抢险救灾。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当天赶赴舟曲灾区，在一线指导抢险救灾。半月之内，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两次赴舟曲灾区现场视察和指导。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召开会议，专门听取汇报，研究部署抢险救灾工作。党和国家领导人都关心牵挂舟曲灾区，以不同方式了解灾情和救灾工作进展情况，慰问受灾群众和救援人员。国务院舟曲抗洪救灾临时指挥部及其8个工作组深入现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水利部、国土资源部、卫生部、民政部、交通运输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解放军指战员、武警官兵、公安干警、消防医疗救援人员，以及兄弟省市的救援力量，闻令而动，迅即反应，1万多人紧急开赴灾区投入紧张的抢险救灾战斗。1500多名志愿者带着爱心和勇敢，与灾区人民共克时艰。冲锋舟、挖掘机、载重车等机械繁忙超常地排除险情，帐篷、食品、药品等物资源源不断地运往灾区。中央财政紧急拨款5亿元支援抢险救灾。国务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指导协调小组科学运筹，高速运转，紧紧把握加快淤泥和废墟清理、河道整治和堰塞湖处置“两个进度”，防范次生灾害、灾区疫病流行“两个风险”，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中小学新学期开学“两个目标”，推进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开展恢复重建前期准备工作“两个恢复”，集中精兵强将攻坚克难，充分依靠群众战胜困难，取得了抢险救灾一个又一个的胜利。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第一时间成立抢险救灾应急指挥机构和工作机构，组织协调各方面救援力量赶赴灾区，组织动员全省力量投入抢险救灾。甘南藏族自治州和舟曲县党委、政府紧急行动，带领灾区各族干部群众全力投入抢险救灾。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现场指挥，省州县救灾干部职工连续作战，广大党员知难而进，灾区群众顽强自救，以最快速度抢救生命、救治伤员，以最快速度恢复基础设施，以最快速度调运救灾物资，以最快速度妥善安置群众生活，确保了灾区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病能医、有干净水喝、有临时住所；尽快抢修恢复了水、电、道路、通信等基础设施，灾区正常秩序逐步得以恢复。省政府及时出台受灾群众生活安置有关政策，以衣食住得到基本保障、生活安定为目

标，坚持政府主导、分级管理、社会互助、生产自救的原则，发放临时性生活救助金、遇难人员家属抚慰金、房屋倒塌重建补助金，并给予过渡期救助，帮助受灾群众渡过难关。在沙川坝建成1000多顶帐篷过渡安置点，使无家可归的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保证。有关部门转移3000多名高中学生在兰州、定西就读，对应届高考学生优惠录取，高校免除舟曲籍学生的学费，使莘莘学子能够安心读书；采取应急措施，支持受灾企业和困难群众开展生产自救；简化有关手续，发挥就业援助和社会保障政策的支持作用，帮助群众就业创业；建立绿色通道，提供金融、物资需求便利；加强救灾资金、物资、食品药品监管和社会治安管理，保证抢险救灾工作顺利进行。

灾害发生后，在中央军委的指挥下，兰州军区迅速启动应急预案，紧急调派2500多名官兵赶赴灾区进行救援，多支救援部队通过空中、地面多种方式挺进舟曲。直升机、冲锋舟、爆破小组、医疗队等迅速向灾区集结。兰州军区空军紧急调派运输机参与救援。甘南军分区组织抽调民兵应急分队赶赴灾区，配合当地展开生死大营救。武警部队对抢险救灾作出紧急部署，命令武警甘南支队舟曲县中队先期投入抢险救灾，并集结600多名官兵和20多台救援车辆赶往舟曲，消防官兵也赶赴救援。广大官兵视人民利益高于一切，承担急难险重任务，开展搜救生命、救治伤员、排险除淤等工作，冲锋在前，英勇顽强，连续作战，充分发挥了主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受到各级党委、政府和广大群众高度赞誉。

最先托起生命之舟的是当地党委政府组织的自救及灾区群众的互助互救。面对突如其来的灾难，在第一时间向上级政府报告灾情的同时，中共甘南州委、甘南州人民政府立即启动Ⅰ级地质灾害应急预案，成立甘南州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应急指挥部，主要领导连夜赶往舟曲指挥抢险救灾。舟曲县委县政府迅速启动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Ⅰ级响应，拉响防空警报，打开高音喇叭，组织群众转移，并组织力量抢救被埋压群众。全县19个乡镇在接到县委县政府灾情通知后，立即组织规模不等的民兵预备役人员或党员突击队，紧急奔赴灾区投入抢险救灾。发现深夜突来的灭顶之灾，灾区群众有的人挨户呼喊，有的搀扶老幼，更多的人则是在县委县政府的组织下投入到了抢救被埋压群众、被泥石流冲入江中群众的救援之中。没有工具，他们用手刨挖，一个人搬不动倒塌的楼板，更多的群众就会伸出双手……面对即将倒塌的楼房，面对齐腰深的淤泥，所有人都忘记了恐惧、忘记了疲劳，只有一个共同的目的，能救一个是一个。许多失去亲人、失去房屋的群众，忍受极大的悲痛，鼓起战胜灾害的勇气奋力拼搏，在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民有痛，国之殇。为表达全国各族人民对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遇难同胞的深切哀悼，国务院发布公告， 8月15日举行全国哀悼活动，全国和驻外使领馆下半旗志

哀，停止公共娱乐活动。党和国家领导人同全国各族人民一起，向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遇难同胞表示深切悼念。甘肃省委、省政府在舟曲泥石流现场和省城兰州东方红广场同时举行哀悼仪式。

在舟曲抢险救灾中，军民携手，众志成城，夜以继日，争分夺秒，拼搏和汗水铸就了一个个奇迹：灾后第1天，进入灾区的三条公路全部抢通；灾后48小时，受灾群众应急安置完成，基本实现有饭吃、有衣穿、有干净水喝、有临时住所；灾后第3天，基本恢复供电、通讯设施，首家超市恢复营业；灾后第5天，县城3万居民日常饮用水问题基本解决；灾后第15天，受灾群众安置点建成；8月25日，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在国歌声中迎来开学典礼；8月28日—30日，高中生陆续到达兰州、定西借读学校。

疏通白龙江淤堵河道是舟曲抢险救灾的一场攻坚战，经过参战各方的共同努力，8月9日下午，堰塞湖溃决险情解除。之后，通过“挖、爆、冲”相结合，以挖为主的施工措施，对淤堵河道进行全面疏通。经过20多天的连续奋战，至30日12时，全面完成了白龙江淤堵河道清淤疏通任务。至此，上游存蓄水量安全下泄，县城受淹区域全面退水，局部低洼处积水完成抽排，313省道舟曲段全线恢复通行。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对白龙江舟曲段淤堵河道疏通任务全面完成作出重要批示：“经过军地有关方面的顽强奋战，胜利完成了白龙江淤堵河道疏通任务，为灾区群众重返家园、恢复正常生产生活、开展灾后重建创造了有利条件，谨向同志们表示诚挚慰问。望再接再厉，连续作战，为舟曲灾后重建作出更大的贡献。”水利部部长陈雷在现场说：这次白龙江疏浚，在软基上作业，在水下作业，是水利史上难度最大、挑战最大的一次作业，官兵连续奋战，再次创下水利抢险史的奇迹。

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是抢险救灾第一要务。卫生部紧急抽调国家卫生应急医疗防疫专家赶赴灾区，调集陕西、四川、青海等省医疗防疫队伍支援灾区。甘肃省卫生厅按照省委、省政府领导批示，立即组织医疗队和防疫队赴灾区全力以赴开展医疗救治与灾后防疫工作。截至9月30日，累计向灾区派出医疗、防疫、卫生监督、心理干预人员1508人。灾区设有7个医疗点，累计接诊灾区群众8026人，累计收治住院伤员128人。89名伤员通过空运和陆运两个渠道被陆续转运到天水市第一人民医院、天水市第二人民医院、甘肃中医学院附属医院、甘肃省中医院、兰州军区总医院、甘肃省人民医院、兰州大学第一医院和兰州大学第二医院治疗。各医院精心准备，配备最强的医疗力量，提供最好的医疗服务，周密部署伤员的救治和康复治疗，使伤员很快康复，全部治愈出院。心理干预队伍积极开展心理干预和疏导工作，通过采取设立心理救援站、开设心理救援热线电话、对受灾群众进行访谈以及药物治疗等多种措施，缓解了灾区群众因痛失亲人和家园而引起的心理障碍，对稳定群众情绪发挥了积极作用。为

防止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专业人员在灾区定点医疗机构、临时医疗救治点、集中安置点展开传染病监测工作，同时采取紧急措施恢复灾区传染病疫情网络直报平台，建立应急检测实验室开展传染病病原监测，设立临时应急接种点实施应急预防接种工作。卫生行政部门广泛动员全社会力量，采取专业队伍与群防群治相结合，军队与地方协同一体，科学全面地开展遗体卫生学处置、动物尸体处理、环境消毒、媒介生物控制等工作，确保灾区未发生疫情。

天灾无情，人间有爱。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各单位立即行动起来，开展向灾区送温暖、献爱心捐助活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员干部捐款2亿多元。全国各省区市、社会各界、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等纷纷捐款捐物，国际社会也给予了可贵的关心和帮助。省委宣传部、省广播电影电视局、省广电总台、省民政厅、省工商联、省红十字会、省慈善总会联合主办的“风雨同舟——情系舟曲”大型赈灾义演，现场捐款1.3亿多元。来自省内外、国内外的捐助汇成一股巨流，省财政厅接收捐款1.4738亿元；省民政厅接收捐赠2.35亿元，其中捐款1.95亿元，物资折价4010.15万元；省红十字会接收捐赠7147.6万元，其中捐款5438.84万元，物资折价1708.76万元；省慈善总会接收捐赠5678.06万元，其中捐款5332.53万元，物资折价345.53万元；甘南州民政局、红十字会共接收捐款2611.06万元；舟曲县接收捐款6251.43万元。舟曲抢险救灾中总接收各类捐赠6.09亿元，其中捐款5.5亿元。

中共中央宣传部、解放军总政治部、中共甘肃省委主办的“风雨同舟，舟曲不屈——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主题展览”，于2010年12月22日在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开展；2011年4月28日，在甘肃省博物馆复展。展览通过大量珍贵的图片、实物，全面、真实地重现了那些刻骨铭心、感天动地的难忘瞬间，同时展示了灾区新生的希望。

在舟曲抢险救灾斗争中，涌现出了许多临危不惧、冲锋在前的模范人物和团结奋进、攻坚克难的先进集体。中共中央、国务院于2010年12月7日在兰州举行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会上宣读了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关于表彰全国防汛抗旱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其中表彰舟曲抢险救灾先进集体30个，先进个人37名。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甘肃省军区于2010年12月24日在兰州举行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表彰先进集体51个，抢险救灾模范126名；中共甘肃省委表彰舟曲抢险救灾先进基层党组织10个，优秀共产党员27名。中央组织部、公安部等国家部委，兰州军区、武警部队表彰了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并记功、嘉奖。省级有关部门和舟曲县也表彰了先进。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在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

大会讲话中指出：任何困难都难不倒英雄的中国人民，任何灾难都压不垮伟大的中华民族。面对严重的水旱灾害，党中央、国务院坚强领导、科学指挥，有力有效地组织了防汛抗旱抢险救灾各项工作，牢牢把握了防汛抗旱抢险救灾工作的主动权；灾区各级党委、政府和广大干部群众紧急动员、迅速行动，充分发挥了中流砥柱作用；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武警部队官兵、民兵预备役人员和公安民警、消防官兵冲锋在前、勇挑重担，不愧为捍卫国家和人民利益的钢铁长城；全国人民齐心协力、众志成城，凝聚起防汛抗旱抢险救灾的强大合力。在甘肃省召开的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上，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在讲话中指出：面对这次极为罕见的自然灾害，全省上下戮力同心、共克时艰，不仅取得了抢险救灾斗争的胜利，同时也形成和锻造了富有时代特色的舟曲抢险救灾精神。这种精神概括起来就是“大灾不屈、抢险不惧，共克艰难、矢志不渝”。这是伟大的抗震救灾精神的再次体现，也是对甘肃精神的又一次提炼和升华，是我们战胜一切艰难险阻、实现更好更快发展的宝贵财富和强大动力。

党中央、国务院十分关心舟曲的灾后恢复重建工作。2010年8月22日，温家宝总理在舟曲主持召开研究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会议上强调，舟曲地理位置偏僻，远离中心城市，交通运输困难，又是民族地区、国家级贫困县，经济欠发达，自我发展能力弱，必须立足舟曲自然、地理、民族、经济和灾情特点，坚持“以人为本、尊重自然、科学规划、合理布局、政策支持、合理推进”的方针，切实做到灾后恢复重建与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相结合，扶贫开发和改善生产生活条件相结合，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相结合，使灾区基本生产生活条件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恢复并超过灾前水平；甘肃省人民政府对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负总责，国务院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加强指导和做好相关工作。国务院成立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牵头，有关方面和甘肃省政府参加，协调组织灾后重建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2010年10月18日国务院印发《关于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11月4日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明确舟曲恢复重建上升到国家层面，中央财政承担绝大部分重建资金，确定了2012年年底前全面完成城乡住房、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等各项恢复重建任务总目标。甘肃省委、省政府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和灾区的实际情况，积极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衔接沟通、紧密配合、科学论证，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明确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的区域布局、具体项目、资金数量和实施主体。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分为城乡居民住房、城镇建设、公共服务、基础建设、白龙江和沟道治理、灾害治理、产业重建、生态环境等8个大类，共170个项目，分别在老城区、

峰迭新区、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组织实施。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充分考虑潜在灾害威胁，优化人口分布和城镇功能，重建规划将舟曲老县城原有的4.67万人分流卸载，其中峰迭新区作为就近新建区，规划1.2平方千米，疏散部分城镇功能和城镇人口1.5万人；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规划1平方千米，转移安置受灾群众和学生0.8万人；舟曲老城区1.5平方千米规划容纳人口2.3万人。规划总投资50亿元，其中中央财政支出34.8亿元，省级财政资金3.5亿元，社会捐赠资金5.5亿元，汶川地震灾后重建深圳援建等1.9亿元，其余为银行贷款和企业个人自筹。8类项目中，城乡受灾居民住房7.3亿元、城镇建设11.7亿元、公共服务7.83亿元、基础建设6.45亿元、白龙江和沟道整治3亿元、灾害治理8.5亿元、产业重建3.51亿元、生态环境1.9亿元。住房建设以政府投资补助和社会捐助为主，产业重建以自筹和银行贷款为主，适当给予政府补助，其余项目以政府投资为主安排资金。

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按照分级管理、分类实施的原则进行，重点基础设施、灾害治理、公共服务共43个项目分别由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省国土资源厅、省教育厅、省卫生厅对口负责建设；灾民住房、农村设施、社会管理、产业重建、旅游文化等110个项目由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负责建设；中央在甘和省上直管的共16个项目，分别由气象、电力、通信、地震、邮政和武警部队6个中央在甘单位及省林业厅自建；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居民住房、教育卫生、基础设施等由兰州市代建。重建工作于2010年11月17日正式启动，2012年底，纳入国家重建规划的170个项目完成169个，累计完成投资47.7亿元，占规划总投资的97%。2013年重建任务全面完成。

舟曲地质条件复杂、生态环境脆弱、多重灾害叠加，灾害治理与生态修复是灾后重建的重中之重。三眼峪泥石流排导渠是亚洲最大的人工排导渠工程，白龙江城区段堤防修复工程达到五十年一遇标准。完成罗家峪山洪泥石流排导渠、峰迭新区4条沟道治理，保证了城区周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极大地提高了防灾减灾水平。按照统筹城乡发展和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要求，打破城乡资源配置分割分治的局面，统筹老城区、峰迭新区、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规划设计，全部安置受灾居民，并将城乡受灾居民住房统一规划，统一实施，统一分配，使受灾居民住房水平大幅度提高。城镇建设项目重点实施峰迭新区和老城区供水、污水处理、城区道路、生活垃圾处理、城区巷道治理等保障居民生活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并分别规划实施了一定规模的后续发展和服务项目，有效提高了城镇化水平。产业重建项目重点用于农牧业结构调整、旅游业基础设施、特色加工业、市场服务体系建设等，有效增强了灾区群众自我发展能力。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0.8万人口的转移和工业园区建设，极大地推动人口素质的

提高和非农产业的发展，带动县域经济转型和扶贫开发水平的提升。基础设施主要实施交通、能源、通信邮电等基础设施项目，13条农村公路的建成，极大地改善了乡村公路的通达条件；老城区至峰迭新区连接线的建成，使新老城区之间通行更加方便快捷。重建后的电网结构更科学、布局更合理，供电可靠性大大增强，峰迭新区所有输电网实现地埋，所有用户安装了智能电表，使用更为方便快捷，成为甘肃网架结构最坚固、智能化水平最高的县城电网。重建的中小学、幼儿园达到国家规定的校舍建设标准，使灾区学生享受到优质教育资源。新建成的舟曲县医院和峰迭新区综合服务楼硬件设施达到较高水平，其他公共服务设施都有明显改善。

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省政府统筹全局，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前方协调指导小组、专家咨询组、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等尽职尽责，加强监督检查和协调服务。省委、省政府领导多次深入一线检查指导，研究解决恢复重建工作的难点问题和突出矛盾。前方协调指导小组把握全局，负责现场指挥调度，及时协调解决各建设和保障单位自身无法解决的困难和问题。所有援建、自建和代建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就是第一责任人，建立健全工作领导机构和现场工作机构，实行严格的责任制。建材、电力、交通以及价格等均有政策措施保证。现场质量安全始终受控，所有建设单位和施工、监理、勘察、设计等工程技术人员，坚持质量第一的原则，全过程严把安全质量关，没有发生大的质量问题和安全事故，实现了灾后恢复重建“零伤亡”，保质保量按期完成了灾后恢复重建任务。

2013年1月9日，省委、省政府在兰州召开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总结表彰大会，表彰先进集体45个，先进个人109名。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三运在讲话中总结了恢复重建的宝贵经验：中央的坚强领导和大力支持，是恢复重建取得胜利的根本保证；注重以人为本、民生优先，是恢复重建取得胜利的基本前提；注重尊重自然、科学规划，是恢复重建取得胜利的重要原则；注重依靠群众、激活内力，是恢复重建取得胜利的决定力量；注重对口援建、多方参与，是恢复重建取得胜利的关键举措；注重组织领导、加强监管，是恢复重建取得胜利的有力保障。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常务副组长穆虹指出：经过两年多的日夜奋战，英雄的甘肃人民可以自豪地宣布，我们取得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的决定性胜利，如期实现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确定的“居住安全、设施完善、生活提高、生态改善、社会和谐”的重建目标，舟曲灾区基本生产生活条件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恢复并超过灾前水平，藏乡江南更加美丽多姿。

2013年2月9日，温家宝总理第三次到舟曲，在春节前夕视察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情况，看望灾区群众。昔日满目疮痍的灾害现场，如今已是不同风格的建筑和繁华街

道，老百姓敲锣打鼓、扭起欢快秧歌迎新春，整个县城洋溢着节日的喜庆气氛。总理动情地说：“舟曲恢复重建搞得很好，一个新的舟曲拔地而起，它安全、美丽、祥和，这里的各族群众有着幸福的生活和美好的明天。我们要尊重自然，爱护生命，永远把人民的安全和利益放在第一位。”“当年我曾站在废墟上对大家说，要把舟曲建成全国人民放心、舟曲人民满意的地方，舟曲不会倒！今天，舟曲不但不倒，而且站得更高。各族人民团结一心、奋发图强，会把舟曲建设得更加美好。”

舟曲是一个灾害频发的区域，近年经历了“5·12”特大地震和“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的双重灾难。舟曲灾后恢复重建难度之大，在甘肃省乃至全国救灾史上也是少有的。然而，在社会主义温暖的大家庭里，众手重建“藏乡江南”，群众住房条件显著改善，城乡面貌焕然一新，公共服务能力大幅增强，基础设施保障能力明显提高，产业发展和生态修复富有成效。2012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10.82亿元，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3.06亿元，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2.2亿元，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5.56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48.4亿元；大口径财政收入1.84亿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1.06亿元；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44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3601元，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1.4673万元。舟曲经济社会发展整体迈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既是人世间的一次重大磨难，也是前进道路上的一场重大考验。舟曲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的重大胜利，展现了中国共产党的英明领导，展现了中国人民的伟大力量，展现了人民军队的柱石作用，展现了舟曲人民战胜灾害重建家园的信心和决心。我们坚信，在党和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经过灾难的洗礼锻造和浴后重生，英勇顽强、拼搏向上的舟曲人民一定会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进程中奋勇前进，再创辉煌。舟曲的明天一定会更加美好。

大 事 记

2010年8月

7日 23时40分至次日零时20分，舟曲县东北部山区突降特大暴雨，持续40多分钟，降雨量达97毫米，引发三眼峪、罗家峪等四条沟隙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泥石流进入舟曲县城并涌入白龙江形成堰塞湖，造成巨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8日 1时，舟曲县委、县政府紧急组织干部群众抢险自救，向上级报告灾情，启动特大自然灾害Ⅰ级应急预案。6时，县委、县政府印发成立县抗洪抢险指挥部的通知，县委书记范武德任总指挥，县委副书记、县长迭目江腾任常务副总指挥，设11个工作组。

同日 凌晨，甘南州委书记陈建华、州长毛生武紧急赶赴舟曲，指挥抢险救灾工作。19时，甘南州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领导小组成立，州委书记陈建华任组长，州委副书记、州长毛生武等任副组长，设前线指挥部和11个工作组。

同日 凌晨，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分别作出批示，紧急部署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抗洪抢险救灾救援工作。省上立即成立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应急指挥部领导小组和前线指挥部，陆浩任领导小组组长，刘伟平任副组长，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冯健身，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罗笑虎，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姜信治，省委常委、省军区司令员陈知庶，副省长石军、泽巴足、咸辉、张晓兰任领导小组成员；刘伟平代省长任前线指挥部总指挥，兰州军区副司令员关凯、甘肃省军区司令员陈知庶及副省长泽巴足任前线指挥部副总指挥。

同日 在获悉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情后，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胡锦涛，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打电话给省委书记陆浩了解情况，并立即对抢险救灾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提出具体要求。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李克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也分别作出批示。

同日 3时，峰迭乡、江盘乡等乡镇组织的多支党员突击队、干部及青壮年群众组

成的抢险突击队步行赶到受灾一线，开展抢险救灾工作。

同日 5时13分，第一条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消息在飞天新传媒网站发出。

同日 6时30分，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甘肃人民广播电台播发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消息。

同日 7时47分，中央电视台播发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首条电视新闻。

同日 8时30分，武警陇南支队首批100多名官兵到达舟曲开展救援。

同日 9时50分，副省长、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应急抢险前线指挥部副总指挥泽巴足带领有关部门负责人赶到灾区现场，指导开展抗洪救灾工作。

同日 10时，武警部队1500多名官兵到达舟曲开展救援；空军直升机到达舟曲查勘灾情。

同日 中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乘专机赶往舟曲灾区，在飞机上召开紧急会议，决定成立国务院舟曲抗洪抢险救灾临时指挥部，并作出具体部署。

同日 12时40分，三条通往舟曲县城的干线公路全部抢通，参与抢险的部队得以顺利进入灾区。

同日 13时，兰州军区救援部队2500人到达舟曲灾区开展救援。

同日 14时，水利部部长陈雷、副部长刘宁抵达舟曲，立即与省政府工作组实地勘察白龙江堰塞湖堵塞情况，初步形成分三步实施的堰塞湖排险方案。

同日 16时，由兰州军区总医院90名官兵组成的第一支医疗队抵达灾区。

同日 16时10分，县城主要电力负荷恢复供电。

同日 16时30分，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到达舟曲灾区，视察灾情，看望慰问受灾群众。

同日 18时，温家宝总理在舟曲县主持召开会议，就抗洪抢险救灾工作作出8项部署。同时成立国务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灾指挥部，一切抢险救灾行动由指挥部统一指挥。

同日 根据省委、省政府指示，省卫生厅迅速派出医疗队，截至20时30分，共组派省、市医疗救援队7支110人，卫生防疫队3支23人，卫生监督队2支17人，共150人。同时卫生部组织派遣的四川、陕西2支医疗救援队各20人也赶赴舟曲灾区。此外，卫生部组派的13名临床专家当晚抵达兰州，前往灾区指导医疗工作。

同日 截至21时25分，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造成1294人失踪，117人受伤，有1242名被困群众被成功解救。

同日 22时，中国红十字会提供的首批食品和纯净水运达舟曲。

同日 23时至9日2时，温家宝总理再次主持召开会议，对抢险救灾做出全面部署。

同日 中央财政向舟曲灾区紧急下拨综合财力补助5亿元，用于抢险救灾、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和生活救济、伤员救助和卫生防疫、基础设施修复和堰塞湖处置以及因灾倒塌房屋恢复重建等方面。

9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印发《关于加强甘肃舟曲灾区药品医疗器械和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

同日 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继续在灾区看望受灾群众，慰问抢险队伍，指导抢险救灾工作，协调解决实际问题。

同日 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指挥部在舟曲召开第一次会议，落实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在现场指导抢险救灾时的指示要求，对下一步抢险救灾工作进行明确分工，细化责任，狠抓落实。陆浩、刘伟平、关凯、姜信治、陈知庶等指挥部成员及有关方面负责人出席会议。

同日 省政府印发《关于甘南州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受灾群众生活安置有关问题的意见》。

同日 清晨，水利部部长陈雷、副部长刘宁，副省长泽巴足，武警部队司令员王建平在现场指挥瓦房桥挖掘爆破工作。15时，由兰州军区某集团军工兵团15名官兵组成的爆破小组乘坐冲锋舟对白龙江堰塞体实施第一次爆破。

同日 15时，灾区防疫工作全面展开。

同日 17时，兰州军区动用4架直升机转运危重伤员36名到兰州接受救治。

同日 20时，舟曲县“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新闻中心举行新闻发布会，甘南州委书记陈建华向国内外80余家新闻媒体通报灾情、抢险救灾情况及急需解决的问题和困难，回答记者提问。此后，省政府新闻办公室先后召开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新闻发布会30多场，由省直有关部门和单位介绍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9日—10日 省委机关、省人大常委会机关、省政府机关、省政协机关分别举行向舟曲灾区捐款活动。正在舟曲指挥抢险救灾工作的省委书记陆浩、代省长刘伟平等委托工作人员捐款。

10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常委会议，全面部署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工作。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主持会议。

同日 回良玉副总理继续在舟曲灾区考察，赴城江大桥查看白龙江水位下降情况，研究河道治理工作。

同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做好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全省各地

预防暴洪地质灾害有关事项的通知》。

同日 省抢险救灾指挥部召开第二次会议，传达学习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和胡锦涛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结合灾区实际，部署下一步重点工作。陆浩、刘伟平、姜信治、陈知庶等指挥部成员及有关方面负责人出席会议。

同日 据国家气象局预报，未来五天白龙江流域及舟曲局部或有强降雨。温家宝总理就此作出批示。晚上，陆浩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专题会议，传达温家宝总理批示精神，研究部署救灾防灾工作。陈雷，刘伟平，刘宁，国土资源部副部长、中国地质调查局局长汪民及姜信治出席会议。

同日 灾区的23家商铺恢复营业，主城区部分恢复供电，移动通讯恢复。

11日 中央军委工作组到舟曲视察灾情，看望慰问受灾群众和执行抢险救灾任务的官兵。

同日 省财政厅、省民政厅、省监察厅、省审计厅印发《甘肃省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救灾资金和物资管理办法》。

同日 陆浩、刘伟平再次到受灾最严重的舟曲县三眼村等地，现场指挥抢险救灾，并到位于舟曲一中内的临时安置点看望受灾群众。姜信治一同前往。

同日 省抢险救灾指挥部召开第三次会议，听取各组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就当前抢险救灾中的重点难点问题进行研究部署。陆浩、刘伟平、姜信治等指挥部成员及有关方面负责人出席会议。

同日 城区内人民银行、农业银行、信用联社、邮政储蓄银行等部分营业网点恢复营业。

同日 通往舟曲主城区的道路具备通车条件，6个“舟曲县工商局市场恢复商品供应点”设立。

同日 强降水再次袭击舟曲，曲瓦、大峪两个乡引发山洪泥石流。

同日 罗家峪至县城医院的临时水管安装完毕，每天能解决1.7万人饮水需求。

同日 下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新闻发布会，邀请水利部、民政部、国土资源部和卫生部有关负责人介绍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工作有关情况，并答记者问。

同日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共造成1501人遇难，264人失踪。

12日 中央纪委印发《关于严明纪律保证甘肃省甘南州舟曲县特大泥石流灾害抢险工作顺利进行的通知》。

同日 省委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精神做好抢险救灾和当前各项工作的通知》。

同日 省抢险救灾指挥部召开第四次会议，对下一步抢险救灾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同日 为做好舟曲灾区抢险保通工作，加快灾区救灾进度，省交通运输厅和武警交通部队联合成立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交通警地联合抢险保通指挥部。陆浩、刘伟平听取了抢险保通指挥部工作汇报，并看望指挥部成员。姜信治参加汇报会。

同日 陆浩、刘伟平在舟曲现场指挥河道疏通、供水等工作。

同日 省委宣传部、省广播电影电视局、省广电总台、省民政厅、省工商联、省红十字会、省慈善总会联合主办“风雨同舟——情系舟曲”大型赈灾义演。义演现场捐款1.3亿多元。

同日 首辆应急供水车到达灾区开始供水，首批应急商品由工商机关从定西、岷县组织运送抵达。县城超市、商店恢复营业。

同日 11日晚到12日晚，陇南部分县区因强降雨引发洪暴灾害，重灾地区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基础设施遭到严重破坏。接到灾情报告后，正在舟曲县指挥抢险救灾的陆浩打电话给陇南市负责人，了解灾情和抗洪救灾情况，并就救灾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13日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发《关于继续做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在各类重大自然灾害中发挥就业援助和社会保障政策支持作用有关意见的通知》。

同日 省抢险救灾指挥部召开第五次会议，专门听取卫生防疫组的汇报，邀请卫生部、军事科学院、部队医院等方面的专家学者参加，研究卫生防疫工作。陆浩、刘伟平、关凯、姜信治、泽巴足出席会议。

同日 省抢险救灾指挥部召开第六次会议，专门听取生活安置组关于灾区群众生活安置情况的汇报，要求全力安排好灾区群众生活。陆浩、刘伟平、关凯、姜信治、泽巴足出席会议。

同日 针对陇南、天水、兰州、白银、定西、平凉、庆阳、临夏、甘南等9个市州部分地方发生多起因暴雨引起的洪涝、泥石流、塌方等自然灾害，陆浩、刘伟平分别作出重要批示。根据陆浩、刘伟平的要求，冯健身于12日和13日两次召开紧急会议，对各地防灾和抢险救灾工作作出安排部署。

同日 发电车供电保障了移动公司、解放军野战医院、净水车辆、电视台、居民集中安置点的临时用电需求。16时，县城共计34个台区恢复供电，农村115个台区全部恢复供电。

同日 下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新闻发布会，邀请解放军和武警有关部门负责人介绍解放军和武警参加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工作有关情况并答记者问。

14日 国务院公告：为表达全国各族人民对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遇难同胞的深切哀悼，国务院决定，2010年8月15日举行全国哀悼活动，全国和驻外使领馆下半旗志哀，停止公共娱乐活动。

同日 省民政厅印发《关于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受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办法》。

同日 省抢险救灾指挥部召开第七次会议，传达温家宝总理对白龙江河道清淤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听取水利部副部长刘宁关于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白龙江应急疏通工程设计施工方案的汇报。陆浩、章沁生、陈雷、刘伟平、关凯、泽巴足出席会议。

同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部长姜伟新在舟曲查看市政基础设施和房屋受损情况，看望慰问在第一线抢险救灾的建设系统干部职工。

同日 舟曲县城恢复蔬菜供应。

15日 全国举行哀悼活动，深切哀悼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遇难的同胞。

同日 上午10时，省委、省政府在舟曲泥石流现场和省城兰州东方红广场同时举行哀悼仪式，沉痛悼念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遇难的同胞。舟曲的哀悼仪式由刘伟平主持。仪式最后，在哀乐声中，陆浩、章沁生、陈雷、姜伟新、刘伟平、关凯、戴洪生、刘宁、姜信治、李星、陈知庶、泽巴足等在舟曲参加抢险救灾的有关领导依次向遇难同胞献花。中央和国家机关在舟曲的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及工作人员，省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甘南州和舟曲县党委、人大常委会、政府、政协的负责同志，参加抢险救灾的部队官兵、医务人员、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和志愿者代表，舟曲县干部群众代表、受灾群众及遇难者家属代表在舟曲现场参加哀悼仪式。在兰州，李长才、蒋文兰、励小捷、冯健身、刘永富、罗笑虎、刘立军、张志强、李炳仁、陈敬万、杜进军、于忠福等在兰的党政军副省级以上领导，省直部门负责人、部队官兵、各部门各单位工作人员、学生代表及自发前来的市民共1万余人参加悼念活动，向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遇难的同胞表达哀悼之情。

同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在北京主持召开国务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指导协调小组第五次会议，要求加快淤泥和废墟清理、河道整治和堰塞湖处置“两个进度”，防范次生灾害、灾区疫病流行“两个风险”，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中小学新学期开学“两个目标”，推进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开展恢复重建前期准备工作“两个恢复”。

同日 受陆浩委托，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省抢险救灾指挥部第八次会议，听取水利组关于三眼峪、罗家峪《沟道防洪治理方案》汇报，专题研究部署排洪沟建设问题。

16日 回良玉副总理在北京主持召开国务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指导协调小组第六次会议，研究部署抗灾救灾重点任务和灾后恢复重建前期工作。

同日 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专题研究灾区中小学秋季开学问题。

同日 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第九次会议，学习贯彻国务院舟曲抢险救灾指导协调小组第五次会议和回良玉副总理重要讲话精神，研究落实抢险救灾及灾后恢复重建的各项措施。

同日 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梁明远在舟曲县转交全国法院系统的捐款和最高人民法院给灾区法院干警和家属的慰问信，并看望抢险救灾一线的州县法院干警。

同日 舟曲通往迭部的客运班线恢复。

同日 晚，全县除水淹区域外全部恢复供电和通讯。

17日 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规划工作方案的通知》。

同日 陆浩召集教育部门负责同志专题研究舟曲灾区中小学学生秋季入学问题。副省长郝远参加会议。

同日 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专题研究三眼峪、罗家峪沟系防洪排水、清除危房工作。

18日 全省领导干部会议在兰州召开。陆浩通报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情及抢险救灾工作情况，对下一阶段抢险救灾和当前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会议由冯健身主持。陈学亨、仲兆隆、刘粤军、蒋文兰、励小捷、刘永富、罗笑虎、刘立军、姜信治等出席会议。在兰的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副省长、省政协副主席，省军区政委，武警甘肃总队总队长，兰州大学党委书记；副省级以上离退休老同志；省长助理，省政府、省政协秘书长，省直各部门、在兰各企事业单位、中央在甘各单位、在兰各大院校、科研院所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兰州军区、兰州军区空军、二炮某部负责同志出席会议。

同日 省政府印发《关于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受灾群众生活安置有关事宜的补充通知》。

同日 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进一步研究贯彻落实国务院舟曲抢险救援指导协调小组会议精神，细化落实各项任务的措施。兰州军区副参谋长李星参加会议。

同日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洛桑灵智多杰慰问舟曲人大系统受灾干部职工、遇难干部家属及离退休老同志。

19日 刘伟平在舟曲与教育部副部长陈希就舟曲灾区中小学秋季开学问题举行会谈。

同日 省委常委、省委统战部部长刘立军带领省委统战部、省民委及非公经济部门负责人在舟曲查看灾情，慰问统战系统受灾干部职工。

20日 中央和国家机关在广大党员干部中开展向舟曲泥石流灾区献爱心捐助活动。胡锦涛、江泽民、吴邦国、温家宝、贾庆林、李长春、习近平、李克强、贺国强等带头捐款。中央和国家机关党员干部捐款2亿多元。

同日 省政府决定成立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领导小组，冯健身任组长，泽巴足、张晓兰、夏红民任副组长。

同日 刘伟平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专题研究白龙江上游具备削峰能力的水电站调度运行问题。

同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向舟曲灾区捐款3150万元。刘伟平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副主任童世平出席捐款仪式并讲话，关凯主持捐款仪式。武警部队副司令员戴洪生，兰州军区政治部主任张国栋、副参谋长李星、政治部副主任王文杰等参加捐款仪式。

21日 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第十次会议，学习贯彻国务院舟曲抢险救援指导协调小组会议精神，部署落实抢险救灾重点任务和灾后恢复重建前期工作的各项措施。

同日 舟曲县城街道全面清洗消毒。

21日—22日 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再次来到舟曲灾区，看望受灾群众，慰问坚守救灾一线的部队官兵，实地指导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温家宝总理强调要科学规划灾后恢复重建，让灾区人民满意，让全国人民放心。

22日 回良玉副总理在陆浩的陪同下赶赴陇南成县、天水秦州区察看灾情，看望受灾群众、慰问抗洪抢险的部队官兵，现场指导抗洪救灾工作。教育部部长袁贵仁、卫生部党组书记张茅、国务院副秘书长丁学东、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穆虹、国土资源部副部长负小苏、建设部副部长仇保兴、交通运输部副部长冯正霖、水利部副部长刘宁以及民政部领导一同考察指导。

同日 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第十一次会议，贯彻落实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再次到舟曲指导抢险救灾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明确任务，细化分工，落实责任。

同日 交通运输部副部长冯正霖慰问抢险救灾一线的交通运输干部职工和武警交通部队指战员。

23日 省政府印发《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三孤人员救助安置办法的通知》。

同日　省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温家宝总理22日视察舟曲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提出贯彻落实意见，安排部署舟曲抢险救灾、灾后恢复重建和当前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工作。陆浩主持会议并讲话。

同日　省抢险救灾指挥部与水利部召开联席会议，讨论研究白龙江河道应急疏通及河道综合整治、舟曲县城周边地域山洪灾害防治、损毁水利设施重建等规划和实施方案。刘伟平出席会议并讲话。

24日　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专题研究加强灾区社会治安管理工作。

同日　城区水位全面下降，恢复市场工作全面推进，220家商户恢复经营。

25日　截至12时，军地卫生部门累计向舟曲灾区派出医疗、防疫、卫生监督、心理干预人员1001人。累计收治住院伤员125人，治愈出院69人，继续住院治疗56人，无死亡病例。灾区设立7个医疗点，累计接诊群众7712人。

同日　第一批从舟曲一中、舟曲三中等临时安置点转移的受灾群众，按村组有序入住沙川坝帐篷安置点。

同日　城区小学、初中开学。

26日　陆浩在兰州会见受温家宝总理和国务院委派来舟曲开展县城周边及相关区域环境承载能力评估、调研论证灾后恢复重建规划的中国科学院副院长、中国科学院院士丁仲礼及其率领的中科院专家组一行。姜信治参加会见。

同日　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省公安厅厅长罗笑虎在舟曲召开公安系统抢险救灾工作座谈会。

27日　刘伟平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专题研究白龙江河道疏通总攻阶段的保障措施。

同日　刘伟平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与建设部舟曲灾后重建规划工作组就舟曲重建规划设计方案交换意见。

同日　转送舟曲一中师生赴兰州、定西异地办学。连续3天分3批师生安全到校。

29日　刘伟平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进一步明确责任，落实措施，确保灾区生产生活全面恢复。

30日　经过23个昼夜的连续奋战，白龙江堰塞湖排险以及河道清淤工作取得了决定性胜利，舟曲县城全面退水，313省道恢复全面通行。15时，解放军副总参谋长章沁生在舟曲城江桥上正式宣布，白龙江堰塞湖应急排险以及河道清淤疏通任务全面完成。

同日　胡锦涛、温家宝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对白龙江舟曲段淤堵河道疏通任务全面完成作出重要批示，陆浩对贯彻落实中央领导批示精神提出具体要求。

同日 刘伟平和刚到任就赶赴灾区的省委副书记、抢险救灾指挥部副总指挥鹿心社对抢险救灾各项工作进行检查落实。

同日 抢险救灾指挥部与水利部举行联席会议，回顾总结白龙江堰塞湖应急处置及淤堵河段清淤疏通情况，就下一步白龙江河道综合治理和水利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交换意见。陈雷、刘伟平出席会议并讲话，鹿心社、陈知庶参加会议。

同日 刘伟平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回顾总结前一阶段舟曲抢险救灾工作，明确下一步重点目标任务。鹿心社、泽巴足、陈知庶参加会议。

同日 舟曲累计接收各类捐赠款物6.09亿元，其中资金5.5亿元。

同日 省财政厅、省监察厅、省审计厅印发《甘肃省舟曲县抢险救灾灾后恢复重建实施项目管理办法》。

同日 省道313线舟曲段全线恢复通车。

31日 鹿心社在舟曲对白龙江河道疏浚、沙石清运、桥梁加固、危房拆除等几项重点工作的落实情况进行全面检查。

2010年9月

1日 舟曲一中3040名高中学生、184名教师在甘肃银行学校、甘肃财政学校、兰州科技外语学校、定西理工中专等4所学校异地开学，并举行开学典礼。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崔玉琴、副省长郝远、省政协副主席张世珍在甘肃银行学校参加舟曲一中的开学典礼。

同日 舟曲县举行秋季劳务输转发车仪式，200余名劳务工启程赴青岛、北京等地务工。

2日 省委召开全省领导干部大会，传达学习胡锦涛总书记重要批示和温家宝总理考察舟曲抗灾救灾工作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对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抗灾救灾、灾后恢复重建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陆浩主持会议并讲话，刘伟平通报了近期抢险救灾情况。鹿心社、陈知庶在舟曲分会场出席会议。蒋文兰、励小捷、冯健身、罗笑虎、刘立军、姜信治等在兰州主会场出席会议。在兰副省级以上领导，省直各部门、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在主会场参加会议。各市州、县市区负责人在各地分会场参加会议。

8日 省政府与中国银监会在兰州举行座谈会，共商银行业金融机构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相关问题。中国银监会党组书记、主席刘明康，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出席会议并讲话。冯健身代表省委、省政府通报“5·12”汶川特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进展情况和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情、抢险救灾及灾后恢复重建前期工作开展情况。

9日　鹿心社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研究部署抢险救灾的几项紧迫工作。陈知庶参加会议，一并看望慰问部队官兵。

同日　舟曲永久性供水工程在杜坝村动工。

同日　副省长郝远在甘肃财政学校慰问舟曲一中师生。

10日　由中科院牵头组成的专家组初步完成对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的评价工作。省上召开座谈会与专家组交换意见。陆浩、刘伟平出席座谈会。

同日　在舟曲抢险救灾联合指挥部统一安排部署下，兰州军区2000多名抢险救援官兵开始分批撤离舟曲。

同日　鹿心社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通报抢险救灾工作进展情况，研究部署工作任务。陈知庶出席会议。

同日　舟曲过渡性供水工程通水，城区居民用水得到满足。

11日　省领导与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捐助代表见面会在上海世博园的世博中心举行。陆浩、刘伟平、陈学亨、姜信治及中国贸易促进会副会长王锦珍出席见面会，并向捐助代表颁发证书，刘永富致辞。

17日　国土资源部印发《关于支持舟曲县灾后恢复重建有关政策措施的通知》。

同日　因堰塞湖爆破而受损的瓦厂桥完成维修加固。

21日—22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组织部部长李源潮在舟曲察看灾情，看望慰问干部群众。陆浩、刘伟平陪同。

24日　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工作领导小组成立。县委书记范武德任组长，县委副书记、县长迭目江腾任常务副组长。

26日　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常务副组长、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穆虹在舟曲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29日　省委常委会召开会议，讨论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有关问题，研究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等工作。陆浩主持会议。

30日　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发展改革委《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对口援建工作方案》。

2010年10月

11日　陆浩、刘伟平在北京分别会见解放军副总参谋长章沁生和水利部部长陈雷，专程感谢部队和水利部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中给予甘肃的大力支持。水利部副部长刘宁参加会见。

11日—12日　副省长张晓兰带领省民政、省残联等部门负责人，在舟曲检查指导受

灾群众安全越冬等工作。

14日 晚，甘肃省“高雅艺术进校园”中央民族乐团舟曲师生专场音乐会在兰州金城大剧院举行。

18日 国务院印发《关于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指出舟曲灾区恢复重建的基本原则为中央为主、多方协作；突出重点、兼顾一般；注重衔接、统筹安排；总量包干、分类控制。通过实施财政、税收、金融、产业、教育、社会保险等一系列政策措施，支持和帮助舟曲灾后恢复重建。

21日 省委在兰州召开省级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学习恳谈会。陆浩出席会议并讲话。刘伟平通报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和舟曲抗灾救灾情况。鹿心社及省政府、省政协有关领导出席会议，会议由省委常委、省委统战部部长刘立军主持。

26日 甘肃省抢险救灾先进事迹报告团在全省各市州巡回报告后，兰州召开抢险救灾先进事迹报告会。鹿心社主持，励小捷及兰州军区政治部副主任李炳仁等出席报告会。

同日 陆浩在兰州接见抢险救灾先进事迹报告团21名成员。刘伟平、陈学亨、鹿心社、励小捷、姜信治、陈知庶、李炳仁一同接见。

27日 全省抗洪救灾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表彰大会在舟曲县召开，会上宣读了《关于追授赵志贤、授予祁光林等47名同志“甘肃省舟曲等地抗洪救灾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荣誉称号》的决定。

是月 沙川坝集中安置点的122户受灾群众全部搬入县城廉租住房。

2010年11月

4日 国务院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

5日 白龙江舟曲城区段堰塞河道清淤工程完成。

6日 鹿心社就受灾群众过冬安置情况在舟曲进行调研。

11日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成立甘肃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的通知》，省长助理夏红民任组长。

17日 省委、省政府召开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会议。刘伟平对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和《国务院关于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的通知》的具体措施、做好恢复重建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要求到2012年底前全面完成各项建设任务。冯健身主持会议。

同日 省政府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

18日 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进驻舟曲开展工作。

19日 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第一次会议在舟曲召开。

22日—23日　刘伟平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和受灾群众安全过冬保障工作。

24日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合理简化审批手续加快舟曲灾后重建项目建设实施的意见》。

29日　舟曲县召开灾后恢复重建动员大会暨“5·12”震灾重建和“8·8”洪灾抢险救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大会。

2010年12月

3日　舟曲灾后异地重建项目正式签约落址兰州新区。

4日　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城乡居民住房维修加固工程开工仪式在春江广场举行。

7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兰州隆重举行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总指挥回良玉出席大会并讲话，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宣传部部长刘云山主持大会，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司马义·铁力瓦尔地，国务委员、国务院秘书长马凯，全国政协副主席阿不来提·阿不都热西提等出席大会。省领导陆浩、刘伟平、陈学亨、鹿心社、蒋文兰、励小捷、冯健身、罗笑虎、刘立军、姜信治、陈知庶等参加会议。

8日　省委常委、副省长刘永富调研指导舟曲灾后市场恢复及旅游产业发展工作。

10日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工作方案》。

21日—22日　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部长吴德刚在舟曲县看望慰问受灾党员干部群众，并就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开展调研。

22日　由中宣部、解放军总政治部、甘肃省委主办的“风雨同舟，舟曲不屈——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主题展览”在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隆重开幕。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宣部部长刘云山，中央军委委员、解放军总政治部主任李继耐出席开幕式。刘伟平、励小捷出席开幕式并陪同参观。

24日　省委、省政府在兰州隆重举行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陆浩出席大会并讲话，刘伟平主持大会，陈学亨、鹿心社、蒋文兰、励小捷、冯健身、刘永富、罗笑虎、姜信治、吴德刚及兰州军区政治部副主任李炳仁、省军区政委傅传玉出席大会。省委、省政府、甘肃省军区印发《关于表彰舟曲抢险救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27日　兰州大学第一医院救治的最后一位伤员治愈出院，至此，异地救治的伤员全部出院。

29日　由新疆广汇集团援建的舟曲县液化天然气项目开工，夏红民出席开工仪式并

下达开工令。

同日 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征地拆迁安置工作领导小组成立。

30日 舟曲受灾城乡居民住房加固维修工程按期完成，431户城镇居民住房和296户农村居民住房安全隐患排除。

同日 县城供排水恢复重建永久性供水水源井工程完工。

2011年1月

6日 陆浩在舟曲看望灾区干部群众，慰问部队官兵，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冯健身、姜信治一同慰问，检查指导。

8日 舟曲县插岗乡恰瓦村发生大火，49座院落被烧毁，84户279人受灾。经当地干部群众、消防人员奋力扑救，火势得到控制，没有造成人员伤亡。灾情发生后，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陆浩、刘伟平分别作出批示，要求全力做好受灾群众的救援和冬季生活安置工作，及时研究善后和恢复重建工作，帮助群众重建家园。副省长张晓兰赶赴受灾现场，指导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

13日 国务院扶贫办主任范小建检查指导舟曲县扶贫开发工作。之后，国务院扶贫办将舟曲灾区列为重点帮扶对象，使灾后恢复重建与扶贫开发有效结合起来，探索有效、可持续的扶贫路子。

27日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调整甘肃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省政府决定，将甘肃省灾后恢复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和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合并为甘肃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副省长泽巴足为领导小组组长，副省长张晓兰、省长助理夏红民为副组长。

2011年2月

14日 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常务副组长、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穆虹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泽巴足、夏红民陪同。

同日 中央电视台2010年度感动中国“十大人物”评选揭晓，武警甘肃总队甘南藏族自治州支队舟曲县中队副中队长王伟当选。

17日 受省委书记陆浩、省长刘伟平委托，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部长吴德刚代表省委、省政府专程到舟曲，看望慰问在舟曲一线工作的中央组织部扶贫组、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和省直有关厅局前方工作组及舟曲县月圆村党支部的同志。夏红民陪同。

22日 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统筹做好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工作的通知》。

23日 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2011年第一次会议在兰州召开。张晓兰主持，泽巴足讲话，夏红民就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和前方现场协调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25日 省政府在兰州召开全省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会议。刘伟平讲话，泽巴足主持，张晓兰、夏红民出席。

2011年3月

1日 交通运输部部长李盛霖、省长刘伟平在兰州接见全省交通系统抢险救灾先进集体和个人代表。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驻交通运输部纪检组长杨利民及省政府有关领导参加接见。

16日 夏红民主持召开甘南州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汇报会议，毛生武代表甘南州灾后恢复重建工作领导小组汇报甘南州抽调州直19个部门41名干部驻舟曲加强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现场监督工作情况。

20日 夏红民在舟曲县主持召开省前方小组、州前方工作组、县重建领导小组联席会议，进一步明确舟曲县是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的责任主体，强调省、州进一步加强对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的监督协调和指导力度，甘南州同时加强舟曲现场的参与、帮助力度。

24日 泽巴足主持召开省灾后恢复重建工作领导小组2011年第二次会议，研究加快推进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张晓兰、夏红民出席会议。会后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2011年第二次会议纪要》。

同日 根据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和副省长泽巴足批示精神，夏红民在兰州主持召开专题会议，会后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研究加快舟曲灾后重建前期工作确保2011年工作目标实现事宜的会议纪要》。

26日 三眼峪沟泥石流治理等地质灾害综合治理一期工程全面开工。

2011年4月

7日 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印发《舟曲灾后重建项目开工时序表》。

9日 舟曲县老城区城乡居民住房建设工程项目开工。

15日 舟曲灾后重建援建单位、自建单位驻舟曲前方工作机构联席会议在舟曲召开，夏红民出席会议并讲话。

18日—19日 泽巴足检查指导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20日 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在舟曲召开第三次会议，泽巴足出席会议并讲话，夏红民主持。

27日 兰州新区舟曲灾后重建转移安置区正式开工建设。陆浩、刘伟平、冯健身、刘立军等出席开工仪式并为工程奠基。

同日 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励小捷在舟曲调研检查灾后恢复重建及新闻宣传工作。

28日 “风雨同舟，舟曲不屈——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主题展览”复展在省博物馆开幕。陆浩、刘伟平、冯健身、励小捷、刘立军、陈知庶出席开幕式，刘伟平讲话，励小捷主持。

29日 舟曲县城区段白龙江防洪堤工程完成，河道行洪断面得以恢复并扩大，防洪标准提高到五十年一遇。

30日 新建的舟曲县水厂向老城区开始供水，供水能力达到原来的3倍。

2011年5月

17日 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苏泽林在舟曲县检察指导工作。

17日—18日 交通运输部党组成员、驻部纪检组组长杨利民在舟曲就交通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进行督查调研，夏红民一并督查调研。

27日 陆浩主持召开省委常委会议，传达学习中纪委、监察部会同中央抗震救灾资金物资监督检查领导小组召开的抗灾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监督检查工作总结会议精神，研究部署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监督检查工作。

30日 刘伟平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并出席舟曲县峰迭新区城乡居民住房重建工程开工仪式。泽巴足、夏红民参加。

2011年6月

18日 夏红民主持召开省前方小组、州前方工作组、县重建领导小组第二次联席会议，通报恢复重建工作进展情况，研究舟曲县受灾群众住房安置落实情况。

28日 陆浩听取夏红民关于舟曲灾后恢复重建项目进展与前方工作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近期工作建议的专题汇报，就进一步做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作出指示。

30日 武警部队、中国地震局抗灾救灾力量建设会议在兰州召开。武警部队司令员王建平，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中国地震局局长陈建民出席会议并讲话。武警

部队副司令员薛国强，中国地震局副局长赵和平及罗笑虎、刘立军、泽巴足出席会议。

2011年7月

3日 陆浩在兰州新区调研，了解舟曲灾后重建转移安置区项目进展和水、电、暖等配套设施建设情况，强调建设一个“让灾区人民满意、让全国人民放心”的新舟曲。

4日 泽巴足主持召开省灾后恢复重建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夏红民出席。

同日 全国首个“扶贫开发和防灾减灾”试点项目在舟曲拱坝河流域启动。

15日 夏红民主持召开省前方小组、州前方工作组、县重建领导小组第三次联席会议。

16日 夏红民主持召开舟曲灾后恢复重建保障工作督查协调会议，就建材供应、交通保畅、燃油供应等保障工作进行分析讨论和专题协调。

18日—19日 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蒋文兰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及监督检查工作，夏红民陪同。

2011年8月

2日 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组长、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张平视察兰州新区舟曲转移安置项目建设工地，刘伟平一同视察。

同日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刘永富在舟曲检查指导纪念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一周年活动筹备工作。

3日 水利部部长陈雷在舟曲调研灾后水利恢复重建工作，强调要本着对灾区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精神，进一步推动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做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切实把舟曲水利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抓紧抓好，确保如期完成水利灾后恢复重建任务。泽巴足、李建华、夏红民及水利部总规划师周学文等陪同。

4日—5日 副省长郝远在舟曲检查指导省教育厅负责援建的教育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夏红民陪同。

7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省政协主席冯健身及民政部、国土资源部、水利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建设部、交通运输部、卫生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武警部队政治部、中国红十字会的有关负责人来到舟曲，实地调研灾后重建工作。刘永富、刘立军、泽巴足、夏红民一同调研。

同日 陆浩、刘伟平、冯健身在舟曲听取夏红民对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工作汇报，强调要把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切实作为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齐心协力，克服困难，确保如期完成恢复重建任务，实现“让舟曲人民满意，让全国人民放心”

的恢复重建目标。刘立军参加汇报会。

8日 省委、省政府在舟曲举行以“追思、感恩、励志、奋进”为主题的“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一周年纪念活动，受党中央、国务院委托，民政部领导带领国家有关部委、总参谋部、武警总部的负责同志出席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一周年纪念活动并发表讲话，向在灾害中不幸罹难的骨肉同胞表示深切哀悼，向英勇参加舟曲救灾及恢复重建的干部群众和解放军、武警官兵表示崇高敬意。陆浩出席纪念活动并讲话，刘伟平主持，冯健身出席，泽巴足介绍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进展情况，励小捷、刘永富、刘立军、陈知庶等出席。

同日 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常务副组长、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穆虹在舟曲主持召开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现场会议。泽巴足、夏红民出席会议。

16日 夏红民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舟曲县城江桥建设方案，解决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有关困难，进一步明确阶段性目标任务。

2011年9月

20日 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在舟曲召开第二次全体会议，进一步细化和落实各相关单位的目标任务和工作措施，夏红民出席并讲话。

28日 陆浩、刘伟平在兰州会见武警部队政委许耀元一行，感谢武警甘肃总队全力支援地方经济建设，主动承担抢险救灾等急难险重任务，为全省改革发展稳定作出的重要贡献。罗笑虎、刘立军参加会见。

2011年10月

13日—14日 泽巴足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夏红民陪同。

16日—17日 省委组织部部长吴德刚在舟曲检查调研指导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开发工作，看望慰问中央组织部舟曲扶贫工作组。

21日—23日 中央组织部常务副部长沈跃跃在吴德刚、夏红民陪同下，分别到舟曲和兰州新区舟曲转移安置区，看望慰问基层党员和干部，调研指导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开发工作，听取甘肃省及兰州市、甘南州、舟曲县的意见建议，共同研究如何更好地做好舟曲的扶贫开发工作。

25日 舟曲县城及周边地域山洪灾害防治监测预警系统通过验收并投入试运行。

2011年11月

5日—6日 穆虹在舟曲和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泽巴足、夏红民陪同。

7日—9日 副省长李建华在舟曲调研扶贫开发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12日 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印发《关于尽快解决影响居民住房工程实施有关问题确保社会稳定的通知》。

同日 省道313线舟曲至峰迭新区段控制性工程龙江隧道顺利贯通。

16日 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连辑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出席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全面实施一周年工作情况通报会并讲话，夏红民主持会议。

18日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舟曲扶贫开发工作方案》。

28日 首个灾后重建项目——县路政办公楼举行落成典礼，正式投入使用。

2011年12月

3日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调整甘肃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组成人员及职责的通知》，授予夏红民前方总指挥职责。

9日 夏红民主持召开省前方小组、州前方工作组、县重建领导小组第四次联席会议，帮助促进舟曲县恢复重建工作。

21日 舟曲县委、县政府印发《关于调整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县委书记冯文戈任组长，县委副书记、县长石华雄任副组长。

28日 泽巴足主持召开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第六次会议，传达学习国务院灾后重建协调小组会议精神，审议2011年目标责任考核情况报告，研究2012年舟曲县、成县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目标任务及主要措施。

30日 舟曲供水工程全部完成。

2012年1月

5日 舟曲县首家农超对接粮油和蔬菜平价市场正式开业。

5日—6日 省委书记王三运履新后第一次兰外调研即赴舟曲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王三运充分肯定舟曲灾后重建工作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对重建工作提出要求，一是要确保质量，防止出“缺德工程”；二是要确保进度，防止出“胡子工程”；三是要确保公平，防止出“民怨工程”；四是要确保安全，防止出“腐败工程”。刘立军

参与调研，夏红民陪同。

11日—12日 回良玉副总理在王三运、刘伟平陪同下，视察兰州新区舟曲灾后重建转移安置区建设工地和甘肃扶贫开发及民族工作。刘立军陪同考察。

12日 甘南州以“感恩、祥和、祝福”为主题，赴省城感恩汇报文艺演出在甘肃大剧院举行。王三运、刘伟平、冯健身、欧阳坚、刘永富、连辑、刘立军、陈知庶、吴德刚、石军等一同观看演出。

16日 省政府召开舟曲县、成县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会议，总结2011年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安排部署2012年工作。泽巴足主持并讲话，夏红民出席会议。

19日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成立甘肃省舟曲扶贫开发工作指导协调小组的通知》，副省长李建华任组长。

2012年2月

3日 吴德刚在舟曲看望干部群众，调研灾后恢复重建、扶贫开发和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工作并召开座谈会。

17日—18日 刘伟平在舟曲调研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开发工作，强调不折不扣地落实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坚决完成今年灾后恢复重建目标任务；认真实施《舟曲“十二五”扶贫开发规划》，全力推动舟曲提前实现整体脱贫，成为全省扶贫开发工作的典范。泽巴足、李建华、夏红民一同调研。

2012年3月

7日—8日 省委副书记欧阳坚在舟曲调研，强调要严格按照规划开展灾后恢复重建，加强工程质量监管，统筹推进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开发，确保按期完成重建任务。夏红民陪同。

26日 省交通运输厅援建的省道313线舟曲老城区至峰迭新区控制性工程泉城隧道举行贯通仪式。

30日—31日 穆虹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泽巴足、夏红民参加调研和座谈。

2012年4月

13日 吴德刚在舟曲检查指导扶贫开发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2012年5月

9日—10日 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嘉木样·洛桑久美·图丹却吉尼玛在舟曲检查调研经济社会发展、灾后恢复重建和民族宗教工作。

16日 省委常委、副省长李建华在舟曲调研扶贫开发、防灾减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同日 白龙江堰塞河道综合治理及防洪工程、峰迭新区防洪工程、城区及周边地域山洪灾害预警系统和水文站建设4个重建项目完工，舟曲县城和峰迭新区按防洪五十年一遇标准建设。

29日 中纪委常委、监察部副部长、中央抗震救灾物资资金监督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王伟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监督检查工作。张晓兰、夏红民陪同。

2012年7月

9日 舟曲城乡居民安置住房分配工作全面启动。

18日 舟曲白龙江防洪堤竣工，防洪标准由不足二十年一遇提高到五十年一遇。

29日 舟曲县举行省道313线舟曲至峰迭新区公路重建项目路面铺筑完成仪式。

30日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志编纂方案》。

同日 峰迭新区10千伏开闭站及新区供电营业所举行启动典礼，峰迭新区正式通电。

31日 舟曲县举行峰迭新区粮油市场开业仪式。

2012年8月

1日 通过公开摇号选房，1542户受灾重建户在舟曲老城区、峰迭新区和兰州新区选好新房。

2日 王三运、刘伟平在舟曲调研灾后恢复重建情况，出席重点援建项目竣工交付仪式，并为受灾群众代表发放住房钥匙。吴德刚、李建华、刘立军、张津梁等陪同调研并出席仪式。夏红民汇报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程进展情况。

5日 三眼峪泥石流排导渠工程举行竣工仪式。该工程将白龙江城区段堤防修复工程由原来二十年一遇的防洪标准提高到五十年一遇，监测预警平台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13日 副省长冉万祥任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组长。

23日—24日 水利部副部长矫勇在舟曲检查指导水利项目建设，李建华一同检查

指导。

25日 穆虹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冉万祥一同检查指导。

2012年9月

6日 兰州新区舟曲中学举行开学典礼，副省长郝远出席。

同日 冉万祥安排部署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程质量安全相关工作。

19日—20日 冉万祥在舟曲调研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并召开座谈会，协调解决存在问题。

2012年12月

2日 中央组织部舟曲扶贫组、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舟曲县共同组织召开土桥子村、狼岔村扶贫开发奔小康规划村民大会，通过群众选择发展项目，建立自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为制订和实施规划奠定基础。兰州大学、甘肃农业大学、甘肃省农业科学院有关专家参加。

5日—6日 冉万祥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主持召开协调会议，就后续扫尾等工作进行专题调研和安排部署。

6日 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印发《关于表彰现场工作先进单位、先进个人的通知》。

29日 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指导小组在舟曲县召开新闻通报会，向媒体通报：截至2012年12月底，舟曲170个灾后恢复重建项目中，169个项目完成建设内容，累计完成投资47.5亿元，占规划总投资的97%，舟曲灾后恢复重建任务基本完成，重建工作取得决定性胜利。

2013年1月

6日 刘伟平在舟曲检查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慰问各族干部群众。

8日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表彰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9日 省委、省政府在兰州召开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总结表彰大会。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三运，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常务副组长穆虹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主持大会。

同日 甘南州、舟曲县联合举办的“感恩祖国”文艺汇报演出在兰州金城大剧院举行。

18日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成果展在兰州展出。

2013年2月

9日 温家宝总理在舟曲察看灾后恢复重建情况，看望慰问各族干部群众。王三运、刘伟平陪同。

第一编　舟曲概况

第一章 建置区划

第一节 位置

舟曲县地处青藏高原东缘，西秦岭与岷山山脉交汇的高山峡谷区，白龙江中上游，位于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东南部，介于北纬33°13′～34°1′、东经103°51′～104°45′。东临陇南市武都区，西连迭部县，南与文县及四川省九寨沟县接壤，北与宕昌县毗连，东西长99.4千米，南北宽88.8千米，海拔1173～4504米，相对高差3331米。总面积3009.98平方千米。

第二节 建置沿革

舟曲自古以来被称为“陇右西陲”“陇右孔道”，通陕川之要冲，“一线通路，三面临番。居洮岷阶文之间，为左控右倚之地”。又是丝绸之路河南道必经之地。春秋战国时为白马、氐、羌住地。战国末期，秦昭王二十七年（前280年）秦自陇西发兵联蜀灭楚，定陇西郡。二十八年（前279年）置陇西郡后，始置有羌道，今洮河以东地区，包括舟曲、武都大部地方始入秦疆域。羌道治所在今舟曲西北。

公元前221年，秦始皇统一中国后，至西汉武帝建元时期（前140—前135年），羌

道仍属陇西郡。

汉武帝元狩六年（前117年），李广征西，于羌道初置武都郡（本广汉西部都尉），治所今舟曲西关。武帝元鼎六年（前111年）汉开西南夷，于洛峪另置武都郡。羌道归陇西郡。武帝改道曰县。

东汉光武帝建武九年（33年），马成破河池，遂平武都。羌道县属武都郡西部都尉治。

三国魏黄初中，魏以陇南为武都西部都尉署理，治所羌道县境。蜀汉建兴六年（228年），蜀丞相诸葛亮伐魏，遣陈式攻取武都、阴平二郡，羌道县属梁州武都郡（今舟曲西属阴平郡）。后诸葛亮、姜维屡出兵陇上，以图中原。舟曲西、南部一度为蜀将姜维屯田的沓中地区。

西晋武帝太康元年（280年），司马炎统一全国，羌道县废，地属武都郡。

西晋末年，北方战火连绵，一些汉贵族和少数民族豪强割据势力日烈。以白龙江流域为活动中心的参狼羌支宕昌羌豪勤得羌豪心，乃自称王。西晋怀帝永嘉元年（307年）划地称宕昌国，至北周武帝天和元年（566年），今舟曲境皆属宕昌国。宕昌国时期的东晋、十六国时代，为雍秦二州武都郡，南秦州武都郡、仇池郡。北魏时为南秦州，东益州武都郡。北周武帝天和六年（571年）灭宕昌后，以宕昌置宕州，设宕州总管府，并辖宕昌郡，舟曲地属甘松（治怀道）、宕昌两郡。

隋开皇四年（584年），罢郡，以州统县，今舟曲属宕州。炀帝大业元年（605年），改宕州为宕昌郡，今舟曲仍为宕昌武都郡辖地。

唐初废郡置州，以州领县。高祖武德元年（618年）设陇右道宕州、阶州（武州）。宕州辖怀道、良恭、和戎，舟曲地属怀道县和福津县地。二年（619年），宕州隶秦州总管府。四年（621年）属岷州总管府。唐太宗贞观元年（627年），宕州与怀道移治今舟曲西。贞观三年（629年），撤和戎，入怀道县。唐玄宗开元二年（714年），置陇右节度使，今舟曲属陇右宕州。天宝元年（742年），宕州改为怀道郡，治所怀道县。肃宗至德三年（758年），怀道郡改为宕州。肃宗上元二年（761年），宕州、怀道县俱陷于吐蕃。唐末至五代，舟曲境仍在吐蕃势力范围。

北宋初年，河湟一带的吐蕃唃厮啰建立地方政权，今舟曲在其控制之下。宋徽宗建中靖国元年（1101年），王韶收岷、宕、洮、叠四城，今舟曲境归宋秦风路阶州福津县。

高宗绍兴二十年（1150年），今舟曲为福津县故城镇，辖平武、沙滩、峰贴峡寨。

元至元三年（1266年），元帅汪完者帖木耳镇守西固。

元八年（1271年），废福津县，并入阶州，属陕西行省巩昌总帅府，舟曲境为阶州辖地。至元二十六年（1289年），立西固城军民千户所。翌年，旋改蕃汉军民千户所。元顺帝至二十七年（1367年），改置西固蕃汉军民上下千户所，属阶州。

明太祖洪武七年（1374年）置巩昌府西固城等千户所。十一年（1378年），岷州卫领西固军民千户所（军民千户所有四）。十四年（1381年），改称西固城军民守御千户所，属陕西都司。翌年，旋改为西固城守御军民千户所，隶岷州卫民指挥使司直辖。万历六年（1578年），西固分设阶州州同。民事、军事分治。

清世祖顺治二年（1645年），改置西固守御所千总。顺治十二年（1655年），西固御所千总并阶州，设州同。雍正三年（1725年），西固隶巩昌府。七年（1729年），黑峪土司改土归流，西固辖。因西固番人慕化，编民户四里，裁西固守御所，设抚彝同知。乾隆元年（1736年）裁西固抚彝同知，仍设州同，隶阶州直隶州。

民国2年（1913年），以西固分州改置西固县，隶陇南道。后改渭川道。16年（1927年）废道，西固县直隶于省、改里为村。民国27年（1938年），西固县划入第一行政督察区。1944年划入第八督察区，专员公署驻武都。

1949年12月10日，西固全境解放，西固县人民政府成立，隶武都专区。1954年，以西固县官亭、沙湾、富坪3乡和岷县东南部析置宕昌县（县人民政府驻宕昌），西固县改设舟曲行政委员会，属甘南自治区。

1955年，甘南自治区更名甘南藏族自治州，所辖舟曲行政委员会改为舟曲县。境内有白龙江，藏语称为舟曲，因水为名。

1959年1月，舟曲县改名龙迭县，1962年恢复舟曲县至今。后乡镇区划屡有调整，2009年，全县辖3个镇、16个乡、208个行政村、5个社区居民委员会，户籍人口14.27万人，其中藏族4.91万人，占总人口的34.42%。

第二章　自然环境

第一节　地质地貌

舟曲地质远在印支期造山运动时升为陆地，后经历燕山运动和喜马拉雅山运动，南秦岭西翼岷山山系生成，呈东南—西北隆起伸延。在长期挤压、扩张、褶皱和不断复合过程中，形成地质体不连续、不完整、不稳定的复杂因素，以致多期性的断裂构造，其中背斜北翼沿葱地—舟曲县城—中牌一线发育的一组区域性挤压断裂带，控制分隔地层，影响着山体及白龙江沟槽的总体去向。

区域性岩浆活动十分活跃，地震频繁，软硬相间的岩层倾角增大，山体结构松散，趋升运动为主的新构造运动剧烈，地表切割显著，形成境内峰峦重叠，山高谷深及有多级台地，小盆地和走山滑坡等地质现象。

境内裸露地层有古生界（代）志留系（纪）和中生界（代）三叠系（纪）褶皱成走向西北的复背斜。古生界主要为碳酸盐岩，其中志留系（纪）表现明显，有巨厚的含炭千枚岩，页岩间夹薄层灰岩。中生界三叠系是一套砂、页岩交互渗合的隆相碎屑岩。白垩系（纪）及新生界（代）第四系（第三系地层缺失）岩层呈水平状散布在上述褶皱岩系之上，为角度不整合接触。页岩分上、中、下三段。下段是坚硬和半坚硬的紫红色砾岩，上段为紫红色、浅灰和绿色砂页岩，坚硬砂岩加少量坚硬砾岩，厚约2880米。第四系代表岩性卵粒、泥砾、角砾、碎块石等，构成白龙江、拱坝河、博峪河沿岸多级阶地，以及泥石流冲沟和洪积扇，其结构密实，呈半胶结状态。上覆黄土层松散角砾，厚2~3米，为本县主要耕植性土壤。

根据裸露山岩地层层位和高台地发现的海生动物蚌等化石推析，古生界、中生界存在海相地层沉积。古生界志留系为本县最古老的地层。其后，中生界三叠系活跃的加里东运动与华里西运动构成此时此地地层的缺失。三叠系末大规模的印支运动，促使地史继续变动，自然环境不断演化，奠定了舟曲县域的地貌基本轮廓。燕山和喜马拉雅山运动，导致早期地质构造复活，破坏老地层的连续性和完整性。地质新生代旧第三系（纪）的始新世和渐新世阶段，出现剧烈间歇性的阿喜山运动，地势抬升，是形成今日一江两河河谷间断性地多阶地的主要因素。

地质第四纪晚期阶段，人类开始在县境内活动。由于刀耕火种、砍伐森林，破坏植被，增大地质体的不稳定因素。洪冲积、滑坡、泥石流的发生，愈演愈烈，给人民生命财产造成极大威胁。

在地质第四纪经历漫长的早、中、晚期的演化，遂形成今日复杂的地理形貌。县境地形呈一江两河深切。岷山、迭山、中部山系纵横交错，山峦重叠，岭峻谷深，沟壑纵横，谷道狭窄，坡陡流急，山多川少，山地占总面积的87.7%。地势自西北向东南倾斜，西北高，东南低，部分山段岩石裸露，形成峻岭奇峰，自然景色壮观。县境西秦岭岷山山系和迭山山系连绵起伏，呈东南—西北向贯穿全境。白龙江谷地和拱坝河谷地海拔1170米以上。而南北突兀山峰高达4000米以上。县境中部的打草坡、葱花坡、吊草坡一带，山势较缓，海拔3000米左右。主要山系有迭山、岷山以中部山系组成。迭山山系山峰主要有：雷古山、山神爷梁、黄家路山、葱地山。岷山系山峰主要有插岗梁、青山梁、羊布梁。

地质变迁时期，县境背斜岩层断裂带内沟槽，经历第四纪大规模黄土风积及长期雨水侵蚀，形成一些区域性地势缓平的小盆地。境内的主要小盆地有：县城盆地、弓子石乡盆地、井坪盆地、坪定乡盆地、黑峪沟盆地、武坪盆地、三角坪盆地、后北山盆地。

从地质第四纪时期，县内“一江两河”平缓河湾地段泥沙大量淤积，逐渐形成河岸20多处川坝，也有洪沟冲积而成的扇形坝子。大的川坝有13处，面积居首者为峰迭乡瓜咱坝子，约1400亩，大部川坝开垦为农田。

第二节 气候水文

舟曲地处西秦岭亚热带最北界，属暖温带湿润区，具有明显的季风气候特征。其特点是寒暑交替明显，四季分明，冬无严寒，夏无酷暑。受地形影响，高山与河谷气候垂直变化明显。1976年平均气温为12.1℃。1978年平均气温为13.3℃。2006年平均气温达14.4℃，全年无霜期240天，日照时数1759.5小时，年均降水量达466.4毫米。

舟曲因特殊的地理位置和地质构造，境内林木覆盖的高山岩溶、半山基岩缝隙水和河谷沙砾孔隙水，汇集成丰富的地下水源，流经地表以下地低溢出，形成诸多旺泉。舟曲县城自古亦称“泉城”。

舟曲县境内河流主要有白龙江、拱坝河、博峪河等。湖泊主要有青山梁湖、人命

池、大海沟湖等。瀑布主要有县城南山溪瀑、峡里溪瀑、磨儿坪西沟溪瀑、南峪黑水沟溪瀑、武坪大海沟溪瀑等。泉水主要有三眼泉、西关泉、南门泉、薛家泉、巴藏飞泉等。白龙江在舟曲境内的主要支流有：大峪沟河、岷江、拱坝河、博峪河等15条河流。总集水面积1330.20平方千米，年径流量3.68亿立方米。据立节水文站（舟曲水文站前身）观测记载：白龙江有大小支流22条，总集水面积1330.20平方千米。年径流量3.68亿立方米，径流系数0.499。年均流量81.90立方米/秒，最大洪水流量189立方米/秒，最小枯水流量9.26立方米/秒。白龙江落差420米，年总径流量28.72亿立方米，发展水电前景开阔。其水质酸碱度在7.2~8.0，矿化度为95.3~104.4毫米/升，符合人畜饮用。拱坝河总集水面积1164.1平方千米，落差1800米。年均流量17.44立方米/秒，径流系数0.554。沿岸植被覆盖良好，泥沙含量轻微，流量稳定，水质良好。可供人畜饮用和发展渔业。博峪河全长37.5千米，落差1880米，集水面积458.9平方千米，年均流量8.45立方米/秒，年径流量2.66亿立方米。泥沙少，流量稳定，水质良好，可供人畜饮用和发展渔业。

第三节 县城区河道演变

舟曲县城坐落在长江一级支流嘉陵江正源白龙江中上游北岸洪淤冲积扇河漫滩。城中驼峰南凭白龙江，北临三阶台地北山坪古文化遗址地。城东尖子石河道至城西锁儿头龙帝峡长约6000米，南北宽约3000米。地质第四系河道沉积城区河谷、峰丘、山坡、台地大量发育。古老的白龙江河道运动变迁，是形成舟曲城地地貌重大变化的主要因素之一。

城区第四系地质地貌演变过程，表现出事物发展规律运动特点的多样性。古白龙江及大量洪积从新三系（R）晚三系始，经历漫长的第四系弯曲性河道和分汊河道到单流河道演变过程，河床水流和河床地形相互作用，水流结构促使河床形态发生变化。

一、弯曲性河道出现

弯曲河道，出现在高于今县城河床70～90米的开阔地段的横向变型。当古河流东出今县城西龙帝峡锁儿头岩峰峡口，受南山石崖阻遏，转北弯旋缓流，冲刷北岸弱性碎屑岩层，致江南部淤积增大，河道横向变型，平顺河湾逐步发展成河环，弯道曲率增大，河湾对水流顶托作用增强，正弦式河湾逐渐发展成鹅头式河湾，水流结构导致弯道产生回流。河道形态不断发生变化，曲径渐变狭窄，距离不断缩短，河流最终裁

弯取直。取直河道急速下切，搬运大量沉积。

二、弯曲性河道演变史

正弦式河湾发展过程 古河流出今县城西锁儿头村南瀑布崖及城南雷崖石顶端（崖头石岩高于今石岩）后折向东北，绕今黄土山下缘和五台山顶端，流向三眼峪峡口，受岩石和峪沟洪冲顶托，转东南流经今北山坪古文化遗址台地以东，罗家峪洪冲再次顶托，转向今县城东南王家山台地缓流，河道增宽，大量河道沙石淤积今瓦厂村东王家山台地带。

据地质考查：今瓦厂村东王家山台地边缘河道剥蚀面淤积层堆积结构和高度基本同于北山坪下缘、五台山上丘、黄土山下缘（金洞地），及江盘后坝雷崖头顶西坡的河道淤积层。黄土山下缘（金洞地）河道淤积约有5个层次，厚约38米，长约100余米，内含大量圆状石、鹅卵石及砾沙层。

河环河道演变过程 城区白龙江河床曲径河道较正弦式河道时期增大。古白龙江东出西峡口时弯度变小，至东北流经黄土山淤积层之下缘和五台山峰丘，沿原河道经北山坪下峰丘，经今罗家峪冲沟水流和洪冲顶托影响，趋向南流，大量淤积滞留。经考查：低于正弦式河道河床的黄土山金洞下、二郎山、北山坪南峰凹处、瓦厂村东王家山台地边缘，均分布8～16米厚层位的砾石层、砂层堆积。尤以北山坪峰下凹处厚达8米许的层次清晰的古河道堆积黄土淤泥黏结层最明显。

鹅头式河湾演变过程 古环河道缓慢运动下切时，受今三眼峪、罗家峪沟洪流冲积顶托，大量淤积滞留于今县城东驼峰一带。河床弯道在曲颈处渐渐裁弯取直。新河比降大，下切更快，搬运走先前部分河湾淤积。之后，新河又出现弯曲现象。

三、分汊河道演变

据对县城东驼峰地层堆积分析，继鹅头式河湾淤积今驼峰地带，受河床移动规律影响，河道自然形成一时期的汊河道。鹅头式弯曲河道洪积作用形成的淤积滩经分汊河道继续淤积。随时间推移，分汊河道下切后，在河流运动作用下，河岸展宽，江水流速减慢，泥沙淤积，形成新的河道沉积，出现“江心舟”——今隍庙山沉积层。古河道“江心舟”的显现，致使原弯曲形河道形成的淤积迫使河道曲径变峡取直。

分汊河道形成初期，原扩张河段水流夹沙能力减小，形成河道淤积。后期，抗洪性弱的南北江岸沙土层受江水缓流作用极易展扩。同时，尖子石河段束窄，流速壅塞降低，河道在今城区段形成宽段。

当取直的河道急速下切，河床降低时，河道沉积舟——驼峰以北低凹地的分汊河流消失。

演变中的弯曲性河道与分汊河道环流形成的大片沉积，成为以后三眼峪和罗家峪

洪流漫长岁月冲刷搬运的对象。县城地域白龙江基本直流后，因流速急湍，江水运动规律继续下切，两条冲沟未搬运完的淤积，发育成河漫滩淤积层。以致江水绕流未经冲刷搬运完的“江心舟”，显现出今驼峰状的峰丘。

第四节 土壤植被

一、土壤

舟曲县土壤分5个土类，8个亚类，27个土属。

亚高山草甸土土类 面积267.09平方千米，占全县总面积的8.95%，以碳酸盐岩类、泥质岩类风化残积坡积物为母质，呈带状分布于气候冷湿的马鬃岗梁等海拔3300~4000米山地间。由于地气阴凉，土体潮湿，机质分解缓慢，积累较快，促成该土类的成土过程。其表层黑色草毡，呈半腐解状态，根系盘结明显，土体松软富弹性，质地轻壤或重壤，结构呈团粒或团块状，有机含量高达10%~20%，全氮0.5%~0.9%。碳氮比12~14∶1，厚度5~8厘米，其下腐植质层有机质含量8%~20%，全氮0.1%~0.8%。以下各层次中有机质和全氮含量明显下降，土色明显变浅，腐殖层下母质过度处多出现少量黄色锈斑。土体中碳酸钙淋失强烈，呈弱酸性至中性，酸碱度为6~7。此类土壤中除生长一些灌丛和细叶苔草，蒿草等草本植物外，无耕作条件，土壤人为影响小，土体完整。

暗棕壤土土类 一般分布在海拔2600~3500米的高山阴坡和海拔3100~3300米的高山阳坡地带。面积711.36平方千米，占总面积的23.84%。成土母质多为碳酸盐岩、泥质岩、红沙砾岩风化坡积物与黄土。由于降水量多，生成温度低，腐殖化作用强烈。腐殖质层有机质含量10%~45%，全氮含量0.5%~1.6%，碳氮比为13~18∶1。碳酸钙淋洗强烈，但因凋落物富含钙镁，土壤溶液中也有一定的钙镁，酸碱度为6~7.5，有机质蓄水多，土体过湿。处于嫌气条件下，土壤表层分布有红棕色薄膜。土体有轻度的沉积黏化现象，人为活动影响轻微。

土地棕壤土土类 分布在海拔2300~2600米的半山地区，呈带状，面积817.02平方千米，占总面积的27.4%。成土母以页岩、千枚岩等泥质岩类风残积坡积物和黄土为主。碳酸盐岩与酸性岩类风化的残积坡积物次之。生成与暗棕壤以下湿润的山地森林地带和林间草地。土壤的林溶、黏化和有机质积累的腐化过程明显，易溶岩和碳酸钙被淋洗，酸碱度6~7。但是发育在黄土和碳酸盐类风化物上的酸碱度略高。此土类表层

一般有0~7厘米厚的枯枝落叶层，其下有厚约20~30厘米的腐殖质层，内有机质含量为2%~23%，全氮0.2%~1.2%。腐殖质下多有黏化层过度的层次，一般厚度20~60厘米左右，呈块状或棱块状结构，表面有棕红色或暗褐色铁胶膜。

褐土土类 分布在棕壤土下部，湿润土之上，即海拔1200~2300米的阴山山坡和海拔1200~2700米的阳山山坡一带，面积1136.5平方千米，占全县农用地的92%。该土类以沉积黏化为主，黏化层明显，土体呈棕褐色，碳酸钙在土体中淋溶沉积活跃，形成假菌系状、根管状、斑块状沉积，因长期耕种，耕作层土壤有复盐现象，碳酸钙含量高，土壤中性偏碱，酸碱度为6.5~8.8，有机质积累弱于暗棕壤和山地棕壤，表层有机质含量1%~11%，全氮0.05%~0.5%，全磷0.017%~0.128%，全钾1.45%~2.955%。速效磷为2~2.5ppm，速效钾105~1058ppm，林地腐殖质积累多，有机质的含量比例高。

潮土土类 分布在白龙江、拱坝河两岸低洼的冲积阶地上，大部为20世纪六七十年代，打坝於地所形成，面积3.48平方千米，地下水位较高，土壤经常受地下水的浸润，发生干湿交替的变化，土壤中有还原淋溶和氧化沉积所形成的锈纹斑和铁锰结构。土体构成主要为上粘上下砂的置于漏沙田，俗称绵麻沙土。上部有20~30厘米的人口垫土层，其下为河水淤积的细砂或卵石层，亦有原来的细土层或垫土层的土体。该土通体石灰反应强烈，无明显的钙积层。土壤酸碱度8.2~8.6，有机质含量1%~3%，全氮0.07%~0.2%，全磷0.07%~0.085%，全钾2.0%~2.5%，速效磷4~35ppm，速效钾42~600ppm。

二、植被分布

全县复杂多变的山地气候和一定的雨量是构成植物多区域、多层次、多种类生长的主要因素。全县植被状况区域差异性大，白龙江谷地植被覆盖差，形成泥石流多发区。南部拱坝河博峪河流域和西部深山峡谷多林木覆盖，植被条件好。草场植被多分布在阳坡及一江两河沿岸较平缓的地方。全县森林覆盖率为44.7%。木本植物有42科、61属、170余种。优势树种有云杉、冷杉、落叶松、油松、华山松、桦树等。草场植被有12科40余种，主要有苜蓿、早熟禾、鹅冠草、野豌豆、莎草等牧草。另有野生药材600余种，经济林木20余种，其他野生植物500余种。

针叶林带 主要包括高山杜鹃冷杉组、苔藓箭竹针叶林组、油松林组等。高山杜鹃冷杉组，多分布在海拔3200~3500米的中高山地区，有林地的上线。立木组成以冷杉为主，以下有金背杜鹃等。草被层因受条件限制盖度不到10%。苔藓层发达，盖度在60%~100%，厚度约20~30厘米。苔藓箭竹针叶林组，分布最广，多分布在海拔2600~3200米的中高山一带，此下深沟阴坡亦有分布。立木组以云杉、冷杉为主。云杉中又以细叶云杉为主。亚乔木以箭竹、桦等为主，覆盖度80%以上。草被层以石芥

菜、苔藓、七筋菇、蕨盖蕨、珠芋蓼等为主。油松林组，多分布在海拔2200~2800米的宽谷阳坡和半阳坡地带，单层纯林分布，林分密度适中，生长良好。其下木及草层不发达。苔藓稀少。下木中以喜光的虎榛子、胡枝子等灌木为主。草被层以小叶樟、香青、蒿等为主。

针、阔叶混交林带 分布中山下部阳坡一带（白龙江谷地2600米以下，拱坝河谷地2400米以下）。立木组林分多呈第二、三层的复层林。针叶树种以细叶云杉、岷江冷杉、铁杉等为主，有华山松、油松等组成的一层林冠。阔叶树种有辽东栎、椴树、槭树、白杨、桦、高山栎等。下木层（多阴坡地），覆盖度60%左右，以扁核桃、青叶、卫矛等为主，其中阳坡的覆盖度在50%以下，以南犁、悬钩子、柳树、蔷等为主，草被层不发达。阴坡苔藓层较发达，覆盖度60%~80%。

草场 全县草甸、灌丛和林缘草场总面积121.94万亩，其中可利用面积82.61万亩。牧草以禾本科和豆科为主。草甸草场，一般分布在海拔2000~3800米的地区，总面积38.91万亩，占草场植被面积的41.76%。随着坡向的变化，常与森林灌丛混布，草场牧草约有20种左右，生长良好，中生牧草占优势；同时也有少量地湿中生和旱中生植物混生。牧草主要有禾莎草、短柄草、密生苔草、羊茅、野生茅、鹅冠草等。其中禾莎草占26.4%，豆科草类占7.6%，杂草类占54.2%，灌丛占12.6%。草场植被率为75%~90%。灌丛草场，多分布在海拔2500~3800米半阴坡和半阳坡的平缓梁峁地带，总面积为25.06万亩，占30.4%。牧草组成30种左右，其中以中生和湿中生禾莎、杂草及中生灌木为主。禾草有根茎禾草、短柄草、早熟禾、鹅冠草、落草、密生莎草、蕨草等。杂草类主要有珠茅、败浆草、球花蓼、香青、蒲公英等。中生灌木有金露梅、绣线菊、沙棘、锦鸡儿等。覆盖度75%~90%。此类草场草质虽好，但牲畜采食不便。林缘草场一般分布在海拔1200~2000米的“一江两河”沿岸、浅山区和中部旱作农业区，总面积为18.64万亩，占22.4%。牧草组成15种左右，此类草场以旱生、旱中生禾草和小灌木为主，植被率40%；同时有中生和砾石生植物混生。主要牧草有本氏针茅、隐之草、画眉草、油芒、狗牙根。灌木根深，萌生力强，常与其他草本植物混生。

第五节 物产矿藏

舟曲县有土地面积451.48万亩。其中农业用地24.36万亩，林业用地291.21万亩。农作物有稻米、小麦、玉米、荞麦、燕麦、黄豆等10多种谷物，有马铃薯、白菜、萝

卜、胡萝卜、西红柿、茄子、辣椒、油菜、豆角等40多种蔬菜。

全县林地总面积259.03万亩，占全县总面积的57.37%，曾是西北木材供给主要基地之一，被誉为西北的“绿色宝藏”。全县有各类植物1300余种。其中，高等植物102科，珍稀树种50多种，高等种子植物70余种，优质乔木60余种。县境内有国内濒危一级保护植物红豆杉，二级保护植物大果青杆、秦岭冷杉、油麦吊云杉、岷江柏木、连香树、水青树、水曲柳、独叶草等。经济林木有花椒、柿子、核桃、桃、杏、李、梨、无花果、石榴、苹果等。尤以六月椒“大红袍”和“蛋壳核桃”享誉国内外。2006年“大红袍”花椒产量达到533吨，核桃总产量达到267.5吨。

根据甘肃省野生珍贵动物调查队调查结果，舟曲县栖息着300多种野生动物，较为珍贵的有大熊猫、羚牛、羚羊、金雕、胡兀鹫、斑尾榛鸡、绿尾虹雉、梅花鹿、黑熊、豹、狼、野牛、豺、石貂、水獭、猞猁、金猫、马麝、林麝、岩羊、盘羊、苏门羚、血雉、雪鸡、红腹角鸡、蓝马鸡、红腹锦鸡、小鲵等，其中属国家重点保护的一、二级珍稀动物就有30余种。

舟曲自古素有“千年药乡”“千年药库”称誉，是国内药材主要产区之一，有各类中药材600余种，已开发利用的有200余种，出产的名贵药材有纹党、当归、红芪、黄芪、贝母、大黄、白条党参、柴胡、天麻、猪苓、半夏、板蓝根、三七、黄连、鱼腥草、祖师麻、甘草、金银花、车前子、五倍子、蚕羌、羌活、地骨皮、节麻黄等。2006年起，150余种中（藏）药材开始人工种植，药材基地示范面积已达1306.66公顷，年增收入10529.4万元。

舟曲食用菌、野菜约有200余种，其中青冈木耳、香菇、狼肚菌产量较高。另有红（白）蕨菜、薇菜（蓝头）、刺五加、叶里开花、五爪、灵芝、香椿。

舟曲县大部分矿产位于西秦岭舟曲——武都金、砷、铀成矿带上，拥有丰富矿产，蕴藏铁、金、铜锌、煤、锑、锰、汞、硅、石膏、石灰石等矿藏。赤铁矿和锑矿储量分别在2000万吨以上。金矿分布亦广。

第六节 自然灾害

舟曲县受大陆气候和地势分布复杂性的影响，加上人类长期生产活动中不断毁林垦荒，植被遭到破坏，灾害频发多发。常见的气象灾害有暴雨、干旱、大风、冰雹、泥石流、寒潮、强降温以及地质变化发生的地震等自然灾害。

根据史料记载，从宋元丰四年（1081年）至元至治二年（1322年）曾遭10次旱灾，清雍正十三年至宣统元年（1909年）发生大旱灾6次，民国17年（1924年）至民国34年（1945年）遇大旱6次。尤其1944年，甘肃50余县严重干旱，夏禾无收，西固（舟曲）成为重灾县之一。新中国成立到2010年发生旱灾20余次。

清乾隆四年（1739年）到2010年，雹灾有历史记载的共有24次。2000年5月10日，雹灾使城关、江盘等10个乡镇受灾，农业经济损失120万元，直接经济损失200.5万元。2004年县境内白龙江上游17个村遭受雹灾，农业经济损失161.3万元。

据记载，1950年至2010年，全县暴雨洪涝灾害发生23次之多，其中1950年6月，全县先后降大暴雨及冰雹，受灾人口17439人，农作物受灾面积13.89万亩。1980年5月，全县10个公社受灾，农作物受灾面积2.1万亩。1994年，全县8个乡受灾，农作物受灾面积1107.3公顷、毁田148.9公顷、粮食减产2584吨。2003年至2005年连续发生暴雨灾害，农作物受灾面积累计1086.09公顷，绝收185.78公顷，果园受灾100.5公顷，减产12416吨，直接经济损失3688.82万元。

全县19个乡镇分布的140处地质灾害点中，滑坡44处、泥石流82处、不稳斜坡13处、地面塌陷1处。泥石流灾害点中，巨型泥石流6处、大型泥石流13处、中型泥石流42处、小型泥石流22处，成为甘肃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高发区，甚至被地质专家认为是“亚洲第一大泄流坡”。也是长江水利委员会规划防治的重要地质灾害区。1981年4月9日，泄流坡发生山体大滑坡，滑动土石约4000万立方米，白龙江阻流，回水8千米，江盘乡河南村829间民房被淹倒塌。1987年7月，峰迭乡磨沟滑坡，死亡5人，倒塌房屋10间。

史料记载，自汉朝至明清以及民国期间，共发生地震13次，特别是清顺治九年（1652年）地震月余，城垣倾颓，民屋多损坏。光绪五年（1879年）五月初十日，发生大地震，十二日寅辰复大震，城垣倒塌75丈，民房倒塌压死430人，牲畜死伤无数，余震数月。新中国成立后，1960年发生5.25级地震，县城附近山石崩塌。1976年，松潘地震波及舟曲，1985年6月24日—27日，舟曲县连续发生3次地震，震级分别为5级、2.9级和4.3级，4所小学36间校舍震塌，9所小学7间校舍成为危房。

1987年4月19日，14个乡镇遭冰雹袭击，损失惨重。

1991年6月8日—12日连续下雨，导致两郎公路7千米处山体滑坡，阻断白龙江9小时，使南峪乡193户1869人受灾，直接经济损失达200万元。

1992年5月1日大雨伴有冰雹，12个乡镇受灾，农作物受灾面积2076公顷，粮食减产32180吨。

1993年7月14日大雨，造成县城至两河口交通中断15天。8月8日暴雨，8个乡镇受

灾，农作物受灾1099.8公顷，粮食减产2584吨。

1998年8月3日大雨，7乡镇受灾。

2003年5月26日暴雨和6月1日的大雨伴有冰雹以及7月7日的暴雨，造成9个乡镇受灾。

2004年7月29日的大雨造成6个乡镇16个行政村受灾。8月12日的大雨造成4个乡镇严重受灾。

2005年4月8日，6月14日，6月26日，6月29日，7月2日，10月1日—4日的暴雨造成全县大面积受灾，经济损失特别严重。

2008年5月12日，汶川特大地震波及舟曲县，遭受重大损失，成为国家评定的甘肃境内的8个重灾县区之一，全县19个乡镇3.26万户、13.2万人不同程度受灾，因震灾死亡15人，重伤59人，轻伤310人。农村民房受灾26355户，各类房屋受损299835平方米。机关用房受损7698间。县医院和乡镇卫生院546间房屋裂缝或塌陷。162所中小学不同程度受损，其中54所小学严重受损。1985亩农作物被掩埋损毁，7054头（匹）大牲畜死亡，13个村2700多名群众需整村搬迁。全县直接经济损失28.56亿元。

第三章 灾前灾后经济社会发展状况

第一节 灾前经济社会发展状况

历史上，舟曲是典型的封闭半自给的贫困落后农业县。改革开放以来，全县经济取得长足发展，1995年工农业生产总值6921万元。粮食总产量2583万千克，油料总产量41.1万千克，农民人均纯收入490元。2000年全县生产总值16800万元，其中第一产业8383万元、第二产业1700万元、第三产业6717万元。粮食总产量2896万千克，油料总产量60万千克。农民人均纯收入948元。

2009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6.28亿元，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92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1.05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3.31亿元。全县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18.2亿元。大口径财政收入4431万元，其中本级财政收入完成1815万元。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47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2241元，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8820元。全县粮食总产量3.07万吨，肉类总产量4718吨。全年完成工业增加值8890万元，其中规模以上企业实现工业增加值5195万元。全县建成水电站达到35座，装机容量15.95万千瓦。

舟曲县将教育列为优先发展的事业。1999年完成普及初等义务教育任务，2006年实现“两基”（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目标。2009年全县有各级各类学校147所，适龄儿童入学率98.64%，17周岁人口中义务教育完成率95.14%。以县文化馆、“文协”“书协” 为龙头，以展览、讲座、办刊、文化下乡等活动促进群众文化艺术普及与提高。1999年—2000年，舟曲全面实施村村通广播电视工程。2009年中央电视节目覆盖人口12.49万人，覆盖率为94.12%；省级电视节目覆盖人口8.89万人，覆盖率为66.99%。中央广播节目覆盖人口达到12.29万人，覆盖率为92.61%；省级广播节目覆盖人口达到6.92万人，覆盖率为52.15%。2009年全县有医疗机构239个，其中医院2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1个，中心卫生院2个，乡卫生院19个，诊所、卫生室、医务室190个，妇幼保健站1个，疾病控制中心1个，床位数251张。农村实施农民体育健身工程。

第二节　重建后经济社会发展状况

2010年8月8日，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在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的坚强领导下，广大军民在极其困难和严峻的挑战面前，顽强拼搏，攻坚克难，全力搜救和转移安置群众，快速展开堰塞湖排险、河道疏通、城区清淤等各项救援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通过统一科学规划和高标准建设，舟曲县城和群众居住条件显著改善。舟曲新、老城区建筑风貌在兼顾舟曲原有自然风情和人文特色的基础上，保护和彰显了山水格局、特色风貌和人文景观，弘扬了地方建筑风格。三眼峪泥石流排导渠、白龙江城区段堤防修复、罗家峪山洪泥石流排导渠、峰迭新区沟道治理等工程的实施，保证了城区周边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交通、水利、能源、通讯、电力等基础设施有了突破性提升。老城区至峰迭新区连接线和13条乡村公路的建成，极大地改善了通达条件。重建的电网成为甘肃网架结构最坚固、智能化水平最高的县城电网。

通过对县城周边山体进行荒山造林、封山育林、草原修复等一系列措施，植被逐渐恢复；饮用水源地保护和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等项目的完成和投入使用，使城乡生活环境和整体卫生状况明显改善。把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山洪泥石流监测预警系统、舟曲县气象信息与短信预报系统整合集成，新建了统一高效的自然灾害监测预警决策指挥平台。

通过新建一批种养殖、产品生产加工、旅游服务项目，初步实现了产业结构成功转型和跨越发展。2012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10.82亿元，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48.4亿元；大口径财政收入1.84亿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1.06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3601元，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14673元。

2012年，学前幼儿入园率75.4%，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少年儿童入学率全面达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79.89%，高考录取938人。文化基础设施条件全面改善，维修加固了17处文化遗产遗址，有效保护和发掘了自然文化及旅游景观资源。新建13个卫生医疗服务机构，购置了医疗器械等，全面改善了卫生医疗条件。

灾后重建取得的巨大的成就，为舟曲经济社会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第二编　灾害灾情

第一章　灾害成因及灾情

第一节　灾害发生及成因

2010年8月7日23时许，舟曲县城东北部山区突降暴雨，40分钟降雨量高达97毫米，引发三眼峪、罗家峪两条沟系特大山洪泥石流。泥石流长约5000米，平均宽度300米，平均厚度5米，总体积180万立方米，其中三眼峪约150多万立方米，罗家峪约30万立方米，致使白龙江1200米江道堵塞，河床抬高约10米，形成堰塞湖，三眼村、月圆村、春场村基本被冲毁，三分之一的县城被淹。这是舟曲有气象资料统计显示的最大降雨量。经地质、环境和气象专家分析，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发生，是各种地质构造、人类活动、气候条件等综合因素共同作用下形成的自然灾害。

舟曲县地处青藏高原东缘、西秦岭西翼与岷山山脉交会地带，区内山峦重叠，山峻谷深、沟壑纵横、谷道狭窄、坡陡流急。山坡平均坡度大约30~40度，也有大于60度的悬崖陡坡，形成峻岭奇峰。山地占总面积的87.7%，大部分山地海拔都在3200米以上，与河谷相对高差大于800米，形成特殊的山地地貌。由于受地表水流侵蚀、切割，形成白龙江、拱坝河和博峪河为主干和大沟、大峪沟等9条支流为支干的两侧支沟树叶状发育的河谷、沟谷地貌。河谷陡峻、侵蚀切割强烈，区内黄土一般分布在白龙江等干流两侧的中山、中低山梁面，沟坡及山间盆地构成黄土梁地，沟坡及黄土台地形成黄土地貌，大部分被开垦为耕地，是水土流失严重的主要地带，也是泥石流细粒物质的重要来源区。因受内外引力的共同作用，区内滑坡、崩塌等重力地质现象非常发育，由此造成的重力侵蚀堆积地貌。主要分布在白龙江、拱坝河及其支流的河谷两

岸，是危害最大的地质灾害类型之一。地形与地貌形成了地质灾害发生的条件。

舟曲县北部属秦岭地层分区，南部属松潘—甘孜地层分区，整体走向呈北西、北北西向。由于受构造与新构造运动的影响，第四系地层及岩浆岩分布往往不连续，根据地层时代可分为前第四系层状地层、第四系地层和岩浆岩。前四系层状地层主要是下古生界地层岩性为千枚岩、板岩及砂岩等；上古生界泥盆系中统古道岭组，分布在北部区，地层岩性为灰岩、灰质板岩、千枚岩、含炭板岩及页岩等；石灰岩分布中部区，主要是层块状灰岩、硅质系带灰岩、局部夹砂岩、千枚岩；二迭系、三迭系以及白垩系下统东河群，呈断层和硅质岩、红色泥灰岩、砂岩、砂砾岩等。第四纪黏性堆积物分布广泛，成因类型较多，厚度变化较大，有风积黄土、残破积及滑坡、崩塌等重力堆积等。尤其在白龙江两岸广泛分布滞留系炭质千枚岩，岩层的层理、劈理、节理、断裂极为发育，受多次造山运动影响，构造裂隙发育，岩体破碎，强度低，遇水易软化，斜坡常被拉裂变形破坏，是地质灾害的内因。

舟曲县地处中国著名的南北地带中的舟曲—武都地震亚带上，地震是地质灾害的主要诱发因素，每次地震从震源产生的弹性振动，向周围介质传递时，具有一定的速度，因此使斜坡内产生一种惯性，使下滑力或抗滑力在瞬间发生很大的变化，产生强烈的破坏。地震诱发的滑坡和崩塌规模大、滑速快，分布范围广、数量多、密度高，一次大地震可诱发近千个滑坡。据调查资料显示，5级以上地震均可诱发滑坡和崩塌。史料记载，舟曲在历史上多次发生地震，引发山崩、滑坡等灾害。在汉惠帝二年（前193年2月）发生6~7级地震，“陇西地震，压四百家”；汉高后二年正月二十七日（前186年2月25日）发生6~7级地震，载有武都山崩，死七百六十人，羌道（今舟曲）亦震。尤其是清光绪五年（1879年）和七年六月（1881年7月），分别发生8级和6.5级地震。1920年12月16日，海原发生8.5级地震，波及西固（今舟曲），造成官署民房倒塌，道路崩断，死亡400多人。新中国成立后的1960年、1987年又分别发生5.2级、迭山主峰久波隆5.8级地震。1976年松潘7.2级地震也波及舟曲。尤其是2008年5月12日四川汶川8级地震，舟曲距震中270千米，引发大量的次生地质灾害，使原滑坡、崩塌、泥石流灾害危险程度加剧，地层结构遭到进一步破坏。2010年8月8日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是汶川8级地震促发地质灾害的滞后效应的结果。

暴雨是泥石流形成的基本条件之一，也是区内泥石流发生的水动力来源。区内泥石流均属暴雨型，暴雨是泥石流形成的主要因素，但由于泥石流沟其他影响因素，如流域面积、固体松散物质类型及地形等各不相同。形成泥石流灾害的降雨强度也不尽相同。引发坡面型泥石流的降雨强度较低，而沟谷型泥石流形成时的降雨强度则较高。

舟曲县曾是一个林木繁茂、生态环境良好的地区。由于长期执行以木材生产为主

的林业发展战略，国有林区大量采伐天然林，加上当地群众建筑伐木、采薪取火、开垦坡地，区域植被覆盖度大大降低，山体大面积裸露，导致水土流失日益严重，泥石流、滑坡等地质灾害频频发生。1950年以来，累计采伐森林189.75万亩，经长期破坏形成残败疏林和灌木林面积120万亩。进入21世纪后，国家启动天然林保护工程，舟曲县相继被列入天然林资源保护区和长江上游水土保持重点县，各级地方政府加大了对生态环境的保护力度，天然林全面禁伐，环境综合治理措施不断强化，林木非法采伐和生态环境破坏活动一定程度上得到遏制。但是随着人口的不断增长，尤其是农业人口的大幅增长，农民大量开垦陡坡地增加耕地面积、兴修水利设施，使得部分坡地土壤和植被受到破坏，加之山区原有渠系破旧渗漏严重，导致土地饱和、抗剪强度降低和变形失稳，一旦遭遇强降雨等不利气象条件发生，极易导致滑坡和泥石流灾害发生。

第二节　人员伤亡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受灾主要区域涉及城关镇和江盘乡的15个村、2个社区，受灾面积约2.4平方千米，受灾人口4.7万人，人员伤亡惨重。据舟曲县民政部门最终统计，确认遇难1557人，失踪208人，总计1765人。

第三节　灾情评估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根据国务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指导协调小组第六次会议安排部署，由民政部会同甘肃省及有关部门、科研机构对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进行评估。民政部于8月10日全面启动舟曲灾害评估工作，委托国家减灾委专家委员会和民政部国家减灾中心承担具体评估工作。

专家委和减灾中心迅速制订灾害评估方案，编制下发《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损失统计表》，派出现场评估工作组，对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的范围、房屋、基础设施、社会服务系统、农业等受损情况进行实地调查。在全面收集有关部委和科研院所提供的舟曲县基础数据及总参测绘局和国家测绘局航空遥感数据的基础上，参考甘肃省上报数据，结合现场调查数据，对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范围和损失进行深

入评估，完成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范围和损失评估报告征求意见稿。

8月26日，民政部向甘肃省人民政府和国家减灾委24个成员单位征求意见。9月2日，专家委、减灾中心评估组成员及民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建设部、水利部、国家统计局有关领导与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的有关负责同志召开评估专题会，对灾害的评估范围、实物损失量、直接经济损失、评估依据等问题交换意见，明确损失评估范围为2.4平方千米，只涉及舟曲县城关镇和江盘乡；经济损失只计算直接经济损失，不评估间接经济损失，损失测算依据国家和行业标准或者专业部门的有关造价标准；并根据泥石流堆积区地基处理特殊性，舟曲灾区毁损房屋经济损失计算标准按玉树地震毁损房屋标准就高处理；对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2.4平方千米评估范围外的舟曲其他受灾乡镇损失，不作评估，按一般灾害进行损失统计。评估专题会后，专家委和减灾中心对评估报告又进一步修改完善，9月6日再次征询甘肃省的意见和建议。

在评估过程中，民政部、专家委和减灾中心先后三次组织有关部门和相关专家召开评估专题会议，二次征求甘肃省和国家减灾委24个成员单位意见，对甘肃省的意见进行充分论证，并且吸取有关部门和相关专家意见，对评估报告做了四次修改，形成《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损失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并对甘肃省及国务院反馈的意见采纳情况也作了说明。

评估范围以2010年8月8日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影响区域为限，对评估范围之外的上报损失予以核减，交通、水利设施等损失适当考虑其延展性。重点对人口受灾和房屋、基础设施、产业、社会事业、居民财产、土地资源等实物毁损进行评估。同时，综合受灾的特殊性和受灾地区经济、社会、自然环境等条件，坚持科学、客观、实事求是的评估原则，为恢复重建规划编制提供科学依据。核定灾害范围是城关镇、江盘乡的15个村、2个社区，面积约2.4平方千米。评估依据以甘肃省上报的《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损失统计表》和专家委、减灾中心、甘肃省民政厅在灾区实地调查数据为基础，利用国土资源部、国家统计局、国家测绘局、总参测绘局等部门和单位提供的土地利用、人口、社会经济、基础地理和航空遥感数据。因灾城乡居民住房毁损面积88万平方米，非住宅用房毁损面积36.9万平方米。基础设施评估中交通受损313省道舟曲段毁损10千米；县级道路32条，总计297.1千米；农村道路65条，总计236千米；桥梁14座，224米；水运码头毁损，公路段及运管所设施设备毁损。市政毁损城市道路30千米以及供排水管道42.8千米，城市绿地11000平方米及街亭、走廊、路灯和公厕。水利水保中毁损防洪堤23千米，渠道21千米，田间道路10.5千米，谷坊287米，蓄水池185口，水文站1座，电站2座。电力损毁3个乡镇电力设施71个，输配电线45.2千

米。通信中损毁三大电信运营商基站118个（件）、传输线路261千米，固定用户4700户。广播影视中毁损广播影视台（站）1个，设备54台（件），广电网络线路18千米，编辑播出系统59套，配电设备5台及电影设备5台（辆），有13个机关单位办公场所毁损。产业受损耕地受灾101公顷，林地受灾61公顷。教育方面，城关第一小学、城关第二小学、县幼儿园、广播电视大学工作站4所学校毁损；卫生方面，12个医疗机构站点受损；文化方面，6个文化场馆站点受损，8处文物场所、1辆文化流动车毁损；科技方面，1个科技站、1个地震台站、6个科研野外观测台（点）受损；社会福利方面，3所福利院、1座烈士陵园、9所基层民政机构受损；气象方面，1个气象台站、4套气象站设备受损，1辆汽车损毁。经最终评估，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直接经济损失33.68亿元，其中房屋、基础设施、产业、社会事业分别占43%、29%、17%、4%，其他损失占7%。

第二章　城乡房屋财产破坏

第一节　城乡居民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农村居民住房损失主要集中在城关镇和江盘乡。

城关镇10个村是极重受灾区域，全镇3182户，11269人受灾，水毁房屋314284平方米。其中三眼村倒塌房屋36户165间，经济损失742.5万元。严重损坏14户86间，经济损失387万元；一般损坏3户34间，经济损失13.6万元。月圆村倒塌房屋86户686间，经济损失3087万元。严重损坏59户355间，经济损失1598万元；一般损坏12户142间，经济损失56.8万元。北关村倒塌房屋37户161间，经济损失724.5万元。严重损坏14户83间，经济损失394万元；一般损坏3户33间，经济损失13.2万元。北街村倒塌100户723间，经济损失3254万元。严重损坏62户374间，经济损失1683万元；一般损坏13户150间，经济损失60万元。东街倒塌房屋207户1782间，经济损失8019万元。严重损坏154户922间，经济损失4149万元；一般损坏31户369间，经济损失147.6万元。罗家峪倒塌房屋35户143间，经济损失644万元。严重损坏12户74间，经济损失333万元；一般损坏2户29间，经济损失11.6万元。瓦厂倒塌房屋57户283间，经济损失1273万元。严重损坏24户146间，经济损失657万元；一般损坏5户58间，经济损失23.2万元。南街倒塌房屋52户217间，经济损失570万元。严重损坏19户113间，经济损失509万元；一般损坏4户45间，经济损失18万元。西街倒塌房屋9户74间，经济损失333万元。严重损坏6户38间，经济损失171万元；一般损坏1户15间，经济损失6万元。西关倒塌房屋4户41间，经济损失1093万元。严重损坏4户22间，经济损失99万元；一般损坏1户9间，经济损失3.6万元。东城倒塌房屋612户6126间，经济损失27567万元。严重损坏530户3169间，经济损失14260万元；一般损坏96户1268间，经济损失507.2万元。西城倒塌房屋606户5397间，经济损失24286万元。严重损坏416户2792间，经济损失12564万元；一般损坏93户1117间，经济损失446.8万元。锁儿头村、真牙头村、沙川村等村的部分地区也受到不同程度的损害。

江盘乡南桥村、河南村是严重受灾区域，863户民房严重受损，其中水毁119户，砖混结构房屋1035间，面积855平方米；水浸375户，砖混结构房屋1690间，面积

37677.6平方米；框架结构过水房屋137户，面积9489平方米，租房户受灾217户。南桥村倒塌房屋8户65间，经济损失390万元。严重损坏84户963间，经济损失5778万元，一般损坏18户90间，经济损失28万元。河南村倒塌房屋45户292间，经济损失1752万元。严重损坏26户532间，经济损失3354万元；一般损坏256户1536间，经济损失154万元。

灾害中共计倒塌房屋1894户16155间，经济损失73735万元；严重损坏1408户9359间，经济损失45936万元；一般损坏538户4895间，经济损失1489.6万元。总计经济损失12.12亿元。

第二节　机关单位

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造成舟曲县13个行政机关受损，办公楼水毁10823平方米，水浸102859平方米，损毁车辆198辆。城关镇办公楼倒塌，办公设施和所有文档资料及办公电脑软硬件全部损毁，车辆埋没损毁，固定资产损失663万元，其他办公设施损失及物品损失318.8万元，总计981.8万元。江盘乡政府办公用房受损72间，面积1300平方米，固定资产损失578万元，其他物品损失13万元，总计591万元。县公安局新建办公楼地基全部冲毁，1幢6层家属楼（30户）倒塌，1幢3层家属楼（21户）二楼被洪水淹没，15辆汽车被掩埋，6辆汽车损坏，固定资产损失751万元，物品损失358万元，其他公用设施损失452万元，总计1561万元。城关派出所被淹，固定资产损失421万元，物品损失256万元，其他公用设施损失233万元，总计910万元。县林业局6栋商住大楼全部水淹，其中一栋发生倾斜，办公楼、职工宿舍、单位宾馆、餐厅、车辆、办公设备直接经济损失10137.8万元。县邮政局办公楼被洪水浸泡，损坏公务车3辆，邮政电力设备、金库等损失360万元。

第三章　基础设施破坏

第一节　交　通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交通系统遭受重大损失，经过现场核查，受损公路总里程264.5千米，其中省道313线损坏30千米，堰塞湖淹没省道313线2.3千米，城区受损路段2.05千米，损坏公路堆积泥石流17.36万立方米，塌方3.28万立方米，路基损毁3.07万立方米，路面损毁4.89万平方米，边沟、桥涵、渡槽淤塞2.33万立方米，损毁安保设施混凝土防撞墩1964个、钢筋混凝土防撞墙308米、挡土墙6623立方米，过水路面0.391千米。两河口至舟曲公路南峪大滑坡，交通中断。省道经济损失4689.1万元。县道受损4条35.7千米，其中沙大公路11.5千米，两峡公路7.1千米，舟化公路14.1千米，槐大公路3千米，经济损失1086.8万元。乡道受损3条19.8千米，其中八西公路7.8千米，插岗至角桥公路0.7千米，瓜咱至堡子公路11.3千米，经济损失653.5万元。村道53条209千米，其中曲瓦乡境内10条32千米，巴藏乡3条9千米，大峪乡4条23.5千米，立节乡3条8千米，憨班乡2条9千米，峰迭乡7条22千米，城关镇3条7.5千米，东山乡8条22千米，南峪乡1条2千米，大川镇2条8千米，八楞乡4条26千米，武坪乡6条40千米，经济损失2131.8万元。全毁桥梁14座244延米，经济损失732万元。特别是舟曲至化马、两河口至峡子梁、沙湾至大水沟口、八楞至西岔梁、槐树坝至大水沟口通乡公路塌方、滑坡泥石流堵塞、防护破坏，交通受阻中断。

县路政、站场、水运等基础设施遭受到严重破坏。舟曲县汽车站大楼三层以下被水淹没，站内14辆客运车辆和10辆轿车淹没。9处水运码头、3艘机动船受损。县运输公司办公场地和车辆淹没，运管分局办公楼一层淹没。公交公司和维修企业严重受损，临时路政大队办公楼二层淹没。公路管理段机关办公楼3层1300平方米、家属楼2幢3层2000平方米、单身宿舍2层468平方米、库房、大门等被冲毁，9台（辆）车辆和抢险设备损毁。交通局办公楼4层1400平方米、家属楼6层2650平方米严重受损，3辆车辆损毁。路政、站场、水运等基础设施直接经济损失1.96亿元。

第二节　电 力

舟曲电力设施在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损失严重。房屋、电力设施和各种设备经济损失2016万元，其中各种电力设施损失1206万元，输配电线路损失810万元。电力公司北街职工宿舍楼及财产损失402万元，因灾造成设备损坏后无法收回电费损失150万元，各种办公设备损失127万元，库存各种电力设备及材料损失210万元，电力校验检测仪表台损失50万元，95598服务系统、营销系统、财务系统、办公自动化系统等软件损失57万元，配变台区20台损失190万元，发电机两台，损失10万元。车辆损失10万元。输配电线路中损坏20千米10千伏线路、20千米0.4千伏线路、开关15台、计量箱50台、电补偿箱60台以及电缆等输配电设备损毁。

第三节　通 信

舟曲县电信公司通信业务全部中断，导致迭部分公司大部分业务中断。泥石流淹没通信机房一楼，配线室、电池室、油机房彻底毁坏，二楼机房进水导致二、三楼机房设备大部分毁坏。造成传输、交换和数据设备损毁，中心交换局、17个农化点、33个C网基站、55个小灵通基站和7个村通基站全部阻断，大客户、农话、数据、C网所涉及所有传输网元全阻，广坝电信营业厅完全冲毁。县城所有通信管道被洪水、淤泥掩埋堵塞，通信管道、杆路、电缆、交接箱、分箱盒、小灵通基站、宽带交换机等末梢设备受损情况严重。绝大多数光电缆被倒塌的房屋砸伤并长时间浸泡在洪水中无法使用。灾害共影响县电信分公司53个局（点）不同程度受损，其中35个局（点）严重受损，受损房屋48间，3台车辆损毁。省内二级光缆干线两河口——舟曲——代古寺中继段81千米严重受损，多处发生中断。直接经济损失5602.53万元。

舟曲县移动公司县城11个移动基站9个中断，其中位于三眼峪的1个超级基站直接被冲毁，其余8个基站退服。北街、东街等6个营业厅被泥石流淹没，广坝、机修厂等12个营业网点被堰塞湖淹没。县公司生产楼严重损坏，成为危楼，大量物资被埋，估算直接经济损失1591万元。主要设备IP城域网接入交换机数据通讯设备毁坏，损失21.6万元，县城2千米12芯光缆线路损坏损失8万元，3套移动通信基站设备完全毁坏，损失300

万元，5台10KW大功率油机发电机被泥石流掩埋，损失25万元。公司1500平方米和300平方米的两栋生产楼以及租赁的一处营业厅受损，损失1135万元，办公设施损失28万元，库存营销物品损失50万元，1辆越野车被泥石流掩埋，损失24万元。

舟曲县联通公司经济损失62.24万元。

第四节　邮 政

舟曲县邮政系统办公场地和设备在灾害中受损严重。县邮政局办公场所严重损毁800平方米，经济损失160万元；营业（储蓄所）门点完全损毁600平方米，经济损失280万元；投递生产场所完全损失200平方米，经济损失80万元。损坏各种办公设备143台（套），经济损失120万元，其中路由器2台，损失1.3万多元；网络终端10台，损失2万多元；打印机16台，损失5.4万多元；视频会议系统、显示屏、投影机、电脑、复印机、发电机、监控设备、分发格、分拣台席等设备损失33万元；办公设备损失23万元。各种运输和办公车辆损坏6辆。掩埋职工住宅楼面积880平方米，洪水淹没1030平方米。

第五节　市 政

城市基础设施被积水和淤泥浸泡，城镇市政设施损失8.7070亿元。城市道路损毁52千米，损失42550万元。填埋场道5千米，损失1500万元。城市防洪管道27千米，损失1.8亿元。城市桥梁19座，损失9600万元。供水设施中损毁自来水厂1座，损失4500万元。供水管道27.8千米，损失3160万元。污水管道损毁15千米，损失1200万元。环卫设施中损毁公共厕所4座，损失320万元。城市园林绿化损毁1.1万平方米，损失6240万元。毁坏长廊70多米、路灯429盏。

第六节　水利工程及饮水设施

舟曲水利工程和饮水设施在灾害中遭受到严重损毁。水库、渠道、防洪设施、人饮工程和其他水利设施损失总计13.78亿元。损毁罗家峪、三眼峪水库各1座，损失总计280万元。损毁罗家峪村、三眼村、沙川村、月圆村、瓦厂村、河南新村、后坝村、城马村、缠藏村、头沟坝村、水泉村、安门村、南一村、南二村、旧寨子村、毛家村、梁家坝村、水地村、花年村等灌溉渠道58.73千米，损失1527.38万元。防洪设施损毁白龙江防洪堤坝12千米，损失7.02亿元；罗家峪10千米，三眼峪11千米，总计损失3.10亿元。其中老鸭沟村、硝小沟村、寨子村、东街大沟村、庙沟村、沙川村、城马村、缠藏村、头沟坝村、水泉村、大庄村、大峪沟村、安门村、南一村、南二村、旧寨子村、毛家村、梁家坝村、水地村、花年村总计损毁40.9千米，总计损失10.23亿元。损毁人饮工程25处，涉及9个村，受损管网66.24千米，损失520万元。损坏罗家峪村、寨子村、瓦厂村、河南新村电力提灌站各一座，总计损失528万元。受损水电站4座，损失1270万元。冲毁梯田1000亩，浆砌石谷坊198道，浆砌石拦砂坝7道，泥石流停淤场1处，蓄水池100座，沉沙池100口，田间道路8.5千米，损毁水保林200亩，经济林1200亩，直接经济损失1988.9万元。

第四章　工农业生产破坏

第一节　工矿企业

舟曲县多家企业在灾害中损失严重。县源通恒业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损坏砖混结构房屋28间784平方米以及其他损失总计627.2万元。九二三林场溪藏电站进水枢纽、职工宿舍、机房被泥石流冲垮，直接经济损失600万元。曲瓦三级电站厂房被淤泥淹没，引水枢纽全部损坏，发电设备、调速器等设备损坏，直接经济损失338.9万元。九二三林场办公大楼、培训中心大楼、礼堂、宾馆以及基础设施全部损毁，森林消防车，公务车和办公设备全部损毁，直接经济损失2.8亿元。县建安公司办公楼及设备和基础设施全部损毁，经济损失80万元。县青峰建安公司办公楼被水淹，办公设备损坏，车辆损毁，直接经济损失200万元。县土特产公司损毁办公楼及库房、办公设备以及基础设施，经济损失70万元。县城关砖瓦厂损毁厂内原材料、产成品及设备，直接经济损失128万元。马莲坪砖厂损失厂内生产原材料和产成品、生产设备，经济损失50万元。

第二节　农牧业

舟曲县农牧业在灾害中损失严重，经济损失45100万元，其中种植业损失18200万元，农村沼气482.9万元，畜牧业2062万元，渔业840万元，农业机械15300万元，农牧业服务体系8266万元。耕地损毁8079亩，粮食受损0.78万吨，经济损失16900万元。90亩日光温室和910.4亩塑料大棚受损，其中倒塌日光温室42座42亩，受损日光温室48座48亩，受损塑料大棚2731座910.4亩。损毁农机具5620台（套），损毁农机库棚4600平方米，损毁办公用房960平方米，损毁机耕道120千米。损毁沼气池760口，损毁、损坏太阳灶1345台。2个农产品集贸、批发市场受损，倒塌房屋5000平方米，正常的市场交易活动遭到严重破坏。养殖业8320平方米牲畜圈舍倒塌受损，9356头（只）畜禽死亡，其中大牲畜612头（匹），生猪2650头，羊1205只，家禽4934只，饲草料438吨。

损毁鱼塘280亩。

农牧业服务体系遭受损失严重。县能源站、动物卫生监督所、动物疫病控制中心、畜牧草原站、农技站、农经站、种子站业务用房及县重大动物疫病应急物资储备库等22个农牧业服务体系遭到不同程度的损毁，倒塌房屋15350平方米，受损房屋400平方米，办公设备、交通工具、化验设备、沼气建材、良种设备、冷藏设备等直接经济损失达8266万元。

第五章　商业和金融保险业破坏

第一节　商　业

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造成全县商业服务网点400多处受灾，受灾经营户989户，受灾总金额6.0855亿元。城区内1240户个体工商户中有960户受灾，铺面受损面积54600平方米，受损金额2.6亿元。饮食网点受灾60个，受灾面积1210平方米，经济损失127万元。受灾商品交易市场1个，受灾面积18000平方米，经济损失960万元。私营企业13户，经济损失5000万元。内资企业16户，受损金额3亿元。宏源超市1800平方米配送中心被全部淹没，27个农家店、15辆商品配送车严重损坏，商品受损金额1800万元，固定资产损失360万元。县盐业公司损毁库存食盐261吨和其他商品损失90.73万元，汽车2辆19万元，直接经济损失109.73万元。新华书店中小学课本损失折价220万元、其他图书损失折价90万元，办公楼、库房、车辆受损计529.6万元。新华书店直接经济损失共计839.6万元。

第二节　金融保险业

金融、保险业在灾害中损失严重，23家机关和网点遭受损毁，其中金融机构机关7家，经营网点16家。金融办公楼及附属设施损毁后的直接经济损失3507.2万元，其中银监局8万元，人民银行691.2万元，农业银行830万元，信用联社981万元，邮政储蓄银行582万元；县财产保险公司155.16万元，办公楼浸泡受损112万元，办公设备27.6万元，车辆受损16万元；县人寿保险公司320万元，办公楼营业厅浸泡在水中成危房，经济损失200万元，办公设备损失60万元，直接损失资金260万元。金融机构网点办公用房损毁12家，损失3778万元，其中农业银行网点2家，损失1279万元，信用联社网点10家，损失2499万元。金融电子设备及附属设施损毁严重，损失94.3万元。金融系统住宅楼损失5049万元，其中人民银行2栋楼房受损；农业银行舟曲县支行3栋楼房受损。农业银

行新建营业办公楼浸泡成为危楼，城关营业所大楼1～2层被泥石流掩埋，南门分理处营业厅、车库等成为危楼，损失资金730万元，电子设备、办公设施及三辆车损失319万元。信用联社3栋楼房受损，广坝营业厅、联北营业部、北街营业厅、东城营业厅、巴藏联社5个营业网点受损，受损金额1110万元，办公设备受损1200.76万元。邮政储蓄银行用房3套楼房受损。银监办用房7套楼房受损。

第六章　社会事业设施破坏

第一节　教育设施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4所学校严重受灾，其中同处一个校园内的城关第一小学和县广播电视大学工作站校舍全部被毁，校园被泥石流夷为平地；城关第二小学、县幼儿园校舍被堰塞湖所淹没。县城4所学校校舍受损面积43266平方米，受损仪器设备10852套、图书475600册、体育场地5040平方米、附属设施20处。8月11日夜间，县境内又突降暴雨，曲瓦乡中心小学、大川镇九年制学校、南峪乡中心小学等3所学校校园浸水，校舍受损面积2938平方米，受损仪器设备3056套、图书70100册、体育场地2720平方米，附属设施4处。受灾的七所学校累计受损面积46204平方米，其中倒塌11820平方米，危房不可修复34384平方米，受损仪器设备13908套、图书545700册，体育场地7760平方米，附属设施24处。经评估直接经济损失4638.8万元。

城关第一小学所有建筑被冲毁，面积为16540平方米。冲毁课桌凳2000多套、办公桌椅86套、讲桌40张、会议桌110套、多功能报告厅2个、多媒体教室6个、电子备课室4个、监控设备1套、电脑360台、空调2个、鼓号服装等150件套、图书10万多册、教学仪器3套。

城关第二小学16230平方米的校舍及附属设施被淹没。损坏课桌凳755套、讲桌18张、办公桌椅66套、会议桌110套、多功能排椅304座、电脑62台、多媒体教学设备2套、办公沙发18套、教学仪器3套、损坏篮球架4副、乒乓球台桌5副。

县幼儿园广坝分园8120平方米教学楼被淹，损坏桌凳400套、儿童床1500张、被褥1500套、电脑100台、多媒体教室2个、办公桌椅32套、讲桌20张、图书87860册，校舍财产损失约6312万元。

县广播电视大学工作站所有建筑被破坏，面积为2376平方米。冲毁课桌凳500多套、办公桌椅80多套、多功能报告厅2个、多媒体教室4个、电子备课室2个、监控设备1套、电脑240台、图书78120册、教学仪器708套，经济损失2771万元。

县教育局损失公务用车1辆21万元。县藏族中学损失生活用车一辆8.5万元。

第二节　文化设施和文物

城关镇龙江广场被泥石流掩埋，经济损失3945万元。城关镇月圆村等7家农家书屋受损，经济损失3万元，电视、音响及桌椅和各类图书损失3万元。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损失文化流动车一辆价值15万元。

全县28处文物保护单位受到不同程度的损坏。7件露天存放的石质文物被掩埋，16处故址、遗址受损，7处古墓受损，2处古迹、1处古栈道、1处摩崖石刻、1处古庙受损，其中主体严重受损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3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3处；局部受损严重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未定级文物保护单位8处；一般受损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1处，未定级文物保护单位6处。

第三节　广播电视设施

县文体局位于县城北街，处于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的重灾区，财产损失1327万元。业务楼一层和二层全部被泥石流淹没，由于泥石流冲入后院，造成广播机房、播音机房、有线电视网络机房、器材设备库房进水，库存器材损失157万元。有线电视收费室被埋，光纤传输系统被毁。

泥石流将县城区域分成三片，三分之二的设备和线路被淹，损失100万元。有线电视网络用户管理系统和用户分配网被毁，收费机房被埋，用户档案全部丢失，三分之二用户干线支线分配网尽毁，损失40万元。有线电视机房20套前端设备和播出设备、配电设备受损，损失160万元。有线电视器材和工具库房完全被埋，库存光纤熔接设备、应急发电机、测量检修设备工具及线缆等毁坏，损失70万元。

农村调频广播、2套数字电影放映机、数字电视村村通地震灾害重建项目机房和库房被毁，广播机房“西新工程”广播发射设备及发射天馈线系统严重受损，损失50万元。广播电视编辑、播出机房被洪水浸泡，损失200万元。用于应急供电的相关设备（UPS、应急发电机等）全部被埋或被洪水浸泡，损失50万元。

第四节　医疗卫生设施

县医疗卫生机构以及设施设备遭受到严重破坏，医疗卫生工作几乎处于瘫痪状况。主要受损医疗卫生机构是县疾控中心、县妇幼保健站、县卫生监督所、城关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江盘乡卫生院、曲瓦乡卫生院以及城关镇月圆村、三眼村、北关村、北街村、瓦厂村、罗家峪村、东街村卫生室及附属设施建筑损毁，医疗设备全部报废。冲毁房屋面积总计3.43万平方米，严重受损房屋面积1.13万平方米，医疗设备及设施损毁745台（件），直接经济损失1567万元。其中妇幼保健站、城关区卫生服务中心、江盘乡卫生院总计床位73张，经济损失1241万元；疾控中心、卫生监督所资产损失200万元；村卫生室设备损失21万元，药品器械损失105万元，共计126万元。县人民医院新建综合楼一楼被洪水淹没，地基和施工设备及部分医疗设备严重受损，锅炉房及设施被洪水淹没损毁。

第三编 抢险救灾

第一章 组织领导

第一节 指挥机构

8月8日12时05分，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赶赴舟曲的专机上召开会议，决定成立国务院舟曲抗洪救灾临时指挥部。指挥部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水利部、国土资源部、民政部、建设部、卫生部、交通运输部、国务院研究室、解放军总参谋部等部委组成，下设救人、清淤、地质灾害排查、群众安置、基础设施恢复、卫生防疫等8个工作组。

8月8日凌晨1时40分，以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为组长，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为副组长的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应急抢险指挥部成立。

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应急抢险救灾指挥部组成人员名单：

一、领导小组

组　长：陆　浩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

副组长：刘伟平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

成　员：冯健身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

罗笑虎　省委常委、省委政法委书记

姜信治　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

陈知庶　省委常委、省军区司令员

石　军　副省长

泽巴足　副省长、省抗旱防汛指挥部总指挥
咸　辉　副省长
张晓兰　副省长

二、前线指挥部

总 指 挥：刘伟平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
副总指挥：关　凯　兰州军区副司令员
陈知庶　省委常委、省军区司令员
泽巴足　副省长、省抗旱防汛指挥部总指挥
成　　员：陈建华　甘南州委书记
张国斌　省委副秘书长
李志荣　省委政策研究室副主任
康国玺　省水利厅厅长
赵　春　省发展改革委主任
李　平　省工信委主任
张力学　省国土资源厅厅长
田宝忠　省民政厅厅长
杨咏中　省交通运输厅厅长
周多明　省财政厅厅长
李　慧　省建设厅厅长
刘维忠　省卫生厅厅长
毛生武　甘南州州长
张书余　省气象局局长
王祥瑞　省通信管理局局长
尹正民　省电力公司总经理

三、各专业工作组牵头单位

（一）清淤组：省水利厅
（二）生活安置组：省民政厅
（三）卫生防疫组：省卫生厅
（四）灾后重建组：省发展改革委
（五）交通保障组：省交通运输厅
（六）治安维稳组：省公安厅
（七）宣传报道组：省委宣传部、省政府新闻办

（八）地质灾害监测组：省国土资源厅

8月8日，解放军总参谋部印发《关于明确甘肃舟曲抢险救灾组织指挥关系问题》，成立舟曲抗洪救灾军队和武警部队联合指挥部，兰州军区副司令员关凯任指挥员，兰州军区副参谋长李星、政治部副主任王文杰、联勤部副部长王子军、甘肃省军区司令员陈知庶、21集团军副军长曹益民、47集团军副军长沙军、武警甘肃总队政委刘武任副指挥员，设指挥、政工、后勤和装备等4个小组，各组按职能任务分工展开工作，对口指导军队和武警部队救灾行动。

8月9日，公安部消防局副局长王沁林经甘肃天水乘军用专机飞抵舟曲，迅速召集甘肃、陕西、四川、青海、宁夏等五个消防总队的带队领导召开会议，决定成立由王沁林任总指挥、甘肃省消防总队政委陈兴发为副总指挥的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救援工作指挥部。

8月10日，按照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指挥部和交通运输部的统一部署和要求，为了做好灾区抢险保通工作，经省交通运输厅和武警交通指挥部协商，决定成立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交通警地联合抢险保通指挥部。8月12日上午召开第一次交通警地联合抢险保通指挥部会议，会议决定由省交通运输厅党组书记、厅长杨咏中担任指挥长，武警交通指挥部副主任刘根水担任政委、党委书记，武警交通指挥部副参谋长何俊才、省公路管理局局长赵彦龙、武警交通指挥部项目局副局长赵国、省交通运输厅总工程师杨惠林担任副指挥长。同时，指挥部成立综合协调组、技术组、抢险组、运输保障组等工作机构，具体分工负责相应的工作。

8月11日，经水利部研究决定，从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黄河水利委员会等流域机构、部属科研单位调派80多名专家，与甘肃省水利厅联合成立前方工作组。由水利部副部长刘宁任组长，国家防办副主任田以堂、长江水利委员会副主任杨淳、省水利厅厅长康国玺、省水利厅副厅长魏宝君任副组长，工作组下设综合协调组、山洪地质灾害处置组、堰塞湖处置组、水文监测组和水利灾后重建组。

8月23日9时，在舟曲指导抢险救灾工作的温家宝总理再次主持会议，决定成立由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任组长，国家有关部委为成员单位的国务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救灾指导协调小组。

第二节 决策部署

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发生后，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胡锦涛与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即作出明确指示，要求甘肃省和有关部门要把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千方百计救人，组织群众避险，确保群众生命安全，妥善安排灾区群众的生活。

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就舟曲抢险救援工作分别作出重要指示。胡锦涛总书记在重要指示中指出：舟曲泥石流灾情严重，各级领导干部要迅速奔赴灾区第一线，切实加强对救灾工作的领导；要把维护灾区群众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千方百计做好受灾群众的搜救、转移和安置工作；迅速组织力量抢修灾区道路、供电、供水、通信设施；科学处置堰塞湖，警惕再次发生泥石流等地质灾害；军队、武警部队要全力支援舟曲灾区抢险救灾，发挥突击队作用。温家宝总理在重要指示中要求：甘肃省和国家防总要立即派出由主要领导和专家组成的工作组，摸清水情和灾情，就地就近组织军民抢救遇险群众，查明死亡人数并妥善处理；组织群众避险，确保群众生命安全，同时做好灾区群众安置工作；研究制订堰塞湖、白龙江堵塞的科学处置方案，兼顾上下游安全；尽快恢复电、水、路等基础设施；安排灾后重建工作和白龙江治理工作；请国家有关部门紧急行动起来，全力支援灾区；发挥各级基层组织作用，发挥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做深入细致的群众工作，维护社会稳定。

8日凌晨1时许，省委书记陆浩、代省长刘伟平接到舟曲灾情报告后，立即进行紧急研究，部署救灾工作，并打电话给兰州军区首长，请求部队支援。陆浩在批示中要求：立即组织力量，搜救被埋压人员，转移所有受洪水泥石流威胁的群众到安全地带；做好因灾死亡人员的善后工作，安抚群众情绪；安排好受灾群众的生活，做到有饭吃，有衣穿，有干净水喝，有临时住所；组织医疗队赴舟曲开展伤员救治，卫生防疫提供医疗保障；严密监测堰塞湖水情，在专家指导下科学疏导，防止次生灾害发生；请气象部门加强雨情预报，做好应对预案；请兰州军区、武警总队派部队增援灾区。刘伟平在批示中要求：请甘南州抓紧组织有经验的人员前去支援帮助疏通。请省防总掌握动向，必要时请求部队工兵帮助排阻。人员转移工作由县委县政府负责，务必确保安全。请电告舟曲县委县政府，抓紧组织抢救人员，尽最大努力减少人员伤亡。请省政府办公厅即告电力、通信部门，抓紧抢修输电、通信设施，保障救援。9时30分，省政府启动了甘肃省Ⅰ级防汛抗洪应急响应，省防汛指挥部下发了紧急通知，

要求堰塞湖下游有关地区提前做好转移避险准备工作。

8日凌晨，水利部部长陈雷在国家防总指挥中心，紧急会商部署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的应急抢险救灾工作。国家防总秘书长、水利部副部长刘宁于8日晨率国家防总工作组和有关专家，紧急赶往现场协助抢险救灾。

12时45分，温家宝总理在赶赴甘肃舟曲灾区的专机上，召开有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水利部、国土资源部、卫生部、民政部、交通运输部、国务院研究室和解放军总参谋部等部门负责人参加的会议，对灾情进行初步分析。温家宝指出，甘肃舟曲8日凌晨发生特大泥石流灾情，由于当地地处山区，较为偏僻，水、电、路和通信中断，救灾难度大。会议确定了9项工作：第一，第一位的任务是救人。要千方百计寻找和抢救可能幸存的人员，只要有一线希望，就要做百倍努力，能救一个人就救一个人。第二，必须在查清泥石流情况和地质情况的基础上尽快制订清淤方案。第三，尽快稳妥处理堰塞湖，在确保上下游安全的前提下使湖水缓慢下泄。第四，抓紧修复当地基础设施，尽快通路、通电、通水，恢复通信。第五，根据气象判断雨情灾情变化，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制订下一步防灾减灾方案。第六，想方设法安置受灾群众，要尽快调运帐篷、粮食、饮用水等物资，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需要。第七，加强卫生防疫工作。第八，发挥基层组织的作用，领导干部要深入灾区第一线，党员干部要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第九，要迅速、及时、准确通过新闻媒体发布灾情和抢险救灾进展情况。会议决定，成立救人、清淤、地质灾害排查、群众安置、基础设施恢复、卫生防疫等8个工作组，迅速开展工作。

8月8日凌晨，针对舟曲特大洪水泥石流灾害，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李克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分别作出批示。李克强批示：“对此特大泥石流灾害，国土资源部要根据国务院统一部署，派得力人员赶赴现场，帮助做好应急处置工作，全力挽救遇险群众，采取有效防范措施防止灾害扩大，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回良玉批示：“请迅速组成国家减灾委工作组前往甘肃省舟曲县指导抢险救灾工作。工作组成员应包括国土部、财政部、发改委、城乡建设部、公安部和总参的同志，舟曲县城今凌晨发生特大泥石流灾害决绝不是一般灾害。第一位的任务是救人，并组织受威胁群众转移避险，要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国家对此次抢险救灾要给予支援，包括商请部队和公安消防部队增援。国家防总已派刘宁副部长率工作组前往。”

按照《国家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有关规定，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决定自8月8日14时起紧急启动防汛Ⅱ级应急响应，全力应对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国家防总向甘肃省抗旱防汛指挥部发出紧急通知，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领导重要批示，

迅速摸清因滑坡泥石流形成堰塞湖的上下游影响区域人口分布情况，加强水情和滑坡体监测预警，及时组织受威胁地区群众转移避险，确保群众生命安全，尽最大努力减少灾害损失。据现场估测，滑坡泥石流在白龙江河谷形成长3千米、水面平均宽100米、水深9米、蓄水量约150万立方米的堰塞湖。堰塞体顶部已经冲开缺口过流，泄水流量约200立方米/秒，堰塞湖水位开始缓慢回落。

18时许，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舟曲县政府主持召开会议，在听取有关汇报后，就抗洪抢险救灾工作作出进一步部署。温家宝指出，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胡锦涛总书记对做好抢险工作作出重要批示，当前重点要抓紧做好以下几项工作：第一，确定重点救人部位，集中力量抢救幸存人员。目前第一位的任务是救人，只要有一线希望，绝不轻言放弃。不放掉一个机会，不耽误一点时间。要做好组织工作，使抢险救灾工作有力有序进行，救援队伍的分布要做到科学合理。要尽快解决工具问题，调运铲车、推土机、生命探测仪等工具。第二，尽快清理淤泥。要把清淤与救人结合起来进行。第三，抓紧制订堰塞湖处置方案。要兼顾上下游和左右岸，按照科学、安全、迅速的原则，尽早解决堰塞湖问题。抓紧进行河道整治。加强地质灾害应急排查，防范次生灾害。第四，加快抢修受损的基础设施，确保通路、通电、通水、通讯。第五，妥善转移安置群众，使群众有住处、有水喝、有饭吃、有病能医治。第六，及时抢救伤员，加强卫生防疫工作。第七，在做好当前救灾工作的同时，立足长远谋划灾后恢复重建。第八，抢险救灾报道要公开、及时、准确。

21时许，温家宝总理和回良玉副总理来到县人民医院看望受伤群众。23时，温家宝总理再次主持召开会议，听取抢险救灾措施落实情况的汇报，进一步部署抗洪抢险救灾工作。会议一直持续到9日凌晨2时。与此同时，国家各有关部委、甘肃省各有关部门、解放军和武警官兵，以及其他省份，都紧急行动起来，抢险队伍从四面八方迅速向舟曲集结。

9日晚，回良玉副总理主持召开国务院指导协调组和甘肃指挥部联席会议，贯彻落实中央要求，细化实化抢险救灾各项工作。回良玉就贯彻落实中央的决策部署，提出了“认清特殊性，明确时间表，强化执行力”的要求。他说，第一，认清特殊性，就是要充分看到这次舟曲发生的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极为特殊，不同于以往的地震和一般洪水；灾害发生的区域位置特殊，是民族地区、西部地区、贫困地区、交通十分不便的地区；灾害发生的地质条件特殊，是高山峡谷地区，海拔落差大，很难见平地和缓坡，又是汶川特大地震重灾区，山体松动，极不稳定。因此对救灾的难度和恢复重建的艰巨性绝不可低估。第二，明确时间表，就是要有目标、有计划、有时间要求地推进工作。在灾害发生后的两天内，堰塞湖险情基本解除，已发现的重伤员全部转运

出去，受灾群众的扶持政策得到明确并公布于众，通过机井供水、拉水送水基本保障了受灾群众临时饮水。下一步对救人、清淤、稳定供水、固话通信、公路畅通等各项重点任务都要加快工作进度，科学制订方案，提出工作时限。第三，强化执行力，就是要确保各项措施迅速到位。核心是要切实加强统一指挥、科学调度。现场指挥部要切实负起责任，有关部门要加强协调指导。要军民同心、军地合作，上下合力，各方协作，发扬不怕疲劳、连续作战的精神，周密细致地把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会议在听取各方面汇报后，回良玉指出，目前抢险救灾取得初步成果，十分不易。要继续科学有力有序有效地做好各项工作。一是继续全力搜救失踪群众。要以三眼峪、罗家峪沟为重点，扩大搜救范围，加大搜救力度，突出搜救重点，抓住72小时生命救援黄金期，展开拉网式搜救。二是认真落实相关救助政策，切实安排好受灾群众生活。要通过安置点集中安置、分散投亲靠友等多种方式安置受灾群众，保障受灾群众的吃、住、医等基本需要。要及时发放救助资金和物资，做到公开透明、接受社会监督。三是着手制订方案确保中小学如期开学，现在临时安置在学校的受灾群众要予以妥善安排。四是做好灾区医疗卫生防疫工作。进一步加强伤员救治，发现新的重伤员要及时转运出去。同时加强食品安全卫生管理，加强对环境的消杀灭，确保大灾之后、高温之下无大疫。五是加大清淤力度。要突出重点区域，分出轻重缓急，因地制宜，科学有效地开展清淤工作。六是进一步处置好堰塞湖，继续疏通河道，加大泄流量，加快水位下降。七是尽快排查地质灾害隐患。地质灾害隐蔽性、突发性、破坏性强，要抓紧组织力量全面排查隐患，科学评估，研究制订灾害治理方案。加强雨情水情监测、遇有危险要及时转移群众。八是抓紧全面恢复水、电、路、通信等基础设施。重点要保证道路畅通，确保大型机械设备及时运达。电力要在确保重点用户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保障范围。尽快恢复通信电缆，恢复固定电话。通过找水源、打井、架设临时管网等，确保群众用水。九是要确保灾区正常的社会秩序，救灾人员物资要有序进入灾区，同时要加快恢复商贸流通网点和市场供应。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李长春、习近平、李克强、贺国强等分别向灾区表达慰问和关切并作出批示。

10日上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全面部署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工作。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主持会议。会议听取了国务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指导协调小组关于抢险救援情况的汇报。

会议指出，灾害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高度重视，对抢险救援工作迅速作出部署，进行组织协调。受灾地区党委、政府和广大干部群众，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官兵、民兵预备役人员，公安民警、消防官兵和专业救援队伍，万众一心，

不畏艰险，科学处置，全力开展了一场复杂、艰巨、紧迫的生命救援行动。目前，人员搜救、淤泥处理、堰塞湖处置、基础设施恢复、群众安置、受伤人员转移医治、灾害治理等工作正在有力、有序、紧张地进行。会议强调，现在正处在抢险救援的重要时刻，一定要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放在最突出位置，以更加顽强的精神、更加科学的安排、更加有力的措施，争分夺秒抢救被困人员，千方百计做好抢险救援各项工作。要加强统一领导，合理部署力量，采用先进有效设备，全力搜救被掩埋人员。要科学制订方案，尽快安全处置堰塞湖，调集大型机械设备，加快清除城区淤泥，抓紧进行河道整治。要全面排查地质灾害隐患，及时转移受威胁群众，防止次生灾害。要妥善安置受灾群众，保证他们有住处、有饭吃、有干净水喝、有病能就医。要切实做好伤员救治工作，及时将重伤员转移到条件较好的地方治疗，并加强卫生防疫工作，确保灾后无大疫。要组织足够应急抢险力量，尽快抢修恢复水、电、路、通信等基础设施。要抓紧制订支持灾后重建的政策措施，尽快全面启动灾后恢复重建。目前仍处于主汛期，各地区各部门要毫不松懈地继续抓好防汛抗洪救灾工作，立足于防大汛、抗大灾，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切实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同时，要大力发扬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精神，积极为灾区提供各种形式的援助，努力夺取防汛抗洪救灾斗争的全面胜利。会议要求，受灾地区各级党委、政府要把抢险救援作为当前的最重要工作，力争把灾害损失降到最低程度。领导干部要深入一线，加强抢险救援的组织指挥。基层党组织和共产党员要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深入做好群众的思想政治工作，切实维护灾区社会稳定。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官兵、公安民警要继续发挥突击队作用，为抢险救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10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家副主席习近平就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工作作出批示，强调对长期在一线指挥抢险救灾的广大基层干部，组织上要给予关心照顾和心理抚慰，保证他们的身心健康。

10日，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做好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全省各地预防暴洪地质灾害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全力以赴做好舟曲抢险救灾工作，各部门调往灾区抢险救灾的工作组，要本着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发扬迎难而上、不怕疲劳、连续作战的作风，各负其责，各尽职能，全力做好救人清淤、灾区群众安置、卫生防疫、交通保障、治安维稳、市场供应、地质灾害监测等工作，全方位保证救灾工作的顺利进行。对转移救治的伤员，接救医院要认真做好医治和护理工作，确保生命安全，争取早日康复。各地各部门要以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为鉴，全面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制订切实可行的应急方案，力求消除隐患。要发扬“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精神，在全省广泛开展“奉献爱心、捐款捐物”活动，帮助解决灾

区生产生活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11日上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李长春电话慰问了正在参加抢险救灾的广大干部群众，并对遇难同胞表示深切哀悼。要求新闻媒体及时发布信息，同时安排中央有关部门迅速调集一批广播电视设备支援灾区，使群众能听上广播、看上电视。

15日，回良玉副总理主持召开国务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指导协调小组第五次会议。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和中央领导同志的重要指示精神，分析研究抢险救援形势，全面安排部署下一阶段抢险救灾各项工作。回良玉强调，要认真贯彻中央的决策部署，发扬不畏艰险、连续作战的精神，在不放弃人员搜救的同时，把工作重点由应急救援转到受灾群众进一步安置、河道淤泥废墟清理、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和重建规划上来。回良玉指出，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已过去 7 天。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受灾地区各级党委、政府带领广大干部群众奋起抗灾，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民兵预备役和公安民警冲锋在前，军民同心、军地合作，上下合力、各方协作，抢险救援工作取得了重要进展，灾区人心安定、社会稳定。他强调，由于泥石流使白龙江河床抬高近10米，舟曲县城三分之一的面积仍被积水淹没。加上近期灾区还有强降雨，灾害还会持续，灾情还可能发展，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的任务非常繁重艰巨。要继续依法科学统一、有力有序有效推进抗灾救灾各项工作。要加快“两个进度”、防范“两个风险”、确保“两个目标”、搞好“两个恢复”。加快“两个进度”，加快清理淤泥和废墟进度、加快河道整治和堰塞湖处置进度。这是制约抢险救灾进展的关键环节。淤泥和废墟清理，一定要突出重点区域，区分轻重缓急，因地制宜、科学有效地展开。优先清理主要街道以及学校、医院、机关等公共服务机构的淤泥和废墟。堰塞湖处置要继续按照挖、爆、冲相结合的方案，积极对阻水部位进行爆破及开挖清阻。抓住当前降雨较多、洪水较大的条件，充分利用洪水对河道淤积进行冲刷。抓紧研究制订白龙江河道整治和堤防建设方案。防范“两个风险”，防范次生灾害风险、防范灾区疫病流行风险。这是灾区面临的最突出隐患。要全面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排查，加强科学的监测预报预警，严密监视天气和汛情变化，及时、准确发出预警避险信息。一旦出现险情，及时撤离群众，确保群众生命安全。目前灾区大量遇难者遗体被淤泥掩埋，加上气温较高，县城空间狭小，人口密度很大，水源遭到破坏，垃圾处理、厕所消毒难以保证，潜伏较大疫情风险。务必全面做好卫生防疫工作，确保大灾之后无大疫。确保“两个目标”，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确保中小学新学期开学。要保障受灾群众的吃、穿、住、医等基本需要。在临时安置的基础上，认真做好过渡安置。加紧印制和调拨中小学教材，优先修复受损校舍，通过多种途径确保学生新学期开学。

搞好“两个恢复”，尽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尽快开展恢复重建前期准备工作。做好供水、供电、道路、通讯、广播电视等保障工作，恢复医院、邮局、银行、派出所等公共服务设施正常运转，恢复商业网点，恢复工农业生产。认真开展灾害评估、房屋及建筑物受损鉴定、重建选址准备，在科学评估、科学论证基础上加快制订灾区恢复重建规划。

16日，回良玉副总理主持召开国务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指导协调小组第六次会议，进一步研究部署抗灾救灾重点任务和灾后重建前期工作。回良玉指出，经过各方面共同努力，前一阶段抢险救援工作取得了重要进展，最大程度解救了被困群众，及时救治了伤病人员，妥善安置了受灾群众，全面开展了卫生防疫，基本排除了堰塞湖溃坝险情，紧急开展了地质灾害排查，迅速抢修了交通、水利、电力、通信等基础设施，确保了灾区人心安定和社会稳定。下一步要突出四项工作重点：一是进一步做好受灾群众过渡安置工作，切实保障群众吃、穿、住、医、饮水等需要；二是加快河道清理、城区淤泥清理、房屋废墟清理，为基础设施抢修和灾后恢复重建提供条件；三是尽快恢复灾区正常秩序，在恢复银行、邮政、商贸网点营业的同时，保证学生新学期按时开学，做好治安管理和维护稳定工作；四是抓紧灾后重建前期工作，为灾区恢复重建创造条件。回良玉强调，各有关单位和甘肃省要在已开展工作基础上，进一步着力做好灾后重建前期工作。一要抓紧组织灾害范围损失评估。组织精干力量，深入灾区现场，客观、准确搞好灾害损失评估工作，为灾后重建提供准确依据。二要全面开展山洪地质灾害治理工作。在前期灾害隐患排查工作的基础上，健全山洪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体系，抓紧编制实施灾害治理规划，从根本上提高山洪地质灾害防御能力。特别要做好集中安置点、救灾人员居住点以及重建选址等评估，对每一处灾害隐患，制订监测预警和临灾避险方案，确保不发生新的人员伤亡。三要加快白龙江河道整治。根据白龙江河道疏浚进展情况及时调整施工方案，在确保堰塞湖不出现新的险情条件下，加快河道泄流和城区积水排水速度，抓紧研究制订白龙江河道疏浚和堤防建设规划方案。四要抓紧研究支持恢复重建的政策措施。针对舟曲灾情严重、经济欠发达和地处少数民族地区等实际情况，抓紧研究提出支持灾区恢复重建的指导意见。抓紧制订下发加强抗灾救灾资金物资监督管理的有关办法。五要迅速组织编制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国务院成立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由发展改革委牵头，有关方面和甘肃省政府参加，组织编制灾后重建总体规划以及居民住房、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河道整治、产业恢复等专项规划。

21日—22日，温家宝总理再次来到舟曲灾区，现场召开会议，就抢险救灾工作做出进一步安排部署，指出：要进一步扩大搜救范围，对受灾地区进行拉网式排查，全

力搜救被掩埋的幸存人员；迅速组织城区淤泥处理工作，摸清地质情况和泥石流影响范围，科学制订处理方案；堰塞湖处置是这次抢险救灾的关键，要通过局部爆破等方式，疏通河道，使洪水尽快下泄；做好受灾群众安置工作，切实落实受灾群众临时生活安置政策，确保各项政策及时到位；切实加强地质调查，排查危险地带，及时转移群众避险；组织医护人员全力救治伤病群众，将重伤员转送到外地。

9月6日，经省政府同意，省抗旱防汛指挥部印发《关于调整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防洪应急响应级别的通知》，自9月6日16时起，将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I级防洪应急响应降至Ⅱ级防洪应急响应，这标志着白龙江淤堵河道清淤疏通任务取得阶段性成效。

10月14日，省抗旱防汛指挥部印发《关于终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防洪应急响应的通知》，自10月15日12时起，终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Ⅱ级防洪应急响应，这标志着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应急性工作基本结束，灾后重建各项工作全面展开。

第三节　现场指挥

8月8日15时，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飞抵甘肃天水机场后，换乘直升机飞行60多分钟后到达舟曲县城。直升机降落前，温家宝要求飞行员在县城上空盘旋了两周，透过舷窗察看灾情，只见山谷间一条宽约80米、数公里长的泥石流带犹如一条巨大的伤疤，横亘在县城中央。看着眼前的景象，温家宝神情凝重。一下飞机，总理一行就踩着淤泥和砾石，来到受灾最严重的三眼峪。温家宝沿着河沟走了300多米，实地察看灾情，详细了解受灾情况："多少人遇难？""救出多少人？""倒了多少间房子？"……当地干部告诉总理，泥石流掩埋了河沟两旁300多户人家，冲毁大小楼房20多栋，经过全力抢救，救出受灾群众680多人，医护人员正在全力救治70多名伤员。温家宝来到废墟前，看望慰问正在救援的解放军官兵，叮嘱大家：当前，第一位的是集中力量救人。这次受灾区域比较集中，要科学制订方案，合理部署兵力；第二是科学处置堰塞湖；第三要妥善安置受灾群众。在一处被淤泥掩埋的废墟前，10多位解放军官兵正在抢救幸存群众。温家宝来到挖出的救援洞口前，询问正在救援的战士："废墟下有几个人？""两个人。"温家宝弯下腰，仔细向洞口内察看，可以看见身穿蓝色衣服的被困群众。总理向他们大声喊道："老乡，要坚持，子弟兵正在救你们。"

此时，废墟下传出被困男子的声音：“总理，您放心，我能挺住。”声音虽然有些微弱，却十分清晰，让现场人们紧张的心情稍有缓解。“老乡，你再坚持一下，马上就把你救出来。”温家宝再次鼓励说。“千斤顶，来一个”“再来把剪子”……总理的到来，鼓舞了在场的解放军官兵，废墟下的战士抓紧救援。温家宝看着战士们紧张抢救，叮嘱大家一定要周密设计好救援方案，争分夺秒，抢救受困群众。随后，温家宝又来到白龙江边。泥石流裹挟着大量沙石冲进白龙江，形成了堰塞湖，回水使县城南北滨河路被淹，白龙江城区段两岸大部分楼房和平房严重受浸，部分房屋倾斜。接着，温家宝又到连接县城两岸的城江大桥，实地察看水情。地方负责人告诉总理，桥边浸泡在水中的房子是被泥石流逆流从几十米远处冲过来的。不远处，原本 6 米多高的电线杆基本被淹在水里。温家宝说，要抓紧处置堰塞湖，使湖水安全下泄，同时要加快河床整治。温家宝叮嘱大家，据预报今夜还可能有雷阵雨，要做好最坏的准备。一路上，温家宝看到街道两边的群众，不时停下脚步和大家亲切握手，询问群众受灾情况，鼓励大家坚定信心，共渡难关。温家宝总理一连两天视察舟曲重灾区，8月9日一大早，在凌晨2时会议结束、仅仅休息了几个小时后，就和回良玉副总理一起再次来到灾情最严重的三眼峪抢险现场。时隔10多个小时，温家宝总理又来到这里，看到救援队伍带着生命探测仪、搜救犬等正在各个救援点抓紧时间救人、清淤，人数也明显比8日要多。温家宝总理对甘肃省负责同志说，当前有几项重点、难点工作：一是救人要扩大搜救范围；二是按照安全、科学、迅速的原则排除堰塞湖险情；三是科学处置这次灾害形成的180万立方夹杂着大量石块的淤泥；四是必须加大工作力度，尽快解决群众饮水问题。

9日中午，回良玉在泥石流形成的淤泥中徒步40分钟后，乘坐清淤工程车，渡过湍急的洪水，来到舟曲县城堰塞湖边，实地查看堰塞体和白龙江河道淤积、河床抬高情况，了解爆破和挖掘排险进展。回良玉指出，堰塞湖对灾区人民生命安全是一个巨大威胁。险情不排除，白龙江水下不去，严重影响抢险救灾各项工作的开展。现在，军地联合成立了强有力的指挥机构，集中水利等方面专家和工程人员的智慧，制订了科学的处置方案，兰州军区工兵部队、武警水电部队在时间短、条件复杂的情况下，成功实施了水下爆破，大力开展了挖掘工作，有效降低了水位，为下一步疏浚工作赢得了主动。这标志着堰塞湖的排险处置工作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同时也为处置类似难题积累了宝贵经验。要继续利用各种大型机械设备，在阻水严重的断面同时开挖，迅速清理桥孔内的淤堵物，抓紧清理河道淤泥，以进一步加大河道泄量，尽快降低白龙江水位，恢复河道功能，确保白龙江能够安全度过今年的汛期；尽快开展白龙江的综合治理工作，全面排查病险堤坝，科学、合理制订堤坝修复规划，提升白龙江泄洪能

力，真正实现长治久安。回良玉反复强调，要进一步加快地质灾害的隐患排查工作，严格防止次生地质灾害的发生，及时转移并妥善安置群众，特别是对受灾群众临时安置点的选址工作，要严格进行安全评估，严防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受到威胁。同时，提前着手进行受灾群众永久居住地的选址，这是灾后重建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

10日，回良玉副总理来到城江桥查看白龙江水位下降情况，研究河道治理工作。之后，他爬上山头，观察三眼峪、罗家峪两条沟系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状况，察看城关镇、江盘乡灾情。他看着山下狭窄的县城布局，对随行的甘肃省负责同志说，在高山峡谷地区重建选址难度很大，一定要坚持安全第一，科学规划，灾后恢复重建要尽早启动。

21日中午，国务院总理温家宝结束在深圳的考察后，即率国务院有关部门负责人前往甘肃舟曲。经过3个小时的飞行，飞机降落在甘肃临洮机场。随后，温家宝总理和回良玉副总理一起驱车4个多小时，行程260多千米，于20时30分许抵达舟曲县城城关镇。一进县城，就直奔设在舟曲县第一中学的受灾群众安置点。22日一大早，温家宝总理来到瓦厂桥察看堰塞湖治理和白龙江河道疏浚进展情况，又步行来到白龙江上连接两岸城区的城江大桥察看水势，重点察看了白龙江瓦厂桥、城江桥淤堵江段的应急疏通和罗家峪、三眼峪排洪沟整治等工作，还沿街察看商贸恢复情况，现场听取水利部陈雷部长就堰塞湖应急排险处置和白龙江淤堵江段应急疏通等工作汇报。温家宝总理对堰塞湖应急处置等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并要求尽快疏通白龙江河道，加快河道泄流和城区积水排放，降低县城水位，为恢复生产生活和开展灾后重建创造有利条件。

上午9时30分许，温家宝在舟曲主持召开会议，对下一阶段的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做出部署，特别强调：今年全国自然灾害频繁，我们要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尽快研究制订地质灾害防治、重点中小河流治理和小水库除险加固、灾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三项规划，加大工作力度，切实抓出成效。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从8月8日到达舟曲后，就一直在灾区一线指挥，在抢救现场、清淤现场、河道疏通现场、灾民安置点等最紧迫、最困难、最艰巨的地方，都留下他们的足迹。副省长泽巴足，甘南州委书记陈建华、州长毛生武，舟曲县委书记范武德、县长迭目江腾等省州县领导夜以继日坚持现场指挥指导，抓落实，抓协调，抓检查，及时解决问题，推进抢险救灾工作顺利进展。

省交通运输厅根据省委、省政府的指示，紧急安排部署公路交通抢通事宜，启动交通抢险应急预案，组织全系统力量进行抗洪抢险救灾。8月8日上午，省交通运输

厅主要领导带领省公路管理局、省道路运输管理局和省路政征稽合署办等单位的有关负责人赶往舟曲现场指挥交通抢险。8月8日下午，交通运输部部长李盛霖随同温家宝总理到达舟曲县城，指导灾后道路抢险工作。李盛霖要求交通部门要做到“三保”，即一保道路抢通后的畅通；二保道路畅通后人员、物资的运输；三保人员、物资运输安全。按照省委、省政府的指示和交通运输部的要求，省交通运输厅全力开展了保畅通、保运输、保安全工作。8日18时，为保障通往灾区道路安全畅通，保障救灾工作顺利进行，省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已对通往舟曲的主要道路实施交通管制，严禁剧毒化学品运输车辆、非赈灾物资车辆经兰海高速公路定西岷县以及陇南碧口、甘南迭部313省道和岷县铁尺梁210省道进入灾区。

8月10日上午，陆浩、刘伟平再次来到道路泥石流灾害现场，要求交通部门尽快打通城区受阻道路。

灾害发生后，国家电网公司党组高度重视，总经理刘振亚打电话对供电抢修工作作出重要指示。8月9日，国家电网副总经理栾军、安全总监李庆林亲临现场指导协调抢险工作。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总经理尹正民迅速前往抢险一线进行指挥，并调集人力、物力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开展供电抢修，调派兰州、天水、定西、陇南4家供电单位5台发电车和抢修人员111人，组织抢修物资从不同方向奔赴灾区。截至8月11日18点，到达救灾现场的供电抢修人员共231人，4台发电车共650千瓦，14台发电机共95千瓦，随队抢修车辆56台。另有抢修人员180人、发电车2台、发电机12台及其他抢险救灾物资在周边集结待命。

8月11日，由副总参谋长章沁生、总政治部副主任贾廷安、总后勤部副部长丁继业、总装备部副部长刘胜组成的中央军委工作组到舟曲视察灾情，看望慰问受灾群众和执行抢险救灾任务的官兵。要求军队和武警部队要认真贯彻党中央、中央军委和胡锦涛主席关于做好抢险救灾的命令指示精神，全力以赴地完成抢险救灾任务，为党和人民交上一份合格的答卷。兰州军区司令员王国生、政委李长才，武警部队司令员王建平，省委书记、省人大党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陪同视察。

9月21日—22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组部部长李源潮来到舟曲，察看灾情，看望慰问干部群众，并两次召开座谈会，研究灾后重建和扶贫开发工作，勉励舟曲干部群众扎实有效地做好重建的各项工作。

第二章　州县抢险自救

第一节　州县抢险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舟曲县在家的四大班子领导在县长迭目江腾带领下，于7日23时40分左右迅速集中在一起，紧急分工，启动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Ⅰ级响应。立即向在兰州参加会议的县委主要领导和州委、州政府报告，同时打电话给白龙江舟曲县城下游的县属各乡镇村及陇南市，告知舟曲县城发生特大泥石流，对下游会有严重影响，建议沿江采取应对措施。领导干部迅速到达受灾现场，分头察看灾情。当得知白龙江被堵塞，形成堰塞湖导致县城进水时，立即拉响防空警报，打开高音喇叭，紧急引导和疏散群众，在雷电声、哭叫声、呼救声和房屋倒塌声中，指挥群众立即转移。确定在舟曲一中操场、二郎山公园、统办楼广场、隍庙山以及南山一带设置临时避难点，组织干部群众进行抢险救灾。23时50分，在兰州参加会议的县委书记范武德，立即向州委、州政府主要领导作汇报，同时对抢险救灾工作进行紧急安排，并立即启程赶赴舟曲。8日凌晨6时，舟曲县成立抢险救灾指挥部，范武德任总指挥，迭目江腾任常务副总指挥，县政协主席董燕青及县委副书记、常务副县长、县委常委、人武部部长任副总指挥，县委县政府有关部门主要领导为成员。指挥部下设疏散转移安置组、抢险救援组、卫生医疗救护组、治安保卫组、善后安置组、后勤保障组、基础设施恢复保障组、水情监测泄洪组、灾情调查统计组、宣传报道组等11个工作组，分别由副县级以上领导带队，全面开展抢险救灾工作。

灾情发生后，正在兰州参加由甘南州主办的全国“绿色长征腊子口论坛”会议的州委书记陈建华、州长毛生武分别向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报告灾情，并于8月8日0时20分召集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楚才元、州政协主席丹智草、州委副书记柳鹏等四大班子领导干部在宁卧庄宾馆紧急召开会议，研究决定：立即启动Ⅰ级地质灾害应急预案，成立州灾害应急指挥部。通知四大班子领导无论在何地，当夜立即赶往舟曲；州县交通、公路等部门尽快组织人员全力抢修损毁的公路、桥梁，确保救援队伍和救灾物资运输通畅；供电部门尽快抢修受损的电力设施，协调供电紧急保障设备，恢复县城供电；移动、电信等部门迅速调派应急通讯保障车辆，抢修毁坏的通讯线路和设备，全

力保障通讯正常；州县民政部门紧急向舟曲调运帐篷、食品、饮用水、衣物等，妥善安置受灾群众，保障基本生活；医疗卫生部门要全力抢救伤员，搭建临时救护站，对饮用水源等进行检查、监测，切实做好疫病防控工作；公安、武警部队紧急调派警力立即赶往灾区开展抢险救灾工作；立即向省委省政府报告灾情，请求协调武警、解放军对舟曲灾区进行紧急援助。会后，参会领导连夜赶赴舟曲。州委、州政府主要领导在途中一面了解灾情，一面指挥灾区一线的抢险救灾工作。8时，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李钰，州委常委、秘书长安锦龙在合作召开州直机关、省属驻甘南各单位负责人紧急会议，全州总动员，立即行动，全力投入，坚决落实州委、州政府决策部署，为舟曲抢险救灾全力提供人力、财力、物力保障。10时，州委、州政府在受灾现场召开州、县领导干部紧急会议，进一步落实责任，组织全县所有干部群众积极开展抗洪救灾和自救工作。8日下午7时，州委召开会议，成立甘南州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领导小组，由陈建华任组长，毛生武、楚才元、丹智草、柳鹏、王蕴华任副组长，其他州委常委、副州长、舟曲县党政主要领导为成员，设前线指挥部和11个专业工作组。会议强调无论是哪一级别干部，必须深入抢险救灾第一线，与军民群众并肩作战，全力投入抢险救灾主战场。州抢险救灾领导小组发挥贯通上下，协调左右重要作用，现场清淤搜救、生活安置、卫生防疫、交通保障、治安维稳、次生灾害监测等工作全面展开。并在恶劣条件下尽心尽力为中央和省上领导决策服务，为外援队伍、新闻媒体和广大群众服务。

舟曲县委、县政府各部门和有关单位快速行动，履行职责，超负荷运转，全力以赴开展抢险救灾。县委组织部按照县委指示，指导24个党委牵头组织成立由2672名党员组成140个抢险救灾党员突击队，并积极组织工青妇和各群众团体成立抢险救灾志愿者服务队，指挥党员突击队和志愿者服务队深入受灾中心区域，开展抢险救灾、人员疏散、搜救伤员、搬运遗体、运送发放救灾物资等工作。县人民医院8月8日0时启动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援预案，设置舟曲一中、医院住院部、医院门诊部三个医疗救治点，组织医疗救援组前往洪灾现场实施救护，救治受伤人员。县交通局实行24小时上班制，吃住均在办公室，全面展开水毁道路抢通工作和道路交通保障工作。县水电局及时报告水位变化，连夜组织施工，构架县城应急供水管网，及时解决城区“水荒”问题。县公安局全体民警全力保障抗洪救灾“生命大通道”安全畅通，8日—9日共指挥疏导5000多辆次车。在民警14人遇难、2人重伤、直系亲属18人遇难、116人的130套房屋被损、城关派出所被泥石流掩埋、31辆警车被损毁或冲走的情况下，共解救受困群众91名，挖掘遇难者遗体23具。和援助警力一起，对灾区实行网络化巡逻，网络化治安管控和服务，确保了灾区社会稳定。县人民武装部抢在楼体扭曲变形之前撤离28

名干部职工和家属脱险，又成功救助140余名群众脱险。在抢险救灾指挥部的统一调度下，联合救援网迅速撒开，1万多名群众被及时疏散到了安全地方。截至8月27日，动用民兵17619人次，群众出动2960人次，挖掘遇难者尸体76具，清理淤泥1187立方米，卸载物资97车，整理堆放物资199吨，分发食品24600件，转运物资83吨，清理垃圾94车，修挖排水沟1590米，平整场地249亩，搭建帐篷356顶，搬运砖块55万多块，铺设地砖4380平方米，抢搬受灾群众家具7000余件。

甘南州各市县党委、政府积极响应州委、州政府号召，迅速组织救援力量、救援物资支援舟曲灾区。迭部县当日组织630人的救援队，县委书记带领先遣救援队于8日凌晨到达受灾现场搜救人员，同时抢修代古寺至舟曲县的水毁道路，保证了救援力量到达灾区道路的畅通。现场救助受困群众48人。社会各界捐款50万元，捐助帐篷777顶、真空被270床、棉被130床、塑料布141卷、方便面4308件、大饼4900个、饮料矿泉水654件、挂面榨菜火腿肠等40箱。运送炸药700多千克。在腊子口、代古寺设立了救灾人员接待站和救灾物资转运站。合作市委、市政府于8月8日下午组织由70人组成的应急救援队，携带帐篷、发电设备、医疗设备、急需特效药品等救援物资火速赶赴舟曲，开展抢险救灾工作。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带领慰问组，慰问了14户在合作市工作的舟曲籍受灾严重的干部家属，为每户送去2000元至3000元的慰问金。全市社会各界捐款240万元，并捐助手套、雨鞋各2200双，雨衣50件，棉被3包，帐篷2顶，火腿肠150件，方便面1100件，矿泉水1660件。临潭县组织由县委书记带队的48人抢险组和12人的医疗组，于8日晚12时抵达灾区，协助解放军指战员和武警官兵，清理淤泥，抢救被埋群众。抢险组清挖出三具遇难者遗体。8名电力专业人员，在州电力公司的统一指挥下抢修电路。卓尼县组织50多人的民兵应急小分队投入舟曲抢险救灾工作，9日凌晨运送20吨蔬菜，之后又运送5吨鸡蛋和其他物资。社会各界捐款100万元，捐助30万元的救灾物资。夏河县60名民兵于9日凌晨1时抵达舟曲，先后担任抢救被埋人员、搬运装卸物资、道路清淤、垃圾清运等艰巨任务，挖出遇难人员遗体3具，清淤300余立方米，装卸物资20余吨，搬运帐篷300顶，清理拉运垃圾9车，为省军区指挥所搬运床具40余件。全县向灾区捐款240万元。碌曲县联合救援队43人于8日17时到达舟曲，指挥疏通各类车辆565辆，疏通人群2000余人次，抬运遗体23具，消杀场地面积达1.5万余平方米。向灾区共援助20余万元物资，向灾区群众发放2000余元的药品。全县社会各界捐款60余万元。玛曲县于8日晚派出7名医护人员组成的救助队，携带价值8600元的药品、电动喷雾器、消毒药品等赶赴舟曲，捐助价值20余万元的帐篷、被褥、方便面、矿泉水等物资。全县社会各界捐款68万元。玛曲县委、县政府将原定8月14日在玛曲举办的牦牛评比大赛取消，由此节省的30万元大赛经费全部捐给舟曲灾区。

在抢险救灾中，甘南州委州政府、舟曲县委县政府在省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密切配合，全力组织力量，落实措施，并竭尽全力为救援人员提供服务。

第二节 乡镇抢险

舟曲县各乡镇党委、政府迅速行动，组织力量赶赴现场投入抢险救灾，争分夺秒，连续作战。

城关镇立即成立抗洪救灾指挥部，100多名党员干部职工进户劝说疏导受灾隐患区群众安全转移，组织20支400多人的党员突击队、近500多人的民兵应急分队和群众参与抢险救灾。组织动员1900多人和抢险救灾部队一起，转移疏散群众4000余人，成功解救受困群众1200人。镇党委、镇政府按照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8月9日至24日，在舟曲独立初中、一中、三中搭建300多顶帐篷，临时安置受灾群众； 8月25日至10月15日，各村分散搭建帐篷249顶，安置受灾群众429户1226人，其他受灾群众以投亲靠友及其他分散方式安置。及时调运发放救灾物资、资金，拨付应急救济款3361万元，发放救灾大米20吨、棉被1万床、方便面45万箱、矿泉水50万箱。二次安置中，在距县城西郊4.5千米处的沙川坝，征用土地113亩，搭建过冬棉帐篷1000多顶，建立集中安置点。在安置小区内成立管委会及办公室、医务室、警务室，设立便民服务的移动、工商、邮政等服务窗口。

江盘乡连夜组织民兵预备役人员400余人赶赴县城，又组成400余人的党员、群众救援队伍，奔赴月圆村等重灾区，营救被困群众5人，挖出遇难者遗体4具。11名党员组成的水上救援队连续救出落水幸存者3人。乡上组织民兵应急分队精干力量，摸排险情9处，临时转移群众280户1205人，并帮助搭建帐篷189顶。30名民兵投入救灾物资发放工作中，装卸并发放帐篷243顶、方便面11793箱、牛奶6448件、面粉15000千克、大饼6000个、棉被470床、枕头500个、鸡蛋10吨、蔬菜26吨、大蒜2吨。民兵应急服务监测点重点监测防范南山滑坡隐患点，昼夜24小时进行监测。为受灾群众发放“救助证”350个，为过往群众发放口罩86只、净水漂白粉50千克、治疗腹泻药品15盒、84消毒片480片。随着城区堰塞湖水位下降，集结全乡民兵，投入到县城广坝路段，清理加工厂园内、邮政局营业厅淤泥。

曲瓦乡第一批救援人员带着方便面、矿泉水、火腿肠等急需物品，6时30分出发赶赴县城。共1000余人次投入抢险救灾，挖出遇难者遗体10具。11日23时，曲瓦乡发生

山洪泥石流灾害，各村群众展开自救。

巴藏乡民兵应急抢险救援队伍200多人于8日6时出发，7时30分到达受灾严重的月圆村，冒着生命危险沿沟道两侧搜寻，转移被困群众。8时左右救出一位17岁女孩，之后挖出遇难者遗体8具。20名年轻党员到瓦厂村卸载救灾物资。11日，巴藏乡五个行政村开展慰问武警官兵活动。

大峪乡党员突击队、民兵应急队170余人于8日6时出发，8时左右赶赴到受灾严重的三眼峪沟，挖出遇难者遗体1具，救醒1名昏厥的男子。20余名党员干部到南桥村民政物资储备仓库装运救灾帐篷，装运帐篷100余顶。7天黄金救援时间内，挖掘遇难者遗体13具，运送物资约80余吨。11日晚，大峪乡境内再次突发强降雨，全乡展开自救工作，抢通被山洪泥石流冲断村道。

立节乡组成156人的应急队伍连夜赶赴灾区一线，780多人次先后投入救灾，救出被困群众12名，挖出遇难者遗体16具，协助抬埋遗体28具。党员突击队分成5个小组分头进行物资运送、水渠修复和物资搬运工作。

憨班乡第一批由党员、民兵组成的200余人抢险救灾队伍，于8日7时赶赴县城，解救被困人员9人，挖出遇难者遗体5具。民兵60余人参加搬运工作。憨班乡物资接收点，共接受物资16批（26车约300吨），往县城转运救灾物资65车，动用民兵1163人次。民兵400余人次帮助武警官兵平整土地、搬运砖块、搭建帐篷。

峰迭乡组成一支3500多人的抢险突击队，在面临倒塌的危房中营救出6名被困者，救出35名被冲到白龙江的群众。民兵应急分队共投入2200余人次，运送遇难者遗体141具，在灾民安置点搭建帐篷80顶。党员干部组建突击队，负责接收、解卸、分运从迭部方向运来的救灾物资，并协调15辆小型货运车将物资送达县城的三个救灾物资发放点。公路沿途各村300多名党员、群众自发前往救灾物资接收站，主动协助装卸救灾物资。

坪定乡组织由乡职工、村组干部党员、村民组成的抢险救灾突击队，连夜赶赴救灾现场，突击队员在十字街路段疏散群众，打捞浮木铺设救灾通道，在月圆村救出2名被困群众，搬运28具遇难者遗体，并从南桥村民政物资储备仓库装运救灾帐篷80余顶。8日至17日，组成150人的党员突击队，与其他救援队伍配合挖掘出遇难者遗体31具，抢救出价值400多万元的群众财产，往城区背运救灾物资12车。村民们每天从坪定乡往城里拉送2000斤生活用水。

东山乡组织50余名干部职工组成抗洪救灾应急分队，于8日9时30分赶到县城。中午，200多名党员、群众、民兵组成的突击队也赶到县城。搜救出11名被困群众，搬运救灾物资13车200多吨，并参加搭建帐篷、帮受灾群众搬家、清理淤泥等工作。11日晚，东山乡境内多处发生山洪及泥石流地质灾害，全乡16个行政村、822户、2950人受

灾。乡党委、政府立即组织群众自救，抢修舟化公路9处3.5千米，对房屋受损的群众进行妥善安置和慰问。民兵30多人继续在县城开展抗洪救灾，挖掘出遇难者遗体13具，帮助16户拆迁户进行搬迁，清理了北街3个铺面淤泥。

南峪乡于8日6时迅速调来两台大型装载机，对路面泥浆及巨石进行清理，打通两河口至县城的交通命脉。党员突击队和民兵应急分队于7时到达县城，帮助被困群众转移财产，搭建帐篷，接收、解卸、分运救灾物资。30名党员干部组成突击队在两河口至县城白龙江两岸拉网式搜寻，打捞遇难者遗体5具。

大川镇于8日6时组织党员、民兵380余人组成抢险救灾突击队赶赴一线，搜寻搬运遗体18具。突击队到两河口转运抗洪救灾物资，按照县抗洪救灾物资指挥部调拨物资数量，联系转运车辆，并动员各村群众参与物资装卸工作，每天都有300余人义务搬运物资。

果耶乡于8日5时组织由党员、干部和乡政府附近村庄群众组成120人的抢险突击队，徒步31千米，于9时赶到抗洪抢险一线。10日至13日，全乡搬运物资出动人员186人，搬运物资10.2吨。

八楞乡集结党员干部于8日2时出发，8时到达县城，解救被困群众100多人，挖出遇难者遗体3具，搭建帐篷100余顶，在5个灾民安置点安装了厕所。党员63人、民兵94人、群众360余人次投入救灾。

武坪乡10人组成的小分队于8日2时出发，翻越安扎梁，从南峪出沟，于7时到达县城，抢救生活物资382件，抬运遇难者遗体16具。组织560多人次，清理淤泥及垃圾200多立方米。

插岗乡组织党员突击队、民兵应急分队于8日中午到达县城。共投入人力1600余人次，协助清理道路淤泥0.8千米、民宅淤泥21户，搬运救灾物资92车，搭建临时收容帐篷60余顶。

拱坝乡迅速组织党员突击队、民兵应急队及群众共500多人，于8日9时到达县城。在10多天的抢险救灾中共投入1100余人次，救出生还者2人，运送遇难者遗体52具，协助清理道路淤泥1.3千米，清理民宅淤泥30户，协助危房户搬家21户。

曲告纳乡于8日6时紧急成立由66名党员干部组成的抢险救灾突击队，分成两个救援小分队赶赴县城，挖出遇难者遗体5具，搬运方便面1000余箱、矿泉水800余件。

博峪乡于8日零时40分迅速组织附近3个村21名民兵，于6时到达县城，搜救转移被困群众30多人，解卸、分运救灾物资30多吨。

第三节 群众自救互救

突发灾害向熟睡的群众扑来，生死在分秒之间。舟曲县检察院检察官刘香玲被一种异样的响动惊醒。“发洪水了！”在惊叫声中，她和丈夫一同夺门而出，挨家挨户砸门，喊醒邻居逃生。“让老人、孩子先走！”城关北街，面对黑暗中慌作一团的人群，县第三初级中学校长韩乐中大吼“洪水来了，赶快往山上撤！”北关村村民惠建忠在村子里奔走呼号，很多人被他从睡梦中喊醒。戴着草帽、挽着裤腿、挥着手，这是惠建忠留给北关村村民最后的印象。此后，再也没有人见着惠建忠和他的家人。

7日晚上10点半，家住舟曲城关镇北街的杨露梅接到下乡的爱人打来的电话，嘱咐她早些休息。杨露梅随即抱起4岁的儿子睡下。没多久，她迷迷糊糊听到外面传来乱石翻滚、玻璃落地的声响，呼救声撕心裂肺。杨露梅一把拉起身边熟睡的儿子，这时卧室的门已经裂开了口子，杨露梅抱起儿子打算从窗口冲出去，但倒塌的墙体堵住了去路。墙壁和石块开始往下垮塌，杨露梅只得用右手紧紧撑起孩子的腋窝，右膝牢牢抵住孩子的屁股将孩子的脊背靠在冰箱上，顷刻间，泥石流灌了进来，一直埋到了杨露梅的脖颈。母子俩像被浇筑一样双腿再也动弹不得。“我要爸爸……”儿子的哭喊声让她一下清醒过来。“别怕，别慌，妈妈在这里。”杨露梅拼命地忍住内心的恐惧，开始用露在外面的左手一点一点拨开脖子边的石块。终于，母子两人的呼吸顺畅起来。不知过了多久，听到有人叫着她的名字，“我们在！”杨露梅拼尽全力回答。不一会，她听到了撬窗户、掏石挖沙声音，随后救援人员来到了身边。看着儿子顺利被抬出，杨露梅当即晕了过去，模糊中听到有人说：“现在已经8点半了。” 在被埋长达8个多小时的漆黑绝境里，一位母亲拼命托举起怀中4岁半的孩子，直到救援人员赶到。灾难当头，为了护卫自己的孩子，33岁的年轻妈妈爆发出了惊人的毅力。

7日晚，正在值班的中国电信舟曲县分公司维护站站长赵志贤接到甘南州分公司关于舟曲县黄庙山方向基站告警的派单后，正在前往查看保障基站的路上。此时泥石流已呼啸着冲入县电信局的院子。由于泥石流涌入的强大力量，院内停放的十几辆车相互碰撞而发生爆炸，燃起的大火一直烧到了旁边的农行家属楼。此时在农行家属楼三楼也是一片混乱。34位疏散过来的农行职工、家属都站在过道里，眼看着泥石流在院内集聚、上涨，旁边的大火又在逐渐逼近，不知从何逃生。他们一起呼喊，可满城都是惊慌的哭叫声。此时聚集在三楼韩文兰家厨房（西临春江广场，泥石流未形成严重冲击）的群众突然听到下面有人在大声呼叫，黑暗中借着闪电的瞬间光亮，他们看

见了赵志贤。赵志贤让他们用三条床单连接了一根绳索，在下面指挥着他们往下滑，由于下面有人接应，大家的胆子大了许多，20多分钟后，34名疏散过来的群众全部脱险。但此时赵志贤却要拽住床单顺着他们刚刚逃生出来的通道上去，大家知道他这是要去电信局那边救火，就强拉住他不让去，但赵志贤没有听从劝告。顺着别人刚刚脱险逃生的路，他冲上了楼顶，这时，在烟雾和火光中他看见了在楼顶上呼救的同事们，火大、夜黑，怎么才能让大伙脱险？同事们喊叫着让赵志贤去找个梯子，想搭在两栋楼之间爬过去。借着火光和闪电，他们看见他急急忙忙地跑开了，连手里的灭火器也没顾上放下。由于天黑，加上下雨湿滑，就在从农行办公楼楼顶平台向相连家属楼楼顶平台攀爬时，赵志贤突然从四楼楼顶摔到楼下泥石流中，不幸罹难，时年36岁。第二天早上，人们发现他时，他左手还紧紧地抓着一个灭火器。

泥石流袭来时，正在值班的县公安局110巡警大队副教导员冯青林来不及多想，立即和民警黄俊平冲进户籍室，转移户籍资料。转移完户籍资料，冯青林又迅速组织附近群众转移。“有警察在，群众的情绪会稳定很多。” 冯青林一直这样告诫自己的同事，但他始终没顾得上回家看看自己的妻子和孩子。而在此时，他的妻子、女儿已被泥石流团团围住。早上8时，在冯青林救助完身边最后一名群众后，他才飞奔回家，但他家所在的家属楼已经倒塌，妻子因受伤正在医院抢救。“我女儿呢？”13岁女儿应该和妻子在一起的，“正在抢救！”同事这样说，但不让他靠前。他绕过同事，来到自家窗口，只见几名同事和武警官兵正在奋力地挖掘淤泥。厚厚的淤泥中，女儿只露出头部，早已没有了呼吸……冯青林一次次擦拭、抚摸、亲吻着女儿的遗体，久久不舍。尔后，冯青林坚定地站了起来，拿起铁锹，走向废墟：“还是救活着的人吧，能救一个算一个。”

8日零时06分，武警舟曲县中队副中队长王伟的手机铃声响起，但他没有听到，当时他正带领战士转移看守所犯罪嫌疑人。转移完毕，他又带人在附近搜救被困群众。这一夜，王伟和他的战友们从废墟中救出23名群众，但手机上怀孕的妻子张蓉打来的那个未接电话，却成了他永远的痛。

8日凌晨，正在加班的城建局局长洪小流得知灾情后，匆匆赶往家中，发现泥石流已摧毁了自己的房子，70多岁的老母亲已被淹埋遇难。看到眼前发生的一切，他心如刀割，稍作镇静后，立即拿出手机向县上领导汇报了灾情。随后，他一边大声呼喊尚未撤离的群众紧急转移，一边就近组织逃出来的人员展开救援，挨家挨户搜寻幸存群众。在黑暗中他和身边的人循着求救声先后两次冲进危房，救出22名受困群众。当灾情渐趋稳定，他又组织抢救出另一栋楼的9名被困群众。天一亮，他强忍悲痛，拖着疲惫不堪的身体来到单位，召集带领幸存的干部职工深入灾区一线，从最紧迫的生命

线——饮水工程开始，带头组织开展城区基础设施抢修恢复工作。在城区人员密集区安排布置了20个取水点，带领水利专家徒步跋涉寻找到了8处新水源地，并组织抢修队在第一时间恢复了县城西街到舟曲一中的路灯照明，安装路灯60多盏。

8日凌晨，正在广场管理中心值班的藏族青年尹军和班文军，看到泥石流冲入县城主街道，立即向县领导汇报灾情，马上打开统办楼大门，让惊魂未定的群众赶紧进入统办楼大厅避险。随后又和县公安局局长锁锁、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张宏鹏、团县委书记李小军以及在场的2名回族青年、2名自贵州到舟曲县打工的青年一道，投入到抢救农行家属楼一名即将被泥石流吞没的小女孩的战斗中。没有工具，他们用双手一把把地挖掘不断涌入的泥石流，一厘米一厘米地把小女孩从淤泥中刨出，经过5个多小时的艰苦努力，这名14岁的小女孩于凌晨5时被成功救出。

8日凌晨，城江大桥桥底附近的憨班乡黑峪村退伍军人李贡乔等9人被泥石流卷至马路，他临危不乱，马上组织同伴进行自救，及时撤到附近居民楼内，并将楼内17名居民安全转移到楼顶。看到楼顶的群众暂时安全后，他立即组织青壮力量，在附近展开搜救，又有13名群众获救被转移到楼顶。早晨7时，被困的39人得到成功解救后，他又主动加入到志愿者行列，负责救灾物资的运送。他不怕苦、不怕累，日夜为受灾群众运送方便面、矿泉水等救灾物资。抢险救灾期间，累计运送各类物资21吨。

泥石流冲入白龙江后形成巨大堰塞湖，水面上不时传来呼救声。江盘乡南桥村三轮车司机王明昌用自己三轮车的轮胎制成简易皮筏，从江中救出74个人。县人武部高树军等人用木条、棍棒等简易工具，救出了4名群众。

戴仁谦是受灾严重的江盘乡的党委书记，8月8日凌晨1时，他忍着父母下落不明的焦急和伤痛，连夜召开紧急会议，安排部署抢险救灾工作，并立即组织带领党员和民兵应急分队将666名群众迅速转移到安全地带。凌晨4时，他又带领80名党员组成的党员突击队冒险进入县城灾情最为严重的月圆村，打着手电摸黑挖开堆积物，钻入已坍塌房屋的缝隙搜救幸存人员。

在接到城关镇党委的电话通知后，城关镇沙川村党支部书记杨璋明立即组织和带领由35名党员和54名民兵组成的突击队，连夜步行10多里路，于8日凌晨5时到达县城，看到惨不忍睹的受灾现场，他们立即向州、县领导请命，要求到受灾最重的一线去！手指磨破了皮渗着血，顾不上包扎，烈日中汗水迷住了眼，顾不上擦。在一幢坍塌的楼房旁边，队员们听到一声微弱的求救声，他们不顾楼房可能垮塌的危险，钻入刨开的洞口救人。由于屋内空间狭小，无法使用挖掘工具，他们就用手扒开被困者身旁的淤泥，有的人手指被尖石块、碎玻璃划破了，头被倾倒的水泥板撞伤了，血流不止，但队员们全然不顾危险与疼痛，争取每分每秒。半小时后，一名孕妇获救，突击

队员立即将其送往医院，经抢救脱离危险，母子平安。在连续两天日夜不停的抢救中，沙川村党员突击队用简陋的工具和双手共成功解救幸存人员5人，挖掘并搬运遇难者遗体13具。

灾难发生后，邻近县城的博峪、憨班、峰迭等多个乡镇的干部群众在黑暗中奔向一线，县城周边的群众带着铁锹，开着农用车匆匆赶来。

博峪乡武装部部长杨曙光带着民兵赶到舟曲县城时，天已大亮，而他家所在的寺门嘴已经废墟一片，家不见了。杨曙光无助地站在泥水中，悲怆地呼唤着妻儿的名字。不远处，有人发现了遇难的亲人，撕心裂肺地哭喊。更远处，更多的人呼唤着亲人的名字，用双手刨挖着泥沙。“快，赶紧救人!”已无法多想亲人的杨曙光擦干泪水，带领民兵奔向废墟，开展搜救工作。

8日凌晨3时，峰迭乡党委组织由362名党员和部分群众组成800多人的抗洪救灾突击队，直奔受灾最严重的城关镇月圆村抢险救灾。在突击队的感召下，成群结队的人们自觉加入到救援队伍中来，3500多人的救援队伍成为当时最强大的救援力量。在救灾中，党员突击队踩着过膝的淤泥，扒砖瓦、卸车轮、找木板，迅速铺就了一条通往受灾现场的救援路。他们冒着楼房可能坍塌的危险想方设法搜救被困群众，当日成功营救了35人。在部队和专业救援力量到达后，按照县抢险指挥部的统一安排，他们负责伤员的转移和物资的搬运工作，在3天的时间里，共搬运遗体242具，搬卸运送救灾物资258车。无论在哪个岗位，党员突击队都冲在最前面，每天奋战长达12个小时，饿了就啃方便面，渴了就喝自带的水，累了就蹲在地上休息片刻，在来回的奔波中，他们的脚底磨起了泡，肩膀被担架蹭破了皮，但没有一个人喊苦喊累。

第三章　各方救援

第一节　解放军、武警救援

一、兰州军区

灾情发生后，兰州军区迅即反应，立即启动应急指挥机制，司令员王国生8日凌晨四点接到报告立即赶到作战值班室坐镇指挥，政委李长才即日乘车赶赴灾区，副司令员关凯带领前方指挥组在一线指挥、副参谋长李星带2个爆破小组乘直升机从空中迅速进入灾区紧急开设指挥所并着手作业准备。各部队积极请战，闻令而动，主动了解灾情和救灾需求，在极短时间内完成行动准备。47集团军步兵第56旅刚从玉树地震灾区返回营区不到10小时，未经调整和补充，即投入舟曲抗洪抢险。陆军第一医院和解放军临夏医疗所，接到预先号令不到2小时，即完成出动准备。21集团军防化团600名官兵，于8日4时从驻训地出发，当日10时58分率先成建制开进灾区，受到温总理的高度赞扬。步兵第56旅出动1448人，各类车辆139台，连续强行军13小时40分钟、行程715千米，19时40分即赶到灾区。陆航第3旅4架直升机从银川紧急起飞，6时50分搭载14名爆破骨干及部分指挥人员，克服航线生疏、航路山高谷深等困难紧急飞抵灾区。各部队冒着山高路险、道路塌方的危险，在灾害发生23小时内全部到达灾区展开救援。

此次抢险救援，兰州军区共出动部队4462人、民兵预备役3525人、车辆机械456台参加救灾，累计解救被泥石流掩埋幸存者22人，救治伤病员24813人次，找到遇难者遗体641具，挖出部分现金及物品，防疫洗消165万平方米，清理淤泥、砂石35.78万立方米，疏通河道460米，破拆危房83栋，开挖应急排洪沟2.8千米，搭建帐篷1466顶，运送物资2626吨，装填沙袋30800个，构筑防洪堤871米，保障水上交通68811人次，平整场地28390平方米；动用直升机6架、飞行108架次104小时，空运人员125人（危重伤员36人）、物资3吨。根据任务完成情况，舟曲救灾大部分兵力3662人于9月10日至11日撤回，其余800人，于9月23日至24日撤回。9月26日，救灾部队人员装备全部返抵营区。此次救援，军区前指59人，部署在沙川桥头。21集团军前指40人，部署在瓜咱坝；防化团603人，部署在瓜咱坝，担负防疫洗消和清淤任务；工兵团792人，部署在新世纪路桥公司，担负街道清淤、破拆毁损房屋、平整灾民安置点和河道障碍物爆破任务；

舟桥团120人，部署在滨河南路，担负积水区水上交通和水上作业保障任务；步兵第61师工兵营28人，部署在瓦厂桥，担负架设桥梁和爆破任务。47集团军前指6人，部署在水泉村；步兵第56旅1442人，部署在水泉村，担负疏通河道、加固河堤、开挖应急排洪沟任务。陆航第3旅6架直升机、36人，部署天水机场，担负空中运输保障任务。甘肃省军区前指36人，部署在人民会堂；现役干部115人、民兵3525人，部署在锁儿头，担负清淤、防疫洗消、建设灾民安置点等任务。解放军第一医院74人，部署在水泉村，担负医疗救援和防疫任务。军区疾控中心43人，部署在水泉村，担负防疫洗消任务。解放军临夏医疗所60人，部署在县政府广场，担负医疗救治任务。兰州军区总医院105人，部署在沙川村，担负医疗救治任务。通信保障分队111人，部署在沙川村，担负前指通联保障任务。联勤第25分部2个汽车连217人，部署在陇西，担负陇西至临洮的物资转运任务。联勤第28分部1个汽车连81人，担负物资转运任务。装备修理分队19人，部署在迭峰乡，担负工程机械、车辆应急抢修任务。

坚持不放弃、不抛弃，只要有一线希望，就百倍努力救援。部队组成上百个小组，对受灾区域进行普查。21集团军防化团率先到达灾区，立即展开搜救，当天从淤泥废墟中抢救生还者16人，挖掘遇难者遗体42具；工兵团组织参加过玉树抗震救灾的83名技术骨干，使用生命探测仪、切割机等专业救援设备，对可能出现人员生命迹象的建筑物逐点搜救；舟桥团精心挑选70名专业救援队员，驾驶冲锋舟，对堰塞湖内73座楼房逐栋逐层逐户搜排，成功解救被困群众16人。47集团军步兵第56旅先头部队在缺少专业救援设备的情况下，到达之后即快速投入搜救，从泥石流中抢救幸存者1人，挖掘遇难者遗体6具。陆航第3旅4架直升机抓住有利气象间隙，向兰州、天水转运伤员17人，为救治生命赢得了时间。

坚持科学论证、多法并举，坚决打赢爆破排险“攻坚战”。21集团军工兵团爆破分队使用高能炸药，小当量、多点装药、同时起爆，先后25次对白龙江堰塞体和堆积物实施爆破，在瓦厂桥打开宽5米、深2米的泄洪口，有效控制了灾情进一步蔓延扩大。与武警部队配合，在瓦厂桥开辟泄洪道，对城江大桥下游河道堆积物实施爆破疏通，取得明显成效。

坚持打头阵、争先锋、当主力，昼夜连续突击，千方百计清除堰塞体。8月14日晚，步兵第61师工兵营成功在瓦厂桥断裂面架设重型机械化桥，步兵第56旅连夜渡江、冒雨作业、临险筑堤，与武警水电部队并肩作战，南北岸对进，挖爆冲结合，加固堤坝，深挖河槽，收缩河面，形成急流。8月28日至30日，章沁生副总参谋长亲自组织河道疏通大会战，兰州军区副司令员关凯连续72小时坐镇一线督战。步兵第56旅科学区分兵力机械，构筑丁字坝，护桥保交，疏通下游河道，至8月30日12时淤堵河道全

面疏通，城区积水全线消退。

坚持轮班作业、连续突击，加快作业进度，确保强降雨泄洪需要。8月18日至23日，步兵第56旅出动官兵2273人次，车辆机械145台次，在三眼峪紧急开挖应急排洪沟2800米，挖填土石6.5万方，平整堤坝两侧道路5.6千米，架设便桥3座。清理淤泥坚持水退即清，清一处、净一处。各部队克服淤泥粘、稠、重和大型机械进不去、展不开、人力作业安全风险大等困难，采取人机结合作业、防疫洗消跟进，掏挖冲抽相结合的方法，突出街巷和学校、医院、银行，反复清理清扫清洗，圆满完成了城关桥以西南北两岸主要街道、公共场所、街巷的淤泥清理清运。

坚持地方确定一栋就破拆一栋，破拆一栋就平整一处。21集团军工兵团采取“机械拆除、多点并进、一楼一案、优选工序、废墟就地粉碎、预有防范、清查人员、警戒封闭现场”的方法，连续奋战，累计破拆危房83栋、2502间、65351平方米，清运建筑垃圾13410立方米，圆满完成了担负的危房破拆任务。

坚持军地配合、急事急办，确保灾民早日搬入安置点。8月21日至24日，21集团军和甘肃省军区民兵预备役以及当地群众3200余人，连续奋战5昼夜，平整场地61200平方米，回填土石9440方，开挖排水沟13.99千米，铺设道路7.02千米，搭建帐篷1006顶，在113亩泥泞的农田上建起了一个规划合理、设施配套、居住安全的沙川坝新区安置点。

发挥专业技术特长，开辟水上应急通道，全力保障救援力量渡江、受灾群众快速转移。21集团军工兵团从8月12日开始，在堰塞湖南北岸构筑临时码头，开辟水上应急通道，累计出动冲锋舟 11700部次，航程21060千米，搜救被洪水围困群众21人，转运物资81吨，渡送群众65849人次、救灾兵力3248人次、救灾装备器材11吨。为投送救援力量、缓解交通压力、促进救灾工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灾区地处高山峡谷，地幅狭小、潮湿多雨，灾害多发、交通闭塞，条件十分艰苦。部队和武警联合指挥部针对抗洪救灾专业性强的特点，严格控制兵力规模，充分运用技术手段科学救援，发挥专业力量优势，使用先进搜救工具和大型工程机械，针对地质灾害和疫病 “两个风险”并存的特殊情况，加强防灾防疫，既做好防范因持续降雨再次引发泥石流灾害和遂行应急抢险任务的准备，又做好自身防疫工作，决不让群众受二次伤害，决不使部队因疫病和洪灾遭受损失。针对灾区地质灾害多发、部队安全受威胁的实际，周密制订防灾避险预案，仔细排查部队宿营地安全隐患，及时调整部队部署，适时发出灾害预警，统筹做好抗洪救灾和自身防灾避险工作。针对伤亡场景惨烈、对官兵心理震撼强烈的实际，充分发挥思想政治工作服务保证功能，加大宣传鼓动力度，强化战斗精神，及时组织专家实施心理干预、缓解精神压力，使广大官兵始终保持了旺盛的

战斗力。针对灾区地处民族地区实际，加强群众纪律检查，教育引导广大官兵自觉尊重地方党委政府，充分体谅地方困难，严格遵守民族宗教政策。

兰州军区成立了军区舟曲抗洪救灾部队临时党委，加强对任务部队的思想政治领导；采取战前动员、战中鼓动、火线入党、立功创模、典型引导等形式，激发官兵情系灾区、履行使命的自觉性和坚定性；组织5名心理专家，深入救灾一线进行心理咨询服务；组织100余名军事记者深入现场采访，共在各大媒体刊发稿件818篇，在中央电视台播发新闻271条；参加新闻发布会，实时发布抢险救灾信息，加强舆论引导监督；深入挖掘宣传重大典型，先后推出舟曲县人武部、21集团军防化团、步兵第56旅和21集团军工兵团地爆连班长唐文君等单位和个人的先进事迹；为任务部队发放收音机7500台，增发《人民军队报》200份。采取多种形式与灾区基层党组织、驻地中小学开展学习交流活动，促进战斗堡垒作用的发挥。步兵第56旅炮兵团与舟曲县第一、二小学签订爱心助学责任书，指定6名大学生干部担任校外辅导员；甘肃省军区全部查清并走访慰问“三孤”人员51名；“三院一中心”医疗、防疫分队，积极为灾区群众看病巡诊和心理咨询，搞好卫生防疫和水样检测。

在抢险救灾行动中，各部队采取按级保障与上级支援相结合、定点保障与伴随保障相结合、就地保障与后方前送相结合、部队内部保障与地方协作保障相结合的方式，周密组织保障。为部队紧急补充铱星电话、车载电台等通信装备240余部，建立军区前指与任务部队有线、无线、卫星、图像、CDMA、指挥专网、机要密码等通联手段。采取动用战储、提前预置、紧急调拨、就地采购等方法，以3个联勤分部、7所后方仓库、2个物资转运点、1个应急兵站、4支卫勤保障分队、2个前沿加油点、2个地方军供站为支撑，构建起有机衔接的后勤支援保障体系；设立2个被服洗涤站、6个野战淋浴站、3个野战流动供水站，保证官兵至少每两天能洗一次澡，每天为任务部队洗涤被服400套、供水80余吨；为任务部队补充军需油料装备器材542台（件、套），发放被装物资12.4万件（套），筹措主副食85吨，供应野战食品1480箱、油料280吨、卫生防疫器材150件（套）、药材30560盒（瓶、袋、支）、野营装备物资2639台件（套），发放作训服、口罩、雨靴、手套22000余件（套）；紧急筹措小推车196辆、平头铁锹500把、大功率泥浆泵2台等物资设备，保障清淤作业。预拨装备维修费1000万元，补充冲锋舟、操舟机、打桩机56部（台），电源拖车4部，防毒服、手套、口罩8300套，便携式洗消器200个、洗消剂12吨，救生背心1500件，土木工具6000把，就近租赁大型工程机械40台、自卸车40台；开设装备保障基地，快速抢修车辆机械190余台次，有效保障了各项救灾行动。

各部队始终把群众的紧迫需求作为无声的命令，在双拥共建和爱民助民活动中充

分发挥了“三队”作用。部队严格遵守群众纪律，任务期间所有官兵不进店铺，不拿群众东西，不住民房，不用自来水，为避免与受灾群众争水争地，部队全部在城外野营，全部自我保障。临回撤前，组织专门小组对驻地和任务区群众逐户走访检查群众纪律，落实用地赔偿，归还借用工具，召开座谈会、联欢会，充分交换意见，群众纪律得到了严格落实。部队回撤时，为避免扰民出发很早，全城群众闻风而至，拦车献酒献哈达献锦旗，军民团结气氛感人。

二、甘肃省军区

8日0时55分，接到甘南军分区和舟曲人武部灾情报告后，甘肃省军区迅速启动应急机制，在向兰州军区报告情况的同时，立即向甘南、陇南、定西军分区下达了救灾命令，向天水、兰州等地民兵预备役部队下达了预先号令，命令各单位立即组织民兵预备役部队就地就近展开救援。凌晨5时，省军区司令员陈知庶率精干力量迅速赶赴灾区，途中边行进边指挥，实时掌握灾情动态，指挥陇南、甘南军分区紧急调用机械11台抢通进入灾区道路，为救灾部队进入灾区赢得了宝贵时间。15时56分到达灾区后，陈知庶立即与先期到达的甘南、陇南军分区领导实地勘察灾情，现场组织指挥民兵展开救援，并与省上领导建立不间断联系，积极协调救灾部队进入道路和到达后的救灾、宿营保障事宜，为部队快速展开救援奠定了坚实基础。省军区政委傅传玉组织机关迅速转入应急状态，要求在舟曲的省军区部队要全力搜救人员，机关要全力保障救灾工作，派出政工小组迅速前往舟曲，积极开展新闻宣传、战地鼓动等政治工作。

8月8日晚，省军区抢险救灾指挥所成立后，连夜召开了任务部署会，按照兰州军区联合指挥部要求，明确了指挥关系，区分了所属民兵预备役部队救灾行动具体任务，要求驰援灾区的各民兵应急分队全力投入救灾行动。命令8个地（州）、15个县（市、区）人武部和甘预师、天预旅21支民兵应急分队和道桥抢修、医疗救护等专业分队积极投入抢险救灾行动。指挥陇南军分区组织民兵应急分队120余人，分2队徒步赶赴灾区，及时向上级报告灾情动态，组织疏散受灾群众。指挥工作展开后，省军区指挥组迅速指挥民兵预备役部队展开搜救，命令舟曲县人武部火速召集60名民兵担负引导任务，最大限度抢救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当天转移被困群众98人，引导疏散群众1000余人。甘肃预备役高炮师和白银预备役防化团救援分队携带生命探测仪，以及淋浴、洗消等专业装备赶到灾区。在及时展开现场救援的同时，省军区还要求所属军分区做好救灾部队过境保障，确保救援力量及时到达。8日下午，四川省军区广元、阿坝军分区救援部队陆续到达后，迅速与其建立了联络机制，并派出引导人员积极协助救援。随着救灾行动的推进，为做好后续排险清理工作，省军区组织对灾区当地及周边地区半径150千米以内，现有可利用大中型工程机械数量质量情况进行先期预征潜力调

查统计，摸清底数，及早计划准备了征用救灾所需工程机械情况。

8日凌晨3时，省军区同步启动了应急通信指挥保障预案，8日5时，开通了省军区应急通信网，同时依托CDMA移动公众网建立了省军区、甘南、舟曲间的移动通信网；进入灾区后，迅速展开沟通联络，先后开通了无线电通信联络、海事卫星电话、固定电话等联络方式，及时构建了与兰州军区、省军区的机要传输网络，为救灾通信保障提供了多种手段。同时协助地方通信部门完成了光缆铺设和引接，紧急开通了军区通指枢纽，依托军区通指枢纽为省军区指挥所开通了军用电话、传真和机要专线，通信、机要小组快速、专业的保障，确保灾情信息和命令指示传达通畅。

甘南军分区先后组织动用民兵2680人，累计解救被困群众、伤员900余人，疏散群众7000余人，转移运送受伤群众18人，搜挖遇难人员遗体113具，搬运遗体216具，消毒遗体211具，处理高度腐烂遗体68具，帮助受灾群众辨认遗体60具。挖出现金275997元及其他物品多件。卸载搬运物资246车1986吨，搭建帐篷629顶，安放活动厕所8间，清理垃圾54吨，清理街道排洪沟500余米，抢通滑坡道路7处5.3千米，清淤17300余方。陇南军分区8日7时40分机关官兵32人，武都区、宕昌人武部民兵应急分队140人、陇南武警279人，前往灾区救援。及时集结宕昌人武部民兵应急分队，征用5台大型工程机械，迅速对两河口至舟曲4处约3千米泥石流路段进行清理，共清理土石方1000多立方米，于10时10分打通通往灾区的生命线。宕昌人武部应急分队60人展开搜救行动并疏通道路。武都区人武部应急分队80人，先后救出被困于楼顶、山坡、超市等部位人员28人。组织基干民兵20人，从宕昌话马取水，先后出车11台次，供水120吨。组织武都区通信分队12人，带移动通信车2台到达灾区参与通信保障工作。接收陇南市支援舟曲矿泉水及饮料11620箱、方便食品11348箱、帐篷1100顶、药品86种、面粉10吨。协调装载机、挖掘机32台，清淤1.5千米。定西军分区主动协调地方全力保障救灾人员和车辆过境，累计接待各类往返人员300多批、近万人次，保障4000多辆各种救灾车辆经过临洮、渭源、陇西、漳县、岷县中转抵达舟曲灾区。岷县人武部组织民兵为灾区运送帐篷1000顶、点心500千克、方便面1000箱、矿泉水3280箱。协调地方有关部门设立调整、警戒、保障点40余处，民兵应急分队直接担负道路导调、警戒、人员食宿、车辆供油等保障和物资转运任务，被温家宝总理誉为支援舟曲抢险救灾生命线上的“关键中转站”。

救灾期间，省军区共动用兵力17538人次（其中现役官兵606人次，民兵应急分队16932人次），累计解救被困群众、伤员918人，转移运送受伤群众13人，搜挖遇难人员遗体113具，卸载搬运物资2370吨，搭建帐篷468顶、活动厕所8间，清淤1.1万立方米，防疫消毒1.28万平方米，消毒遗体224具，抢通滑坡道路7处2.3千米，建立4个灾害监测点。

在救灾过程中，省军区采取自带干粮与前送保障相结合、自筹物资与向上级请领相结合、定点补充与伴随保障相结合等方法周密搞好后勤保障。截至13日17时，前运军需物资和给养器材10余吨、医疗药品器材7类92种，下拨省军区前指应急资金50万元；协调军区为甘南军分区紧急拨款400万元；为省军区和甘南指挥所请领行军床和被褥65套，解决油料180吨和部分医疗药品，开设后勤保障帐篷3顶，申请增拨迷彩作训服、手套、胶鞋55套；协调地方政府解决了2700多名民兵的后勤保障和军区联合指挥部的水、电保障。积极协调地方解决了解放军第一医院、临夏医疗所、21集团军、47集团军等救灾部队宿营场地，为救灾行动提供了有力的后勤保障。

三、武警部队

7日23时50分，武警甘南州支队舟曲县中队副中队长王伟听到一阵阵异常声响，立即向正在中队蹲点的支队政委报告。中队迅速组织战士携带枪支弹药、雨衣、应急照明灯、救生衣、对讲机往营房外安全地带转移。他们看到看守所内的十几名犯罪嫌疑人反应异常激烈，砸墙声、叫骂声、哭喊声混为一片。中队立刻启动紧急预案，王伟带领6名战士迅速增援监墙两个哨位，增设游动哨，加大巡查力度，确保了执勤目标的绝对安全。8日凌晨5点，政委下达救援命令，把除执勤外的50名官兵分成两路共10个突击小分队，指导员李发海和王伟各率5个小分队展开救援行动。一位老大娘求救遇险亲人，王伟和战友在齐腰深的淤泥里慢慢地接近被困者，用木板挡在前面，用双手把泥石一捧一捧的往外捧，身体挖出一半时，用双手拉住胳膊，把遇险者拖了出来。同时，指导员李发海带的小分队在一栋危楼里救出了18名幸存者。王伟的家在离中队1300米的三眼峪，8日中午，王伟在救人现场才得知妻子父母亲一家4口遇难。

灾难发生后，武警部队迅速调集武警甘肃总队和驻甘肃、四川森林、水电、交通部队共2100余名官兵，携109台（套）工程机械、13艘冲锋舟赶赴灾区。8日凌晨7时许，正在舟曲县城34千米外施工的武警交通部队六支队项目部主任程五胜，带领26名战士驾驶6台大型设备赶到舟曲县城，晨雾中从新华书店楼房里救出4人。

武警水电部队迅速从甘肃、陕西、四川、新疆等四省区正在紧张施工的7个水电站工地抽调200余名精兵强将和30余台（套）大型机械设备赶赴舟曲灾区。部队从8日上午10时开始集结，15时从甘肃文县，四川广元、理县、绵阳，陕西商南，新疆和静等7个方向分别采取空中、陆上摩托化方式开进。与此同时，由武警水电指挥部副主任刘松林带队的抢险专家组也从北京出发，与先期到达灾区的国家防总、水利部等部门专家技术人员会合，对堰塞湖险情进行实地勘查，共同商定排险方案。

四、其他救援部队

10日中午，广州军区空军运输航空兵某师接到预令，准备一架伊尔76大型运输机

赴河南新郑运送甘肃舟曲抢险救灾急需装备及物资。领受任务后，该师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做好了起飞前的各项准备。16时03分，广州空军运输某团团长王全胜带领的1个机组紧急从湖北某机场起飞，面对航路的复杂气象条件，机组人员临危不惧、密切配合、科学操纵，飞机多次进行绕飞，成功规避了雷雨区域，安全抵达河南新郑机场。机组人员来不及休息，协助机场方面将12套高压水枪、越野车、应急灯、发电机等20吨舟曲灾区急需的救灾物资装运上机。21时06分，临洮上空天气极度复杂，机组作好各种应急准备，经过多次空中绕飞，最终将满载的急需物资安全送达临洮。19时10分，该师副师长刘文力带领的3架伊尔76飞机到达上海浦东机场，空运90吨救灾物资飞往甘肃灾区。为应对抢险救灾紧急空运需要，该师编排出多架大型、中型运输机的出动序列，24小时保持战斗值班状态，随时做好出动准备，驰援甘肃舟曲抢险救灾。

第二炮兵驻甘肃某部迅速抽调86名官兵和38台运输车辆，组成车队，执行救援物资运送任务。二炮某部运送的320多吨灾区急需物资于12日送达舟曲县城。

在这场抗洪救灾斗争中，子弟兵视人民利益高于一切，攻坚克难，连续作战，发挥了主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受到各级政府和广大群众高度赞誉。军区部队和武警部队、民兵预备役部队联合行动、统一指挥、统筹安排部署、科学区分任务，有力有序有效推进救灾工作，使所有救灾部队一次部署到位，任务上不交叉、行动上不重叠、范围上无盲区，14名将军和127名师团领导干部既当指挥员又当战斗员，同广大基层干部战士手挽手、肩并肩，一起抗击山洪泥石流灾害。

第二节　专业救援

8月8日晚，中国地震局接到国务院领导同志指示后，局长陈建民、副局长赵和平指示局有关部门做好行动准备，并立即会同解放军总参谋部下达了救援队赴舟曲灾区执行紧急救援任务的命令。中国地震局副局长刘玉辰带领由80人组成的救援队赶赴灾区，救援队携带12条搜索犬、生命探测仪等各型装备200余件及保障物资，乘空军伊尔76运输机，于9日6时到达甘肃临洮军用机场，后乘车抵达舟曲县城附近。救援队克服交通受阻、淤泥堆积、水淹道路等各种困难，与抗洪救灾指挥部取得联系，迅速了解灾情，受领任务。全队通过约4千米的淤泥路段，10日0时10分到达舟曲第三中学，卸载装备后，连夜赶赴可能存有生命迹象的县公安局等区域搜救。10日至13日，重点围绕可能存有生命迹象的县人武部、第一小学、东街村、北关村、南街、北街6个任务区

域8000余平方米范围，对其他救援队无法确定是否存有生命迹象的14栋房屋和60余个可疑点进行反复搜索，并最终确定搜救位置。救援队先后搜索定位遇难者遗体27具。

灾害发生后，甘南州消防支队立即向省消防总队、州政府、州公安局汇报，迅速启动了重大灾害应急救援预案，调集支队机关、合作市、迭部县中队30名官兵、3台消防车、2台指挥车，携带救生、破拆等救援器材装备，由支队政委、参谋长带领，8日凌晨4时30分从合作出发紧急奔赴灾区。在前往舟曲的路途中，不时有碎石从山间滚落，且多处发生山体塌方，原本7小时的路途，用了近12小时。于8日15时50分赶到灾区。支队30名官兵到达现场后，不顾长途奔波，在与舟曲县救灾指挥部取得联系并领受救援任务的同时，成立了支队现场救灾指挥部，向群众询问、现场侦查灾情，立即展开救援，第一时间救人。同时，支队机关留守人员24小时坚守岗位，加入备勤，在支队长的带领下，全力做好后勤保障补给工作，并在合作市主要路口设立交通咨询台和指示标志，为全省增援部队引路。随后，副支队长组织第二增援力量，带领一辆野外宿营车、部分帐篷和应急食品于8日下午16时出发，次日凌晨4时许抵达舟曲。随着支队后续保障人员和物资赶赴舟曲，此次支队参与救援官兵达到40人。支队救援分队分成4个小组，各参战官兵佩带救生衣，利用4艘皮划艇在水深4米的城关滨河路邮政局家属楼、菜市场商住楼、青峰宾馆以及消防大队附近区域反复搜寻被困人员，逐片逐楼搜寻，始终坚持不放弃，只要有生命，就努力营救。截至8日19时44分，甘南支队分梯队12批次，共成功营救群众57人（男35人，女22人），包括10名儿童、1名婴儿和4名老人，其中1名老人为70多岁的瘫痪病人。

公安部消防局迅速启动应急救援预案，调集甘肃、宁夏、四川、陕西公安消防总队1180名官兵及生命探测仪、冲锋舟、橡皮艇等抢险救援器材4000多台（套）赶赴甘肃舟曲灾区。甘肃省消防总队迅速集结656人，分别携带抢险、救援、破拆、输转和探测器材，分四批次奔赴灾区。四川消防总队阿坝州消防支队14人于8日18时30分抵达舟曲县，由于县城道路中断，徒步进入县城，成为第一批抵达舟曲的跨省救援部队。

接到公安部消防局指令，宁夏消防应急救援队在半小时内迅速集结，于8月8日下午3时30分出发，经过13个小时的长途跋涉，120名官兵于9日早晨6时许抵达舟曲县，在距离县城3千米处扎营并编成5个分队，各分队徒步赶往县城受灾最严重的街道，展开救援清理任务。9日上午8时许，救援分队在舟曲县电信局家属楼下找到一具遇难者遗体，救援人员利用工具将其从泥石流中挖出，经医疗处理后，送往指定地点。紧接着，5个救援分队陆续发现并清理出遗体。截至9日18时，宁夏消防应急救援队转移15名群众，搜寻并清理出22具遇难者遗体。

公安部紧急协调四川、陕西、湖北、广东、内蒙古等省区的公安特警和公安消

防、边防官兵1780名警力驰援舟曲灾区。同时，公安部部署相邻地区消防部队和公安特警携带救援器材，实行摩托化开进，火速赶赴灾区增援。9日13时，兰州市公安局特警支队先期集结的200名警力全部抵达舟曲灾区，在县城10千米处驻扎，协助维护灾区外围交通秩序。

9日17时，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舟曲抗击泥石流灾害抢险突击队一行21人，携2艘冲锋舟、2台ADCP、3台全站仪、2台电波流速仪及5台（套）GPS等水文应急测验设备，乘4辆汽车到达舟曲，随即对堰塞体上下游河段进行查勘。

11日8时，国家防总急调的黄河水利委员会黄河防总舟曲防汛应急抢险队28人，携带20台高压水枪、2台发电机组、2台夜间照明灯车等设备到达舟曲县城，配合开挖、爆破施工。

第三节　行业、社会救援

一、电力

8日4时30分，国家电网甘肃电力首支抢险队35人由国家电网甘南供电公司总经理张建明带领，携带1台10千瓦发电车及抢修物资连夜赶赴现场。6时30分，第二批由60余人组成的抢险队携1台应急发电车、5车应急物资从合作出发赶往舟曲。11时左右，第三批由30余人组成的抢险队携带5台应急发电车、5台发电机等应急设备和物资，分别从兰州、白银、定西、陇南、天水出发奔赴灾区救援。截至8月10日24时，到达救灾现场的供电抢修人员共189人，4台发电车共650千瓦，14台发电机共95千瓦，抢修车辆51台。

二、交通

8日凌晨3时，省交通运输厅接到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报告后，紧急启动应急预案，成立以厅长杨咏中为指挥长的抢险救援指挥部，杨咏中厅长一边率领在兰有关人员连夜奔赴灾区，一边指挥参与地震灾后公路重建的甘南公路总段、陇南公路总段、武警交通六支队和甘肃路桥建设集团四支抢险突击队紧急赶赴受灾路段，其中携带大型机械的甘南公路总段和武警交通六支队最早投入到抢通工作中。至8日22时，省交通运输厅投入养护、施工、路政等抢险保通人员共850余人、大型机械80余台，从兰州、甘南、临夏、宕昌等地共调集运输车辆367辆（其中客车117辆、货车250辆）。运送帐篷6车、方便面1万箱、矿泉水10万瓶、点心5000千克。另有省交通旅游公司4辆客车运送204名

消防和武警战士前往舟曲，13辆大客车在中川机场集结，运送广州和成都的武警前往灾区。省交通运输厅还组织200余名路政人员上路疏导交通，保证从兰州、陇南等方向进入灾区的公路畅通，确保中央、省市有关领导和军警抢险人员进入灾区指挥和抢险。同时，做好大桥、隧道、涵洞等公路设施的巡查，预防次生灾害发生。在危险路段设立了醒目的标志标牌，提醒抢险人员及车辆注意安全。省交通运输部门针对舟曲灾区道路泥泞、交通拥堵严重、灾区群众转移困难的实际，在两河口、舟曲县运管分局、锁儿头、峰迭设立了4个道路运输服务站，为过往乘客提供免费食品及饮水，组织小型车辆循环发车运送灾区群众和抢险救灾人员，运送受灾群众和各类救援人员33772人。

在舟曲抢险救灾中，省交通战备办公室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恢复甘肃交通专业保障旅（2008年成立）建置，下设公路抢修保障大队、公路运输保障大队、水路运输保障大队、交通管制大队、高速公路保障大队、桥隧保障大队、公路勘察设计大队、甘南州交通保障大队，各大队下设若干中队、小队,各单位负责人为大队、中队、小队负责人。12日，交通警地联合抢险指挥部成立，对舟曲城区和通往舟曲道路的抢险保通工作实行统一部署、统一指挥、统一调拨，所有任务的下达均以命令的形式发出，各交通抢险队在“急、难、险、重”的情况下，坚决服从命令，机动灵活，勇往直前，不惜代价，圆满完成了抢险任务。8日至26日，全省路政系统投入3.66万人次，车辆1.17万台次。

甘肃省水运海事部门启动应急预案，就近派临夏海事局携带监督艇、冲锋舟、橡皮舟到达灾区进行救灾。

三、社会救援队伍

舟曲团县委及时成立了舟曲县“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抗洪抢险救灾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号召全县广大团员青年积极参与到志愿者服务队伍中来，招募志愿者720名，成立了7支志愿者服务队，分赴灾区开展城区救灾物资的搬运和发放、医疗救援、宣传服务、环境卫生清洁、灾民安置、新闻媒体的接待、拥军服务等工作。8日凌晨，共青团甘南州委书记王力带领30多人赶赴灾区后，立即召开团干部和西部计划志愿者现场救灾工作会议，对抗洪抢险救灾志愿者的工作进行明确分工。

团省委依托省志愿者指导中心成立了支援舟曲抢险救灾志愿者协调联络派遣办公室，负责抢险救灾志愿服务工作的协调联络及志愿者招募派遣工作。省志愿者指导中心紧急招募了70名装备齐全，具有登山、救援和心理疏导经验的志愿者。从西北民族大学招募了120名志愿者，为转移到兰州治疗的受伤藏族群众提供护理和语言翻译服务。同时派遣30名“西部计划志愿者”前往灾区开展志愿服务工作，派遣12355青少年维权与心理咨询专家组8名专家赴灾区开展灾后心理调适工作，为灾区群众送去心灵

的抚慰和关怀。青年志愿服务现场指挥办公室将所有志愿者组建成抢险救援、后勤保障、心理抚慰等7个志愿者服务大队和物资搬运、拥军服务、医疗救助、卫生防疫、环境整治等30多个志愿服务分队，设立了10个志愿者服务点，先后组织派遣1530名青年志愿者投身抢险救灾一线，全方位开展志愿服务。青年志愿者服务中心调派200多名志愿者奔赴街道和居民安置点清理生活垃圾、喷洒消毒液、粘贴灾后疾病防疫知识通告等。环境整治服务分队按照舟曲城区街道布局，设立了东街、南街、瓦厂等8个卫生清扫队，每天早、中、晚进行三次打扫。青年志愿者克服缺水、停电、缺工具的困难，彻底打扫厕所、楼梯等死角，极大地改善了抢险救灾指挥部和群众的出行条件。

1530名志愿者中，在校中学生262名，在校大学生459名，待业学生534名，在职人员31名，其他人员244名。从年龄结构上看，14岁以下15名，14～28岁之间1316名，28～35岁之间153名；35岁以上46名；从区划来看，县内志愿者1110名，州内其他县市223名，州外志愿者197名；从地域来看，城镇志愿者566名，农村志愿者964名。志愿者在救灾物资搬运中，累计卸运矿泉水46000多件、方便面68000多箱、帐篷3800多顶、被褥衣裤36000多件、蔬菜40多吨、面粉80多吨、肉蛋禽40多吨、药品及其他救灾物资55吨，累计清理垃圾200多吨，整平路面1.5千米，回填沙石40余立方米，搭建帐篷288顶，装运通信通电设备115套，搬送砖块6000余块，一对一式服务灾民2015人，拥军服务800多人次，心理援助120人次，挖掘遇难者遗体27具，消毒面积4平方千米，充分发挥了生力军和突击队的作用。在救援现场，来自天祝县的藏族小伙牛更尕当智身上的T恤一次次被汗水浸透。牛更尕当智2009年大学毕业后在舟曲三中支教。灾后一个小时，放假在家的他便赶往舟曲。在起初救援的40多个小时里，他累计休息不到7小时。岷县自主经营户马勺不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将自家的拌面馆改成“救灾军人兄弟免费供餐处”，先后为600多名部队官兵免费提供就餐，为3000余名舟曲转移异地就学途经岷县的师生提供午餐。在他的倡导下，成立了80多名穆斯林青年自愿参加的“岷县穆斯林志愿者救灾服务队”，为救灾军地车辆免费维修、加水、补胎、充气，为救灾人员免费提供就餐和住宿，部队官兵为他赠送了“灾情面前显风度，军民情深马勺不”的锦旗。

第四章　基础设施抢修与保障

第一节　公　路

甘肃省交通运输部门和武警交通部队联合作战，8日9时30分，省道210线岷县至代古寺公路抢通；8日10时15分，省道313线两河口至舟曲公路抢通；8日12时40分，省道313线迭部至舟曲公路抢通。至此，从三个方向进入灾区的公路交通全部打通。9日开始，根据专家现场研究制订的城区道路抢通方案，省交通运输厅和武警交通部队密切配合，科学组织、因地制宜、多措并举，对城区道路进行抢修。陇南公路总段、甘南公路总段和路桥集团连夜运送速凝水泥150吨、沙石材料400多立方米、钢板35吨到现场，对城区主干道泥石流淹没路段进行特殊处理。随后，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和武警交通部队对城区道路进行抢修，并对受损城区道路进行硬化处理，11日2时舟曲县城主要道路全部打通，通往主城区的道路具备了通车条件，10吨以下的货车和小型车辆可以通过。至此，从天水、定西、陇南、甘南等方向进入舟曲县城的生命通道全部打通。

截至11日18时，舟曲灾区受损中断的两河口至峡子梁、槐树坝至大水沟口、博峪至铁坝、安昌河至博峪、舟曲至化马、江盘至真堆6条57.5千米县道和瓜咱至堡子、插岗至角儿桥、立节至前马、巴藏至曲瓦、立节至拉尕、东背后至甘子沟、丁子河口至天干族7条60千米乡道及54条184千米村道抢通，车辆、行人能正常通行，累计抢通公路301.5千米。

11日晚，舟曲县、迭部县、宕昌县普降暴雨再次引发山洪泥石流，致使国道212线、省道313线、省道210线部分路段交通阻断。甘肃省交通运输厅连夜组织装载机、挖掘机及抢险人员，火速赶赴受阻路段，经过公路职工近11个小时奋战，抢通了所有受阻路段。12日8时30分，舟曲县城至两河口阻断道路全部抢通。经甘南、定西公路总段职工及武警交通一支队官兵奋力抢修，12日中午，岷县至代古寺、迭部至舟曲公路阻断路段基本抢通。经陇南公路总段全力抢险，212国道陇南宕昌境内多处水毁路段抢通。12日，陇南暴雨洪水灾害发生后，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先后紧急组织天水公路总段、陇南公路总段等9个公路总段（分局）和陇南公路地震灾后重建项目办公室、武罐高速公路项目办公室、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甘肃路桥集团组成13支突击队，双向

展开抢险工作，经过近400名公路交通职工持续奋战、100余台机械设备连续作业，通往舟曲灾区和陇南灾区的受阻路段全部打通。

按照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指挥部对交通警地联合抢险保通指挥部的工作要求，为确保舟曲周边公路和城区道路的畅通，13日2时，甘肃交通抢险突击队与武警交通二总队六支队等合力攻坚，利用部队清理城区淤泥的间隙，在三眼峪沟口道路上紧急埋设钢管涵，使三眼峪沟内的流水顺利通过钢管排入白龙江。13日下午，又在进入主城区的道路上埋设了一道钢管涵，增强了道路的通行能力。同时，甘南公路总段全力组织舟曲公路段、甘南公路总段工程处等单位在城区内开展清淤，并在积水较多路段铺设钢板，筑牢抢险人员、救灾物资进入舟曲的生命通道。

16日16时，第一辆从舟曲发往迭部的班车驶出了设在舟曲锁儿头村采沙场的临时发车点，标志着舟曲通往外界客运班线开始恢复。

第二节　通信设施

截至8日16时30分，三大电信运营企业甘肃省分公司共派出6辆卫星应急通信车、3辆应急电源车、8辆抢修车、20台油机、部分光缆、油料、设备等物资和70余人紧急赶往灾区，甘南、陇南、临夏等地各电信运营企业组成由20余辆抢修车和百余工程技术人员组成的抢修队伍也迅速赶赴灾区。8日18时，甘南、陇南的抢修队伍到达灾区后，迅速开展了应急通信抢修保障工作。根据舟曲当地实际受灾情况及通信保障需求，省通信管理局同各基础电信运营企业协商制订了电信基础设施抢修与保障措施，尽快恢复受灾地区党政军所在地通信，确保抢险救灾指挥部通信畅通；加强企业间协作配合，在通信设施、技术服务和抢修力量等方面相互支持，坚持资源共享，应急协同作业；组织好应急通信保障和抢险救灾物资调度，采取技术措施做好话务疏导，优先保证党政军各级抢险救灾指挥部门和医疗救助机构通信畅通；做好抢险救灾通信保障统计，及时统计人员伤亡、通信设施受损和通信抢修恢复进展情况，先期评估财产损失、抢险救灾投入以及灾后重建等方面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保证抢险救灾期间的人员安全和生产安全，确保一线通信抢修恢复及应急通信保障工作人员安全，保障通信设备备品备件、应急通信装备以及日常生活物资供应，做好通信基础设施、机房和营业厅等场所隐患排查和安全防范；积极开展爱心通信服务活动，为抗洪救灾指挥部门和医疗救助机构等提供优先服务，在医院、灾民临时聚居点和人员集中的避难场所

等地设置免费爱心电话，抢险救灾期间对灾区电话用户实行欠费不停机政策。

在各级通信部门的科学指挥调度下，经广大抢险救灾队伍的不懈努力，9日晚，舟曲各移动通信网络基本恢复正常，移动通信全部畅通，农村固定电话恢复正常，同时对现场各级抢险指挥部门采取临时布放光缆、临时提供油机发电等措施为抢险指挥调度部门提供了通信保障。截至10日16时，出动抢修人员655人次，出动应急车辆7台，动用卫星电话11部，动用发电油机34部，累计发送抗洪救灾公益短信830万条。

第三节　电力与广电设施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导致舟曲城区输电线路受损停运，白龙江流域5座水电站停运，涉及停电用户11000多户。省电力公司立即组织力量抢险救灾，截至9日9时许，到达救灾现场的供电抢修人员151人，发电车4台共650千瓦，发电机14台共95千瓦，抢险车辆43台。另有抢险人员260人、发电车2台、发电机12台及其他抢险救灾物资在周边集结待命。

8日16时10分，经抢修受损停运的1条10千伏和1条6千伏线路恢复运行，城区13个台区，包括医院、临时安置点、通讯、县政府机关等重要负荷恢复供电；16时40分，2台发电车已在医院、临时安置点作应急备用，部分路段的路灯由发电机应急供电，舟曲县城供电主网恢复。20时10分，平定乡36个台区全部恢复供电；9日18时，东山乡的79个台区全部恢复供电，9日24时，舟曲城区除水淹区域之外的配电台区和农村电网受损配电台区全部恢复供电，舟曲电网第一阶段抢险救灾工作结束。国务院副总理、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总指挥回良玉9日在舟曲主持召开的专题部署会议上，对电力部门两天打通“电网主通道”有力保障抢险和人民群众基本电力供应予以充分肯定。11日17时，水淹区域的1台配变器恢复供电。截至12日12时，舟曲县受损172个台区中，已恢复供电148个（其中县城33个台区、农村115个台区），剩余24个台区被水淹暂时无法恢复。

11日上午，省广电局召开会议，安排部署广电系统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工作。会议决定：为确保8月15日灾区罹难群众哀悼日广播电视信号的正常转播，迅速组织采购灾区所需广播电视设备，由局长孙伟、副局长康坚带领有线、无线和卫星接收等方面的专家分别从兰州和天水出发，先行携带音频工作站、笔记本电脑、无线网卡、有线电视播出设备及部分电视机、收音机赶赴灾区抢通设施，恢复广播电视信号；切实做好协调联络、宣传报道、抢险救灾、信息报道、捐资捐物和服务保障等工作。统一宣

传口径，把握宣传导向，充分发挥主流媒体舆论引导功能，加大宣传力度，做到报道真实、公开、透明；做好救灾物资的购置、调剂工作，确保应急信息恢复；积极配合做好8月12日晚20时省上有关部门在省广电总台大演播室组织的赈灾义演活动。截止12日晚20时，灾区广播电视节目大部分信号恢复正常。此后，省广电局又先后派出2批技术人员赴灾区抢修设施、安装设备、调试信号。23日，省广电局又派出工程技术人员前往舟曲，为舟曲最大的灾民安置点——沙川坝安置点安装调试开通广播电视卫星接收设备，使入住沙川坝安置点的129户423名受灾群众可收听到4套广播节目，收看到47套电视节目。截至8月26日，省广电局为恢复灾区广播电视正常播出， 共组织动员专业技术骨干40人、机关干部10人分三批赶赴灾区抢修设施、抢通信号；在全省广电系统调用越野车8辆、特种工程车3台，租用地方大型运输车6台；采购电视机、调频收音机以及有线、无线广播电视设备、设施总价值约80万元。

第四节　城镇公用设施

灾害发生后，解放军和武警官兵以及公安干警不分昼夜地进行着淤泥清理工作。13日21时—14日9时，兰州军区某集团军工兵团出动80人、3台挖掘机、4台装载机、21台装卸车，在舟曲县城南街清理废墟，连夜奋战，清理淤泥200立方米，南街基本畅通；经过连续作战，17日北街畅通。同时，武警甘肃森林总队官兵在水电部队大型机械配合下开展清淤工作，全面清理泥沙和淤泥。

9月2日，在全面退水后的舟曲县城主要街道展开清淤大会战。在武警总部舟曲指导组统一部署下，武警甘肃总队和森林、水电、交通等千余名官兵在舟曲县城多处展开全面清淤，帮助灾区尽快恢复正常生活秩序。在罗家峪至城东加油站路段和县人民法院一带，武警甘肃总队三支队先后出动200名官兵清淤300余立方米。在锁儿头村，三支队的80名官兵疏通排洪渠7千米，清运泥土淤泥、垃圾86立方米。在舟曲城东加油站至瓦厂桥路段，森林部队先后出动200名官兵清理道路400米，清淤40立方米。交通部队先后出动100名官兵驾驶30台大型工程机械清理淤泥420立方米。水电部队400官兵利用150台大型机械，在白龙江沿线清理河道1.5千米。部队清理完淤泥和垃圾后，武警甘肃总队医疗队立即进行消杀防疫，消杀防疫面积约15万平方米。 舟曲县电信局大楼中机房、接收终端等重要设施全部被泥石流掩埋，武警甘南支队的200名官兵连续多日在这里清淤，先后挖掘清理出模拟机120多部、电话机30多部、路由器35个、电脑和打

印机2台。9月2日下午，经过技术人员调试，舟曲县政府一带办公楼的固定电话和宽带上网基本恢复。

灾害造成县城及周边地区农村供水设施严重受损，约4.5万人饮水极度困难。灾区群众应急吃水问题亟待解决。省水利厅提出了从邻近市县紧急调用运水车拉水、架设临时供水管道供水、调派专业打井队钻探新井、积极争取社会各界捐赠净水设备供水的应急供水思路。在省水利厅的协调下，甘肃大禹节水股份有限公司无偿援助价值20万元PVC、PE管道及配件送往灾区，利用这些管线，以罗家峪山泉、三眼峪山泉为水源，紧急架设了3条长18.5千米的供水管道，布设供水点36个，解决了部分灾民安置点、皇庙山及瓦厂桥一带群众的应急供水问题。一支从天水市抽调的10人专业打井队携带2台打井设备、2台潜水泵、2台饮水消毒设备于9日上午由天水市开赴灾区，为灾区群众成功打出5口新井。与此同时，成都新雄鑫净化工程有限公司经省水利厅向灾区捐赠的大型净水设备也在舟曲投入使用。在各方的共同努力下，舟曲县城群众应急饮水问题得到了基本解决，灾区群众和抢险救灾人员陆续喝上热开水。9月9日，舟曲过渡性供水工程实现提前通水，城区居民生活用水得到保障。同一天，永久性供水工程在舟曲县峰迭乡杜坝村开工。

为进一步支持、鼓励舟曲各受损经营户尽快恢复营业，省商务厅决定对8月20日前恢复营业的舟曲灾区各商业网点，每户给予1000元的经费补助。截至8月20日中午，已有100个商业网点恢复营业，舟曲灾区粮、油、肉、菜和生活必需品供应平稳，物价稳定。省农牧厅协调省内27家蔬菜经销企业捐赠的价值70多万元的新鲜蔬菜207吨，从8月13日至20日，分3批次向灾区调运。

第五章　次生灾害防治

第一节　堰塞湖治理

从三眼峪、罗家峪等沟系冲击而下的泥石流裹挟着冲毁的民房建筑材料、树木等杂物，冲进县城并涌入白龙江，约180万立方米的泥石流杂物，堆积在白龙江城关桥至瓦厂桥之间长达1.2千米的江道内，致使河床抬高约10米，于8月8日5时形成堰塞湖，舟曲县城滨河路两侧道路、房屋被淹，道路两侧高6米的路灯已完全淹没在水中。随着水位上升，堰塞湖坝顶逐步被冲开一个深6米，宽2米的泄洪口，洪水迅即向下奔涌，泄水流量约200立方米/秒。8时30分，省水利厅第一路工作组到达受灾现场，研判泥石流堵江险情。9时45分，省水利厅各路工作组、专家组到达现场后，共同查看险情，分析会商。11时，水位回落22厘米。13时，副省长泽巴足、省水利厅厅长康国玺到达舟曲，在部署相关工作后，即登上白龙江右岸山头，从高处察看滑坡泥石流和堰塞湖全貌。14时，水利部陈雷部长、刘宁副部长等组成的水利部工作组和省政府工作组经过实地勘察，细化形成了分三步实施的排险方案：对末端阻水坍塌桥体进行爆破并清挖；对河道内泥石流阻塞体进行机械清挖；全面清理河道淤积物。当晚，水利部陈雷部长召集甘肃省水利厅、甘南州、舟曲县水利部门以及省水电设计院、水文局的负责同志，全面了解灾情，与抢险部队一起初步制订了解除险情的应急措施。并于23时报经国务院工作组审定，温家宝总理最终确定。

9日6时30分，水利部部长陈雷、副部长刘宁，武警部队司令员王建平，甘肃省副省长泽巴足等在现场指挥瓦厂桥挖掘爆破。10时13分，省水利厅副厅长魏宝君带领河道勘查组对泄水流量加大后的泥石流淤积体进行现场勘查，并汇报制订了疏通方案。武警水电部队派出机械设备向阻塞体现场开进挖掘，但因泥石流阻塞体泥量多、滑移危险性大，清理进展受阻。15时，由兰州军区某集团军工兵团17名官兵组成的爆破小组乘坐冲锋舟采用爆挖结合，对白龙江堰塞体实施第一次爆破。爆破成效显著，城区水位下降48厘米。17时，陈雷、刘宁等召集会议，肯定了挖掘爆破结合处置堰塞湖的效果，对下一步工作作出具体部署。

8月10日晨，长江水利委员会抢险设计专家杨启贵跟随陈雷部长、刘宁副部长一行

到现场查勘泥石流。此时舟曲县城沿河一二层楼房均被淹没在水中，江水四处漫延，绕着房子间缝隙向下游宣泄。陈雷当即要求杨启贵等尽快查清白龙江堰塞体范围、方量、影响等情况，组织制订白龙江堰塞体排险施工方案和汛期应急清淤施工方案。随后，陈雷、刘宁及泽巴足在南门桥等现场指导水文监测组抢测舟曲堰塞湖水下地形，指挥挖掘爆破工作，决定继续实施挖掘爆破疏通河道。13时22分，兰州军区工兵部队对三眼峪主塞体又实施了一次爆破，当天三眼峪沟口水位下降1米，局部滩地露出水面。下午，杨启贵在与水电武警部队紧急会商后，结合现场淤堵、机械设备、施工道路等综合情况和有限的资料，分析研判形势，11日凌晨2点，形成了堰塞湖淤堵河段应急疏通设计施工方案。

根据国家防总调令，8月10日，黄河防总紧急抽调河南黄河河务局等有关单位28人，组成黄河防总舟曲防汛应急抢险队，调集高压水枪20台（套），发电机组2台，夜间照明灯车2台及其他设备，乘坐空军运输机到达甘肃临洮机场，随后连夜乘车，11日上午8时达到舟曲灾区，投入抢险救灾工作。

8月11日8时，兰州军区工兵部队再次对堰塞湖实施了爆破，堰塞湖中断面水位1308.7米，比8月8日最高水位下降0.8米，堰塞湖蓄水量已由最大时的150多万立方米减少为70万立方米。

11日晚，舟曲县域普降大雨，致使堰塞湖的水位明显上涨，上涨的幅度根据现场抢险人员的目测有30厘米左右，并且水流很急。12日17点20分，根据水利专家的设计方案，救援官兵成功对白龙江中心河道进行两次爆破，下泄水流借助河势，将大量淤泥冲向下游。堰塞湖下游严重阻水的瓦厂桥得到有效疏通，堰塞湖溃决的险情解除。同时，黄河水利委员会20套高压水枪已运抵施工现场，配合开挖、爆破施工；国家防总还从上海紧急调运480块路基箱，用于大型挖掘设备进入河道挖掘淤积体。首批80块路基箱，由3架军用运输机紧急运往临洮机场并迅速转运至救灾现场。其余400块由铁道部安排专列紧急运至甘肃陇西，然后转运至现场。与此同时，武警交通部队在抢通进入城区主干道滨河路后，又出动280名兵力、60多台套大型机械在舟曲县城重灾区三眼峪、罗家峪全力投入清淤和开挖导流明渠工作。兰州军区某集团军舟桥团出动45人乘坐冲锋舟在瓦厂桥附近打捞漂流物。

8月14日，甘肃省委书记、省抢险救灾指挥部指挥长陆浩、水利部部长陈雷、解放军总参谋部副总参谋长章沁生，在舟曲联合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专题会议，甘肃省代省长刘伟平、兰州军区副司令员关凯等出席。会议传达了温家宝总理对做好堰塞湖处置工作的重要指示，研究部署下一步堰塞湖处置工作。会议审议通过了《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白龙江应急疏通工程设计施工方案》。

为加快白龙江堰塞湖清淤疏浚进度，根据国家防总指示，长江防总与8月15日紧急派出由湖北长江清淤疏浚工程有限公司3名专家组成的清淤专家组，指导舟曲堰塞湖清淤。中午，国家防办调拨的长臂挖掘机等设备运抵现场，投入排险施工；从郑州调拨的5000片铅丝网片从临洮机场到舟曲途中。

8月16日，舟曲县堰塞湖清淤疏通进入关键一天。上午水利部陈雷部长、刘宁副部长在三眼峪、三岔口、罗家峪、瓦厂桥等工作面实地检查河道清淤疏通工作进展情况，与刘伟平代省长、兰州军区关凯副司令员、李星参谋长，武警水电指挥部刘松林副主任等现场研究进一步加快河道清淤、疏通、泄流等措施。根据排险需要，国家防办为兰州军区工程兵部队紧急从兰州调拨编织袋2万条，增调铅丝网片3000片用于部队疏浚抢险。下午，经过武警水电部队34台（套）大型挖掘机械连续24小时不间断施工作业，瓦厂桥至城江桥泄流渠成功打通，堰塞体水位明显下降，堰塞湖抢险取得阶段性胜利。

8月18日早，陈雷、刘宁等察看了淤堵江段的水情，在瓦厂桥、三眼峪等作业现场指导清淤、疏通施工，并与武警水电指挥部刘松林副主任等现场办公，解决了两个突出问题：在白龙江下游落实石料厂，以补充用于三眼峪施工急需石料不足，加快向城江桥下推进速度；在舟曲设立挖掘机设备维修点，提高设备完好率，确保清淤、疏通、泄流需要。通过勘察，在瓦厂桥下游10千米处选择确定了石料厂，经与有关厂家联系，在施工现场设置机械维修服务基地，随时对高强度、连续作业的挖掘机等设备进行维护修理。当晚，陈雷部长与武警水电部队进行联合会商。会议确定建立水利部前方工作组与武警水电部队的日会商制度。至8月30日白龙江堰塞湖应急排险以及河道清淤疏通任务全面完成。陈雷部长共主持召开12次水利部前方工作组与武警水电部队日会商会议，保证了堰塞湖排险中遇到的各种困难和问题在当天能及时解决。与此同时，武警水电部队、兰州军区工程兵部队继续加大挖掘、清淤、疏通作业力度。18日12时，白龙江堰塞河段入流104立方米/秒，出流130立方米/秒，出入流量差增加至26立方米/秒，堰塞体内水量进一步下降。随着上游来水增加，特别是堰塞河段出入流量差的增大，堰塞河段上中下游河床进一步下切，主流已基本归槽，“窄河、深槽、急流”的河势基本形成。截至18日12时，兰州军区工程兵共投入2852人次、挖掘设备40台次，冲锋舟160艘次，清理河道210米，加固南岸河堤250米，装运编织袋2.35万个，使用铅丝笼2000个，实施爆破37次；武警水电部队共投入3382人次，清理河道39万立方米，清理淤泥6.17万立方米，回填2.2万立方米，换填4.64万立方米，外运2.86万立方米，装运编织袋9300个，抢筑道路2220立方米，铺设路基箱板1440块次。

8月19日晚至20日凌晨，受白龙江上游降雨来水和大立节水电站加大出流影响，

舟曲淤堵河段出现较为明显的涨水过程，再次经受了大流量过水检验。接到洪水预警报告后，陈雷、刘宁立即指示前方工作组第一时间通知武警水电部队、兰州军区工程兵部队和地方防汛指挥部门，注意防范大流量洪水过程，确保作业人员安全和施工安全。在三眼峪施工现场，陈雷详细询问了上游水电站调度、洪水到达时间、最大可能流量和水位以及受影响范围等有关情况，并提出明确要求。

8月22日，三眼峪和罗家峪两个排洪沟开挖成型，甘肃省水电设计院、水文局的专业技术人员完成了淤泥堆放点选址和河道行洪断面测算及防洪堤设计工作，堰塞体源头摸排治理工作取得重大进展。

8月25日清晨，陈雷部长带领前方工作组成员，步行近5个小时到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的三眼峪上游进行实地踏勘，详细考察三眼峪及其大眼峪、小眼峪等主要山洪沟的基本特征、滑坡体情况、原有排洪沟和谷坊损毁等情况，现场研究山洪灾害防治措施。陈雷部长对三眼峪治理及舟曲县山洪灾害防治工作提出明确要求：目前正值主汛期，强降雨随时可能引发严重的山洪泥石流灾害，要进一步落实责任制，加强监测预报预警，做好人员转移避险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按照制订的规划和实施方案，抓紧建设舟曲县城及周边地域山洪灾害监测及预警系统，主要包括加密雨量站网、建设通信预警网络、构筑信息接收处理及共享平台、建立群测群防体系等；抓紧在三眼峪、罗家峪等6条重点山洪灾害防御沟道进行排洪沟建设；加强国土资源、水利、气象等部门的合作，建立舟曲县山洪地质灾害防治中心，着力做好山洪灾害和地质灾害的排查与防范工作。

8月27日上午，章沁生、陈雷、刘伟平在舟曲联合召开前方抢险救灾指挥部专题会议，听取参加抢险救灾的解放军部队和武警水电部队工作情况的汇报，对加快白龙江舟曲段河道疏通、排除城区积水工作进行了研究，对今后几天河道疏通任务进行了动员和安排部署。关凯、戴洪生、陈知庶、泽巴足以及参与抢险救灾的解放军、武警部队和水利部的有关负责同志出席了会议。会议认为，随着抢险救灾工作从应急救援转入灾后重建，河道疏通已成为当前救灾工作的重中之重，成为此次抢险救灾工作能否取得最后胜利的关键。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和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对此高度关注，全国人民特别是灾区广大群众每天都在注视着河道清淤和河水下降情况。温家宝总理第二次来灾区视察时，明确要求用7到10天时间完成河道疏通和城区积水排放任务，承担任务的解放军和武警部队，认真领会和贯彻温家宝总理的指示要求，按照水利部确定的河道疏通方案和抢险救灾指挥部的统一部署，密切配合，克服河道松软、工程机械无法立足等前所未有的困难，昼夜连续奋战，取得了重大进展，舟曲段水位明显下降。当前，河道疏通工作进入攻坚阶段，要在白龙江南岸沿滨江路

向上游继续推进，利用好现有11个丁字堰，近岸挖深槽，形成连续的泄洪槽；北岸开辟新的工作平台，分别向上下游推进。同时要确保城江桥下游已形成的河流、河势保持畅通。要尽快使南岸道路全线贯通，恢复群众正常生活生产秩序。要集中力量打攻坚战，彻底消除城江桥上游河道的淤堵，把城区积水尽快排出去。进一步搞好城区清理，彻底清除街区内的所有废墟、垃圾杂物和淤泥。全部清理三眼峪、罗家峪两个重灾区的淤泥和废墟，建设高标准、符合规范的排洪设施。27日10时，抢险救灾部队和有关方面发起了最后总攻，经过74小时的连续奋战，止30日12时，全面完成了白龙江淤堵河道清淤疏通任务。至此，抢险救灾工作的关键环节通过20多个日夜奋战得到有效突破，开挖形成长约1.2千米、宽约60米、深约8～9米、纵坡约3%的“窄河、深槽、急流”的河形河势，上游存蓄水量已安全下泄，县城受淹区域已全面退水，局部低洼处积水已完成抽排，313省道舟曲段已全线恢复通行，标志着抢险救灾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胡锦涛、温家宝、李克强、回良玉就此作出重要批示指出，经过军地有关方面的顽强奋战，胜利完成了白龙江淤堵河道疏通任务，为灾区群众重返家园、恢复正常生产生活、开展灾后重建创造了有利条件，谨向同志们表示诚挚慰问。望再接再厉，连续作战，为舟曲灾后重建作出更大的贡献。陆浩对贯彻落实中央领导批示精神提出要求，我们要继续发扬军政军民团结一心、密切合作、连续作战、攻坚克难的精神，在科学规划的前提下，搞好灾后重建，让灾区群众早日重建新家园，过上新生活，让灾区人民满意，让党中央放心。

8月30日下午，抢险救灾指挥部与水利部举行联席会议，回顾总结白龙江堰塞湖应急处置及淤堵河段清淤疏通情况，就下一步白龙江河道综合治理和水利灾后重建工作交换了意见。陈雷部长指出，由于白龙江舟曲段淤堵非常严重，尽管清淤疏通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但安全度汛形势依然严峻。下一步要连续实施河道综合治理及防洪工程建设，尽快达到设计防洪标准；要落实安全度汛责任，完善防洪预案，充实抢险力量，确保人民群众及施工人员的生命安全；要加强监测预警预报，完善预警预报机制，构建信息接收处理发布及共享平台，为防汛抗洪提供有力的决策支撑；搞好山洪灾害防治，加强水利、国土、气象等部门的合作，完善监测预警、群测群防、转移避险预案等非工程措施，严密防范山洪泥石流灾害再次发生；要统一调度上游电站，按照电调服从水调的原则，明确责任，落实措施，加强督导。刘伟平代省长指出，9月—10月仍为白龙江流域主汛期，为确保度汛安全，省州县各级和有关部门将全力支持武警水电部队连续施工。进一步落实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各项防汛责任制，备足防汛物料，加强应急演练。尽快完善预测预警预报，恢复受损水文设施，强化雨情水情监测分析，及时掌握河道过流能力及河床变化情况，确保防洪安全、施工安全和生

产安全。

9月25日，与“8·8”灾情发生时相比，白龙江舟曲城区段瓦厂桥水位已下降6.3米，城江桥水位已下降9.3米。救援部队在河道左岸的最低凹段加高了1米的临时防汛草袋，河道行洪断面已基本清理，过洪能力达到500立方米/秒，堰塞湖抢险疏浚所有任务全面完成。

第二节　调查评估与排查

灾害发生后，省环保厅立即启动应急监测预案，并派出由9人组成的应急监测小分队赶赴舟曲县事故现场，同时积极组织陇南市和甘南州环境监测站对白龙江水质进行监测。依照《地表水和污染水监测技术规范》，选择最具代表性的两水桥断面（舟曲县城下游第一个监测断面）加密监测采样两次。监测结果显示，21项水质指标未见超标，生物急性毒性符合饮用水安全要求，24种挥发性有机物未见超标。

遵照温家宝总理关于应对灾区近期异常天气变化、防范二次灾害发生的批示精神，根据抢险救灾指挥部的要求，省国土资源厅立即组织成立地质灾害排查组，由6个专业单位和省州县国土资源部门组成排查队伍分6组从9至11日对县城及周边地区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排查，经过认真细致的野外工作，在白龙江舟曲段共排查出70处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其中9处为县城及周边地区隐患点。白龙江两岸人口密集，有6个乡（镇）的上百个村庄约10余万群众居住在河谷地带，省道313公路沿江穿行而过，且每个隐患点如发生灾害，都不同程度地存在着堵断白龙江的可能，严重威胁着白龙江两岸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经统计，白龙江两岸地质灾害隐患点共直接威胁人口1.5万人，资产11.8亿元，间接威胁舟曲县城及下游的武都城区及沿岸。省国土资源厅系统前方工作组在8月10日晚，根据排查情况和近期天气情况，连夜编制了《舟曲县城及周边地区灾害应急防灾预案（2010年8月11日—14日）》，并附紧急避险撤离路线图6幅，经专家组审查并报抢险救灾指挥部同意后提交舟曲县人民政府。

在国家测绘局的支持下，省测绘局组织力量，采用无人机低空遥感系统拍摄的舟曲县近10平方千米0.15米高分辨率航空遥感影像，经定位、拼接以后制作成正射影像地图，数据传输到武都后，由陇南市国土资源局负责制作的遥感影像图于8月11日上午10时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灾指挥部。同时利用灾前、灾后的航测遥感成果，准确计算出了灾害区域泥石流淤积量，制作了等值线图，为灾害评估和抢险救灾提供了

准确依据。

第三节　生产设施安全治理

灾害发生后，按照水利部和省抢险救灾指挥部统一安排，水利部门协调白龙江沿线10座水电站降低运行水位。8月10日，水利部办公厅发出紧急通知，要求做好白龙江流域水电站的防洪保安工作。通知指出，白龙江流域水电工程较多，要把水电站防洪保安工作作为当前重要任务，所有水电站必须服从防汛指挥机构的统一调度。甘南州、舟曲县水利部门迅速对白龙江舟曲县城下游可能受堰塞湖影响的所有在建和已建水电站进行主站排查，对可能受影响的水电站开闸放水，确保上游堰塞湖疏通后，水流顺利下泄，避免各类次生灾害的发生。同时，甘南州水利局还加强与气象部门的合作，密切关注雨情水情变化，加强工程巡查工作。

省抗旱防汛指挥部先后4次对白龙江流域水电站防汛抗洪和水量调度等工作进行了具体安排和部署，强化了水库安全度汛和防汛抗洪，加强了水量调度工作，同时，省防汛指挥部办公室从8月12日起，每小时收集1次白龙江上游9座水电站水情和5座水电站发电特征指标，舟曲、迭部两县派出监督员监督各水库执行防洪调度指令情况。8月20日至21日，白龙江上游出现强降雨过程，省抗旱防汛指挥部对舟曲上游5座水电站进行联合调度，发挥水库调蓄削峰作用，为白龙江流域水库防洪工作和堰塞湖应急排险河道清淤创造了条件，充分保障了水库防洪调度安全。

9月17日，因堰塞湖爆破而受损的瓦厂桥完成维修加固，炸毁的桥段被新修的铁桥连接起来，舟曲县首座钢架桥通车。

第四节　监测分析与预报

灾害发生后，水利部迅速调集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技术人员30多人，在堰塞湖处置的关键部位紧急设置3个水文断面，克服堰塞湖水下地形复杂、上游降雨来水变化情况大等诸多困难，24小时监测报送水位、流量信息，同时加强对白龙江流域的降水和雨情的分析预测。

省水文局紧急调用卫星定位系统、ADCP声学多普勒流速流量仪、雷达水位计、水文桥测车、超声波探测仪、电波流速仪等先进应急监测设备，抽调40多名技术人员，从8日起连续两天对堰塞湖18个断面进行测量，并坚持每天3次监测白龙江舟曲断面水情，为应急排险提供基础数据。8月9日8时，处于堰塞湖库区的甘肃舟曲水文站临时监测断面水位1308.77米，较8日2时最高水位下降0.58米，估算堰塞湖下泄流量约85.2立方米/秒。堰塞湖上游白云水文站水位2218.26米，低于警戒水位0.89米，较8日8时下降0.06米，相应流量21立方米/秒；下游武都水文站水位997.26米，低于警戒水位2.80米，较8日8时上涨0.18米，相应流量155立方米/秒。截至9月16日，省水文水资源局监测白龙江流量132次，观测水位1562次，报送水情信息6000余份。

国土资源部积极开展灾区地质灾害隐患排查，锁定舟曲灾区锁儿头、硝水沟、龙庙沟、三眼峪、罗家峪、南峪沟、泄流坡七大排查与防治重点，并分派23个排查分队共238名专业技术人员分赴这些区域开展拉网式排查。10日上午，国土资源部副部长、中国地质调查局局长汪民，副巡视员柳源和省国土资源厅厅长张力学、省地矿局局长陈汉赴舟曲城西锁儿头滑坡现场视察工作。

8月11日，全省国土资源系统抽调的负责舟曲县城及周边9个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群测群防监测人员全部到位，由舟曲县国土资源局购置的用于地质灾害群测群防预警信号传递的20个大喇叭，被发放到城区周边9个重点隐患监测点。

第六章　抢险救灾保障

第一节　抢险行动保障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的统一部署，8月8日，中央财政紧急下拨综合财力补助资金5亿元，用于抢险救灾、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和生活救济、伤员救治和卫生防疫、基础设施修复和堰塞湖处置以及因灾倒塌房屋恢复重建等方面。根据财政部的有关安排，省委、省政府决定，提前紧急预拨甘南州受灾综合财力补助资金2亿元，优先用于灾区应急抢险、基础设施抢修、堰塞湖处置、受灾群众转移安置、生活补助、卫生防疫、伤员救治和死亡人员抚恤等抗灾救灾工作。

8日，水利部会同甘肃省等有关方面，赶到舟曲受灾现场并经紧急会商后，决定联合成立堰塞湖处置、河道整治与堤防建设、山洪灾害排查、综合协调和水文监测等五个应急小组，其中堰塞湖处置组由副部长刘宁担任组长，各小组分别承担相应工作并立即开展工作。国家防总、水利部紧急派出水文监测预报专家、堰塞湖应急处置专家、水毁修复和安全度汛专家近40人，8日从北京、武汉、重庆等地紧急赶赴舟曲开展有关工作。

11日至13日，灾区道路交通安全保障指挥部总指挥、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总队长党尕先后与省交通运输厅、省电力公司抢险救灾指挥部进行了协调沟通，建立了抢修损毁公路警地协作和联系人机制，确定所有交通部门抢修公路机械设备进出灾区时的交通安全保障工作由交警、路政和运管三部门共同负责。当抢修损毁公路机械设备需开进施工现场时，将三部门人员进行混合编组，联合执勤，由路政部门喷涂路政标识车辆开道护送，保证了工程机械、运输车辆的顺利有序通行。

13日，受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军事交通运输部、公安部的委托，总后勤部、公安部交管局派专人赶到舟曲灾区，就军车通行管理事宜进行协调，建立了军警协作配合机制和联系人制度，并抽调20名军队纠察干部与交通民警联合执勤，军车按照指令通行。

14日，灾区道路交通安全保障指挥部与省、州运管部门协调联系，建立客运联系协作机制，开通了县城至巴藏、县城至两河口两条临时客运班线，每日定时定点发

班，有效解决了灾区群众出行难的问题。总队先后召开勤务部署会议30余次，调整警力8次，确保了道路保畅工作的无缝衔接。总队专门出台了《全省交警车管部门支持舟曲灾后重建十项便民服务措施》，为解决灾区车辆办牌办证提供了政策依据。为解决全省抽调的450余名民警到达灾区后的食宿问题，总队及时在指挥部下设了后勤保障组，确定甘南支队一名副支队长专门负责，在灾情发生后的第5天起火办灶，从抗洪救灾指挥部领来了20顶救灾帐篷，让灾区参战的民警吃上热饭，所有参战民警住进了帐篷。同时，确立定西市岷县交警大队为后勤保障单位，及时向交通指挥部供应给养，一线民警吃饭住宿问题得到保障。

为做好通往舟曲县的各条交通干道的通畅，省公安厅从陇南、天水、白银、定西、临夏等市州抽调交警，并协调和抽调兰州及四川特警共510名，分成8个交通管制组、2个协调组，分别由支队长以上干部负责，对舟曲周边道路区域包段管制，并由交警及高速交警全力负责城区道路疏导，确保交管专业警力充足到位。针对各交通线军、警、地各类车辆通行指令不一的问题，解放军、武警分别抽调执勤纠察各40名，与交警、特警混合编组、联合执勤，统一配发指挥标识；针对道路狭窄、拥挤点段通行梗阻的突出问题，交管部门采取“交叉放行”的方法疏导，对短时、局部滞留路上的大型车辆及时疏导靠边，腾出路面，有效拉开了线上车辆物资、人员流量，防止了交通堵塞。公安交警部门还综合考虑舟曲县城中心区域通行线路、车流量和车辆停留压力，在临近的宕昌、武都等地选取远端物资堆放地，在交通线旁选取车辆集中停放点，保证救灾急需物资、设备快速进入，避免造成救灾工作中心区域的更大交通保障压力，有效提升了现有道路的纵深承载能力。

8月11日上午，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灾指挥部治安组根据抢险救灾指挥部安排，召集舟曲县公安局、兰州和成都特警负责人，专题部署灾区社会治安管控工作。公安部门根据受灾情况，将县城主街划分为三大区域，其中城南为一块，城北分为两块，抽调县局15名民警带领成都50名特警组成6个小队，分片划区域开展24小时不间断巡逻，切实提高见警率，增强灾区群众安全感。同时，公安部门根据救灾进度，随时调整警力部署和巡逻区域，配合民政等部门做好群众财物登记、保护工作，保护公共财产，确保社会治安大局平稳有序。

根据消防部队前线指挥部的安排部署，甘肃消防支队立即调集两台水罐消防车加班加点为群众送水。还专门挑选了6名官兵组成挑水队，帮助群众挑水推车，将生命之水送到群众家中。共为群众、救援人员送水360余吨，解决了城关镇1.3万多名群众和现场救援人员的饮水困难。

在抢险救援工作接近尾声时，武警甘肃消防总队陈兴发政委主持召开会议，调

整工作重心，要求甘南支队重点做好后勤保障、灾民安置点群众饮水和防火监督等工作。甘南消防支队立即成立了灾民安置点消防安全检查小组，及时与县民政、城建部门取得联系，对舟曲县灾民安置点进行了拉网式的消防安全检查，及时掌握过渡安置房和帐篷数量。由防火处处长陈学斌带队、防火处参谋和大队干部等人为成员，迅速开展灾区临时居住地的消防安全检查和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同时，通过张贴消防安全标语、消防宣传挂图等形式开展消防安全宣传。

省机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积极配合做好兰州、天水机场救援人员、救灾物资转运保障工作。天水机场协助空军完成保障82架次，直接保障8架次。兰州中川机场完成保障16架次，运输救灾物资47.33吨，运送救灾人员514名。

省交通运输厅在高等级公路上开辟了“救灾车辆专用通道”，截至8月23日零时，顺利保障6366辆救灾车辆免费通过高等级公路（不含军警车辆和车队），减免通行费49.7万元。各高速公路服务区共接待救灾抢险队伍330批次，人员21000人次、车辆5200辆次。

第二节　抢险物资保障

国家减灾委、民政部8日8时30分紧急启动国家救灾应急响应，向灾区紧急调拨睡袋、帐篷等；铁道部优先安排运力，保障救灾物资快速抵达灾区；国家测绘局紧急调动航空摄影飞机前往灾区，力争快速获取高分辨率航空摄影影像，为抢险救灾提供测绘保障；农业部第一时间调运消毒药品80吨、消毒器械2000台（套）、防护服2万套运往灾区，并组建动物防疫专家组赶赴灾区；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从成都备灾救灾中心调拨总价值32万元的救灾物资，用于支持甘肃红十字会开展救助工作。

为保障灾区物资供应，商务部与甘肃省商务厅建立了紧急联系机制，随时沟通灾情变化及物资需求情况，协调大润发超市为灾区捐助矿泉水1万箱，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捐助火腿肠10吨，四川高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捐助午餐肉1吨、罐装红烧肉1吨、矿泉水5000瓶、方便面5000盒。依托商务部应急商品数据库，为灾区落实急需的救灾物资货源，包括帐篷1.67万顶、毛毯11万床、棉被36.2万床、棉服22.2万套、手电筒33.3万支、蜡烛400万支、方便面29.5万箱、饮用水43.5万箱、消毒用品310万瓶。另外，省商务厅向灾区组织调运了价值50万元的方便面、矿泉水、饼干等救灾物资。商务部门密切关注灾情变化，继续做好物资供应，加快恢复商业网点，维护灾区市场

稳定，满足受灾群众生活需要。

10日16时，民政部从中央救灾物资储备库先期调运5000张折叠床和5000条睡袋运抵舟曲灾区，其余5000顶12平方米单帐篷、200顶36平方米帐篷、2万件棉大衣、3000张折叠床10日夜间运抵。

民政部、甘肃省各级民政部门和各地、各部门共向舟曲灾区组织调运帐篷3万顶、棉被10万床、棉大衣10万件、睡袋5000条、折叠床8000张、方便食品18万件、面粉5000千克、矿泉水85万件、点心1万包、大饼4.6万个、雨靴2100双、手套2000双、发电机500台、蜡烛10万支、手电筒1万个（带电池）。

8月10日晚，住房与城乡建设部调往灾区的30个移动厕所从北京出发，连续行驶35小时，于8月12日早晨到达兰州，13日抵达灾区。 8月16日，继在舟曲灾区安置到位30个移动厕所后，住房与城乡建设部16日再次落实30个移动厕所，于17日从成都紧急送往灾区安装使用。

11日，省广电局紧急采购总价值约50万元的500台电视机、1000台收音机和500套卫星接收机运往灾区，并由局长孙伟、副局长康坚带领局机关有关处室人员和30名有线、无线和卫星接收等方面的技术人员赴灾区抢修广播电视设施。

11日，从天水紧急调用的6辆大型运水车为舟曲县城紧急运水36吨，解决了7200多人的用水问题。11日凌晨，县城东出口抢通后，外调的支援打井设备运抵瓦厂开始实施打井作业。同时，天水市支援的2台饮用水水质净化设备分别安装完毕，为灾区群众净化生活用水。省建设厅协调国家建设部紧急调用的一辆应急供水保障车投入使用，日供水300立方，能满足3万人使用。

11日下午，兰州市自来水公司筹集的混凝剂、消毒剂等物资运抵灾区。天水市建设局下午14时为灾区运送256个25升的饮水桶，供灾区群众使用。

为加强白龙江堵江淤积物清理进度，根据现场清理工作需要，省抗旱防汛指挥部多方协调，从迭部县代古寺调用1台18米长臂挖掘机，投入舟曲白龙江堵江淤积物清理。长臂挖掘机于13日21时装运，14日7时抵达现场，交付承担清理任务的水电武警部队，投入白龙江堵江淤泥积物清理工作。

由于道路被毁，舟曲县城大量堆积垃圾和生活垃圾难以运出，省建设厅紧急从兰州调运了17万只塑料垃圾桶运往灾区盛放生活垃圾。同时，城建部门将灾区分为8个区域，组织包括环卫工、志愿者、武警官兵在内的380人全力清理垃圾并消毒处理。由于通往原垃圾处理场的公路被堵，城建部门在县城外5千米的地方设立了垃圾临时处理点，并将170吨垃圾运往此处，使舟曲县城卫生状况大为好转。

13日，省工商局紧急调运大蒜20吨、黄花菜2吨、花椒100千克运抵舟曲，向灾区

群众和救援人员分发，预防肠道传染、中暑等疾病。14日，运进各类蔬菜1.6万吨。

23日晚，黄河水利委员会根据舟曲抢险救灾实际需要，紧急向河南河务局下达通知，要求准备1万张铅丝网片，随时做好调运的相关准备工作。8月24日早，黄河水利委员会再次向河南河务局下达通知，要求在原先准备1万张铅丝网片任务基础上，再追加1万张铅丝网片，保证应急调运。河南河务局接到通知后，立即向下属7家单位部署工作任务，并从机关抽调50余名工作人员加入到铅网编制队伍，冒雨连夜进行编制加工。由于库存铅丝不足，河南河务局全体动员，多方联系货源，全力保障铅丝网片编制工作。

截至8月26日，省防汛部门向灾区协调派出专业打井队1支，调运防汛专业编织袋11.2万条、叉车1台、挖掘机1台，协助黄河水利委员会向舟曲调用发电机2台、照明车1台、高压水枪和水泵32套。协助国家防办向舟曲运输路基箱447块、铅丝网片1.33万片、挖掘机4台。

第三节　气象服务保障

一、应急响应启动

8月8日1时40分，甘南州气象台值班员接到舟曲县气象局局长电话，报告舟曲发生泥石流，将县城附近的瓦厂大桥堵塞、洪水淹没公路。州气象台值班员立即打电话将此情况报告州政府应急办、州防汛办、兰州中心气象台及州气象局局长陈昌平、副局长王振国。陈昌平、王振国迅速赶到州气象台值班室，处置突发事件，并向州政府领导、省局领导、省局应急办汇报，随后陈昌平通知州局有关人员将最新降水通过短信向州政府副州长才智进行了汇报。3时10分，甘南州气象局启动了暴雨Ⅲ级应急响应，要求各县、市气象局和州局各单位立即按照《甘南州重大突发性气象灾害应急预案》进入Ⅲ级应急响应状态，各单位严格按照应急响应工作流程，严密监视天气变化，加强预报会商，全力以赴做好预报预警服务、应急救灾保障服务、灾情收集上报工作。陈昌平、王振国连夜赶往舟曲灾区第一线，到现场组织抢险救灾气象服务工作，副局长梁朝云协调指挥州气象台应急气象服务和州局应急响应工作。11时20分，州气象局召开各科室负责人参加的救灾紧急会议，传达了州政府救灾紧急会议精神，通报了最新灾情，再次安排部署当前救灾气象保障服务工作。11时30分，省气象局应急气象服务小组赶到甘南州气象局。11日12时赶到舟曲县气象局，迅速指导开展抢险救灾气象

保障服务工作。13时26分，陈昌平一行赶到舟曲县气象局，通过紧张工作，于14时前将因网络中断而无法上传的自动气象站定时数据发出。15时，根据省气象局《关于启动甘肃省气象服务Ⅰ级应急响应的紧急通知》要求，州气象局决定将甘南州重大突发性气象灾害Ⅲ级应急响应升级为Ⅰ级应急响应，各县、市气象局和州局各单位立即进入Ⅰ级应急响应状态。当日，州气象局在舟曲成立了以局长陈昌平为组长的抢险救灾应急气象服务领导小组，下设应急指挥组、预报服务组、后勤装备保障组三个组，明确了各组的工作职责和任务。成立以局领导为带班领导、三名气象台预报员、2名其他科室人员组成的气象服务应急值班小组，每班12小时，进行每天24小时气象服务应急值班，保持通讯畅通，严格执行气象服务应急响应工作管理制度，了解最新天气预报内容、气象服务需求和灾情，随时查看应急工作平台，掌握最新气象服务动态。

二、应急气象服务全面展开

州气象台加强同中心台天气会商，同县气象局随时联系，了解天气状况、进行天气会商，设法保持与县气象局的联系，随时了解天气情况、灾情，并将各种预报服务材料传到县气象局。8日开始，州气象台通过电话、传真、短信平台、书面材料等方式向州政府办公室、州委秘书处、州应急办、州抢险救灾指挥部、国土资源局舟曲指挥部、州防汛办、州国土资源局等部门进行应急气象服务。每天9时、16时30分发布《抗洪救灾专题天气预报》，内容为过去12小时天气实况、未来5天精细化天气预报、地质灾害预报等。8日16时开始，每小时制作发布《抗洪救灾短时临近预报》，内容有每小时天气实况、未来3小时天气预报、过去24小时累计降水量。9日开始，每天17时发布《舟曲抗洪救灾专业气象服务》，主要内容为进入舟曲县各路段的天气实况、未来24小时各路段的精细化天气预报、建议与提示等。10日17时开始，每小时发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气象服务快报》，内容为每小时天气实况（包括降水量、气温及风向、风速、天气现象、云状云量）、过去24小时累积降水量。

县气象局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提供抢险救灾决策气象服务，通过电话、短信平台、书面材料等方式向县委、县政府、县应急办、县抢险救灾指挥部等单位进行应急气象服务。县气象局及各县气象局紧急开通短信平台，6小时一次将过去天气实况、天气预报、预警信号及最新气象信息向当地党政领导及各单位、各乡镇领导、气象信息员发布。

三、8月10日—13日预报服务及实况

针对8月10日—13日的一次降水天气过程，州气象台和县气象局除进行全方位的应急气象服务外，于10日16时50分发布雷电黄色预警信号，10日21时05分发布暴雨黄色预警信号，11日19时07分发布雷电黄色预警信号，11日22时15分发布暴雨黄色预警信

号，12日17时30分发布雷电暴雨预警信号。10日8时至11日8时，全州大部分地方降小到中雨，临潭、碌曲、尕秀、阿木去乎、则岔、冶力关、羊沙降大雨，其中拉卜楞机场降暴雨，降水量为51.5毫米。8月11日8时至8月12日8时，各地普降小到中雨，河曲马场、完冒、达拉、扎尕那、石门坪降大雨，其中代古寺（迭部）降暴雨，降水量为56.0毫米。8月12日8时至8月13日8时，各地普降小到中雨，其中河曲马场降中到大雨，降水量为23.4毫米。

四、8月17日—21日预报服务及实况

15日，以《重大气象信息专报》的形式对17日—21日天气进行预报服务，提示17日—21日全州有两次大到暴雨天气，舟曲灾区需防范地质灾害。16日19时30分发布暴雨黄色预警信号，16日20时发布舟曲局地暴雨黄色预警信号，18日21时05分发布暴雨黄色预警信号，20日16时50分发布暴雨黄色预警信号。16日8时至17日8时，各地普降小到中雨，局部地区出现大雨，其中郎木寺（碌曲）41.2毫米，贡巴（碌曲）28.5毫米。8月17日8时至8月18日8时，各地普降小到中雨，其中王格尔塘（夏河）、博拉（夏河）降中到大雨，降水量分别为22.0毫米、21.0毫米。8月18日8时至8月19日8时，各地普降小到中雨，白龙江流域普降中到大雨，其中迭部30.2毫米，舟曲23.3毫米，东山35.6毫米，多儿22.8毫米，石门坪29.8毫米，武坪38.0毫米。8月20日8时至8月21日8时，全州普降中雨，迭部县扎尕那、达拉、白云降大到暴雨，降水量分别为44.8毫米、38.6毫米、38.2毫米；迭部县电尕镇、多儿，卓尼县刀告降大雨，降水量分别为29.1毫米、28.0毫米、29.6毫米。

第四节　宣传信息保障

一、组织工作

8月8日20时，甘南州抢险救灾指挥部宣传组紧急启动突发事件新闻应急预案，在舟曲县政府办公楼9楼设立了新闻中心，对所有媒体记者进行登记管理，设立了8个记者临时工作点，为记者提供食宿、新闻线索等，在新闻中心还为记者提供了8台电脑和16个3G无线网卡。

8月9日，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甘肃省应急新闻宣传领导小组成立，全面负责应急新闻报道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新闻发布、国内媒体联络、境外媒体联络、舆情信息、后勤保障5个小组。领导小组组长由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励小捷担任，副

组长由省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张建昌、省委宣传部副部长马成洋担任。省委外宣办、省政府新闻办主任梁和平，省委台办副主任孙志中，省外办副主任张宝军，省公安厅政治部主任冯延，省国家安全厅副厅长李远龙，省广电局副局长崔新生，省通信管理局副局长赵卫东，人民日报社甘肃分社社长林治波，新华社甘肃分社社长王增海，甘肃日报社社长李宝堂，省广电总台台长陈青为领导小组成员。9日晚，新闻中心举行首场新闻发布会，中共甘南藏族自治州州委书记陈建华在发布会上向媒体通报灾情。一段时间，新闻中心每天都会举行新闻发布会，向媒体通报灾情和抢险救灾的最新情况。新闻中心在晚上也成了记者休息的地方。舟曲县有关负责人表示，尽管目前灾区条件艰苦，但相关部门仍会尽全力为前来采访的记者服务，在饮食、住宿、交通等方面为媒体记者提供便利。地方政府还和当地居民协调，安排记者就近住宿未受灾群众家中，共克时艰。在新闻中心、外事管理中心登记注册的中外媒体近百家、280多名记者。这些媒体包括新华社、中新社、中央电视台、人民日报、中国日报等中央媒体，香港亚洲电视、凤凰卫视等港澳媒体和甘肃日报、甘肃广电总台、甘南日报、甘南电视台等省市级新闻媒体以及美联社、路透社、法新社、共同社、英国广播公司、半岛电视台等境外媒体。在做好新闻宣传服务工作的同时，广电部门在县城及安置点购置架设10多个广播设施，及时向群众宣传党对灾区的有关政策和灾后卫生防疫、防洪等知识。在舟曲县统办楼一楼大厅大屏幕和广场大屏幕上滚动播出防洪知识、灾情情况、天气预报等各种信息。

二、传媒新闻报道

为了让外界更快、更多、更准确地了解与灾区相关的各种情况，媒体每天都将各类情况及时报道，既有胡锦涛、温家宝、李克强、回良玉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的重要指示、批示，也有中央财政紧急下拨的补助资金数额；既有舟曲灾区的灾情报道，也有对于全省地质灾害的灾情提醒；既有每天查核的遇难人数和失踪人数的准确统计，又有国内外同胞捐款捐物的最新报道。新华社甘肃分社以文字、图片、视频等形式对抢险救灾情况进行了全方位的报道，在灾害发生的第一天，美联社、路透社、法新社所发的65条英文稿全部转自新华社甘肃分社的对外报道。《人民日报》记者深入灾区第一线，发表了大量新闻报道。《甘肃日报》加强版面策划，推出了舟曲“泥石流之殇”特刊，在抢险救灾的第一阶段每天保持3～4个版的规模。

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以滚动播出的形式，及时直观地展现了舟曲灾情和抢险救灾的场面。灾害发生后仅18个小时，甘肃广电总台电视新闻中心在灾区首次视频连线，随后，甘肃电视台一线记者先后与中央电视台、东方卫视等多家电视台连线，迅速而广泛地发布了舟曲的消息。省广电总台组织采编力量，广播、电视新闻中心，新闻综

合广播、电视公共频道等节目部门收集相关知识和各种背景资料，对泥石流起因、泥石流发生时的自救常识等以口播、滚动字幕、模板等形式播出。另一方面，制作了舟曲环境、气候、地理位置、泥石流起因、泥石流发生时的自救常识等方面的短片播出，满足了观众的需求。广播报道运用现场直播、连线、录音、消息，电视采用视频连线、口播、记者出镜、同期采访、电话连线、字幕模板等方式进行了多形式、多角度的报道，确保新闻的时效性，极大地增强了新闻的可听性、可视性和感染力。

各媒体秉持客观公正的态度，既报道特大泥石流造成的严重损失，又报道灾区人民不屈不挠的抗灾自救精神，既报道党和政府的及时救助，也报道兄弟省市人民的无私援助，最大限度地彰显了社会主义的优越性。媒体在做好新闻报道的同时，各媒体组织力量刊发评论员文章。《人民日报》发表了一系列评论员文章，并发表社论《风雨见证伟大的精神》，《甘肃日报》发表了《众志成城抢险救灾》等评论员文章，鼓舞抢险救灾斗志，彰显抢险救灾精神。

第四编 灾区生活

第一章 救助方案及保障措施

第一节 组织机构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8月8日，国务院成立了舟曲抗洪救灾临时指挥部，其中下设群众安置工作组。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救险救灾指挥部下设的生活安置组，由省民政厅厅长田宝忠任组长，省财政厅副厅长张智军、省公安厅副厅长李宗锋、省民政厅副厅长阿布、甘南州民政局局长杨建国任副组长，全面负责受灾群众生活安置工作，保障受灾群众有衣穿、有饭吃、有干净饮用水、有住房等基本生活条件。

甘南州成立舟曲“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领导小组，同时成立前线指挥部，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及10个工作组，其中生活安置组由副州长徐强任组长，州政协副主席车建军、舟曲县委书记范武德任副组长，州政府、州民政局、舟曲县政府和舟曲县委部门领导为成员，深入灾区安置受灾群众生活。

舟曲县“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指挥部下设10个工作小组，其中疏散转移安置组由常务副县长任组长，组织疏散和转移受灾群众，落实受灾群众安置点，帮助受灾群众恢复生产和重建家园。后勤保障组由县纪委书记任组长，成员单位由县发展改革委、民政局、经贸委、接待办、供销社等单位组成，主要任务是调拨、分配救灾物资，保证灾区生活必需品供应，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帮助灾区群众搭建临时住所，积极做好群众的临时生活安置。

第二节　救助方案

8月9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甘南州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受灾群众生活安置有关问题的意见》。《安置意见》提出安排受灾群众基本生活要以衣、食、住得到基本保障，生活安定为目标；坚持政府主导、分级管理、社会互助、生产自救的原则；救助范围是此次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导致住房、吃饭、饮水、穿衣、医疗等基本生活难以维持的受灾群众，城乡低保户、农村五保户、重点优抚对象和“三孤”人员是救助重点。安置方式和内容包括：（一）应急安置。因灾造成房屋倒塌或损坏严重而紧急转移到临时安置点，或以搭建帐篷集中安置的受灾群众，由当地政府统一安排食品、衣被等，保障其集中安置期间基本生活。（二）过渡期安置。灾情稳定后，鼓励和引导应急安置的受灾群众，通过投亲靠友、邻里互助、租借临时住所、政府部门包保等方式，进行分散安置，发放临时性生活救助金，保障其在回迁重建住房或修复损坏住房前的基本生活。（三）入住安置。争取入冬前，最迟到2011年6月份完成倒塌房屋恢复重建；损坏房屋于11月底前全部修复，使受灾群众得到妥善安置。对入住后生活确有困难的受灾群众纳入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补助政策和标准:（一）应急期救助。对应急安置的受灾群众每人按150元/天发放生活补助，时限为15天。（二）过渡期救助。每人每天按1斤粮、10元钱发放临时生活救助，时限为3个月。“三孤”人员过渡期为3个月，每人每月按800元发放临时生活救助，过渡期满后，按正常“三孤”人员标准发放补助。（三）遇难人员抚慰和安葬费。每一位因灾遇难人员，对其家属按8000元发放抚慰金及丧葬费。（四）居住房屋倒塌重建补助。农村受灾居民住房倒塌或严重损坏需重建的，每户平均补助2万元，需要维修的，每户补助4000元;城市受灾居民住房倒塌或严重损坏需重建的，每户平均补助2.5万元。《安置意见》要求，（一）全面准确核查灾情。按照国家自然灾害统计制度，舟曲县政府负责组织力量，及时准确核查灾情，重点核查受灾人数、转移安置人数、死亡（失踪）人数，倒塌损坏房屋户数、间数，农作物受灾面积和绝收面积及经济损失等情况，为妥善安排受灾群众基本生活提供决策依据。（二）认真履行救助程序。在救助受灾群众过程中，舟曲县政府务必认真履行自然灾害救助程序和相关手续，确保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对倒塌损毁房屋重建维修的，要通过制订规划、个人申请、评估鉴定、组织审核、张榜公示、建立档案等程序操作实施;对因灾死亡（失踪）人口的抚慰金发放，要依据乡（镇）、村委会或街道、社区出具的相关证明办理手续，由县民政部门给予发放；对

于临时性生活救助费发放，要由舟曲县政府界定救助范围，严格救助标准和时限，做好登记造册和存档备案工作。（三）加强救灾款物使用管理。在做好社会捐赠动员和各方面筹资工作、努力拓宽资金筹集渠道的同时，要加强救灾款物的使用监管，要突出重点、专款专用，保证及时足额发放到受灾群众手中，不得截留、挤占、挪用。要加强财政救灾资金和社会捐赠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对违规使用救灾款物的，一经发现要认真查处，并视情节严肃处理。

8月14日，省民政厅印发《甘肃省民政厅关于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受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办法》，为生活救助提供了依据。

第三节　保障措施

为保障灾区受灾群众的基本生活，省民政厅于8月15日印发《甘肃省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救灾物资发放办法》（试行）（简称《救灾物资发放办法》），8月28日印发《甘肃省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过渡期救助资金发放办法》（简称《救助资金发放办法》）。《救灾物资发放办法》共十一条，主要内容有救灾物资发放原则、救灾物资分类保障、重点保障人员、领取规定、监督检查等项。救灾物资的发放中，坚持进村入户、登记造册；突出重点，有效保障；公开透明，加强监督；救灾物资实行分类保障，保障按重点、一般、其他进行分类。分类由村（居）委会评议小组评议、张榜公布，村、乡、县逐级审定确认，发放中有分类标志清晰的《救助款物领取卡》或《救助证》。重点保障“三孤”人员、五保户、低保户、优抚对象、家庭成员重大伤亡的受灾群众。救灾物资统一由县抢险救灾指挥部生活安置组负责发放。在集中安置点和受灾群众相对集中的地方设置救灾物资发放点，发放中优先保障重点，照顾一般，兼顾其他。受灾群众凭《救助款物领取卡》或《救助证》在指定的救灾物资发放点领取物资，并在登记册签名或盖章，各救灾物资发放点建立台帐，登记造册并报县民政局备案。发放的救灾物资要张榜公布户主姓名、家庭人员、领取物资名称及数量等。救灾物资实行无偿发放，不得附加任何条件，严禁变相收费、变卖、截留，不得平均发放、优亲厚友。在发放前农业、卫生、质检、药监部门要各负其责，对发放的救灾物资进行质量检验、检疫和卫生监督。纪检、监察、审计部门要全程监督救灾物资的发放，并以明察暗访、设立举报电话等形式跟踪监督。公安部门在发放中积极配合，派出警力，维持救灾物资发放点正常秩序，确保救灾物资顺利发放。

《救助资金发放办法》共十二条，主要内容有保障救助人员基本生活、救助范围、救助程序、救助标准、发放规定、监督检查等项。县民政局建立明细台账，制作统一的《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过渡期救助登记表》，核发《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过渡期救助证》。集中安置点群众，由政府一次性提供帐篷、床被、取暖用具、炊具等生活用品，不发放安置救助资金。分散安置和异地自行安置的，由政府发放安置补助资金，标准为每人每月200元。房屋浸水户在浸水期、清淤期和鉴定评估结论公布前按月发放安置救助资金，经鉴定评估，通过维修后能够居住的，按实际过渡月份发放维修完成之前的安置救助资金。过渡期救助资金发放程序为：救助人员持个人身份证和《过渡期救助证》，按月到所在乡镇政府办理领取手续，在《过渡期生活救助花名册》和《灾民救助款物领据（三联单）》上签字或盖章；户籍不在本地，在县城购房居住者、个体经营者、县城租房的学生和外来务工人员分别有不同的规定享受救助和安置政策。在舟曲县城购有民房或商品房，并有购房证明和村（居）委会证明其房屋在泥石流灾害中被冲毁的，享受与本地灾民同等的救助与安置政策；在舟曲县城租房从事个体经营者，且有工商部门注册登记的个体经营证明和村（居）委会证明所租房屋在泥石流灾害中被冲毁的，享受过渡期生活救助政策。继续在舟曲从事经营活动的，根据个人意愿选择集中安置和分散自行安置。分散自行安置的可与当地分散安置者同等对待；在县城租房上学的舟曲县其他乡镇的学生，所租房屋在泥石流灾害中被冲毁的，可享受过渡期生活救助政策；外来务工死亡人员的配偶和由其抚养赡养的人员，其生活确有困难的，可享受过渡期生活救助政策。县民政局加强过渡期救助资金发放工作的规范管理，定期向社会公布发放情况，并配合监察、审计等部门监督资金发放全过程，接受社会各界和媒体监督。对资金发放中出现违规违纪问题的由纪检、监察部门处理，对触犯法律的移交司法部门处理，确保过渡期救助资金发放安全。

第四节　救灾资金物资管理与监督

为加强救灾资金和物资的管理，提高使用效率，省财政厅、省民政厅、省监察厅、省审计厅于8月11日印发《甘肃省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救灾资金和物资管理办法》。“管理办法”共五章二十四条，主要内容是救灾资金和物资筹集、捐赠资金和物资接收、救灾资金使用范围、救灾资金拨付和物资发放管理、救灾资金和物

资使用监督检查等项。

为保障救助资金和物资使用的安全有效，省纪委、州纪委和县纪委分别成立省州县抢险救灾恢复重建监督检查领导小组。8月11日，省纪委、省监察厅印发《关于加强对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救灾资金物资管理使用情况监督检查的通知》。监督检查的原则是全方位监督与重点环节检查相结合，有针对性地重点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纪检监察部门主动与各职能部门中的财政、民政、审计以及甘南州纪检部门协作配合，全方位对救灾资金物资进行监管。专职部门与社会监督相互配合，设立举报电话，民主评议，公开、公示发放程序，形成监督合力。在监督检查中实行报告制度、现场检查、重点抽查、全面检查、严查违纪等方式。健全组织领导机构，省州县全部成立救灾资金物资检查工作领导小组。

舟曲抢险救灾进行全面救助时期，刘伟平在8月22日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贯彻落实温家宝总理的讲话精神，并对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强调要进一步建立健全灾后重建监督工作机制，特别是甘南州财政局和州监察局要负起责任，切实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省财政厅和省监察厅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不定时抽查，前方指挥部检查组也要积极开展资金使用方面的检查。所有捐赠资金要统一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定向捐款在用途上要尊重捐款者的意愿，资金统一管理。省监察厅负责会同省财政厅监督检查，保证资金9月10日前划拨到位。9月2日，鹿心社对进一步做好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资金物资监督检查工作，要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以高度负责的态度抓紧抓好资金物资监督检查工作，保证抗洪救灾资金全部用于受灾群众安置和灾后恢复重建，保证灾后恢复重建顺利进行。省纪委、省监察厅在抢险救灾中，将开展抢险救灾资金和物资监督检查列为重点工作任务，派出检查组深入舟曲灾区监督检查，坚守在灾区，深入现场开展督查，发现和解决问题。按照省委省政府提出的救灾资金物资“进村入户、登记造册、公开透明、强化监督”的要求，抢险救灾指挥部监察组采取突击检查、联合巡查、驻点监督、专项检查、受理举报等多种方式开展工作。监察组组织甘南州、舟曲县纪检监察、民政、审计人员重点对丧葬费、抚恤金发放点工作情况进行现场突击督查，对舟曲县城关镇、江盘乡抚恤金、丧葬费、临时救助费2个发放点，对县一中、县三中、第一初级中学、县委党校4个灾民安置点和两河口、交警大队、加油站、峰迭、憨班等5个救灾物资接收发放站共进行26个批次、89人次参加的监督检查，提出47条检查整改意见。监察组派出12名纪检监察干部，对4个物资接收点，3个物资发放点，2个灾民抚恤金、丧葬费、临时救助费发放点实行驻点检查。监察组还会同省民政厅和甘南州人大、政协等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3次巡查全部救灾资金物资接收发放站点和灾民安置点，确保救灾款物的接收、发放

工作按规范要求进行。省纪委、省监察厅通过新闻媒体两次向社会公布举报电话，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及时受理群众投诉。舟曲县通过广播和手机短信向灾区群众公布了三部举报电话，对群众反映的问题现场核实答复。截至8月27日，省纪委信访室和舟曲监察组共受理群众信访举报23件，核实处理22件，群众反映的问题都得到了及时解决。

第二章　受灾群众生活救助

第一节　转移安置

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的当晚，舟曲县委、县政府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紧急转移4.5万人。

在舟曲一中设立受灾群众紧急避难场所，县教育局积极协助配合，连夜召开学校行政会议，成立救灾工作协调小组、安置小组、物资转运小组、治安卫生小组等，开始安排由各救援队安全转移的受灾群众。同时要求全校教职员工8月10日必须正常上班，协助安置受灾群众，并动员一中学生成立青年志愿者服务队，帮助运送救灾物资，做好受灾群众生活服务工作。共安置受灾群众1400多人。为帮助救灾部队和医疗队开展抗洪救险，学校安排部分办公室和教室，并在操场协助救灾部队搭建帐篷100余顶，保障部队和医疗队顺利开展工作。8月9日，转移安置受灾群众的人数不断增加，舟曲县第一初级中学成为一个新的安置点。学校成立安置转移协同领导小组，下设物资储备组、发放组、治安卫生保洁组、安置接待组、宣传信息组、应急救援突击队、志愿者服务队，积极协助县民政部门开展安置工作，帮助受灾群众搭建帐篷，协助民政救灾人员存放管理救灾物资，及时进行卫生防疫，开办学校大灶，为安置区内受灾群众和部分师生供应饭菜。共搭建救灾帐篷142顶，安置受灾群众1018人。并协助医疗队设立救助点、消防点、治安点各一个，使安置点秩序井然有序。随着安置点受灾群众不断增加，救灾物资大量运到，安置、救灾物资储备、发放和搬运难度增加，储备发放组严格执行库存和发放规定，认真管理和供应各种救灾物品。为解决工作人员紧缺的困难，学校积极招募志愿者45人，在志愿者服务组统一组织和协调下，积极进行救灾物资搬运、分发等工作。为保障安置区所有人员的健康及饮水安全，及时为安置点大灶提供饮用水，对安置点环境卫生进行清洁。治安组昼夜组织巡逻和检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排除，保障安置区的正常生活秩序和严防事故发生。接待组每天坚持受灾群众进点安置接待，登记和分配居住点。为了扩大安置点，舟曲第三初级中学也搭建救灾帐篷100顶。校领导多方协调，添置热水器十余台，学校的三个大灶同时开灶，为安置点1040名受灾群众和部分师生供应开水和食物。8月9日，代省长刘伟平亲临第

三初级中学，检查安置点工作，慰问受灾群众和师生。

8月13日，占地113亩的受灾群众安置点在沙川坝开始建设。8月20日，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研究部署受灾群众过渡性安置地安全性评估工作。先期由省民政厅组织，省发展改革委、省国土资源厅、省水利厅、省建设厅等部门参加，甘南州、舟曲县配合对沙川坝进行实地勘察，一致认为沙川坝可作为受灾群众过渡安置地，会议同意省民政厅《关于沙川坝受灾群众二次转移安置地安全性评估报告》，要求省民政厅，甘南州、舟曲县政府尽快完善规划，取得群众支持，分解任务，明确分工，24小时组织施工，确保按时让受灾群众搬进安置点。为保证沙川坝安置点受灾群众每天都能吃上新鲜蔬菜，州县工商部门组织工作人员，在沙川坝安置点设立两个灾区流动蔬菜销售点，配合专门的灾区流动售菜车，安排工商执法人员负责市场的日常监管服务和货源配送。同时，工商人员还积极组织动员沙川坝的部分背篓蔬菜经营户集中在两个流动蔬菜销售点进行交易，方便安置点受灾群众的生活。在安排受灾群众时，饮用水全部通到各个供水点。

截至8月18日，先后设立舟曲一中、第三初中、隍庙山3个安置点，共搭建救灾帐篷341顶、安排学校教室37间、活动板房4间，集中安置受灾群众2621人；城关镇、江盘乡各村分散搭建帐篷466顶，安置受灾群众470户2268人；以投亲靠友及其他分散方式安置15400人。共安置受灾群众20289人。安置点安装电视8台，县一中安装启用移动公厕4个，第三初中安置点配备应急发电车1台。

8月25日，沙川坝安置点又转移安置舟曲一中、二中等临时安置点的受灾群众以及分散居住的受灾群众375户。安置点园区内每4户为一个单元，安排三顶帐篷，其中2顶棉帐篷用来居住，1顶单帐篷用来做饭；每家发放1台电视机和1部卫星接收器，同时设置20部固定电话，方便群众通信；修建两个厕所，配置4台流动厕所；每户配备一个火炉、一台煤气灶。入冬时将按需要供煤，解决群众取暖问题；每人分配一张床、一套被褥和一些基本生活用品。入住沙川坝安置点的首批受灾群众轻装简行，搬进新“家”。民政部门为安置点准备电磁炉、米面油、锅碗瓢盆、酱盐醋等生活用品以及电视机等。8月26日，为方便沙川坝受灾群众出行，开通临时公交专线，运管部门在沙川坝安置点和锁儿头设立两个临时公交站点，公交车运行时间每天长达14个小时，双向对开，每半小时一班，安置点学生和老师可凭相关证件免费乘车。

为保证安置点受灾群众安全越冬，舟曲县制订《“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受灾群众安全越冬计划》，县政府公开招标采购8500套保暖内衣，3000件羽绒服，5000件棉衣，并及时向受灾群众发放社会各界捐赠的各类物资，缓解了受灾群众越冬困难。由于沙川坝安置点棉帐篷内不能用煤炉等明火取暖，11月11日将沙川坝安置点的129户

473名群众搬迁至县城廉租房、城关二小教室和舟曲一中学生宿舍进行安置，并为每户群众发放火炉和煤气灶各一套，解决安全越冬问题。

第二节　生活救助

8月8日凌晨，省民政厅从省救灾物资储备库紧急调运棉被2万床，从舟曲灾区周边六县区调运救灾帐篷3050顶，采购方便面2.69万箱，矿泉水1.63万件，棉被1.3万床，大饼7865个紧急运往舟曲。请示省政府批准，紧急公开招标采购方便面100吨，矿泉水500吨，协调兰州军区调集部队车辆运往灾区。截至9日20时，省民政厅组织运往灾区的救灾物资帐篷5443顶、发电机230台、方便面38043箱、矿泉水18318件、面粉5000千克、棉被21400床、火腿肠180箱、手套2000双、大饼11865个、点心10000包、睡袋5000个、鞋2100双、雨衣50件、蜡烛10万支、手电筒1万个（带电池）、衣物260件及其他物资10104件。后续救灾物资仍源源不断运往灾区。截止18日，运送帐篷7848顶、折叠床5580张、棉被2.39万床、睡袋6000个、方便面13.04万箱、矿泉水11万件、面粉16.5吨、大饼9.96万个、发电机230台、手电筒2.04万个、电池2万节、蜡烛10万支、遮雨布5600平方米、雨鞋1.2万双、雨衣1万件、其他物资1万件，以及其他大量救灾物资。

民政部从西安国家救灾物资储备库调拨帐篷5000顶，棉大衣2万件，睡袋5000个，折叠床8000张支援灾区。

救灾物资调运到灾区后，省民政厅组织甘南州、舟曲县民政部门工作人员在舟曲峰迭乡、憨班乡、大川镇、两河口、县加油站、隍庙山、交警大队设立7个物资接收和发放点，安排专职人员，统一登记收放，统一组织车辆转运，按照“进村入户、登记造册、公开透明、加强监督”的要求，加强对救灾款物的监督检查，及时向社会公布救灾政策执行情况，确保各项救助政策的落实，做到村不漏户，户不漏人，共发放各类救灾物资156余万件。

为保证舟曲灾区应急期间群众生活，中央紧急安排应急救灾资金5亿元，省财政划拨应急救助资金2.2亿元。8月19日，县民政部门经核查后，向城关镇、江盘乡预拨应急安置资金310万元，向受灾群众发放136.5万元，发放救助证7000本、救助金380.79万元，及时解决受灾群众应急期生活困难。

在过渡期，民政部门核定受灾生活困难救助群众4016户10762人，发放过渡期生

活救助证4016本、救助金1980.2万元，救助口粮99.01万千克；78名受灾“三孤”人员（孤老13人，孤残8人，孤儿57人）按每月每人800元标准，发放6个月的过渡期生活救助金37.44万元，救助口粮7176千克。同时，对143户473名无处居住的受灾群众临时在沙川坝安置点进行集中安置，为每户集中安置群众安装电视、卫星接收器，发放面粉、大米等基本生活用品。

为保证集中安置群众安全越冬，入冬前将集中安置的群众全部搬迁入住到县城廉租房、城关第二小学教室和舟曲一中学生宿舍进行妥善安置，并在舟曲县沙川坝安置点为每户受灾群众发放燃煤一吨、煤气灶一套和煤炉及其他御寒物资，保证集中安置群众安全越冬。并且将中国华侨经济文化基金会定向捐赠的1万件羊毛衫分配到城关镇、江盘乡受灾群众中。

11月14日，省民政厅印发《关于做好越冬物资采购工作的紧急通知》，从定向捐赠资金中下拨专款，紧急采购燃煤4000吨、煤炉4000套（含烟筒、烟拐和火钳），基本保障受灾群众取暖。由民政部门组织财政、审计、监察和质检等部门参加成立了群众越冬物资采购小组，确保采购工作公正、公平和透明，并按要求时限将采购物资发放到群众中。同时各部门严格检验采购商品质量，接受新闻媒体和社会监督。民政部门在落实受灾群众过渡期生活救助和安置政策时，将分类储存的1000张床、355个煤炉、3297床棉被，3297条毛毯，440床棉褥，2649个睡袋，1170把手电筒，2610节电池，2445双雨鞋，1326台收音机，3297件雨衣，2585条毛巾，400块香皂进行发放。同时又将县上统一招标采购10700件保暖内衣、3000件羽绒服、6180件棉衣、4000吨燃煤、4000套煤炉、1万个电热毯和省民政厅的5070件棉衣、9950床棉被以及已储备的5000台电视机、10000台收音机发放到受灾群众手中，有效解决群众越冬问题。2012年春节前，为受灾的城关镇1125户、3653人，江盘乡463户、1654人，每户发放取暖补助1000元，每人发放面粉25千克。实现灾区受灾群众人人有过冬衣被，家家有越冬口粮，户户有取暖用具。在冬季来临之时，省民政部门筹集资金，为舟曲一中、职业中学3266名学生发放羽绒服、保暖内衣、线衣线裤、棉鞋、被褥、床单各3266套（件）；为184名教师购买了羽绒服、被褥、被套、床单各184套（件），异地借读师生越冬生活得到解决。

在受灾群众救助中，商务部部长陈德铭要求各司局全力以赴帮助舟曲抗洪救灾，先后协调上海大润发有限公司调运矿泉水1万瓶，四川绵阳双汇食品有限公司调运火腿肠2500件，下达甘南腾达民贸公司向灾区免费供应国家储备库边销茶20吨，协调四川高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调运矿泉水5000件、方便面5000件、饼干5000件、肉罐头2000千克，四川四海集团大米400袋、面条500把、方便面1553件、食用油500桶、肉制品

1327件，河南双汇集团调运火腿肠2500件。

8月8日，省商务厅委托甘南州商务局就地、就近组织采购近50万元的方便面、矿泉水、火腿肠等7车急需物资，分别从甘南州合作市、临潭县、卓尼县、迭部县出发，于9日凌晨运往灾区，成为舟曲县受灾后第一批到达的应急救灾物资。8月12日又组织工作组赶赴灾区，帮助灾区恢复市场，送去兰州市商务部门组织餐饮企业捐赠的80袋面粉、60袋大米、20桶食用油、30箱榨菜等救灾用品，并在灾区确定2个临时餐饮供应点，准备热馒头、稀饭、榨菜，免费向受灾群众和救灾志愿人员供应。8月下旬，穆斯林传统节日开斋节来临之际，向舟曲县穆斯林受灾群众发放面粉、清油等食品共1000份，让受灾的穆斯林群众过上了祥和的节日。

第三节　市场恢复与供应

8月8日，省工商局立即成立以局长张绪胜为组长的抢险救灾工作领导小组，派出工作组携带救灾物资连夜赶赴舟曲。甘南州工商局抽调人员，组成甘南州工商系统抢险救灾突击队，装运食品、饮用水等急需物资，8日下午5时抵达舟曲。省工商局组织临夏、定西、陇南等市州工商局集结救灾队伍，组织救灾物资，成为最早到达灾区的部门。省工商局当日向全省工商系统印发《关于加强抢险救灾重要物资市场监管的紧急通知》。

8月10日，省工商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场监管切实维护灾区市场秩序的紧急通知》，强化对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所有商品和物资的监管，并抽调省工商局和兰州市工商局工作人员，成立帮扶灾区恢复市场秩序工作队赶赴舟曲。8月10日，舟曲县宏源超市广场总店等23家经营商铺开始营业。在灾区指挥抗洪救灾的回良玉副总理接见维护市场秩序的工商干部，对全力做好市场的保障工作给予充分肯定。8月11日，工商部门动员帮扶县城中心地区城北、城中、广坝和西街33家商户恢复营业，发放慰问金1.2万元。在首家开业的宏源超市内，采购生活用品的群众络绎不绝，为满足群众的商品供应，超市在交通不畅的情况下，动员工作人员到几公里外的地方以人背、肩扛的方式运输商品，满足群众需求。货品不足时，工商部门积极组织货源，于11日深夜将岷县工商局支援的价值10多万元的食品、饮料、生活用品运达宏源超市。超市门前竖起一块标语牌“本店商品有限，优先为救援部队、老人、妇女、儿童服务”。各商户在恢复营业中，得到甘肃开业集团捐助资金22.22万元，帮助恢复经营。青峰超市郑圣练、

蒋谢莲夫妇是浙江人，灾害中有2个库房全部淹没，损失近百万元。11日恢复营业后，工商部门为其发放慰问金5000元。夫妇俩开业后始终坚持平价低价，日用小商品售价比灾前平均便宜0.5～1元。县工商局纪检组长杨芳、城关分局副局长郑春生带领几名工商干部帮忙卖货，成为义务售货员。

舟曲县城清香茶店的回族经营者马青原，主要经营茶叶、副食和日用百货的批发，灾害中4个库房遭水淹，损失80多万元，11日恢复经营后坚持零售、低价，努力保证商品供应。南门批发部的业主杨江霞为解放军、武警官兵开设了专门的购物柜台。“马氏兄弟”临夏清真烤饼店10日恢复营业，当天做了1500多个大饼，半卖半送，解放军、救援人员是免费赠送。川菜馆经营者伍雄伟，在菜馆门前挂着“救援人员免费”的牌子，为受灾群众和救援人员免费供餐。为避免食品变质，川菜馆还自备发电机为冰柜供电。“一桶三国”快餐店在8月8日贴出“免费赠粥，每人限一碗”的告示，为受灾群众和救灾人员供餐。

8月12日，在恢复市场工作中，舟曲县工商局的30多名干部职工忍着失去亲人的悲痛，舍小家顾大家，坚守工作岗位，全身心投入到抢险救灾中，县城里到处都能看到“工商蓝”的身影。每位同志按照分工帮助群众清理街道淤泥，充当义务售货员，充当三轮车夫运送煤气罐，给居民分配净化水，帮助警察维持秩序。同时还深入受灾地区，逐户统计受灾的商户，统计受损的情况和财产，为恢复市场做好前期准备工作。8月13日，省州县已有70多名工商人员到达灾区。凌晨，省工商局局长张绪胜召开灾区市场恢复工作会议，细化工作任务分工，成立了综合宣传、市场恢复、慰问安置、后勤保障四个工作小组，明确自救互救、稳定市场、调运物资、协调配合等具体工作任务。舟曲县工商局组织38名干部组成市场监督管理和后勤保障两个小组，成立22名党员先锋队，动员帮助商业经营户开业和恢复商品供应，开展平抑物价、统计受灾情况和慰问个体工商户等活动。

8月14日，为解决灾区新鲜蔬菜供应困难，省工商局协调甘南州、舟曲县工商、商务、经委等部门，从陇南、定西、天水等地向灾区运送第一批新鲜蔬菜，共9吨，同时第一批经严格检疫的猪肉也上市供应。平均每日销售5吨左右蔬菜，保障市场供应。20日，省农牧厅协调27家蔬菜经销企业捐赠第三批60吨蔬菜运到舟曲。24日，第二批合格猪肉5430千克上市供应。随着经营商户的增加，商贸流通业逐渐恢复，很多商铺门前都竖起“舟曲县工商局市场恢复商品供应点”的红色宣传牌。为保证市场食品安全，8月16日开始，工商部门投入两部食品快速检测仪器对市场内5个批次的蔬菜进行农药残留检测，对一家超市的1个批次火腿肠进行防腐剂含量检测。总计检测食品和饮用水42份，餐饮单位40家，关闭不合格餐饮门店3家。在市场巡查中依法查处和销毁变

质猪肉152千克，查获销毁洪水浸泡受污染啤酒饮料529件，价值9000余元。通过严格把关，杜绝了假冒伪劣商品流入市场，保证了市场商品安全。

8月18日，省工商局制订《关于帮扶舟曲市场主体尽快恢复生产经营活动的主要措施》，凡在要求期限恢复经营的个体户补助1000元启动资金；非公企业补助10000元启动资金；允许新办和受灾经营者在经营期半年内申办和补办营业执照，免收费用，上门递照；对未参加2009年度年检的企业及个体经营者，允许在经营活动恢复后，再行申报年检、验照；积极建设“帐篷市场”“背篓市场”等临时交易场所，保障救灾期间的商品供应；鼓励、支持和引导外地企业投资兴建、援建固定市场，并分类帮扶，促进经营活动正常；以登记注册、商标、广告、合同等监管职能，扶持发展水利、矿产、中药材、经济林、山野菜等特色产业和民族经济，帮助注册特色农产品商标，申请注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集体商标，帮助发展广告业，拓展特色产品销路。查清丢失商标注册情况，协调补办商标注册；工商所直接受理核准农民专业合作社注册登记；组织协调对受灾企业进行帮扶，给予资金和技术支持。

8月20日，县工商局在春江广场举行补助金发放仪式，向免义民等已开张的101户商户每户发放补助资金1000元。9月8日，城区有32家企业、617家个体工商户恢复经营，共发放补助金50万元。在市场恢复期间，为表达对参加抢险救灾解放军的感激之情，工商部门在春江广场还举行了非公经济组织爱心献给子弟兵活动。省州县工商局、非公企业工委、消协组织甘南、舟曲3家非公企业、40多名个体工商户和从业人员，组成洗衣队、医疗队、背篓队，为兰州军区和预备役300多名指战员义务服务，并赠送约15万元的慰问品，充分表达了舟曲人民对子弟兵的深情厚谊和感谢之情。

在市场恢复和商品供应中，舟曲县工商局以流动市场、帐篷市场、背篓市场、临时市场互相结合的形式保障市场恢复和商品供应。尤其是在沙川坝受灾群众集中安置点设置1000多顶帐篷，安置3000多人，为保障安置点的食品供应，特在安置点设立了“流动市场”，拉运蔬菜食品，解决了群众到县城买菜路途远的困难，受到群众的欢迎。一位老大娘一次就买了15千克土豆，工商人员很体贴的提醒她，每天都有蔬菜供应，不会涨价了。8月15日，工商部门动员未受灾的70多户近郊农户用当地的简陋运输工具背篓将自产的新鲜蔬菜运送到县城销售，并在不影响交通救援的地段设立了3个临时交易点，每天平均销售蔬菜2吨左右，供应20多个品种，方便了居民和救援人员就近购买蔬菜，也解决了农户卖菜难的问题。8月16日，甘肃非公企业工委、工商机关在舟曲县政府广场连夜设置3顶帐篷开办“帐篷市场”，由兰州市工商局城关分局、城关区非公企业工委和城关区个体私营者协会组织了食品、饮料、日用百货、塑料制品、电工电料共5个大类50个品种近40万元的货物，全部以批发价销售，以保障灾区群众和救

援人员急需的生活用品供应。在工商部门的帮助支持和救援人员的援助下，县城各商铺逐渐恢复营业，街道上购物的群众越来越多，呈现出一片繁忙的景象。许多经营户店铺门前张贴对联，“八方援助聚泉城，十万军民抗洪魔”“强忍悲痛重开业，抖擞精神建家园”“良药难医心头痛，党恩能扶百家伤”“临大难彰显子弟兵神勇，建家园需众乡亲坚强”“商业恢复陇原红盾责无旁贷，市场繁荣泉城工商义不容辞”等，感谢党和政府的关怀扶持。城关南街的个体工商户冯舟泉的商铺在泥石流灾害中被淹没，商品受损价值近10万元，在救援部队的帮助下，店内淤泥很快被清除，工商部门给他发放恢复启动补助金1000元，县政府按照受灾户相关标准也对他进行相应的补助，帮助他很快恢复营业。他为了表达感恩之情，18日重新营业那天，专门请人写了一副“重开张只为共渡难关，做买卖但求方便群众”的对联贴在店铺门口。

灾后市场恢复得到各级领导的关心支持。8月13日早上，陆浩、刘伟平、姜信治冒着阴雨视察市场恢复情况，并到义民批发部了解受灾情况，鼓励他们振奋精神，重建家园。8月15日，刘伟平、泽巴足视察灾区市场商品供应情况，到临时市场了解经营状况。刘伟平称赞工商部门在特殊时期想出特殊办法，作出特殊贡献，为老百姓办了一件大好事，是好样的！8月22日，温家宝总理第二次来到灾区，群众激动地感谢总理，异口同声说：“温总理好！”在南街临时市场，温家宝总理走向一个在街边卖菜的农民，询问蔬菜供应情况，问他是不是本地人？菜是不是本地的？虽然只有短暂的一瞬间，但是在灾区群众心中永远留下了一份温暖的记忆。

由于舟曲县城区许多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和其他相关手续被洪水冲淹或被泥石流掩埋，在抢险救灾工作接近尾声，商贸市场进入恢复重建阶段，从8月下旬开始，县工商局组织三个工作队，简化手续，放弃休息时间，加班加点为经营户补发营业执照。截制9月6日，补发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310户、企业执照2户，并对受灾个体私营申请贷款情况进行摸底调查，帮助个体工商户申请享受国家相关优惠扶持政策。共登记拟申请贷款的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982户。

第四节　救灾物资运输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省政府立即启动省级自然灾害救助Ⅰ级响应。有关部门和单位立即启动救灾应急预案，采取紧急措施，全力以赴向灾区调运各类救灾物资，展开卓有成效的救援行动。

甘南州交通运输局紧急调集抢险人员和机械设备，向灾区出发。在奔赴灾区途

中，大型机械在前清理道路塌方，抢险队员手搬肩扛及时跟进，200多人的抢险队、50多辆大型挖掘机、装载机、自卸车在舟曲外围泥石流阻塞路段进行艰苦的清理。经过抢险队员的艰苦紧张施工清理，8月8日终于抢通陇南通往舟曲的道路和212国道，确保救助人员和救灾物资的顺利运输。舟曲县交通运输局在灾害发生后，立即召开局务会议，紧急启动《交通局处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成立县交通运输局抗洪抢险公路抢修领导小组和抗洪救灾救援队。根据受灾区域实际，划分山前、山后、上河三个区域，明确抢修责任与分工，及时组织机械、人力赶赴受灾地区，按照“先保通、后修复”的抢修方案，全力抢修全县境内各条受阻中断公路。对严重受损桥梁，危险路段安排专人昼夜值守，限制通行，设置警示标志，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全力投入抢险。尤其是8月11日晚，舟曲境内又突降暴雨，造成313线县城至大川15千米路段多处发生严重泥石流水毁灾害，车辆无法通行，救灾物资运输面临中断的危险，严重影响抢险人员和物资的及时运送。县公路段抢险人员和其他人员一起冒雨连夜清理泥石流塌方。由于塌方严重，堆积物较多，抢修工程量巨大，任务异常艰难。经过连续抢修后，8月12日中午，313省道两河口至舟曲县城受阻路段抢通，保证了救援“生命线”的畅通。截至8月13日，受损的8条县道中6条抢通57.5千米，沙湾至插岗及舟曲至化马公路，受损乡道8条70千米，抢通6条56.5千米，八楞和巴藏至瓦曲受损村道65条236千米，抢通58条190千米，搭建临时便桥10余座，总计清理各条公路沿线塌方3万多立方。为解决救助车辆停车困难，县交通局组织2台挖掘机、12台装载机经过一天两夜连续施工作业，8月13日抢修完成能停放500～600辆车辆的停车场。为保障车辆通行，预防地质灾害，县交通运输局还组成7个工作组，对城区通往避灾场所的道路进行全面排查，清除各类障碍，保障救灾物资直通受灾群众安置点。

为保障救灾物资运输车辆安全通行，交警部门采取超常规措施指挥疏导交通，坚持24小时民警上岗执勤，对救灾物资运输车辆通行路段实行分段包片、责任到人，采取远、中、近三端分流，劝返闲杂社会车辆、交叉放行、等候放行等措施，控制车流量，指挥疏导交通，确保抢险救灾和救援物资车辆安全有序通行，有效保障通往灾区生命线畅通。迭部县公安局在8日凌晨集结，60余名民警分乘十辆警车，押运两辆卡车向灾区运送的8.8吨炸药和数百枚雷管及起爆器等物资冒着瓢泼大雨向舟曲挺进。车队行至迭部代古寺村时，多处道路被山洪泥石流阻断，无法通行，民警们下车，踩着泥泞，用铁锹清理泥石流，后又调集6台铲车抢通，继续赶路。迭部县公安局成为到达灾区的第一支救援队伍，将爆破堰塞湖的炸药安全送达灾区。迭部县公安民警到达灾区后，主要担负道路交通疏导，管制工作，对进出车辆实行登记，确保送运物资、消防、医疗救助、抢险等车辆的通行。由于全国各地抢险救灾和运送物资车辆大部分

由省道313线迭部代古寺进入舟曲，代古寺路段狭窄，弯道多，路况差，又濒临悬崖峭壁和白龙江，部分路段泥石流淤泥深，车辆通行能力差，造成车辆拥挤，交通堵塞，抢险民警踩着泥泞，顶着炎日，奔波于道路中间，帮助推车，铲除淤泥，拖离滞留车辆。渴了喝一口矿泉水，饿了吃一口方便面，困了就地在车内打个盹，连续坚守工作三天两夜，先后疏导各类车辆4089辆次，确保生命通道畅通和救灾物资、抢险车辆的通行。玛曲县交警大队民警在受灾最为严重的三眼峪执勤，运送救灾物资、清理淤泥、挖河床、群众搬家等车辆汇合在一起，车流量非常大。民警在执勤的几天里，脚板磨出血泡，双腿浮肿，但无一人叫苦喊累，圆满完成疏导交通任务，保证救灾物资顺利进出，保证其他车辆顺利通行。甘南州公安部门在维护交通秩序、保障救灾物资运输和抢险车辆安全有序进入灾区中，先后出动警力410名，并抽出专人具体协调救灾物资调运，确保70余次、近1500辆抢险救灾和救援物资车辆通行。

解放军总参谋部、总政治部8月8日联合发出通知，要求全军和武警部队全力以赴投入舟曲泥石流灾害救援行动，主动承担急难险重任务。8月12日中午，超美洲豹直升机从北京沙河机场起飞，空军执行舟曲抗险救灾任务全面启动。当日下午，空军先后派出3架直升机、2架航测机和1架伊尔76运输机赴天水执行舟曲救灾任务。直升机主要执行运送人员和物资，保障抗险救灾和急需物资的供应。

在运送救灾物资中，兰州军区部队出动军车135辆，地方车辆35辆。

商务部部长陈德铭要求各司局全力支援舟曲灾区，调剂矿泉水、火腿肠、茶叶、饼干、肉罐头、大米、面条、食用油、肉制品等食品，由各省区商务部门自行装载直运灾区。省红十字会接受各类捐赠物资价值达1288.85万元，直接组织运输车辆送到县红十字会，向受灾群众发放总价值1028.12万元的物资。甘肃省妇联接收价值3万元奶粉，由伊利集团直接送到灾区；接收价值256万元服装609箱、30万元妇女卫生用品由天水市妇联负责运往灾区；接收的军用棉被、毛衣、学习用品等物资抵达兰州后，由省妇联统一装车送往舟曲。甘肃慈善总会接收价值达409.11万元的各类救灾物资，主要是棉被、毛毯、矿泉水、棉大衣、帐篷等，由慈善总会组织车辆，统一送往灾区。

第五节　生活和公益设施抢修

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造成县城及重灾区交通、供水、电力、通讯等设施严重受损，直接影响到抗洪救灾工作的有序进行和百姓的生活。为了保证受灾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干净水喝，省抗洪抢险救灾指挥部组织抢险力量，调配设备，在全力抢救

生命、救治伤员的同时，不分昼夜抢修基础设施和生活公益设施。尤其是因供水设施遭到破坏后，发生严重水荒，造成了县城约4.5万人饮水极度困难，泽巴足电话指示有关部门，立即组织专业打井队，调配相关设备，紧急驰援舟曲打井找水，解决灾区饮水困难。省抗旱防汛指挥部、省水利厅紧急组织1支专业打井队10名队员以及钻井设备、2台潜水泵、2台饮水消毒设备，于8月9日由天水赶赴舟曲灾区。为解决临时应急供水，紧急从天水调运6辆大型运水车，每天为县城紧急运水32～45吨，解决1600多人应急用水。建设部门紧急调运应急供水保障车1辆，日供水300立方，可解决3000人饮水困难。天水打井队经过昼夜连续施工，15日成功打出第一眼新井，出水量100立方/小时，能保证1.5万群众生活用水。同时维修小型机井3眼，为更多灾区群众解决了生活用水和牲畜饮水困难。省建设厅经过调查，扩大城区21眼自备水源井供应范围，主要是城区西关、南门所处的居民院落21眼压井，经疾控中心工作人员检测可以饮用后，设置了取水地点和路线，便于群众取水。21眼压井日出水量272.16吨，可解决1.36万人生活用水。由天水市援助的2台、成都市援助的1台、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援助的2台净化设备，分别安装在锁儿头电站和县城西关，对临时选择水源地的水通过净化向群众供水；机修厂、江南花园和瓦厂三地各安装净化设备一台，日供水量达到120吨，解决6000人的生活用水。10日，州县水利部门连夜组织施工，工程技术人员和施工人员克服施工时间短、作业地区山路陡峭等困难，以罗家峪、三眼峪山泉水为水源，夜以继日地架设供水管道。经过勘查和化验，水流量及水质均达到应急供水的标准。按照县城各区段高程和用水人口，共铺设2条供水管道，1号管道长4.5千米，支管长600米，沿线设立22个供水点，向春场村、三眼村、北关村、西关村、县医院和南门片区供水，日供水量518.4吨，可供25920人的生活用水。2号管道随后也开始供水。沙川坝临时安置点500户人口供水由州、县水利部门技术人员经实地现场勘查后，在安置点中心打1眼机井作为临时供水水源，在东、中、西三处架设3个10立方米带保温层的高架水箱，布设管线和供水设施向安置点供水。由于采取各种方式供水，日供水能力达到972.56吨，可供48628人的生活用水。应急供水措施的顺利实施，保证了灾区正常生活用水。

根据救灾现场和灾区群众的需求，建设部门紧急调运46座移动公厕，安放在救灾现场和受灾群众集中安置点。与环卫部门配合，将县城划分成8个区域，征集部分志愿者会同救灾部队派出的50名战士，对灾区城区垃圾进行清理。紧急调运垃圾箱115个，协调省卫生厅调运环卫垃圾袋27万个，收集垃圾并清运。在抢险救灾半个月时间内，共清运垃圾810吨，改变灾区环境卫生状况，防止疫病发生。

为了保证通讯畅通，甘肃省电信分公司、甘肃省联通分公司、甘肃省移动分公司分别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开展抗洪救险通信保障工作。省电信分公司紧急成立由省电

信分公司总经理杨建青任总指挥的应急抢险指挥部，指挥部下设网络抢修组、业务保障组和综合保障组三个工作小组。同时，在舟曲灾区现场设立由甘肃省电信分公司副总经理蒋保灿任总指挥的舟曲指挥部。为打通灾区信息生命线，省内各路抢修队以及移动应急通信车、电源应急车和抢修物资迅速进入灾区。重点以三眼峪为中心的通信抢修全面展开。8日8时45分，县城第一个天翼移动基站——南山基站抢通，县城天翼移动电话恢复正常。21时10分，全县天翼移动网络恢复正常，农村通信基本恢复，城区天翼3G无线上网畅通无阻。22日，灾区固网通信能力全部恢复。同时，通过118114平台设置20个灾区寻亲热线坐席，并在灾区现场设置30个“报平安”免费电话点。抢险救灾期间，甘肃省电信分公司共组织近300人的抢修队伍到达舟曲县城进行通信抢修和保障，投入应急通信车3台、卫星电话8部、发电油机20台、应急车辆48台、移动固定终端500台、C网手机2280部、空中充值机40部，累计出动1600余人次参加现场网络抢修和通信保障工作。前后共投入资金5600多万元。

甘肃省联通分公司总经理李伟中带领相关技术人员，携带保障通信网络畅通备用物品及必需品，于8月8日傍晚紧急赶赴灾区。到达舟曲，为预防抢险救灾中发生通信故障，省分公司特急调运15KW油机3台、5KW油机2台、2.5KW油机2台，徒步从3千米外往基站背运油料500余公升，累计发电400余小时，保障网络畅通发电供电基站3个，抢通通信光缆5处。为恢复营业厅前台正常营业，从县粮食局楼顶3G基站向春江广场营业厅接引1千米光纤1条。10日，舟曲县联通分公司在春江广场设立便民服务点1个，为救灾官兵、受灾群众、志愿者等各类人群免费提供平安电话10余部。截至8月20日18时，累计接待2.3万余人次，免费充电6000多人次。为受灾群众免费补卡100多张，给欠费用户开辟欠费100元以内不停机信用额度及停机用户免费充话费绿色通道，免费充值80余户。为救灾志愿者及救灾官兵等外来户免漫游费，免费解除救灾官兵及受灾群众手机障碍问题，业务咨询500余人次。为新闻工作者、高考毕业生提供无线网卡和笔记本电脑查询资料以及发送邮件。免费为抢险救灾指挥部及政府部门提供3G无线网卡10余张，为救灾指战员提供报平安免费电话。

8月8日凌晨，甘肃省移动分公司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副总经理卢志宏带领应急通信保障突击队连夜赶赴灾区。紧急抽调3辆应急通信车支援通信保障工作，调派30多台发电机赶赴停电基站开展保障性发电。甘南移动分公司以及陇南移动分公司就近赶赴灾区，临夏、兰州、定西、金昌移动分公司紧急驰援舟曲，并调拨发电机、车辆、光缆及相关设备运往灾区。8日10时中心基站抢通，截至晚20时，先后抢通6座基站，县城除1座基站完全被冲毁外，10座基站恢复正常运行。其中2辆卫星通信车、1辆大容量通信车正常运行载频数124块，效率5倍于灾前正常话务量需求，有力保障舟曲抢险工

作通信畅通，保证进出县城交通要道和堰塞湖抢险指挥通信畅通。

国家电网公司、省电力公司、甘南供电公司迅速成立三级抢修指挥部，研究制订抢险方案，并调集陇南、兰州、定西、白银等供电公司进行支援。8月8日凌晨4时，第一小组5人立即出发进行巡查，陆续由30人组织的2个巡查小组赶赴灾区现场进行抢修。甘南供电公司由主要负责人带领50多人的抢修队以及大批抢修器材直赴灾区。经过紧急抢修，8日下午受损停运的1条10千伏和1条6千伏线路恢复供电，医院、临时安置点、通信、县政府等重要部门和单位恢复供电，并在医院、临时安置点配备2台发电车以做应急备用，部分路段的路灯由发电机应急供电。当晚，坪定乡36个台区供电全部恢复。截止31日，161个台区恢复供电9850户。同时，供电部门为保障沙川坝安置点供电任务，在安置点受灾群众入住前实现通电，电力技术人员和施工人员不分昼夜连续加班，最长时连续工作26个小时，施工人员实在困得不行，就喝一杯大桶里冲泡好的咖啡，提神解困。经过艰苦的施工，25日，按时限要求，完成安置点1000多顶帐篷的照明用电任务。在抢险救灾期间，电力部门组成173人的抢修队伍、3台发电车、7台发电机、36辆抢修车，恢复水淹区域23个台区的供电，保障舟曲县正常供电，为抢险救灾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第六节　社会事务

为了保障应急期受灾群众基本生活，甘南州、舟曲县民政局共核定应急期救助群众25386人，发放救助金380.79万元，解决受灾群众应急期生活困难。分散安置2801户9982人，按每人每月200元标准，发放分散安置群众5个月租房补助金998.2万元。2011年3月又下发第二批1545户5555人分散安置群众7个月的租房补助金777.7万元。

8月11日，舟曲县公安局为恢复正常业务，服务灾区群众，在县城中心广场设立帐篷公安局，恢复正常业务工作。办理户籍证明684份，补办户口簿23本，补（申）办身份证38个，办理迁出手续7人次，出具死亡证明3份，为群众提供救助15人次。办理五种车辆注册登记31台，受理驾驶证49本，发放身体条件证明等各类业务表格109人次，为82人提供车辆灭失注销和证件补换领咨询。所有办理业务均实行免费，受到灾区群众的好评。

在救援应急期，为保证各类救援食品安全和受灾群众身体健康，省质监部门专家从8月8日开始，在舟曲的交警队和水泉村两个主要援助物资接收点各派驻2名质量监

管员，负责检查判定各类食品等救援物资的质量，主要是执行标准、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生产日期、保质期等内容，并登记造册，严把救援食品质量关，并根据有效期限和存放状况，指导食品物资的有序发放。经过质检食品专家对救援食品现场抽查评估，食品标签符合规定，包装完整，均在保质期内。同时，省质监局还向省内为灾区提供救援物资的企业派驻了驻厂监管员，全程监管产品生产过程，实行出厂产品批批检验，严防不合格救灾物资流向灾区。对接收的救灾物资，抽查帐篷910顶、被褥1038包、衣物2000多件，未发现掺假、使假及不合格纤维制品。为了稳定市场价格，保证市场供应，8月19日，省发展改革委紧急印发《关于做好抢险救灾中强化价格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当地有关部门加强监测，密切关注灾区市场价格变化，从灾区实际出发，确定监测品种和监测办法，特别关注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矿泉水、粮、油、肉、医药用品、防雨用具等价格变化情况，采取措施、稳定价格、保证市场价格稳定。灾后重建时，对主要建材价格进行监测。在监测中合理确定时限，确保准确、及时、有效。监测结果及时上报省发展改革委和当地政府。

灾害发生后，舟曲群众上访问题突出。为了方便群众倾诉，表达内心需求，缓解心理压力和矛盾，舟曲县委、县政府抽调城关镇、江盘乡、县信访局、县民政局、县国土资源局、县建设局、县环境保护局、县水务水电局、县司法局、东城社区、西城社区等相关部门50多人组成工作组，在春江广场设立生态环境治理项目接待组、地质灾害避险拆迁接待组、灾后安置接待组、综合接待组，分别由4位副县长任组长，专门协调解决因灾害引发的上访事项。每一位领导和工作人员始终以大局为重，面对每一批情绪激动的来访群众都耐心解释，深情关怀。对某些来访群众过激言语和行为给予极大地克制和包容，对一些群体性上访，县上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都认真接待，正确面对。对群众反映强烈、牵扯面广的信访问题立即召开专题会议，成立工作组深入受灾户家中掌握第一手资料，认真研究解决。特别是灾害发生后，月圆村等村上百群众到县委、县政府反映，三眼峪拦渣坝工程质量问题是造成泥石流灾害扩大的重要原因，请求政府查处。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对上访问题高度重视，当场接待上访群众，并苦口婆心对群众反复宣讲国土资源部专家认定的特大泥石流灾害“五条成因”。经过县、乡两级政府和部分人大、政协委员及工作人员宣传引导，群众理解灾害发生的真正成因，情绪逐渐平稳，使上访案件在2011年5月得到妥善解决。为积极解决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县信访局联合县公安局、县检察院、县法院、县委政法委、县国土资源局、县安监局、县消防大队、县交警队及森林公安等部门，以“预防在先、发现在早、处置在小”为目标，健全完善信息预警，排查调处、检查督办、快速反应等机制，在全县19个乡镇多次开展矛盾集中排查专项治理工作。切实做到矛

盾纠纷早发现、早处置，真正使矛盾纠纷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在灾害发生后，涉及财产继承的矛盾比较多，牵涉面广，群众自己解决难度大，舟曲县司法局为妥善解决群众的难题，专门聘请法律专家和司法专业人员办理财产纠纷案件，通过司法程序，受理案件120件，全部结案办理。灾害发生后至2012年底，舟曲县委、县政府对每一次群体性上访案件，分管领导随时接待，认真对待群众上访诉求，现场能够答复的，当场答复，一时难以答复的，事后由相关责任部门和信访局协调以书面形式答复群众，受理并全部办结了74批群体性上访案件。

第三章 公共安全维护

第一节 社会秩序维护

8月8日晚，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兼公安厅厅长罗笑虎召开紧急会议，按省委、省政府和公安部统一部署开展抢险救灾工作。省公安厅成立灾害事故指挥部，坚持24小时值班备勤。各部门密切配合，做好应急指挥工作，并派出两个工作组赶赴灾区，组织协调指导灾区周边市州县公安机关全力开展道路疏通、治安维护、物资保障、组织自救等项工作。出动“动中通”通信车前往救灾现场，确保通讯畅通。8月9日凌晨，罗笑虎赶赴灾区，召集省公安厅、武警甘肃总队、甘南州委政法委、公安局、舟曲县委政法委、公安局主要领导参加的紧急会议，传达温家宝总理的重要指示，部署安排政法、公安、武警开展抢险救灾和维护社会秩序工作，紧急调集民警1900人、特警230人、交警50人。公安部紧急调集其他省区1971名公安特警、消防官兵投入救助，全力维护灾区社会秩序。公安干警、武警官兵以及解放军、民兵预备役部队、治安联防队员对县城街面、重点区域进行24小时流动巡逻。

8月8日凌晨，甘南州委政法委主要领导带领相关部门领导赶赴灾区，现场指挥协调组织抢险救援力量，开展抢险救灾和维护社会治安稳定。8月9日，州公检法司安全等部门，迭部、卓尼、碌曲、夏河等县政法系统组织的抢险救灾队伍先后到达灾区，解救被困群众，维护灾区社会秩序。在抢险救灾期间，全州各级政法部门投入警力2000余人次。8月12日，州委政法委主要领导主持召开治安维稳组全体会议，对社会治安工作安排部署，要求公安部门在救灾物资集中存放和发放地点加大巡逻执勤力度，防止哄抢救灾物资，维护救灾物资集中存放和发放地点的秩序。为保证各种救灾物资及时调运灾区，对城区的车辆和运输救灾物资的车辆进行疏导，保持有序的交通秩序。各级交警部门出动警力450余名、车辆96台次，指挥疏导拥堵路段20余处、确保70余批次1500余辆抢险救灾和救灾物资车辆顺利通行，按时到达。公安部门抽调520余名民警，对重点区域、救灾物资储存点、发放点进行巡逻检查，确保安全。在清淤现场，派出警力负责重点区域的安全保卫工作。在受灾农村地区，组织公安民警、乡镇治安综合治理干部和村社治安员，及时掌握抢险救灾中的社情民意，做好受灾群众的

思想工作，稳定灾区群众情绪。

为保证抢险救灾顺利进行和社会秩序稳定，8月16日，舟曲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公安局印发《关于严厉打击趁灾违法犯罪活动，切实维护灾区社会治安秩序的通告》。治安维稳组在救灾物资存放点、救灾物资发放点和安置点、各住宅楼、居民院落、医院、金融机构、商场、学校和施工单位等地，组织人员张贴《通告》100多份进行宣传。在县城开始营业的部分超市和金融机构，检查各项安全保卫措施的落实。深入一中、三中受灾群众安置点和水泉、憨班救灾物资存放点，检查安全保卫措施，根据检查结果，增加警力。在抢险救灾转入过渡安置期后，按照省、州公安机关的安排部署，重新部署警力，调整治安重点。按照《过渡安置期巡逻执勤工作方案》，在城区水位下降时，执勤民警加强4个重点退水区域的安全管控和治安巡逻，预防偷盗等案件发生。将城区划分为4个重点管控区域，由兰州公安特警、武警甘南支队和县公安局组成100余人的巡逻队，共同负责划定区域的安全管理和治安巡逻任务。对三中至瓦厂区域进行24小时不间断巡逻，提高见警率，稳定社会治安。在维护社会秩序的同时，县刑警大队加强执法办案工作，分别处置城关镇锁儿头电站沙场负责人阻拦交通工作人员平整沙场案件，峰迭乡一村民酒后斗殴、伤害执法人员案件，城关镇南门御水缘洗浴广场盗割电缆案件。

在过渡安置期，沙川坝安置区登记入住120户、423人，发放和张贴《通告》140余份。设置警务室，加强夜间治安巡逻，维护安置区社会治安，协助民政、消防等部门做好群众安置、登记及防火、用电安全宣传，要求安置区群众“看好自己门、管好自己人”，防止发生各类案件。按照抢险救灾指挥部统一安排部署，县公安局组织民警协同水保等部门对县城周边地质灾害进行排查，对8处重大地质灾害隐患地分别设立监测点，抽调民警16人，每个监测点2名民警，按划分执勤区域，协同水保、气象等部门的工作人员，对锁儿头滑坡、寨子沟泥石流、硝水沟泥石流、龙王庙泥石流、三眼峪泥石流、罗家峪泥石流、县城南山滑坡不稳定斜坡等地质灾害隐患点24小时监测预警和执勤。在各监测区域附近村庄宣传防灾减灾知识，选定转移路线和安置地点，确定避灾引导员48人组织群众进行应急疏散和转移演习。同时建立防灾避险抢撤“五户联保”机制，每5家农户为单位组成应急避险小组，每组推选组长一名，具体负责预警监测、组织转移、协调联络等工作。落实领导责任制，全面实行乡镇领导干部包片、驻村干部包村、村干部包组包点、党员包户到人的灾害防御责任网络。

为有效缓解信访矛盾，甘南州委州政府、舟曲县委县政府结合“千名干部下基层活动”，号召广大党员“走千家门、吃万家饭”，了解群众困难，县级领导包两户，科级干部包一户，一般干部2名包一户的办法，解决群众实际困难。人大代表、政协委

员深入群众，了解社情民意，宣传政策，反映群众实际困难，为化解信访案件还实行领导包案，以一名领导、一套班子、一个方案、一抓到底的方式，认真分析安排，全面督办，严格落实“五包”责任制，共处理来信来访矛盾52件、749人次，群体性上访11批、631人，有效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和解决所反映问题，圆满完成国务院、国家信访局和省信访局联席会议交办的所有涉及泥石流灾害的信访案件的完成处理。

8月8日晨，县公安局召开会议，通报灾情，制订救援方案，成立县公安局抢险救灾领导小组，设立抢险救灾指挥部和办公室，领导干部明确分工，责任到人，迅速成立9个党员民警突击队，疏散转移群众，并紧急下发《通知》，要求休假、外出人员立即归队。成立灾情信息搜集、治安巡逻、案件处理、重点区域保卫、交通管制、消防等小组。从8个乡派出所抽调警力集中到县城，将县城主街划分为三大区域，抽调县局15名民警带领成都特警组成6个小分队，开展24小时不间断巡逻。加强水电油气等重点单位、要害部位的巡控工作，特别是加强救灾物资安置点的安保，抽调特警、保安值守，严防发生哄抢、被盗案（事）件，确保救灾物资安全。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在县城中心广场搭建帐篷，成立临时派出所，设立专用报警电话，方便群众报警求助，并与甘肃武警总队150名官兵组成联防治安巡逻队，开展全方位的巡逻检查。截至8月12日，舟曲灾区县城治安秩序稳定，未接到一起报警案件。2011年4月舟曲进入灾后重建，171个援建、自建项目陆续开工建设，5000余名重建工人入驻舟曲，因征地、拆迁、赔偿等方面矛盾屡有发生，维护重建期间社会稳定，成为灾后重建中公安部门的重要工作任务。县公安局按照上级公安部门的安排部署，成立灾害重建工程大队，抽调10名民警，配备车辆、办公设施、拨付专项经费专门负责排查处理舟曲县范围内因灾后重建工作引发的各类矛盾纠纷，对城关旧城区、峰迭新城区两个派出所分别增加15名警力。对灾后重建施工单位做好服务，定期不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发放警民联系卡和《致各施工单位的一封信》，对所有外来人口进行详细登记；强化社会治安重点地区排查整治。坚持信息主导警务，深入摸排征地拆迁村庄及峰迭新区重建动态，及时搜集掌握各类预警性、苗头性信息，及时妥善处理；认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重点区域整治、依法查禁赌博、银行安全大检查等专项活动，对容易发生问题的城乡结合部、灾后重建工程建设施工点、企事业单位周边进行重点排查，集中整治一批突出的治安乱点和治安突出问题。截至2012年7月，县公安局共出警200余起，出动警力7000余人次，警车600余台次；调解民事纠纷217起；对存在安全隐患施工单位提出整改意见，发放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170余份，对全部重建项目施工单位建立相关管理档案；登记外来务工人员8900余名。会同相关部门开展专项整治30余次，参与处置群体性矛盾纠纷20余起，对省道313线两河口至巴藏乡境内开展治安检查和道路交通专项整

治行动。重点整治两河口至旧城区、锁儿头至峰迭新区段的灾后重建各施工单位周边治安环境和道路交通秩序，对各施工单位及附近村庄存在治安隐患进行排查，对在道路两旁乱停乱放车辆和乱堆杂物等现象进行彻底整治。在重建重点乡镇路面和地段安排警力疏导车辆，采取徒步巡逻和警车巡逻相结合方式，在峰迭新区、城关旧城区实行不间断巡逻。

第二节　治安管理

灾区社会稳定和治安管理是保障抢险救灾的重要任务之一。省州县政法部门和公安机关在抢险救灾中先后组织2000余人次参加救助受灾群众，加强社会治安管理。联合武警以及解放军、民兵预备役部队、治安联防队，对县城街道、重点区域实行24小时流动巡逻。对救灾物资储存地、发放地和受灾群众安置地、医院、银行、商场、加油站等重点部位实施严密防控，及时排查化解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中的各类矛盾纠纷，完成重要警卫任务，确保抢险救灾有序进行和社会治安稳定。8月10日，州县公安局组织100多名民警对堰塞湖周边入户核查和巡查，实行交通管制，防止发生意外，确保堰塞湖成功爆破。借助帐篷和民警住房搭建临时灾区前线指挥部，全面恢复各项公安业务和社会治安管理工作。在抢险救灾清淤工作中，公安部门出动警力670余人，对县城街道、重点区域进行24小时流动巡逻，加强安全保卫，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在县城防洪堤拓宽拆迁开始后，组织县委政法委、法检拆迁组对三眼峪段拆迁面积进行勘查丈量，对拆迁户进行政策宣传和思想疏导，现场协调解决拆迁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并逐一电话告知和详细造册登记，并且妥善解决群众纠纷2起。受灾群众进入过渡安置期，解放军及武警部队进行街道平整、房屋拆迁，在淤泥清理中挖出电信设备模拟机120部、电脑35台、手机210部、路由器35个、打印机2台和12万元充值卡以及其他各类物品和现金等，县公安局及时部署刑侦、治安、国保等部门的人员补充到各执勤分组，驻点值守，防止盗窃案件发生。8月20日，交通安全保障指挥部召开座谈会，在交通压力依然很大、治安形势依然严峻的形势下提出“点线结合、高峰执点、低峰巡线”的措施，交警部门在主要危险路段和村镇人口密集路线布置警力，尤其是在易发生泥石流、落石路段增设临时观察点，增设警告提示标志，严防二次自然灾害发生。在各站点检查可疑人员1026人次，累计投入警力10626人次，实现灾后50天中“零发案”和“零交通事故”，实现大灾之后无大案的目标。灾后重建中，为防止少数不法

分子趁机入室盗窃等违法犯罪行为，县委政法委制订《“8·8”特大泥石流灾害清淤及拆迁期间重点区域治安责任防范工作职责》，在城区划分7个治安责任区域，组织公安局、检察院、法院和其他相关部门的人员组成52人的治安巡逻队，明确责任区域，落实工作职责。县委政法委派出6名督查人员，进行明察暗访和不定时核查，全面督查治安管理措施的落实。治安巡逻组主要加强城区及重点地段昼夜不间断巡查，防止公共财物被盗、破坏公共设施等案件发生。积极在群众中进行防盗、防火等知识宣传。在巡查中发现舟曲林业局救灾物资存放处有两名偷盗者偷窃救灾物资，被当场擒获。城关派出所、虎家崖检查站对2处非法收购废旧物品店，根据《治安处罚法》对主要涉案违法人员分别给予行政拘留和罚款处理，没收非法所得和涉案工具。发现有部分人员用三轮车、架子车拉运旧钢筋等物品，经检查是偷盗者偷拆剪拆迁楼钢筋，立即查扣车辆及物品，将偷盗者交由案件组处理。三眼峪封闭区执勤巡逻民警在区内发现有人驾驶三轮车拉铝合金门窗、废旧煤炉及损坏自行车，经盘查发现是一起盗窃违法行为，立即交由案件处理组对违法人员依法拘留。

2012年7月，舟曲县顺利完成兰州新区、峰迭新区、县城老城区三处受灾群众安置房建设。为了保证受灾群众顺利、公平、公正有序摇号分房，及时搬迁入住新居，舟曲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县公安局组织警力，维持摇号分房现场秩序。县公安局根据分房人数多，现场执勤难度大的状况，召开专门会议，精心组织安排，研究制订《舟曲县“8·8”城乡居民住房安置摇号选房安保执勤工作方案》和《舟曲县“8·8”城乡居民住房安置摇号选房安保应急处突预案》，成立以局领导为组长的领导小组，组织机关和基层派出所32名民警参加安保执勤工作。在分房工作开始前，对执勤民警进行培训，详细划分责任区域，明确职责，落实责任。从7月15日至8月16日，民警们克服时间长、涉及群众多、执勤工作量大、任务重等困难，恪尽职守、文明执勤，使现场秩序井然。

第三节　消防安全管理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甘肃省公安消防总队在完成抗洪抢险任务、做好现场救援工作的同时，针对安全转移受灾群众临时安置点不断增加，相对集中用火用电量增大和安置点防火消防措施不落实、消防意识差等严峻态势，借鉴汶川、玉树地震区救灾防火的消防工作实践经验，迅速组织消防人员深入受灾群众安置点进行

防火安全检查和消防知识宣传，培训安置点临时消防人员。积极主动向抢险救灾指挥部和当地政府、相关部门提出五项消防工作建议，各职能部门互相配合支持，及时将灾区受灾群众安置点公安消防设施和重建中消防工作纳入政府救助计划和重建规划中，全面提升舟曲公共消防设施和水平；在抗洪救灾中，将消防工作列为重点，明确分工，尤其是在舟曲灾后重建期间制订出消防安全工作方案；组织专门的消防力量和队伍，加强每个受灾群众临时安置点的消防监督工作，开展不间断防火检查，加大对用油、用气、用电、用火的管理；不断加强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教育，深入每个受灾群众临时安置点和易燃易爆单位以及人员密集场所宣传消防知识，发放宣传资料，开展消防培训，增强灾区群众和僧侣的消防安全意识；在每个受灾群众临时安置点设立灭火执勤点，配备相应的灭火器材，积极开展灭火疏散演练，确保灾后受灾群众安置点和重建后的消防安全。甘南州消防支队对消防工作及时进行安排，建立与县民政、城建部门的联动机制，了解全县的过渡安置房和帐篷数量，与受灾群众登记处联系掌握受灾群众人数，摸清过渡安置房和帐篷的底数，掌握过渡安置房和帐篷的来源；以受灾群众安置点的消防安全为工作重点，完善消防工作机制，成立安置点防火检查组，由防火处负责同志带队，防火处工程师、舟曲大队领导同志等为成员，开展灾区临时居住地的消防安全检查。检查组深入各个安置点对过渡安置房和帐篷材料防火性能进行实地检查，重点检查过渡安置房板材夹心材料和帐篷篷布材料，并对过渡安置房板材夹心材料进行现场燃烧试验，掌握各类建筑材料的耐火性能；通过张贴消防安全标语、消防宣传挂图等形式开展消防安全宣传，加强对安置点群众消防安全知识教育与培训，全方位提高受灾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消防支队专门设立了防火安全咨询台，解决灾民安置点安置帐篷、安置房的防火安全问题。随着集中安置工作的开展，2010年9月1日，县委政法委召开由消防、电力、公安三部门参加的紧急工作会议，要求消防部门牵头对沙川坝受灾群众安置点及县城周围所有帐篷进行一次全面的安全检查，坚决杜绝火灾隐患，防止发生火灾等次生灾害。舟曲消防大队立即组织县城周边及沙川坝安置点人员分两组对沙川坝灾民安置点搭建的1277顶帐篷及县城周边的帐篷进行全面的防火安全检查，针对有510余顶帐篷使用电磁炉等电器，县城周边部分帐篷使用液化气，有的受灾群众抽烟后乱扔烟头有引发火灾等不安全的苗头，及时提出并落实改进整改措施。尤其是消防监督检查人员在检查过程中发现存在私自搭建帐篷、未配备灭火器材、私自接拉电线、使用液化气等火灾隐患，迅速制订整改意见加以整改。9月3日，舟曲县消防工作指挥部又召开专门会议，专题研究部署消防工作。甘南州消防支队领导对消防工作进行部署，重点要求做好受灾群众安置点帐篷的防火检查和消防宣传工作，严禁帐篷区使用液化气和电炉子，排查火灾隐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由

于各级部门的重视和消防部门互相配合支持，受灾群众消防安全意识不断增强，在抗洪救灾和受灾群众安置期间，临时安置点和群众聚集区未发生重大火灾事故。

第四节　危险区域管理

抢险救灾工作中，根据气象部门的天气预报，8月15日—21日，舟曲县将又有一次强降雨过程，局部地区降雨量将达到60～80毫米。15日，温家宝总理再次作出明确指示，要求有效防止次生灾害发生，特别要加强对地质灾害危险区域的管控，减少地质灾害的损失，确保抢险救灾工作顺利进行。16日，抢险救灾指挥部下发紧急通知，提出明确的防范措施和要求。

舟曲县政府8月16日启动《舟曲县城及周边地区地质灾害紧急防灾预案》，按照预案要求，对地质灾害隐患点居住的人员，需撤离避险的坚决撤离；需监测预警的，要落实好各项具体措施；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群众和抢险救灾人员的避险意识；出现强降雨，所有救灾人员和群众要迅速撤离至100米以上的安全地带。抢险救灾队伍不在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易发区搭建帐篷及临时建筑物，搭建的要拆除；公安交警部门对城区及东西出口交通要道进行应急检查，地质灾害危险区段设置警戒线，严禁停放车辆；国土资源、水利、气象等部门，加强会商和配合，及时沟通信息，做好地质灾害监测和预警预报工作。要落实信息速报和应急反应制度，出现险情及时向抢险救灾指挥部报告。

省国土资源部门前方工作组对舟曲县城及周边地区分布的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调查和排查。尤其是根据地质灾害隐患点资料，排出九处重大地质隐患点。为严防次生灾害发生，防患未然，省国土资源厅前方工作组制订出重点地质灾害点防灾预案，三眼峪沟、罗家峪沟是“8·8”泥石流灾害最为严重的泥石流沟，在抢险救灾中有救灾人员活动，成为危险区域管理的重点。锁儿头滑坡位于县城西白龙江北岸，滑坡长4560米，宽430米，厚度30米左右，体积5800万方，是一条长期缓慢活动的巨型堆积层滑坡。滑坡直接威胁滑坡上居住的锁儿头村295户1478人的生命财产安全。在强降雨期间，加强对滑坡动态活动的监测，发现异常情况，通过喊话与广播及时发出预警信号，迅速组织全部人员撤离。其他寨子沟、硝水沟、龙庙沟、南峪沟等泥石流灾害隐患点分别制订出预案，涉及农户2000多户、人口6885人。对县城南山滑坡（不稳定斜坡）、龙江村一户农家不稳定斜坡在降雨期间加强监测，并安排专人值班巡逻，发

现异常情况，通过预警喊话和信号组织人员迅速撤离。在抢险救灾现场设置6个固定监测点和十几个临时监测点位，并且按照危险区域的实际需要，每天进行变动和变换方式并定时按要求采样，上报抢险救灾前方指挥部和省站数据室。截至8月13日，52个监测点位，出数据364个，堰塞湖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III类标准，未出现异常情况。各临时取水点水质基本稳定，达到地下水环境II类质量标准，为解决抢险人员和受灾群众的安全饮水提供了可靠依据。8月9日，省内地质灾害专业技术人员和州、县国土资源局工作人员共92人组成23个排查组，对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开始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共排查出重大地质灾害隐患70余处，其中9处为县城及周边地区隐患点。8月15日提交《舟曲县“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白龙江沿岸地质灾害应急排查报告》及《舟曲县地质灾害排查表》，全面了解各隐患点的基本情况。白龙江两岸地质灾害排查，为抢险救灾期间防灾减灾和防范次生灾害发生提供了依据。

为了全面防范次生地质灾害发生，国土资源部立即开展灾区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排查出灾区锁儿头、硝水沟、龙庙沟、三眼峪、罗家峪、南峪沟、泄流坡七大防治重点，并分派238名专业技术人员分赴重点区域开展拉网式核查工作；在灾区周边设置监测点，对灾区周边不稳定岩体进行实时监测，防范次生灾害对群众和搜救人员造成伤害。

省国土资源系统编制的《舟曲县城及周边地区地震灾害紧急防灾预案》，对存在重大隐患的9处地质灾害，开展监测预警工作，进一步完善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体系，确定监测预警预案。11日晚，635份地质灾害防灾工作及避险明白卡发放群众，对受地质灾害隐患威胁的村庄进行近期暴雨天气变化情况及预警信号的宣传，确定群众安全撤离路线，严防发生新的人员伤亡。

舟曲县抗洪抢险救灾指挥部8月14日印发《关于做好汛期防灾避险工作的紧急通告》，要求有关乡镇和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组保障群众紧急疏散避险，发生险情时，立即按撤离路线安全转移，妥善安置群众。安排处于危险区域的乡镇坚持24小时值班，密切关注汛情和险情。

灾害发生后，舟曲县环保局立即成立抢险救灾环境应急分队，下设水质和放射源安全监测组、环境检查组、综合协调组。协同省、州环境监测人员对县城水家、峪门饮用水源地水质和县城各取水点水质进行跟踪监测，各项指标符合饮用水水源地水质标准；白龙江和堰塞湖水质未见异常；配合省核与辐射安全局对县医院、县妇幼保健站和舟曲林业职工医院放射源进行监测，放射源无泄漏，一切正常；每天保持对各水源地（取水点）、白龙江、堰塞湖水质和放射源安全监测两次，及时掌握水质和放射源安全动态变化，上报监测信息，确保县城饮用水安全。加强淤泥清理过程中的环境

保护工作，主要对县城灾后垃圾处理情况进行检查，在各街道醒目处张贴100余份《关于加强特大泥石流灾后环境安全的通告》，引导和呼吁广大群众增强环保意识，妥善处理生活垃圾，防止发生灾后疫情。同时组织有关部门对淤泥的成分进行综合评价，了解淤泥可能存在的环境、卫生等风险。并且制订淤泥处置方案，实施分类处置。对有可能构成环境危害的淤泥，科学选择处置场所，避免有毒有害物质二次污染环境。尤其在清理淤泥过程中，做好人畜尸体、农药、化肥、化工原料、化学用品、医疗废物、燃气罐等危险源的安全处置，消除环境安全隐患。为保障灾后环境安全，环境监察组对全县各矿山企业进行拉网式排查，重点检查尾矿库运行情况和弃渣处置情况，要求各矿山企业启动环境安全应急预案，安排专人监管尾矿库运行情况，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不发生溃坝事故。县环境保护局进一步完善《舟曲县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充实加强县环境保护领导成员，制订完善措施，健全应对处置程序，保障各项应急装备、人员、车辆和物资齐全。

第四章 学生复课与广电恢复

第一节 学生复课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发生后，8月8日凌晨，县教育局立即启动《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各学校利用校场地资源，紧急安置受灾群众。甘南州教育局领导赶赴舟曲，设立临时办公点，帮助指导教育系统开展抗洪救灾和研究部署秋季开学复课工作。9日，县教育局在省州县领导和州教育局指导下，开始研究编制舟曲县中小学秋季学期开学方案。经县、州政府确认后，上报省委、省政府和省教育厅。

9日，省教育厅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救灾领导小组成立，副厅长孙杰任组长。10日，省教育厅会同省财政厅紧急下拨舟曲应急救灾专项资金100万元，孙杰在舟曲县察看灾情、看望师生。17日—30日，以省教育厅副厅长旦智塔为总协调、甘南州委常委宋占文为副总协调的“学校开学工作组”在舟曲县灾区现场指导、协调中小学开学工作。9日，教育部启动教育系统自然灾害类突发公共事件II级应急响应，成立了教育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领导小组。教育部部长袁贵仁听取甘肃省副省长郝远关于舟曲县遭受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情况的汇报，表示积极协调有关部门争取救灾资金，提出要提前考虑并做好开学复课准备，要结合正在实施的地震灾后重建规划，统筹考虑受灾学校的重建工作。12日，教育部副部长鲁昕主持召开教育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领导小组会议，针对救灾工作、复课准备、学生安置、伤亡教师抚恤等问题进行了研究，要求进一步核实灾情，尽最大可能给予支持，确保灾区学校秋季如期开学。15日，教育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领导小组召开会议，讨论提出了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解决好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受灾学校按时开学”指示的具体工作安排和要求。教育部派出“舟曲灾区学校开学工作组”赴灾区协助落实开学工作。人民教育出版社等12家出版单位紧急调拨的灾区所需新教材18万册运到舟曲。

根据中央领导和省委、省政府领导指示，15日，省教育厅制订出舟曲县中小学开学方案：舟曲第一初中、第三初中学生安排在原校址上课，城关第一小学、城关第二小学学生安排在县一中上课；县一中1200名高一学生安置在兰州科技外语学校、1080

名高二学生安置在定西理工中专上课，760名高三学生分别安置在甘肃银行学校、甘肃财政学校上课；部分民族班及以汉语为主兼学藏语的学生安排在甘南州内学校就读。16日，刘伟平在舟曲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研究灾区中小学秋季开学问题，同意舟曲一中师生全部到兰州等地办学。17日，陆浩召集教育部门负责人专题研究舟曲灾区学生入学问题，郝远参加会议。陆浩要求，要尽一切努力让灾区的每一个学生都有学上。17日—18日，教育部基础教育一司司长高洪带领教育部舟曲灾区学校开学工作组在舟曲指导灾区学校开学工作，并慰问了遇难教职工家属，省教育厅副厅长旦智塔一同工作。19日—20日，教育部副部长陈希在舟曲察看灾情，并与刘伟平就舟曲灾区中小学秋季开学问题举行会谈，省教育厅厅长白继忠、副厅长旦智塔参加会谈。

从8月16日开始，甘南州、舟曲县教育部门组成10余人的工作组，编制《舟曲一中学生异地办学方案》《舟曲一中师生异地就读转送方案》《舟曲一中学生异地就读运输工作紧急预案》和《舟曲一中师生转送运输工作流程》，以确保舟曲一中学生异地就读工作的顺利开展。工作组18日赴兰州，专门向有关部门汇报，衔接异地就读的相关事宜，商谈异地办学和高考录取等优惠政策。并通过教育部、省教育厅与州政府协商解决县城学校开学急需解决的实际困难和问题。省教育厅、甘南州政府、舟曲县政府先后两次召开会议，研究安排各学校按期开学，舟曲一中师生转送和解决城关第一小学、第二小学等学校开学困难和问题的细化措施。舟曲县教育局在8月18日召开了有各学区（校）领导参加的中小学秋季开学工作会议，研究部署灾后开学等有关工作，并对自然灾害预防、校舍安全排查、学校卫生防疫、开学筹备等工作进行细致的安排。会议之后与省州教育部门、县政府汇报衔接，确定各学校具体开学时间，向全县发出开学通告。城区受灾学校开学报名工作于8月19日全面开展，23日基本结束。为使各学校正常开学，补充因灾失踪和死亡的教师，尤其是教师空缺较为严重的舟曲一中、城关第一小学、城关第二小学的师资力量，县教育局上报县政府批准，为县一中紧急抽调28名业务素质较好的老师补充师资力量，为城关第一小学、城关第二小学分别安排14名特岗教师，解决教师缺岗的困难。在正式开学前夕，甘南州委、州政府、省教育厅领导深入城区学校，实地检查，指导城区学校开学工作。同时召开县幼儿园开园工作协调会，具体安排部署幼儿园开园工作。8月25日上午，全县除舟曲一中、县幼儿园外，各学校举行隆重的开学升旗仪式，正式开学。省州县的各级有关部门领导分别参加城区4所中小学开学升旗仪式。

为了保障顺利开学，城区4所中小学分别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准备工作。第一初中8月18日召开学校中层领导会议，各年级长、总务后勤主要负责人列席会议，校长传达

县教育局会议精神和教育部、省教育厅及州县主要领导讲话精神，落实学校开学前期的有关工作。按要求决定8月19日—21日报名，采用电话预约方式，以方便离学校较远学生。学校要求班主任和报名教师想尽一切办法联系所有学生按时报名。在三天报名时间内，报名学生达应报名人数的99.02%。学校召开全体教职工大会，学校领导通报师生伤亡和受灾情况，并对近期工作提出要求，给全体教职工具体分解工作任务。根据上级有关要求，学校动员安置在学校操场的受灾群众于24日撤离，为正式开学做准备。8月25日9时，学校举行隆重的开学典礼和升国旗仪式。州教育局、县政府、县教育局领导参加开学仪式。仪式结束后，各班主任为学生发放新课本，总务处为学生发放新书包，全体学生接受入学第一天心理辅导，开始新学期的学习生活。第三初中8月8日组织召开紧急校务会议，通知教师提前开学，并且成立学校抗洪救灾和开学前期准备工作小组。当日，刘伟平亲临第三初中检查指导抗洪救灾工作，并对受灾学生进行慰问。学校9日成立临时党支部，10日召开全校教职员工大会，组织打扫卫生，设置受灾群众安置点，为受灾群众和部分师生提供食物。15日开始落实和安排开学前期准备、启动报名工作，部分青年教师冒雨到峰迭乡拉运教材、课本。24日，安置点受灾群众全部撤离，各项开学工作准备就绪。8月25日早7时，第三初中举行开学仪式，县委、县政府领导参加仪式。县城关第一小学在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被夷为平地， 8月9日晚，学校领导成员在教导主任张小德家里召开灾后第一次校委会议，成立学校抗洪救灾领导小组，并确定张小德主任家为学校临时办公地点，具体安排救灾工作。为了解决受灾老师生活问题，学校统一购买矿泉水、方便面等生活必需品，分别存放在未受灾的二位老师家中，安排专人电话通知受灾老师领取。8月15日，学校联系前来抗洪抢险的兰州军区开山斧工兵团50余名战士，同学校抗洪救灾先锋队的成员一道，清理废墟中的物品。倒塌的教学大楼四周泥石流有四、五米高，十余米宽，战士们从四周搬来被洪水冲下来的木料，铺出一条小路，勉强进入楼内，从冲毁的大楼内抢运出了500多套课桌椅。按照教育部门的部署，学校借舟曲一中校舍上课。学校分别召开领导成员会议和班主任会议，安排学生报名工作。20日，预报名工作结束，报名学生占应报学生总数的97%，25日正式开学。城关第二小学校舍被洪水淹至2楼，财产损失巨大。8日凌晨，学校领导和教职员工来到校区，立即成立抗洪抢险领导小组和抗洪救灾党员突击队，积极开展自救互救。在兰州军区舟桥团指战员的帮助下，搭建了一条应急通道，教职员工和舟桥团指战员同心协力，利用冲锋舟奋力抢运电脑、课桌椅等物品，最大限度减少学校财物损失。根据开学方案，学生到舟曲一中上课，学校将受灾的四十多名教职员工安置在舟曲一中学生宿舍，并与电力公司协商解决照明等问题，发放被褥、方便面、矿泉水等急需生活物品。8月25日早8时，城关第一小学、城关第

二小学全体师生在一中操场举行开学仪式，省州县的相关领导出席会议。舟曲广播电视大学工作站在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校舍被毁，站长尹江岩家成为临时办公地点。由于校舍被毁，所有学员档案要重新建档登记，要为新招的130名学员重新登记、重新注册。电大工作站向中央电大、甘肃电大进行汇报，根据舟曲电大工作站的受灾情况特事特办，制订出舟曲县电大招生注册延期、遗失毕业证补办、终结性考试等解决办法，得到中央电大、甘肃电大的批准和支持。8月10日，电大工作站在县城及周边乡镇张贴补办报名手续的通知，电大工作站还向边远乡镇的领导及中心小学的校长发出求援短信，让大家互相传达舟曲电大工作站补办各类手续的通知内容。在半月时间里，学员的补报名和证件补办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在各部门的关心支持下，电大工作站在江盘乡后坝村租房办公，学员们通过电脑、VCD、影像光碟、中央教育电视台等多种方式，开始了新学期的学习。县幼儿园在灾害发生后，成立幼儿园抗洪救灾领导小组，组织教师看望受灾教师和幼儿的家人，抢救物资，并鼓励教职工参加抗洪救灾，开展灾后心理辅导培训。在社会各界人士的关爱、支持下，搬迁园舍，和抢险指战员们一起在泥潭上搭建“连心桥”，保证孩子们如期开学。为了让沙川坝灾民安置点的学龄前孩子也能上学，县幼儿园紧急筹备，选派三位老师到沙川坝受灾群众安置点走访宣传，开办沙川坝安置点幼儿园。特大山洪泥石流发生后，舟曲一中成为受灾群众紧急避难场所，学校召开紧急会议，成立救灾工作协调小组，具体开展安置各项工作，还组织动员学生成立青年志愿者服务队，帮助运送救灾物资和做好受灾群众的生活服务工作，安置受灾群众1400多人，协助抢险部队在操场搭建救灾帐篷100多顶。为了使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就近入学，舟曲一中校舍由城关第一小学、第二小学使用，舟曲一中的3040名学生、180名教师到兰州、定西就学。省教育厅从全省各地高校抽调72名各学科教师、4名心理健康教师、14名生活管理教师和8名医护人员，经过集中培训后开展支教工作。

为确保安全、顺利、圆满地完成舟曲一中师生转送任务,省交通运输厅选调82辆安全性能好的大型客车，100名技术精湛、安全驾驶三十万公里以上的驾驶员，60余名作风优良的运政执法人员，108名交通志愿者承担此次转送任务。组织1200余名公路养护人员对沿线的40余处水毁路段进行抢修。组织580余名路政人员、600余名高速公路运营人员在沿途保畅。组织600余名运政执法人员在停靠点为师生服务，并协助交警部门做好停靠点交通管制工作。定西市运管局领导在岷县蹲点协调，确保岷县服务点的饮食保障。交通运输系统做到了领导一线指挥、沿线路政运政全员上路执勤、全路段联合保障、生活全方位亲情服务。8月28日9时30分，舟曲县城举行舟曲师生“希望之舟”发车仪式。转运行动历时3天分3个批次，累计出动客车81辆，转运师生

及家属3076名。9月7日，4所就读学校统一开学。在主会场甘肃银行学校异地就读开学仪式上，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崔玉琴、副省长郝远、省政协副主席张世珍以及省公安厅、省教育厅、省交通运输厅、甘南州、兰州市及中石油甘肃分公司的领导出席仪式，并与师生们共同观看教育部和中央电视台联合举办的专题节目《开学第一课〈我的梦·中国梦〉》。在其他3所异地就读的学校也分别举行仪式，省州县教育部门领导出席仪式。各级政府加大资金支持力度，全面落实优惠措施，保证学生们安心就读，老师们悉心教学。8月23日，为了认真落实代省长刘伟平在省抢险救灾指挥部第十一次会议上关于“对遇难群众子女初中未能正常升入高中的学生，可以实行特殊政策，让其能够全部上学”的指示精神，在不增加班额、不增加教师的前提下，补录高一新生96名，在原录取分数线404.5分的基础上下调30分，并对灾害中不幸成为孤儿、单亲家庭的学生全部进行了补录。为了解决异地借读期间师生的日常生活问题，县政府拨付104万元为在兰州、定西就读的学生购置了校服、运动鞋、书包、文具盒及行李包，为每位师生每月发放生活补助费450元，每位教师每月补助通讯费50元，同时解决师生寒假及开学的往返车费。在寒冬来临之际，省民政厅救灾处为办学点的每位师生发放了被子、褥子、保暖内衣、线衣线裤、羽绒服、鞋等越冬物资。按每位学生每学期500元标准下拨公用经费，2010年—2012年，县政府拨付舟曲一中异地借读资金共计3180万元。

为了保证舟曲灾区高考学生顺利升学，省教育厅、省招办在灾后一周内迅速出台了针对灾后舟曲的特殊录取照顾政策，决定把参加2010年高考的三本分数线以下的舟曲考生全部录入专科批次。2010年舟曲县高校招生报考人数共830人，正式参加的共824人，其中文史类424人，理科400人。截至2010年8月底，舟曲参考考生全部录取结束，共录取824人。其余未参加6人照顾录取到3+2高职院校。2011年高考结束后，在录取阶段，州县政府多次向省上申请对高考成绩因灾受到一定影响的舟曲考生和11名洪灾孤儿考生在录取时给予政策照顾。省招生部门对舟曲高校招生高度重视，深情关怀，对舟曲考生录取实行了单独设立数据库、统一降10分录取和优先照顾录取孤儿考生等照顾政策，使舟曲县2011年的高考录取率达到93.1%。

第二节　广播电视恢复

甘南州广播电影电视局在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立即成立由局党委主要领

导任组长，局属各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抢险救灾领导小组，并连夜组成由记者和工程技术人员组成的抢险救灾队赶赴灾区开展采访报道以及设备、线路抢修。同时请求中央电视台和省电视台卫星直播车紧急赴灾区支援宣传报道工作，成为国内外近百家媒体中第一个到达灾区的新闻单位。省州县三级广电部门与相关部门和单位积极协调联络，调配各种器材和设备，抽调技术人员20多人，与舟曲县技术人员共同配合省广电局技术人员日夜抢修，三套广播电视节目在8月9日上午恢复播出。在县城主要地段和受灾群众安置点购置安装广播设备10多处并成功调试运行。面临县城广电光缆毁损严重的局面，州广电领导小组立即让网络中心筹资购买4万多元的工程材料，组织州县工程技术人员对县城北门、县统办楼、龙舟酒店、寨子坪等地的6千米传输光缆进行抢修，恢复有线电视节目的播出。并在舟曲一中和受灾群众安置点、广电局院内设置播音站，宣传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于抢险救灾的决策部署，报道各级党委、政府全力开展抢险救灾的措施以及社会各界支援舟曲抢险救灾的进展，以正确的舆论引导群众，消除广大受灾群众的恐慌情绪。

在抢险救灾中，甘南州广电局先后接受中央宣传部、国家广电总局、省广电局捐赠的收音机、电视机和卫星直播设备。其中中央宣传部捐赠收音机1万台、电视机2000台，省委宣传部捐赠收音机2000台，省广电局捐赠收音机1000台、电视机500台、卫星接收器5000个，州政府捐赠收音机1000台、电视机486台。又购置功放扩音设备4套及多套音频工作站和笔记本电脑等价值61万多元的广播电视设备。在全县各个受灾群众安置点、救援部队驻地和医疗卫生系统救援点发放收音机3000多台、电视机400多台，安装直播卫星设施400多套，广播覆盖面达2万多人，有线电视恢复用户2200多户，滚动播出省州县抗洪救灾指挥部有关抢险期间的通告、通知和抗洪救灾进展新闻消息。并将播出时间由每周一、三、五首播，二、四、六重播改为每日播。使灾区群众了解到更多的新闻。在抢险救灾期间，州广电局领导和工作人员坚守岗位，深入灾区现场，及时全面准确地采访报道舟曲抢险救灾工作，充分发挥主流媒体舆论导向作用，凝聚了各方抢险救灾力量，激发社会各界众志成城、团结一致战胜灾害的信心。甘南电台共播发相关稿件1056条，向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省广播电台和省级以上其他媒体传递抢险救灾广播稿件400多条。甘南电视台在藏汉语两个频道共播出相关藏汉双语新闻1200多条，向省级媒体选送播出400多条，向中央电视台选送播出45条。精心制作的电视报告文学《风雨同舟》播出后，引发良好的反响。

第五编 医疗防疫

第一章 救援指挥部署与医疗卫生应急队伍

第一节 组织部署与现场指挥

一、中共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国务院总理温家宝指示甘肃省和有关部门要把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

8月8日中午，温家宝总理在赶往舟曲灾区的飞机上召开紧急会议，决定成立国务院舟曲抗洪抢险救灾临时指挥部，并作出具体部署，确定9项工作，第一位的任务是救人。温家宝总理到舟曲后，在18时主持召开的会议上强调，首先要集中力量抢救幸存人员，第一位的任务是救人，只要有一线希望，绝不轻言放弃；要妥善转移安置群众，使群众有水喝、有饭吃，有病能医治；要加强卫生防疫工作，及时抢救伤员。21时许，温家宝总理一行看望慰问县医院住院部、门诊部、舟曲一中救治点的伤病员。8日23时至9日2时，温家宝总理再次主持召开会议，要求卫生部门组织医护人员全力救治伤病群众，将重伤员全部转送到外地。8月9日10时，温家宝总理来到舟曲县医院住院部看望重伤员，向主治医生询问伤情，拉着受伤群众的手，鼓励大家安心养伤。总理几次对受伤群众说，我已经部署了，如果今天天气条件允许，就用直升机把你们转移到兰州的大医院去。

10日上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会议，全面部署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工作。胡锦涛总书记要求，要切实做好伤员救治工作，及时将重伤员转移到条件较好的地方治疗，并加强卫生防疫工作，确保灾后无大疫。

21日至22日，温家宝总理再次来到舟曲灾区，看望受灾群众，实地指导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工作。21日20时30分左右，温家宝总理来到舟曲一中救治点看望受灾群众，与正在诊治伤员的医疗救援人员亲切握手、交谈，叮嘱他们注意身体。

二、卫生部组织实施

8月8日，卫生部迅速召开会议，传达贯彻中央领导批示精神，成立由部长陈竺、党组书记张茅为组长的卫生应急领导小组，研究部署舟曲伤员救治和卫生防疫工作，同时紧急抽调卫生应急医疗防疫专家13人赶赴灾区，调集甘肃两批医疗卫生救援队共140人，陕西、四川应急医疗防疫队伍各20人携带消毒、医药有关物资赶赴灾区。下午，陈竺和国家应急办负责人随同国务院领导赶赴灾区，现场协调、指导灾区医疗卫生救援工作。20时，陈竺在县医院住院部召开会议，向一线参与救援的卫生部门负责人传达温家宝总理抗洪救灾指示精神，研究部署救援工作，制订医疗救治和卫生防疫工作方案。会议形成“军地协同一体化”医疗卫生救援工作机制，由卫生部、总后卫生部、甘肃省卫生厅联合成立前方医疗卫生工作组，组长由陈竺担任，副组长由卫生部应急办主任梁万年、甘肃省卫生厅厅长刘维忠、解放军第一医院院长李晓云担任。医疗卫生工作组下设4个小组。医疗救治组：重症伤员医疗救治地点设在舟曲县医院，抽调省市及部队各医疗队12位专家成立重症伤员救治专家组，对重伤员会诊，对当地救治能力和救治方案进行评估，确定转院或在当地手术。医疗救治点先在舟曲县一中和三中各设一个，部队医疗队另在县城广场开设一个50张床位的野战医院。防疫消杀组：由县疾控中心负责，省、州防疫队员配合，共同协助当地民政部门做好遗体消毒处理；环境消毒工作采取分片包干的办法，每个区域由一支消毒队伍专门负责，要求清淤工作进行到哪里，消毒工作就跟进到哪里；由省级卫生机构迅速派出一支心理干预队伍到灾区开展心理卫生服务；生活饮用水的消毒工作由省州县卫生监督单位负责开展，对灾区食品进行检测、监督，保证饮食安全。联络组：主要负责与卫生部和各省的联络，以及物资调运、伤员转运的协调工作。救援物资募集组：省红十字会牵头，负责救援物资的募集、运送工作。陈竺要求，医疗卫生救援工作要实行责任制，分片包干、责任到人，确保医疗救治、消杀防疫、饮水和食品安全的全覆盖。考虑到舟曲县医院缺乏必要救治设备，加上灾区水电供应尚未完全恢复，陈竺果断做出转运伤员的决定，由卫生部积极协调军队和民航等部门，安排空中转运危重伤员，并在条件允许时对其他部分伤员实施陆路转运。同时要求兰州大学第一医院、兰州军区总医院、甘肃省中医院预留床位，随时做好接收转运伤员的准备工作。9日14时，接到兰州军区空运飞行指令后，陈竺带领省州县卫生机构负责人来到舟曲县医院和飞机转运点，指挥伤员转运并帮助抬送伤员。经过近两个小时紧张工作，18时许，19名伤员和17名陪

员在医务人员的护送下，搭乘4架直升机分别转运至兰州和天水进行救治。由于天气原因，兰州机场不适于降落，当晚8时许降落天水，所有伤员收住当地医疗机构，由省卫生厅派出医疗专家连夜赶赴天水指导伤员救治工作。9日21时，前方医疗卫生工作组召开国家及省州县卫生行政部门、卫生应急、疾病预防、卫生监督、食药监联席会议，梁万年在听取汇报后指出，这次抗洪救灾工作具有地域位置、气候条件等特殊性，卫生防疫工作量大，任务艰巨，要把情况想得最坏，工作做到最好。11日8时，梁万年、刘维忠来到泥石流灾害最严重的三眼峪，现场察看临时取水点的选址和水质监测工作，到解放军第一医院、临夏医疗所医疗救治点，就医疗救治工作中军地合作救治伤员、传染病症状排查、疫情监测与报告、救治信息数据汇总等工作，与部队医疗救治点负责人进行沟通与衔接。12日下午，梁万年专程从舟曲灾区赶到兰州，在兰州大学第二医院、甘肃省人民医院、甘肃省中医学院附属医院看望伤员。13日，梁万年到三眼峪等地实地查看灾情，调查、评估供水系统受损情况，了解环境受污染程度，协调军地卫生防疫力量。15日下午，卫生部副部长尹力一到兰州就去兰州大学第一医院、省人民医院、兰州大学第二医院和兰州军区总医院看望、慰问伤病员和医务人员。同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选派北京中医院院长、主任医师王莒生，皮肤科副主任医师娄卫海，针灸科副主任医师李华岳一行3人组成专家组抵达舟曲，指导中医药参与卫生防疫工作。专家组为灾区带来14箱用于治疗皮肤病、腹泻和感冒的中成药。16日下午，尹力抵达舟曲，先后到灾民安置点、舟曲县人民医院现场考察医疗服务和卫生防疫工作。17日下午，尹力在成县黄渚镇灾区指导卫生救援工作，又到天水市第二人民医院和第一人民医院，详细询问伤员治疗、恢复情况，勉励伤员要树立信心，配合医务人员治疗，争取早日康复。

21日晚，卫生部党组书记张茅陪同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前来舟曲指导抢险救灾工作。在陪同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视察受灾群众安置点、抢险救灾有关工作后，连夜检查指导卫生防疫工作。在视察灾区传染病检测实验室、县医院救治点诊疗室后，张茅在舟曲抢险救灾卫生防疫组指挥点与省州县卫生部门负责人座谈，强调要切实做好四个方面的工作：继续坚持现行有效的好做法，坚持专家评估监测，全面落实各项防疫措施；切实做好伤员救治康复工作，要注重发挥中医药的作用，尽最大努力减少残疾；加强正常医疗服务工作，进一步完善医疗点的运行机制，满足群众的医疗需求；做好灾情科学评估和科学合理规划灾后重建工作，及早恢复灾区医疗卫生秩序和服务能力。

21日上午，卫生部应急办副主任张国新赶赴舟曲，检查指导灾区卫生防疫工作。26日，第三批卫生部专家组抵达舟曲，指导当地工作人员开展理化与微生物检验，察

看水处理设备车的运行情况和临时公厕的卫生管理情况，指导做好饮用水卫生安全保障和粪便无害化处理工作。9月7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医政司副司长杨龙会赴舟曲，对灾区中医药卫生防疫工作进行调研。

三、甘肃省委、省政府组织实施

8月8日，陆浩、刘伟平批示，要求卫生部门组织医疗队赴舟曲开展伤员救治和卫生防疫工作，为灾区群众提供医疗保障。

同日上午，省委常委、副省长刘永富做出重要批示，要求省卫生厅立即了解灾区人员伤亡情况，派遣医疗队赶赴灾区开展医疗救援工作。副省长咸辉先后多次打电话给省卫生厅负责人，要求尽快派遣医疗队和防疫队赶赴灾区，全力以赴做好医疗救治与灾后防疫工作，要尽快弄清情况，随时报告工作进展。10日上午，咸辉得到省卫生厅关于舟曲伤员转运及救治工作的情况报告后，立即做出批示请天水市高度重视，全力以赴做好转运伤员的救治工作。请省上专家会同天水市对伤员逐一会诊，提出科学治疗方案，保证伤员得到及时有效的救治。9日17时30分，咸辉在省卫生厅出席舟曲灾区医疗救援及卫生防疫工作会议，省卫生厅、省红十字会机关全体人员和省卫生厅直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及有关专业技术人员共120余人参加会议。 10日下午，咸辉先后到兰州军区总医院、甘肃省中医院以及甘肃中医学院附属医院，代表省委、省政府看望和慰问兰州医治的13名伤员。11日，咸辉赶赴舟曲先后到部队、兄弟省市和省内各支援灾区医疗卫生救援队看望、慰问医疗卫生队员，召集在灾区一线的省州县和部队、兄弟省市的医疗救援工作负责人，研究部署灾区医疗卫生救援工作。

13日上午，省抢险救灾指挥部召开第五次会议，在听取刘维忠关于近期卫生防疫工作开展情况和今后工作计划的汇报后，陆浩、刘伟平指出，在抢险救援阶段，军地医疗卫生工作者做了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伤员得到及时救治，危重伤员被转移到兰州、天水救治，希望借鉴以往重大自然灾害后防疫工作的经验，做好消毒灭菌，搞好环境卫生、疾病监控、心理干预和健康教育等工作，强调做到大灾之后无大疫是卫生防疫部门工作的目标和任务，必须把卫生防疫提高到一个更加重要的位置，各方都要给予配合支持。

15日下午，刘伟平到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看望慰问工作人员，先后到防疫物资堆放点、卫生应急微生物检验室、疫苗接种室、疾病控制临时办公点、中药汤剂发放点和指挥部办公室等处，详细询问卫生防疫的每一个环节，认真听取有关专家的意见和建议，就进一步做好卫生防疫和监督工作作出指示。在中药汤剂、大蒜、黄花菜、花椒水等中医保健品发放点，刘伟平详细询问灾区健康教育活动开展情况，希望大家能够以大局为重，再接再厉，认真扎实地开展健康教育工作，切实保障灾区广大人民

群众的健康。19日上午，刘伟平到医疗卫生组检查指导工作，在听取省卫生厅副厅长李存文工作汇报后，提出五个方面的要求：切实做好特殊时期的医疗卫生工作，对于发现的每一例病例都要认真对待，跟踪观察，从源头上防止疫情发生；切实加强重点地段、重点区域的防疫和卫生监测工作，要密切关注疫情变化，加强相关疫情数据和往年数据的分析对比，做到防范在先；加强延伸检查，对发现的病例，要根据病情发展延伸，跟进监测，防患于未然；加强卫生防疫综合服务工作，做好防疫药品、物品的筹备、调集工作，协调解决好卫生防疫工作场所等，保证防疫工作有序推进；要进一步加强防疫力量，加大防疫工作力度，切实做好灾民安置点、垃圾点、厕所、积水点等重点部位的“消杀”工作，加强房屋清淤、河道疏通泄流、积水抽取处理后建筑物、河床、积水坑的消杀工作，不留死角，减少疾病传播。针对刘伟平指示，李存文立即召集各组负责人会议进行安排部署，随即各项工作迅速展开。

20日上午，泽巴足主持召开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研究落实灾区遇难人员后期高腐遗体处理工作，原则同意《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遇难人员后期高腐尸体卫生防疫处理方案》，并要求印发有关部门、甘南州、舟曲县执行。

22日，刘伟平在舟曲抢险救灾指挥部办公会议上要求，卫生防疫要落实工作责任制，靠实责任。

31日，省委副书记鹿心社到沙川坝受灾群众安置点了解安置点的医疗卫生服务和中药发放工作。9月1日，鹿心社视察卫生防疫组办公处、中药煎服场所、柳树清淤消杀点、县人民医院、县疾控中心过渡期办公场所等。9月5日，鹿心社在灾区中药汤剂发放点了解情况，并服用中药汤剂。9月6日中午，鹿心社听取卫生防疫工作汇报，要求卫生防疫人员要继续保持斗志，再接再厉，一鼓作气，夺取卫生防疫工作的最后胜利。

四、解放军和武警部队组织实施

军委总部　舟曲灾害发生后，军委总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统一部署，迅速调集救援力量投入救援工作。8月11日下午，中央军委工作组到舟曲灾区视察，就进一步加强部队卫生防病工作作出指示，要求各级各单位要把卫生防病作为救灾工作的重中之重，切实采取有力措施，改善部队搜救和清淤作业卫生条件，搞好保障，确保饮食安全卫生。17时，中央军委工作组在兰州军区司令员王国生、政委李长才、副司令员关凯及甘肃省委书记陆浩等陪同下，到解放军第一医院和解放军临夏医疗所医疗队的帐篷，勉励大家切实为受灾群众提供优质的医疗和疫情预防服务。11日下午，总后卫生部医疗局副局长石青龙带领军区联合指挥部后勤保障组有关人员和各卫勤分队领导，与国家卫生部应急办、甘肃省卫生厅有关领导进行协商，进一步明确军地联合医疗救援指挥体制、信息共享、医疗后送、药材保障和卫生防疫等有关事宜。会商确定，现

阶段军队医疗队主要以保障救灾部队为主，收治地方伤病员需后转的，仍送往舟曲县医院，由地方负责转送；军队防疫力量主要保障部队，待总体任务明确后，再由军地联合协商确定任务分工。

兰州军区 8月8日凌晨4时接到灾情通报后，联勤部迅即启动应急指挥机制，根据军区命令迅速组成解放军临夏医疗所应急医疗队，于凌晨6时30分开赴灾区；7时，联勤第27分部副部长文善强带领解放军第一医院医疗队急赴灾区；12时30分，兰州军区总医院政委朱自清、副院长张俊带领该院国家应急救援医疗队赶赴灾区；9日8时，兰州军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抽组30人防疫队开赴灾区。9日上午，李长才在灾区检查指导救灾工作，看望慰问第一医院医疗队等单位。联勤部副部长王子军带领机关有关人员急赴舟曲，于18时抵达军区前方指挥所，组织协调抢险救灾后勤保障工作，看望慰问解放军第一医院和解放军临夏医疗所医疗队的救灾官兵。9日20时，舟曲抢险救灾军队和武警部队联合指挥部召开第一次会议，宣布成立军队和武警部队联合指挥部，军区副司令员关凯任总指挥，下设指挥组、政工组、后勤保障组和装备保障组，统一组织指挥舟曲军队和武警部队抢险救灾行动。11日上午，王子军随同军队和武警部队联合指挥部首长现场检查解放军第一医院和解放军临夏医疗所医疗队医疗救灾和卫生防疫工作。12日，军队和武警部队联合指挥部向任务部队下发《关于做好任务部队卫生防病的指示》。13日下午，联勤部卫生部部长李小明带军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名心理专家赴舟曲指导抢险救灾卫勤保障工作。15日下午，李小明到21集团军工兵团和步兵第56旅驻地和清淤现场，对任务部队落实卫生防疫制度和措施情况进行检查指导。16日，副司令员关凯、副参谋长李星检查任务部队卫生防病制度措施落实情况。18日上午，军区政委李长才给联合指挥部后勤保障组组长、卫生部部长李小明电话指示：派出心理、医疗服务队到遇难者家里为家属进行心理疏导、医疗服务，了解家庭情况，及时帮助他们解决生活中的困难；选择适当地点，为灾区群众开设热食供应点；要为灾区开设淋浴点解决洗澡问题；请21、47军派出人员走访慰问‘三孤’人员。军区副司令员关凯、联勤部部长占国桥迅即作出批示，要求相关部门抓紧展开工作、高标准抓好落实。20日，关凯到解放军第一医院、军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防疫队合并部署后的新营地水泉村，检查了解医疗防疫工作开展情况。21日下午，关凯到舟曲灾民安置点检查工作展开和卫生防疫情况。23日、24日和29日，关凯到任务部队作业现场检查了解医疗防疫和心理卫生服务工作开展情况。25日，联勤部政委邓瑞华带联勤第27分部部长赵全海、兰州总医院院长尹强等，深入灾区看望慰问兰州总医院医疗队、解放军第一医院医疗队、解放军临夏医疗所医疗队、军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防疫队等任务部队官兵，还到沙川坝灾民安置点看望慰问受灾群众。27日，李小明主持召开舟曲抢险救

灾部队卫生防病工作会议，对前段抢险救灾部队卫生防病工作进行小结，研究大规模清淤工作启动后部队卫生防病工作措施。邓瑞华强调要切实加强后勤分队安全管理，下大力做好官兵的防疫防护工作，确保不发生任何问题。

舟曲抢险救灾期间，兰州军区联勤部派出3支医疗队、2支防疫队、2个皮肤病防治专家组、4支心理卫生服务队等精干适用卫生医疗力量积极开展了工作。

甘肃省军区 省军区及时与省卫生厅协调，8月10日上报《关于请求解决参加舟曲救灾部队所需药品的报告》，提供参加舟曲抗洪救灾部队单位代号、人数及各医疗卫勤单位负责人名单、电话号码，请求省卫生厅为救灾部队配发常用药品、外用药品和防疫消毒药品及器具。省卫生厅领导于10日晚20时电话答复，凡任务部队所需药品可直接向省卫生厅舟曲前线指挥部申请补充。9月9日，根据兰州军区命令，继续在灾区执行任务的部队，由省军区后勤部组织后勤保障。留驻的后勤保障分队，由省军区前线指挥部统一指挥，搞好工作衔接，确保不断供、不漏供。解放军第一医院医疗队医疗组，配合任务部队卫勤力量做好医疗救治工作，坚持随队保障制度。兰州军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防疫队负责任务部队的卫生防病，以及作业现场、营区的卫生防疫和官兵心理卫生服务；承担省抢险救灾指挥部赋予的灾区卫生防疫和遇难者遗体消毒等工作。

从9月10日20时起，由省军区舟曲抢险救灾指挥所接替兰州军区前方指挥所，组织在舟曲部（分）队任务、管理、保障和军地协调指挥等事宜。根据兰州军区对联合指挥部《关于舟曲抗洪救灾大部兵力调整撤返的请示》批复，联勤部和联合指挥部后勤保障组组织兰州军区总医院医疗队33人、解放军第一医院医疗队20人、解放军临夏医疗所医疗队12人于9月10日回撤，联勤第27分部应急兵站47人12日返回兰州。截至10日，灾区留驻800名官兵继续救灾，其中联勤第27分部应急兵站48人（兵站机关4人、第一医院5人、军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9人、油料保障队10人），完成任务后于9月23日全部回撤。

武警甘肃总队 8月8日上午，甘肃武警总队命令总队医院立即组成抗洪救灾医疗小分队，随时准备出发前往抗洪一线。医院抽调24名医护人员组成医疗小分队待命。根据部队所担负救援任务，成立抗洪救援基本指挥所和前进指挥所。基本指挥所在医院卫勤指挥室开设，由政委李爱民任指挥组组长，副院长何升东、医务处主任孙新平、政治处主任张峰、院务处处长郝光瑞任副组长，主要任务是：沟通与前进指挥所和地方卫生机构的联络；接受上级的命令、组织指挥抗洪救援分队行动；搜集、掌握各种卫勤情报信息；全面掌握抗洪援救分队行动及医疗救治情况；按照部队内部分工做好分队的药材补充供应等后勤保障工作；负责预留床位，做好收治伤员的准备；拟制订

卫勤详报和医疗救治总结。前进指挥所随部队行动，在上级指定地域开设，下设指挥组、医疗组、护理组、防疫组、心理干预组和保障组等6个组。指挥组组长由抗洪救援分队队长曹新历担任，副组长由副队长苏琼担任，主要任务是：组织分队快速准备和集结；沟通与基本指挥所、地方卫生机构及友邻部队的联络；按照总队指示，根据救护任务，及时实施现场指挥、组织救治、请示报告、人员收拢、出发和转移等；拟制订卫勤详报和医疗救治总结。在指挥组的统一协调下，医疗组做好伤病员的抢救、分类、手术及转送；护理组做好伤病员的抢救、分类、手术及护理；防疫组负责对疫区进行洗消，对驻地群众进行防疫常识宣传，对部队实施防护指导；心理干预组负责对灾区群众及救援部队进行心理干预；保障组负责车辆保障、医疗设备保障、电力供应、生活保障等。

五、甘肃省卫生系统组织实施

根据省委、省政府、卫生部统一部署，省卫生厅立即启动卫生应急响应，成立舟曲泥石流灾害医疗救援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省卫生厅党组书记、厅长刘维忠任组长，下设前线指挥组、综合组、医疗救治组、防疫组、保障组、宣传组、监督组7个工作组，各组分工协作、密切配合，全力开展各项工作。领导小组要求舟曲周边市县积极做好支援灾区各项工作，全省各级卫生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实行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建立健全信息报告制度，保证信息及时准确、联络通畅，并做好随时支援灾区的各项应急准备工作。8月8日8时30分，省卫生厅组建由省人民医院19名医护人员组成的医疗队、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4名防疫人员组成的防疫队、省卫生厅卫生监督所6名卫生监督人员组成的卫生监督队，携带救治药品和设备，由刘维忠带队赶赴舟曲灾区。按照省卫生厅的安排部署，甘南州卫生局于4时30分派遣由45人组成的医疗队先期赶赴受灾现场。11时，第二批医疗卫生救援队组建完成，由省卫生厅抽调定西市卫生系统10名医务人员、3台急救车辆，陇南市卫生系统10名医务人员、4台急救车辆赶赴灾区。同时抽调甘肃省中医院、甘肃中医学院附属医院14名临床专家赶赴灾区。

灾害发生后，舟曲县卫生局立即组织卫生救援力量开展自救，同时向上级报告灾情，启动卫生救援预案，在县医院组成急救中心收治伤员。8日凌晨3时在县一中设立医疗救治点救治伤员。14时召开医疗救治与卫生防疫会议，成立舟曲县抗洪救灾医疗卫生救援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医疗救治、卫生防疫、督查、宣传报道、后勤保障5个组，制订了《舟曲县“8·7”特大暴洪泥石流灾害医疗救治和卫生防疫方案》，紧急抽调各乡卫生院院长、职工270人，调用喷雾器32具，消杀药品336瓶，招募志愿者和疾控、监督人员一起组成卫生防疫消毒队，进入灾区消毒。

截至8月8日20时30分，省卫生厅共组派省市（州）医疗救援队7支110人、卫生防疫队3支23人、卫生监督队2支17人，共计150人前往舟曲开展医疗救援和灾后防疫工作，同时组织调拨第一批价值40万元的救治药品和消杀药品紧急送往灾区。9日23时，刘维忠在舟曲县召集甘南州、舟曲县卫生系统负责人和各支援舟曲医疗防疫队负责人，传达陈竺指示精神，安排部署近期医疗救援和卫生防疫工作重点。12日，省卫生厅印发《关于做好舟曲县特大泥石流灾害伤员接诊救治及信息收集工作的通知》《关于有序做好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医疗救援卫生防疫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医疗救治和卫生防疫信息日报工作的通知》和《灾区卫生防疫工作方案》。13日，救灾一线在舟曲正式成立“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指挥部下设综合组、宣传报道组、饮水安全组、食品药品安全组、环境消杀组、传染病管理组、医疗卫生秩序恢复组、健康教育组、心理干预组等9个工作组。同日，省卫生厅编发《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卫生防疫卫生监督健康教育工作技术方案汇编（试行）》。14日，省卫生厅组织7位省级专家组成巡诊小组，对在兰各收治医院的舟曲灾区伤员开展巡诊和会诊工作，并与各收治医院专家共同研究讨论救治方案。同时，专家组会同北京积水潭医院黄强主任对危重病人进行特别会诊。同日19时30分，省卫生厅副厅长常继乐主持召开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例会，会上分别由各组及卫生部专家组成员汇报一天来卫生防疫各项重点工作的开展情况，对下一步工作出安排部署：确保全国哀悼日期间卫生防疫各项工作的落实；每天编发一期传染病直报和症状检测工作简报，由传染病管理组负责人统计上报数据；请国家疾控中心办公室主任王健对近几天的相关数据作出分析，指导今后工作；县疾控中心负责做好应急接种工作；调剂办公用车、电脑、打印机等，配备给县妇幼保健院、卫生监督所、疾控中心；做好部队收住伤员的转运工作；综合组要协调有关部门帮助解决部队的垃圾清运工作；各工作组接受记者采访，要先与宣传报道组联系，由宣传报道组统一安排。16日上午，省卫生厅在兰州召开全省抗洪救灾卫生救援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由省卫生厅副厅长王晓明传达8月15日全省进一步防御洪水地质灾害紧急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卫生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自然灾害卫生应急工作的紧急通知》。同日，李存文带领卫生部专家、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各组负责人，甘南州、舟曲县卫生局负责人对灾区卫生防疫工作进行全面检查。24日，刘维忠前往舟曲西加油站前广场检查指导健康教育工作，慰问健康教育和中药发放点一线队员。25日上午，刘维忠到新设置的沙川坝灾民安置点，检查卫生监督工作并提出具体要求。28日下午，刘维忠带领甘南州卫生局、舟曲县卫生局负责人到兰州军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临时驻地，看望慰问承担舟曲灾区消杀任务的部队卫生防疫队伍，向部队卫生防疫队伍赠送慰问品和印着“军民携

手共创大灾之后无大疫”的锦旗。30日，常继乐一行从陇南市成县检查督导泥石流灾害卫生防疫和灾后重建项目工作后，到达舟曲灾区接替刘维忠指导开展卫生防疫工作。刘维忠在卫生防疫领导小组工作任务交接会议上，对前一阶段卫生防疫工作进行阶段性总结，安排部署下一阶段的工作任务。31日，常继乐到县卫生监督所、县疾病控制中心和县妇幼保健站检查各单位业务工作开展情况，到沙川坝灾民安置点，实地检查医疗救治、卫生防疫和卫生监督工作。9月1日，常继乐冒雨来到第九批赴舟曲抗洪救灾卫生监督支援队驻地检查卫生监督工作开展情况。9月3日，省卫生厅第四批工作指导组到达舟曲，听取卫生防疫各组工作汇报，并到舟曲县人民医院门诊部检查中药汤剂熬制现场。9月4日，段巍检查罗家峪、河南新村、春江广场等卫生防疫点，县妇幼保健站临时医疗点和沙川坝受灾群众集中安置点的医疗防疫情况。9月6日，段巍来到省疾控中心防疫队驻地，慰问和看望奋战在抗洪救灾一线的卫生防疫全体队员。9月9日，王晓明先后到沙川坝受灾群众安置点、县医院住院部中药煎制点、春江广场中药发放点和郊区淤泥堆放场等地，检查指导中药汤剂发放、卫生防疫和应急医疗救援工作，并组织召开卫生防疫领导小组工作例会。

第二节 医疗卫生救援队伍

一、甘肃卫生系统医疗卫生救援队伍

甘肃省人民医院 8月8日9时30分，甘肃省人民医院接到省卫生厅关于迅速组建医疗救援队的紧急通知后，立即以曾获全国抗震救灾英雄集体的“5·12”汶川特大地震抗震救灾医疗队和玉树地震抗震救灾医疗队队员为基础，以创伤外科和急救专业为主，调集骨科、普外科、胸外科、脑系科、呼吸科、心内科、小儿科等科室的20名医护人员组成甘肃省人民医院抗洪救灾第一批医疗救援队，在副院长裴中的带领下，于10时30分赶赴灾区。同时，由正在夏河执行医疗任务的骨科、康复理疗科7名人员组成第二批医疗救援队，23时到达舟曲。

甘肃省中医院 8日11时20分，甘肃省中医院接到省卫生厅指示后，立刻成立医疗救援队伍，组成由副院长赵继荣为队长，医务部副主任邓强为副队长的10人救援医疗队，紧急配备约12万元药品物资，派出2辆面包车，于12时30分出发赶赴舟曲灾区。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根据省卫生厅和兰州大学的安排，立即成立兰大二院舟曲县特大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工作组、医疗救治组和

宣传组，紧急调拨各种急救药品、消杀用品，安排指挥车1辆、救护车2辆、中巴车1辆随时待命；组织骨科、泌尿外科、普外科、神经外科、感染管理科、护理部等相关专业人员共30人组成应急医疗队；预留床位25张，准备随时收治灾区伤病员。同时，医院立即指示对口支援舟曲县医院的5名支农队员服从卫生厅和当地政府安排，积极投入灾区医疗救援工作，之后又相继派出两批心理卫生专家赴灾区开展心理干预工作，派遣骨科、神经外科专家赴天水开展会诊。8月11日上午，医疗救援队19人由党委书记钟福国带队，携带价值近3万元的应急药品及全院职工的20万元捐款，赴灾区一线参加救灾抢险工作。

甘肃省第二人民医院 接到省卫生厅通知后，甘肃省第二人民医院迅速组建包括骨科、普外、脑系等16个相关科室以及护理、后勤保障、信息联络等在内的30名人员组成医疗救援队伍，同时准备各种便携式医疗设备、急救物资、药品和帐篷、睡袋、食品等。8月8日23时，按照省卫生厅要求，医院安排专业人员参加全省心理救援队，并负责心理卫生医疗队的后勤保障工作。9日8时，省心理卫生协会秘书长、院长米登海，心理卫生科医学硕士姜晓梅，护士长范凌云与兰州市第三人民医院、兰州大学第二医院、甘肃中医学院附属医院12位心理卫生专家及3位后勤人员组成省卫生厅灾后心理救助队，由米登海担任队长，作为首批心理干预队伍，在省卫生厅副厅长郭玉芬带领下赶赴灾区。之后，根据省卫生厅的统一安排，副院长张锦华，党委书记、副院长王世文，副院长金永新、张灏等也分批赶赴舟曲灾区，开展心理援助和心理干预工作。

甘肃中医学院附属医院 按照省卫生厅的要求，医院迅速启动应急预案，由院长李应东带队，副院长张晓刚、刘保健参加，抽调专业技术强、政治素质过硬的骨科、针灸科、护理科共8名人员，赶赴舟曲灾区开展医疗救援工作。同时，紧急筹备急救药械以及食品、饮用水、大衣、棉被等急缺物资送往灾区。8月8日19时，医疗队到达舟曲灾区，李应东被任命为舟曲灾区现场医疗救治组组长，各医疗队和舟曲县医院专家一起连夜查看所有伤员，对伤员进行紧急处理，对重伤员会诊，运用损伤胶囊、消定膏等院内制剂以及小夹板外固定、针灸、中医正骨等简便、快捷、有效的中医药治疗手段对伤员进行救治。

甘肃省紧急医疗救援中心 按照省卫生厅的要求，省急救中心领导立即组织召开专门会议，成立以省急救中心主任王军为组长的舟曲抗洪抢险领导小组，下设转运指挥、后勤保障、协调联络和宣传报道4个工作组，统一部署、全局协作，以最快的速度调集救援人员、车辆、设备、物资和急救药品。由12名急救人员和6台急救车辆及相关急救设备、物资组成第一批医疗救援队，8月8日下午7时从兰州出发奔赴灾区，9日8时

到达舟曲灾区后立即展开救援。同日，王军带领办公室相关人员于23时赶到中川机场迎接9位外省专家和5名中央电视台、新华社和健康报社记者，于9日凌晨1时从兰州出发赶赴灾区，9日晨到达舟曲。

甘肃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按照省卫生厅的要求，省疾控中心立即启动抗洪救灾应急预案，成立抗洪救灾卫生防疫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协调舟曲抗洪救灾卫生防疫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综合组、宣传组、保障组、疫情监测与信息管理组、抗洪救灾组和预防接种组6个工作组。8月8日8时30分，省疾控中心第一支救灾防疫队一行4人携带消杀药品等救灾物资赶赴灾区。9日8时，省疾控中心主任王新华赶赴灾区，连夜召开救灾防疫队会议，对灾后卫生防疫工作进行部署。省疾控中心先后派出5批51人次前往舟曲灾区开展卫生防疫工作。

甘肃省卫生厅卫生监督所 按照省卫生厅的要求，厅卫生监督所迅速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成立由所长张浩任组长、所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任副组长的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医疗救援工作领导小组，下设综合协调、卫生监督救援、宣传报道和后勤保障等4个工作组，组建由7名卫生监督骨干组成的省卫生厅抗洪救灾卫生监督队。灾害发生时，全单位正在哈达铺红军纪念馆举行争先创优党团教育活动，张浩带领卫生监督人员，从哈达铺紧急赶赴灾区开展工作。8月9日紧急采购消毒药剂、快检设备、个人装备以及生活用品等物资，再次组队并携带相关物资赶赴一线。

甘肃省健康教育所 8月10日凌晨1时，省健康教育所接省卫生厅前线指挥部命令，要求设计制作健康教育宣传材料，并组织救援队伍参加灾后健康教育工作。所领导高度重视，立即成立省健康教育所舟曲抗洪救灾领导小组，连夜组织人员开发制作泥石流灾害健康教育传播材料，设计完成《搞好住地及周边环境卫生》宣传单和《灾情无情人有情 疾病预防要抓紧》宣传画各1种，并联系印刷厂首批印刷55000份。23时，第一批赴前线队员冒雨出发，连夜赶赴灾区。到达灾区后，在卫生防疫组的领导下成立健康教育服务队（后更名为中药发放及健康教育咨询服务队）。在当地爱国卫生运动办公室的协助下，中药发放及健康教育咨询服务队招募60多名当地人员作为志愿者进行培训后加入到健康教育工作当中。

甘南州 甘南州卫生局按照州政府统一部署，于8月8日凌晨3时，紧急召集下属各单位负责人会议，迅速成立甘南州卫生系统抗洪救灾领导小组，研究救援方案，组织医疗卫生救援队伍，携带急救药品、防疫消杀设备赶赴灾区。同时通过各种渠道了解灾区一线受灾情况，及时向省卫生厅报告求援，电话通知其他7县市卫生局组织医疗防疫队伍连夜支援舟曲。8月8日下午17时，州内调派的175名医疗卫生救援人员先后抵达舟曲，投身灾区开展医疗救治和卫生防疫工作。甘南州医疗卫生系统先后派出应急

队伍30支，救援人员339人，其中甘南州卫生局14人；甘南州人民医院派出医疗救治队伍2支41人；甘南州藏医药研究院派出医疗救治队伍1支5人；甘南州妇幼保健院派出医疗救治队伍1支6人；甘南州藏医院派出医疗救治队伍2支41人；甘南州疾控中心派出卫生防疫队伍4支16人；甘南州卫生监督所派出卫生监督队伍5支17人；甘南州中心血站派出应急送血队伍1支7人；合作市派出应急队伍2支42人；卓尼县派出应急队伍2支32人，其中卫生防疫队1支20人 、卫生监督队1支12人；夏河县派出应急队伍2支41人，其中卫生防疫队1支33人 、卫生监督队1支8人；玛曲县派出应急队伍2支13人，其中卫生防疫队1支9人 、卫生监督队伍1支4人。临潭县派出应急队伍2支38人，其中卫生防疫1支32人、卫生监督队伍1支6人；碌曲县派出应急队伍2支12人，其中卫生防疫1支8人、卫生监督队伍1支4人；迭部县派出应急队伍2支14人，其中卫生防疫1支9人、卫生监督队伍1支5人。

兰州市 兰州市卫生局立即成立由局长薛开华为组长的兰州市卫生局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抗洪救灾领导小组，下设综合组、医疗救治组、防疫组、保障组和宣传组5个工作小组，同时要求局属各相关单位立即组建医疗救治、卫生防疫、心理援助和健康教育等救灾应急队伍。根据省卫生厅的统一部署，在长达40天的救援工作中，兰州市卫生局共派出各类应急救援队伍21支96人，圆满完成救灾任务。兰州市第二人民医院：紧急抽调11名医护人员分5批组成医疗队，携带心电监护仪、呼吸机、心电图机、血压计等医用必备物资，筹集4097.19元的抗感冒、抗菌、抗过敏以及治疗胃肠疾病、心血管疾病等药品赶赴灾区。救援期间承担特警官兵的医疗保障，向特警队员宣传防暑、防疫、抗高原反应及夏秋季肠道传染病等卫生保健知识，为特警队员进行洗消，开展心理辅导以及包扎伤口和疾病诊疗等，同时对营房区域、帐篷内外、厨房周边定期消杀灭菌。兰州市第三人民医院：兰州市第三人民医院紧急抽调业务骨干组建赴舟曲心理援助3人小分队，由副院长、副主任医师杨国周带队。8月9日8时30分，小分队与甘肃省第二人民医院、兰州大学第二医院、甘肃中医学院附属医院专家会合，共同组成甘肃省卫生厅灾后心理救助队赶赴舟曲灾区。晚7时到达后，接受任务开展工作。19日，第二批心理援助小分队赶赴舟曲灾区。兰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自8月9日起，中心先后组织4批18人，携带救灾物资及6台车辆赶赴灾区开展工作。同时购置漂白粉、84消毒液、喷雾器等消杀药械和发电机、帐篷、炊具等物资，共投入经费18.59万元。9日派出10名救援队员、车辆3台赶赴灾区开展工作；11日派出2名工作人员、车辆1台向灾区运送物资； 17日派出5名救援队员、车辆1台赶赴灾区开展工作； 24日派出3名救援队员、车辆1台赶赴灾区开展工作。兰州市卫生局卫生监督所：8月10日，兰州市卫生监督所派出两名饮用水卫生监督员支援灾区，同时根据上级指示，为灾区紧

急筹集5吨大蒜。兰州市健康教育所：兰州市健康教育所组成“兰州市健康教育服务队”，于8月23日奔赴舟曲灾区。服务队由4名工作人员组成，所长史晓宁带队，主要任务是灾后疾病预防、心理疏导和中药汤剂的发放。经过17天的工作，完成灾区灾后健康教育和中药预防汤剂发放两项任务，于9月8日返回。兰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8月27日，医院召开救灾协调会，就赴舟曲医疗队人员、车辆、救灾物资、生活物资等进行安排。在不到两个小时内，8名专业人员集结到位，全部物资准备就绪，18时30分赶赴灾区。兰州市肺科医院：于9月1日组建救援小分队，共6名队员。小分队到达舟曲后，主要负责西片区中药汤剂运送与发放，包括舟曲一中、舟曲三中、林业局医院、小广场、沙川坝等5个点。15天累计行程1500千米，发放中药汤剂3149千克 ，共有18661人次领服中药，做调查问卷145人份。

定西市 定西市卫生局成立以局长冯爱平为组长的应急领导小组和后勤保障小组，抽调医疗、防疫和卫生监督人员共154人，分阶段、分批次赴舟曲开展救援工作。8月8日上午，从市第一人民医院、市第二人民医院、市中医院抽调骨科、普外科、心内科、麻醉科等9名专家，由冯爱平带队，乘坐3辆装载救援物资的车辆和1辆救护车于17时左右到达舟曲。10时左右，岷县卫生系统派出3辆救护车和16名人员，于16时左右到达舟曲。9日上午10时，由市疾控中心及临洮县、陇西县、漳县、岷县疾控中心选派25名身体素质好、业务能力强的骨干人员组成定西市卫生防疫队，在市疾控中心主任李旗带领下奔赴舟曲。10日中午，从陇西县、岷县、渭源县紧急抽调10辆救护车，由10名医生、10名护士、10名司助人员组成定西市第二批医疗卫生救援队急驰灾区。12日晚，再次从安定区、陇西县、渭源县、通渭县、临洮县、漳县、岷县抽调50名防疫骨干、10辆车组成防疫队伍，连夜准备防疫设备、消杀药品及食品，13日11时30分在岷县疾控中心集结后赶赴舟曲。救援期间，定西市累计派出医疗、防疫、卫生监督人员154人，其中医疗队两批9支84人，防疫队两批11支63人，卫生监督队一批2支7人。救援队全面完成省卫生厅现场应急指挥部下达的救援、防疫和卫生监督任务，从灾区向兰州转运伤员29人，其中重症病人17例，轻伤病人12例。8月22日晚，所有救援队伍全部撤回。

陇南市 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陇南市卫生局组织市第一人民医院、市第二人民医院、市疾控中心等单位医疗卫生人员组成医疗救治队。医疗队配备4辆救护车、两辆疫情处理车及13套消毒器械，共向舟曲灾区援助急需药品40余种，价值7.1万元。首批救援队伍中，陇南市第一人民医院队员15名，由副院长张进平带队；陇南市第二人民医院队员5名，由副院长杨启明带队；市疾控中心卫生防疫专业人员11人，由中心主任刘智东带领。从8月8日至18日共组织市级医疗救治队伍三批28人，参与处置

抢险武警官兵伤员和其他各类伤员约100人。宕昌县卫生局组织县医院、县中医院、宕昌县西京医院（民营医院）48人医疗救治队参加医疗救治，携带急救器材、急救药品36种，价值3.2万元。

临夏州 按照临夏州委、州政府的安排部署，州卫生局迅速启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Ⅲ级应急响应，组建卫生专业救援队。救援队由18名医护人员、2名疾控专业技术人员和4名司机组成，由临夏州卫生局应急办主任蒲正荣带队，于8月8日晚8时出发，次日下午2时30分到达灾区。行进中，两河口至县城路段被暴雨所引发的山洪和泥石流冲毁，救援车队无法通过，蒲正荣带领15名救援队成员，携带担架、听诊器、血压计、药品、绷带等简易救援设备，徒步进入舟曲县城，另外安排2名男医生和3名女医务人员留在车上，道路抢通后随车队进入县城。

武威市 武威市赴舟曲抗洪抢险防疫队由武威市疾控中心及4县区疾控中心共计20人组成，由武威市疾控中心副主任黄大鸿任队长，于8月17日从武威出发，18日到达舟曲。防疫队主要开展灾区消毒、杀虫、除臭及灾民安置点的传染病症状监测数据收集、传染病流行病学个案调查以及病例标本的采集、送检等工作。从18日至29日12天的工作时间中，队员们克服种种困难，团结协作，圆满完成各项任务。武威市卫生监督所接到组建第八批抗洪抢险救援监督队伍的通知后，在动员会上有13名党员干部积极报名，经所党支部会议研究决定，由4名党员组成赴舟曲救援队。

金昌市 金昌市卫生局选派卫生监督所4名卫生监督人员组建赴舟曲抢险救灾卫生监督队，于8月27日上午举行金昌市赴舟曲抢险救灾卫生监督队出征仪式，副市长周莹及市卫生局领导为卫生监督队员送行。31日8时，金昌市卫生监督所4名监督人员从兰州出发， 17时到达舟曲。这是省卫生厅第九批支援灾区卫生监督救援队，由省卫生监督所、白银市卫生监督所、金昌市卫生监督所13名队员组成。

嘉峪关市 嘉峪关市迅速反应，先后派出抢险救援卫生监督队、卫生防疫队赶赴舟曲开展抢险救援工作，圆满完成各项任务。卫生监督队由4人组成，市卫生监督所所长华文任队长，于8月14日出发，携带物资价值7万元，车辆1台，在灾区工作8天。卫生防疫队由9人组成，市疾控中心主任王玉明任组长，于28日出发，携带物资价值18万元，车辆2台，经过两天一千多公里的长途跋涉，29日顺利抵达舟曲灾区，接替已在舟曲连续工作13天的武威市、平凉市卫生防疫队，在灾区工作11天。

平凉市 8月17日，平凉市卫生局从市疾控中心和崆峒、泾川、华亭三县区疾控中心抽调20名卫生防疫专业人员和4台应急车辆，组成平凉市赴舟曲抗洪救灾卫生防疫工作队，携带防疫药械、防护装备及生活用品，于当日14时出发赶赴舟曲。平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抽调7名专业技术骨干，中心副主任张有良任队长，配备车辆1台，购置

应急和消毒物资45件，价值3万多元。崆峒区疾病预防中心抽调专业人员4名，配备车辆1台，防护服8套，电动喷雾器2台，手动喷雾器3台等消杀器具。华亭县疾病预防中心抽调专业人员5名，配备车辆1台，购置消杀设备3台，配备防护服10套以及帐篷、被褥、锅灶、餐具等生活用品。泾川县疾病预防中心抽调专业人员4名，配备车辆1台，多次性防护服12套，一次性防护服8套，喷雾器4台，以及其他防护用具和生活用品。

白银市 8月18日7时，白银市疾控系统组建的卫生防疫队由市疾控中心副主任张入学带队赶赴舟曲灾区。队员由市疾控中心12人、平川区疾控中心5人、白银区疾控中心3人共计20名专业技术骨干组成，配备越野车4辆，携带各类消毒器材和药品，以及帐篷、方便面、炊具等生活用品。

酒泉市 8月15日晨，酒泉市赴舟曲卫生监督队与省卫生监督所、嘉峪关市卫生监督所队员组成省卫生厅第三批支援舟曲卫生监督队，从兰州出发，当日下午抵达灾区。27日，酒泉市疾控中心抽调酒泉市、肃州区和金塔县共10名卫生防疫人员组成赴舟曲防疫救灾工作队，15时从酒泉出发赴舟曲实施卫生防疫救灾援助。

张掖市 8月13日上午，张掖市卫生局卫生监督所收到市卫生局转来省卫生厅《关于迅速组建支援甘南舟曲泥石流灾害卫生监督队的紧急通知》后，迅速召开市县卫生监督所所长会议，成立张掖市赴舟曲灾区卫生监督队，决定由市卫生监督所所长项伟任队长，抽调4名工作人员和快速监测车1辆集结待命。20日，队员们到达兰州，与省卫生监督所和武威市卫生监督所工作人员共同组成省卫生厅第八批赴舟曲抗洪救援卫生监督工作队。于22日到达舟曲后，完成生活饮用水、传染病防治、食品卫生等卫生监督各项任务，于9月3日返回。

庆阳市 由庆阳市中医院和庆阳市疾控中心组建的10人赴舟曲抗洪救灾防疫医疗队，在队长杭小平的带领下于9月3日上午8时离开西峰，于4日到达舟曲。医疗小组负责3个医疗点和2个煎药点的中医医疗和中药汤剂发放工作；防疫小组为舟曲县疾控中心编制灾后重建方案，指导开展日常工作和现场消杀工作。

二、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医疗卫生救援队伍

解放军临夏医疗所医疗队 8月8日，根据兰州军区联勤部指示，临夏医疗所迅速组建一支53人和7台车辆组成的医疗队，由政治协理员鲁逵带队，副所长鲜耀国任队长。医疗队分两批赶赴灾区，第一批34人由所长曹建新带队，16时35分到达灾区，部署在舟曲县春江广场；第二批19人由副所长牛三元带队赶赴灾区。8月18日回撤49人、5台车，其余9月10日全部回撤归建。

解放军第一医院医疗队 医疗队共70人、10台车，由联勤第27分部副部长文善强带队，院长李晓云任队长。医疗队分两个梯队赶赴灾区，第一梯队15人8月8日6时33分从

驻地出发，于16时30分到达灾区；第二梯队55人8日9时从驻地出发，20时20分到达灾区。两个梯队会合后部署在舟曲县城春江广场。依托野战帐篷、野战手术方舱、野战X线车等大型野战卫生装备，以最快的速度在舟曲县春风广场搭建起灾区第一所“帐篷医院”，迅速对受伤群众开展救治。

兰州军区总医院国家应急医疗救援队 8月8日10时，兰州军区总医院接到执行抗洪抢险救灾任务的预先号令后，立即召开党委会议，制订应急预案，迅速抽组野战医疗队。12时30分，93名队员在政委朱自清带领下，以摩托化机动的方式向舟曲县开进，9日1时10分抵达灾区，在舟曲县一中开设30张床位的野战医院。部分医务人员和后勤保障人员在距县城10千米外的沙川坝设立后勤医疗保障基地。在执行任务期间，救援队分成医疗、皮肤、心理、防疫4支小分队，进村入户为受伤群众和一线救援官兵进行医疗救治和心理安抚。抗洪抢险后期，医疗队及时调整工作任务，把心理安抚和慰问“三孤”人员作为工作重点，带着慰问品深入受灾群众家中，进行面对面“一对一”的安抚慰问。医疗救援队由兰州总医院和安宁分院抽组而成，共112人，23台车（其中联勤第27分部汽车营配属保障人员20人、10台车），副院长张俊任队长。8月19日回撤54人、9台车，其余人员、装备于9月12日全部回撤归建。

兰州军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国家应急防疫救援队 8月8日上午9时30分，中心紧急召开常委会和党委会，研究成立由中心主任田原为领队，副主任施耀勇为队长的30人国家应急防疫救援队，下设指挥组、疾病监测组、卫生监督组、消杀灭组、健康教育组、保障组。共抽组车辆10台，挂车2台，携带卫生防疫装备、器材4大类、20种、915件（套），消杀灭药品10种、50箱、2000余瓶（盒）。同时携带棉帐篷6顶、行军床35张、野战桌椅5套、携运行背囊30套等各类生活保障物资。22时，防疫队各组装备物资装车完毕，随时待命出发。后期根据任务需要，又先后派出11名队员赶赴舟曲执行卫生防疫保障任务，抽组总人数达到41人。9日8时20分，接到机动出发命令，防疫救援队以摩托化机动的方式，行程四百多公里，历时12小时，21时15分到达舟曲，随即开展卫生防疫保障工作。9月15日，中心第二批6名防疫队员从兰州出发，16时30分到达舟曲。防疫救援队部署在舟曲县峰迭乡杜坝村小学，主要担负环境消杀灭、遗体消毒处理、防疫监督指导、水源水质检测和心理疏导等任务。9月23日全部回撤归建。

武警甘肃总队医院卫勤保障分队 8月8日接到总队预先号令后，医院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院党委迅速召开党委会议进行紧急部署，抽调专业技术精、综合素质强的24名人员组成抗洪救灾医疗队，由曹新历任队长，组织实施救援工作。抗洪救灾医疗队由4车（指挥车、野战卫生救治方仓车、救护车、炊事车各1台）1队组成，医疗队下设指挥组、现场抢救组、抗休克组、医技组、心理防疫组和生活保障组。携带便携式B超

机、心电图机、血球仪、尿液化学分析仪、心电监护仪、除颤仪、麻醉机、呼吸机、手术器械包、氧气瓶、急救包、卫生包等医疗设备及各类急救药品。于8日12时40分出发，当晚22时40分到达舟曲县城后迅速勘察地形，经请示总队前线指挥部批准，在舟曲县三中展开野战医院。至9日零时，野战医院安置完毕，全面进入施救阶段。

武警四川森林总队医疗服务队 8月10日，四川森林总队在月圆村、罗家峪、安子坪村展开搜救的同时，派出医疗服务队为村民义务巡诊，赠送药品，检测饮用水源并对灾区百姓居住环境进行防疫消毒。在月圆村，松潘大队教导员很快联系到当地村委会，召集村民宣讲次生灾害灾后防范常识，耐心为陆续前来的村民讲解次生灾害的形成、原因、危害和相关防范措施。在罗家峪村，阿坝支队军医丁海东为村民逐个检查身体，救治60多名受伤群众，逐户发放常用药品5类12种，卫生消毒面积近1平方千米。截止11日16时，总队共清理遗体9具，掩埋家畜尸体12具，抢救粮食2170千克，抢运衣物160余件，棉被11床，缝纫机、摩托车、冰箱等贵重家电10件，现金935元，各类古币6枚，手镯1副。为受灾群众举行次生灾害防范教育讲座2次，听讲群众230余人次，发放药品5类40余种。

三、省外医疗卫生救援队伍

北京市卫生局专家医疗组 北京市卫生局派出专家医疗组急赴舟曲县泥石流灾区参加伤员抢救工作。北京市卫生局接到卫生部的指示后仅用1小时，就从北京协和医院、北京积水潭医院、北京天坛医院、北京朝阳医院和北京胸科医院，抽调胸外科、创伤骨科、神经外科和重症监护专业医学专家5名，组建了专家医疗组，由北京协和医院重症监护专家杜斌为组长，8月8日17时30分赶赴灾区，参加伤员抢救工作。

陕西省救灾防疫应急队 8月8日16时，陕西省卫生厅接到卫生部紧急通知， 19时，由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西安、咸阳、宝鸡等市卫生局组建的救灾防疫应急队成立。9日13时，24名卫生防疫人员携带消杀器械和药品在宝鸡市集结，奔赴灾区。宝鸡市救灾防疫队到达舟曲后，在得知当地急需消杀药品时，立即将随车携带的漂白粉400千克、84消毒液3箱、氯氰聚酯3箱、漂白粉精片2箱消杀药品援助给当地政府。截止17日，宝鸡市卫生防疫队累计消杀达50万平方米、消毒处理遗体20具、厕所52所、垃圾堆放点89个次、水源3次，同时对814人次进行健康教育，培训当地卫生防疫人员80余人次，协助当地相关部门张贴灾后宣传资料5000张。西安市卫生防疫队8名卫生防疫专家和技术骨干，由陈保忠任队长，在灾区的10天里，共完成8.6万平方米的消杀面积，处置61具遗体、7具动物尸体，并向舟曲县卫生部门捐赠消杀药品和器械。

四川省医疗卫生救援队 四川省卫生厅迅速启动应急响应，8月8日上午，按照卫生部部署，就近从阿坝州若尔盖县、九寨沟县派出25名医疗、卫生防疫和卫生监督人员

组成第一支四川医疗卫生救援队，携带数万元的医疗急救药品和消杀灭药品，于当晚23时抵达舟曲县。另从临近甘肃省的广元市派出4名市级医疗专家，携带5万余元的急救药品器械，随市委、市政府救援队迅速赶赴舟曲。8日晚，受卫生部应急办委托，四川省卫生厅连夜调拨消杀灭药品器械、卫生防护用品和紧急医疗救援药品支援舟曲，发送医用防护服、医用口罩、一次性鞋套、医用帽等卫生防护用品及消杀灭药品器械共5车，次日下午再次调拨救援药品器械发往舟曲县。截至8月9日18时，四川省累计派出4支医疗队共45名医疗卫生防疫人员和8台救护车抵达舟曲灾区参与医疗卫生救援工作。救援队到达舟曲灾区后，立即与当地政府和卫生部门取得联系，积极请战，同时迅速组建四川省支援舟曲灾区医疗卫生救援前方协调组，统一组织协调医疗卫生救援、信息收集报送和后勤保障等工作，迅速投入人员搜救、伤病员救治、环境消毒和卫生防病知识宣传等工作。9日，四川医疗卫生救援队会同兰州武警后勤医疗卫生队从泥石流废墟中成功搜救出2名幸存者。截至9日18时，四川医疗卫生救援队设置医疗救治点4个，诊治伤员43人次，环境消杀面积5500平方米，消毒处理遇难者遗体32具，卫生防病知识宣传700余人次。

10日晚，四川省第二批价值110余万元的紧急救援药品送达舟曲县。同时，四川省卫生厅要求阿坝州卫生局做好前方医疗卫生救援队的生活后勤物资和救援药械的保障供应。松潘县卫生局及时组织一支参加过“5·12”汶川大地震、医术精湛、具有一定救护经验的10人医疗队，在卫生局局长窦华带队下于8月8日出发，9日凌晨3时到达舟曲县展开救援。医疗队为舟曲捐赠消毒片3件、防护服4件、口罩3件、消毒喷雾器2台，以及价值1.654万元的应急药品等救灾物资。 截至11日，消毒1.4万平方米，医疗救治72人，健康教育500人次，消毒处理遇难者遗体21具，发放药品累计金额5000元。9日凌晨6时，由红原县卫生局、县人民医院、县疾控中心、县卫生执法所、县妇幼保健站10名业务骨干组成的第一批红原县卫生救援队，携带急救消杀药品、器械和生活保障用品等价值3万余元的应急物资，出动2辆救护车前往舟曲。9日17时30分到达舟曲。10日，救援队背负84消毒液、优氯粉等消杀灭和急救药品步行5千米赴指挥部报到，按照指挥部统一安排，对居民点厕所、垃圾场、帐篷周围、阴沟等进行消毒。截至8月13日，红原卫生救援队消毒面积1.07万余平方米，消毒处理遇难者遗体6具，开展灾后防疫和健康教育相关知识宣传2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550余份，宣传人次550余人次。九寨沟县组织一支由一名副县长带队，20名公安干警、11名医务人员、10名消防官兵、2名民政干部、1名应急办干部、1名友邻乡书记共40余人组成的救援队伍，筹集棉被、矿泉水、方便面、大米、清油等，于8日13时30分出发，赶赴舟曲县开展救援工作。

武汉志愿者组成的医疗队　汉阳医院是湖北省外伤处置能力最强的医院，多年来，

在突发灾害救援中，屡建奇功。8月8日晚，医院干部员工从媒体报道中得知舟曲灾情后，纷纷向医院报名请战。汉阳医院领导班子当即决定由7位年富力强、经验丰富的业务骨干组成医疗队。医疗队于9日中午12时出发，行程二千五百公里，于10日夜间抵达灾区。汉阳医院医疗队在舟曲灾区奋战11个昼夜，于8月16日17时返回。

长庆油田矿区职工医院救灾医疗队 8月9日，长庆油田矿区职工医院抽调12名内科、外科和麻醉、护理等岗位的医护人员组成2支医疗队，院领导担任医疗队队长，携带5万余元的药品及急救医疗器械、2辆救护车和其他生活物资随医疗队紧急赶赴灾区救援。

青海省果洛州医疗队 果洛州于8月8日中午召开紧急会议，安排部署赴舟曲县医疗救援工作，决定由离灾区较近的久治、班玛两县组成果洛州医疗队立即赶赴灾区开展医疗救援工作。医疗救援队由16名专业技术人员组成，其中班玛县2名医生、2名护士、2名司助人员，由县人民医院副院长、外科主任汪进荣带队；久治县9名医生（其中藏医2人）、1名司助人员，由县卫生局副局长冶政带队，共出动救护车辆4辆，携带价值5.5万元的急救药品及食宿用具，于16时25分出发赴舟曲，9日10时到达参加救援。

深圳市卫生防疫救援队 8月9日，深圳卫生部门迅速发动疾病预防控制专家成立卫生防疫救援队赶赴灾区。上午9时，全市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工作人员都收到征集报名成立救援队的短信和通知，10时30分，市、区疾控中心共有32名专家报名参加卫生防疫救援队，11时30分，卫生防疫救援队成员名单确定，由深圳市疾控中心和各区疾控中心的流行病学、消毒杀虫、食品卫生以及饮用水安全的专家共10人组成，市疾控中心消毒与病媒生物防治科主任张韶华担任队长。10日8时启程赶赴舟曲。救援期间累计消杀21.3万平方米，杀虫9万平方米，消杀垃圾堆放点276个，厕所141处，张贴宣传画约60张，入户宣传160余人次。防疫队在舟曲工作7天，圆满完成任务后于8月20日上午返回。

浙江应急医疗救援小分队 8月10日上午，由浙江援川医疗卫生指挥部指挥长、浙江省人民医院副院长林伟一行7人组成应急救援医疗小分队，携带救援药品、器械，紧急赶赴舟曲参与伤病员救治。小分队到达文县后不久，紧急处理了一位来自甘肃陇南市（紧靠舟曲县）在暴风雨中受伤的男子。

卫生部国家级防疫专家组 8月10日卫生部发出通知，明确提出由卫生部统一调派各地医疗卫生救援队伍。卫生部紧急增派6名国家级防疫专家赶赴灾区，指导协助开展卫生防疫工作。卫生部协调调运的2车消杀灭药械、5000套防护服、5万只口罩、2.1万只医用帽、4万只医用鞋套于10日下午运抵灾区。

河北冀州市医疗队 8月11日上午9点30分，河北冀州市防疫灭病志愿者医疗队一行

5人赶赴甘肃舟曲救灾。医疗队自备100多种医疗器械和价值3万多元的药品， 12日下午2时30分到达舟曲县城，根据救灾指挥机构安排，负责舟曲三中集中救治点伤员救治工作。这是一支民间志愿者医疗队，队长吴殿华是全国抗震救灾模范、全国劳动模范，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外科专家，先后参加过邢台、唐山、汶川、玉树抗震救灾。医疗队到达舟曲后，每天早上6点从住处赶到舟曲三中集中救治点救治伤病员，在80顶帐篷间巡回治疗，直到晚上11点多才回到住处。14日后，指挥部安排医疗队到骨折病人比较多的舟曲县医院住院部参与治疗工作，75岁高龄的吴殿华挨个为40个伤病员进行会诊，精心施治。同时，医疗队还忙里抽空到三处灾民集中安置点开展巡防救治，至17日，累计救治伤员110人。21日晚8时30分左右，温家宝总理来到舟曲一中救治点看望受灾群众，身穿白大褂、年逾古稀的吴殿华引起温家宝总理的注意，他亲切与吴殿华握手。“你好！”“总理好！”“你辛苦了，你要注意安全，多保重！”“我会的，谢谢总理！”总理亲切的话语，犹如一阵暖风拂过心田。75岁的吴殿华情不自禁地流下热泪…… 8月27日下午，在舟曲灾区连续奋战16天后，冀州市医疗队返回家乡。

北京中医院专家组 8月14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通知北京中医医院，迅速组织专家对灾后可能出现的外阴部间擦疮、外阴部湿疹、股癣及湿疹的治疗方案进行探讨，形成《水灾后多发病的中医治疗方案》。下午，由北京中医医院院长王莒生带队，皮肤科副主任医师娄卫海、针灸科医师李华岳组成的三人小组携带“清热消肿洗剂”、甘草油、祛湿散、黑布药膏、葛根芩连丸等14箱中药制剂赶赴灾区。专家组4天诊治患者670余人。除了在灾区固定医疗点接诊之外，专家还在灾区帐篷安置点巡诊。专家组还结合灾区气候特点，在中药汤剂煎煮现场指导开展中医药防治疾病工作。

四、志愿者队伍

在灾区各级团委的支持下，卫生系统招募969名志愿者参与医疗卫生救援工作，根据各人特长，将志愿者分成现场搜救、消毒、健康教育、心理干预、中药汤剂发放等5个组，分别编入相应的医疗卫生救援队伍中，协助开展工作。所有志愿者首先接受专业技术培训，掌握工作方法和内容。组织机构及时为志愿者提供食宿、交通保障，以及统一的胸章标识和服装，并定期进行轮换。

第二章　医疗救治

第一节　伤员现场救治

一、地方医疗救援队

舟曲县人民医院　8月7日晚11时40分，在泥石流灾害发生的紧急关头，舟曲县医院职工不顾个人安危，全力以赴投入到医疗救援工作中。洪水涌向医院大门，随时都有可能进入院内，党支部书记、院长、内科主任医师杨寿辉一面疏散群众，一面指挥医疗救援。副院长、外科主治医师杨峰因身体不适正在输液，他立刻拔掉针头，只身趟过齐腰深的洪水摸索前进，20分钟后第一个赶到位于白龙江南岸的住院部。他顾不上包扎一下路上被撞伤流血的右腿，一面组织人员安慰病员、恢复秩序、观察洪水动向，一面安排各科主任、护士长分头准备医疗救治所需急救设备及药品。8日凌晨2时，第一个伤员被送到住院部救治点，之后不断有伤员被送来，杨峰组织医护人员对每一位伤员进行紧急施救。在吸引器无法使用，没有任何防护措施的情况下，杨峰口含吸痰管，对胸部挤压伤后可能窒息死亡的伤员吸痰，当他吐出大量吸在嘴里的泥血、痰汁时，伤员的呼吸开始通畅，生命得以挽救。到8日6时，住院部救治点已救治10多位伤员，杨峰因过度劳累而虚脱，晕倒在病房的地上。县城道路淹没、通讯中断、停电停水，给医疗救援工作带来极大困难，医院党支部副书记冯蕾、副院长邬宏亮在洪灾发生后不到1小时即组织救援队赶赴县一中设立医疗救治点。院办公室主任张秉宁带人迅速将门诊部备用的一台发电机抢送到一中救治点，另一组赶到门诊部将药房的急救药具抢运到一中医疗点。8日凌晨0时10分，外科主治医师张磊不顾脚部伤痛，到一中救治点与李阳林、雷存英等一起投入救治工作。凌晨5时，邬宏亮又带领医疗救援组赶赴广电局所处街区，和其他搜救人员一起救人。至20时，医疗救援组全体人员在忍饥挨饿、滴水未进的情况下，现场救治59名幸存者。李龙生是医务科主治医生，是灾害发生后第一个赶到住院部的医师，天刚麻麻亮，从亲人的电话中得知家住三眼村的侄儿一家四口可能遇难，李龙生强压悲痛，顾不上寻找亲人，继续投入到紧张的救治工作中。当时住院部由于停电漆黑一片，混乱嘈杂，喊叫声、哭闹声交织在一起。他一边协助值班人员转移住院病人，一边做着接待救治受伤人员的准备。8日凌

晨2时许，第一个伤员被送到住院部，伤者骨盆骨折合并失血性休克，李龙生和其他医护人员迅速展开救治，给予吸氧、支持、抗休克等综合治疗，伤员生命得以挽救。5时许，一位左胫腓骨骨折的伤员被送入住院部，随后又送来一名全身裹满泥水、血肉模糊的重症伤员，李龙生与其他医生全力救治。7时多，在一片哭喊声中，一名被泥石流压伤致左上肢、右下肢骨折的4岁儿童被送到住院部。李龙生在仔细处置伤情的同时，对孩子耐心安抚，清洗脸上、头上及身上的泥土，并安排专人陪护。连续4个昼夜，李龙生坚守在医疗救治一线抢救伤员。

舟曲县妇幼保健院 灾难发生时，妇产科医生温林霞和王艳丽正在住院部二楼值班，当时住院部仅有2名儿科患者和7名患者家属。8月7日23时左右，一位从峰迭乡磨沟村赶来分娩的产妇，被紧急送到县妇幼保健站住院部。温林霞立即给这位产妇办理住院手续，并对产妇进行常规检查，判断这位产妇就要临盆分娩，就在这时电灯突然灭了，23时40分左右，保健站大楼一楼已经被洪水浸入。温林霞和王艳丽摸黑分头通知所有住院患者及家属撤离，扶着那位被惊吓和疼痛折磨的筋疲力尽的产妇避开危险，徒手接生。2时许，历经生死的母子脱险。8日7时20分左右，温林霞与紧急赶来的妇产科大夫一起将产妇转移到隍庙山独立初中安置点，对产妇伤口进行缝合。为了确保母子平安，她又主动留下来陪在产妇身边，就这样整整两天两夜她没有合过眼，直到产妇度过危险期。

甘南州人民医院医疗队 8月8日17时30分，由骨科、外科、内科、儿吸、呼吸科、耳鼻喉科、急救中心及护理部业务骨干18人组成的甘南州人民医院医疗队到达舟曲，随即分为两个救治小组，在县人民医院门诊部和住院部两个医疗救治点开展救治工作。住院部小组对29名住院伤员逐一进行检查救治，于当日下午紧急做胸腔闭式引流手术一例，右下肢切开减压手术一例，对一名伤员实施静脉切开术，建立输液通道。门诊部小组共接诊伤员50余人次，其中心肺复苏2例，清创缝合12例。同时发放价值约2000余元的急救及常用药品，救护车转送病人10余人，其中转送至兰州伤员8人。全体医疗队员克服高温、缺水等困难，连续4天一直工作在抗洪救灾医疗救治第一线。

甘南州妇幼保健院救援医疗队 8月8日13时，由骨科、妇产科、内儿科、护理科、药剂科6名医护人员组成的甘南州妇幼保健院救灾医疗队赶到舟曲，在舟曲一中教学楼大厅设立临时医疗救治点接诊伤员。院长石华明在灾区的72小时里，组织安排设立临时医疗救治点，实行24小时接诊。由于舟曲县妇幼保健站被洪水淹没，州保健院医疗救援队同时承担县保健站的部分工作。前来就诊的孕妇，在灾情发生后出现一些应激反应，如胎心不正常、血压升高、情绪紧张等。针对这种情况，医疗队将心理干预纳入医疗救治工作流程，在进行孕期保健检查的同时，稳定孕妇情绪，给予精神支持。

在灾区的三天三夜时间里，医疗队为8名孕妇做了孕期保健检查，免费发放价值7000余元药品，为灾区群众诊治338人次，其中外伤124人次，其他疾病214人次。

甘肃省人民医院医疗队 8月8日17时，甘肃省人民医院医疗救援队到达舟曲县城，立即分为两组展开工作，第一组19人，在副院长裴中带领下支援舟曲县人民医院住院部，第二组9人由护理部副主任马国华带队前往舟曲县人民医院门诊部接诊。由于地震灾后重建，县医院住院部被临时安排在距离医院门诊部3千米外的地方。前来门诊就诊的受灾群众应接不暇，重症伤员不断送来，救援队员没有一人言苦。9日，按照总指挥部的安排，医疗队9名队员护送第一批19名伤病员离开舟曲，转到后方医院救治。18时许，3位重伤员需要急转兰州接受治疗，医疗队安排虎维东护送病人，接到命令后救护车立即出发。10日，甘肃省人民医院医疗队完成舟曲灾区第一例手术。李军海，男，34岁， 7日晚受伤，因亲属在泥石流灾害中伤亡，一直在家中强忍疼痛，随着伤情不断加重，10日上午来舟曲县人民医院求治。接诊的是骨科主任王和平和主任医师苟海涛，经检查，患者左小腿挤压肿胀无感觉，腓总神经损伤，运动功能丧失，初步诊断为左下肢骨筋膜室综合征，应立即手术。经过认真紧张的术前准备，行切开承压神经探查术，12时手术顺利完成。下午4时，由苟海涛亲自护送，包括李军海在内的4位伤员乘坐直升机到省人民医院继续接受进一步救治。15日12时许，医疗队接到省卫生厅应急办公室电话:有3名四川籍志愿者在填埋遇难者遗体时突然感到身体不适，要求医疗队马上前往救治。护理部副主任马国华当即带领主任医师王和平和另外两名医护人员徒步赶往距离县城2千米外的城关镇鹿川村现场，对3名志愿者进行身体检查，发现除感冒、湿疹和泌尿系统感染外，主要是突发心理障碍。医疗队员在为他们进行药物治疗的同时，耐心地进行心理疏导。次日，医疗队员再次来到工作现场为志愿者进行诊治。截至8月16日，医疗队通过飞机和救护车从灾区成功转运58名伤员到兰州进行治疗，在灾区成功实施手术1例，在县医院住院部建立重症监护室1间，监护重症病人4人，查房21人，门诊接诊81人次。同时医疗队在灾区现场成立3个临时救治点，共接受245人次的病情询问和临时救治。

甘肃省中医院医疗队 8月8日中午，甘肃省中医院派出10名医疗队员，由副院长赵继荣带队赶赴灾区。当日晚到达舟曲县郊，徒步两小时前往县医院救治伤员。救援期间，医疗队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与优势，代表医院特色的损伤胶囊、消定膏等药品在伤员救治中起到很好的作用。在县医院，医疗队对收治的33名伤员进行会诊，并开展手术两台。赵春林，男，20岁，被挤压17小时后救出，经诊断为左小腿筋膜室综合症，缺血明显，病情极重。队长赵继荣和副队长邓强都是中医骨科专家，在设备简陋的条件下毫不犹豫地为病人实施切开减压术，使患者转危为安。之后，又为一名左小

腿筋膜室综合征伴左臀挤压综合征的伤员成功实施手术。15日，省中医院第二批医疗救援队一行携带5吨中药饮片、院内制剂及煎药器具，在院长李盛华的带领下奔赴舟曲灾区。在接诊的多名骨伤患者中，有一名是省公安厅的警官，影像结果确定为不稳定性骨折，李盛华立即对该患者实施石膏固定术。另一名桡骨远端骨折的藏族老人，为其进行手法复位后进行小夹板固定。17日，省中医院第三批医疗救援队4人携带大批救援物资启程奔赴舟曲灾区，医疗队在灾区开展医疗救援与传染病防疫工作。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医疗队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袭来时，徐百成、张亚武、谢明全、宋军、陈文胜等5名医师正在舟曲县参加“万名医师支援农村卫生工程”，驻地就在舟曲县医院。5名支农队员的宿舍被泥石流毁损，但他们不计个人安危，竭尽全力投入到医疗救援中抢救受伤群众。担任医疗队队长的耳鼻喉科医师徐百成两天来在住院部参与完成2例重度挤压伤综合征患者的抢救和治疗，帮助转运18名患者前往兰州接受治疗，同时积极联系兰州大学第二医院及时为灾区送来急需的药品、物资。宋军被分配到舟曲一中医疗救治点负责发放药品，每天巡回在灾民帐篷和住宅区，不分白天黑夜为当地伤员、解放军、武警官兵和各个部门的志愿者诊治疾病，耐心地为受灾群众宣讲疾病预防知识。连续30多个小时奋战在抢救一线的张亚武，为3例危重伤员成功实施手术，并在缺水缺粮的情况下巡查200多位伤员的病情，为恐慌不安和悲伤失望的灾区群众进行心理疏导。陈文胜身患腰椎间盘突出症，高强度的工作使他的旧病复发，但他没有退却，连续不断接诊患者，三天中只洗过一次脸，坚持和队员们一起站在救援工作一线。药师谢明全往来穿梭于各个救援帐篷，耐心地为每位受到安置的灾区群众讲解用药方法和注意事项，连续三天协助完成500多例患者的诊治，包括部分参与救灾致伤的患者。

临夏州医疗队　临夏州医疗救援队到达舟曲县城后，编入省卫生厅应急办，接受应急办统一调度，并安排在舟曲临时灾民安置点之一的舟曲一中，一方面迅速展开对周围群众的医疗救治工作，另一方面抓紧时间清理教室，安置和测试仪器设备。在灾区救援的6天时间里，医疗队参加伤员转运、外伤急救处理，治疗腹泻、感冒等疾病，共救治受伤群众363人。随行的疾控专业技术人员对受灾群众进行健康教育，宣传卫生防护知识。同时向28名参加救援的志愿者进行消毒知识培训，教他们如何使用消毒器具及自我保护等。队长蒲正荣将人员分成两组，无论巡诊还是接诊，队员们都认真仔细地对待每一位伤病员，在为伤员消毒换药的同时作耐心细致的心理疏导。一位右下肢摔伤感染的男性伤员，泥石流中失去两位亲人，医疗队员仔细为他疗伤，鼓励他正确面对现实，鼓起生活的勇气，两天后他的情绪稳定。

定西市卫生系统医疗救援队　定西市医疗救援队赶赴舟曲灾区后，医护人员在医疗

点连续奋战，认真诊治每一个伤员。一位24岁的女子因重度挤压导致右侧股骨骨折，病情危急，需要尽快手术，救援队员胡凤仪立即请缨参加，配合兰州专家历时两个多小时完成手术。舟曲县医院住院部和门诊部分别坐落在白龙江两岸，所有伤员必须先到门诊部检查而后再到住院部接受治疗，转送伤员成为救援任务中的一个重要环节。定西市医疗救援队主动承担起这一任务，负责把每一位伤员从门诊部安全送到住院部。由于路面泥泞，车辆行进非常艰难，大约两公里的路程，往返一趟需要半个小时。刚开始的两天，由于伤员多，转送工作从早到晚持续进行，队员们都筋疲力尽，常常刚刚坐下就不知不觉地睡着了，但一有伤员需要转送，大家立即起身，揉揉干涩的眼睛继续工作。入夜后队员们没有床铺休息，或在车上或在地上铺张报纸缓解一天的疲劳。

二、解放军和武警医疗救援队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情发生后，兰州军区联勤部迅速组织兰州总医院、解放军第一医院、解放军临夏医疗所190名医护人员组成3支医疗队赶赴灾区。在道路不畅、泥石淤阻、车辆和医疗设备器械无法进入县城的情况下，各医疗救援队采取人工搬运等方法小群多组进入县城，按照划定的救治区域，设立救治点，开设野战医院，及时组织医疗小分队进村入户巡诊巡治，组织危重伤病员中转后送。截至9月8日，3支医疗队共接诊地方伤病员5494人次、巡诊9675人次、收治39人、手术9例、后送26人。在整个救援过程中，兰州军区向灾区共派出7支医疗防疫队和卫生专家组，救治伤病员6872人次，巡诊34140人次，护送伤员26人，处理遇难者遗体174具，消毒196.7万平方米。

解放军临夏医疗所医疗队 临夏医疗所医疗队在副所长鲜耀国的带领下，经过10个多小时的摩托化机动，于8月8日16时35分到达舟曲，在春江广场开设第一个灾区医疗救治点。此时的舟曲县城，正值高温天气，酷热难耐，但队员们一听说有幸存者需要救治，就抬起担架往现场跑，有3名队员出现中暑脱水症状，仍坚持在一线抢救伤员。当天下午，医疗队员就和解放军救援官兵一起救出3名幸存群众，接诊伤员29名，抢救危重伤员8人，开展紧急手术2台。7岁女孩赵佳丽右腿被石块砸伤，因时间长，血流不畅，肌肉出现坏死症状， 8日18时20分，在没有专用设备的情况下，丁小谋对小佳丽实施右下肢骨筋膜室综合征切开减压术，终于保住她的右腿。接诊点帐篷里的温度高达40多度，副所长鲜耀国在抢救受伤交警何强新过程中，半跪在地上两个多小时。何强新为大面积软组织挫裂伤、颅脑外伤伴闭合性腹部外伤，判明伤情，鲜耀国等人立即为其施行手术。9日中午，得知王家峪村一孕妇生命垂危，但道路受阻，无法去医院治疗，急需现场救援。妇产科主任王淑丽立即带领医疗巡诊小分队前往，经过3个多小时的艰难跋涉到达，为孕妇测量血压，做心电图检查，进行保胎治疗，还给她讲解分娩知识，帮助她缓解心理压力，消除恐惧心理。10日12时，医疗队正在吃午饭，有人来

报告说王家峪村一地下室内发现有生命迹象。听到这一消息，政治协理员鲁逵立即带领16名医护人员火速赶往救援现场。在他们的指导下，被困60个小时的一位名叫刘马姓代的遇险群众被营救出来。大家小心翼翼地将他抱上担架，抬到帐篷医院，经过2个多小时的紧急救治，刘马姓代的生命体征逐步趋于稳定，终于转危为安。10日下午，外科主治医师赵占先带领5人在灾区巡诊巡治时，发现一位老人两天没吃没喝，严重脱水，身体极度虚弱。赵占先立即组织队员们把自己带的水和食物给老人，并把老人接回救治点，为她补给液体。经过2天的治疗，老人身体终于恢复正常，她紧紧握住赵占先的手，泪水顺着脸颊往下流。13日下午，受灾群众付国丁在月圆村救护家人时不慎滑倒，头部受到重创，昏迷在救援现场。军医王永录带领医疗队正好巡诊经过，立即对付国丁进行抢救，在确定其颅脑外伤后，迅速用担架将他抬回医疗救治点，经过3个小时的清创、消毒、缝合，终于使他脱离生命危险。医疗队在罗家峪村巡诊时发现邢牙平摔伤双腿，由于没有及时治疗，双腿肿胀发紫，巡诊分队立即为他进行创口清洗消毒，用担架抬回救治点进行伤口缝合、包扎，经处理后又送回家中，并给他赠送消炎药品，叮嘱他服药时间和方法。以后，每次到罗家峪村巡诊，医疗队员都要到邢牙平家中给他换药、消毒。

解放军第一医院医疗队　解放军第一医院医疗队两个梯队摩托化机动前往舟曲。第一梯队8月8日16时30分到达舟曲县城后，面对县城大部分地段被洪水淹没，道路被淤泥堵塞，车辆无法前行的困难，医疗队当即决定，徒步携带物资器材进入县城。经过5个多小时的紧张工作，晚20时20分在春江广场建立起野战帐篷医院。8日下午，应舟曲县医院请求，院长李晓云带领11名医疗专家紧急赶赴舟曲县医院，对当天收治医院的29名重伤员进行会诊，提出救治方案，指导县医院成立第一个危重伤员抢救室，对5名伤情严重的伤员，提出后送治疗的建议。在开设帐篷医院救治伤员的同时，医疗队还派出几名队员前往挖掘现场进行医疗救治。在重灾区三眼村，21集团军防化团官兵在挖出几具遗体后，发现一位50多岁的幸存妇女党巴金，此时已被废墟杂物掩埋长达20个小时。在内分泌科护士长罗玲的指导下，经过3个小时的紧张挖掘，终于将党巴金救出。医疗队几名队员和几名战士立即将她抬回医疗队。经检查发现，党巴金上身严重浮肿，下肢因长时间挤压，出现严重的挤压综合征和休克症状。医疗队员对她进行抗休克治疗，清创处理，纠正电解质紊乱。经过3个多小时的抢救，党巴金生命体征逐渐平稳，医疗队立即将她送往舟曲县医院进行手术治疗。县医院距离医疗队约3千米，车辆无法通行，贺宏印、张永革、姜文雄、徐琦等6名救援人员不顾疲劳，抬着担架将党巴金送到县医院，协同兰州军区总医院专家对党巴金实施清创缝合、切开减压手术，使党巴金终于转危为安。当大家拖着疲惫的身体返回救治点时，已是9日凌晨4时。解

放军第一医院医疗队每天派出多支医疗小分队，跟随救灾部队前往受灾最严重的月圆村搜救现场，及时对救出的伤员进行救治，同时深入到灾民安置点为受灾群众提供医疗巡诊服务。9日下午18时20分，医疗队接到部队电话，月圆村发现生命迹象，要求医疗队迅速前往现场指导搜救。官兵冒着大雨挖掘淤泥，医疗队员准备好救生药品和食物，随时做好营救准备，大家衣服湿透，浑身冷得直发抖，却目不转睛地盯着现场的情况。挽救生命的通道终于挖通，但让大家失望的是，现场并没有发现幸存的群众。队员们返回医疗队时已是第二天凌晨零时30分。10日，医疗队前往月圆村灾民安置点进行巡诊巡治时，发现一位70多岁的老大妈患有胆囊炎和胃溃疡，医疗队员给她进行认真检查并赠送药品，嘱咐她按时吃药，还把自己随身携带的干粮送给老大妈。老大妈手握药品和干粮，激动地说：“你们吃不上、喝不上，还跑来给我们看病、送吃的，真比我们的亲人还亲啊！”

兰州军区总医院医疗队 医疗队在政委朱自清和副院长张俊带领下，8月8日11时50分出发，经过12个小时的摩托化机动，9日零时30分到达舟曲县城，由于县城道路堵塞严重，朱自清和张俊指挥60名医疗队员携带部分医疗器械徒步进入县城，一部分队员在舟曲县一中开设30张床位的野战医院，另一部分队员和后勤保障人员在距县城10千米外的沙川村开设后勤医疗保障点。医疗队刚到灾区便接到县医院的求援电话，朱自清和张俊迅速带领5名医疗专家赶赴县医院，对伤员进行会诊。三眼村一名从废墟中被救出来的中年妇女送到医院时已经休克，两腿高度肿胀，全是张力性水泡，腿部肌肉因严重挤压而大面积损伤坏死。朱自清立即组织医务人员对患者检查会诊，并决定对她进行抗休克、利尿和肾功能恢复等治疗。经过3个多小时的抢救，凌晨5时40分，患者终于苏醒，血压、心跳等生命体征也趋于正常。16岁的藏族男孩李尕润，左腿由于挤压伤导致筋膜间室综合征，需要立即手术切开减压，如果手术不成功，就意味着小尕润要截肢。县医院请求医疗队派专家支援，朱自清带领骨科副主任医师李旭升、胸外科副主任医师张宏伟、烧伤整形外科副主任医师蔡黔赶到县医院进行会诊，制订严密的手术方案。9日12时15分，由蔡黔主刀，李旭升、张宏伟等人协助手术。2小时后当李尕润被送出手术室时，72岁的外公喜极而泣，握住蔡黔的手说：“谢谢，谢谢亲人解放军！没有你们，我孙子的腿就没有了!”12日11时50分，藏族孕妇杨闹吉被石块砸伤后送往县医院，血流不止，腹痛剧烈。妇产科副主任医师王芳接到县医院的求援电话后，马上同儿科副主任戴永利前往医院，立即对孕妇进行消毒、止血，检查发现杨闹吉羊水破裂，但宫颈紧闭，胎心跳动缓慢，B超检查显示胎儿胎位不正。王芳顾不得过多考虑，迅速帮助孕妇矫正胎位，注射营养液，鼓励其恢复体力生产。时间一分钟一分钟地过去，孕妇的宫腔始终未开。王芳和戴永利决定对杨闹吉实施剖腹产手

术。13时20分，孕妇被推进手术室，经过50分钟紧张手术，杨闹吉成功产出一个重3.4千克的男婴。这是兰州军区医疗队在舟曲灾区接生的第一个婴儿。9日上午，13名医务队员背着10多千克重的医疗器械，经过4个多小时的艰难跋涉到达罗家峪村，迅速分成4个小分队巡诊巡治。54岁的杨振玉老大娘腰部因受泥石流冲击，疼得连站都站不起来，一直躺在邻居家，队员们听说后，踩着没膝深的淤泥，将她抬到医疗队，专家确诊为腰椎压缩性骨折。经过医疗队精心救治和护理，杨大娘的伤势渐渐得到控制和恢复。她激动地逢人就说：“没有解放军，我这把老骨头早就没了……”和杨大娘一样怀有感激之情的，还有该村200名先后被医疗队诊疗身体康复的群众。

武警甘肃总队医院医疗救援队 医疗小组分成两路，全力救治一线官兵，对挖掘出来的遗体进行现场洗消，保证搜救官兵的健康。8月9日10时，被泥石流掩埋34小时的74岁老人杨金凤，由曹新历和队员们成功救出，立即组织现场抢救，并迅速后送野战医院进行系统检诊。经过医疗队全力抢救和精心护理，老人脱离生命危险，顺利康复。老人激动地说：“武警好，武警医院好，是你们给了我第二次生命。” 野战医院靠近灾民临时安置点，有受灾群众700余人，加上青年志愿者近百人，运送物资设备等人员每日约百人左右，每天寻医问药的人员比较多，抢险初期中暑、腹泻和湿疹较多，感冒发烧者比较集中。10日上午，被洪水围困在房内50多个小时的老人吴荣国紧急转送至野战医院，由于被困时间长，又患有脑梗塞、糖尿病等疾病，老人因脱水严重、电解质紊乱和轻度意识模糊处于休克状态。救护队员立即对老人进行抗休克处理，经过全力抢救，老人很快脱离危险。刚到舟曲时，断水断电，通讯中断，队员们没有水洗脸，没有水做饭，饿了吃带来的饼子，渴了喝冰冷的矿泉水，每天睡眠不足三小时，但全体队员没有一人叫苦叫累。曹新历在搜救一名伤员时，不顾残壁倒塌、危及生命的危险，爬入近6米深的倒塌楼层下对伤员进行检查和救援。副队长苏琼患有糖尿病、高血压，由于条件恶劣，加之吃不好，睡不好，血糖、血压一度居高不下，全身浮肿，但他克服种种困难，始终坚持在救援第一线，积极筹措15万元药材，每天查铺查哨。经过17天的艰苦奋战，医疗救援队共救治伤病员1336人次，实施清创缝合手术52例；义诊628人次，各类检查、检验86人次；心理疏导63人次，心理健康教育授课26学时，心理行为训练65人次；保障部队官兵5556人次；防疫消毒16.6万平方米；救治的伤病员中没有一例死亡，没有一例出现严重并发症，没有一例诊治差错。

第二节　伤员转运

8月8日，经省卫生厅与解放军和武警部队联合指挥部后勤保障组紧急协调，就军区医疗队接诊收治的灾区伤病员后送问题达成一致意见，卫生部部长陈竺在舟曲主持召开军地卫生联席会议，进一步明确：军队医疗队接诊收治的地方伤病员需后送的，先送舟曲县医院，由专家组进行救治并提出意见，再由省卫生厅根据病情统一安排后送；重伤员以直升机运输为主要方式后送兰州，运力由军区前线指挥部后勤保障组协调安排。考虑到舟曲县医院断水断电，设备简陋，不具备救治重症伤员的条件，经过卫生部专家和省级专家对伤员伤情共同评估，陈竺果断作出将所有重症伤员转运治疗的决定。伤员转运采用空运和陆运两种方式，空运任务由兰州军区某陆航旅空军运输直升机承担，陆运由省卫生厅、甘南州卫生局和舟曲县卫生局共同组织调派的18辆救护车承担。距舟曲县城15千米的沙川村，有一片废弃的水泥地，被临时确定为直升机起降机场。9日下午，首批32名重症伤员中19人通过空运方式转运，13人通过救护车护送至兰州救治。陈竺、刘维忠一线指挥伤员转运工作，并亲自抬起担架护送伤员登机。搭载19名伤员的4架直升机原定在兰州降落，因天气原因改降天水，陆路转运的13名伤员分乘7辆救护车于当日21时出发赶往兰州。此后又有数十名伤员陆续转入兰州、天水进行治疗。继9日转运32名伤员后，11日和12日又分别转出11名和34名伤员。整个伤员转运工作从9日开始至24日结束，历时15天，共转运伤员88人，转入兰州56人，转入天水32人，其中空运50人，陆运38人。使用运输直升机10架次，救护车19台次。累计住院收治伤员125人，未出现死亡病例。

甘肃省人民医院医疗救援队　甘肃省人民医院医疗救援队主要承担重症伤员转运任务。8月9日，医疗救援队接到救援指挥部紧急通知，马上派出医疗队员，分乘4驾直升机，转运19名伤员到兰州。根据需要，医疗救援队派出7名医生、2名护士负责本次转运伤员的途中救治任务。原定伤员需全部转入兰州各大医院救治，但正遇兰州大雨，飞机无法降落，最终迫降于天水机场，伤员全部被安全转运到天水第一、二医院进行救治。10日，承担转运第二批伤员至兰州各大医院的途中救治任务，医疗救援队通过救护车共转运重症伤员31名，其中特重伤员8名。天气情况不允许直升机飞行作业，被埋60个小时后获救的刘马姓代迟迟不能转出。“不能再等了，否则会出生命危险！”省卫生厅果断决策，10日21时，甘肃省人民医院用救护车将4名伤员送往兰州治疗。

天水市各接诊伤员医院　8月9日19时30分，天水市委、市政府接到原定在兰州空军

某机场降落的空军运输机因天气原因将要迫降天水、机上搭载的舟曲伤员也将在天水紧急救治的通知后，市委书记张景辉、市长李文卿立即作出指示，要求全市医疗卫生单位全力做好医疗救治工作，并与市委常委、副市长郭奇若等领导以及市卫生局负责人带领市第一人民医院、第二人民医院、第四人民医院以及天水四O七医院等单位的78名医护人员和14辆救护车赶到天水机场，转运伤病员。20时10分，搭载19名伤员、17名家属陪员和14名医护人员的4架直升机抵达天水，市卫生局迅速组织医护人员将伤员转运到天水市第一人民医院和第二人民医院。以郭奇若为组长的医疗救治工作领导小组召开由市一院、二院主要负责人、医疗专家以及医护人员参加的专门会议。卫生部、省卫生厅也紧急从北京、兰州抽调9名专家连夜赶赴天水，全面指导医疗救治工作。

甘肃省紧急医疗救援中心医疗救援队 省急救中心医疗救援队全力以赴做好现场伤员转运工作，8月9日当天组织转运伤员31人。在舟曲连续奋战的7个昼夜里，将舟曲41名伤员安全转运至指定医院，25名伤员通过直升机护送至天水各指定医院进行治疗，另有21名重伤员由中心12辆急救车分3批次安全送往兰州各指定医院进行治疗。截至8月15日，中心共调集急救车辆65车次，参与救援人员141人次，有序地将灾区124名伤员（舟曲87名、成县37名）安全转送至指定医院救治，无一例发生意外。

岷县中医院 8月10日上午，舟曲县医院两名产妇临产，急需实施剖宫产手术。由于水电中断，妇产科主任在泥石流灾害中遇难，医院已不具备剖宫产手术条件，指挥部决定，将两名产妇立即转到岷县实施手术分娩。上午10时许，正在舟曲执行医疗救援任务的岷县中医院医疗救援小组接到指挥部命令后，救援队员路超、李健调试好救护车上的急救设备、安置好两名产妇后，于11时30分紧急赶往岷县。出差在外的县政协副主席、县中医院院长任晓明通过电话安排部署医院救治准备工作，组成由副院长、妇产科主任王淑琴任组长、妇产科业务骨干禄新芳、姜秋珍等为成员的救治小组。14时30分，救护车顺利到达县中医院，在进行必要的术前检查后，两名产妇于15时送入手术室。手术由王淑琴主刀，历时1个多小时，两个来自灾区的小生命呱呱坠地，母女平安。术后主刀医生王淑琴介绍，患者王梅手术非常及时，若再迟到1小时，子宫就有破裂的可能，当时羊水Ⅱ度粪染，胎儿呼吸窘迫，经医护人员全力抢救，最后母女转危为安。

第三节 住院伤员救治

伤员从舟曲灾区转运出来后，被安排在条件最好的兰州、天水相关大医院进行救治。伤员到来之前，各收治医院早已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医院成立舟曲伤员救治工作领导小组，对救治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开辟救治专区，预留病房，挑选最好的专家组成救治小组，最好的护理人员组成护理小组，后勤保障部门为伤员救治工作提供一切便利，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伤员入院后，医院为每一位伤员认真检查伤情，制订周密细致的治疗方案，对危重伤员邀请专家会诊，及时实施手术。护理人员视伤员为亲人，为伤员提供细心周到的服务，为伤员理发、洗澡、喂水、喂饭，同时开展心理卫生服务，减轻伤员和家属的心理压力。在伤员转入后方医院救治期间，卫生部和省委、省政府领导多次到医院指导救治工作，看望、慰问伤员和医护人员。省卫生厅多次组织和邀请省内外专家为危重伤员会诊，使伤员身心得以很快恢复。12月27日，随着伤情危重的尚小芳痊愈出院，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转院治疗的89名伤员全部治愈出院，由伤病治疗阶段转为身心康复阶段。

天水市第一、第二人民医院 医院成立医疗救护组和后勤保障组，开设舟曲灾区伤员专用病房、开通绿色通道，全方位作好救治工作。在经过科学、严密、细致的检查和专家会诊后，各收治医院针对每个伤员的具体情况制订周密科学的治疗方案，选用最好的医务人员、最好的设备仪器、最好最有效的药品，规范、合理、科学地治疗。为了加强医疗救治和生活护理，各收治医院给每个伤员配备2名医生和2名护士，实行24小时双值班制度。8月9日21时，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亲临医院指导医疗救治，看望慰问伤病员。卫生部、省卫生厅紧急从北京、兰州抽调9名专家连夜赶赴天水，于10日凌晨抵达后随即赶赴医院全面指导医疗救治工作。10日，市卫生局专门抽调市第三人民医院10名精神卫生专家，分为两个组，对伤病员全程进行心理咨询和精神卫生干预，先后开展心理咨询和精神卫生干预70人次，心理干预治疗年龄最大的伤病员82岁，最小的3岁半。17日，卫生部副部长尹力从舟曲灾区抵达天水，看望慰问伤病员，检查指导医疗救治、卫生防疫工作。截至9月8日10时，两个医院共接收从舟曲转运伤病员36人，其中6人住院治疗，26人治愈出院，4人转往省级医院。救治期间实施手术16例，其中市第一人民医院10例，市第二人民医院6例。

兰州军区总医院 联勤部根据总后和军区指示，在紧急抽组卫勤力量参与救援工作的同时，通知解放军第一医院、临夏医疗所、兰州军区总医院及安宁分院预留床位

150张，做好接收灾区及救灾部队伤病员的准备工作。8月10日，成立抗洪抢险救治领导小组，由院长尹强任组长，迅速从骨科、神经脑外、普胸外科、神经内科等6个科室抽调11名救治经验丰富的高职医师和14名专职护理人员组成医疗救治小组，开辟灾区伤员救治专用病区。10时50分，当6名伤员到达兰州榆中夏官营机场后，医院领导率领医疗组在机场等候，按照一名伤员安排一辆救护车，每辆救护车配备一名医生、一名护士、一名机关干部的方案，迅速行动，有的抬担架，有的输氧气，有的包扎伤口，小心翼翼地转运伤病员，不到20分钟就将所有伤病员转接到救护车上，1个小时后，伤员顺利入住专用病区。伤员中有4名女性，2名男性，其中年龄最大的50岁，最小的19岁。6名伤员入院后，医院立刻给他们吸氧、建立静脉通道，并用心电图机、B超机和X光机为他们进行检查诊断。经初步诊断，伤员多数为软组织损伤，其中伤势最重的是一位50岁的女性，因被掩埋近30个小时，胸部受到严重挤压，肋骨多处骨折，肝肾间存在大量积液，医生初步怀疑为肝破裂。还有一位男性伤员，因被钢钎插入臀部造成严重软组织挫裂伤，入院当日17时，医务人员紧急为他进行手术。为让伤员安心养伤，医院将随同的陪员妥善安置到陪员中心。14日，医院接到收治1名天水市转送伤员、4名舟曲和13名成县泥石流转诊伤员的通知后，立即组织医疗队前往车站等候。伤员中赵春林在泥石流灾害中失去所有亲人，左下肢挤压伤截肢术后合并挤压综合征、多器官功能衰竭等并发症，伤情极为严重。针对上述情况，医院成立由院领导和专科专家组成的救治小组，研究制订诊疗方案，并立即将他送入ICU病房，给予床旁持续血液过滤、闭式胸腔引流、气管插管人工辅助呼吸等治疗。在救治过程中，医院先后组织专家讨论病例12次，外请专家会诊3次，院内监护治疗40天。经过医护人员的精心治疗和护理，赵春林终于脱离生命危险，于9月24日痊愈出院。一位北京的专家给赵春林会诊后，激动地向医务人员竖起大拇指，他说：“像这么严重的伤情，即使在北京也很难使病人这么快康复，你们能将患者从死神手中救出来，真是不简单。”舍身救邻居而受伤的姚革命一家3口，随着舟曲首批转运兰州的伤员被直升机转送到兰州军区总医院救治。院长尹强、副院长王立安每天都要到病房查看姚革命的病情，指导医疗救治工作，经过医护人员6天全力以赴的救治，姚革命一家脱离生命危险。至9月20日，后送到兰州军区总医院的25名伤员全部康复出院，实现联勤部首长提出的“无伤亡、无伤残”的救治目标。

甘肃中医学院附属医院　8月9日上午，医院召开紧急会议，初步拟定接收灾区伤病员方案，组建灾区伤员救治工作领导小组和治疗组，紧急准备20张床位，专设“爱心病房”统一管理。病区分为3个小组，每位病人配备1名骨干医师和1名优秀护理人员，同时配备洗漱用具，饭盒、睡衣、拖鞋、水杯等生活用品。病房床头柜摆放着鲜

花、墙壁上贴着激励人心的话语、病房门上贴有“爱心病房”标识卡、医护人员佩戴爱心袖标，为来自灾区的伤病员营造出一个温馨的救治环境。10日凌晨3时40分，3名伤员被转入爱心病房，伤员中1名为骨折、1名为重症伤员。领导小组和专家组对他们全面查体，逐个讨论病情，制订最佳治疗方案。针对伤员因骨折、软组织挫伤、情绪异常波动等出现的各种表现，专家组制订出翔实的中西医综合治疗方案，充分发挥中医优势，采用手法复位、小夹板固定和服用院内制剂等中医传统治疗技术，同时运用中医药防治感染、针灸镇痛、推拿调理、中药内服外熏、心理辅导等治疗手段。医院还根据“药食同源”理论，辨证施膳，为3位伤病员制订出3个药膳食疗方，供临床救治中参考使用。伤员送来时浑身都沾满血迹和泥土，头发纠结在一起，护理人员丝毫没有嫌弃，而是像亲人一样，帮他们更换衣裤、洗头、擦身、剪指甲、刮胡子等。18岁的杨盼月在特大泥石流灾难中痛失妹妹，情绪十分低落，护理人员精心护理、耐心开导，杨盼月在打给家人的电话中激动地说：“护士姐姐真好。”

兰州大学第一医院　医院抽调相关专业医护人员，24小时待命，同时紧急在住院部24楼设立“专区病房”，准备23张病床，专门用于灾区伤员的医疗救治工作。8月9日晚，重症监护室主任石斌连夜赶赴天水帮助当地医院救治伤员，8月10日凌晨4时抵达天水后，直接去病房查看病人，与当地专家一起对危重症伤员进行会诊、制订救治方案，为3名重症伤员成功实施截肢手术。11日17时40分，9名伤员由渭源县人民医院医护人员送抵兰大一院，在接诊大厅，院领导和百余名医护人员立即投入接诊工作，迅速将伤员送往专区病房，整个救治现场井然有序。医院领导和相关专家一一查看伤员，询问病史，对需要进一步诊断的病人立即进行会诊、检查，制订诊疗方案。伤员中6女3男，其中年龄最大58岁，最小6岁。有3名为重症伤员，6名伤势较轻，主要为全身软组织损伤。医院针对每个伤员的具体情况制订出周密的治疗方案，配备精湛的医疗小组，各项临床检查、用药、会诊、治疗等医疗活动均实施绿色通道。12日医院为重症伤员孙海莲成功实施双侧髌骨骨折切开复位内固定术。孙海莲，女，45岁，确诊双侧髌骨骨折，面部多发性骨折，全身多处软组织损伤。术后第一天，优质护理示范病房的护士拿来洗头用具，在病床上为孙海莲洗发、吹发，编成长长的麻花辫。12日22时，脊柱外科主任王文已到兰大二院为重症伤员会诊，与二院专家一起讨论伤员病情，制订诊疗方案。14日22时30分，重症伤员尚小芳从天水转入兰大一院治疗。尚小芳，41岁，舟曲县医院护士，在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时17岁的独生儿子不幸罹难，自己被倒塌下来的房屋石块压埋近10个小时，被救出时伤情非常严重，在当地紧急施行“左小腿切开减压术”后，转入天水医院进行救治。为了使伤员得到最好的治疗，决定转入兰大一院重症监护室。尚小芳入院后，医院立即调配最强的医护力量，最好的

医疗设备，制订周密的治疗方案，多次邀请国内知名专家对尚小芳进行会诊。8月20日晚，卫生部医疗专家北京大学人民医院呼吸内科教授曹照龙、上海市第六人民医院骨科副主任柴益民、山东大学附属省立医院手足外科主任王增涛到兰大一院，提出指导意见。23日下午，在兰大一院接受治疗的5名伤员痊愈出院，医院专门为他们举行欢送仪式。本次出院的姚马龙等5名伤员伤势较轻，但失去家园、亲人罹难的悲痛，造成他们极大的心理创伤，有的甚至失语。医院心理危机干预队伍每天与伤员开展一对一的心理干预和治疗，帮助伤员稳定情绪、调整心态，重建安全感和生活希望。25日，甘肃省教科文卫工会主席谢振华、经审委主任何泉林和女工委主任韩建丽来到兰大一院，代表甘肃省总工会授予兰大一院舟曲伤员救治病房“甘肃省‘工人先锋号’先进集体”荣誉称号。26日，中华肾脏病学分会主任委员陈香美院士、刘志红院士等10位全国医疗专家来到兰大一院进行学术指导和交流，并与医院专家一起为尚小芳进行会诊。专家们在仔细查看伤员、认真听取本院专家治疗经过后，为后续治疗提出具体指导建议。至12月27日，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受伤的所有伤员全部出院，由伤病治疗阶段转为身心康复阶段。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8月11日晚，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中受伤的8名伤员被紧急送往兰大二院接受治疗。8月12日下午，伤情危重的苏凤蕾从天水转到兰大二院，成为兰大二院接收的来自舟曲灾区的第9名伤员。伤员入院第一天，即组织骨科、胸外科、呼吸科、神经外科、普外科、心理卫生科等相关学科进行联合查房，排查伤员病情，及时发现隐匿伤情，防止出现漏诊、误诊。护理人员细心照料病人日常生活，安排陪员的饮食、住宿，为患者赠送鲜花、提供书籍、电视、收音机等文化生活用品。对手术病人，由医务护理部牵头，定期组织多学科病例讨论，会诊制订手术方案，确保手术成功。共计手术5人次。至9月14日，8名伤员治愈出院。11月30日，最后1名在兰大二院接受治疗的舟曲灾区重症伤员苏凤蕾康复出院。苏凤蕾双下肢严重受伤，来医院时右踝关节周围15～20cm软组织环形缺损，胫骨距骨外露，伤口处骨折，右足随时面临截肢可能。医院通过省卫生厅组织省外专家会诊7次，其中包括山东省立医院教授王增涛、上海第六人民医院教授柴益民、华西医院教授裴福兴等国内知名专家前来会诊指导，组织省内专家会诊33次，并成立由省内著名中西医专家组成的苏凤蕾联合攻关治疗小组，治疗小组制订出“保生命、保肢体、保功能”的治疗原则。卫生部、省政府、省卫生厅、兰州大学领导对苏凤蕾保肢治疗高度关注，卫生部副部长尹力、副省长咸辉、兰州大学党委书记王寒松、校长周绪红等领导先后多次来院看望，省卫生厅厅长刘维忠带领省内著名骨科专家、中医专家宋贵杰来院查房，制订中西医结合治疗方案。苏凤蕾联合攻关治疗小组采取内服外敷中药结合清创、植皮等方法，使病情逐

渐恢复，经两个月的努力，保肢成功，创造了医学奇迹。11月30日9时30分，甘肃省紧急医疗救援中心按照卫生厅医政处安排，派专车护送苏凤蕾返回舟曲家乡。苏凤蕾出院后于2011年4月12日来院复诊，右下肢血运正常，转入肢体功能康复阶段。

甘肃省人民医院 为保证舟曲伤员入院后救治工作有条不紊的开展，院长郭天康、党委书记钱耀文紧急召集由医务、护理、院办、党办等职能科室负责人参加的领导班子扩大会议进行全面部署，明确各部门分工和职责，随后又紧急召开全院中层干部大会全面动员。病员到来之前，急诊科、普外科、胸外科、骨科等相关科室早已将床位及各项工作准备就绪，医院开辟绿色通道，为伤员提供特别服务。8月10日，首批8名伤员转入医院接受治疗，其中6名为重症伤员，1名危重伤员，1名伤势较轻。伤情主要为四肢及骨盆骨外伤、颅脑外伤和腹部脏器伤。11日凌晨5时，在废墟下被埋60小时生还者刘马姓代从舟曲灾区转入甘肃省人民医院。刘马姓代，男，52岁，聋哑人，获救时重度脱水，极度虚弱。经输氧输液急救才渐渐苏醒。医院立即进行全面检查和化验，确定治疗方案。患者体表多处擦伤，护理部派出专人进行护理，帮助患者擦洗全身，并及时送来可口的饭菜，对患者及家属进行心理疏导。灾难带给伤员的不仅是身体上的创伤，而更多的是心灵的伤痛。在护理部的倡导下，短短两个小时就有一百余名护理人员踊跃报名，自愿利用业余时间担任心理卫生服务志愿者。护理部从中挑选出一批沟通能力强、且曾做过心理疏导工作的护理人员，组成心理卫生服务队伍，每天分两个时段，帮助心理障碍比较明显的伤员和家属释放情绪，缓解压力，学会自我调控，促进心理稳定，重建生活信心。从8月10日起，甘肃省人民医院累计收治伤员11名，其中危重症伤员1名，重症伤员7名，手术3台次，无死亡伤员。10月26日最后一名伤员出院。

甘肃省中医院 为迎接灾区转运伤员，省中医院先后5次召开专门会议，对伤员接治每一个环节做出具体安排，提出明确要求。医院对伤病员接诊、医疗救治、心理干预、组织保障进行周密部署，预留30张备用病床；成立包括骨科、普外科、胸外科、神经外科、呼吸科、消化科等多个专业学科、30余名专家组成的救治专家组，负责对危重伤员进行巡诊和会诊；各接收科室立即制订工作方案，保证整个救治工作组织周密，有条不紊。8月9日21时40分，第一个伤员桑亚丽入住心胸外科。 10日10时20分，第二批3名伤员李永平、李五玉、李建新入住创伤骨一科，19时19分，第三批3名伤员杨露梅、高原、冯玉英入住脊柱骨二科。在接收的7名伤员中，男3名，女4名，藏族3名，汉族4名，年龄最大56岁，最小4岁半，伤情以多发软组织损伤和挤压伤为主，1名伤员合并双侧胸腔积液，1名合并颅脑损伤和右踝部损伤，1名合并右股骨骨折。接诊科室认真落实医护、志愿者责任制，每名患者1医1护1名志愿者跟踪诊治、护理和服

务，医院传染病防治、医院感染控制、药品器械、血液、物资供应全部保障到位。省中医院积极发挥中医药特色，尤其是在筋伤和骨折整复方面的优势，按照中医为主，西医为辅，中药内服与中药外治相结合，临床救治与心理干预相结合的治疗原则，为每一位伤员制订详细的个性化诊疗方案，充分运用中医手法、针灸、中药、熏蒸、理疗等传统方法，积极、科学、规范、系统地救治每一位伤员。对于必须手术的伤员，医院积极采用手术治疗并中药内调外敷的方法促进其康复。对于软组织损伤的病人，采用陇中伤科洁肤液擦洗消毒，消定膏外敷活血化瘀消肿止痛，口服中药等手段促进其康复愈合。同时，对于符合条件的病人，充分运用针刺、艾灸、理疗、中药熏蒸等方式，促进其身体的康复。针灸理疗康复人员巡回病房为患者提供康复理疗服务，中医药治疗率达100%。

第四节 心理卫生服务

8月9日，省卫生厅即派出心理干预队伍赶赴灾区，积极开展灾后心理干预和疏导工作。通过设立心理救援站、开设心理救援热线电话、对受灾群众进行访谈、倡导喝黄花菜水以及药物治疗等多种措施。救援期间，省卫生厅心理援助队、省妇联心理救援服务队、团省委12355心理救援服务队、甘肃怡欣心理咨询中心、甘肃省成人职业教育协会、甘肃省心理咨询师学会心理援助队、本土联盟心理援救队7支心理救援队，在灾区开展心理危机干预。省第二人民医院心理咨询队队长王世文提出规范管理心理救援队的建议，该建议受到代省长刘伟平的重视并做出专门批示，对所有心理援助机构和人员登记造册、分类管理，由省卫生厅心理援助队统一协调，明确分工，划片服务，责任到人，确保工作的连续性。

解放军官兵连续作业，强度大，直接接触遇难者遗体多，特别到清淤阶段接触高腐遗体多，许多官兵连续参加玉树和舟曲救灾行动，没有得到休整，官兵发生心理障碍和心理疾患的风险增大。针对这一问题，联勤部卫生部及时组织人员对任务部队509名官兵心理健康状况进行抽样调查，对官兵存在的心理问题和风险进行认真评估，指导部队从作业时间安抚、正向激励管理、健全知识系统、组织心理调适等方面，努力做好官兵心理疏导服务工作。从8月14日起，联合指挥部后勤保障组组织4个心理卫生服务队深入任务部队，与战士谈心交心，有针对性地开展心理健康知识宣传教育，指导身心放松训练，对出现明显的急性应激反应的个体给予合理有效的干预和治疗。

为了消除学生灾后的心理障碍，使这些幼小的心灵尽快从灾难的阴影中解脱出来，确保学习不受影响，在开学前夕，心理援助小组选派优秀的心理咨询师，对舟曲幼儿、小学、初中级5000多名学生，进行系统的、全覆盖的心理疏导工作。

根据群众失眠、焦虑、抑郁和其他心理特征，心理援助人员通过发放知识手册、做心理讲座等来普及灾后心理变化常识。心理干预组结合这个阶段的特点，侧重培训教师和基层干部，给他们教授一些开展心理援助工作的基本知识。因为他们本身具有身份优势，一旦掌握一些心理援助常识，更容易开展心理援助工作。

至9月9日，灾区绝大多数群众的情绪趋于稳定，特别是随着政府救灾工作的不断推进，灾区群众吃、住、行和医疗保障的不断完善，大部分受灾群众灾后的应激反应基本恢复正常。救灾期间甘肃省各界共派出心理干预专业人员40人，设立心理干预点6个，累计筛查受灾群众2677名，救治365人；发放心理救援宣传单（册）5560份，张贴心理干预宣传材料2213份；心理救援热线咨询192人次；开展心理咨询987人次；开展心理健康讲座209场3012人次；对3822人进行心理干预评估调查。

甘肃省第二人民医院心理救助队 首批心理救助队9日7时抵达舟曲，驻扎在舟曲三中受灾群众安置点。10日早，队长米海登安排两人一组去灾民安置点帐篷里进行初步心理评估，用编制好的《灾后心理健康自评量表》，挨家挨户对受灾群众开展心理状况摸底调查。上午10时30分集中汇总，共访谈186人（男97人，女89人），焦虑抑郁状态37人，需要药物干预8人，需要心理支持与干预的29人，发病率为19.9%。经过5个小时的讨论，制订出《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紧急心理危机干预工作方案》以及每天的具体工作内容，连夜编撰《告舟曲父老乡亲书》。根据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的指示，心理救助队连续开展访谈工作，以问卷、量表的形式展开调查，使用《心理健康自评问卷》进行初筛，之后使用《汉密尔顿抑郁量表》和《汉密尔顿焦虑量表》，初步筛选出需要心理救助的受灾群众，根据轻重缓急分别由各级心理专家展开干预。一位名叫奂兰的女性，精神异常，精神科医生用救护车将她护送到县医院住院治疗，晚上患者被家属接回家，姜晓梅马上打电话询问病情并叮嘱注意事项。后来得知奂兰病情加重，范凌云和武晓云马上赶到住处，将她送往县医院，与值班医生交代病情，最后决定转往兰州专科医院治疗。截至8月18日，进行心理评估1000余人次，重点心理干预50余人次，发现精神疾病患者5人，提出治疗意见分发药品 30余人次，经过大家不懈努力，全部受助者情况得到改善，收到很好的效果。18日，副院长张锦华一行3人抵达舟曲，接替首批心理救援队的工作。救援期间党委书记、副院长王世文，副院长金永新、张灏等分批赶赴舟曲灾区，先后开展36天的心理援助和心理干预工作。

兰州大学第二人民医院心理救助 8月9日，心理卫生科主任医师张兰随省卫生厅

心理救援队队员一起奔赴灾区，走访各个安置点，逐个进入帐篷对500多名受灾群众进行访谈，了解、评估受灾群众的心理状况，制订心理援助工作计划。救援期间，采取个别会谈或集体干预等多种方法，及时发现心理反应严重者予以心理干预，帮助他们释放情绪、缓解痛苦。一名10岁男孩的父母和哥哥在灾难中丧生，几天来，他不食不语、不动不哭，两眼呆滞，孩子的姑姑看到这种情况万分焦急，伤心痛哭。张兰耐心与他交流，通过心理干预，孩子一下哭出声来，压抑在心中的悲伤终于释放出来。张兰抱着孩子安慰他幼小的心灵，慢慢地孩子愿意进食，姑姑的情绪也逐渐平静下来。张兰在灾区负责招募和培训心理援助志愿者45名，授课6场，并带领志愿者参与现场工作。一位失去儿子的老人几天不曾进食，整夜不眠，终日伤心哭泣，及时予以药物治疗，改善老人睡眠，老人情绪渐渐平静。

兰州市第三人民医院心理援助小分队 小分队在院长杨国周带领下，挨家挨户进入受灾群众安置帐篷，用汶川地震后编制的心理健康自评量表进行调查，共调查448人次，有效问卷437份，其中13分以上114人，占总调查人数26.08%。结合调查得来的数据，制订出“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紧急心理危机干预工作方案”。十多天里，心理援助小分队编写、发放《告舟曲父老乡亲书》和心理健康知识宣教材料7千余份，举办灾后心理知识讲座16次、受众500余人次。招募、培训心理援助志愿者90余人，重点心理干预60余人次，发现精神疾病患者3人次，分发药品20余人次，全部受助者情况得到改善。19日，由副主任医师封俊和刘新发组成的第二批心理援助小分队赶赴舟曲灾区，为受灾群众集体心理辅导4次、60余人次，发放宣传材料300余份，心理咨询23人次，心理干预30余人次。

兰州大学第一医院院内心理卫生服务 8月11日，医院组织专家成立心理危机干预队伍，连夜对转来医院的灾区伤员及家属陪员逐一进行心理创伤评估调查。经过认真交谈和了解，心理干预团队的专家们深切感受到，在经历这次灾难后，伤员和陪员都存在一定程度的身体应激反应症状，如睡眠障碍、不安全感、情绪失控等等。心理咨询专家组专门设计出一份“舟曲伤员心理危机干预问卷”，有人缄默不语，有人郁郁寡欢，有人烦躁不安，有人絮絮叨叨，还有人渐显攻击性行为等，专家们根据具体情况，制订适合每位伤员的心理干预和治疗方案，与灾区伤员开展一对一的心理干预和治疗。19岁少女小童刚刚结束高考，灾害夺走了母亲和姐姐的生命。她非常自责：“为什么我能活下来？我觉得自己很没用，姐姐就比我大一岁，常常照顾我，但我总和她吵架……”她总是放声痛哭，吃不下东西，拒绝和人交流。一天又一天，心理咨询师张晓霞陪在小童左右，不时帮她整理床铺或削个水果。终于，小童扑到张晓霞的怀抱中尽情哭泣，悲痛的情绪一下子被释放出来。经过一段时间的治疗，小童的身心

得到有效治疗和安抚。医院对每一位灾区伤员建立系统的心理服务档案，定期向他们提供远程医疗服务和专业的心理干预，确保他们完全从灾难巨大的阴影中走出来。

解放军第一医院心理辅导小分队 从8月10日起，解放军第一医院医疗队派出由具备心理咨询师资格的医务人员组成“爱心天使”服务队，伴随步兵第56旅等任务部队官兵进行清淤作业，为广大官兵提供心理咨询服务。这些官兵一直奋战在搜救、清淤现场，不断从淤泥中挖出人畜尸体和各种遗物，不少人出现恶心、失眠、做噩梦等症状，有的甚至夜里大声哭叫。针对这些情况，心理服务队对他们反复进行心理疏导，并利用官兵休息间隙，给他们讲授一些自我缓解心理压力的基本常识，帮助官兵不断排解心理障碍和精神压力。联勤第27分部汽车营在灾后紧急投入救灾物资运输任务，连续奋战在救灾一线，亲眼目睹灾后惨状，部分80后、90后官兵出现严重的心理障碍。有的战士坦言，连续驾驶十几个小时后本已十分疲倦，但一闭眼，满脑子不是浮现灾区惨状就是梦见自己被洪水冲走，怎么也睡不着。针对这一情况，汽车营积极组织心理医生和心理咨询骨干，跟随任务车队对官兵加强心理教育和疏导，帮助他们消除焦虑、急躁、恐惧、紧张等不良情绪，引导官兵调解情绪，始终以高昂的士气投入抢险救灾运输任务中去。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许宏冰每天带着救护小组奔波在搜救现场，对失去亲人的群众进行心理疏导和劝慰。在北关村废墟上一堆零乱的沾满泥浆的衣物旁边，一位十七八岁的女孩，由于房子没有了，亲人一个也没有逃出来，一连三天，女孩一句话都不说，目光呆滞地坐着。许宏冰在女孩的身旁蹲下来，“小妹妹，亲人没有了，我们就是你的亲人，擦干泪水，坚强起来，才是对亲人最好的告慰！”许久，女孩才回过眼神，喝了一口许宏冰递上的矿泉水，扑倒在许宏冰的怀里伤心地哭了起来。8月11日，许宏冰像往常一样又来到救灾现场进行心理咨询服务，一位小女孩拉住他的手说：“叔叔，快救救我婶子，她已经在这里坐了5天了。”许宏冰来到妇女身边与她聊起来，这位妇女名叫张玉莹，家中11名亲人遇难，只剩下她和小侄女，听完张玉莹的哭诉，许宏冰耐心地对她进行安抚和劝慰，张玉莹脸上渐渐显露平静，她背上布包对许宏冰说：“那我回去了，你今天这么一说，我心里一下豁亮多了，也知道该怎么做了，谢谢你。”

解放军临夏医疗所医疗队 临夏医疗所医疗队8月8日赶到灾区后，9日起，每天派出3支心理服务小分队，深入月圆村、罗家峪村等重灾区和附近的安置点，为受灾群众进行心理服务。62岁的藏族老阿妈郭凤珍，老伴和唯一的儿子被泥石流吞噬，她每天到亲人遇难的现场呆呆地坐着，看到救援人员挖出的一具具遗体，几乎哭昏过去。内科主任王永录半跪在老人身前，像儿子一样紧握着老人的手，帮老人擦泪，给老人喂水。老人紧紧抓住王永录的手，颤颤巍巍地说不出话来。在春江广场附近一处安置点，一位50多岁的男子因多位亲人遇难，每天悲号流泪，王永录赶过去进行疏导安慰，并对他辅以

药物治疗，经过两天的抚慰诊治，使他情绪渐渐平稳。13日下午，深圳打工的刘春花因父母和弟弟妹妹全部在泥石流灾害中遇难，她三天三夜不吃不喝坐火车赶回舟曲，身体极度虚弱，医疗所副所长段霞把随身带的矿泉水和食品喂给刘春花，并把她接回医疗帐篷，和护士长朱文芳一起彻夜守候在她身旁，边听她哭诉，边进行安慰劝导，经过几天的耐心疏导和温情抚慰，刘春花慢慢从失去亲人的阴影中走出来，开始主动进食饮水。

兰州军区总医院医疗队　兰州军区总医院医疗队到达灾区后，成立由张志强、万东君等12名心理专家组成的心理服务组，每天深入搜救现场为情绪近乎崩溃的群众进行心理救助。月圆村村民贾红梅的丈夫和儿子在灾害中遇难，精神上受到严重打击，每天欲哭无泪。70多岁的老父亲找到医疗队，哽咽地说：“我已经失去了女婿和外孙，再也不能失去女儿了，你们就救救她吧。”医疗队派心理专家万东君为贾红梅进行疏导劝慰，贾红梅慢慢地走出了心理阴影，逐渐开朗起来，并主动加入到志愿者行列，每天从5千米外背矿泉水到抢险救灾一线慰问部队官兵。

兰州军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防疫队　8月12日—9月10日，兰州军区疾控中心王莹、史玉蓉、张亚琴3名心理专家采取量表测量、半结构化访谈、个体咨询等方式对任务部队官兵进行抽样调查，分析研判心理健康状况，深入任务部队驻地、作业现场，利用救灾官兵作业间歇，开展心理疏导，开通2部心理咨询热线，累计进行心理干预、开展心理疏导、接受心理咨询5000余人次。积极为灾区群众提供心理服务，重点为100余户受灾严重的群众开展心理疏导和治疗。军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在派出防疫队支援灾区防病防疫的同时，还抽调心理专家组成心理服务队，每天跟随官兵深入到清淤现场，对受灾群众进行心理疏导。一位在泥石流灾害中失去6名亲人的灾民，因悲伤过度，神志恍惚，不吃不喝，失去了活下去的信心。心理专家王莹、史玉蓉、张亚琴先后5次前往家中进行心理抚慰和疏导，他逐渐开始正常进食，声音嘶哑地说：“谢谢你们，是你们让我重新看到了生活的希望！”

武警甘肃总队心理干预小组　心理干预小组主动深入灾民中间，有针对性开展心理疏导，帮助灾民稳定情绪，恢复心理健康。8月10日上午9时30分，9岁的刘杰和7岁的刘慧兄妹俩由于泥石流灾害造成心理创伤而失语，在母亲的带领下来到野战医院，副队长苏琼热情接待，心理医师闫丽利用快乐疗法，经过一个多小时的心理救治，两个孩子都能开口说话了。孩子的母亲激动地说：“谢谢你，这下我放心了。”针对一线救援官兵接触遗体较多、心理压力较大的情况，总队医疗队组成心理干预小组，每天深入各任务部队，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心理行为训练和心理疏导，部队官兵的心理压力得到有效缓解。

第三章　卫生防疫与卫生监督

第一节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与防控

一、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

8月9日晚，省疾控中心防疫队组织专家紧急制订《舟曲泥石流灾区传染病疫情监测方案》，在灾区启动传染病相关症状监测工作。省疾控中心在后方成立灾后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组，利用《疾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系统》，每天由专人监控舟曲灾后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根据监测结果及时进行综合分析，编写灾区疫情监测信息简报上报省卫生厅。12日，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印发《舟曲泥石流灾区传染病疫情监测工作技术方案》，进一步明确灾区开展症状监测的范围、责任单位和具体要求，加强症状监测与常规传染病疫情报告。症状监测包括发热伴呼吸道症状、发热伴出疹、腹泻水样便、腹泻血便、急性黄疸、脑炎或脑膜炎、其他发热性疾病、食物中毒、咳嗽伴咯血、淋巴结肿大等10个症候群。对未设固定医疗点的受灾群众安置点以及临时校舍等重点区域，由防疫人员走村入户进行主动搜索，收集发热、皮疹、腹泻、黄疸等症状资料，填写临床症候群监测表及传染病症状监测按日汇总报表。同时要求开展媒介监测，根据当地传染病发病特点，采用流动和固定两种方式收集和监测病媒生物信息，及时向医疗卫生指挥部报告。

13日，灾区传染病疫情监测工作全面展开。14日，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召开传染病症状监测、信息收集及网络直报工作会议，根据灾区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需要，成立由甘南州疾控中心主任高玉萍任组长、省疾控中心传染病预防控制所副所长刘建地任副组长的舟曲灾区传染病疫情监测与管理小组，下设疫情监测分析组、症状监测组、疫苗冷链管理组、传染病流调组、检测检验组、督导组、信息报道组、后勤保障组共8个小组，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同日，甘南州疾控中心紧急制订《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传染防控应急方案》。15日，解放军临夏医疗所医疗点、县医院等6个医疗救治点均作为传染病监测哨点开展传染病监测。传染病疫情监测与管理组每日根据现场监测结果，及时分析编写舟曲灾区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日报。16日，兰州军区疾控中心防疫队建立并启动舟曲救灾任务部队疾病监测网络。17日，中国疾控中心传染

病预防控制所副所长卢金星、副研究员鲁亮等专家深入灾区，开展传染病疫情监测技术培训与现场指导。25日，省疾控中心防疫队牵头制订《舟曲灾区传染病监测和管理工作指导意见》，对县疾控中心及医疗点医生进行集中培训，强化职责和任务分工。从8月14日至9月7日，现场疾病监测组编发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日报25期，后方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组编写舟曲泥石流灾区疫情监测信息简报38期。在累计就诊的7755人中，共监测到6个症候群302例病例，其中5岁及以下儿童72例。在6个症候群病例中，腹泻水样便症状病例134例，占全部症候群病例的46.05%，发热伴呼吸道症状病例91例，占全部症候群病例的31.27%。

二、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

舟曲县疾控中心严重毁损，传染病网络直报与信息化管理无法正常开展，为及时了解灾区疾病发生情况，尽快恢复传染病疫情直报网络，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捐赠5台笔记本电脑和3G无线网卡，省疾控中心调拨22台台式电脑支援舟曲。8月12日，省疾控中心组织来自舟曲县21家乡镇卫生院、4家县级医疗卫生机构和1家城关镇社区服务中心的26名工作人员进行无线上网设备的安装使用和疫情网络报告工作培训。同日，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印发《舟曲泥石流灾区传染病疫情监测工作技术方案》，对基础信息收集、临床症候群报告、法定传染病疫情报告以及疑似传染病死亡、疑似传染病聚集性病例报告提出具体要求。13日，舟曲灾区开始传染病疫情报告实行日报告和零报告，疫情监测与管理组每日对收集的信息进行综合分析。8月29日，在灾区原有6个报告点的基础上，又将沙川坝安置区医疗点纳入灾区传染病监测报告网络。救灾期间，灾区共报告传染病106例，其中细菌性痢疾41例，乙肝47例；其他感染性腹泻病5例，流行性腮腺炎2例，肺结核8例、黑热病1例，甲肝1例，梅毒1例。与往年同期相比未见明显升高（2008年73例，2009年96例），细菌性痢疾报告发病41例，较往年有所升高（2008年12例，2009年22例），其中城关镇报告12例，未接到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

三、实验室应急检验

舟曲县疾控中心办公场所、设备仪器被泥石流毁损，导致实验室检测无法开展。省疾控中心派出病原生物实验室和理化实验室检验骨干人员，紧急调运食品、水质、病原生物检测仪器设备和试剂耗材，经过紧张的设备安装调试和预实验，于8月12日建成可承担灾区食品及水质理化、微生物和病原等5个大项35个小项的应急检测临时实验室，当晚即完成灾区8份生活饮用水样13个项目的检测工作。14日，省疾控中心紧急购置传染病病原快速检测仪器及试剂送往舟曲。16日，灾区应急实验室分子生物学快速检测平台搭建完成并正式启用，可检测包括霍乱、痢疾、甲肝、流感、手足口病等在

内的27种病原，可最短在2小时内检测数十种病原体。检测平台启用后，省疾控中心卫生防疫队实验组人员注重对基层人员的培训，从应急检验检测实验室运转伊始，就要求舟曲县疾控中心全程参与送检样品检测，全面掌握饮用水、食品以及病原微生物常规检测项目的操作技术要领，以便早日独立承担检验工作。23日，应急实验室及时完成沙川坝安置点饮用水水源水质应急检测，使用快速检测法和实验室分析法进行常规理化指标、微生物指标检测。检测结果显示，所有水样常规理化指标全部合格，微生物指标中未检出致病性大肠杆菌、痢疾杆菌等致病菌，可用于灾民安置点过渡期饮水，但须煮沸后饮用。25日，经卫生部专家组论证并报请总指挥部同意，将原设置于县人民医院的临时实验室搬迁至舟曲县林业局职工医院办公楼，作为县疾控中心过渡期办公楼，并连夜将新实验室进行规整和布置。30日，临时实验室圆满完成对城区已恢复供水的管网末梢水进行理化和微生物指标检测，根据检测结果及时向抗洪救灾指挥部提出居民在饮用时应煮沸的建议。截至9月24日，应急实验完成水质样品600余份5000余项次、病原菌样品60份200余项次的检验工作。

四、应急预防接种

舟曲县疾控中心、妇幼保健站、卫生监督所、城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江盘乡卫生院、曲瓦乡卫生院、城关镇月圆村、三眼村、北关村、北街村、瓦厂村、罗家峪村、东街村卫生室房屋被特大山洪泥石流冲毁淹埋，2名工作人员失踪。各预防接种点及舟曲县疾控中心免疫规划设备、冷链系统及基础资料完全损坏，儿童家长保管的接种证也大多丢失，灾区常规免疫接种工作完全陷于瘫痪状态。面对困境，卫生防疫领导小组积极开展舟曲灾区免疫规划灾后重建评估工作，根据评估结果，制订《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卫生防疫领导小组关于恢复舟曲县灾区常规免疫工作的通知》《甘肃省甘南州舟曲县甲肝灭活疫苗、麻腮风联合减毒活疫苗预防接种实施方案》《舟曲县灾后开展免疫规划工作指导意见》等工作计划和方案。

为了保障城区0～7岁儿童的预防接种工作，8月10日，省疾控中心及时向舟曲调运常规免疫接种疫苗、注射器及5台冰箱、9个冷链运转箱、冰排、接种登记卡册等物资。11日上午，在舟曲县医院门诊二楼防保科设立城区儿童常规免疫接种点，传染病管理组通过短信、电话、张贴通知等形式向社会发布信息，甘南州疾控中心通过电视媒体采访报道、县卫生防疫指挥部利用移动公司手机信息群发和张贴通知书的方式，向各位家长进行通知。至15日已有100余名儿童接受疫苗接种。14日，省疾控中心防疫队组织免疫规划专业人员对舟曲灾区现存医疗机构疫苗接种情况和2009年在册儿童进行摸底，同时开展舟曲县免疫规划灾后重建评估工作，对灾区饮用水质情况、儿童既往免疫史情况、环境卫生状况、人口流动及免疫接种基础设施、预防接种人员等情况

进行调查和评估。根据灾情及免疫规划灾后重建评估报告，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当日决定在灾区对18月龄至6岁儿童开展甲肝灭活疫苗的群体性预防接种工作。15日，省卫生厅紧急从省疾控中心调运甲肝灭活疫苗6000人份、注射器6000支、冷链运转箱40个和《接种通知单》（6000份）《接种情况登记表格》等到达舟曲灾区。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通过积极协调，配备21名工作人员、部分志愿者、1辆急救车、1台冰箱以及急救药品和生活物资等，并选定3个临时接种场所。16日，防疫专家制订出《甘肃舟曲灾区甲肝灭活疫苗应急接种实施方案》，对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后，灾区甲肝灭活疫苗应急接种工作正式开始。在接种工作开展的同时，省疾控中心防疫队协调相关单位，利用现有条件，积极开展宣传活动，向广大群众发手机短信、张贴宣传单，并在人口集中的区域悬挂横幅等，共计发放宣传单1500份、张贴通知50份、悬挂横幅4幅，尽最大努力提高群众认知度，以配合接种工作。17日，3个临时接种点均正常开展接种工作，当日共接种335人。省卫生厅副厅长李存文对甲肝疫苗临时接种点进行督导检查，详细了解接种点现场布局、接种登记和操作规程。20日，省疾控中心防疫队对应急接种组织评估，决定从8月21日起，撤销2个临时接种点，县医院门诊接种点延期接种3天。21日，麻疹疫苗强化免疫工作正式展开。由于受灾，当日县医院接种点接种率不到15%，省疾控中心副主任格鹏飞马上与舟曲县主管文教卫生的副县长和卫生局局长取得联系，共同协商，研究解决方案，决定以电话通知和入户通知的方式加快工作进度。至9月24日，县医院接种点接种率已达到60%以上，其他多数乡镇接种率达到95%以上。截至9月8日，灾区累计接种甲肝疫苗1124人，乙肝疫苗56人，卡介苗1人，百白破疫苗13人，麻风疫苗4人，麻腮风疫苗2人，A群流脑疫苗8人，A+C群流脑疫苗2人，乙脑疫苗9人。

五、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

8月11日，为防止出现较大的传染病疫情和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卫生部门迅速部署开展灾后风险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进一步完善灾区卫生防疫工作方案。提出加强灾区传染病监测、食品饮用水安全、垃圾、粪便及环境消杀等工作以及有效落实蚊蝇等病媒生物防治措施。14日，卫生部赴舟曲工作组分成消杀灭组、饮水与食品卫生组、疾病监测组3组，深入三眼峪等受灾严重地区现场开展调查和评估，提出尽快对临床医生进行灾区重点传染病诊断知识培训等建议。17日，防疫人员在卫生部专家指导下，由省疾控中心2人、县疾控中心2人和大学生志愿者10名分成4个组，采用统一表格，深入临时灾民安置点和居民家中开展灾区公共卫生状况与卫生防疫需求调查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卫生防疫领导小组及时组织专家制订卫生防疫工作方案，指导卫生防疫工作。27日21时，省疾控中心防疫队对沙川坝受灾群众安置点3例腹泻疑似细菌

性痢疾病人进行流行病学调查、采样和病原学检测等应急处置。省疾控中心卫生防疫队立即组织两组人员分别赶赴两地开展工作，通过现场流行病学调查核实，以上3人均因腹痛、腹泻症状就诊，相互间无接触史，无流行病学关联，属于沙川坝灾民安置点散发腹痛、腹泻病例。经过应急检测实验室检测，对样本进行3种（致病、出血、产毒）大肠杆菌、痢疾、霍乱O1群、霍乱O139群、沙门氏菌共7种病原菌项目进行检测，结果均为阴性。据此判断，该3例腹泻病例不属于上述7种胃肠道传染病病例，不会引起灾区胃肠道传染病流行。

第二节 环境卫生管理

卫生防疫领导小组在灾害发生初期即进行全面部署，制订各种针对性方案，调集和配置各路防疫力量，在灾区开展以杀灭为主的防疫活动，对遇难者遗体进行妥善处置，对动物尸体进行消毒深埋，对生活环境进行反复消毒，同时注重灭蝇灭蚊和垃圾粪便管理。在部、省专家的指导下，通过卫生防疫人员的艰苦努力，灾区卫生防疫各项工作始终健康有序开展，大灾之后无大疫的目标得以实现。灾区共设立集中消毒点21处，在主要集中供水点发放饮水消毒片4216瓶；消毒垃圾点24198个、厕所21960个、帐篷13178顶、灭蝇20250处，消毒遇难者遗体1370具，消毒水源665个点次，累计开展消杀覆盖面积共1112.6万平方米。

一、遗体卫生学处理

灾情发生时灾区正值炎热天气，遇难人员后期遗体高度腐烂，灾区抗洪救灾指挥部和当地民政部门积极采取妥善措施及时处理遇难人员遗体，预防灾后疫病的发生与流行。8月11日，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组织专家紧急制订《舟曲泥石流灾区预防性消毒方案》，指导灾区卫生防疫人员对遇难者遗体的卫生学处理。20日，针对救灾后期发现的高腐遗体的处置，灾区卫生防疫指挥部组织有关专家讨论，参考卫生部2008年5月16日发布的《地震灾区卫生防疫尸体处理要点》有关要求，并报请省抢险救灾总指挥部同意，制订出《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遇难人员后期高腐尸体卫生防疫处理方案》。兰州军区疾控中心防疫队每天出动人员、车辆到救灾现场，伴随任务部队进行遇难者遗体的消毒处理，官兵们每挖掘出一具遗体，防疫队员立即跟进，严格按照尸体消毒处理规范进行卫生学处理，并对倾倒淤泥的现场用生石灰覆盖。截至9月8日，军区医疗队、防疫队共处理遇难者遗体174具。碌曲县卫生防疫队以遇难者遗体、遗体

停放点及废弃物、垃圾堆放点、卫生死角为消杀重点，先后在县城南街、尖子石遗体停放点对遇难者遗体按照遗体消毒处理规范进行严格的卫生学处理，在为期6天的消杀工作中累计消毒处理遇难者遗体765具。临潭县卫生防疫队接替碌曲县防疫队，承担尖子石遇难同胞遗体掩埋点的遗体消杀任务，共对100余具遗体进行终末消毒；在舟曲春江广场、三眼村、月圆村、信用社等重灾区域进行环境消杀，对14具遇难者遗体进行终末消毒。合作市卫生防疫队负责舟曲县电信局、北门、北关村等面积约2.5万平方米区域的消毒杀虫和遇难者遗体消毒处理等工作，消毒处理遇难者遗体13具。玛曲县卫生防疫队分两批赴舟曲开展卫生防疫工作，先后在北关村一带、三眼村、月圆村以及城关第一小学至三眼村泥石流冲毁地段展开消杀工作，期间消毒处理遇难者遗体2具。深圳市防疫队员连续奋战，在清淤部队子弟兵们的大力协助下，一丝不苟，对刚刚挖掘出的遗体按照遗体处理程序进行严格消毒。陕西救灾防疫应急队10天中累计消毒处置61具遗体、7具动物尸体。定西市疾控系统防疫队在责任片区三眼、月圆、北街和南街四个村配合部队和村民进行遇难者遗体卫生学处理。随着一具具腐败遗体的挖出，背负喷雾器的队员一丝不苟地对遗体进行消毒，之后又下到尸坑内进行严格喷洒消毒。遇难者遗体经严格消毒处理后有人认领的，交给村民安葬，无人认领的装入专用袋，集中掩埋或火化处理。连续8天，定西市防疫队妥善消毒处理遇难群众遗体200多具、尸坑20多个。27日中午，武威市疾控系统防疫队接到卫生防疫领导小组指挥部通知，城关第一小学附近挖出遇难者遗体，要求在10分钟内赶到现场。此时队员们刚消毒回来，正是中午吃饭时间，黄大鸿、郭致文立即带领队友，背上装满消毒、杀虫和除臭药液的3台喷雾器赶往5千米之外的三眼峪，逐一对遗体进行卫生学处理消毒、除臭。9月5日，嘉峪关市疾控中心防疫队正在执行消毒除臭任务时，有群众报告三眼峪某地段废墟中挖出的3具遗体需要消毒，请求支援。队长王玉明临时组织召开遗体消毒现场会，带领队员赶到遗体挖出地，指挥防疫队对3具遗体进行消毒，并对现场参与遗体挖掘和清理逝者亲属逐一消毒。嘉峪关市防疫队累计完成4具遇难者遗体的卫生学处理。

二、动物尸体处理

舟曲县农牧局成立农牧系统抗洪救灾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抢险救灾组、灾后数据统计组、后勤保障组、消毒组和死亡畜禽无害化处理组。8月8日上午，县农牧局召集县动物卫生监督所、动物疫病控制中心、畜牧草原站、能源站、良种场、农技站、种子站、农经站、农机站和城关、江盘等乡镇兽医站及局机关职工100多人，组成10个消毒灭源工作组和1个无害化处理运输深埋组。紧急调运周边乡站防疫药械，及时深入灾区12个村，认真有序地开展各项抢险救灾、防疫消毒等工作。制订《舟曲县特大山

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指挥部〈关于切实做好动物防疫工作的紧急通告〉》《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动物疫病预防控制应急工作队人员组成及职责》等指导性文件，在村道路口和各街道张贴告示140余张。在距县城5千米处挖掘深埋坑1个，累计投入消毒人员474人次，消毒面积累计达到6.15万平方米，搜寻死亡畜禽尸体26具，全部运到深埋点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理，严防动物疫情滋生、蔓延。累计无害化处理各类死亡牲畜500头。灾害导致大量动物死亡，9月1日，农牧系统工作人员在全面及时做好消毒灭源工作基础上，对城关、江盘、南峪、大川、峰迭等5个乡镇及灾区周边8千米范围内的畜禽进行紧急接种。

三、环境消毒

按照卫生部部长陈竺的指示，消毒工作采取分片包干的办法，每个区域有一支消毒队伍专门负责消毒，要求清淤工作进行到哪里，消毒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在灾区组建23支卫生防疫消杀组，划分21个防疫责任片区，主要围绕三眼峪、月圆村等重灾区展开工作。8月9日上午，抗洪救灾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在舟曲县人民医院门诊部召开协调会，统一部署灾区卫生防疫工作。当晚，根据灾区医疗卫生前线指挥部指示，省疾控中心组织专家紧急制订《舟曲泥石流灾区病媒生物监测方案》《舟曲泥石流灾区消毒方案》《舟曲县泥石流灾区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方案》《舟曲县泥石流灾区临时厕所设置及无害化处理方案》等5个技术方案。8月12日，在卫生部专家指导下，又制订出《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预防性消毒方案》。23日，卫生防疫领导小组制订《舟曲灾区退水清淤区域消杀方案》，将退水清淤区域分为10个片区，由12个消毒小组分片负责，随清淤工作的推进持续开展工作。部分积水尚未下降的区域也派队员随时盯防，一旦清淤工作开展随时跟进。为便于掌握工作进展，专门绘制《舟曲灾区消杀灭责任区划分图》《舟曲灾区退水清淤消杀灭责任区划分图》，明确工作范围和人员职责，推动消杀工作。制订《舟曲灾区卫生防疫消杀灭工作指导意见》，将原21个防疫责任片区23个防疫组进行整合和调整，合并为11个片区13个消杀组。为保持消杀队伍的稳定性，降低各地救援队的疲劳，在领导小组的协调下，卫生防疫人员采取轮换制，并及时抽调成立两个新的机动消杀组。25日，抢险救灾总指挥部决定将部分临时安置的居民全部搬迁到位于县城西5千米的沙川坝居民集中安置点。防疫领导小组及时抽调3名消杀队员到安置点开展消杀工作，同时由省疾控中心防疫队每天派出大型卫生消杀车以及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前往沙川坝居民安置点开展工作，以防消杀死角的出现。

四、垃圾与粪便管理

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发生后，由于县城居民较多，地方狭小，加上短时间内

大量救援人员进入，每天产生较多的生活垃圾，蚊蝇滋生传染病的风险随时存在。针对灾区过渡性安置区（点）生活垃圾处理问题，领导小组组织卫生防疫专家及时制订《舟曲县泥石流灾区过渡性安置区（点）生活垃圾处理技术方案》，提出生活垃圾处理的一般原则，收集、转运和处理相关技术要求，达到无害化目标。灾区卫生防疫领导小组与舟曲县政府积极协调，组织专业人员和志愿者教育引导居民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将垃圾定点堆放，不乱扔垃圾。同时组织人员全面清运城区人口密集区的生活垃圾，采购调运防蝇竹帘、消毒垫、灭蝇灯、喷雾器（车）等防疫用具。8月26日，卫生防疫领导小组注意到，舟曲城区天晴时街道上尘土飞扬，容易导致呼吸道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在清和巷、北关村、瓦厂村等区域垃圾长年堆放，还有许多猪圈蚊蝇滋生，城区居民聚居点缺少垃圾桶，垃圾乱堆乱放，易致肠道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为此，卫生防疫领导小组向省抢险救灾总指挥部及时上报《关于做好灾区垃圾清运和道路防尘工作的请示》。根据抢险救灾总指挥部的批示，卫生防疫领导小组及时与有关部门协商，在城区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指导有关单位和组织发动群众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清除垃圾、淤泥，填平低洼积水地，疏通水沟，清除积水，杀灭畜圈等处蚊蝇。

由于供水设施严重破坏，县城绝大部分家用厕所和公厕无法使用，临时安置点虽然建有一定数量的临时卫生厕所，但由于城区人口较多，不能及时解决人们的如厕难问题，随处大小便的现象时有发生。为此，舟曲灾区卫生防疫领导小组组织卫生防疫专家及时制订《舟曲泥石流灾区公共厕所设置与无害化处理方案》（试行）。抢险救灾总指挥部及时决定在城区依据上述方案，在灾民聚集点选择适当地点，搭建50个临时活动公共厕所，专人管理，及时覆盖排泄物，做到不将粪便排入水体，严格执行粪便专人负责定期清运、粪便实行无害化处理，为灾区群众和救援人员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五、病媒生物监测与防控

舟曲地处长江上游，病媒生物种类多，数量大，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后，导致县城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发生剧变，淤泥遍地，垃圾堆积，大量遗体腐烂，为蚊蝇、蚋类等的孳生提供有利条件。为科学合理、及时有效地控制病媒生物，切断传染病传播途径，保护灾区人民健康，卫生防疫领导小组及时组织专家制订《舟曲灾区重要病媒生物监测方案》。国家、省、州、县卫生防疫部门积极深入现场，先后展开灾区蚊蚋密度调查和阶段性蝇类监测工作，及时向领导小组提交重点区域病媒生物的孳生情况并提出消杀意见，进行病媒生物防治。随后，又开展灾区灭蚊效果监测工作，防止灾区虫媒传染病疫情的发生。8月9日，甘南州和舟曲县卫生防疫人员对城区厕所和垃圾

点蝇密度采用随机抽样的方式进行抽查。调查结果为：厕所250～300只/平方米，垃圾点220～300只/平方米。甘南州疾控中心立即向医疗卫生指挥部提出建议：对所有厕所粪便进行无害化处理，喷洒漂白粉；临时安置点内设置消毒工作站，进行常规消毒；组织人员在垃圾堆放点等处杀灭蝇类。19日至20日，在国家疾控中心专家的指导下，省疾控中心防疫队对舟曲县城关第二小学、食品公司家属院、种子公司家属院、西街沿线在建楼房浸水区、地下室等积水部位进行现场蚊幼密度勘察，测量受灾面积和水深。白银市防疫队在开展消杀灭工作中，发现居民安置点附近苍蝇密度较高，立即主动抽出几名队员，对蝇类较多的区域喷洒灭蝇药物，经过几次杀灭，苍蝇数量明显减少。22日至25日，卫生部专家和省疾控中心卫生防疫队员在舟曲县城内多处积水内开展杀灭效果监测。监测结果显示，溴氰菊酯和安备两种杀虫剂对蚊幼虫24小时后的杀灭效果达90%，48小时后达97%，72小时后均达100%，表明两种不同的杀虫剂对不同水体孳生的蚊幼虫均有较好的杀灭效果。 卫生部专家组提出开展灾区蝇类监测的建议，由专家亲自选点，采用目测法对灾民安置点帐篷、公厕、垃圾点、农产品销售点等场所的蝇类密度进行连续监测，并将每天的监测结果加以分析，用文字和图表形式及时上报卫生防疫领导小组。

第三节　卫生监督

省卫生厅先后抽调省卫生厅卫生监督所及甘南、兰州、嘉峪关、酒泉、张掖、武威、金昌、白银等市州的卫生监督人员组建卫生监督队伍，派出10批共116人次支援灾区卫生监督。进驻灾区的卫生监督队伍积极开展各项卫生监督工作，努力恢复和重建舟曲卫生监督体系。医疗卫生救灾指挥部专门成立舟曲“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卫生监督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家制订《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卫生监督工作方案》，指导灾区卫生监督工作。监督工作实行现场责任制，卫生监督员分片包干，各负其责，确保对存在的各种卫生问题做到早发现、早解决，防患于未然。同时，将负责各个区域的卫生防疫工作队信息及举报电话向社会公布，动员全社会监督各项防疫措施的落实情况，以确保达到预期防疫效果。卫生监督人员现场快速检测水源水47份，合格4份，合格率8.51%；检测城区供水管网末梢水22份，合格10份，合格率45.45%；检测临时供水点135份，合格35份，合格率25.93 %；三项合计检测204份，合格49份，合格率24.02 %。累计投放泡腾消毒片5668瓶（100片／瓶），发放饮水安全

知识传单10294份，张贴生活饮用水警示宣传画245张。累计监督检查环境消毒区域 579个、垃圾集中点 7107个、宾馆旅店 133个次。监督检查医疗卫生机构和个体诊所184个次、临时疫苗接种点20个次。检查餐饮单位40家，关闭不合格餐饮单位3家。累计出动卫生执法监督人员1218人次、车辆120台次。

一、饮用水卫生监督监测

灾害造成饮用水供应系统及卫生设施的大范围破坏，为保证灾区群众能喝上放心水，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及时组织国家和省州县相关专家制订《灾区饮用水安全保障方案》，按照方案要求，省州县卫生监督部门积极开展饮用水卫生安全评估和监督工作，及时指导灾区应急水源的选择和应急供水水质处理，协助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对灾区饮用水水质进行监测，对发现的饮用水卫生安全隐患，及时采取控制措施，并向抢险救灾指挥部通报。县城供水管网遭到破坏后，居民饮用水主要依靠临时供水点供水。卫生监督队通过散发传单、张贴温馨提示、现场讲解等形式，向广大居民宣传灾后用水卫生安全知识，禁止饮用生水，预防水源传播疾病和控制肠道传染病。积极开展水源、城市供水管网末梢水、临时供水点巡回监督检查，并向有关部门提出水源地安全保护、水质消毒、二次供水预防性卫生监督等意见。8月9日，省州县36名卫生监督员对舟曲县城内7处饮用水集中取水点的周围环境进行监督检查，并在省卫生监督所专家的指导下对舟曲城区4处供水点进行水源消毒。从8月10日开始，卫生监督部门坚持开展对源头水、城市供水管网水、临时供水点水质的采样、送检和检验，每天进行现场快速检测和实验室检验。由于临时供水水源没有水质消毒措施，为保证饮水安全及供水点周围环境卫生清洁，从8月14日开始，卫生监督工作领导小组派出卫生监督人员每天在20多个主要供水点值守，发放泡腾消毒片，耐心细致讲解使用方法，全力保障灾区饮用水卫生安全。20日，由卫生部专家组组长卢金星、卫生部应急办刘志强、省中医药管理局副局长王春道等组成调查组，对舟曲城区临时供水明管管网系统水源三眼峪和罗家峪水源进行现场考察，发现两处水源未经规范过滤和消毒处理，卫生安全难以保证，另有两处源头引出的供水管网全部裸露，存在二次污染的风险。对此专家组建议优先采用水质便于控制的罗家峪水源作为主要供水水源，三眼峪水源作为备用水源，在水源周边设置围栏或警示牌，并派人巡查，严禁人畜进入。在应急供水阶段，保持现行的供水点有专人看管、有饮水卫生宣传和发放消毒泡腾片等措施，同时适当增加水质净化车等生活饮用水净化设施。23日，灾区卫生监督和疾控部门积极协作，完成沙川坝灾民安置点饮用水水源水质检测，水样分别使用快速检测法和实验室分析法进行常规理化指标、微生物指标检测。结果显示，所有水样常规理化指标全部合格，微生物指标中未检出致病性大肠杆菌、痢疾杆菌等致病菌，该水可作为灾民安

置点过渡期饮水，但必须煮沸后饮用。 26日，根据卫生防疫工作领导小组安排，卫生监督人员在白龙江城区段的 3个采水点采集水样，将采集好的水样送往省疾控中心临时检测实验室进行检测。30日，按照抢险救灾指挥部的指示，卫生监督工作领导小组指派卫生监督人员对已恢复供水的舟曲县广播局院内、南街3栋1单元101室、南街E龙网吧、南街幼儿园院内、华瑞宾馆院内5个抽样点的管网末梢水进行采样，检测样品送省疾控中心舟曲临时实验室进行理化和微生物指标检测。根据监测结果，及时建议居民对城区已恢复的自来水管网水在煮沸后饮用。

二、食品药品卫生监督

灾害发生后，舟曲灾区的食品生产、流通、贮存和餐饮等环节的基本卫生保障遭到破坏，加上夏季气温升高，使灾区食品安全存在很大隐患。卫生监督工作领导小组组织食品药品专家制订《抗洪救灾期间药械、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由食品药品安全组负责对灾区药品医疗器械、餐饮服务和食品安全实施全面监管，包括对捐赠药械的验收和发放管理、配合有关部门对救灾药械供应和调拨、受灾群众集中供餐点、医疗点供餐处及条件许可从事餐饮提供的单位等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食药安全组根据受灾情况，对每天就餐人数集中、没有受灾的3个餐饮服务企业龙舟大酒店、华瑞宾馆和泉城人家进行集中专项检查，安排专人配备ATP荧光检测仪进行蹲点，对食品加工制作进行全程监督。同时调进20箱84消毒液发放给各餐馆用于消毒，购买防蝇纱门帘和防尘纱布安装在各酒店，驻店人员每天对就餐场所进行两次消毒灭蝇工作。对小型餐饮单位，卫生监督执法部门发放《 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管理制度》《食品安全法》等450份。在舟曲三中、独立初中、沙川坝受灾群众集中安置点、各集中就餐点等人群集中的地方发放《食品安全知识读本》2500余册。对5家餐饮单位帮助购买5个消毒桶，发放工作服167套，为学校食堂、大小型餐饮单位发放84消毒液700瓶。与17家小型餐饮单位签订《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承诺书》，做到食品安全责任到人。对1家经营变质猪肉的小型餐饮单位，执法人员现场监督予以销毁。至9月8日，县城110家小型餐饮单位有71家小型餐饮服务单位恢复营业，从业人员 184人，175人持有健康证。随着救灾药品进入舟曲灾区，县食品药品监督局及时设立5个药品监督检查点实施蹲点监督检查。检查中对每一类、每个批次的捐赠药品都从入库、出库、规格、批号、有效期、生产厂家等进行详细登记。检查中执法人员对捐赠的25支不符合储存条件的破伤风抗毒素、150支无批准文号、无批号、无有效期的“消痤净”产品进行封存，对捐赠近效期药品诺氟沙星胶囊3件、感冒清颗粒1件，过期失效药品藿香正气水2盒、骨夹板1袋进行封存。随着县城水位下降，受淹药店、诊所陆续露出水面，为防止受污染药械流入市场，食药安全组紧急召集各药品经营使用单位负责人，要求其在开门清理受损

药械之前必须告知，在执法人员监督下清理受污染药械，发现受灾浸水药品一律采取封存处理，防止有质量问题的药械流入市场。8月16日起，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决定为灾区18月龄至6岁所有儿童，提供免费甲肝疫苗应急预防接种，食药安全组派出2名监督人员对县城3个应急预防甲肝疫苗接种点，驻点全程监督，确保疫苗质量安全。对转运来的11600人份疫苗，从品种、批次进行仔细检查验收，并作入库登记。

三、环境消杀卫生监督

8月9日，省州县36名卫生监督人员对舟曲县城内7处饮用水集中取水点的周围环境进行监督检查。在对锁儿头取水点监督检查时，发现有一百多只盛装工业电解液的塑料桶随意丢弃在取水点周围，为防止群众用该桶盛装饮用水，卫生监督人员将所有塑料桶进行毁形处理。12日，卫生监督队对灾区内15个环境消杀组的工作区域及使用的消毒药物进行监督检查。在对县政府统办楼消杀药品发放处的检查中，84消毒液、漂白粉、碘伏等消毒药品均符合要求。13日，为规范各责任单位和工作人员开展消杀灭工作，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制订《甘肃舟曲“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消杀灭工作督导检查方案》。16日下午，督导检查组组长、省卫生监督所所长张浩召集各成员单位负责人召开督导检查工作会，进一步强调消杀灭工作的重要性，要求卫生监督人员按照督导检查方案规定，定期不定期开展督导检查工作。会后，与会人员分两组对舟曲主城区消杀灭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发现存在垃圾堆放点无显著标识、垃圾清运不够及时、苍蝇数量多等问题，监督人员及时提出相应整改意见。27日，卫生监督人员对沙川坝安置点等处的环境卫生、卫生设施等进行卫生监督检查，发现瓦厂、春场等处垃圾点无人清理，县医院门诊部治疗室未进行紫外线消毒，卫生监督人员对上述问题现场提出整改意见。

四、医疗卫生机构监督

8月10日，卫生监督部门对3个临时医疗救治点和县医院门诊、住院部的医疗废物处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12日，省州县卫生监督机构36名卫生监督员分成3组，对灾区传染病报告、医疗废弃物处置、生活垃圾、环境消杀以及生活饮用水等进行全面监督检查。监督人员重点对6个医疗救治点和2家诊所的传染病报告和医疗废物处置进行卫生监督。20日，省卫生厅医管处负责人带领省卫生监督所和嘉峪关市卫生监督所监督人员，对恢复正常医疗活动的6家医疗机构的门诊日志填写、传染病诊治与报告、医用废弃物处置、依法规范执业等方面进行检查，并对医务人员进行现场培训指导，要求各医疗救治点严格执行疫情报告制度，发现传染病病例，必须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上报，不得以任何理由不报、漏报、瞒报或迟报。截至9月8日，各级救灾卫生监督机构累计监督检查医疗卫生单位182家次。通过对各医疗机构、医疗救治点的医疗废物处

置、传染病报告、过期药品及消毒措施监督检查，对违规行为及时进行纠正，对薄弱环节提出加强和整改意见。

五、学校及幼儿园卫生监督

为加强灾后学校卫生工作，防止传染病在学校发生和流行，中小学开学以后，学校卫生监督工作及时跟进，重点监督检查舟曲县城关第一小学、城关第二小学、第一、第三初级中学和独立中学、县幼儿园、沙川坝安置点幼儿园等卫生工作。检查内容包括学生晨检、登记记录、因病缺课追踪登记记录和传染病报告制度执行情况，校园、宿舍消毒记录及生活饮用水卫生等。针对检查中存在的一些问题，卫生监督员现场给予规范和指导。

第四节　健康教育

省卫生厅及时从省市（州）健康教育机构调集人员，赶赴灾区开展健康教育工作，成立健康教育工作组，制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健康教育工作方案》，利用广播和手机短信滚动播发健康教育知识18条，横幅29条，招募200余名志愿者开展健康教育师资培训，由志愿者进村、入户、入帐篷、入机关张贴宣传标语，发放宣传画（单），进行简单的疾病预防常识宣传。同时设点免费分发中药汤剂，预防中暑、调理胃肠功能，倡导居民运用花椒水防腹泻、大蒜防传染病、黄花菜防抑郁失眠症。截至9月30日，累计张贴宣传画1.9万张，发放宣传单2万张，书写张贴宣传标语662条，举办防病知识讲座163场，覆盖人群2.35万人次，培训卫生专业人员及志愿者1067人次。

一、编印健康教育宣传材料

8月10日凌晨1时，省健康教育所接省卫生厅前线指挥部命令，要求制作泥石流灾害健康教育传播材料。省健康教育所迅速组织人员连夜设计完成《搞好住地及周边环境卫生》宣传单和《灾情无情人有情　疾病预防要抓紧》宣传画各1种，首批印刷55000份运往舟曲。11日，省健康教育所组织人员制作编印宣传材料《舟曲泥石流灾害防病健康教育指导手册》《大蒜、花椒、黄花菜等植物在预防灾后疾病中的作用和注意事项》运往灾区。之后又印发《关于切实做好强降雨等极端天气健康教育工作的通知》《强降雨等极端天气健康教育工作方案》《强降雨等极端天气健康教育核心信息》等。同日，甘肃省疾控中心组织人员设计制作的有关泥石流灾后卫生防疫知识宣传画10000张和宣传折页5000份运往舟曲，配合灾区应用中医药预防疾病的有关中医药方面

宣传材料发往灾区。15日，卫生防疫领导小组组织中医药专家编印《料姜石在灾后防疫中的功效》宣传单和中医药预防疾病宣传单各300份。21日下午，省疾控中心组织中医药专家编制《灾后常见病传染病的中医药预防》宣传折页，24日印制5000册运往舟曲。

二、现场开展健康教育

8月10日起，健康教育咨询服务队多次组织人员前往舟曲县城大街小巷及附近三眼村、月圆村、北街村、寨子村灾区群众安置点入户、入帐篷、入机关张贴宣传画、宣传标语，发放宣传单，50米一张宣传画，县城所有居民人手一张宣传单，同时对受灾群众现场面对面进行简单的疾病预防常识讲解。健康教育工作组在舟曲爱卫办的协助下招募200多名志愿者加入到健康教育队伍，并举办灾后饮用水卫生、食品安全、环境卫生、个人卫生等方面的防病知识讲座，使每一位志愿者掌握相关知识。健康教育人员和志愿者在居民安置点、防疫点、医疗点，采取走村入户、集中和分组等形式开展灾后防病健康知识讲座和咨询活动。省健康教育所、兰州市健康教育所赴舟曲健康咨询服务队和嘉峪关市防疫队等积极开展健康教育进学校活动，多次深入舟曲一中、舟曲三中、拂晓劲旅幼儿园为在校学生发放灾后健康教育宣传资料，开设专门的健康教育课，举办防病知识讲座，实行 “小手拉大手” 健康教育模式，通过对学生的宣教带动对家长的健康教育。军队卫生防疫部门通过多种渠道宣传卫生防病知识教育，深入部队营区和灾民安置点，采取多种形式，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讲解等方式，大力开展洪灾后卫生防病知识教育，指导灾区群众和部队官兵采用健康的生活方式，掌握灾后传染病预防知识。县计划生育委员会为方便妇女就医，在沙川坝安置点设立计划生育服务点。在安置点帐篷里，配备B超等基本的医疗设备和避孕药具、妇科用药、计划生育宣传资料，抽调技术服务人员为安置点育龄妇女免费提供计划生育政策宣传、生殖健康、常见妇科疾病诊治等技术服务工作。为19名妇女开展计划生育咨询和妇女病诊治。发放计划生育政策宣传袋120个、宣传折页186份、药品47盒（瓶）。

三、利用媒体开展健康教育

在开展灾区健康教育活动中，卫生防疫领导小组动员媒体积极参与健康教育工作，防疫专家编写的《灾后饮水卫生》《灾后食品卫生》《灾后疾病控制与环境卫生》等防病保健知识在甘南电台用藏汉双语滚动播报，在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编发灾区群众健康保健温馨提示手机短信，采用小喇叭和有线广播宣传、倡导居民运用花椒水防腹泻、大蒜防传染病、黄花菜防抑郁失眠症等，增强群众卫生防病意识，倡导健康生活行为。省疾控中心积极与省广播电台、电视台、报社等媒体合作，通过电话连线采访、电视台做客访谈、中心网站刊载等多种途径播讲灾后传染病防控

知识，宣传报道灾后医疗卫生防疫、消杀工作及食品和饮用水质监测工作情况。

四、开展健康教育项目问卷调查

为全面评估舟曲灾区居民健康知识和卫生行为掌握情况，找出灾区存在的主要健康问题，8月17日，省健康教育所设计出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居民健康知识与行为调查问卷，由前线指挥部抽调沟通能力强、语言表达好、文化水平高的20名志愿者组成调查组，分头到舟曲县人民医院、春江广场等人群密集地和受灾比较严重的月圆村、罗家峪村、三眼村、北街村、河南村、瓦厂村等，采用随机抽样的方法，对15～69岁的灾区常住居民1500余名进行问卷调查。

第五节　中医药预防

8月11日，甘肃省卫生厅厅长刘维忠指示，要积极发挥传统中医药优势进行疾病预防。由省健康教育所等支援舟曲人员组成“中药汤剂发放及健康教育咨询服务队”，舟曲县医院书记冯蕾专门负责，县医院抽调人员协助，承担中药汤剂熬制及发放工作，煎熬预防感冒和腹泻的中药汤剂、花椒水，缓解精神压力的黄花菜汤等免费向灾区群众和支援舟曲抗洪救灾部队、地方人员发放。同时邀请北京、甘肃著名中医专家开出中药汤剂处方，针对洪涝灾害特点，制订出治疗皮肤病、防感冒、防腹泻等中药方剂，向社会公布。中药汤剂发放初期，灾区群众不相信中药汤剂可以预防疾病，不愿意接受，中药发放工作开展缓慢，推广难度较大。中药汤剂发放及健康教育咨询服务队立即调整工作思路，全方位加强中药汤剂预防疾病有关知识的宣传，印制简单易懂的宣传单800多份，“吃大蒜可以杀菌消毒，预防传染病的发生”“喝花椒水可以预防腹泻”“吃黄花菜可以缓解紧张，减少忧愁，防治抑郁症”“喝中药汤剂可以调理肠胃、预防腹泻和感冒”等为内容的宣传单布满大街小巷。通过扩音小喇叭宣讲、培训当地志愿者解释、面对面讲解以及利用县有线广播进行反复宣传，使群众逐渐接受服用中药汤剂预防疾病。学校开学后，作为人群集中、免疫力相对较低的在校学生成为卫生防病的重点人群，服务队通过和教育部门协调，一个班级一个班级地发放中药汤剂，给学生讲解卫生防病知识，为学生提供健康保障。随着宣传工作的跟进，中药汤剂发放工作也随之顺利开展，熬制中药的大锅由6口增加到12口，中药汤剂发放及健康教育咨询服务点由最初的2个增加到6个，最后达到11个。工作人员由原来省健康教育所和县医院10人，增加到由健康教育所、卫生监督所、疾控中心和医院近50人参

加。发放工作由原来的各发放点发放到最后专人配送中药、专人发放中药汤剂的工作模式，中药发放量由原来的每天400多人份，增加到每天1.8万人份，最多达到2万多人份。在发放中药汤剂的同时，灾区卫生防疫组还调拨大蒜6570千克、黑米醋2.2万袋。

截至9月9日，累计服用中药汤剂485510人次，发放大蒜160.5吨、黄花菜2吨、花椒200千克，发放黑米醋26780袋。8月14日，受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和北京市中医药管理局的委托，北京中医医院院长王莒生带领由皮肤科和针灸科专家组成的北京市中医救治小组，携带清热消肿洗剂、甘草油、驱湿散、黑布药膏等多种中药制剂赶赴舟曲灾区参加抗洪抢险医疗救援工作。专家组根据灾区病情特点和当地灾后实际状况，在当地中医医院设立中医医疗站，用针灸疗法为前来就诊的群众解除病痛。9月2日，由甘肃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认证中心组织，召开省疾控中心委托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加工的灾后预防传染病常见病中药制剂论证会，就健脾利湿止泻膏等四个中药制剂的安全性、有效性和配制质量可控性进行论证。中医药专家论证组对麻杏牛蒡止咳丸等四个中药制剂的处方组成、功能主治、生产工艺以及质量控制等方面进行充分论证，认为上述中药制剂组方合理，功能主治符合中医理法特色，生产工艺合理可行，基本能够保证制剂的安全性和有效性。健脾利湿止泻膏具有健脾、益气、补肺、燥湿止泻的功效，主治因湿热互结、凝聚肠胃之间而致的腹泻、胃脘胀满、纳呆、四肢乏力。9月7日，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69箱（6900人份）健脾利湿止泻膏紧急送往舟曲灾区，主要用于灾区中小学生胃肠道疾病的预防。

第四章　医疗防疫服务能力恢复

第一节　应急医疗服务能力恢复

8月9日，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以县人民医院门诊部为中心，在三眼峪和县一中设立医疗救治点，部署医疗卫生救援人员在受灾最严重的三眼峪、月圆村、北街、东街、南街等地现场救治伤员。10日，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制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医疗救治组工作方案》，规定各医疗点由专人负责，伤员经紧急救治后集中到县人民医院，由县人民医院专家进一步确定转院治疗。随着救援工作进展，医疗救治点的数量和覆盖面不断增加，至18日，军地救援人员在灾区先后设立7个医疗点开展伤员现场救治和群众基本医疗服务。除县人民医院门诊部和住院部两个医疗救治点外，县保健站西街农场医疗点、城关社区春江广场医疗点、舟曲林业局职工医院医疗点、江盘卫生院河南村医疗点和解放军医疗点都是由活动板房临时搭建而成，在极其简陋的条件下，医疗救治点在救治伤员的同时为灾区群众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同时开展传染病监测、预防接种、健康教育、心理干预等工作。18日，医疗卫生救援工作从救治重点逐步转向卫生防疫，医疗救治工作更多的是常规医疗诊治活动。为此，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向抗洪救灾总指挥部以书面形式上报《关于恢复舟曲灾区正常医疗秩序的专报》，就恢复正常医疗秩序时间、灾区居民伤员患者享受医疗服务的条件等方面提出建议。就计划在原有医疗机构的基础上恢复和设置6个机构作为过渡阶段的公立医疗的布局和职能，过渡期公立医疗机构建设，灾区居民患者、伤员享受医疗服务的条件等方面提出详细工作计划。21日，卫生部党组书记张茅在视察舟曲灾区传染病检测实验室、县人民医院救治点诊疗室后，强调要加强正常医疗服务工作，进一步完善医疗点的运行机制，满足群众的医疗需求，做好科学合理规划灾后重建工作，及早恢复灾区医疗卫生秩序和服务能力。23日，鉴于已恢复的6个医疗点中只有县人民医院门诊部和住院部能够开展正常业务工作，其他4个医疗点均为临时租房，面积狭小，基本医疗设备空缺，药品配置不全，只能提供部分基本医疗服务，不能满足医疗点各项业务正常开展。根据抢险救灾总指挥部统一部署，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制订《灾区过渡期医疗点设置和恢复方案》。提出对妇幼保健站、城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舟曲林业局职工诊

所、江盘卫生院、县人民医院门诊和住院部医疗点进一步补充和完善基本医疗设备，恢复医疗业务工作。8月27日，县妇幼保健站过渡期医疗点正式启用。8月30日开始，县妇幼保健站组织全站职工，分组对县城各行政村的妇女儿童现状进行调查、登记造册，并逐步开展人员培训、业务指导等工作。

第二节 应急防疫能力恢复

8月10日，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召开灾后卫生防疫及疾病预防控制协调会，商讨制订《舟曲县疾控中心灾后工作平台建设方案》，以尽快恢复舟曲县疾控中心各项业务。11日，省疾控中心向舟曲灾区紧急调运食品、水质、病原生物检测仪器设备和试剂耗材，经过紧张的设备安装调试和预实验，临时实验室于次日安装完成，开展食品及水质理化、微生物和病原微生物等5大项35个小项的检测工作。当日上午，在省州疾控中心的指导下，舟曲县医院常规免疫规划接种点恢复，县人民医院门诊二楼设立城区儿童常规免疫接种点。13日，全县26个疫情网络直报单位中有24个全面恢复传染病疫情网络直报工作，其余2个乡卫生院于14日开通直报工作。14日，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决定在灾区对18月龄至6岁儿童开展甲肝灭活疫苗的群体性预防接种工作。23日，根据指挥部统一部署，卫生防疫组制订《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民集中安置点过渡期卫生防疫工作方案》，从工作原则、主要措施、保障措施3个方面提出建议，报请总指挥部审批。25日，县疾控中心举行灾后过渡期办公地点挂牌仪式，甘南州副州长杨卓玛、州政协副主席马昕民，中国疾控中心传防所副所长卢金星，省卫生厅相关处室及省疾控中心、甘南州卫生局、州疾控中心、州卫生监督所负责人出席挂牌仪式。卢金星在介绍县疾控中心灾后过渡期实验室建设情况时说，实验室房间设置、实施配置、试剂储配等条件已经能够满足县疾控中心开展日常各种业务工作的需要。至此，县疾控中心各项行政办公、疫情监测、实验室检验等业务工作步入正轨。这是舟曲本县第一家在灾后恢复正常工作状态的单位。

第五章 救援保障

第一节 卫生部援助物资

8月8日，卫生部部长陈竺决定由卫生部向舟曲灾区调拨一批医疗救治药品、消杀药品和其他急需的药品、器械。8月12日，该批物资运抵舟曲灾区，价值约285万元，包括供5000人10天用量的抗病毒药品、抗菌素、平衡液体、呼吸系统口服药品、消化系统口服药品、皮肤病药品、外伤用药以及消杀灭药品、器械和个人防护用品。15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专家组为舟曲灾区携带14箱用于治疗皮肤病、腹泻和感冒的中成药。四川省中医药管理局也为舟曲灾区带来3箱用于防疫的中成药。

第二节 甘肃卫生系统物资采购与调运

省卫生厅组成的保障组承担医疗防疫救援物资的采购和调运。保障组及时征询其他各组在医疗救援工作中的物资需求及需商请省财政解决的问题，汇总整理后形成书面材料报省财政厅。同时，对救灾物资紧急采购相关事宜向省采购办汇报，经采购办批准，所有紧急采购物资均采用分散采购询价的方式进行，紧急采购物资可先采购后补办采购审批手续，使工作效率大大提高。8月9日，省卫生厅印发《关于做好舟曲泥石流灾害医疗救援保障工作的通知》，对各市州卫生局和有关医疗卫生单位就做好舟曲泥石流灾害医疗救援保障工作进行安排。保障组内部明确分工，责任到人，物资采购、验收、运送、接收等形成统一的工作流程，所有物资均在24小时内运往救灾前线。社会各界捐赠药品、器械，保障组对捐赠的物资指定专人负责接收、登记，制订物资分配发放工作流程，并积极邀请药监、质检等相关部门协助开展抽检工作，确保接收到的物资质量合格、使用安全。

医疗防疫等救援物资送到灾区后，由舟曲医疗卫生救援指挥部下设的综合协调组统一接收、调度。救灾期间，救援指挥部先后抽调10名工作人员，5台车辆，协调各级

医疗卫生救援队伍力量，保障医疗防疫药品、医疗器械等救灾急需物品供给。对捐赠药品的质量由舟曲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进行监管，共设立5个药品监督检查点实施蹲点监督检查。检查中对捐赠药品的种类、批次都进行入库、出库、规格、批号、有效期、生产厂家等详细登记，对过期及不合格药品进行封存。10日，保障组接到舟曲县卫生防疫指挥办公室《舟曲县卫生系统救灾紧急物资需求报告》，经请示厅长刘维忠，决定由省疾控中心、兰州大学第二医院采购并运送舟曲。同日12时15分，保障组接到省军区后勤部《关于请求解决参加舟曲部队所需药品的报告》，经省卫生厅同意，由兰州大学第二医院按照部队所需提供药品。同时决定由省疾控中心购买200个喷雾器、2万个垃圾袋，省卫生厅规财处购买5万个小垃圾袋、3万个大垃圾袋，为省卫生厅机关前线工作人员购置一批生活、应急物资，于当晚出发运送至舟曲。同日上午，定西市卫生局、定西市红十字会筹备50台喷雾器、14箱消毒粉、10箱84消毒液、3箱消毒剂、3箱杀虫剂等价值2万多元的救灾物资和消杀物品运往灾区。同日中午，保障组采购10万条大型垃圾袋以及餐饮用具等，于当日出发运送至舟曲。12日，兰州市疾控中心在省卫生厅和兰州市卫生局统一安排下，紧急调拨第二批抗洪救灾应急消杀物资84消毒液20箱、漂白粉1吨、杀虫剂5箱及手动喷雾器30个运达舟曲灾区。14日，根据省政府和省卫生厅指示，省疾控中心紧急采购价值约120万元的2台大型卫生防疫车和价值约163万元的便携重金属检测仪、便携式发光细菌毒性检测仪、移动实验室水质分析仪和荧光实时PCR仪等检验设备。同日12时，受甘南州政府委托，省疾控中心紧急联系和选购5台机动式喷雾器和20台电动超低容量喷雾器运往舟曲。至此，省疾控中心向舟曲灾区累计运送消杀药械5批次，其中喷雾器226台，各类消杀药品60多箱。14日，保障组与陕西富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联系，紧急采购万洁芬生物除臭抑菌剂一批，并要求该公司安排专业人员到舟曲县救灾现场指导使用。同日晚8时，保障组连夜组织货源，采购5万个大号塑料垃圾袋，于次日凌晨5时出发运往舟曲。15日，山东省红十字会通过省红十字会向舟曲灾区捐赠价值44.7万元的救灾物资。捐赠物资包括：JAC厢式货车5辆、食用葡萄糖256袋、西王结晶果糖275箱、西王玉米胚芽油217箱、矿泉水195箱。16日，保障组从兰州金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理光速印机一台，A3复印纸2箱，A4复印纸10箱及相关备用油墨、版纸等耗材，于22时运抵舟曲县卫生局。19日，中国红十字基金会向省红十字会紧急拨付50万元救灾资金，并向省红十字会转拨价值11.2万元的896张行军床，省红十字会将500张行军床及时运往舟曲灾区。同日10时，舟曲、成县卫生防疫工作需要采购防护用品及消杀药品，保障组将10类7700套（个、双）防护用品、11吨消杀药品委托省疾控中心代为采购，并及时运往灾区；再次向陕西富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除臭剂，由该公司负责装车运送，并安排专业人员到舟曲县、成

县救灾现场指导使用。同日下午，接收省中医药管理局转来北京市中医药管理局捐赠的10箱救灾药品，全部调拨舟曲县卫生局。同时给舟曲调拨4台B超机等价值26.5万元的医疗设备。21日，保障组为舟曲灾区新设医疗服务点采购一批医疗设备送抵舟曲；采购5吨漂白粉，由省疾控中心送达舟曲；采购的一批消毒产品，委托成县卫生局工作人员送达舟曲。26日，根据救灾工作需要，保障组紧急采购300双平底胶鞋，委托省医药管理中心将胶鞋和200箱藿香正气滴丸送往舟曲。

第三节 解放军医疗防疫物资保障

兰州军区向灾区共调拨补充78个品种、20余吨价值67万元药材、3台防疫洗消车、140台电动喷雾器和2.5吨防疫药品。

联勤部在迅速抽组卫勤力量赶赴灾区实施医学救援的同时，及时下达指示，要求各级卫勤分队除按标准带齐携运行量外，加大防疫和消化道疾病防治药材携运行量，明确救灾药材消耗统一由甘肃省军区后勤部协调地方政府供给补充，特殊情况由军区酌情解决。与此同时，要求兰州药材分库做好药材应急筹措供应保障的准备。联勤部卫生部采取直达前送的方式，将部队急需的药品及时送到救灾一线，灾后第二天即将60个品种价值70余万元的常用药品前送到灾区补充任务部队。此后，先后3次紧急前送100余个品种的药品器材。个人防护药品按“四个一”（每名官兵1支护肤霜、1支护唇膏、1瓶风油精、1包仁丹）的标准配发，以满足预防中暑、虫咬、皮炎等疾病的需要。

在药材供应保障中，根据任务需要，借鉴汶川、玉树抗震救灾和“卫勤使命—2009”演习经验，首次在应急兵站物资保障队编成内开设野战药材仓库，多法并举组织药材保障。8月9日12时，联勤第27分部应急兵站在舟曲展开，第一批前送的药材也随之到位，当天就向各医疗队和任务部队发放。10日，联合指挥部后勤保障组和联勤第27分部应急兵站派出人员，主动到任务部队了解药材需求及消耗情况，向21集团军工兵团等单位分发价值约10万元的药品器械。11日，联勤第27分部应急兵站野战药材仓库向救灾部队发放价值8万元的药品器械。8月12日，联勤部卫生部积极协调总后卫生部，为军区预置13种、21403台（瓶、桶）防疫装备和药品，总重量4.5吨，分3个架次于13日空运抵达兰州中川机场，由联勤第27分部派出车辆和人员实施装卸，当天运抵兰州药材分库，并完成分类。从兰州药材分库装载13个品种价值60余万元的卫生防疫药品和装具，连夜前送舟曲，14日上午由应急兵站紧急发放给任务部队。由于舟曲

地处偏僻，山高路远，物资运送困难，为确保药材保障的持续性，联勤部卫生部一方面按照“满足需求、预有储备”的原则，定期组织前送药材，一方面主动与地方医学救援指挥部沟通协调，对部分急需的药品器材进行补充。8月11日，联合指挥部后勤保障组责成甘肃省军区与甘肃省卫生厅联系，建立地方药材供应渠道，军地联合建立起高效顺畅的药材保障渠道，确保抢险救灾药材供应。16日，经联合指挥部后勤保障组协调，省卫生厅为救灾部队调拨部分捐赠药材，其中保健品5件、洗消卫材290件、皮肤病治疗专用中药材1吨，由联勤第27分部应急兵站野战药材仓库接收发放。8月17日至24日，由联勤部卫生部协调军区药品仪器检验所派出的2人卫生装备检修小组，在舟曲抢险救灾一线检修卫生防疫车3台、机动喷雾器2台、野战X线洗片机1台，在抢险救灾中充分发挥卫生装备保障效能。救灾期间，累计发放药材212个品种，价值97万元，卫生装备1000台（件），价值253万元，有力满足了任务部队对常用药材、防疫药材的需要。

第四节 紧急献血

省血液中心根据省卫生厅的要求，立即启动采供血应急预案，成立省血液中心抗洪救灾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协调指挥组、血液安全保障组、车辆调配组和后勤保障组四个工作组，明确职能，分工协作，密切配合。8月9日上午，中心召开副科以上干部会议，传达省卫生厅关于抗洪救灾会议精神，对抗洪救灾工作进行安排部署，要求各科室迅速制订血液采集、检测、制备、供血及物资保障方案和值班计划。全体职工坚守岗位，全力做好无偿献血宣传动员和组织工作，确保救灾血液及临床用血的质量安全和及时供给。兰州众多企事业单位和市民纷纷来到街头采血车前，为舟曲灾区人民捐血献爱心。8月10日上午，省血液中心三辆采血车悬挂着“抗洪救灾，为舟曲同胞献血献爱心”横幅，来到兰州石化公司应急采血。采血车一到，就被等候的职工团团围住，征询相关知识，争相填表献血。由于献血职工较多，公司领导特别将献血体检安排在公司文体中心大礼堂，并安排十多名职工现场维持秩序，配合中心工作人员协调献血工作。两天时间，兰州石化公司职工共有653人报名参加无偿献血，献出122600ml浓浓的爱心血液。甘肃省康复中心医院医务人员83人参加献血，献血量17300ml；兰州友谊饭店、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甘肃省烟草专卖局、奔马集团和西固热电厂等一批企事业单位及广大市民共计2910人参加献血，累计献血量

698400ml。定西市红十字中心血站紧急启动应急预案，积极组织血源，随时做好为灾区调剂血液的准备。中心血站在《定西日报》、定西电视台、定西广播电台发布抢险救灾应急献血倡议，同时开展《血脉相连献爱心，情系舟曲捐热血》采血宣传活动，得到广大定西市民的爱心支持。血站4辆采血车在安定、临洮、陇西固定采血点延长工作时间，以方便群众献血。同时，组织流动采血车深入渭源等县，采血车所到之处，广大群众纷纷伸出援手，捐献热血。8月12日，流动采血车到渭源县采血时天下大雨，但是来自教育系统的义务献血者不顾雨淋，有的骑着摩托车、有的租坐公交车从各乡镇汇集而来。在陇西，国家石油储备局二五七处工作人员由于要向舟曲县组织输送救灾用油，连日加班加点，一刻顾不上休息，为了不影响工作，血站工作人员将采血车开到国家石油储备局二五七处，20多名职工无一例外地为灾区人民奉献自己的热血。 8月10日，由甘南州中心血站积极协调联系，在68206部队即将奔赴灾区执行任务之前，军地联合高举“抗震结深情 抗洪献爱心”的标语，积极开展为灾区无偿献热血活动，短短3个小时就有218名官兵献血，共计献血量5万余毫升。江苏泰州军分区百余名官兵以献血的方式向灾区人民献上自己的一份爱心，为灾区备足血源。江苏省常州市审计局在闻讯市血站组织为甘肃舟曲义务献血活动后，许多审计干部一上班就来到集中采血点，参加义务献血活动。

第六编 社会赈灾

第一章 组织管理

第一节 政府组织管理

2010年8月8日，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赶赴舟曲的专机上研究决定成立国务院舟曲抗洪抢险救灾临时指挥部，下设的群众安置组统筹抢险救灾捐赠等工作。

8月8日，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成立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指挥部，下设的生活安置组由省民政厅厅长田宝忠任组长，负责全省和外省、市、区及社会组织、个人捐赠工作；监察组由省监察厅副厅长蒲志强任组长，省审计厅副厅长胡秀龙任副组长，负责抗洪抢险救灾资金和物资的监督检查和审计工作。

中共甘南州委、甘南州人民政府，中共舟曲县委、舟曲县人民政府也分别成立抢险救灾指挥部，州指挥部下设的生活组负责接收直接捐赠甘南州的捐款和物资，县指挥部下设的后勤保障组负责接收捐赠到舟曲县的资金和物资。

第二节 部门组织管理

8月11日，甘肃省财政厅、民政厅、监察厅、审计厅印发《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救灾资金和物资管理办法》，规定省级、甘南州、舟曲县财政、民政部门设立“救灾捐助资金专户”，其他部门原则上不得接收捐助资金，因特殊原因接收

的，要于接收次日上缴财政和民政部门的专户，不得自行处理。民政部门负责组织和协调救灾捐赠活动，民政部门、红十字会、慈善总会接收的救灾物资，要登记造册，办理签收手续，按规定严格管理。为严格捐赠款和物资的管理，省民政厅成立管理捐赠接收办公室，抽调专人负责接收捐赠工作，对捐赠资金和物资进行详细认真登记并及时汇入专户，妥善保管运输。

甘南州民政局在舟曲县设立捐赠物资接收点，设有醒目接收点标志牌，派出2名工作人员专门负责捐赠物资的接收，并组织人员对物资分类进行整理、登记造册。在州民政局设立捐款接收办公室，向社会公布捐款接收电话、专设捐款账户，抽调专人负责捐款接收，并及时按规定汇入财政捐款账户中，详细登记造册，记录捐款单位和个人。舟曲县在民政局设立捐赠资金和物资办公室，抽调2名工作人员分管捐款和捐物工作，公布捐赠电话，方便县外单位和企业、个人联系及运送捐赠物资。捐款设立专户，列出明细表登记，及时上缴财政部门。在物资发放中，乡、村和社区领取救灾物资时进行详细登记，填报物资发放单，按项目填写物资名称、数量、发放地点及领取单位等，严格发放程序，严防虚报冒领等现象发生。

8月12日，省财政厅印发《关于及时报送舟曲县抗洪救灾捐赠情况的通知》，要求甘南州、舟曲县接收的捐赠资金和物资，及时上报省财政厅、省民政厅；红十字会、慈善总会接收的救灾资金和物资，及时上报省政府，抄送省财政厅、省民政厅，每日下午5时前报送省财政厅社会保障处，并印制出统一规格报表，专人负责，设立工作联系电话和传真号码。

第三节　社会团体组织管理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甘肃省红十字会、省慈善总会、省总工会、共青团甘肃省委、省妇女联合会立即成立抢险救灾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开展募捐及组织志愿者活动，号召广大职工踊跃捐款捐物，全力支援舟曲抗洪抢险救灾。

省红十字会成立以专职副会长为组长，甘南州专职副会长及迭部县、舟曲县专职副会长为成员的省、州、县红十字会抗洪救灾工作领导小组，在省红十字会设立办公室，抽调专职工作人员进行捐赠接收，向社会公布募捐热线，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方便单位与个人捐款。并提示捐款要有为舟曲救灾捐助的说明，公布捐物主要是以消毒和常用药品、棉被、方便食品、饮用水为主。省红十字会在舟曲三中设立联络点和救灾物资

发放点，按照省抗洪救灾指挥部的统一部署，县红十字会对工作人员明确分工、责任到人，建立健全募捐资金及救灾物资的管理和发放制度，确保救灾物资规范发放。实行公开救助对象、救助标准、救助数量、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监督的“三公开一监督”制度。坚持优先发放到老、弱、伤、病、残等困难户，按照程序直接由乡政府和集中安置委员会发放到受灾群众中，禁止由村干部代领代发，减少中间环节，杜绝截留挪用，保证发放过程公开透明、发放公平公正，让群众满意。

省慈善总会召开紧急会议，全面安排部署抢险救灾和捐赠工作，由副会长负责，成立捐赠资金接收组、捐赠物资接收发放组、宣传报道组、志愿者服务组4个工作组。8月9日，向新闻媒体公布捐赠信息，开通热线电话，启动捐赠应急机制，确保捐赠接收工作有序有效进行；捐赠款物手续齐全，款、据、帐、表相符，专户存储、专账管理、专人负责、公开透明；捐赠资金根据捐赠人的志愿，定向用于抢险救灾、遇难人员安置、灾区人畜饮水和敬老院建设项目，分批次全部发放，向社会和媒体公布捐赠情况。同时向中华慈善总会、省纪委、省监察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审计厅、省民政厅报告捐赠接收资金和物资的情况。

第四节　监督检查机构

8月17日，经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批示同意，省纪律检查委员会印发《关于成立甘肃省舟曲等地抢险救灾恢复重建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蒋文兰任组长，省纪委副书记刘宝珍为副组长，省监察厅、省发展改革委、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省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省审计厅等9个部门为成员单位，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省监察厅，下设综合协调组、应急处置组、监督检查组、信访调查组、宣传报道组，主要职责是组织开展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对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及其他受灾地区抢险救援、灾后重建决策部署和政策措施贯彻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检查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建设、资金管理使用、物资分配发放等；受理群众投诉举报，核查违纪违法案件；督促指导各地开展抢险救援及灾后恢复重建监督检查工作。

8月25日，甘南州成立由州纪委书记任组长，州发展改革、民政、财政、国土资源、住建、交通运输、水利、审计等部门为成员单位的甘南州抢险救灾恢复重建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主要工作任务是组织开展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及州委、州政府对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灾后恢复重建决策部署和政策措施贯彻执行的监督检查；督促检查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建设、资金管理使用、物资分配发放等；受理群众投诉举报，核查违纪违法案件；督促指导舟曲县开展抢险救灾及灾后恢复重建监督检查。舟曲县成立了相应的监督检查机构，开展具体工作。

省审计厅根据省委、省政府和国家审计署的要求，8月9日，成立舟曲县抢险救灾资金物资跟踪审计协调领导小组，由副厅长郝发忠担任组长，抽调省、州、县三级审计部门工作经验丰富的审计人员组成审计组赶赴灾区，按照“边规范、边整改、边提高”的服务原则，完善服务程序，规范工作，保证资金物资安全管理使用。审计协调领导小组下设2个工作组，省直审计组由5名工作人员组成，负责审计省财政厅、省民政厅、省红十字会、省慈善总会接收和支出的救灾资金物资；抽查捐款单位捐款真实性；抽查市州审计局救灾资金物资跟踪审计；负责重要举报事项的核查工作。甘南舟曲审计督导组由3名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指导督查舟曲审计组救灾资金物资的审计开展情况。甘南州审计局按照国家审计署、省审计厅的部署，8月17日成立甘南州审计局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救灾资金和物资跟踪审计领导小组，由州审计局长任组长，州、县审计机关抽调12名审计人员组成2个审计组。随着工作量的增加，又抽调9名审计人员充实到审计组，制订了《甘南州审计局关于舟曲抗洪救灾资金和物资审计工作方案》，要求审计人员在具体审计中坚持全面审计、突出重点、客观公正、严谨细致的原则，重点审计财政专项拨款和社会捐赠的资金和物资；抗洪救灾资金物资及时拨付到位以及滞留、截留、转移、挪用等问题，尤其是管理款物分配规范等项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审计建议，督促纠正和完善；利用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各界人士监督。

第二章　接受捐赠

第一节　中央国家机关及部队捐赠

一、中央国家机关捐赠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党和国家领导人胡锦涛、江泽民、吴邦国、温家宝、贾庆林、李长春、习近平、李克强、贺国强带头捐款，表达对舟曲灾区人民的深切关怀。中纪委、中组部、中宣部、统战部、财政部、公安部、水利部、农业部、国家民委、中央国家机关工委等中央和国家机关、人民团体、民主党派等号召广大干部职工积极捐款捐物，奉献爱心，支持舟曲灾区群众抗洪抢险救灾，重建家园。截至8月22日，中央和国家机关党员干部捐款达2亿多元。中纪委、监察部动员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踊跃捐款，全力帮助灾区抗洪抢险，捐款320万元。中央纪委案件监督管理室募捐1万元，表达对舟曲监察干部的关心。中宣部向舟曲灾区捐赠收音机1万台、电视机2000台，安装卫星地面接收设施70多套。中央统战部、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捐款2000万元。最高人民法院捐款20万元，全国法院系统干警捐款203.96万元，中央政法委、中央法学会、北京市政法委联合捐款50万元，转交舟曲县政法委，救助受灾干警及家属。卫生部机关干部和工作人员捐款8.88万元。文化部机关干部和各直属单位部门踊跃捐款，文化部机关捐款22.76万元，中国艺术研究院捐款33.85万元，国家图书馆捐款13.24万元，故宫博物院捐款13.33万元，国家博物馆捐款9.56万元，中国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捐款7.6万元，中国美术馆捐款3.92万元，中国国家画院捐款2.49万元，中国对外文化集团公司捐款4.24万元，文化部恭王府管理中心捐款2.67万元，中国动漫集团有限公司捐款3.08万元。教育部及直属机关干部职工捐款116.65万元，单位捐款280万元。中华全国总工会向舟曲县工会发放慰问金310万元，向县电力公司、舟曲林业局、县公路段、县电信公司、县医院、县地税局、县信用联社、县农行等单位及企业发放慰问金134.8万元，共计发放慰问金444.8万元。团中央紧急下拨500万元，由舟曲县团委组织购置各类急需救灾物资，主要开展医疗救助和卫生防疫等工作。全国妇联及有关方面捐款151万元，其中全国妇联20万元，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90万元，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40万元，全国妇联妇女研究所1万元。全国妇联捐赠价值15万元的食品和饮

用水紧急运往灾区，主要救助受灾妇女和儿童，捐赠价值265万元的文具盒、衣物609箱，解决灾区学生用品困难和临时救急衣物。中国妇女基金会捐赠价值3015万元的内衣、运动衣、运动鞋等救助物资和价值60万元的净水器12台。

二、解放军、武警部队捐赠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解放军、武警部队广大指战员踊跃捐款，支援舟曲抗洪抢险和灾后重建工作。8月20日，解放军总政治部副主任童世平赴舟曲灾区，代表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广大官兵，向舟曲转赠捐款3150万元。在捐款转赠仪式上，童世平代表全军将士和武警官兵向舟曲受灾群众表达慰问，甘肃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代表全省人民感谢解放军和武警部队的爱心支援，感谢解放军、武警部队为抢险救灾工作取得阶段性胜利作出的重大贡献，并表示一定将捐款用在灾区群众救助中。兰州军区、省政府、州政府、县政府和舟曲抢险救援联合指挥部领导及抢险救灾的解放军、武警部队官兵代表、群众代表参加转赠仪式。解放军、武警部队指战员共计向舟曲灾区捐款5200.2万元。广州军区向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发来慰问电，捐赠200万元，支援舟曲人民抗洪救灾。兰州军区某集团军舟桥团、工兵团的指战员们在抢险中，了解到舟曲第一小学损失严重，影响学生们按期开学上课，向学校捐赠1640套课桌椅和20顶军用帐篷。解放军军事科学院捐赠自行研制的10万件饮水消毒片（丸），直接运送到舟曲。武警甘肃总队全体官兵捐款73万元。甘南武警支队在参加抢险救灾中捐款9万余元，向营救的3个家庭、3名群众送去米、面、蔬菜等生活用品，并且建立长期帮扶关系，与10名家庭受灾严重和失去双亲的儿童结成帮学对子，捐送5000元助学金和5000元学习用品，以资助受灾儿童继续学习。甘南军分区动员官兵为受灾群众捐款18.74万元，为灾区2000名小学生捐款16万元，赠送书包、文具等学习用品，保证舟曲县城关第一、第二小学正常开学。同时协调舟曲县人武部为26名“三孤”人员解决衣、食、住等生活困难。

第二节　各省市区捐赠

8月8日，深圳市首批援助资金200万元直接汇往舟曲灾区。湖南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徐守盛在8月8日下午，与甘肃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冯健身通电话，询问了解舟曲抢险救灾情况，代表湖南省委、省政府向灾区群众表示深切的慰问，表示湖南人民将不遗余力向舟曲提供援助，帮助灾区群众渡过难关。当晚，湖南省委、省政府向舟

曲捐款500万元。辽宁省委、省政府捐赠500万元支援舟曲抢险救灾，于8月10日直接拨付甘肃省财政厅救灾捐助资金专户，表达辽宁省9300万人民对舟曲抢险救灾的支持。安徽省直机关单位和社会各界积极踊跃捐款，省政协常务副主席田维谦一行专程赴兰州向舟曲灾区捐款590余万元，甘肃省政协副主席邵克文出席捐款仪式，对安徽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省政协及省直属单位和社会各界支援舟曲表示感谢。内蒙古自治区党委、政府8月12日向甘肃省委、省政府致电慰问，并向受灾的舟曲县捐赠500万元。山西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8月23日举行捐款活动，省委机关1200多名干部职工捐款18.82万元，省人大干部职工捐款5万元，省政府机关干部职工捐款7.34万元，省政协机关干部职工捐款3万余元。青海省委、省政府8月12日向甘肃省委、省政府打来慰问电话，组织相关部门紧急采购60吨矿泉水和20吨方便面，连夜运往舟曲灾区。福建省委、省政府捐赠500万元。河北省委、省政府捐赠500万元。贵州省委、省政府捐赠500万元。

第三节　省内捐赠

一、组织动员

8月10日，《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全省各地预防暴洪地质灾害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发扬“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精神，在全省广泛开展“奉献爱心、捐款捐物”活动，帮助解决灾区生产生活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省委组织部印发《关于迅速动员组织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投入甘南州舟曲抗洪救灾工作的紧急通知》，号召全省广大党员干部将支援舟曲抗洪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作为重要工作任务，党员干部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带头为舟曲灾区“送温暖·献爱心”捐款捐物。要求加强管理，专人负责，自觉接受监督，并向社会公开，做好捐款、捐物的管理工作。省政府国资委召开紧急会议，发出《关于中央在甘企业省属监管企业进一步做好支援舟曲灾区有关工作的通知》，动员职工群众积极踊跃捐款捐物，科学有序支援灾区。及时向国务院国资委汇报灾情，与甘肃有合作关系的外地企业联系。在上海世博会甘肃活动周开幕式上介绍舟曲灾情，组织协调中央和上海企业14家募捐资金。省内组织金川集团、酒钢集团、华煤集团、靖煤集团、兰州电机有限公司捐款捐物。省民政厅发出捐赠倡议，公布捐赠账号，并通过中国政府网、新华网、人民网、甘肃政府网、甘肃日报等主流媒体广泛号召，紧急呼吁省内外

社会各界和爱心人士为灾区提供帮助，在全省掀起奉献爱心、支援灾区的活动，并主动联系捐款单位及个人。共青团甘肃省委8月10日举办爱心募捐活动，全省共青团组织和广大青年积极响应，省青年联合会、兰州市团委、陇南市团委、迭部县团委、窑街煤电集团公司团委、省引大入秦工程局团委带头响应。省红十字会充分利用自身优势，通过省内各大新闻媒体向社会各界发出紧急募捐呼吁，号召企业和个人积极捐款捐物，先后7次向中国红十字总会上报舟曲灾情和所急需的抗洪救灾物资，得到总会的大力支持，及时向其他省市区红十字会通报灾情，号召援助；积极参与“上海世博会甘肃省活动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募捐活动，紧急向各市州红十字会印发《关于向舟曲泥石流灾区开展募捐活动的通知》，要求各市州红十字会紧急动员，号召各界人士向舟曲募捐善款。省慈善总会在舟曲灾情发生后立即召开紧急会议，全面部署开展捐赠工作，并由2名副会长专门负责捐赠资金和捐赠物资工作。8月9日，向新闻媒体公布捐赠信息，开通捐赠热线电话，启动捐赠应急机制。同时向海内外慈善机构、各省市区慈善组织、驻外省办事处发出劝募信函，广泛组织动员社会力量向舟曲灾区捐款捐物。

二、省级机关捐赠

省委机关8月11日举行向舟曲灾区捐款活动，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姜信治在舟曲抢险救灾，委托工作人员捐款。原省委书记李子奇，原省委副书记马西林、李虎林等老同志也委托工作人员捐款。省委办公厅所属各单位500多人参加了献爱心捐款活动，共捐款53.33万元，其中省老年基金会捐款5万元。省人大常委会机关8月9日举行向舟曲灾区捐款仪式，省人大常委副主任朱志良、崔玉琴，秘书长张开勋等参加捐款仪式，原人大常委会主任许飞青、卢克俭，现任和原任副主任洛桑·灵智多杰、嘉木样·洛桑久美·图丹却吉尼玛、马尚英、孙效东、邢安民、李福盛、李文辉、胡慧娥、程有清、柯茂盛、杨作林、李德奎、苏志希委托工作人员代为捐款，机关干部共捐款5.17万元。省政府机关8月10日组织向舟曲灾区捐款活动，省委常委、常务副部长冯健身，副省长石军、咸辉，省长助理夏红民，省政府秘书长李沛文等带头捐款。在舟曲指挥抗洪救灾工作的副省长泽巴足，因公在外的省委常委、副省长刘永富，副省长郝远、张晓兰及部分省级离退休老同志委托工作人员捐款，机关干部共捐款13.37万元。省政协机关8月9日举行向舟曲灾区捐款活动，全国政协民族和宗教委员会副主任、第九届甘肃省政协主席仲兆隆，省政协副主席邵克文、黄选平、马国瑜，秘书长石晶及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参加捐款仪式。省政协主席陈学亨，老同志申效曾，省政协副主席德哇仓、张津梁、李永军、侯生华、栗震亚、张世珍，全国政协委员、文史和学习委员会原副主任邓成

城委托工作人员捐款，机关干部共捐款6.5万元，并且募捐到15万元。受省政协党组和陈学亨主席委托，当天下午，副主席黄选平率领省政协慰问组带慰问金20万元赴舟曲灾区慰问。甘肃港澳省政协委员谭国翘捐款10万元，冯翠屏捐款7万元，陈端亮、赵东平、叶抑强、林怀宣、周伯展、解可敬各捐款2万元，余学彬、覃伯德、欧家威、陈庆生各捐款1万元，黎世祺捐款5000元。省纪委、监察厅8月9日从机关经费中紧急拨款60万元支援灾区纪检部门抗洪救灾，并组织省纪委、监察厅、省委巡视组干部职工捐款4.5万多元。省委组织部号召干部职工为灾区捐款，机关党委捐款7.79万元，主要救助舟曲单亲母亲家庭。省委政法委动员号召机关干部向舟曲灾区送温暖、献爱心，捐款16万元，紧急转交舟曲县委政法委，用于救助受灾干警和家属。省委统战部召开全省统战系统募捐动员大会，省委常委、统战部长刘立军带头捐款，省、市统战系统15家单位全部参加捐款活动，共捐款37.08万元；主动联系相关单位，筹集到4000箱方便面、1500箱火腿肠、700余件瓶装水等价值20万元的救灾物资，8月9日派专人送往灾区。省高级人民法院及时向全省法院系统发出倡议，动员广大干部职工捐款捐物。8月8日，派出应急小组赶赴灾区，同时运送价值9万元救灾物资和20万元救助资金帮助抢险救灾，随后又送去5万元慰问金，由院领导亲自送到受灾干部职工家中，进行慰问。省总工会机关组织捐款仪式，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总工会主席孙效东带头捐款，共捐款7.33万元。省委政策研究室捐款30150元。省委农村工作办公室捐款1万元。省政府外事办公室干部职工捐款1.44万元。省政府国资委机关干部职工捐款7.4万元，并节约压缩办公经费10万元，支援受灾群众应急救助。省教育厅干部职工捐款10万元。省工信委机关干部职工捐款5万元，组织捐赠24台发电车、1万件矿泉水。省交通运输厅和全省运输业捐款49.79万元。省农牧厅干部职工捐款18.34万元。省卫生厅干部职工捐款4万元，同时组织厅属单位捐款，其中红十字会捐款5.11万元，其他6家单位共计捐款57.64万元。省民政厅及所属12个单位干部职工捐款12.08万元。省国土资源厅干部职工捐款8.16万元。省地震系统干部职工捐款6.08万元，其中离退休干部职工捐款1.11万元。省商务厅干部职工捐款3.94万元。省气象局干部职工捐款9.7万元。团省委机关干部职工捐款1.09万元。省妇联捐款3.38万元。省地方史志办公室捐款1.6万元。省气象局干部职工捐款97050元。甘肃省政府驻京办事处捐款98.68万元，驻西安办事处捐款32.98万元。

三、市州捐赠

兰州市委、市政府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紧急安排部署由市民政局组织购置10万支蜡烛、1万只手电筒、2万节电池，价值29万元的物资，8月8日夜晚紧急送往灾区。8月9日，紧急调拨方便面2000箱、矿泉水8吨，价值10万元的物资送往

灾区。市委组织部、市民政局紧急印发《关于号召全市广大党员干部积极为舟曲送温暖·献爱心的通知》，动员党员干部和社会各界向灾区捐款捐物，全市党政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及广大群众积极响应。8月11日开展捐助活动，在一个月时间内，全市共接收捐款807.96万元，其中市级接收捐款471.57万元。

嘉峪关市委、市政府8月9日召开动员捐款赈灾大会，市领导带头捐款，市直各部门干部和职工纷纷表达爱心，现场捐款达到4.4万元。市民政局接收社会各界捐款49.70万元，接收企业个人捐款83.27万元。截至8月17日，全市捐款共计132.98万元。

酒泉市委、市政府积极组织市直各部门、企事业单位及省属驻酒单位党员干部支援舟曲灾区抢险救灾。截至9月15日，酒泉市财政局专项拨款100万元；全市接收捐款340.45万元，其中各级民政部门接收捐款335.2万元，市红十字会接收捐款5.25万元。

张掖市政府于8月8日晚向舟曲捐款100万元。8月9日，印发《中共张掖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向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区捐款的通知》，市民政局、市红十字会、共青团张掖市委等部门分别向各自系统发出《关于开展募捐活动支援灾区的倡议书》，六县区相关单位也分别发出倡议立即行动。全市各部门单位、各行业的企事业干部职工，社会各界积极响应，踊跃捐款捐物奉献爱心，全市在一个月时间内捐款40多万元。截至9月15日，全市共捐款402万元。民政部门接收社会各界捐款288.15万元，其中市民政部门64.50万元，县区民政部门223.65万元。全市各级红十字会接收社会各界捐款10.96万元，其中市红十字会1.22万元，县区红十字会9.74万元。团市委接收青联委员、团员救灾捐款2.83万元。

金昌市委、市政府8月9日向舟曲捐款100万元。市工商系统及非公企业工委组织全市私营个体业者举行向舟曲献爱心活动，现场捐款14.03万元。全市私营企业和个人捐款19.56万元。

武威市委、市政府8月8日向全市印发《关于开展支援甘南舟曲灾区捐款活动的紧急通知》，号召全市各族各界积极捐款支援舟曲灾区。全市捐款260.43万元，其中市民政局接收捐款130.43万元，凉州区接收捐款9.87万元，民勤县接收捐款30万元，古浪县接收捐款20万元，天祝县接收捐款30万元。

白银市委、市政府8月9日印发支援舟曲灾区捐款活动的通知，全市各部门、各县区、各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各界迅速进行捐款活动。靖远县捐款3万多元。市县区民政局设立“白银市社会各界向甘南州舟曲县灾区献爱心接收点”，截至10月30日，接收捐款452.82万元。

定西市委组织部、市民政局8月10日联合印发《关于开展向舟曲灾区“送温暖、献爱心”捐赠活动的紧急通知》，号召全市各级党政机关、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干部

职工、社会各界人士积极踊跃参加捐款活动，截至8月11日，全市各级民政部门、慈善协会接收社会各界捐款80万元。

平凉市委、市政府向全市发出号召，开展支援舟曲募捐活动，市委、市政府捐赠100万元。截至8月11日，市民政系统接收到172个单位、2782人捐款41.19万元，其中接收市直23个单位、620人捐款9.61万元，接收县区149个单位、2162人捐款31.58万元。

庆阳市委、市政府8月8日紧急筹集100万元资金和价值9万多元的救灾物资，送往舟曲灾区。8月9日，在全市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组织机关干部集中捐款13.33万元。截至8月23日，市红十字会收到捐款252.71万元、救灾物资价值2.96万元，其中全市私营企业、工商户捐款36.22万元。

天水市委、市政府号召全市社会各界积极向灾区捐款，截至8月14日，市政府捐款100万元，市民政部门和慈善组织接收捐款172.18万元，市红十字会接收捐款125万元。

陇南市委组织部、市民政局印发《关于号召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积极为甘南舟曲灾区“送温暖·献爱心”的通知》，市民政局、市慈善协会和市红十字会发出捐款倡议书，号召全市广大党员干部和社会各界积极开展向舟曲灾区送温暖献爱心捐款活动。截至8月10日，市民政局接收捐款32.03元，县（区）民政局接收捐款39.09元。

临夏州委、州政府8月8日晚成立支援灾区捐款工作机构。州委、州政府、州减灾委办公室、州慈善协会、州红十字会、州委组织部、州总工会、共青团临夏州委、州妇联、州残联等单位陆续发出在全州范围捐款捐物的倡议，号召全州各族人民积极行动起来，用实际行动支援灾区人民战胜困难、重建家园。全州接收救灾捐款1538.85万元，其中州民政局接收捐款219.8万元，州慈善协会接收捐款14.26万元，州红十字会接收捐款35.05万元，州委组织部接收“特殊党费”467.57万元，工会系统接收捐款12.08万元，团委系统接收捐款781.95万元。全州接收捐赠衣物19209件、牛绒衫2300件、被子1826件、毛毯503件、帐篷12顶、地毯40条、电视机10台、皮鞋121双、鸡蛋10000千克、面粉20吨、矿泉水1270件以及其他一些物资，折合人民币173万元。

甘南州委、州政府号召全州各部门各单位及社会各界向舟曲灾区捐款捐物，州扶贫办全体干部职工捐款1.44万元。迭部县法院向舟曲县法院捐赠价值1万元的救灾物资方便面、火腿肠、矿泉水，全院干警捐款1.8万元。玛曲县政法委捐款5.68万元和价值9500元的食品和其他物品。碌曲县政法委向有人员遇难的民警家庭送去1000元的慰问金，并向舟曲县公安局送去1万元慰问金和价值2万元的方便面、矿泉水等救灾急需物品；全体工作人员捐款共计2300元。碌曲县法院向舟曲法院捐款1万元，全体工作人员捐款共计4100元。碌曲县检察院向舟曲县检察院捐款5000元，全体工作人员捐款共计

3200元。县公安局全体干警捐款5600元。县司法局全体工作人员捐款3400元。县交警大队干警捐款1100元。

第四节　社会团体及社会组织捐赠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中国红十字总会在第一时间向国内外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发出募捐呼吁。8月11日，中国红十字总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王伟一行在副省长、省红十字会会长咸辉陪同下赴舟曲灾区慰问灾区群众，捐赠款物2000万元。甘肃省红十字会在支援舟曲抗洪救灾中，开展大规模募捐活动，多次向中国红十字总会上报灾情和救助工作情况，向各省市自治区红十字会通报灾情，请求支援，并积极参与“上海世博会甘肃活动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募捐活动。截至2010年底，甘肃省红十字会共募集社会各界捐赠资金5435.27万元，其中省内募集资金223.94万元。北京市红十字8月9日在紧急救灾救助基金中拨付50万元通过甘肃红十字会汇往灾区。天津市红十字会得知灾情后，市立林石油机械有限公司捐款10万元，市红十字会紧急筹措救灾备灾基金40万元，共计50万元立即汇往舟曲。上海市红十字会向舟曲拨付紧急救灾款100万元，8月9日连夜发送价值35万元的救灾物资，其中帐篷100顶、棉被1000条、生活应急救援包500个。山西省红十字会8月13日先期拨付10万元救助款汇往舟曲。8月19日，又接受社会各界捐款550万元，通过中国红十字总会直接汇往舟曲。内蒙古自治区红十字会派出负责人赴舟曲灾区开展送温暖活动，捐赠价值57万元的救灾物资，其中棉被2000床、雨鞋210双。深圳市红十字会捐款20万元。朔州市红十字会捐款9268元。徐州市红十字会捐29.16万元。益阳市红十字会捐款3.51万元。北京市红十字会捐款519.52万元。天津市红十字会捐款1061.59万元。河北省红十字会捐款319.16万元。山西省红十字会捐款458.19万元，捐赠价值126万元的救灾物资。内蒙古自治区红十字会捐款816万元，捐赠价值56万元的救灾物资，其中驼绒被2000床。辽宁省红十字会捐款45.34万元，其中大连市红十字会捐款34.84万元。吉林省红十字会捐款9800元。黑龙江省红十字会捐款20万元。上海市红十字会捐款2147.34万元，捐助价值34.3万元的救灾物资。江苏省红十字会捐款517.8万元。浙江省红十字会捐款763.95万元，其中宁波市红十字会捐助价值64.759万元的救灾物资，包括衣服、鞋类、小型发电机、手电筒等物资。安徽省红十字会捐款556.78万元。福建省红十字会捐款1156.72万元。江西省红十字会捐款69.21万元。山东省红十字会捐款486.84万元，其中青岛市红十字会捐款186.42万元。河南省红十字

会捐款516.04万元。湖北省红十字会捐款50.72万元，其中武汉市红十字基金会捐款10万元。湖南省红十字会捐款188.30万元。广东省红十字会捐款1675.14万元，深圳市、佛冈县红十字会援助价值57.315万元的救灾物资。广西壮族自治区红十字会捐款98.98万元。海南省红十字会捐款75.81万元。重庆市红十字会捐款80.74万元。四川省红十字会捐款361.13万元。贵州省红十字会捐款208.37万元。云南省红十字会捐款43.53万元。西藏自治区红十字会捐款5万元。陕西省红十字会捐款107.05万元，其中西安市红十字会捐款10万元。宁夏回族自治区红十字会捐款122.46万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红十字会捐款44.37万元，其中建设兵团红十字会捐款2万元。青海省红十字会援助价值173.85万元的救灾物资。

甘肃省慈善总会8月9日接收到大连万达集团向舟曲灾区捐款1000万元。8月10日收到捐款230万元，药品价值5万元。省慈善总会联合相关企业捐赠价值70万元的食品、衣物等物资紧急运往灾区。截至2012年底，省慈善总会共收到省内外慈善组织、社会各界募捐款物15317.68万元，其中资金14705.5万元，物资价值612.18万元。省市自治区捐款捐物的主要有辽宁、浙江、湖北、北京、河南、山东、安徽、贵州、陕西、河北、福建、上海、宁夏、江苏、湖南、天津、深圳等省市区慈善总会或协会。

甘肃省总工会8月10日及时下拨全国总工会300万元捐助款和省总工会捐助款50万元。中央在甘和省内企业工会积极开展为舟曲捐款活动。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工会甘肃省委员会捐款50万元。中石油长庆油田工会捐款35万元。兰州石化公司工会捐款30万元。庆阳石化公司工会捐款15万元。兰州铁路局工会捐款20万元。省电力公司工会捐款20万元。酒钢集团工会捐款210万元。白银公司工会捐款108万元。金川集团公司工会、甘肃移动公司工会、玉门油田公司工会各捐款10万元。中石油西北销售公司工会捐款5万元。核工业四零四厂工会捐款3万元。外省市工会中，上海市总工会捐款30万元。四川省总工会捐款50万元。浙江省总工会捐款30万元。青海省总工会捐款20万元。贵州省总工会捐款10万元。河南省总工会捐款30万元。河北省总工会捐款20万元。云南省总工会捐款20万元。安徽省总工会捐款10万元。北京市总工会、北京市温暖基金会捐款194.96万元，其中北京市公安系统职工捐款10万元，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职工捐款60多万元，大唐国际发电公司职工捐款8万元。截至2012年12月，全国各级工会组织通过甘肃省总工会转交舟曲爱心捐款达1000多万元 。

团中央8月9日紧急下拨500万元，支援舟曲团组织购置救灾物资，支援灾区开展医疗救助和卫生防疫等工作。共青团广东省委捐赠20万元。共青团上海市委捐赠20万元。共青团贵州省委捐赠30万元。共青团青海省委捐赠20万元。共青团甘肃省委、省青年基金会8月8日联络组织救灾物资和生活物品，将价值21.5万元的50顶帐篷、500床棉被、

1000箱方便面和1000箱矿泉水等第一批救灾物资紧急运往灾区。8月15日又运送第二批价值57.38万元的救灾物资赶赴灾区。全省共青团组织和青年积极进行捐款活动，省青联委员捐款39万元，兰州团市委捐款20万元，迭部团县委捐款10万元，陇南团市委捐款7万元，窑街煤电集团公司团委捐款8.5万元，省引大入秦工程管理局团委捐款1.4万元。宝洁公司全球副总裁柯锐思在援建的希望小学奠基仪式上向舟曲捐款100万元。省青年基金会募集救灾专款60.72万元，资助受灾和困难学生420名，捐赠电脑100台。腾讯、友成基金会联合舟曲团县委为城关镇受灾的10个村401户1365人发放过冬物资，有军用大衣1500件、军用绒衣裤2000套、军用迷彩防寒鞋2000双、军用袜子2000双，共计70万元的物资。富士康科技集团赛博数码广场与舟曲团县委沟通后为城关第一小学捐赠50万元学生资助金、电脑100台。福建商会组织动员会员捐款10万元资助舟曲50名大学新生。2011年，团省委援助灾区爱心活动连续进行，全年捐赠活动连续开展。年初深圳创维RGB电子有限公司捐赠价值30万元的节能灯泡1万个。2月11日，在舟曲团县委的积极努力和大力争取下，通过团省委联系法国施耐德电器有限公司向舟曲捐赠价值1100万元，为舟曲104所中小学配备377台电脑和37万多册图书。团县委联合安利公司志愿者在舟曲举办“冬日暖阳大行动”爱心帮扶活动，为100多名受灾贫困孩子赠送爱心书包150个，为北街村重灾户送去面粉30袋、大米30袋、油30桶。团县委组织开展对单亲农民工子女及西部计划志愿者的看望、慰问、帮扶等活动，送去慰问金3000多元。在舟曲团县委的联系下，陕西神朔铁路公司青年志愿者分队为城关第一小学15名孤儿及61个单亲家庭捐赠现金7.88万元，为师生发放雨伞、购物袋、书本等生活用品。优酷网员工捐款1.47万元，解决南峪乡明德小学49名贫困生的生活困难。省希望工程办公室捐款21.71万元资助第三初级中学210名学生。中华儿童慈善基金会6名爱心人士资助5名孤儿2011年至大学毕业时的学费。甘肃中天科技有限公司捐款10万元资助25名贫困学生。舟曲团县委争取资金85.2万元，保障2011年上大学的201名学生的学费和生活费。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党员捐赠1.5万元，资助巴藏小学50名学生。临近冬季时，舟曲团县委为沙川小学的学生们送去过冬衣物900套、书包80多件、图书360多册及节能灯500个。11月1日，青岛啤酒捐赠的价值60多万元的体育包30个，发放到各个学校，用来改善教育设施建设。11月中旬，团中央关爱农民工子女志愿服务“集善之家”在舟曲第二中学建成，舟曲团县委争取到价值超过2万元的硬件设施（1000本图书、2台液晶电脑、1台45寸液晶电视机、1架电子琴、1部电话机、1个语音宝、1块标牌）。12月30日，通过舟曲团县委向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的积极争取和努力，促成宝洁公司资助舟曲县曲瓦、巴藏、立节3所学校1000名贫困优秀小学生资助款100万元。舟曲团县委节约办公用费和其他开支，资助单亲家庭学生和贫困学生10名，资助金额6000多元，支持完成学业。

甘肃省妇联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发生后，立即向全国妇联汇报灾情和各省市区妇联通报灾情。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陈至立和全国妇联书记宋秀岩了解灾区情况后，立即动员组织全国妇联捐款，举行各种募捐活动，共捐款151万元、捐物价值286万元。全国各省市区妇联积极捐款捐物，北京市妇联捐款61.93万元。上海市妇联捐款20万元。江苏省妇联捐款10万元。湖北省妇联捐款8万元。贵州省妇联捐款6.45万元。河南省妇联、福建省妇联、云南省妇联、浙江省妇联、安徽省妇联、湖南省妇联、四川省妇联各捐款5万元。河北省妇联、重庆市妇联各捐款3万元。宁夏回族自治区妇联、西藏自治区妇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妇联各捐款2万元。山东省蓬莱市妇联捐款1.4万元。内蒙古自治区妇联捐赠价值3万元奶粉。黑龙江省妇联捐赠价值3万余元棉被、毛衣。山西省妇联捐赠价值2.61万元学生用品。省内嘉峪关市妇联捐赠8400元。

各社会团体踊跃向舟曲灾区捐款捐物。文化部所属的国家话剧院和国家大剧院共同决定，将8月11日参加2010年国家艺术院团优秀剧目展演的话剧《这是最后的斗争》的所有票房收入，捐赠甘肃舟曲灾区。参加国家艺术院团优秀剧目展演的其他院团也积极组织开展捐款活动，国家京剧院捐款51070元。国家话剧院捐款64190元。中国歌剧舞剧院捐款52455元。中国东方演艺集团有限公司捐款80445元。中国交响乐团捐款24490元。中国儿童艺术剧院捐款29800元。中国歌剧院捐款32650元。中央芭蕾舞剧团捐款16450元。中央民族乐团捐款24500元。

宗教界人士积极热心捐款。山西省16家佛教寺院和协会共捐款65.32万元。长沙古麓山寺捐款4万元。合作市茂贡寺院348名僧人捐款3518元。塔尔寺僧众捐款捐物30万元，其中赛赤活佛捐款1万元。兰州市拱星墩念佛堂捐款3000元。酒泉市法幢寺驻兰办捐款4216元。河南念佛堂捐款2885元。秦皇岛市释真爱心之家捐款17801元。甘肃秦安县佛教协会捐款6375元。

第五节　企业、个人捐赠

全国各地企业和个人纷纷伸出援助之手和爱心，支持舟曲人民抗洪救灾。8月9日，中国化工集团捐款200万元汇入舟曲民政部门指定账户。8月10日，中铝公司在甘肃省民政厅举行捐赠仪式，中铝公司在甘肃的4家公司捐款400万元，其中中国铝业兰州分公司捐款150万元，中国铝业连城分公司捐款100万元，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捐款100万元，中国铝业西北铝加工分公司捐款50万元。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8月25

日由研究院党委副书记罗晓阳一行专程来兰州向灾区捐款203万元。8月11日，在兰州举行的捐款仪式上，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副总经理杨卓代表集团捐款300万元。兰州石化公司党委书记李岐华代表中国石油集团捐款1000万元。华能集团捐款500万元。中国航空集团公司捐款200万元。祁连山建材控股公司总经理代表中材集团捐款100万元。中石油集团捐款1000万元。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甘肃销售公司捐款61.13万元，支持舟曲城关第一小学恢复上课和重建。中国铁建二十一局捐赠救灾物资50万元，主要物资有5千伏发电机10台、棉被1000床、方便面5300箱、压缩饼干100箱及榨菜、火腿肠、手电筒等生活用品，并号召集团公司各单位干部职工捐款35万元。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捐款200万元。中核兰州铀浓缩有限公司捐款50万元。江苏核电有限公司捐款40万元。秦山核电有限公司、核电秦山联营公司、秦山第三核电有限公司、中核（天津）机械有限公司、中核陕西铀浓缩有限公司、中国同位素有限公司、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各捐款20万元。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直属工会联合会捐款11.56万元。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捐款30.67万元。山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山东省红十字会向舟曲捐赠价值44.7万元的救灾物资，其中厢式货车5辆、食用葡萄糖256箱、西王结晶果糖275箱、西王玉米胚芽油217箱、矿泉水195箱。青海晶珠藏药集团紧急筹集72.85万元的物资，其中流感丸3000盒、方便面300件、矿泉水50件，紧急运往救灾现场。8月19日，哈药集团捐赠价值509.59万元的药品，总计13个品种、3281件。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江铃汽车集团公司捐赠价值300万元的10辆全顺救护车。东风汽车公司捐款313.95万元。温州立人教育集团通过中华慈善总会向舟曲捐款100万元。河北以岭药业通过石家庄市民政局和慈善会向舟曲捐赠价值100万元莲花清瘟胶囊、2000箱矿泉水。甘肃正大公司捐款60万元，捐赠价值10万元的鸡蛋。浙江大明建筑工程劳务承包公司捐款10万元。

中央统战部、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积极动员全国各地民营企业家向舟曲灾区捐款捐物、奉献爱心。江苏黄埔再生资源利用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陈光标向舟曲捐赠16台大型机械设备和2000台电脑，价值1700万元。省工商联合会、博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陈光标又联合捐赠舟曲一中100台电脑。中国友谊企业家扶贫基金会捐赠救灾物资90.38万元。省国资委组织省内企业和广大职工积极向舟曲灾区捐款捐物，金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捐款200万元，党员干部职工捐款193万元，总计捐款393万元。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捐款210万元，党员干部职工捐款230万元，共计捐款440万元。华亭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捐款200万元，党员干部职工捐款121.20万元，共计捐款321.20万元。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捐款100万元，党员干部职工捐款34.05万元，共计捐款134.05万元。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捐款100万元，党员干部职工捐款8万元，

共计捐款108万元。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捐款200万元，广发证券通过红十字会捐款100万元。靖远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捐款100万元，党员干部职工捐款96.41万元，共计捐款196.41万元，另捐助价值1万元的医疗器械、药品。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捐款100万元，党员干部职工捐款43.06万元，共计捐款143.06万元。窑街煤电集团有限公司党员干部职工捐款100万元，捐助价值75.5万元煤炭650吨、200套火炉以及200袋劈柴。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捐款60万元。甘肃稀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捐款60万元，党员干部职工捐款8.49万元，共计捐款68.49万元。甘肃刘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捐款60万元，党员干部职工捐款8.18万元，共计捐款68.18万元。甘肃东兴铝业有限责任公司捐款50万元，党员干部职工捐款8.10万元，共计捐款58.10万元。甘肃省农村信用联社捐款100万元，党员干部职工捐款377万元，共计捐款477万元。四川腾中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宁波银亿集团有限公司各捐款100万元。甘肃省烟草专卖局捐款500万元，党员干部职工捐款10.15万元；烟草工商企业捐款500多万元。海航集团、甘肃机场募捐爱心款共109.86万元。中核四零四有限公司捐款50万元。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捐款100万元，党员干部职工捐款141.5万元，共计捐款241.5万元。中国大地保险公司员工捐款95万元。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捐款100万元。中国石油西北销售分公司捐款20万元，党员干部职工捐款10.6万元，共计捐款30.6万元。中国石油甘肃销售分公司干部职工捐款61.54万元。大唐甘肃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干部职工捐款30.07万元。国电甘肃电力有限公司捐款8万元，党员干部职工捐款211.74万元，共计捐款219.74万元。腾达西北铁合金公司捐款20万元。中国联通公司甘肃分公司干部职工捐款10.33万元。中国石油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捐款10万元。兰州铁路局捐款20万元，干部职工捐款220.47万元，共计捐款240.47万元。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干部职工捐款112.84万元。华能平凉发电公司干部职工捐款12.45万元。中国牧工商（集团）总公司山丹马场总场捐款15万元，捐赠价值20.23万元的胶鞋、手套20260双。八冶公司捐款15.1万元。祁连山公司组织职工捐款16.02万元。通过省国资委捐款企业96家，捐款6809.39万元，捐赠价值216.6万元的救灾物资。甘肃农村信用联社两次捐款共300万元。甘肃新华书店集团筹资200万元，组织工作人员加班印刷灾区急需的小学秋季课本，保证在秋季开学之前运送到灾区，并捐赠收音机2000台。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方大厦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各捐款200万元。兰州国芳百货购物广场有限责任公司捐款150万元。壳牌（中国）有限公司先后捐款共134.698万元。兰州吉利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捐款100万元，公司员工捐款4.59万元。甘肃开盛事业集团有限公司捐款100万元。甘肃新兰药业、扶正药业联合捐赠急需药品457件，价值40多万元。甘肃众友药业集团及员工捐款20.49万元。兰州黄河中药材市场管理公司捐款3950元。甘肃光彩事业促进会捐款

53.5417万元。天水华天电子集团捐款50万元。兰石集团有限公司捐款34.05万元。东风汽车公司、甘肃永商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甘肃鸿丰电石有限公司各捐款30万元。中国储备粮管理总公司兰州分公司捐款21.794万元。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兰州金汇通商贸有限公司各捐款20万元。兰州伟日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捐款15万元。甘肃万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捐款11.5万元。国府一品餐饮公司捐款12.1万元。兰州陇鑫实业集团公司、甘肃金宝宏峰投资有限公司、兰州宏达佳盛工贸有限公司、兰州良志事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兰州西太华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各捐款10万元。甘肃香巴拉集团、兰鑫矿业公司捐款32万元。甘肃兰东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捐款40万元。甘肃中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捐款60万元。甘肃普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捐款30万元。兰州天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捐款32.99万元。兰州民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捐款10万元。兰州飞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捐款10万元。兰州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捐款5万元。临夏古河洲酒业有限公司捐款109.59万元。兰州亿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天水星火机床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大禹节水有限责任公司各捐款60万元。甘肃天庆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捐款55万元。天鸿金运集团捐款51.35万元。平凉市新世纪工贸开发有限公司捐款50万元。甘肃扶正药业科技股份有限责任公司捐款40万元。甘肃鸿峰电石有限公司、甘肃达利食品有限公司、临潭县建华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各捐款30万元。甘肃升业集团有限公司、甘肃岷海制药有限责任公司、陇南祥宇油橄榄开发公司各捐款20万元。甘肃奇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兰州伟日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天水长城开关有限公司、汇胜购物中心、甘肃万华集团、兰州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兰州科达眼镜光学有限公司、武威全圣实业集团公司、武威市型形煤化公司、响水河煤业集团武威造煤有限公司、平凉市天泰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夏河县冰华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各捐款10万元。

在外省的甘肃企业家也纷纷慷慨解囊。甘肃安徽商会捐款20万元。兰州市温岭商会捐款20万元。珠海市甘肃商会捐款10.15万元。甘肃湖北商会筹到善款10余万元，价值6万余元药品。兰州市台州商会捐款50万元。甘肃浙江企业联合会捐款1200余万元。

全国各地和省内爱心人士伸出援助之手，奉献点滴爱心。郑州市101岁高龄孤寡老人赵培兰将自己微薄的低保费捐出来，支援灾区。徐州市的王先生是一位残疾人，他拄着拐杖艰难步行一小时，将100元现金捐到市红十字会。一对济南情侣在结婚之时，将3000元“喜钱”送到红十字会，却没有留下姓名悄悄离去。武汉市光华路小学四年级四班学生欧诏廷将自己平时卖废纸得来的110.3元钱捐给了灾区。两当县农民周进喜向省红十字会捐款1000元后，辗转乘车来到舟曲，帮助灾区群众背砖背垃圾。舟曲曲告纳乡李子坪村党支部书记杨浪拉自购价值6600元方便面、矿泉水，从五十公里之

外亲自驾车送到灾区。庆阳市西峰区下岗职工杜勇原准备去灾区当一名志愿者，因未能如愿，在自己生活并不富裕的情况下，到红十字会捐款2000元。环县农民罗国鹏委托村干部在捐款活动现场捐款2000元。正宁县民间老中医欧兴汉到县民政局捐款3000元。文县石坊乡高峰村待业大学生张勤8月9日赶到县红十字会捐出210元，成为县红十字会收到的第一笔善款，这是张勤在村里摘花椒挣的工钱。文县女企业家程厚菊筹集2000千克小杂粮、面粉和衣物，总价值3万多元，在灾后第三天亲自送到灾区。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爱心大使、演员黄晓明，在舟曲灾害发生后，立即联系到副省长郝远了解灾情，捐款20万元，成为舟曲灾区捐款的第一位演艺明星。甘肃平凉籍演员巩新亮得知舟曲灾情后，8月9日即派人在3天之内采购价值20.29万元的1000条被褥和1000个枕芯，11日下午从平凉启程，连夜送往舟曲灾区。著名相声演员郭德纲在8月14日向舟曲捐款20万元，郭德纲创建的曲艺演出团体“德云社”捐款5万元。90多名在上海参加世博会演出的演职人员纷纷捐款，歌唱家赵大地、刘玉婉带头捐款1000元。在京歌唱家郭荣、编导金燕捐款2000元，周丽亚捐款1000元。中央艺术研究院著名雕塑家袁熙坤捐款10万元。美术家孟祥顺捐款1万元。著名学者冯其庸捐款5000元。中国文化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发动广大干部捐款，有些出差在外的职工汇款到公司，离退休干部赶到单位，一些尚在实习期、试用期的采编人员也积极参与捐款，仅一天时间，募集善款75962元。上海一位彩民申先生中得“双色球”彩票2.59亿元大奖，向上海市民帮困互助基金会捐款1032万元，其中516万元定向支援甘肃舟曲灾区，捐款直接汇入甘肃省民政厅捐款账号。河北省邯郸市广平县董村以拾荒为生的年过六旬残疾夫妇刘成、马佼芳互相搀扶着来到县邮局，从怀里掏出一个手绢包，将200元递给邮局工作人员，并在汇款单地址上写上“甘肃舟曲”， 邻居张大妈说：“老两口自残疾后，为贴补家用，只能捡破烂卖点钱，这次捐的200元不知道要捡几千个瓶子”。甘肃体彩中心举办“甘肃体彩为舟曲募捐百万公益金”活动中，嘉峪关一位彩民幸运获得省体彩中心的“买体彩、中大奖、一毛钱、游世博”2880元出行费，主动将钱全部捐给舟曲灾区。泸州83岁的高龄老干部李德蓉来到泸州卫生局办公室，将她和丈夫邓国荣积攒的2万元退休工资交到工作人员手中，要求通过红十字会捐到舟曲，并且说：“灾区人民需要我们支援，我就想为他们做点力所能及的事，来感谢党和政府对我们的关心和照顾”。新疆籍演员阿尔法和家人来到兰州科技外语学校看望舟曲一中的师生，捐赠价值47万多元的运动鞋3000双。

在甘肃工作过的老领导、老同志心系灾区，通过甘肃慈善总会捐款，奉献一份爱心。阎海旺、刘冰、贾志杰、孙英、杨利民、张学忠、王宪魁、赵学敏、侯宗宾、赵拴龙、孙小系、魏万林、傅永照、蔡宁、郭党怀、张智文、马福海各捐款1万元。佘学

彬、欧家威、覃伯德各捐款8700元。杨志明、陈宝生各捐款8000元。蔡小伟、曹无、张吾乐、牟本理、陈光毅、路明、张福基、李忠义、员小苏、宋乃娴、石国壁各捐款5000元。黎世棋捐款4350元。兰仲杰捐款3000元。宋超捐款1000元。

第六节　港澳台胞捐赠

港澳台同胞密切关注舟曲灾情，以手足之情，无私支援灾区。香港多家民间团体号召向舟曲捐款，并有数千名义工积极主动要求协助筹款。中央人民政府驻香港联络办公室8月9日立即启动应急工作机制，开通接收捐款服务热线，处理接受赈灾款项和物资，全力以赴支援灾区。8月9日，香港特区政府拨出赈灾基金244万港元，向舟曲灾区群众提供紧急援助。8月13日，香港特区政府向立法会财务委员会提出拨款申请，向甘肃省政府捐赠5000万港元，赈灾基金咨询委员会设立特别机制，加快处理救援机构的拨款申请，随后香港特区拨出5000万港元，采购救灾物资和定向支持灾后重建项目。香港各社团积极踊跃捐款捐物，香港中华厂商联合会会长黄友嘉、第一副会长罗富昌代表商会到中央驻港联络办送交100万港元善款。九龙商会理事长刘志伟将商会捐款30万港元送到中央驻港联络办转交舟曲灾区。香港宝明会捐赠港币23.4万元，调配1500床棉被、1000箱瓶装饮用水和300个儿童欢乐包，援助舟曲受灾群众和舒缓受灾儿童紧张情绪。香港红十字会发动各界民众捐款捐物，捐赠价值238.59万元人民币的救灾物资转运灾区。香港嘉里控股有限公司捐款2000万港元，成为香港公司中最大的一笔捐款，中国红十字会授予该公司“中国红十字会勋章”。香港第极集团捐赠价值7100万元的教学物资，由甘肃红十字会接受，用以改善舟曲的教育条件。香港红十字会为全力支援灾区，8月9日派出工作人员抵达舟曲，现场评估灾情和灾区群众急需物资，向舟曲调拨价值约90万港元的救灾物资。8月9日香港华人基督教联合会主席胡明添牧师、副主席庞建新牧师、总干事陆华泉牧师来到中央驻港联络办，代表联合会捐款20万港元。小林全国音乐学院香港校友协会主席黄安源将募集到的23万港元支票和人民币、新台币交到中联办宣文部。男高音歌唱家邹允贞、胡琴演奏家黄安源、手风琴演奏家李志华、合唱指挥家刘孝扬等6人到中联办，代表香港校友协会捐款246.38万元。著名香港演员成龙捐赠100万元善款和5000套卫生用品支援舟曲。威胜集团董事会主席吉为通过湖南红十字会向舟曲灾区捐款100万港币，支持灾区新建希望小学。著名香港学者饶宗颐在敦煌庆贺95岁生日之时，决定将160万寿礼捐赠舟曲灾区。香港行政会议

成员、立法会议员、民主建港协进联盟主席刘江华一行7人，在中央驻港联络办社会工作部负责人陪同下，赴内地考察途经兰州时，恰逢舟曲发生灾害，他们及时与省政府港澳办取得联系，向舟曲捐款6000元人民币。据香港文汇报报道，自舟曲泥石流灾害发生之日到8月16日，香港多个民间慈善团体在数天之内筹集善款超过500万元。

澳门与大陆亲情相系，澳门特区政府和社会各界十分关注舟曲灾情，前往澳门红十字会捐款的人络绎不绝，人人都争先恐后奉献爱心。8月20日，特区政府捐赠5000万元人民币，表达对舟曲受灾群众的深切同情和支持。澳门红十字会8月9日拨出赈灾基金30万澳门元，就地采购救灾物资，并派出工作人员实地了解灾情。澳门工会联合总会、澳门归侨总会和金龙电器通过澳门红十字会共同捐款70万澳门元。南光集团副总经理李志忠亲自到中央政府驻澳门特区联络办，将25万港元转送灾区。澳门中华总商会捐赠30万澳门元。澳门中华教育会捐赠10万元。澳门建筑机械工程商会、澳门盛丰集团、澳门南安同乡会分别派出代表到澳门中联办先后捐款100万澳门元、10万澳门元和20万港元。澳门盈利贵宾会、金盈贵宾会到澳门红十字会各捐款10万港元。澳门执业西医公会捐款2万澳门元。澳门仁慈堂、澳门日报读者基金会通过澳门红十字会分别向舟曲各捐款20万澳门元。澳门国际银行副总经理焦云迪和人力资源部、公关部等负责人向中联办递交银行及员工捐款18万澳门元。澳门庙值理会、正报龚树根、连峰庙校董事通过中联办分别捐款5万澳门元、2万澳门元和1万澳门元。澳门街坊会联合总会定向捐赠舟曲县博峪乡九年制学校价值42万元人民币的办公和教学设备，改善博峪乡教育环境，并于2011年3月派工作人员进行检查验收。合资企业旺旺集团以实际行动支援灾区，集团董事长蔡衍明先生个人捐款150万元人民币，旺旺集团捐赠价值50万人民币的食品。8月26日，澳门红十字会向甘肃省红十字会捐款1500万元人民币，专项资助舟曲灾害恢复重建项目，同时捐赠价值40万元越野车一辆，帮助红十字会开展救灾工作。截至8月26日，澳门各界通过中联办及澳门红十字会捐款达1600多万元。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台胞和台资企业纷纷伸出援助之手，截至12月底捐赠款物2810余万元。款物中包括2560余万元资金和价值250余万元的物资。其中12月20日收到台湾顶新国际集团旗下的西安顶益食品有限公司和康师傅（西安）饮品有限公司捐赠的40万元资金和88万元物资。台湾红十字会组织捐赠14088件棉衣，价值67.762万元。

第七节　大型捐赠活动

为大力弘扬“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精神，积极组织动员社会各界参加捐款捐物，支持舟曲灾区人民抢险救灾和重建家园，省委宣传部、省广播电影电视局、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集团）、省民政厅、省工商联、省红十字会和省慈善总会于8月12日晚在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演播大厅，联合主办“风雨同舟——情系舟曲”大型赈灾义演活动，甘肃卫视、新闻综合广播、中国甘肃网、飞天新传媒网进行现场直播。中央电视台甘肃籍主持人朱军、李修平、张莉，凤凰卫视主持人陈鲁豫，甘肃电视台主持人陈立伟、王建萍共同主持义演晚会。晚会开始前，全场起立，为舟曲灾害中遇难的同胞默哀。晚会现场宣读了仍在一线指挥救援的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致赈灾义演活动的来信。晚会在《我们众志成城》的大合唱中拉开帷幕，晚会直播现场捐款热线开始接听来自全国各地的热线捐助和祝福留言。截至义演结束，现场共计捐款1.33亿元。百度贴吧、凤凰网、飞天新传媒论坛开辟讨论区，让更多的人了解舟曲灾情和便利捐款。省民政厅、省慈善总会、省红十字会分别开设捐款账户和捐助热线电话。

8月16日由中国文联、中国红十字总会、中国曲协主办，中国广播艺术团、民族文化宫协办的“情系舟曲·大爱无疆——曲艺界赈灾义演”在北京民族文化宫大剧院隆重举行，近百名艺术家、中青年演员积极主动参加演出。在晚会演出之前，中国文联党组书记、副主席胡振民说：“这次赈灾义演，很多曲艺家们主动请缨，率先伸出援手，捧出爱心，为国分忧，为民尽责，给灾区群众送去关爱，尽曲艺界一份绵薄之力，体现出曲艺家同心协力、雷厉风行、勇于奉献的优良传统”。中国曲艺家协会分党组书记姜昆代表中国曲协向全国曲艺界发出倡议，号召曲艺界爱心人士以实际行动支援灾区。义演晚会由牛群、刘芳菲担任主持人，刘兰芳、姜昆、冯巩、常贵田、李金斗、赵炎、石富宽、李增瑞、李立山、巩汉林、金珠、种玉洁、戴志诚、张文甫、李世儒、李志强、刘全和、刘全利、宋德全、奇志、刘际、马云路、李伟健、武宾、刘颖、刘伟、杨菲、杨娇等曲艺界知名艺术家参加赈灾义演，募捐到善款近4000万元，支援舟曲灾区抢险救灾。

上海世博会期间，省政府国资委主任马艾武赴北京，向国务院国资委领导汇报舟曲灾情，请求中央企业支援甘肃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又赶赴上海具体落实和协

调捐赠工作的相关事宜。在国务院国资委和上海市国资委的支持配合下，在 9月11日上海世博会甘肃活动周的开幕式上，有10家中央企业、4家上海企业共向舟曲灾区捐款3300万元。其中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捐款600万元，宝钢集团有限公司捐款300万元，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捐款300万元，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捐款300万元，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捐款300万元，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捐款300万元，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捐款300万元，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捐款300万元，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华润（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建工（集团）总公司、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各捐款100万元。

第三章　国际社会、海外侨胞捐赠

第一节　国际社会捐赠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引起国际社会的极大关注，各国领导人和国际、地区组织负责人致函、致电中国领导人，向中国政府和人民表示诚挚慰问，并祝愿灾区人民早日重建家园。国际社会和组织以及企业、个人也纷纷捐款，支援灾区人民抗洪救灾。

上海世博园举办“2010年上海世博会甘肃活动周”开幕式，中央政治局委员、上海市委书记俞正声，甘肃省委书记陆浩，上海市市长韩正，甘肃省代省长刘伟平，甘肃省政协主席陈学亨等领导出席开幕式，日本秋田县厅学术国际局伊藤丰秋局长等2人应邀参加，同时进行“风雨同舟，大爱无疆——甘肃领导与捐助代表见面会”，伊藤局长作为秋田县代表出席见面会，向舟曲灾区捐款人民币40万元。日本产业馆代表堺屋太一向上海世博局洪浩局长递交日本产业馆员工捐款10万元人民币支票。日本政府通过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捐赠4500套食品包，价值79.875万元。9月24日至27日，日本驻华大使山崎和之一行代表日本政府赴舟曲慰问受灾群众，并为灾区捐赠70余万元救灾食品。美国驻中国大使馆捐款33.86万元。东盟妇女组织在北京举办“关爱即分享、你我心连心”舟曲赈灾慈善晚宴，外交部副部长张志军、甘肃省副省长张晓兰、东盟十国驻华大使及夫人、各有关部委和企业界人士500多人出席晚宴，募集善款70万元转交舟曲县民政局。张晓兰代表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政府和灾区人民向各国驻华外交使节和关心支持舟曲灾区的各界人士表示感谢。

韩国驻西安总领事李相虎及在兰州韩国侨民代表到甘肃省政府外事办转交领事馆向舟曲灾区捐款2.63万元。美国金士顿科技公司创始人杜纪川·孙大卫对舟曲非常关注，在中国红十字总会举行的捐款仪式上，金士顿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王立向中国红十字基金会捐赠350万元人民币，善款定向用于舟曲及周边地区援建“博爱小学”，帮助灾区孩子们尽快恢复生活和学习。日本佳能集团通过日本红十字会向舟曲灾区捐款150万元人民币赈灾款。佳能（中国）高级副总裁铃木敬二到中国红十字总会，代表佳能（中国）及其他佳能集团在华企业向舟曲灾区捐赠50万元人民币。在

宜兴市经信委的积极帮助和支持联系下，立邦涂料中国区生产供应公司副总裁赴舟曲灾区，先后查看泥石流灾害现场，峰迭乡好坪希望小学、峰迭新区重建工地，代表立邦中国公司8000多名员工，慰问两户特困户，并举行“心系舟曲·为爱上色”捐赠仪式，捐赠价值100万元油漆涂料，用于灾后重建学校及公共设施墙面涂刷。意大利CMC公司亚洲地区负责人夏洛·沙瓦托瑞先生来到舟曲，代表公司向舟曲灾区捐款30万元。烟台市韩国华侨联谊会刘贤珍会长、徐善贵副会长来到烟台市慈善总会，捐款1万元。日本国立感染症研究所病毒二部主任研究官Hiromuyoshida在甘肃疾控中心脊椎灰质炎、麻疹/风疹实行现场认证评审工作，得知舟曲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个人向舟曲县疾控中心捐款500元人民币。林业育成协会会长、日本秋田县议会议员武田英文率中日绿化项目考察团一行4人在兰州、敦煌考察期间，向舟曲灾区捐款10万日元。

第二节　海外侨胞和海外华人捐赠

旅居海外侨胞得知舟曲泥石流灾害消息后，华侨华人社团和个人纷纷伸出援助之手，捐款捐物支援灾区人民。8月9日，亨达集团（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代表来到中国驻悉尼总领事馆，向舟曲灾区捐款1万澳元。澳大利亚新洲教育机构、华侨华人、中资机构和留学人员纷纷捐款，充分体现血浓于水的同胞手足之情，中国驻悉尼总领馆累计接收捐款514.28万澳元，其中ABCTISSUEPRODUCTS公司董事长魏基成先生捐款5万澳元，表示自己只是起个带头作用，呼吁华人社区踊跃赈灾，奉献爱心。澳洲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筹集18万澳元善款，赴舟曲灾区开展“侨心光明万里情”慈善义诊活动，为灾区患者送去光明。日本爱媛县华侨华人联合会林全南向甘肃侨联发出慰问电，并通过中国驻大阪总领馆捐款20万日元。长崎县华侨总会会长王维国、副会长陈东华来到中国驻长崎总领事馆，代表长崎华侨总会、长崎孔子庙等多个长崎华侨华人社团捐款20万日元。柬埔寨华人理事总会会长杨启秋来到中国驻柬使馆，转交为舟曲灾区募集的3.3万美元善款，表达柬埔寨华侨华人的一片爱心。比利时华侨华人社区侨胞在得知舟曲泥石流灾害后，募集到2.04万欧元，前往中国驻比利时大使馆，向张援远大使转交善款。荷兰文成同乡会会长胡振款及其他侨胞前往中国驻荷兰大使馆，代表同乡会侨胞捐款2万欧元。美国美东华人社团联合总会在纽约唐人街组织为甘肃舟曲泥石流灾区捐款活动，有百余侨团积极响应，两小时内现场募得善款5.1万美元，通过相关部门转交舟曲灾区，其中美东华人社团联合总会主席梁冠军捐款1万美元。斯洛伐

克中国经济贸易协会会长罗云标、常务副会长陈青松、倪海青来到中国驻斯大使馆，捐款5800欧元。法国华侨鞋业协会成立和第一届理事会就职典礼仪式上，法国华人协会向舟曲捐款50万元人民币。加拿大多伦多林西河堂成立九十周年联欢晚会上，中国驻多伦多总领事陈立钢接受林立主席转交的林西河堂向舟曲捐款6000加元。加拿大甘肃同乡会在万锦市旺角举行“情系舟曲献爱心”活动，14个华人社团参加，募集善款1.78万元。2010年海外华裔青年中国寻根之旅夏令营天津营的青少年听闻甘肃舟曲发生特大泥石流灾害，捐赠3100元，并委托天津市侨办代为捐赠。甘肃海外联谊会名誉会长胡志光捐款2万元。出生于靖远县的海外侨胞吴世华，得知舟曲遭受特大泥石流灾害后，捐款3000美元支援抗洪救灾。

第四章　捐赠资金物资管理

第一节　捐赠资金物资数量

省审计厅和州县审计部门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审计署对舟曲县抢险救灾、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部署和要求，根据《甘肃省审计厅舟曲抗洪救灾资金物资跟踪审计工作方案》，对捐款和捐赠物资进行跟踪审计。截止2010年9月11日审计结果：省财政接收捐款1.4738亿元；省民政厅接收捐赠资金物资2.35亿元，其中捐款1.95亿元，物资折价4010.15万元；省红十字会接收捐赠资金物资7147.6万元，其中捐款5438.84万元，物资折价1708.76万元；省慈善总会接收捐赠资金物资5678.06万元，其中捐款5332.53万元，物资折价345.53万元；甘南州民政局、红十字会共接收捐赠资金5438.84万元，物资折价1708.76万元；舟曲县接收捐赠资金6251.434万元。

灾害发生后，各部门、各单位立即启运各类救灾物资。8月9日，舟曲县共接收救灾帐篷1501顶、棉被220床、衣物260包、面粉2000千克、大米1500千克、方便面22223箱、矿泉水7789件、饮料2400件、点心5000千克、大饼5543个、火腿肠580件、面包25件。岷县捐赠帐篷1000顶、方便面1万箱、点心5000千克、矿泉水2320件、大饼3000个；卓尼县捐赠方便面2000箱、火腿肠560件、饮料1400件；玛曲县捐赠帐篷20顶、棉被100床、衣物260包、方便面548箱、矿泉水310件；迭部县捐赠帐篷150顶、方便面1778箱、矿泉水50件、大饼960个；武都区角弓镇捐赠帐篷31顶；武都区何玉宝个人捐赠方便面59箱、矿泉水15件；四川若尔盖县捐赠棉被120床、面粉2000千克、大米1500千克、方便面203箱、矿泉水178件、面包25件；甘南州经信委捐赠方便面4000箱、矿泉水4600件、饮料1600件、火腿肠20件；省民政厅运送帐篷300顶，方便面3635箱、矿泉水316件、大饼1643个。截至8月18日，累计接收帐篷7948顶、棉被28730床、棉褥2020床、睡袋5500个、折叠床4400张、手套13000双、衣物6975包；累计接收方便面201909箱、矿泉水17463件、饮料29934件、面粉106975千克、大米38750千克、食用油7630千克、食用醋30吨、火腿肠14808件、大饼110878个、蔬菜56.7吨、牛奶8893件；累计接收发电机240台、手电筒13200支、电池23800节、蜡烛100100根、电视机500台、收音机2000台；累计接收文具3532个、书包3532个；累计接收口罩34340个、消毒

剂4.85吨、药品6975件；累计接收遮雨布5600平方米、雨鞋2022双、雨伞5800把、雨衣1000件、生产用具2800副；接收其他类物资累计1596件。截止2010年9月8日，舟曲接收各类捐赠款物6.09亿元，其中捐助资金5.5亿元。

第二节　资金物资管理

省财政厅、民政厅、监察厅、审计厅印发的《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救灾资金和物资管理办法》要求，在捐赠资金和物资接收中，严格规定省级、甘南州、舟曲县财政、民政部门设立“救灾捐助资金专户”，其他部门原则上不得接收捐助资金，因特殊原因接收，要于接收次日上缴财政和民政部门的专户，不得自行处理；民政部门、红十字会、慈善总会接收的救灾物资，要登记造册，办理签收手续，按规定严格管理，防止损坏和丢失，民政部门接收的开具统一印制的接收单据，甘南州、舟曲县接收的捐助资金和物资，要及时上报省财政厅、省民政厅。红十字会、慈善总会接收的资金和物资，及时上报省政府、抄报省民政厅、省财政厅；按照“谁接收、谁反馈”的要求，严格捐助资金和物资使用管理的反馈，并定期公告项目建设情况，救灾资金使用主要用于抢险救灾、受灾群众转移安置、生活救助、死亡人员抚慰安葬、伤员救治、卫生防疫、基础设施修复和堰塞湖处置、因灾倒塌和受损房屋修建，其他严格按程序批准的支出；定向捐助资金按捐助人意愿落实，并由当地政府落实到责任单位，确实无法落实需调整的，由捐赠接收方和捐赠人协商同意后，调整使用，未经捐赠人同意，不得调整；非定向捐助资金，由省上依据灾后重建规划统一安排使用，主要用于城市倒损居民住房重建，学校、医院、社会福利、防灾减灾等公共服务设施及配套设施建设及特困群众、“两孤一残”等特殊群众安置及民生类项目重建等；抢险救灾资金结余后纳入重建资金统一管理；救灾资金不得用于城乡低保、非受灾地区等非救灾项目支出和抵顶其他社会保障配套资金。舟曲县财政部门设立“救灾捐助资金专户”，进行收支核算，并按省财政厅有关账户管理规定执行。民政部门接收的捐助资金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省、州、县民政部门接收的捐助资金，应及时汇缴同级财政部门并纳入预算统一拨付，民政部门不得“坐收坐支”。省财政直接拨付各类定向捐助资金，甘南州财政登记预算拨款；省红十字会、慈善总会等组织接收的捐赠资金，纳入全省救灾资金统一分配，资金拨付报省政府同意，分别负责拨付，拨款及时通报民政厅、财政厅；舟曲县民政部门建立严格领放制度，分种

类、数量和发放乡镇造表登记，清理、统计、账实相符。救灾资金和物资使用监督检查中要求舟曲县财政、民政部门定期向社会公布筹集和使用情况，并接受审计、监察部门、社会各界和媒体监督；各级审计、监察部门将救灾资金和物资使用列入重点专项审计和监察，对违纪单位和个人依法依纪严肃处理；各级财政、民政部门建立内部检查和监督机制，定期深入受灾户家庭，对领取的救灾物资进行核查，并与发放部门核对，确保内部管理的安全；甘南州、舟曲县审计、监察部门对救灾物资从接收到领取全过程监督，民政部门积极与审计、监察部门配合，主动要求对发放现场进行监督。

甘肃省慈善总会对捐款工作实行严格的管理规定，对接收的善款捐赠接收情况向社会各界、各大媒体公布，向中华慈善总会、省纪委、省监察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审计厅、省民政厅及时上报。省纪委、省监察厅、省审计厅及财政部驻甘专员办等部门多次对慈善总会捐赠接收进行专项和全面审计，认为捐赠管理工作细致，捐赠款物手续齐全，款、据、账、表相符，并且是专户储存，专账管理，专人负责，照章办事，公开透明。为进一步加强规范救灾捐赠款物的管理使用，尊重捐赠人的意愿，保护捐赠人、救灾捐款受赠人和灾区受益人的合法利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民政部《救灾捐赠管理暂行办法》，省慈善总会制订了《甘肃慈善总会救灾款物管理使用实施办法》，规定慈善总会接受社会捐赠的款物，要向捐赠人或单位开具由省级财政部门统一印制的捐赠票据，领发荣誉证书等，并由新闻媒体和甘肃慈善网公布捐赠人或单位、捐赠款物数量，增加透明度，接受社会监督；接受的社会捐赠款物，按照有关规定，严格财务账目，专户管理，登记造册，手续齐全，账目清楚，接受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捐赠款物的使用，坚持各级政府灾后重建规划和尊重捐赠者意愿相结合原则，确保资金、物资投入到群众需要的项目；对意向性捐赠，项目管理实行与当地主管部门签订“项目合同书”，明确资金管理、建筑标准、质量要求、审计监督等，公开透明，项目完工立碑留念，并与捐赠人共同验收，以书面材料和影像图片资料报告捐款人；捐赠物资随到随发，及时送运灾区，办理交接，接受单位按照发放规定，及时分发到受灾群众；重建项目资金使用和物资分发，需经会长办公会议讨论确定，并进行公示。

甘肃省红十字会在募捐活动开始后，严格执行《中国红十字会特别重大灾害救助工作管理暂行办法》和省抢险救灾指挥部的要求，严格管理接收的每一笔捐款，每天向省委、省政府及相关部门汇报款物接收及使用动态数据，通过媒体和省红十字会网站向社会各界进行通报，并在甘肃日报先后四次将捐款捐物1万元以上的单位和捐款捐物1000元以上的个人进行公告。主动邀请审计监察部门及时对省红十字会的捐赠工

作开展全程审计监督。省审计厅对捐赠款物收支进行阶段性审计，国家审计署、财政部、省民政厅也先后进行监督检查。2011年3月以后，省红十字会陆续接收到社会各界捐款2460万元，依据灾区重建项目资金安排计划，经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定，捐款主要用于县医院综合楼等10个灾后重建项目，并将资金安排详细情况向社会公告，让有关部门、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监督。

第三节　监督检查

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省监察厅印发《关于加强对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救灾资金物资管理使用情况监督检查的通知》，规定监督检查原则是：全方位监督与重点环节检查相结合。对资金物资管理使用进行全过程监督检查，对发现问题的重点检查、及时纠正；纪检监察机关牵头与督促各职能部门履行职责相结合。与财政、民政、审计部门联系协作，做好救灾资金物资监管，主动“下访”，提高监督检查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专门机关监督和社会监督相结合。对资金物资管理使用及时向社会公布，接受人大、政协、民主党派、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监督，并且保证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形成纪检监察机关、各职能部门和全社会监督；严肃执纪执法与有效预防相结合。发现违纪违法问题，从严查处，建立健全地方和部门各项规定制度，严格执行，加强内部监管。监督检查的重点是救灾资金物资相关制度的建立和落实；组织、拨付、接收办理社会捐助检查，物资采购重点检查违规采购，资金使用重点检查有无违反“收支两条线”规定和坐收坐支问题，检查物资保管、储运以及变卖、损坏、私分或不设账目、伪造、变造、毁坏和私设账目等问题，检查资金物资分配和执行，重点是有无虚报、随意分配、徇私和有偿发放等问题，检查发放领取有无故意拖延、迟滞发放、截留克扣、骗取冒领等问题，检查用途有无擅自改变而挪作他用，检查红十字会、慈善总会接收捐款捐物和使用，检查党员干部在资金物资管理、分配、发放中履行职责情况，检查社会关注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检查实行周报告制度、驻点检查、定期听取汇报、重点抽查、全面检查、受理、查处违法违纪等。健全组织领导机构、确保监督检查工作有序有效开展。组织协调督促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共同做好监督检查；强化社会监督，组织特邀检察员，分批分期、有重点地对资金物资管理使用进行巡回检查，调动基层群众参与监督，发挥村务会的作用，全面监督检查。

省财政厅、省监察厅根据甘肃省舟曲抢险救灾指挥部第11次会议精神，印发《关于统一收缴对舟曲赈灾捐助资金的通知》，对赈灾捐助资金提出收缴管理规定，各市州、各部门将收到的各项赈灾捐款应按时限要求及时上缴同级财政或民政部门，不得滞留，并设立救灾捐助资金专户；各级民政部门收到的社会各界赈灾捐款，严格落实“收支两条线”，按时限要求，由监察部门监督缴入同级财政部门设立的救灾捐助资金专户，在收到捐款2日上缴财政专户，民政部门不得滞留；市县财政部门（甘南州及舟曲县除外）将汇集的救助捐款，按要求时限统一逐级上缴省财政厅设立的救灾捐助资金专户；各级各部门直接对舟曲捐助的赈灾资金，在上缴剩余其他捐助资金时统一上报省财政厅；全省统一收缴的舟曲县赈灾捐助资金，全部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统筹安排，专项用于舟曲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捐赠资金的统一管理，保障了资金的安全和有效运作。

省审计厅根据《甘肃省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救灾资金和物资管理办法》，重点审计救灾资金和物资。救灾资金是中央下达的各类补助资金、省市县财政部门安排的各类救灾资金、社会各界捐助的资金、救灾专户利息收入和其他方面筹集的资金。救灾物资是国家和省上统一调配灾区的各类物资，省财政、民政部门通过政府采购、专项采购、社会各界捐助灾区的救灾物资。审计监督重点是全面了解掌握财政资金整体及专项拨款收支，查处滞拨、截留财政救灾资金，及时足额下拨以及资金分配公开、公平、公正使用，查处挤占挪用、贪污、私分、克扣、转移救灾资金，保证专款专用。救灾物资主要了解掌握物资采购和管理，查处损失浪费和弄虚作假。规范采购和有效管理、审查社会捐赠的接受、划转、管理和使用，查处隐瞒、截留、挪用捐赠资金和倒卖捐赠物资等，提高资金和物资的使用效果，健全救灾款物监管机制。在审计中坚持跟踪服务、全程审计，特别是对每一项财政资金的拨付和使用实施审计。积极和财政部门沟通，建立财政预算台账，并对预算不合理的提出整改意见，对部门违纪违规问题及时纠正。坚持边审计、边整改、边规范、边提高的工作原则，发挥“免疫系统”功能，注重审计质量。通过审计，使资金和物资及时、足额下拨，专款专用、有效监管、规范使用。在审计中组成监督检查组，定期不定期深入现场监督检查，确保资金和物资落实，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对违纪违规行为，依法依纪严肃处理，对触犯法律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审计人员严格执行和遵守国家法规、各项工作纪律和廉政规定，对违反规定和纪律者严肃处理，追究责任。省州县三级审计机关按照国家审计署的统一安排部署，把抗洪救灾资金物资跟踪审计作为审计机关的一项法定责任，克服灾区山大沟深、人员居住分散、路途遥远、道路艰险等困难，积极投入到救灾资金物资跟踪审计工作中。审计结果表明，救灾资金物资管理使

用和发放基本体现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保证了抢险救灾工作的顺利开展。对审计中发现的一些倾向性、苗头性问题，本着“边审计、边规范、边整改、边提高”的原则，及时督促相关部门和单位进行整改。通过完善程序，规范工作，确保了救灾资金和物资按要求及时到位、规范使用，没有出现大的问题。

第七编 恢复重建

第一章 组织部署

第一节 决策和部署

中共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灾后恢复重建工作。2010年8月22日，温家宝总理再次亲临舟曲灾区主持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抗灾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对科学规划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温家宝总理指出，舟曲地理位置偏僻，远离中心城市，交通运输困难，又是民族地区、国家级贫困县，经济欠发达，自我发展能力弱，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必须立足舟曲自然、地理、民族、经济和灾情特点，使灾区基本生产生活条件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恢复并超过灾前水平。尤其是城乡居民住房，是灾后重建的重中之重，要分类推进、先行启动，让灾区群众早日住上新房。要优先安排学校、医院等公共设施的恢复重建，重点抓好道路交通、供水供电、广电通信、垃圾污水处理、公共卫生等设施建设，努力改善发展环境。要确定重建目标、方式以及时间进度，保证各项规划顺利实施。温家宝总理强调，要抓紧研究灾后重建支持政策，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舟曲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规划项目，统筹考虑重建任务。财政部要会同有关方面，抓紧研究制订舟曲灾后重建的具体政策措施和资金解决方案，包括政府投入、税收优惠、金融支持、用地保障、对口支援、社会统筹、转移安置、生活救助、倒房重建补助等各个方面；国土资源部门要帮助甘肃省及有关方面抓紧编制和实施地质灾害治理规划，提出避险预案以及防范措施，抓紧白龙江河道疏浚、整治和堤防建设，提高防洪排泄能力；适当安排退耕还林任务，把灾后恢复重建与生态环境保护有机结合起来，使灾后重

建的过程成为恢复生态系统功能、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的过程，努力使生态环境建设上一个新台阶。

8月17日，回良玉副总理主持召开国务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指导协调小组第六次会议，进一步研究部署抗灾救灾重点任务和灾后重建前期工作。回良玉强调，各有关单位和甘肃省要在已开展工作基础上，进一步着力做好灾后重建前期工作，抓紧组织灾害范围损失评估，为灾后重建提供准确依据；全面开展山洪地质灾害治理工作，抓紧编制实施灾害治理规划，从根本上提高山洪地质灾害防御能力；加快白龙江河道整治，抓紧研究制订白龙江河道疏浚和堤防建设规划方案；抓紧研究支持恢复重建的政策措施；迅速组织编制灾后恢复重建规划。会议明确国务院成立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由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有关方面和甘肃省政府参加，组织编制灾后重建总体规划以及居民住房、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河道整治、产业恢复等专项规划。

8月24日，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简称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召开第一次会议，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冯健身主持会议，副省长、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张晓兰，成员单位及甘南州、舟曲县有关负责人参加会议。会议传达温家宝总理8月22日讲话精神，冯健身提出抓紧开展灾后重建前期工作、编制和实施灾后重建规划、研究确定灾后重建支持政策、开展白龙江治理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进行白龙江流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等5项工作，要尽快完成灾害损失评估、地质灾害评估和防范、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综合评价、建筑物受损鉴定和城乡规划、财税资金等支持政策及恢复重建各项保障措施等，为灾后重建总体规划按期完成创造条件。

9月5日，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召开第二次会议，对灾后重建规划编制和恢复重建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对初步汇总的规划重建项目和资金政策支持建议进行讨论，要求相关单位组织专业力量联合审核把关，尽快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各单位积极配合国务院舟曲重建指导协调小组规划编制组工作，加快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综合评估、城乡规划修编等基础工作，9月底完成灾后重建总体规划编制。省政府决定采取省内对口援建机制，由省直相关部门根据职能分工，组织技术、管理、施工力量开展对口援建。

9月21日至22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组部部长李源潮在舟曲考察，并对中组部在舟曲重建中有效开展扶贫工作进行调研，强调灾后恢复重建和扶贫开发要认真思考，以县城减载和农民外出务工为两个重点，让老百姓尽快富起来，让舟曲的生存空间开阔起来。

为了做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8月16日，建设部召开舟曲县城恢复重建工作启动会，并派出专家组实地考察。专家组与省州县三级主要领导，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国科学院、省水利和国土资源等部门，就规划范围和期限、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用地选址、地质灾害、城市防洪等进行充分沟通和协商，形成初步规划方案。9月22日，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城市规划项目组与相关部门的规划充分对接，共同制订了《舟曲县城乡居民住房恢复重建专项规划》（简称《城乡重建专项规划》）。根据中国科学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研究》，县城和峰迭新区总人口容量应控制在3.8万人以内，按县城人口4.67万人现状，尚有0.8万人需转移安置。《城乡重建专项规划》提出在兰州市新区选用1平方千米土地，作为舟曲受灾群众安置和高中建设用地。国家有关部委、省州县相关部门多次召开会议研究讨论，并多次深入兰州新区调研。9月27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穆虹、副省长泽巴足在中川机场会议室召开会议，讨论研究转移安置区的工作。9月30日，省发展改革委主任赵春主持召开兰州市、甘南州、舟曲县政府和省直相关部门领导参加的兰州新区安置区规划布局专题讨论会。在国家有关部委和甘肃省相关部门充分论证的基础上，11月10日，国家规划编制组和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准了兰州转移安置重建方案。10月2日，国务院印发《关于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明确中央为主、多方协作，突出重点、兼顾一般，注重衔接、统筹安排，总量包干、分类控制的基本原则；明确以中央财政为主安排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并对税收政策、金融政策、产业政策、土地政策、收费和资金减免政策、教育特别资助政策、就业援助和社会保险政策、扶贫政策等作了规定；明确甘肃省人民政府对灾后重建工作负总责，全面部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相关政策和具体实施办法，指导做好相关工作；灾区人民政府承担监督检查工作的主体责任，健全工作机制，狠抓各项政策措施的全面落实。11月4日，国务院印发《关于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的通知》，为全面做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资金和政策措施保证。

11月17日，省政府在兰州召开舟曲灾后重建工作会议，刘伟平对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国务院关于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的通知》的具体措施、做好重建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冯健身主持会议。同日，省政府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11月24日，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合理简化审批手续加快舟曲灾后重建项目建设实施的意见》。12月10日，省政府办公厅印发《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工作方案》。2011年4月8日，舟曲县灾后重建项目全面启动开工。泽巴足带领省级相关部门负责人，对峰迭新区转

移安置区防洪工程、瓜咱坝教育园区、舟曲县城区至峰迭新区S313线连接线工程、城区永久性供水工程、沙川坝建材集散地、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纪念公园追思园、老城区城乡居民住房重建项目、白龙江城区段堤防工程、县医院综合楼以及三眼峪、罗家峪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等建设项目进行现场调研，详细了解项目规划设计基本情况、工程进展、存在问题和工期安排，对工程实施中的具体问题进行研究和讨论，现场协调安排相关部门、单位提出方案，尽快解决。4月20日，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在舟曲召开第三次会议，重点分析舟曲灾后重建中的具体问题，对进一步加强舟曲灾后重建工作进行研究部署。会议要求全年开工建设项目25 个，完成3个；援建、自建、代建的各单位及甘南州、舟曲县在“进度服从质量”的原则下，严格执行规划确定的项目，加快项目重建进度，优先保证受灾居民住房、学校、医院、市政、防灾减灾等项目建设；要统筹抓好舟曲地震灾后重建，确保全省“5·12”地震灾后重建任务总体完成。2011年11月28 日，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在兰州召开第六次会议，传达国务院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协调小组第七次会议和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协调小组第四次会议精神，审议并原则通过2011年舟曲县灾后重建规划目标任务考核报告、2012年舟曲县、成县灾后重建工作目标任务及主要措施。2012年1月16日，省政府在兰州召开舟曲县、成县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会议，全面总结2011年舟曲县、成县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安排部署2012年的工作任务，泽巴足出席会议并讲话。1月20日省政府印发《关于切实做好2012年舟曲县成县灾后重建工作的意见》，确定到2012年12月底，舟曲灾后重建要在确保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完成城乡居民住房、城镇建设、公共服务、基础建设、白龙江和沟道整治、地质灾害治理、产业重建、生态环境建设等重建任务，具体目标是8月8日前城乡居民重建住房达到入住条件，13个医疗卫生重建项目达到使用条件；9月份秋季开学前5个教育项目建成投入使用；省直援建、自建单位实施的城镇建设、基础设施、白龙江和沟道整治、地质灾害治理等42 个项目和甘南州、舟曲县实施的城乡居民住房、封山育林、水源地保护等64个自建项目全面完成；甘南州、舟曲县实施的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县乡村道、巷道整治、民俗风情街改造、荒山改林等46个自建项目基本完成，投资完成率达到90%以上。2012年底，纳入国家重建规划的170个项目完工169个，累计完成投资47.5亿元，占规划总投资的97 %。2013年1月9日，省委、省政府在兰州召开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总结表彰大会。全部恢复重建工程于2013年7月底全面完成。

第二节　组织机构

2010年8月17日，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成立，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张平任组长，副主任穆虹任常务副组长，有关部委、甘肃省为成员单位，协调组织重建规划编制和实施，协调解决重大问题。

8月20日，省政府决定成立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12月14日，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明确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

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冯健身	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
副组长	泽巴足	副省长
	张晓兰	副省长
	夏红民	省长助理
	张勤和	省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金融办主任
	马自学	省政府副秘书长
	赵　春	省发展改革委主任
	白继忠	省教育厅厅长
	李　平	省工信委主任
	李玉梅	省监察厅厅长
	田宝忠	省民政厅厅长
	周多明	省财政厅厅长
	张力学	省国土资源厅厅长
	冯　杰	省环保厅厅长
	李　慧	省建设厅厅长
	杨咏中	省交通运输厅厅长
	康国玺	省水利厅厅长
	刘维忠	省卫生厅厅长
	何振中	省审计厅厅长
	沙拜次力	省扶贫办主任
	孙　伟	省广电局局长
	马成洋	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尹正民	省电力公司总经理
	王兰民	省地震局局长
	杨明基	人行兰州中心支行行长
	李玉堂	省红十字会专职副会长

工作领导小组任务分工的通知》，明确组长冯健身全面负责领导小组工作，副组长泽巴足主要负责陇南、天水等地暴洪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副组长张晓兰主要负责灾区灾民救济、越冬安置等工作，副组长夏红民主要负责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工作；明确省教育厅、国土资源厅、建设厅、交通运输厅、水利厅、卫生厅等成员单位要完成对口援建任务；甘南州政府和舟曲县政府要做好本地区实施重建任务和对口援建项目征地拆迁等工作。主要职责是负责全面组织协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研究决定灾后重建工作中的重大事项。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发展改革委主任赵春兼任主任，省政府副秘书长马自学和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孙晓文任副主任。主要职责是：负责组织落实领导小组的决定，开展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综合协调省直部门和灾区政府及各组工作，组织会议、起草文件、编印简报，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办公室下设8个工作组。灾害损失评估组：省民政厅厅长田宝忠兼任组长，由省民政厅牵头，会同教育、公安、国土资源、建设、水利、卫生等部门对灾害范围及城乡住房、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农牧业生产设施、工商企业等灾害损失进行全面系统评估。 地质灾害评价和土地利用规划组：省国土资源厅厅长张力学兼任组长，由省国土资源厅负责组织对地质灾害、次生灾害和隐患、工程水文地质等进行评价，提出重建项目的土地利用和灾害避让方案。 城乡建设组：省建设厅厅长李慧兼任组长，由省建设厅负责组织对房屋及建筑物进行受损程度鉴定，提出城镇规划和乡村建设布局方案，组织实施有关建筑抗震设防标准及技术规范，指导城乡住房设计和施工监督管理。 规划编制组：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孙晓文兼任组长，由省发展改革委牵头，会同有关部门和灾区政府全面调研、科学评估，充分听取灾区干部群众的意见建议，组织专家对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等重大问题进行综合评价和论证，汇总编制《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规划》。 政策资金组：省财政厅厅长周多明兼任组长，由省财政厅会同有关部门与国家有关部委衔接支持灾后恢复重建的各项政策，提出甘肃省资金解决方案和主要政策建议。 建材保障组：省工信委主任李平兼任组长，省公路局局长赵彦龙、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刘剑担任副组长。主要任务是抓紧启动建材生产和供应工作，制订适合灾区建设需要的建材品种供需方案，合理确定运输方式并搞好衔接，切实加强建材市场价格监管工作。宣传报道组：省委宣传部副部长马成洋兼任组长，具体负责灾后重建工作与新闻媒体的衔接和宣传报道。审计监督组：省监察厅厅长李玉梅兼任组长，省审计厅副厅长胡秀龙担任副组长，主要任务是加强对灾后重建工作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和审计，保证灾区重建工作廉洁、高效开展。

2010年11月11日，省政府决定成立甘肃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简称灾后重建前方指导小组）。灾后重建前方指导小组属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的派出

甘肃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

成 员	姓 名	职务	调整前任职成员
组　长	夏红民	省长助理、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	
常务副组长	任燕顺	省委农办副主任	
副组长	蒲志强	省监察厅副厅长	王建太
	蔡林峥	省建设厅副巡视员	柳　鹏
	冯文戈	甘南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舟曲县委书记	范武德
	宋　健	甘南州委常委	
	雷和平	甘南州政府党组成员	
成员	张建荣	省委组织部副部长	
	张瑞民	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马成洋
	包东红	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孙晓文
	孙　杰	省教育厅党组书记、副厅长	
	张富奎	省工信委副主任	
	白瑞庆	省公安厅副厅长	
	张柯兵	省民政厅副厅长	阿　布
	赵喜泉	省财政厅副厅长	
	宋史刚	省国土资源厅副厅长	
	马育功	省建设厅副厅长	周应军
	赵彦龙	省交通运输厅副厅长	艾玉德
	杨成有	省水利厅副厅长	
	李存文	省卫生厅副厅长	
	张建伟	省电力公司副总经理	
	石华雄	舟曲县县长	迭目江腾

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组成人员

主　任	王俊民	省委农村工作办公室秘书处处长	苏昆烈
副主任	武和谦	省委组织部办公室正处级组织员	薛智强
	王素军	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办公室主任	权保社　王晓娟
	祁世勇	省国土资源厅耕地保护处调研员	
	扈进明	省交通运输厅陇南灾后重建项目办副主任	
	梁开俊	省建设厅建筑业管理处副调研员	
	张　煜	省水利厅水利管理局副局长	
	郭永明	省建设投资集团公司副处级干部	
秘　书	周　亮	省政府办公厅秘书四处副主任科员	

机构，对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按照省委、省政府及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舟曲灾后重建的部署，监督《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的实施；行使现场总指挥职责，负责指导、监督、协调各建设单位做好灾后恢复重建的实施工作；协调相关部门和单位、援建单位和州、县互相配合，搞好灾后重建工作；了解掌握省市（州）县参与灾后重建工作的单位和个人履职情况；及时向省委、省政府及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报告灾后重建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反映需要协调解决的重大事项；完成省委、省政府及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2011年1月27日，省政府决定将甘肃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和甘肃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合并为甘肃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副省长泽巴足任组长，副省长张晓兰、省长助理夏红民任副组长。2012年8月13日，省政府领导分工由副省长冉万祥任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前方指导小组组长。

第二章　恢复重建规划

第一节　规划与编制

2010年8月16日，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召集省直有关部门、中央在甘单位、甘南州政府召开会议，启动舟曲灾后重建规划编制工作，印发《关于开展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17日，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发展改革委《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规划工作方案》，提出重建规划编制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原则，明确规划目标、范围和期限，进行编制工作任务分工。明确设立灾后恢复重建规划组，负责灾后重建规划工作的协调和衔接。总体规划由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编制单位是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组长单位为国家发展改革委，副组长单位是财政部、建设部、甘肃省人民政府。

8月20日，省政府召开座谈会研究重建规划工作，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常务副组长、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穆虹出席会议并提出工作要求。9月24日，冯健身主持召开舟曲灾后重建规划修改意见座谈会。9月25日，穆虹在兰州与甘肃省有关领导及省直有关部门就灾后重建规划修改意见进行座谈。10月13日，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召开第二次全体会议，审议《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规划（讨论稿）》，穆虹就规划编制作了说明。会议原则通过《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规划（讨论稿）》。11月4日，国务院印发《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规划》。11月17日，省委、省政府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全面安排部署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实施工作。11月22日，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办公室主任、国家发展改革委西部开发司副司长费志荣等对专项规划编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11月29日，刘伟平召开会议讨论研究省直有关部门牵头编制的专项规划、保障工作方案和规划项目实施工作方案，要求加快进度，按照国务院舟曲重建指导协调小组要求，结合国务院“总体规划”分别编制河道整治和山洪防治、地质灾害防治、城镇建设、生态修复、城乡住房恢复重建5个专项规划。11月底，建设部牵头编制完成了《舟曲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城镇规划》，省建设厅牵头编制完成了《舟曲灾后城乡居民住房恢复重建专项规划》，

省林业厅及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编制完成了《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重建生态修复规划》，省水利厅牵头编制完成了《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河道整治和山洪防治规划》《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省财政厅、省工信委、省交通运输厅、省电力公司、甘南州政府牵头制订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资金保障、建材保障、运输保障、价格监督四个专项保障工作方案，省建设厅等6个省直部门制订了对口援建项目实施工作方案，兰州市制订了兰州转移安置区建设实施方案，甘南州制订了重建项目实施工作方案。

第二节　总体规划

2010年11月 4日，国务院印发《关于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的通知》（简称《总体规划》）。《总体规划》共9章26节，主要内容有前言、重建基础、重建布局、城乡居民住房、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灾害防治、生态环境、产业重建和扶贫开发、支持政策和保障措施，明确居住安全、设施完善、生活提高、生态改善、社会和谐5个方面的重建目标，要求恢复重建要在坚持以人为本、尊重自然、科学规划、合理布局、政策支持、合力推进；以保障安全和改善民生为核心，全面推进城乡居民住房恢复重建、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建设、灾害综合治理和生态恢复；灾后恢复重建要与促进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相结合，与扶贫开发和改善生产生活条件相结合，与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相结合；中央大力支持，各方积极援助，以灾区各级政府为主导，以广大干部群众为主体，周密组织、精心实施，按期完成灾后重建任务。要求2010年12月基本完成城乡居民住房维修加固，2012年12月全面完成城乡住房、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等各项重建项目，使灾区基本生产生活条件和经济发展全面恢复并超过灾前水平。《总体规划》按照科学规划、就近安置、适当转移、局部避让、积极设防的原则，并结合白龙江流域综合治理，将规划范围划分为原地重建区、就近新建区、转移安置区、综合治理区，合理确定各区域的功能定位。重建布局中规划原地重建区1.8平方千米人口2.3万人；就近新建区峰迭新区1.2平方千米人口1.5万人；转移安置区兰州新区1平方千米0.8万人。土地利用规划期内安排新增城乡居民用地300公顷（其中兰州新区100公顷），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重建用地36.5公顷。

城乡居民住房建设中，城镇按照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安全可靠、经济适用原则，根据房屋受损程度鉴定结果，对能够维修加固、符合安全要求的住房，尽快进行

维修加固。对水毁及避让搬迁的居民住房，根据规划布局和群众意愿，统筹县城、峰迭新区和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通过经济适用房、廉租房解决。自愿到其他县市落户的，对购房者可以适当资金补助。城镇居民住房规划新建2665户，新建面积213200平方米；避让搬迁41户，建筑面积3280平方米；维修加固1221户。农村居民住房规划新建1435户，新建面积114800平方米；避让搬迁388户，建筑面积31040平方米；维修加固654户。宅基地、承包地损毁的可尊重本人意愿统筹建设。

公共服务建设中，教育方面恢复重建初中、小学、幼儿园和广播电视大学工作站，兰州新区舟曲高中寄宿制学校；医疗卫生方面恢复重建妇幼保健站、卫生监督所、疾控中心、社区卫生中心、卫生院、村卫生室及计划生育服务设施；文化体育和广播影视方面恢复重建受损文化广播、群众健身及村文化室，修复受损文物、非遗保护，重建县广播电台、电视台、发射台、有线电视网、监测台和广播电视村村通设施；就业和社会福利方面整合建设县就业社会保障和民政综合服务中心、县综合社会福利院、烈士陵园等；社会管理恢复重建受损行政机关、政法机构，监督监管部门的办公业务用房及村级综合服务设施；人文关怀方面建设心理康复中心、灾害纪念遗址。

基础设施建设中，水利方面主要是白龙江堰塞河道综合整治工程以及峰迭新区防洪工程、县城及周边地域山洪灾害防治监测预警系统工程、县水文设施重建县水文站及受损水文监测设施；交通方面重建受损省道313线、国道212线及省道210线保通工程、农村受损公路484千米、公路普通管理设施、新建应急救援直升机坪和配套设施；能源方面恢复重建损毁输供电及配套设施、新增变电站、电网工程、新城区液化天然气站及管网、农村沼气、太阳灶、太阳房、省柴节煤炉灶项目；通信和邮政方面推进通信基础设施的共建共享和三网融合，恢复邮政业用房及服务网点；市政设施方面建设新水源、水厂和供排水管网及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县城道路、桥梁建设，调整优化网络结构，新城区与县城之间道路连接和公交站点。

灾害防治中，综合治理主要是隐患排查，查明地质结构和灾害类型，进行灾害查险性评估和划定查险区域制订防治方案；综合整治坚持预防为主，合理避让，重点整治、保障安全的原则，采取工程和生物措施，加强重点灾害区监测，编制防治规划，对县域及周边各类地质灾害区的居民坚决避让搬迁，避开灾害风险区和隐患点，实施异地扶贫搬迁。监测预警加强地质、地震、气象、洪涝灾害等专业监测设施建设，提高监测预测预警能力，健全基层监测机构和队伍，加强装备配备及信息化建设，建立区域地理信息数据库，提高预测预警和临近预报水平；完善县、乡、村三级地质灾害监测网络，充分发挥监测员、灾害信息员、气象信息员和群众的作用，形成专群结合

的灾害预防体系；加强中小学校的防灾知识教育，普及灾害防治知识，提高各级政府及部门、单位和群众防灾减灾意识，制订应急预案、防灾培训和应急演练，增强全民自防自救和互救能力。

生态环境建设中，生态修复以植被恢复为重点，加大县域及周边荒山造林种草力度，尤其在长江防护林建设中对舟曲灾区重点支持，恢复建设林木良种基地和苗圃，注重森林防火和病虫害防治；水土保持工程以小流域为单元，结合治理工程实施坡改梯等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建设配套小型水利工程，采取生物措施，降低侵蚀强度，增强缓滞洪能力。环境整治加强保护水源地，划定保护区，保障饮用水安全；做好固体废弃物的安全处置，优先处理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和环境敏感区域的废物；对拆除的建筑废弃物进行回收利用；抓好农村地面污染源治理，对生活垃圾、污水和人畜粪便进行综合整治，确保灾区农村环境安全；恢复重建环境监测设施，完善环境监管体系，加强环境应急监测能力建设。

《总体规划》中还明确了产业重建、扶贫开发、支持政策和保障措施等。

第三节　专项规划

一、损毁水利设施修复规划

《甘肃省舟曲县损毁水利设施修复规划》由水利部组织专家编制，主要内容有基础概况、灾害损失评估、损毁水利设施修复的必要性和紧迫性、治理目标和主要任务、损毁水利设施修复、环境影响评价、投资估算保障措施、实施效果以及建议。治理目标任务是，至2011年4月，使规划区水利设施恢复到灾前水平。恢复重建的任务是，重建3个乡镇9个村乡村供水设施、3个乡镇12个村的灌溉设施，重建舟曲水文站，修复宕昌、武都水文站基础设施，三眼峪、罗家峪2个小流域水土保持建设，恢复泥石流损毁的小林植被。供水项目由供水工程重建9座蓄水池总容积325立方米，截泉前池8座、总容积16立方米、水源地保护9处、输水管网供水干管23.3千米、支管23.1千米。灌溉工程中修复灌溉面积4100亩、水源工程12处、渠道30千米、泵站2座、装机容量112千瓦。水土保持修复梯田1000亩、水土保持林2000亩、经果林1200亩、配套蓄水池40口。

二、城镇规划

《舟曲“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城镇规划》（简称《重建城镇规

划》），由省建设厅负责，组织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甘肃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和重庆大学城市规划与设计研究院共同编制，内容共七章二十六节。根据中国科学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估研究报告》，县城和峰迭新区总人口容量控制在3.8万人以内，其中县城为2.3万人，峰迭新区为1.5万人。县城现有人口4.67万人，0.8万人需转移安置。规划灾后重建安置共4529户，其中城镇人口2665户、农村人口1435户，灾害避让搬迁429户。城镇建设选址为县城内的白龙江流域，可利用面积1.8平方千米，峰迭新区1.2平方千米。异地安置选址在兰州新区，用地1平方千米。县城布局中采取“小集中与大分散”相结合，以县城和峰迭新区为城镇双核心，分别分担社会服务、经济、行政管理、居住等职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重要项目是交通、供水、排水、供电、通信、燃气、供热、环卫、消防等。县城重建规划将县城划分为禁止建设区、限制建设区、适宜建设区和已建区，分别制订管制要求，创建生态宜居城市。峰迭新区规划为“一心两片”的布局结构，在城镇建设中体现出自然特色、民族特色和舟曲地方文化特色。

三、灾后恢复重建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2010年8月22日，国土资源部和甘肃省政府联合编制完成《舟曲灾后重建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省国土资源厅为项目责任主体单位。2010年11月，省国土资源厅印发《舟曲灾后重建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实施方案及年度计划》，详细确定综合治理、搬迁避让和监测预警三类项目。2011年3月，印发《舟曲灾后重建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管理办法》，对项目主项、组织实施、资金管理、检查监督等明确规定。《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的主要内容有前言、基本原则与目标任务、投资估算、资金筹措、实施进度、保障措施等。前言主要是规划范围、规划期限、设防标准。规划期为三年，其中2011年—2012年为防治的主要实施期。设防标准泥石流为100年一遇，滑坡、不稳定斜坡按Ⅰ级工程标准设计。针对舟曲灾后地质灾害形势严峻的现实，尤其是规划区范围内有22处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严重威胁城区及安置区的安全，采用监测预警、搬迁避让、治理工程和生态恢复相结合，消除设防标准内灾害风险。综合治理的任务是地质灾害调查勘查，对安置区和重点地区实施应急治理工程；对规划范围内泥石流、滑坡、不稳定斜坡灾害影响区及防治区居民和单位采取避让搬迁措施；加强专业预警、群测群防、教育宣传和应急能力建设。2010年度完成县城重建区的地质灾害遥感调查与地质灾害1∶1000工程勘察，并构建灾区群专结合的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体系网络；完成8处地质灾害搬迁避让；实施三眼峪、罗家峪地质灾害应急治理工程；完成县城重建区及南峪沟9处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工程的勘察、可研及设计工作。2011年度完成8处地质灾害搬迁避让；完成县城重建区及南峪沟9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治理工程施工；完

成瓜咱坝安置区11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的勘察、可研、设计及施工。2012年度完成杜坝—沙川坝的6处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工程的勘察、可研、设计及施工；完成舟曲灾区应对灾害的教育宣传及应急能力建设。谷坊坝43座、桩林75处；滑坡治理工程锚索框架8630平方米，锚索抗滑桩8650米，截排水沟22080米。实施搬迁避让灾害点15处，搬迁人口1004户4089人，其中城市居民969户3881人，农村居民35户208人。专业监测泥石流点23处，滑坡、不稳定斜坡监测点14处，37处全部为自动化监测装置。并培训群防人员，建设1200平方米减灾教育基地1处。

第三章　政策措施

第一节　金融、财税政策

根据《国务院关于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和《国务院关于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的通知》，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资金主要以中央财政资金为主，甘肃省加大投入力度，统筹安排社会捐款资金、银行贷款、居民和企业自筹资金等形成合力，主要用于恢复重建居民住房、城乡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灾害防治、产业恢复重建及生态环境建设等。

支持金融机构尽快全面恢复金融服务功能，加快修复基层金融网点，保障支付清算、国库、现金发行、统计、征信和邮政汇兑系统的安全运营，鼓励受灾地区金融机构适当减免客户账户查询、挂失和补办、转账等收费。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对灾区信贷投放，加大对灾区金融机构的资金支持力度。根据灾区恢复重建的实际需求，增加对灾区的再贷款（再贴现）额度，继续对支农再贷款执行优惠利率，对灾区金融机构发放的支农再贷款在现行支农再贷款利率（一年期2.88%）基础上下调0.99个百分点，重点用于支持灾区农房重建，继续对灾区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执行倾斜的准备金政策。实施倾斜和优惠的信贷政策。对灾前已经发放的各类汶川地震恢复重建贷款，因灾不能按期偿还的，不催收催缴、不罚息、不作为不良记录、不影响其继续获得灾区其他信贷支持。鼓励金融机构根据借款人的实际情况，参照有关规定积极采取多种有效方式和措施实施贷款重组。加大对灾区重点基础设施、城乡居民住房、农牧业、中小企业和因灾失业人员的信贷支持力度。对因灾失业人员和吸纳受灾群众就业达到一定比例的劳动密集型中小企业，参照下岗失业人员小额担保贷款政策执行。加强灾区信用环境建设，保护灾区客户合法权益。加快整理核实灾区金融机构客户基本信息；对暂时无主客户的债权另账保存；依法确认和保护遇难者账户资金、金融资产所有权和继承权；加快保险理赔进度，提高理赔效率。对于符合现行核销规定的贷款，按照相关政策和程序及时核销。鼓励和支持金融机构对因灾形成的不良债务实施有效重组，帮助企业和个人恢复生产和偿债能力。金融机构应坚持市场化、法制化、可持续的原则做好灾区恢复重建的金融支持与服务工作，注意防范金融风险和道德风险。加大宣传引导，充分利用柜台、媒体等有效渠道，加强政策宣传，强化还款意识，使受

灾群众充分认识到灾后恢复重建贷款与重建补助、扶贫资金的本质区别，积极引导受灾群众树立“谁贷款、谁还本、谁付息”的理念，增强借贷企业和个人的信用观念。实施住房重建优惠信贷服务政策。对于由政府出资设立的担保公司（或担保基金）提供全额担保以及借款人提供完全符合银行要求的抵押物、质押物的农村住房重建贷款，其贷款利率下限为贷款基准利率的0.6倍，具体利率水平由商业银行根据风险管理原则自主确定。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根据农户收入状况与特点，提供灵活多样的贷款偿还方式，减轻农户的本金偿还压力。城镇灾区个人住房贷款利率下限为贷款基准利率的0.6倍，最低首付款比例为10%，具体利率水平和首付款比例由商业银行根据风险管理原则自主确定。同时实行外债减免，对政府外债项目因灾造成的损失，给予债务减免，所需还款资金由中央财政承担。

财政部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的税收优惠政策中主要有六大具体措施，减轻企业税收负担， 对灾区损失严重的企业免征企业所得税。2010年8月8日始，对灾区企业通过公益性社会团体、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取得的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款项和物资，以及税收法律、法规和国务院批准的减免税金及附加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2010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对灾区农村信用社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0年8月8日至2012年12月31日，对灾区企业、单位或支援灾区重建的企业、单位，进口国内不能满足供应并直接用于灾后恢复重建的大宗物资、设备等，给予进口税收优惠，减轻个人税收负担。2010年8月8日始，对灾区个人接受捐款的款项、取得的各级政府发放的救灾款项，以及参与抢险救灾的一线人员按照地方各级政府及其部门规定标准取得的与抢险救灾有关的补贴收入，免征个人所得税。

居民建筑重建税收政策主要是政府为受灾居民组织建设的安居房建设用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转让时免征土地增值税。灾区住房倒塌的农（牧）民重建住房占用耕地的，在规定标准内的部分免征耕地占用税。政府组织建设的安居房，所签订的建筑工程勘察设计合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产权转移书据、房屋租赁合同免征印花税。因灾损毁的应缴而未缴契税的居民住房不再征收契税；对受灾居民购买安居房免征契税。省政府批准，经有关部门鉴定因灾损毁的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批准免税的纳税人已缴税款可以在以后年度的应缴税款中抵扣。支持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的特殊税收规定主要有： 自2010年8月8日始，对单位和个体经营者将自产、委托加工或购买的货物通过公益性社会团体、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捐赠给受灾地区的免征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附加费。对企业、个人通过公益性社会团体、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向灾区的捐赠，允许在当年企业所得税前和当年个人所得税前全额扣除。财产所有人将财产（物品）直接捐赠或通过公益性社会团

体、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捐赠给灾区或受灾居民所书立的产权转移书据免征印花税。专项用于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能够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人民政府或其授权单位出具的抢险救灾证明的新购特种车辆免征车辆购置税。符合免税条件但已经征税的特种车辆退还已征税款；促进就业的相关税收措施是灾区的商贸企业、服务型企业（除广告业、房屋中介、典当、桑拿、按摩、氧吧外）、劳动就业服务企业中的加工型企业和街道社区具有加工性质的小型企业实体在新增加的就业岗位中，招用当地因灾失去工作的人员，与其签订一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经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按实际招用人数和实际工作时间予以定额依次扣减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企业所得税。舟曲灾区标准为每人每年4000元，可上下浮动20%，由省政府根据舟曲实际情况具体确定。按标准计算的税收抵扣额在企业当年实际应缴纳的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企业所得税税额中扣减，当年扣减不足的，不得结转下年使用。

灾区因灾失去工作后从事个体经营（除建筑业、娱乐业和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广告业、房屋中介、桑拿、按摩、网吧、氧吧外）的人员，以及因灾损失严重的个体工商户，按每户每年8000元为限额依次扣减其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个人所得税。缴纳税款小于上述扣减限额的以实际缴纳的税款为限；大于扣减限额的应按限额为限。税收优惠政策执行的范围是受灾的城关镇和江盘乡的15个村庄和2个社区。执行时限日未注明具体时限的一律执行至2012年12月31日，由纳税人自由选择汶川地震和特大山洪泥石流优惠适用政策，但两次政策不得叠加适用。

第二节　土地政策

国土资源部2010年9月17日印发《关于支持舟曲县灾后恢复重建有关政策措施的通知》，在土地利用规划中，优先安排过渡安置住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产业发展、生态修复、农民生产与生活必需的建设用地，适当调整基本农田布局。保证灾后恢复重建用地计划指标。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在国家下达的土地利用年度计划中优先安排，指标不足的，本着节约和集约用地的原则，省国土资源厅适时审核，可预先安排使用，并经分类统计后上报国土资源部认定；开展挂钩试点支持灾区恢复重建期间，对规划易地重建的村庄和集镇，凡废弃村庄和集镇具备复垦条件的，可以使用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周转指标。由县国土资源管理部门确定建新地块，先行安排重建。在建设过程中再将建新地块与拟复垦地块组成周转项目区，纳入建新拆旧规划。项目区经省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审定后，报国土资源部确认周转指标；及时提供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用地，灾区交通、电力、通讯、供水等抢险救灾设施和应急安置、医疗、卫生防疫等急需使用的土地，可根据需要先行临时使用；使用结束后恢复原状，交还原土地使用者，不再补办用地手续。过渡性安置房及配套设施用地，可根据需要先行使用，及时补办临时用地手续；使用期满不需要转为永久性建设用地的，由当地政府组织复垦，需要转为永久性建设用地的，及时依法依规完善用地手续。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区在恢复重建期间不纳入土地卫片执法检查范围。

建立建设用地审批快速通道。根据灾区各类用地的特殊要求，减少审批环节，简化报批材料，调整审批程序，保证及时高效用地。对于灾区恢复重建项目及增强灾区防灾抗灾能力的新建基础设施和重点工程项目，需报国土资源部预审的由省级国土资源管理部门预审，报国土资源部备案。对于控制工期的单体工程，经省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审核同意，可先行用地。对于纳入灾后重建规划的城镇村和配套基础设施用地，以及受灾企事业单位搬迁用地，由县级人民政府先行安排供地。不涉及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由县级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办理用地手续；涉及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可以边建设边报批，按用地审批权限办理用地手续；涉及占用耕地的，可以边占边补。实行保障灾区恢复重建的供地、用地，利用政府投资、社会捐助及自筹资金重建城镇受损基础设施和公益设施以及为受灾群众重建自用住房的，可采用划拨方式供地。对在原址重建的，无论投资性质，土地不再重新出让，可按原方式使用土地；对按规划需要整体搬迁的工商企业，县人民政府在收回其原有土地使用权的基础上，可按原用地面积采取划拨方式供地；对在灾区范围内恢复重建期新建工商企业等项目用地，县人民政府可根据实际情况降低地价标准。用地地价低于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商业用地地价低于原评估地价的，报省级人民政府备案；加大土地整治支持力度，依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灾后恢复重建土地利用规划，科学编制土地整治规划，统筹安排灾毁土地的整理复垦，重点对灾毁耕地、废弃村镇工矿用地和重建过程中的安置性用地、临时用地、抢险救灾用地做好整治安排，确定土地整治工程项目。

加大规划实施力度，用好中央给予灾区的土地整治专项补助经费，地方可统筹中央按因素法分配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省级留成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等资金；切实维护灾区群众土地权益，对于因灾导致土地权利消灭的，以及按规划需整体搬迁的，按照有关规定对原权利办理注销登记手续。采取多种途径按规定做好被征地农民的补偿安置，协调相关权益，及时化解和裁决产权争议。

第三节　资金保障

2010年10月31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的通知》。11月4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安排方案和中央财政资金分年安排的通知》，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总投资规模为50亿元。资金安排中：中央财政支出34.8亿元（其中中央一般预算支出32.7亿元，央企经营收入1亿元，汶川地震灾后重建中央资金1.1亿元），省级财政资金3.5亿元，社会捐赠资金5.5亿元，汶川地震灾后重建深圳援建等1.9亿元，银行贷款2.3亿元，企业个人自筹1.5亿元。

根据中央财政安排的总体要求，灾后恢复重建资金严格执行“总量包干、分类控制”的原则，主要投资重建项目分为城乡受灾居民住房、城镇建设、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白龙江和沟道整治、灾害治理、产业重建、生态环境等八大类，分别确定投资规模。在重建资金分配中，城乡受灾居民住房重建总投资7.3亿元，国家分类控制数增加约0.5亿元。城乡受灾居民分别在老城区、峰迭新区、兰州新区进行安置，按照舟曲居民的居住特点和实际，城乡受灾居民住房实行统一补助标准、统规统建。城乡受灾居民在国家补助2万元或2.5万元的基础上，用省级接受的捐助资金每户补助到10万元，其余资金由个人自筹和银行贷款解决。受损房屋维修，农村居民平均每户国家补助0.4万元，城镇居民平均每户国家补助0.6万元。受损房屋加固每户按3万元安排预算。规划城镇受灾居民重建2665户，维修217户，加固1004户；农村受灾居民重建1435户，维修145户，加固509户；灾害避让搬迁重建户429户。城镇受灾居民搬迁兰州新区安置1150户。城镇建设总投资11.7亿元，比国家的分类控制数增加0.11亿元。重点安排解决兰州新区安置区、峰迭新区和老城区供水、污水处理、城区道路、生活垃圾处理等保证居民生活的基础设施建设，其中兰州新区安置区征地拆迁和市政工程2.7亿元，峰迭新区和老城区城市道路及征地拆迁安置6.04亿元，王家山农村居民安置点基础设施0.4亿元，舟曲供水、污水、垃圾处理等市政设施工程2.42亿元，城镇建设详细规划统筹及城乡住房维修加固方案设计费0.15亿元。

公共服务总投资7.83亿元，按国家分类控制数减少0.73亿元。重点对城关第一小学、城关第二小学、受损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设施、社会管理机构进行恢复重建。同时，在峰迭新区配套建设必要的高中等教育设施；在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重点建设寄宿制高中。其中教育项目2.21亿元，医疗和计划生育项目1.04亿元，文化体育和广播电

视项目0.8亿元，就业和社会保障项目0.5亿元，社会管理项目2.92亿元，人文关怀项目地质灾害纪念公园建设0.35亿元。

基础设施总投资6.45亿元，按国家的分类控制数增加0.2亿元。主要安排交通、能源、通信邮政等基础设施项目。交通项目重点建设舟曲县城至峰迭新区S313线连接线工程及部分农村公路、客货运站点建设；能源和通信邮政项目主要是受损电力、通信、邮政等设施恢复重建。其中交通项目4.55亿元，通信和邮政项目0.75亿元，能源项目1.15亿元（其中1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中央财政资金按中央部门预算安排为准执行）。

白龙江和沟道整治总投资3亿元，与国家的分类控制数一致。根据国家批复的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河道整治和山洪灾害治理专项规划，白龙江城区段堤防修复、防洪工程、城区及周边区域山洪沟道治理等项目全部纳入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同时，对移民安置区防洪工程、移民安置区山洪沟道治理、受损乡村供水工程和农田灌溉工程修复等项目也进行安排。其中，白龙江城区段堤防工程1.57亿元，城区及周边区域山洪沟道治理0.36亿元，移民安置区防洪工程0.86亿元。

灾害治理总投资8.5亿元，与国家的分类控制数一致。对专项规划已列的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全部纳入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同时安排资金监测预警、群测群防等项目建设。其中，地质灾害综合整治7.96亿元，地质灾害监测网络、群测群防、地震断裂带探测等0.54亿元。

产业重建总投资3.51亿元，按国家的分类控制数增加0.11亿元。重点安排农牧业结构调整、旅游业基础设施、特色加工业、市场服务体系、扶贫开发等项目。确保受灾项目恢复重建的同时，支持灾区加快发展特色优势产业，提高发展能力。其中，农牧业项目0.54亿元，旅游业项目0.7亿元，特色加工业项目0.95亿元，市场服务体系项目1.07亿元，扶贫开发项目500万元，受灾群众恢复生产生活贷款贴息0.2亿元。

生态环境总投资1.9亿元，与国家的分类控制数一致。重点安排规划范围内荒山造林、封山育林、草原修复、水土保持、水源地保护、环境整治、土地整理及苗木基地、森林防火设施建设等项目。由于规划中提出的退耕还林、生态移民项目规模较大、周期较长，在重建规划资金中无法安排，国家规划组同意纳入国家即将启动实施的生态修复综合治理规划一并实施。其中，生态修复项目1.27亿元，环境整治项目0.63亿元（含峰迭新区土方回填0.25亿元）。

第四节　建材保障

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全面启动后，考虑舟曲地理位置偏僻，交通十分不便，境内无大型水泥生产厂家，所需钢材运距远、成本高等因素，为保障重建工作顺利进行，根据省政府要求，由省工信委牵头成立建材保障组，制订了《舟曲灾后重建建材保障工作方案》。省工信委主任李平任建材保障组组长，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刘剑、省交通运输厅副厅长王繁己任副组长。在省工信委设建材保障组办公室，省工信委总调度长刘保平任办公室主任，省发展改革委、省交通运输厅、兰州铁路局、甘南州工信委等部门相关处室负责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舟曲县经贸委、省建材科研设计院、酒钢集团、祁连山水泥集团、甘肃宏建建材集团参加建材保障组。省工信委负责组织建材保障工作，协调建材保障各项事务，负责联系生产企业，组织建材货源；省交通运输厅负责公路运输保障，开通运输绿色通道，研究制订优惠政策，减免运输费用；兰州铁路局负责铁路运输保障，保证优先安排计划，优先发运；省发展改革委负责价格监控，并同省工信委、省交通运输厅等单位制订建材物资最高限价政策。

在建材需求量方面，据测算两年内灾后恢复重建工程约需水泥180万吨，钢材35万吨，墙体机砖15亿块，砂石料900万立方米。水泥供应中，武都水泥厂、祁连山水泥集团成县水泥厂、漳县水泥厂、中材集团天水水泥厂、临洮三易水泥厂等产能超过400万吨，基本满足舟曲灾后重建需求。钢材主要由酒钢集团供应。墙体材料供应，分别在舟曲、宕昌县建成两个年产10万立方米新型复合保温砌块厂，基本保证重建需求。砂石料供应主要由白龙江就地取材，对受灾采砂企业给予补贴，促其尽快恢复生产能力。山石粉碎料由年产300万吨的宕昌县沙湾鑫磊建材厂供应。玻璃由兰州蓝天浮法玻璃公司供应。瓷砖、建筑胶、水暖管道材料、金属件等其他建材通过市场化渠道解决。在供应方式中，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法定程序进行集中采购。对大宗建材按照年度需求制订采购计划，与供应企业签订采购或储备协议；以甘肃及周边省份建材生产企业供应为主，从流通企业采购为辅；在部分建材品种省内不能满足需求或价格出现大幅上涨时，提前向省灾后重建领导小组汇报，并衔接国家有关部委争取支持，及时从省外组织供应；对灾后重建建材运输车辆给予通行费用的优惠，会同省交通运输厅出台实施了舟曲建材运输免费通行政策。

为确保建材保障工作的顺利开展，进一步细化工作机制，省工信委专门印发了《舟曲灾后重建建材保障实施办法》，派出两名干部常驻舟曲，作为省工信委前方工

作人员现场协调解决建材供应有关事宜。制订了《灾后重建建材保障联络表》《灾后重建项目备案表》印发各单位，确保项目单位和建材供应企业沟通顺畅，相关政策落实到位。要求承担主要供应任务的酒钢集团、祁连山集团等在舟曲设立销售点，指派专人负责，定期与项目建设单位沟通，销售点长期保持一定量的库存，严格执行建材最高限价。省工信委对参与重建的所有项目单位的建材需求进行调查摸底，及时掌握建材需求量，会同省直相关部门对钢材、水泥、玻璃、沥青等大宗建材进一步加强组织调运力度和价格监管力度。甘南州、舟曲县全力组织协调本地区建材生产企业，扩大建材生产供应规模。

第五节　运输保障

2011年6月初，省交通运输厅、省工信委印发《关于对舟曲灾后重建物资运输车辆给予车辆通行优惠的通知》，开通建材运输绿色通道。酒钢集团、祁连山集团、武都润基水泥、兰州蓝天浮法玻璃等建材生产企业的车辆持有省交通运输厅、省工信委发放的免费通行证件，为舟曲灾后重建拉运钢材、水泥、玻璃等建材物资。免费线路和收费站点有省公路管理局管理的国道212线木寨岭隧道收费站，省道205线江武公路望关、高桥收费站。免费通行时限自2011年5月至舟曲灾后重建结束。为保证运往舟曲灾后物资车辆快速通行，参照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方式，利用“绿色通道”提供快速便捷的通行服务。省交通运输厅成立以厅长杨咏中任组长的交通保障指挥领导小组，负责舟曲灾后恢复重建交通运输保障工作的组织领导，并制订工作职责：在省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统一指挥下，负责舟曲灾后恢复重建交通运输保障工作；负责调用、征集处置灾后恢复重建所需的交通运输工具，核算动用交通运输工具参加灾后恢复重建应急保障行动的经费预算；指导灾区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做好灾后恢复重建交通运输应急保障工作；负责落实灾后恢复重建交通运输应急保障行动的其他事项。

全省建立恢复重建运输保障联动机制，落实人员、技术、物资、机械设备运输工具的储备工作，提高交通运输保障能力。在重建中依法征用的运输车辆和相关物资由交通主管部门统一调度指挥，对征用车辆和相关物资的费用，由国家和省政府及相关部门进行补偿。为保障运输畅通，公路部门加强舟曲灾区公路的维修养护，对危险路段制定应急预案，加大巡查频率，临夏、甘南、天水、定西、陇南公路总段全力确保通往灾区公路畅通无中断。路政部门制订措施，落实责任，固定执法车辆、器材装

备、人员数量，开展检查工作，并成立甘南、定西、天水、陇南、临夏5个临时路政支队，明确各支队的职责任务，设立重要路段服务站3处，保证省道210线、205线、313线、316线及国道310线、316线、213线、212线等道路的安全畅通。运输部门严格审核和落实承运单位、车辆和驾驶人员，建立信息畅通、反应迅速、指挥调度高度的运力储备系统，以市州为主，组建客货运输保障队伍，组织各种不同类型和等级的运输车辆，保障运输运力的储备。在运输任务较重的地区，当地运输机构相关领导亲自带队组织运输。

第六节　价格监管

省灾后重建领导小组办公室建材保障组制订《舟曲灾后重建价格监管方案》，价格监管进行职责分工，省发展改革委负责指导灾区价格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制订和划分价格管理范围、权限，确定检测品种，制订灾后重建主要建材和运输价格；甘南州、舟曲县价格主管部门负责灾区价格监测预警，制订居民生活必需品、建材价格临时干预措施，开展市场价格监督检查工作；其他市州价格主管部门负责各市州运往舟曲的灾后重建物资的价格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监管范围以及定价权限，控制价格水平主要是居民生活必需品价格、建筑材料价格、运输价格等。粮、油、肉、蛋、煤、液化气等价格，实行限制差价率、调价备案和提价申报等价格临时干预措施，舟曲县上报甘南州政府批准后执行；建材出厂价格实行最高限价管理，因成本突破限价的由企业按照管理权限报价格主管部门批准后执行，其他市州企业生产直供舟曲的建材出厂价不得高于灾前价格水平，甘南州生产的各类建材物资由州价格主管部门制订最高限价意见，报州政府同意后公布实施。运输价格上持有省重建办发放的有效证明运输灾后重建物资的车辆，经过收费公路时按相关规定免收车辆通行费，运价不得超过0.5元/吨/千米。甘南州区域内通过县乡道路的运输价格实行临时限价，由甘南州价格主管部门和交通运输管理部门根据州内实际制订具体限价措施，报州政府批准实施。价格监测中实行周报制度，列出监测的品种，按时限要求上报省发展改革委、甘南州政府和舟曲县政府。发生特殊情况另行专报。甘南州、舟曲县价格主管部门负责监督检查舟曲灾区的落实，并设立价格举报电话，专人值守处理价格举报投诉。通过告诫、政策提醒等方式，督促相关企业和经营者执行价格法律法规和临时价格干预措施，及时查处曝光违反价格干预措施的单位和个人，保证灾区重建物资价格平稳。

第四章　农村居民住房恢复重建

农村居民住房重建与新农村建设相结合，项目主要是住房维修加固、农民居民住房重建和农村基础设施恢复重建。维护加固工程由受灾户自主实施，国家予以补助，帮助受灾群众维护加固住房并进行统一验收。农村住房重建工程严格履行法定建设程序，注重安全性和配套设施建设，改善居住环境，居住条件达到与全国同步小康确定的水平。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成为农村灾后重建的主要工程，对改善受灾村庄的文化设施、交通、安全饮水、清洁能源使用等发挥了重要作用。

第一节　农村居民住房维修加固

2010年12月4日，舟曲城乡居民住房维修加固工程开工。12月6日省长助理、省舟曲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小组组长夏红民前往舟曲县供销社商住楼，对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建投”）承担的城乡居民住房维修加固工程施工现场进行调研督办并召开现场协调会。

农村居民住房维修加固对象确定程序是个人申请，由村干部、老党员、群众代表组成的灾后村级评议审核小组评议；报村委会审查，逐组逐户开展评议鉴定，反复核定维修对象，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将审查结果公示，公示五日之后无异议，上报乡镇政府；乡镇政府审核，审核结果公示，公示七日之后无异议，填写相关证明资料，上报县民政局；县民政局审批，公示七日之后无异议，督促城关镇、江盘乡政府与维修户签订合同。经过“户报、村评、乡审、县批”的评议程序，全县共核定农村住房维修户161户。维修加固工程由县建设局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指导。维修的主要工程是内墙和外墙维修、顶棚维修、门面维修、地面维修。农村居民住房维修户国家补助0.4万元，原则上农村居民自建房屋维修户可享受每户1万元的贴息贷款，贴息期限3年。补助资金维修前发50%，完成并验收合格后再发50%。验收中按照“一户一档、一村一册”的办法，建立灾后维修工程档案；农户自验、村委会审核、乡镇

初验，县灾后重建领导小组正式验收；在初验和县级正式验收中出现问题要认真分析原因，制订相应措施，及时整改；坚持以乡镇、村为主体，乡镇主要领导为验收工作第一责任人，包村领导为直接责任人，逐村逐户查阅档案、实地查看，重点从灾后维修房屋的完成情况、维修工程质量情况、资金管理及落实情况、维修档案管理情况等方面进行验收。在对农村居民住房维修的同时，开展农村居民住房加固工程，项目投资1527万元，共加固城关镇、江盘乡受灾农村居民房屋509户。舟曲县城乡居民自建房维修加固工程于2010年12月30日按期完成。

第二节　农村居民住房重建

农村居民住房重建主要用于安置受灾农村居民和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居民，在老城区安置区进行建设。老城区安置区位于罗家峪与王家山山脚之间的缓坡地带，用地面积约8.24公顷，以多层、小高层和高层建筑结合布局，建筑高度充分体现地形北高南低的特点，住宅户型针对不同类型家庭人口构成特点，选取80～90平方米中小户型（南北梯户型），平面布局合理，功能区分明确。共建住房1823户。项目总投资26434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3646万元，企业个人自筹及银行贷款8204万元，社会捐赠14584万元。总建筑面积约13.14万平方米，其中商铺建筑面积8565平方米，公建面积11918平方米，住房面积11.09万平方米，分三标段建设，共19栋楼。该项目由甘肃省城乡规划设计院设计，甘肃金诚监理公司负责监理。1标段7栋安置楼由甘肃建投承建，全部为17层框架剪力墙结构；2号标段7栋安置楼由甘肃省建投总公司负责承建，全部为13层框架剪力墙结构；3标段12栋安置楼由八冶建设建投兰州分公司负责承建，其中2栋为9层框架剪力墙结构，其余3栋为6层框架结构。补助标准：农村居民在国家补助2.5万元的基础上，用省级接受的捐助资金每户补助到10万元，其余资金由个人自筹和银行贷款解决。

舟曲县政府成立农村住房恢复重建工作领导小组，由一名副县长任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承担日常工作。城乡住房建设严格履行法定建设程序，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工程监理制和竣工验收制，依法择优选择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加大对建筑材料、施工组织、竣工验收等环节的监督检查，坚决杜绝质量安全事故；建立完善建材供应机制，组织所

需水泥、建筑钢材、墙体材料、工程机械等物资的调运，保障供应；落实价格干预措施，加大价格监测和检查力度，严格打击哄抬物价等违法行为，确保建材价格稳定。县审计、监察部门及时开展专项审计和检查，确保建设资金安全。重建后，农村居民的住房安全性能增强，设施配套水平提高，居住环境改善，灾区农村居民居住条件达到了与全国同步小康所确定的水平。

第三节　农村基础设施恢复重建

舟曲农村基础设施恢复重建包括村级组织活动场所、村级综合公共服务设施项目，乡村道路建设，乡村供水工程，农村能源沼气池、太阳灶工程4大项目。

村级组织活动场所、村级综合公共服务设施项目　根据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办公室《关于“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村级组织活动场所、村级综合公共服务设施项目实施方案》，将村级组织活动室重建资金591万元与村级综合公共服务设施项目资金1000万元整合使用，统一修建农村和社区活动场所。新建曲瓦乡城马、边藏，江盘乡河南，城关镇庙沟、北关、三眼、罗家峪，峰迭乡坝子共八个村级活动场所，投资621.852万元。因修建选址困难，需要购买活动场所的有江盘乡南桥，城关镇月圆、东街、南街、西街、北街村共6个村级活动场所；峰迭新区水泉社区、秀城社区、老城区西城社区。总投资969.148万元，资金为中央重建资金。以上社区、村级活动场所建设项目共需投资1591万元。

乡村道路建设项目　村道项目由甘肃省中梁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4月4日编制完成施工图设计，甘南州交通运输局于4月14日组织专家对施工图设计进行审查，施工图设计符合《甘肃省农村公路村道工程技术标准》和相关设计要求，同意指导施工。乡村道路建设主要是县曲瓦至缠藏、舟曲至九原、舟曲至化马公路，列入中央重建基金交通自建项目（县乡道），全长58.8千米，总投资2920万元。通村公路项目10条分布于8个乡镇。2011年5月20日，按照《公路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对具备公开施工招标条件的项目委托招标代理单位公开招标，对不具备施工招标条件的项目公开报名。严格按照以上办法进行招标，最终分别由甘南州交通运输局公路工程处、甘肃宁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腾泰公路建筑有限公司、甘肃四海监理公司、甘肃同兴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中标。5月25日该项目全面开工建设。舟曲县交通运输局成立了灾

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和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加强对工程参建各方、各个环节的监管，确保重建项目施工文明、生产安全、工程廉洁、质量合格。2012年6月27日，灾后重建交通自建村道项目全面完工，历时13个月，11月15日通过验收组竣工验收。

乡村供水工程 根据甘南州发展改革委批复，修建蓄水池11座、截引前池11座、跨沟建筑物19座、埋设¢50㎜PE主管道54.9千米，埋设¢32㎜PE 支管道18.5千米，修建水源保护工程14处。工程总投资879.54万元。2011年7月25日经公开招标，一、二标段由甘肃兴宏翔建设有限公司中标，一标段修建曲瓦乡的城马行政村（曲瓦自然村、城马自然村、岭坝自然村）、缠藏行政村（缠藏自然村、哈尕自然村、半山自然村）供水工程；二标段修建宵藏行政村（宵藏自然村、宵藏山自然村、下莫藏自然村）、大沟坝行政村（大沟自然村、上藏自然村、下藏自然村、半沟自然村）供水工程；三标段由东乡第三建筑有限公司中标，三标段修建城关镇罗家峪村及南峪乡的安门村、骆地坪村、枣园村、旧寨子村供水工程。一、二、三标段的监理单位为兰州星河水电工程监理有限公司。2013年1月15日，通过省水利厅、州水电局、县发展改革委、县审计局及县委、县政府相关单位对该项目的竣工验收。修复罗家峪村等18处乡村集中供水工程，可保障7053人的生活用水，对修复和改善灾区当地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农村能源沼气池、太阳灶工程 根据县发展改革委《关于舟曲县“8·8”灾后重建农村沼气池、太阳灶工程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重建农村能源沼气池、太阳灶工程项目投资561.65万元，其中中央投资500万元，整合巩固退耕还林成果项目资金61.65万元。项目包括在城关镇、江盘乡、坪定乡、东山乡、峰迭乡5个乡镇 的25个行政村建设“一池三改”户用沼气池411户，推广太阳灶2500台，推广太阳能热水器1500台。项目建设所需的水泥、PVC管材、钢筋、灶台砖、抽渣器等材料以及项目建设所需的物资，都由政府采购办进行统一公开招标采购，由县能源站与中标企业签订物资购销合同，所采购的物资在使用前，由能源站组织技术人员进行检查、验收，验收合格后发放到群众中。工程完工后，按照“一户一档”的要求，每个项目户都建有统一的用户档案。经过一年的实施，农村能源沼气池、太阳灶工程项目于2012年8月全面完成。

第五章　城镇建设

城镇恢复重建依据科学规划、保证安全质量的原则全面实施，老城区以加固维修为重点，并注重市政公共基础设施的重建和维修，保障城镇配套设施的完善和改进。峰迭新区按照规划，建成居住安全、设施完善、环境优美、社会安定和地方特色鲜明的生态新城区。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建设完全按照“藏乡江南”的设计风格，建设藏式风情的楼宇和居住环境，营造绿色人文居住条件，成为安置舟曲移民的一座基础设施配套和服务设施完善的新型居住区。

第一节　规划区征收拆迁

舟曲灾后重建采取原址重建和异地安置相结合的方式，重建区包括三块，即老县城、峰迭新区和兰州新区异地安置区，由县城和峰迭新区共同承担居住、教育、商业服务和行政管理职能。为了做好县城和峰迭新区规划范围内实施的各类灾后重建项目建设的征收补偿工作，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甘肃省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法》和《物权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广泛征求群众意见，结合实际，充分论证的基础上，制订了《舟曲县“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规划区征收补偿方案》。

征收范围：灾后城镇规划确定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地质灾害治理、城市道路、桥梁、房屋建筑、水利设施建设所涉及的非水毁房屋和地面附着物。

征收安置办法：1.结合实际，由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按重建规划要求依法按程序实施。（1）对涉征范围内的建筑物及地面附着物造册登记，建立健全拆迁前的原始旧貌的规范档案，确定安置方案、发出公告、公示摸底、造册登记基本情况；（2）对补偿价格、面积、方案张榜公示，请被征收户及社会各界监督，公示期限为7天，若被征收户对房屋丈量的面积、赔补和方案有争议，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将在5个工作日内受理复核并答复；（3）在征收安置协议签订之前，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发布征收公告，实施征收工作；（4）征收补偿协议签订后，原则上由被征收户自行拆除，若无拆除能力者，由所在乡镇政府帮助拆除；（5）征收过程中若属自行拆除的，由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与被征收户签订安全责任书，安全责任由被征收户自负。由所在乡镇帮助拆除的，由所在乡镇与征收实施单位签订安全责任书；（6）签订征收补偿安置协议时，被征收户原有的土地证及房产证一律收回归档。若不交回不予安置，征收照样进行，安置房的房产证由县政府统一办理，办理房产证需交5元/户的印花税。2.过渡期安置。（1）过渡期安置的期限为十八个月，若建设期限延迟，则过渡期安置费也相应延长；（2）过渡期安置对每户被征收户一次性补给750元/月的租房费，共十八个月（750×18）13500元；（3）单位办公用房不再补偿相关费用，待房屋竣工后一次性统一安置；（4）商铺经营户铺面房按每户一次性补给800元/月。补助十八个月（800×18）14400元；（5）每户被征收户补助2400元的搬迁补助费。3.征收安置及补偿。（1）新住房安置原则，按照实有居住房屋面积“面积兑面积（1∶1）”，超出与不足部分面积要具体按照可分割与不可分割的情况而定。（2）所有被征收户的房屋由被征收户自行拆除，但已经征收的房屋，拆除费用再不另计；（3）新住房户征收补偿，在规划区指定的区域内采取按补偿面积的类型公开摇号的安置办法，但“8·8”受灾户优先于新征地拆迁安置户；（4）被征收户若不需要安置房，按现金补偿标准进行安置。征收补偿费一律按舟曲县县城建筑工程成本价（1550元/平方米）补偿；（5）在新房安置时，政府将按经公示无异议的征收原面积进行安置。按可分割与不可分割原则，对于多出原征收面积部分住宅房按1550元/平方米由被征收户自行补交房款；安置房面积少于征收面积的部分政府将按1550元/平方米补给被征收户；（6）征收期限为15天，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征收，若超过15日，拒不签订协议，拒不实行征收者，征收补偿办将依照法律程序实行征收。被征收人若不服，可诉诸人民法院；（7）在征收中设置奖励机制，按规定时间提前5天完成拆除的奖励2000元的奖励金。

附属设施及附着物补偿标准：

（1）附属设施。简易房100元/平方米，砖混地下室500元/平方米，砖混大门1800元/个，砖木大门1500元/个，铁大门1300元/个，土木大门1200元/个，砖围墙180元/米，土围墙100元/米，硬化院子90元/平方米，土院子60元/平方米，水井1500元/座，花墙100元/平方米，简易房100元/平方米，钢架房 200元/平方米，道路50元/平方米，沼气池1000元/个，坟1500元/座（另补助300元/座的移坟费，在搬迁期限内提前完成的奖励2000元/座；火葬场附近的老坟墓移坟后进行免费火化，新坟在政府统一征收的土地上再葬，坟属一户土地属另一户，移坟后土地归原土地户）。（2）附着物。葡萄树（石榴）大300元/棵、中150元/棵、小10元/棵；桃树大150元/棵、中70元/棵、小10元/棵；

柿子树大300元/棵、中150元/棵、小40元/棵；梨树（苹果）大300元/棵、中150元/棵、小10元/棵；核桃树大1500元/棵、中750元/棵、小10元/棵；花椒树大70元/棵、中40元/棵、小10元/棵；黑枣树大300元/棵、中150元/棵、小10元/棵；杜仲树（无花果、香椿）大150元/棵、中70元/棵、小10元/棵；樱桃树大70元/棵、中40元/棵、小10元/棵；非经济树大30元/棵、小5元/棵（树木直径在10厘米以上为大树，直径在5~10厘米为中树，直径在5厘米以下为小树）。

舟曲县委、县政府成立专门的征地拆迁安置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整个征收补偿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督导检查。国土资源、城建、电力、水电等部门和单位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加强配合，尽心尽力为征收安置提供方便。城关镇、峰迭乡和江盘乡分别成立了征地拆迁安置工作领导小组，设立工作小组，落实专人，抓好动员、核实、公示、签订协议、兑现搬迁等环节，推进征地拆迁安置工作按期完成。在不违背政策原则前提下，尽可能满足群众合理要求，解除群众后顾之忧。对于个别有抵触情绪的，在耐心做思想工作的同时，采取有力措施使其转化为配合。城关镇民政所利用一个多月时间调查，对受灾致贫的重灾户216户525人、失地户1073户3245人纳入低保范围，使他们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2011年3月开展征拆工作，截至2012年5月，共完成征拆484户，征拆房屋面积83618.25平方米。其中峰迭新区86户，征拆房屋面积13385.04平方米；老城区398户，征拆房屋面积70233.21平方米。搬迁坟墓1080穴，其中峰迭新区188穴、老城区892穴。

第二节　县城房屋加固维修与重建

城镇居民住房加固维修工程　工程由省建设厅负责和组织实施。舟曲城乡灾民住房维修加固方案和设计任务确定由前期应急鉴定单位——甘肃土木工程科学研究院承担维修加固设计，甘肃建设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承担加固设计的审查，省建设厅组织协调在舟曲进行现场设计、审查和交接。城镇受灾居民住房维修217户，加固1004户，13栋楼总面积2万平方米，甘肃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总公司承担施工任务。省建设厅安排设计单位进行全过程的施工配合，及时解决相关问题。经过30多名工作人员12个昼夜的辛勤工作，106个维修加固项目的设计工作提前全部完成。12月4日，城镇居民住房维修加固工程正式开工。2010年12月30日，城镇431户居民安全隐患排除，实现城镇居民加固任务按期完成的目标。城镇居民维修户城关镇为104户、江盘乡57户，共计161

户，每户补助0.4万元，共计64.4万元。

老城区居民住房重建工程 全面完成罗家峪规划区内141户房屋、200多亩地、近千座坟的补偿安置工作，确保了占地15.1公顷。2011年4月9日，舟曲县在罗家裕居民住房重建开工。工程总建筑面积15.12万平方米，14栋楼房，建设住房1593套。甘肃建投施工，2011年底主体工程完成，2012年4月11日通过了基础与主体验收。其中，位于老城安置区1号地块的1～7号楼工程，为17+1层剪力墙结构住宅楼，总户数586户，于2011年5月30日开工，当年12月底主体封顶。位于老城安置区2号地块的1～7号楼工程总建筑面积5.2万平方米，总户数512户，于2011年7月20日开工，2011年12月31日完成基础施工，2012年3月10日主体封顶。经过检查验收，舟曲灾后重建老城安置区14栋楼房达到合格标准，甘南州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认定验收程序和过程合法有效。2012年3月20日，舟曲县西街、西关拆迁安置办工作人员将西街、西关5号、6号安置楼住房的钥匙交到被安置拆迁户手中，标志着西街、西关拓宽改建工程拆迁户安置工作全面启动。舟曲县确定完工一栋楼、安置一批拆迁户的办法，同时对拆迁房屋面积大于或小于安置房屋面积的，按照统一标准核算退补差价。3月29日，舟曲县召开居民住房重建室外配套工程协调会，专题研究解决城乡居民住房重建室外配套工程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县委常委、副县长文广平，县建设、经信、广电、电信、电力、消防等部门和重建办主要负责人，项目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确定了室外配套工程建设的有关事项。4月1日，舟曲县住建局负责人与甘肃建投总公司、八冶建设集团兰州分公司法定代表人分别签订了老城区罗家峪住房重建室外配套工程合同协议书。室外配套工程共分3个标段，建设内容包括道路、给水、排水、景观、绿化和室外照明等，于2011年4月开工，7月完成。2012年9月，甘南州、舟曲县在贯彻落实《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舟曲“8·8”受灾群众安置工作的意见》的基础上，经过广泛调研，反复讨论，研究制订了《舟曲县“8·8”受灾城乡居民安置住房分配实施方案》，并公示安置住房户型图和住宅区效果图，发放征求意见表，多层次、全方位征求广大受灾群众意见建议。舟曲县还专门成立了城乡受灾居民住房安置工作领导小组，分设摇号现场引导、会计核算、监督、摇号、公证等8个工作小组，并从纪检、司法、重建办等单位抽调74名工作人员，按照“客观、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全面开展受灾群众住房安置相关工作。2012年11月，舟曲“8·8”城乡居民安置住房摇号分配工作全面完成，老城区1130套、峰迭新区1300套、兰州新区1150套安置住房全部分配到户。

第三节　市政公共设施重建

老城区主要市政设施重建项目有水浸公共建筑维修加固、纪念公园工程、供水工程、城市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工程，总投资87239.8万元。

舟曲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纪念公园　项目由追思园、同舟园、纪念广场三园组成，总投资3500万元。追思园占地面积13940平方米,包括纪念碑、纪念墙、长明灯、祭祀台、阴阳池、铺地、花池、植物配置、环境喷洒用水、景观照明等，园前设88步台阶，园区正中的纪念碑高8.8米，刻有碑名、碑文，纪念墙呈圆弧状，半绕纪念碑，刻有遇难和失踪同胞的姓名。2010年12月16日开工，2011年3月28日竣工。同舟园占地面积22670平方米。包括同舟广场、绿地游园、休闲瞻仰空间、健身活动场地等。2011年2月12日开工，2012年12月2日竣工。纪念广场占地面积为7278平方米，包括纪念馆、植物配置、景观照明、绿化喷灌、雕塑、浮雕墙等。项目由省建设厅援建，省政府投资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代建，省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管理局监督，省建筑设计研究院为代建单位，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设计，甘肃第七建筑集团公司施工，省建设监理公司负责监理。2011年2月12日开工，2012年12月2日竣工。

舟曲县城供水工程　工程位于舟曲县城西面、杜坝村北面，由水源地、配水厂及输水管网组成，设计日供水能力为11200立方米，向老城区日供水7000立方米，向峰迭新城区日供水4100立方米。其中，水源地包括11口深水井及深井泵房、长约970米的泵房联络管，深水井平均深度为35米；配水厂包括加压泵房、加氯间、2座容积为800立方米的清水池、吸水井、发电机房、综合办公楼、门卫室共计8个单体构筑物，配水厂总占地面积为500平方米。各深水井内地下水通过泵房联络管汇集后经潜水泵加压输送至清水池，在加氯消毒后分别由加压泵加压向老城区和峰迭新区供水。由杜坝村配水厂至锁儿头村高位水池输水管线全长2.3千米，高位水池设计容积为800立方米，高位水池至老城区配水管总长4.7千米，从配水厂至峰迭新区输水管线长7.8千米。工程概算总投资为7136万元。项目由省建设厅援建，省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管理局监督，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省建设监理公司监理。水源井工程由甘肃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负责施工，配水厂工程由中铁一局集团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施工，管道工程由甘肃机械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施工。工程于2010年9月9日开工，2011年7月30日提前竣工。

水浸公共建筑维修加固工程 项目总投资2594.8万元，总建筑面积约25000平方米，抗震设防烈度7度，建设内容包括维修加固及粉刷涂料、油漆的工程共计12栋。其中维修项目11栋，包括工商管理局办公楼、盐业公司综合楼、新华书店办公楼、江盘乡政府办公楼、档案局办公楼、林业局后勤服务中心、防火办、森林公安局办公楼、水保局办公楼、农村信用联社和县工商局办公楼，加固扶贫办办公楼1栋。项目由省建设厅援建，省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办公室实施，省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管理局监督，省建筑设计研究院代建，甘肃土木工程科学研究院承担设计，省建设监理公司承担监理，甘肃第七建设集团股份公司承建。2010年12月16日开工， 2011年7月30日完成并一次性通过了竣工验收。

县城污水处理厂工程 污水处理厂位于舟曲县城以东3千米处的五里墩，白龙江左岸，紧邻313省道，由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雨水管网组成，占地面积16.47亩。其中城市污水管网长9.38千米，污水截流干管长3.43千米；雨水管网长12.844千米。工程规模近期（2015年）4500立方米/天，远期（2020年）6000立方米/天。主要建筑物包括粗格栅及污水提升泵房1座，建筑面积92.16平方米；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1座，建筑面积156.52平方米； CAST生物反应池2座，建筑面积733.5平方米；鼓风机房及配电室1座，建筑面积290.66平方米；接触池1座，建筑面积104.92平方米；加氯间1座，建筑面积83.89平方米；贮泥池1座，建筑面积28.25平方米；污泥脱水机房1座，建筑面积216平方米；生产调度楼1座，建筑面积1212.2平方米；门卫值班室1座，建筑面积19.24平方米及大门1座。建成后的污水处理厂日处理污水量4500吨，并采用CAST生物反应处理工艺，安全系数高，基础全部为40米深水下灌注桩，主体为框架结构，抗震设防烈度为8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20克，防洪标准按50年一遇的洪水位设计；污水处理系统为国内一流品牌的设备，使用寿命完全可保证设计的使用年限，污水处理完全可达到国家排放标准。自控系统级别高，污水处理厂全部采用先进的自控仪表及设备，能随时对整个系统的进水量、生物反应过程、加氯量进行实时监控，并能对污水提升泵、鼓风机、污泥脱水机及各级闸门、加氯机等进行手动和远程控制启停，保证污水处理系统安全可靠高效的运行。工程总投资为8230万元，2011年4月15日开工，2012年12月31日竣工。

县城垃圾处理厂工程 项目位于舟曲县老城区以西15千米，峰迭新区以西约3千米处的峰迭乡沟门村，总投资1800万元，设计使用年限为15年。项目包括垃圾收运系统、采用卫生填埋处理工艺的填埋场及生产生活辅助区综合办公房、计量室、机修间及仓库、停车棚、消防水池、深井泵房、围墙及大门等。日处理生活垃圾21.6吨的生活垃圾填埋场1座（总容积16万立方米）、生产生活辅助区1处、进场道路457米，同时配置15吨地磅1台、T160履带式推土机1台、斗容1立方米的装卸机1台、5吨自卸车1台、5

吨洒水车1台、喷雾器4个。

污水处理厂和垃圾处理厂 项目由省建设厅援建，省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办公室实施，省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管理局监督，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省建设监理公司承担监理，甘肃机械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2011年6月5日开工，同年12月30日提前竣工。因该项目涉及征地拆迁较多且复杂，征地拆迁工作难度大，县国土资源部门、县拆迁办和乡镇主管领导先后多次深入现场给当地村民做思想工作，省建设厅坚持实事求是、科学谋划，凡是涉及拆迁的都要按照项目实施需要经过认真论证，制订科学合理的征地方案，做到科学征地。同时省建设厅严格按照《关于明确“8·8”舟曲灾后重建土地征收补偿标准》的规定，及时足额拨付相关费用，坚决做到补偿及时合理，力争避免征地纠纷，切实保障被拆迁户的合法权益，最终经各方的协商沟通，及时解决了征地问题，为项目建设争取到了宝贵的时间。

舟曲县桥梁重建工程 工程有城关桥维修加固项目、新瓦厂桥工程项目，总投资3200万元。由省建设厅援建，省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办公室实施，省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局监督。城关桥维修加固工程由甘肃土木工程科学研究院设计，省建设监理公司监理，甘肃机械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旧桥始建于2008年，设计为单跨钢结构桁架人行桥，总长度60米，人行桥面总宽度5米，钢桁架最高处为7.4米，桁架上弦呈折线型。旧桥受白龙江堰塞湖水浸泡多日，浸水高度为桥面以上约4.4米，导致钢结构杆件局部锈蚀，防腐漆脱落。为了保证该桥的正常使用进行此次维修，维修的主要内容包括对桥台支座处和钢结构（H型钢）内的垃圾进行清理，对桥身整体钢结构进行除锈与防腐、栏杆油漆涂饰等。工程2011年6月25日开工，同年8月5日竣工。

城江桥维修加固工程由兰州市城市建设设计院设计，省建设监理公司监理，甘肃机械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旧桥始建于1996年12月，跨径组合为18.5米（南边跨）+70米（主跨）+15米（北边跨）=103.5米 ，桥长121米，桥宽10米，桥梁为预制拼装结构， 于1997年投入运营，是灾后唯一幸存下来能够通行车辆的桥梁，但桥结构受损严重，桥梁多处产生危害，桥身10根横系梁断裂，导致横向刚度损失较大，存在安全隐患。2011年7月22日，省建设厅组织国内专家组到现场考察论证，并做出维修加固的决定。维修加固的内容包括拱肋粘贴钢箱加固、节点钢套箍加固、横向联系新增及加固、上弦杆底部粘钢加固、悬臂板和悬臂梁粘钢加固、桥面系统改造及人行道板栏杆更换等。2012年3月5日开工， 同年7月30日竣工。

新瓦厂桥工程由兰州市城市建设设计院设计，省建设监理公司承担监理，甘肃机械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设计时速30千米/小时，属城市中级桥梁，与白龙江南岸的滨江南路（省道S313线）及北岸的滨江北路均为平交。新建桥全长117米（桥梁长度60米，引道长度57米），宽20米。桥型为上部结构采用预应力混凝土组合箱梁，下部

采用桩柱式桥墩，重力式U型桥台。2011年4月21日开工，2012年3月12日提前通车，2012年3月30日竣工。

舟曲市政工程重建项目 峰迭新区市政工程和老城区市政工程项目总投资6036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涵和给排水三个方面，其中公路、次干路和支路共27条，总长18.57千米，并在道路配套建设绿化、照明及交通附属设施；共新建桥梁16座、涵洞5道；敷设给排水管道39.32千米。项目由省建设厅援建，甘肃省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办公室实施，甘肃省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管理局监督。老城区市政工程由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甘肃省建设监理公司监理，甘肃机械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甘肃第四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建，主要包括主路、次干路和支路共11条，长7.97千米，并在道路配套建设绿化、照明及交通附属设施；新建桥梁6座，涵洞5道。2011年8月12日开工，2012年8月基本达到通车条件，2012年12月30日竣工。灾后重建老城区交叉施工涉及单位繁多，为确保电力、通讯、天然气、供暖管网能顺利埋设，省建设厅前期积极统筹部署，召开专题会议，明确管网同步施工，限定最迟完成时间的工作思路，主动同相关参建单位和部门沟通，多次组织各单位项目负责人将施工方案逐一进行优化、细化，力争消除因统筹规划分散而带来的局部施工冲突，达成协调一致、氛围和谐的施工局面，在各相关单位和部门的共同努力和配合下，顺利地完成了埋设工作。

舟曲老城巷道改造整治工程 工程总投资5000万元，除灾后重建规划的城区主次干道之外的城控区小街小巷道路、排水、路灯、环卫设施和绿化的改造。城控区内宽度在4米以上、8米以下的区间道路，由所在乡镇政府征求居民意见建设。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对老城区22条道路、峰迭新区3个村的巷道（11条路）小街巷道排水、路面、边沟等进行综合整治。2011年3月20日至10月10日为前期准备阶段，制订《舟曲县巷道改造整治工程实施方案》，编制《工程造价预算书》，完成工程立项报审相关资料报发展改革部门审定、前置审计、标段划分、材料定价和确定供应方工作，同时组织启动街道绿化带灌木移栽和清理沿街乱搭乱建建筑物及其他设施等工作。2011年10月10日至2011年10月20日为宣传发动阶段，由广电局播报《舟曲县巷道改造整治工程的通告》；由乡政府、社区入户宣传工程实施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引导群众关心、支持工程建设；启动交通管制（2011年10月28日至2012年3月30日），按照开工先后顺序，合理分流、疏散出行车辆，为工程的顺利启动、实施提供保障。2011年10月28日至2012年3月30日为工程实施阶段，合理安排施工组织，分段、分幅实施改造工程，严把工程质量关和进度关，3月30日前完成工程建设。

第四节　峰迭新区建设

峰迭新区是灾后恢复重建的重要安置区，规划总人口1.5万人，城镇建设用地1.2平方千米。按照“建设一个更加美好的舟曲”的规划总目标，峰迭新区建成了居住安全、设施完善、环境舒适、社会和谐、特色突出的生态型新城区。

峰迭新区重建项目中住房工程分为四种类型，满足各类住户的不同需求。教育、医疗、文化设施有初中、职业中学、小学、幼儿园、县卫生综合楼、社区卫生服务站、电影院、艺术中心；行政办公设施按行业和部门整合，联合建设；商业服务设施有综合市场、商业服务、餐饮、娱乐设施、星级酒店；交通设施建设综合交通枢纽站，以长途客运站和公交枢纽两种功能为一体；市政公用设施建变电站1处，污水处理厂、加油站1处；绿地建设主要是“一带、一环、两园、四廊、一心”的绿地结构，形成县公园、带状公园、宅前绿地；市政工程中主要是给水工程、污水工程、两水工程、供电工程、通信工程、燃气工程、环卫工程等；综合防灾项目建设主要保障居民生命安全、建设“安全、安定、安心”的居住环境，防洪标准建设用地周边防洪标准为10年一遇，泥石流采用20年一遇标准，新区保留4条山洪泥石流通道，为保证新区防洪排涝安全，场地竖向不低于50年一遇洪水位，河流建设与防洪、排水、水体景观、河岸绿化共同规划建设。抗震设计按照国家颁布的《建筑物抗震设计规范》对新建工程达到标准要求，并确定体育场、中央公园和文博馆广场、峰迭小学体育场为固定避难场所，满足1.5～2.2万人避难要求，并设置避震疏散通道；设置消防站1座，服务范围是峰迭新区、峰迭乡及舟曲县城。

舟曲有汉、藏、回、满等多个民族，素有“藏乡江南”的雅称。规划以“山水秀城，藏乡江南”为特色，将人工建设与自然山水环境融为一体，营造舒适、宜居的环境。挖掘地方文化传统，通过公共场所、建筑风格、色彩、装饰、环境艺术设施等，塑造具有汉、藏、羌各民族文化与当地风土人情、时代特征相结合的特色。以丰富的水景、淡雅别致的色彩、细腻的环境设计营造出清新秀丽的格调。

2011年3月1日，省建设厅将峰迭新区民用工程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规划条件等下发舟曲县和省卫生、教育等部门。3月5日，省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在舟曲县召开舟曲灾后重建老城区、峰迭新区市政工程初步设计审查会，省建设厅、省发展改革委、州建设局、州发展改革委及舟曲县的相关领导和负责人参加会议，甘肃土木工程科学研究院、甘肃省建筑科学研究院、甘肃省有色工程勘查设计研究院分别介绍老城区、

峰迭新区市政工程勘查情况，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汇报初步设计和工程概算，省工程决策咨询专家委员会7位专家分别提出审查意见和建议。设计单位对专家提出的意见和建议逐条对照，优化方案，省建设厅、省发展改革委提出要求，严格执行规划，优化核算，舟曲县配合各项工作。2011年11月12日，省前方协调指导小组转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城镇规划实施协调办公室制订的《舟曲灾后重建峰迭新区规划实施情况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监督检查中规划办邀请专家咨询组专家会同州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管理部门对峰迭新区开工建设项目的规划实施进行监督检查；规划实施

舟曲县峰迭新区重建项目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	开竣工时间
1	峰迭新区土方回填工程	2500万元	2010.12.15—2011.2.15
2	市政工程（老城区+峰迭新区）	60360万元	2011.4.21—2012.12.15
3	舟曲县峰迭新区卫生综合楼	2545万元	2011.6—2012.6
4	舟曲县疾控中心综合业务楼	1400万元	2011.6—2012.6
5	舟曲县峰迭新区幼儿园	1200万元	2011.7.8—2012.7.14
6	舟曲县峰迭新区小学	2832万元	2011.7.11—2012.8.30
7	舟曲县金融中心	3450万元	2011.10.30—2013.3.21
8	舟曲县公安指挥中心	3135.55万元	2011.10.20—2012.11.30
9	舟曲县林业系统基础设施建设（林业大厦）	2561万元	2011.7.28—2012.12
10	舟曲县新型墙体材料生产50万立方米保温板材生产线建设项目	704万元	2011.6—2011.10
11	舟曲县人民法院灾后重建审判法庭建设项目	1669万元	2011.9.6—2012.12.19
12	舟曲县就业、社会保障和民政综合服务中心	1550万元	2011.10.30—2012.12
13	舟曲县人民检察院“两房”及办公用房	1100万元	2011.9.30—2012.10
14	舟曲县消防大队营房建设项目	1160万元	2011.10.1—2012.10.1
15	舟曲县供销社商贸农资物流配送中心	417万元	2011.9.19—2012.11.30
16	舟曲县人民武装部业务用房	1199.78万元	2011.8.6—2012.12
17	舟曲县民政大楼	1856万元	2012.2.12—2012.12.30
18	舟曲县培训中心	2150万元	2011.8—2012.12
19	舟曲县盐业公司“8·8”灾后重建项目	334万元	2012.6.6—2012.12.6
20	森林公安分局单身公寓	500万元	2011.6—2012.10
21	林业局职工医院	300万元	2011.6—2012.10
22	舟曲县峰迭新区污水处理厂	2116万元	2012.3.20—2012.12
23	舟曲县峰迭新区不稳定边坡治理工程	2290万元	2012.11.3—2013.6
24	峰迭新区市政公园和空白地带绿化、硬化工程	5000万元	2012.9—2013.6

采取实地检查、查阅资料及邀请专家现场指导开展工作，重建峰迭新区内各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前方机构主要负责人和技术人员现场进行配合。设计单位现场提供经法定施工审查机构审查通过的与规划许可相关的图纸；各建设责任主体严格按照省政府批准的《舟曲灾后重建峰迭新区详细规划》的要求实施建设，对于违反规划要求的，规划办责令进行整改，经整改后符合规划要求的，建设单位继续施工。

城镇居民住房重建项目 项目总投资为22562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3890万元，捐赠资金11670万元，个人自筹7002万元（每户按80平方米，总造价14.5万元；其中国家及省级接受捐助资金补助每户10万元，银行贷款和个人自筹4.5万元）。峰迭新区安置受灾人口2195户，规划住宅建筑面积户均80平方米，最小不低于70平方米，最大不超过120平方米。居民住房项目分为12个地块，6个标段，80栋楼，均为6层建筑。项目于2011年5月30日开工。

峰迭新区土方回填工程 确保新区整体规划项目的实施，改变了峰迭新区规划区的地质条件，改善施工条件，为新区的项目建设奠定了基础。2010年12月15日开工，总投资25万元，回填土方量280万立方米。

峰迭新区特色商业步行街 商业步行街占地面积1.5197公顷，总建筑面积17926平方米，项目由两块地（A段、B段）组成，总投资76万元。2012年4月28日开工建设，2012年底全面竣工。经过公开招标，舟曲县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中标，陇南市昌信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主要建设项目是商铺建筑面积11054.06平方米，客房建筑面积2909.83平方米，办公用房建筑面积990.49平方米，餐饮用房建筑面积1630.97平方米，茶艺和休闲娱乐用房建筑面积1172.3平方米，公共用房（观光塔）建筑面积168.35平方米；配以绿化设施、公用服务设施及室内外泊车位85个。在项目建设中严格执行工程建设专家评审、施工许可、施工监理、竣工验收备案等规章制度，严格资金监管，确保重建资金专款专用。严格审计监督，加强重建项目的全程跟踪审计。

峰迭新区市政工程 主要项目工程有城镇主路、次干路、支路共15条，长10.16千米，道路配套建设绿化、照明及交通附属设施；新建桥梁10座；新建道路敷设给排水管道39.32千米，其中给水管道10.02千米，排水管道29.30千米（污水管道12.90千米，雨水管道16.40千米）。工程于2011年4月21日开工，2012年12月15日竣工。峰迭新区污水处理厂是2011年新增项目，总投资约2116万元，由省建设厅援建。工程内容主要包括新建污水处理量2200立方米/天的污水处理厂1座及污水进场管道，粗格栅及污水提升泵房、细格栅及旋流沉沙池、CASS生物反应池、絮凝沉淀过滤池、调节池、加氯加药间、鼓风机房、贮泥池、污泥浓缩脱水机房、综合楼、变配电室、门卫传达室。

峰迭新区市政公园和绿化、硬化工程 2012年9月新增项目，总投资约5000万元，2013

年4月竣工。项目设计以白龙江、周围环状山体和江岸的泥石流沟道为基本骨架，形成“一心、一带、两点、四廊”的布局，形成县公园、带状公园和宅前绿地三级绿地层次。

第五节　兰州新区舟曲转移安置区建设

兰州新区舟曲转移安置区规划面积1平方千米，总投资6亿元，主要项目由居民住宅、寄宿制高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及附属配套设施组成。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舟曲灾后重建恢复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的通知》，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工程由兰州市政府代建，舟曲县政府组织监督管理，安置区内教育、卫生项目由省教育厅和省卫生厅分别负责开展前期工作，由兰州市代建。重建资金由省财政直接拨付舟曲县，并根据确定的项目工程预算和进度拨付兰州市。2010年12月3日，兰州新区管委会与舟曲县签订代建协议。兰州市政府成立以市长袁占亭为组长，市直相关部门为成员的兰州新区舟曲灾后重建转移安置区建设领导小组，全面负责转移安置区建设各项工作。兰州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作为代建工作的具体实施部门，成立了由市委常委、兰州新区党工委书记杨志武任总指挥的项目建设指挥部，具体负责转移安置区建设的组织实施，制订了《兰州新区舟曲转移安置区建设实施方案》《兰州新区管委会关于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转移安置区项目重点工作安排意见（舟曲灾后重建兰州秦王川安置区建设项目任务分解表）》《关于进一步加强舟曲灾后重建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项目建设进度的通知》，细化任务、安排工期、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将安置区建设的具体工作分解落实到个人，确保转移安置区项目的顺利推进。2011年3月2日，省政府印发《舟曲灾后重建兰州秦王川转移安置区详细规划》。2011年4月27日，转移安置区项目正式开工建设，省委书记陆浩，省长刘伟平，省政协主席冯健身，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省委统战部部长刘立军，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多明等出席开工仪式，并为工程奠基。项目委托国信招标集团有限公司公开招标，2011年4月7日，项目分为三个标段，由甘肃第三建设集团公司、八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甘肃第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中标施工，甘肃方圆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工程建设监理公司、甘肃金诚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工程监理。

居民住宅　住宅区共有32栋楼，总建筑面积9.26万平方米，户型为二室二厅一卫，1150套住房。从2011年7月20日开始，省建设厅先后对重建老城区、峰迭新区和兰州安置区现场抽检、测试，通过历时半月时间专项检查，促进了工程安全质量管理。

2012年8月，位于兰州新区纬三路的安置新楼落成，别具一格的“藏乡”楼群引人注目，黄、红、白的装饰色彩更成为一道靓丽的风景，楼宇的顶部是一个个尖形的红色屋顶，在阳光中更是耀眼。这是设计者独到用心绘制出的一派“藏乡江南”的景致，和藏式浓郁风情的楼宇。户均面积80平方米，房间南北通透，宽敞明亮。配套设施有排水、热力、电器等工程。安置区道路外的空地全部栽种草和树木，营造绿色人居环境，被正式命名为“舟曲新苑”。

兰州新区寄宿制高中 项目规划占地面积13.39万平方米，总投资1.36亿元，由省红十字会捐资援建。新建1幢5层综合楼、1幢5层教学楼、1幢3层图书馆、1幢6层教职工宿舍楼、4幢各5层学生宿舍楼、1幢体育馆（1层）、1幢食堂、浴室（3层），建筑面积54000平方米（行政办公用房5400平方米，教学及辅助用房37800平方米，生活服务用房10800平方米）；体育场4000平方米及相关配套设施。甘肃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勘察设计，八度抗震设防，坚持以人为本、绿色生态的理念，突出阳光、空气、视线、绿色的生态主题，由教学功能区、体育功能区、生活功能区、学生实验基地4个区域组成。甘肃省第七建筑集团公司施工，兰州金诚监理公司监理，2011年6月28日开工。校区的原址是一座座山头，施工建设时用15天时间就整整挖出30万立方米的黄土，仅平面面积就比三个足球场还要大。为了加快施工进度，坚持24小时交叉作业，施工现场20台挖掘机昼夜不停。2012年7月30日，项目顺利竣工。新落成的兰州新区寄宿高中主要工程建筑有综合办公楼建筑面积9159.48平方米，教学楼建筑面积16327平方米，图书馆建筑面积3392.96平方米，体育馆建筑面积2182.8平方米，食堂浴室建筑面积4653平方米，教师宿舍建筑面积3913.53平方米，学生宿舍建筑面积14019.2平方米，体育场建筑面积526.1平方米。学校有60个标准教学班空间，可容纳3000名学生学习。配备学生课桌椅3000套，学生高低床1500套，教师办公桌椅150套，文件柜150个，体育器材1090件，音乐器材21件，多媒体教室（电子白板）60套及校园广播系统，计算机教室4间、计算机200台，物理、化学、生物实验室14个，仪器柜60个，高中数学、物理、化学、生物、美术教学仪器各1套，高中教学通用技术1套，电视机13台，打印机30台，复印机2台，书架150个，可供3000名学生就餐的厨房设备1套。2012年8月17日，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教育厅《关于舟曲灾后重建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寄宿制高中管理体制意见的通知》，决定舟曲灾后重建秦王川转移安置区寄宿制高中由兰州市政府进行属地化管理，学校更名为兰州新区舟曲中学。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中心总投资900万元，总建筑面积2201.6平方米，其中有二个社区服务站。2011年完成主体工程，2012年7月完成水、电、暖等附属设施的施工任务。由省人民医院安装调试，投入运行。

热源厂 舟曲转移安置区供热暨1号应急调峰热源厂，2011年10月20日开工建设，供热面积达到346万平方米。这是舟曲安置区的重要配套设施工程，总投资约5亿元，项目分二期，一期建设2台70MW锅炉，2012年10月建成投入运行。

兰州新区舟区移民安置区内形成设施完善、服务功能齐全的新小区，纬三路、经十三路实现通车，方便居民出行；建成1.5万立方米自来水厂，2011年4月通水，保证安置区供水；供电设施由兰州供电公司施工，投资2000万元建成中低压配属电网，全部入户通电；通讯由中国电信、中国移动设立分支机构，无线通讯覆盖安置区；排水管网全部连通；供暖采取天然分散供暖，保证安置区正常供暖，燃气由中石油兰州昆仑燃气公司铺设供气管线至安置区，入户通气投入使用。安置区形成建筑风格尽显“藏乡江南，魅力舟曲”的特色，成为舟曲受灾群众安居乐业的新家园。

第六章　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第一节　教育

舟曲教育系统主要重建项目有县城关第一小学、城关第二小学、县广播电视大学工作站、峰迭新区小学、峰迭新区幼儿园、兰州新区寄宿制高中等项目。省教育厅成立以厅长白继忠为组长的舟曲教育灾后恢复重建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专门负责项目实施工作；成立省教育厅舟曲灾后重建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由厅纪检组长陈保平任组长；建立厅领导联系援建项目制度，确定联系项目的厅领导及舟曲县负责人；制订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教育项目管理办法》《甘肃省教育厅灾后恢复重建教育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舟曲教育系统规划建设6个教育项目，投资22142万元，其中修建校舍97150平方米、体育场馆12000平方米以及附属工程。

城关第一小学　按照舟曲灾后重建规划，在原舟曲第一初中院内重建一所独立完全小学为城关第一小学，第一初中进入峰迭教育园区。城关第一小学项目规划占地面积9790平方米，新建1幢地下1层地上5层的综合教学楼，建筑面积11200平方米，体育场1200平方米，设备配套。兰州交通大学勘察设计院勘察设计，兰州二建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兰州建德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理，2011年7月28日开工。城关第一小学位于舟曲县城最高处——隍庙山山顶，通往施工现场唯一道路狭窄，大型建筑运输车辆不能进入施工现场，农用车往外运土，往里运材料的好多活要依赖人力。2011年12月18日完成主体封顶，2012年7月16日项目竣工。新建成的城关第一小学总投资200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2000万元，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定向捐赠695.78万元。综合教学楼总建筑面积10685.91平方米， 54个标准教学班空间，可容纳2520名学生学习。配备学生课桌椅1400套，教师办公桌椅100套，体育器材1000多件，音乐器材27件，多媒体教室（电子白板）36套。学校绿地率25%，建筑密度36.2%。2012年8月2日，省教育厅举行城关第一小学交钥匙仪式。

城关第二小学　按照舟曲灾后重建规划，城关第二小学在原舟曲第三初中校园内重建一所独立完全小学，第三初中进入地震灾后重建的峰迭教育园区。城关第二小学项目规划占地面积7460平方米，新建综合教学楼、实验楼，总建筑面积1.4万平方米，体育场

2000平方米。兰州交通大学勘察设计院勘察设计，甘肃恒安建筑有限公司施工，兰州交通大学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理，2011年7月29日开工。施工单位克服道路不通，停水、停电等困难，将建筑材料二次转运，从白龙江拉运工程用水，昼夜不停，加班加点，保证施工进度。工程于2011年12月28日完成主体封顶，2012年8月3日竣工。新建成的城关第二小学总投资250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1889万元，深圳援建资金611万元，总建筑面积14400平方米（教学楼建筑面积9910.4平方米，实验楼建筑面积4489.6平方米），54个标准教学班空间，可容纳2520名学生。配备学生课桌椅2100套，教师办公桌椅40套，体育器材1000多件，音乐器材27件，多媒体教室（电子白板）42套，计算机教室5间、计算机245台，物理、化学、生物实验室4个，小学教学仪器11470件，初中教学仪器876件，书架5个。学校绿地率25%，建筑密度29%。2012年8月28日交付使用。

峰迭新区幼儿园 项目规划占地面积6480平方米，新建1幢3层教学楼，体育场800平方米，设备配套。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勘察设计，主体工程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基础工程采用机械成孔的灌注桩基础，以圆砾层为基础持力层。甘肃广林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兰州建德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理，2011年7月8日开工。峰迭新区地质结构复杂，井桩开挖后发现原先设计的人工作业需要改为机械作业，施工单位立即从四川购进2台成孔机进行施工，却想不到连成孔机的钻头都陷入地下，经过反复试验，最后使用旋挖钻机才钻进了第一根桩基基础。但就是这第一根桩基，整整费了施工单位一个月的时间。施工单位精心组织施工，加班加点，24小时交叉施工，在抓质量、保安全的前提下加快施工进度。2011年12月8日完成主体封顶，2012年7月14日工程竣工。幼儿园总投资1200万元，属中央财政全额拨款。教学楼总建筑面积3191.6平方米，12个标准教学班空间，可容纳360名幼儿入园学习。幼儿园绿地率40.1%，建筑密度19.76%，校园自然美观，环境优雅。配备教学活动黑板13套，实木幼儿高低床100张，幼儿双人课桌100张，幼儿椅子400把，幼儿书架12个，幼儿玩具96件，可供360名幼儿同时就餐的食堂设备1套，音乐器材45件，多媒体教室（电子白板）1套，计算机教室1间、计算机44台，液晶电视12个，打印机5台，复印机1台，教室办公桌椅60套，空调12台。2012年8月28日交付使用。

峰迭新区小学 项目占地面积16160平方米，新建综合楼、实验楼、教学楼、多功能厅和体育场，设备配套。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勘察设计。兰州市安宁区第二建筑公司施工，兰州建德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理，2011年7月11日开工， 2011年12月16日完成主体封顶，2012年8月30日工程竣工。峰迭新区小学总投资2332万元，由中国红十字总会捐资援建。总建筑面积11682.55平方米（教学楼建筑面积4873.6平方米，实验楼建筑面积2835.6平方米，综合楼建筑面积3541.1平方米，

多功能厅建筑面积432.25平方米）。教学楼有36个标准教学班空间，可容纳1620名学生学习。学校绿地率43.4%，建筑密度18.92%。配备学生课桌椅1700套，教师办公桌椅80套，书架30个，体育器材1000多件，音乐器材27件，多媒体教室（电子白板）18套，计算机教室3间、计算机138台，打印机2台，复印机1台，数码相机1个，摄像机1个，空调39台。2012年8月26日交付使用。

兰州新区寄宿制高中 项目由省教育厅负责，兰州新区代建。

舟曲广播电视大学工作站 项目规划投资500万元，新建教室及生活用房2000平方米。经省灾后重建办同意， 项目与舟曲县工会、社保局项目整合为舟曲县职工培训中心楼。2011年8月开工，2013年6月竣工投入使用。

第二节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

省卫生厅、省红十字会负责援建的舟曲县卫生、计生项目共13个，总建设面积16810.79平方米。总投资11569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2000万元，地震重建和深圳援建资金1841万元，省红十字会捐赠资金7728万元。项目包括舟曲县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舟曲县医院心理康复中心项目、舟曲县妇幼保健站综合业务楼建设项目、舟曲县疾控中心综合业务楼建设项目、城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江盘乡卫生院建设项目、峰迭新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舟曲县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设备采购项目、城关镇计划生育服务站和江盘乡计划生育服务站项目、瓜咱坝新区计划生育服务站、城关镇社区卫生服务站、峰迭新区社区卫生服务站。全部工程从2010年12月起陆续开工，于2012年6月全部竣工并交付使用。

县医院综合大楼 项目总投资6232.95万元，总建筑面积15736平方米，为地下1层、地上12层框架结构，由甘肃再就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综合大楼包括门诊、急诊和14个医疗科室，设计床位200张，预计年门诊量达12万人次。新建心理康复中心建在县医院内，业务用房1000平方米。地震灾后中央重建基金安排维修资金1000万元， 500万元为安排地震重建基金和深圳援建资金，500万元由甘肃省红十字会援助。

妇幼保健站综合业务楼 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配套污水处理、垃圾处理、锅炉房等附属工程，按国家有关标准购置配备各类医疗设备和器械。“5·12”地震灾后中央重建基金安排维修资金1600万元， 640万元来源于地震重建基金和深圳援建资金，甘肃

省红十字会援助资金960万元。

县疾控中心综合业务楼 建筑面积3000平方米，配套污水处理、垃圾处理、锅炉房等附属工程，按国家有关标准购置配备各类医疗设备和器械。地震重建基金和深圳援建资金480万元，甘肃省红十字会援助资金920万元。

城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楼 建筑面积2000平方米，配套污水处理、垃圾处理、锅炉房等附属工程，按国家有关标准购置配备各类医疗设备和器械。甘肃省红十字会援助资金700万元。

江盘乡卫生院业务楼 建筑面积1000平方米，配套污水处理、垃圾处理、锅炉房等附属工程，按国家有关标准购置配备各类医疗设备和器械。244万元来源于中央财政资金，93万元来源于地震重建基金和深圳援建资金，甘肃省红十字会援助资金13万元。

江盘乡计划生育服务站业务用房 建筑面积800平方米，按国家有关标准购置配套设施。14万元来源于中央财政资金，64万元来源于地震重建基金和深圳援建资金。

峰迭新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楼 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配套污水处理、垃圾处理、锅炉房等附属工程，按国家有关标准购置配备各类医疗设备和器械。甘肃省红十字会援建资金475万元。

兰州新区舟曲安置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新建业务用房2000平方米，配套污水处理、垃圾处理、锅炉房等附属工程，按国家有关标准购置配备各类医疗设备和器械。地震灾后中央重建基金安排维修资金700万元。

社区卫生服务站 舟曲县城1个、峰迭新区1个、兰州新区舟曲移民点2个，新建业务用房800平方米，每个服务站建筑面积200平方米，按国家有关标准购置配备240万元医疗设备和器械（每个服务站60万元的设备）。地震灾后中央重建基金安排维修资金700万元。

县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地震灾后中央重建基金安排维修资金250万元。设备按照国家有关标准购置县级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设备。

城关镇计划生育服务站 建筑面积800平方米，按国家有关标准购置配套设施。地震灾后中央重建基金安排维修资金178万元，中央财政资金114万元，地震重建基金和深圳援建资金64万元。

瓜咱坝新区计划生育服务站 建筑面积800平方米，按国家有关标准购置配套设施。中央财政资金178万元。

第三节　文化体育和广播影视

文化体育和广播影视重建项目有综合项目文化馆、博物馆、旅游接待中心、朵迪艺术团排练房、县图书馆、城乡群众体育健身工程、县广电综合大楼及县档案馆、县超市、综合商场和电影院等。

文化馆、博物馆、旅游接待中心　舟曲县文化馆、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博物馆、县旅游接待中心、朵迪艺术团排练用房整合为一栋建筑，为峰迭新区地标性建筑之一。项目由省文化厅批复，建筑面积8439平方米，概算总投资2590.24万元。非物质文化遗产博物馆及游客接待中心部分地上2层、局部3层；县文化馆（朵迪艺术团排练用房）部分地上2层、局部3层。项目委托中海建国际招投标代理公司在甘南州住建局招标公司招标，甘肃省再就业建设集团公司中标施工，甘肃省三轮项目建设管理公司监理。2011年9月初，成立县委主要领导为组长的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强化审计监督。项目于2013年5月1日通过验收。

体育健身中心　项目由省体育局批复，概算总投资1118.38万元（不包括二次装修费），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1011.05万元，其他工程费用79.12万元，预备费28.21万元。项目位于峰迭新区，与峰迭乡政府所在地一山之隔，群山包围，呈月牙形状，北为白龙江。坪坝用地98万平方米，是白龙江沿线用地最开阔的地区，也是县城周边建设条件相对较好的地区。建筑地下一层、地上两层（局部三层），主要功能为室内体育活动场馆。篮球场设于地下一层至一层，健身房设于一层，羽毛球场和乒乓球场设于二层。总建筑面积为2982平方米（篮球场为630平方米，羽毛球场为662平方米，健身中心为210平方米，乒乓球馆为275平方米），其余为管理及设施用房。项目经委托中海建国际招投标代理公司在州住建局招标公司招标，甘肃省再就业建设集团公司中标，甘肃省三轮项目建设管理公司监理。2011年8月开工建设，2012年8月竣工。

广电综合大楼、档案馆　项目由省广播电影电视局和省档案局批复，总投资2217.96万元，其中建安费用1982.29万元，其他工程费用135万元，预备费用94.66万元。项目工程位于舟曲县峰迭新区内横四路西侧，是一栋新建13层楼，由县文化体育广播影视局和档案局共建，主楼地下1层、地上13层，地下室为库房和设备用房；地上一层（架空层）为停车库；二层为门厅、办公接待用房和演播大厅；3至12层为广播电视办公用房、办公接待用房和演播大厅；十三层为观光厅。建筑高度41.4米，为峰迭新区最高建筑。规划用地面积2840平方米，建筑面积6246.9平方米。2011年10月开工建设，2012年

11月10日竣工。文体广电综合楼2013年5月通过验收，投入使用。广电设备主要有城区双向互动有线电视网络及平台，前段监控系统、控制系统等300万元以及光缆干线18千米，广电混合用户分配网50千米，总投资900万元。调频广播及电视广播发射机等，总投资390万元。主要设施有300w调频电视广播发射机及天馈系统8套、广播播控台、电视播控台、50米广播电视发射铁塔等。广播电视采访、编辑、播出设备有高清非线性编制，高视频编制存储服务器、移动非编、数字高清硬盘播出系统、摄像机等40套，新闻采访车，投资550万元。应急供电设备40万元。

峰迭新区图书馆 项目经甘南州发展改革委批复，由县广电局负责图书馆建设，项目位于峰迭新区，规模为四层框架结构楼一栋。工程主体由图书馆和新华书店组成，总建筑面积2755.14平方米，其中新华书店建筑面积800平方米，建筑总高度17.55米。工程采用独立基础，抗震设防烈度为8度，耐火等级为一级。工程概算总投资为1007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902万元，其他工程费56万元，预备费49万元。资金来源中央灾后重建资金800万，安排新华书店中央预算内资金192万元，15万元由县上自筹解决。县广电局委托中海建国际招投标代理公司面向社会公开招标，甘肃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设计，中国八冶建设集团公司施工，甘肃省三轮项目建设管理公司监理。于2011年9月开工建设，2013年3月8日建成投入使用。

舟曲超市、综合商场和电影院 项目经省广播电影电视局批复，概算总投资3252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用1917万元，室外工程费用57万元，其他工程费用200万元，预备费用155万元，设备费用300万元（电影院项目按灾后重建资金核定方案1000万元用于影院建设）。项目为一栋多层公共建筑，包括综合市场、超市和电影院，其中地下一层为超市，地上一、二层为商场，地上三层为电影院和休息区。建筑东西面宽约78米，南北进深为73米，主体建筑一层层高5.1米，二层层高为4.5米，三层层高为7米，主体高度（室外地坪植物面面层高度）为17.05米。电影院共享大厅部分一层为5.8米，二层为3.3米；观众厅部分10.5米；演出舞台后台部分21.4米；两侧业务用房部分一层层高为4.8米，二层3.3米，三层为3.3米，地下部分最深处负0.7米。规划占地面积5480.74平方米，建筑面积8650平方米。2011年3月起，县广电局积极开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主要进行地勘、项目科研审批、地质灾害评估、环境评估等。县广电局委托中海建国际招投标代理公司对本项目面向社会公开招标，甘肃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设计、中国八冶建设集团公司施工、甘肃省三轮项目建设管理公司监理。2011年9月开工建设，2014年8月竣工投入使用。

第四节　社会管理

舟曲县社会管理部门和基层单位近20家部门重建，投资总额6352万元，其中安排“5·12”地震灾后重建基金维修资金676万元。

民政大楼　为改变民政系统基础设施严重滞后、五保供养分散、残疾人服务设施处于空白的状况，新建一座集社会福利、残疾人服务、敬老养老、五保供养为一体的民政大楼被列为重建项目。2011年11月11日，甘肃省民政厅批复舟曲县民政大楼初步设计方案。根据舟曲重建办《关于转发〈关于部分“8·8”重建公共服务设施项目合并建设的复函〉的通知》，将灾后重建项目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县综合社会福利院、峰迭新区中心敬老院、五保家园（5·12项目）四个项目整合为舟曲县民政大楼工程。整合后的舟曲县民政大楼位于峰迭镇瓜咱坝新区，距离老县城13千米，紧邻省道313线，项目整合后分为残疾人服务中心、五保家园、县综合社会福利院、瓜咱坝中心敬老院，总占地面积约1005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5555.92平方米，项目投资1856万元。2011年10月开工建设，2013年8月竣工。

党政机关统办大楼　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舟曲县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项目整合有关问题的复函》，将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内的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县气象局办公业务用房、县司法局办公业务用房、群测群防减灾教育基地项目，汶川地震灾后重建规划中尚未实施的舟曲县信息服务中心等5个项目整合。项目位于峰迭新区，东临纵七街，南邻省道313线，北临横五路，西侧隔绿地为太子沟、纵八街，用地面积14120平方米。办公入驻单位29个，编制742人。项目总投资5854万元（不含征地费）。资金来源为整合灾后恢复重建中央财政资金5054万元（其中党政机关办公用房项目4000万元、地质灾害气象预警系统700万元、群测群防网络及地质灾害应急能力建设354万元）、省级财政资金600万元（县司法系统业务用房）、地震灾后重建深圳援建资金200万元（县信息中心项目）。2011年10月开工，2013年8月竣工。

舟曲县就业、社会保障和民政综合服务中心　2011年11月17日，省政府正式批复舟曲县就业、社会保障和民政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立项。就业、社会保障和民政综合服务中心位于舟曲县峰迭新区，总建筑面积4714.49平方米，概算总投资1550万元，包括“5·12”地震灾后重建社保大楼建设投资1400万元、“8·8”灾后重建县就业、社会保障和民政综合服务中心建设投资150万元。项目为多层综合楼，占地面积2930平

方米，总建筑面积4714.49平方米。综合楼规划设计一层为车库；二层为社会保险服务大厅、接待室、档案室等；三层为人才信息就业服务大厅、计算机信息数据中心、就业指导教室、资料室、阅览室、档案室等；四层为多功能会议室、12333电话室、劳动保障监察办公室、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办公室、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办公室、医疗保险办公室、工伤保险办公室、生育保险办公室等；五层为技术交流室、多媒体室、职业能力建设办公室、技能培训室等；六层为民政办公室、30人大会议室、10人小会议；七层为救灾应急指挥大厅、应急防灾指挥办公室、应急防灾指挥会议室。2011年10月18日，甘南州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在甘南州合作市组织项目的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招投标，甘肃宏业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兰州建德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中标。2011年10月30日开工，2013年2月竣工。

公安局重建项目 项目主要有县公安局指挥中心、看守所及行政拘留所和城关派出所，位于峰迭新区。总投资3135.55万元（其中“8·8”灾后重建资金2100万元，“5·12”深圳援建结余资金837.55万元，援藏资金198万元），包含设备购置费，总用地面积5881.4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7998.81平方米（其中公安指挥中心788平方米，业务用房7210.81平方米），框架结构，采用伐板基础，地上五层地下一层，地下一层有停车库、警用枪弹保管室、消防水池、风机房，地上一层至四层主要为公安业务技术用房、会议室等，五层主要是公安指挥中心，屋顶设有电梯机房、水箱间，水平交通采用中内廊式布置，竖向交通设2部电梯和2个疏散楼梯。甘肃有色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勘察，设计单位为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中太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施工，甘肃经纬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理。2011年10月20日开工，2012年11月3日竣工。

舟曲县看守所及行政拘留所 工程建设地点位于城关镇春场，总投资720万元，总用地面积0.421公顷，总建筑面积2564.38平方米，陇南西南建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勘察，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设计，临洮县建筑工程总公司直属公司施工，甘肃四海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工程于2011年11月30日开工，2012年11月30日竣工。

城关派出所业务用房 建筑面积1930平方米，总投资400万元（包含设备购置费）。2011年6月25日，甘肃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察设计院进行实地勘查。2011年8月10日，甘肃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对建筑物初步设计进行评审。2011年8月29日，甘南州发展改革委批复舟曲县公安局交警大队业务办公用房项目初步设计。面向社会公开招标，甘肃建筑设计院设计，临洮县建筑工程公司直属公司施工，甘肃宏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监理。规划建筑面积2259.24平方米，概算总投资600万元，办公楼内分为车

管所办证大厅、办案区、办公区、会议室4个功能区。2011年8月10日开工， 2012年10月23日竣工。

检察院“两房” 建设投资800万元，其中汶川地震灾后重建资金225万元，2011年9月开工建设，2012年12月竣工。

县法院审判庭办公楼 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总投资1104万元（含购置设备），县司法系统恢复重建县司法局及城关镇、江盘乡司法所业务用房2800平方米，总投资700万元（含购置设备）。县武警中队营房建设项目新建营房2600平方米以及配套设施，总投资1000万元，2011年9月9日开工，2012年11月30日竣工。

武装部业务用房、民兵训练基地 2011年4月开始，工程前期工作是完成地勘、项目可研报告、初步设计方案等。2011年7月初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完成项目图纸设计。2011年9月份，州发展改革委正式批复《舟曲县人武部业务用房与民兵训练基地》的初步设计方案。设计为地上四层，局部五层，建筑物总高度为19.35米，总建筑面积3721.38平方米，总投资1199.78万元。工程主要功能包括对外营业办公、业务办公、财务室、资料室、会议室、职工食堂、战备物资库等。面向社会公开招标，八冶建设有限公司施工，甘肃省宏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2011年8月6日开工，2012年8月竣工。

林业系统基础设施 林业站业务用房1200平方米，绿化队业务用房1200平方米，森防站业务用房1620平方米，森林防火指挥中心及物资储备库2000平方米，九二三林场场部业务用房3600平方米，三眼峪、罗家峪等14个资源保护站点业务用房5600平方米，重点林区有害生物预测预警体系建设，新建林业生态监测点15个，总规模2250平方米，新建给排水、道路、输电、通讯、广播等设施，配置相关设备。总投资1850万元，2011年9月开工，2012年10月竣工。

县乡干部、职工周转房 项目位于峰迭新区，总面积10000平方米，为三栋地上六层，投资2000万元。2011年8月19日，在甘南州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进行招投标，中国八冶建筑有限公司施工，兰州建德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理。2011年8月20日开工，2013年8月竣工。

村级综合公共服务设施 项目包括15个行政村、2个社区卫生室、计划生育室、文体活动室、农家书屋、警务室、农业生产服务等。每个村卫生室60平方米、计划生育室50平方米、文体活动室100平方米、农家书屋80平方米。2011年10月开工，2012年12月竣工。

第七章　基础设施建设

基础设施建设是舟曲灾区重建的重点建设项目，包括公路损毁重建及配套设施建设、通讯邮政建设、能源建设、市政建设、水利建设（包括白龙江河道综合整治工程及乡村供水工程、农田灌溉工程和水保设施、山洪灾害预防系统和防治工程）等。基础设施重建对改善舟曲的交通、市政面貌和农村生态环境，经济发展都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第一节　交通建设

省道313线舟曲县至峰迭新区段公路　省道313线在舟曲县境内长70.6千米，水毁严重，在抢险救灾中作为主要通道，又承受了大量重型交通工具的碾压，路面受损严重，是公路恢复重建的一个大项目。2011年1月19日，《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S313线舟曲至峰迭新区段灾后恢复重建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批准工程总投资34996.85万元，其中3477.20万元为中央财政资金，其余资金由省交通运输厅配套解决。12月19日，甘肃省交通运输厅以《关于S313线舟曲县至峰迭新区段公路段特大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工程一阶段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的批复》批准施工图设计及预算，批复预算总金额37112万元。甘肃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抓紧落实舟曲灾后重建峰迭新区白龙江滨江大道项目建设协调意见的通知》批复增加1695万元；《甘肃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抓紧落实省道313线改扩建工程穿越杜坝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协调意见的通知》批复增加700万元。路线起点位于舟曲县城东侧，起点桩号为K16+680，接规划的渭武高速公路舟曲连接线终点，终点位于舟曲峰迭乡瓜咱坝西侧。

2011年1月25日，甘肃省公路管理局分别在《甘肃经济日报》、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甘肃省公路管理局网站等新闻媒体上发布项目施工招标公告。全线划分3个路基施工、1个路基路面施工标段、1个交通安全施工标段、1个机电工程施工标段、1个绿化工程施工标段和1个监理标段。2月22日省公路管理局组织专家举行监理、施工单位招投标会议。经过专家评审、现场监察、公证等程序，确定中标施工单位为甘肃路桥第三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吉林省长城路桥建工有限责任公司、甘肃新路交通工程

公司、甘肃恒和交通设施安装有限公司、山西新奥特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甘肃华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工程由省交通运输厅主管，省公路管理局建设，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设计，省交通基建工程质量监督站监督，甘肃恒科交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2011年3月，省道313线舟曲至峰迭新区段连接线工程开工建设，2012年8月2日完工，12月21日交工验收。完成路基土方651687立方米、路基石方116723立方米、路基防护及排水83760立方米、大桥918.8米/3座、中桥178.12米/4座、通道17.04米/1座、渡槽32米/2座、涵洞1088.63米/60道、中隧道737米/1座、短隧道454米/1座、路面底基层218411平方米、基层204971平方米、沥青混凝土路面185227平方米、水泥混凝土路面23347平方米，完成大桥918.8米/3座、中桥178.12米/4座、渡槽32米/2座、隧道1209米/2座，隧道管理所1处，紧急停车带10处。

公路管理段办公楼及附属设施 2011年1月18日，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舟曲公路管理段办公楼及附属设施灾后恢复重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明确工程总投资1000万元。2012年7月11日，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舟曲公路管理段灾后恢复重建工程综合楼施工图设计的批复》批准施工图设计。舟曲公路管理段办公楼及附属设施灾后恢复重建工程项目位于舟曲县小蒜坝，主要功能为综合用房。总建筑面积为3350.34平方米。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抗震烈度7度。2011年5月23日，甘南公路总段分别在《甘肃经济日报》、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省公路管理局网站等新闻媒体上发布该项目施工招标公告，并组织专家举行监理、施工单位招投标会议。经过专家评审、现场监察、公证等程序，确定中标施工单位为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公司。工程由省交通运输厅援建，甘南公路总段实施，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设计，甘肃省交通基建工程质量监督站监督，甘南州建筑设计院建设监理公司监理，中国第四冶金建设公司施工。2011年8月，舟曲公路管理段灾后重建房站工程开工建设，2012年6月30日完工，12月21日竣工验收。

公路养护管理站 2011年1月18日，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舟曲公路养护管理站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批准工程总投资800万元。舟曲公路养护管理站灾后恢复重建工程位于武都关大桥左侧，建筑物主要功能为办公用房。总建筑面积为2176.42平方米。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抗震烈度8度。

舟曲汽车客运站 老城区汽车客运站新建二层车站综合楼581平方米，安检门建筑面积144平方米，道路及停车场占地4570平方米，2011年7月20日开工，2012年7月28日竣工。概算总投资600万元，决算投资401.44万元，其中增加设计变更部分78.5万元。峰迭汽车客运站新建二层汽车站综合楼1476平方米，门卫室24平方米，道路及停车场面积3100平方米，站前广场面积490平方米，2011年6月29日开工，2012年7月28日竣工，概算投资900万元，决算投资842.26万元，其中原合同内政策性调整69.83万元。甘

肃省道路运输管理局建设，甘南州建筑工程施工质量和安全监督总站监督，北京龙安华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定西市陇中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监理。老城区汽车客运站由八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峰迭汽车客运站由甘肃懋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

舟曲货运站工程 设计建筑面积2760平方米，投资1000万元，新建三层货运综合楼建筑面积178平方米，仓库建筑面积929平方米，堆场面积1380平方米，道路及停车场面积4570平方米。省道路运输管理局建设，甘南州建筑工程施工质量和安全监督总站监督，华安龙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定西市陇中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监理，甘肃华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2011年7月20日开工，2012年7月28日竣工。概算投资1000万元，决算投资941.7万元，其中设计变更等增加费用191.2万元。

舟曲路政房建工程 舟曲路政执法大队综合业务楼、两河口路政中队业务房，建筑面积1680平方米，投资1600万元。省公路路政执法管理局建设，甘南州建筑工程施工质量和安全监督总站监督，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设计，甘肃兴通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县路政大队综合业务楼由陇南市华业建筑有限责任公司施工，两河口路政中队业务房由舟曲县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施工。2011年开工，2012年竣工。

农村公路 舟曲县政府实施15条、82千米农村公路建设，投资为4380万元。2011年4月项目陆续开工，2012年10月底全部完工并交付使用。灾后农村公路恢复重建项目共292.4千米，总投资2277万元。其中改建硬化项目5项58千米，新建砂砾路35项234.4千米。项目分布于舟曲16个乡镇，均按四级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4.5米，路面宽3.5米。

第二节 通信和邮政建设

通信大厦1号楼 2011年9月7日，甘肃省通信管理局《关于舟曲县通信大厦1#楼初步设计的批复》批准建设，项目是由电信、移动、联通公司联合建设的一座通信综合生产楼，占地面积5410平方米，建筑面积5207.48平方米，工程总造价1974.75万元，甘肃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设计，甘肃中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甘肃省建设监理公司监理。2011年11月23日开工建设，2012年12月30日竣工，2013年4月25日通过验收投入使用。

邮政项目 根据舟曲灾后重建规划及州委、州政府、省邮政公司的安排，州邮政局成立了灾后重建领导小组，负责可研报告、图纸设计、招投标、工程管理等具体工作。舟曲县邮政局综合业务用房维修建设工程于2011年5月份全部完工，完成投资223

万元。

峰迭新区邮政通信大厦2号楼 总投资297万元，总建筑面积1081.4平方米，属中国邮政集团公司舟曲县“8·8”灾后重建项目。项目2011年11月15日开工，2012年8月初建成，8月8日交付运营。

兰州新区舟曲移民安置新建邮政支局 投资100万元，购置安置房4套，改建为邮政支局，为兰州新区舟曲安置区中学和灾区群众提供邮政服务。

第三节 能源建设

液化天然气项目 项目位于安置区城关镇锁儿头坝，总投资3000万元，建成日供气约5万立方米的气化站和汽车加气站一座，铺设管道2万米，由新疆广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2011年12月29日开工建设，工期两年，项目建成解决了县城和峰迭新区1万余户4万多居民的生活用气和全县500辆车的燃气问题。

电网工程 由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承担规划、设计和建设任务。工程主要包括110千伏县城变新建工程、110千伏喜儿沟变扩建工程、舟曲地区35千伏及以下工程、兰州新区安置区10千伏及以下工程和舟曲县城老城区配电网工程，总投资20663万元，工程于2010年11月30日全面开工。

（一）110千伏县城变新建工程 新建110千伏变电站1座，主变容量2×50兆伏安，线路长度0.94千米。投资4501万元（中央预算内投资2150万元，中央财政资金100.5万元，银行贷款2250.5万元）。2011年12月29日建成投运。

（二）110千伏喜儿沟变扩建工程 新建20兆伏安主变1台（使用原110千伏合作变2号主变），完善110、35、10千伏断路器，35、10千伏母线，35、10千伏配电室，系统通信、保护等二次系统。总投资903万元（中央财政资金451.5万元，银行贷款451.5万元）。2011年12月25日建成投运。

（三）舟曲地区35千伏及以下工程 投资12146万元（中央预算内投资1031.5万元，中央财政资金1948万元，企业自有资金3093.5万元，银行贷款6073万元）。2012年11月底建成投运。

35千伏城憨线“π”接入110千伏喜儿沟变电站，线路长度约2.9千米；新建峰迭新区10千伏开闭站，新建110千伏县城变至峰迭新区开闭站10千伏线路14.2千米；新建110千伏喜儿沟变至峰迭新区开闭站10千伏线路5.2千米；新建舟曲县卫星通信系统。

新建峰迭新区公网电力管线，其中12孔电缆管线3.359千米、8孔电缆管线0.971

千米、6孔电缆管线1.646千米，8孔横穿管线15处、长度为0.525千米；新建电缆井170座；新建峰迭新区住宅小区0.4千伏电缆管线6.547千米，新建电缆井296座；敷设低压电缆11.385千米；新建甘南供电公司与县供电企业通信光缆14千米及相应通讯设备。

新建峰迭新区环网单元6台，箱式变18台；新建8孔10千伏电缆管线1.5千米，电缆井10座；敷设10千伏电缆7.855千米，低压电缆4.526千米；安装16表位户表箱302台。

（四）兰州新区安置区10千伏及以下工程　新建10千伏架空绝缘线路4.01千米、电缆线路2.5千米、0.4千伏电缆线路11千米、电缆井78座；安装10千伏分接箱1台、箱式变5台、总容量4000千伏安，低压分接箱18台，居民户表工程1150户。投资2337万元（企业自有资金1168.5万元，银行贷款1168.5万元）。2012年11月底建成投运。

（五）舟曲县城老城区配电网工程　新建10千伏开闭站一座，10千伏线路10.84千米；新建10千伏环网单元3座，箱变8台、总容量3975千伏安；新建0.4千伏线路约9.45千米，新建公网电缆管线和住宅小区内低压管线约6.3千米；居民户表工程1680户。总投资3113万元（中央预算内投资622.6万元，企业自筹2490.4万元）。2012年11月底建成投入运行。

第四节　水利建设

根据国务院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甘肃省政府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经整合调整，由甘肃省水利厅负责援建的舟曲灾后水利恢复重建项目共4个，即白龙江堰塞河道综合治理及防洪工程、峰迭新区白龙江（瓜咱坝、杜坝）防洪工程、县城及周边地域山洪灾害防治监测预警系统工程及水文站建设。省水利厅同时负责指导舟曲县实施乡村供水、农田灌溉、水保设施修复及水土流失治理等项目建设。2012年3月29日，省水利厅全面完成负责援建的4项建设任务，共完成援建投资25147万元。建成白龙江城区、峰迭新区混凝土堤防8.7千米，建成雨情监测站网、通信预警网络和信息接收处理平台等山洪预警系统，重建舟曲水文站站房，修建舟曲、宕昌和武都水文站测流系统。项目的建成使舟曲县城和峰迭新区的防洪标准达到50年一遇。

白龙江堰塞河道综合治理及防洪工程　该工程是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的重点项目之一，概算总投资15745万元，按50年一遇防洪标准设计，由省水利厅对口援建，省舟曲水利灾后重建项目办公室具体组织实施，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设计并监理，武警水电第三总队承建。工程建设的主要任务是对白龙江城区段堰塞河道进行清

淤治理，对因灾损毁的防洪堤进行拆除重建或加高加固，工程于2010年9月1日开工建设，河道清淤于2010年11月5日完成，防洪堤主体工程于2011年4月18日完成，2011年8月6日全部完工，2012年7月18日通过竣工验收。共完成堰塞河道疏浚4千米，淤积体清运116万立方米，建成混凝土防洪堤3711米。根据舟曲“藏乡江南，泉城舟曲”理念，恢复重建了左岸望江亭，结合水文观测需要，在白龙江右岸修建了水文观测平台，共完成投资15499万元。

峰迭新区白龙江（瓜咱坝、杜坝）防洪工程 按照一次规划设计、分期实施的原则，分为瓜咱坝段和杜坝段两期施工，概算总投资7173.61万元，按50年一遇防洪标准设计，由省水利厅对口援建，省舟曲水利灾后重建项目办公室具体组织实施，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设计，兰州星河水电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和平凉市泾辰水利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监理，甘肃省水利水电工程局、甘肃省水利厅工程地质建设公司、甘肃水利机械化工程公司承建。工程建设的主要任务是新建和加固白龙江右岸防洪堤，瓜咱坝段工程于2011年3月23日开工，2011年8月3日完工。杜坝段工程于2011年11月18日开工，2012年3月29日完工。2012年12月6日通过竣工验收，共建成防洪堤总长4953米，其中瓜咱坝段长2916米、杜坝段长2037米。投资6708.49万元，结余资金465.12万元上交省财政。

县城及周边地域山洪灾害防治监测预警系统工程 项目由省水利厅对口援建，省舟曲水利灾后重建项目办公室具体组织实施，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设计，兰州星河水电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联宇工程技术（武汉）有限公司承建。工程由预警系统和群测群防体系建设组成。预警系统由雨水情监测子系统、预警子系统和县级预警中心平台组成，工程于2011年6月6日开工，2011年8月底完工，2012年12月6日通过竣工验收。群测群防体系建设由省水利厅委托舟曲县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实施完善县级预案，编制乡镇预案和村级预案。在县城及周边地域建成14处简易雨量站、5处自动雨量站、2处乡级预警广播站和14处村级预警广播站，在县水务局建成会商系统平台，共完成投资279.21万元。

水文站建设 概算总投资490万元，由省水利厅对口援建，省陇南水文水资源勘测局负责项目的现场实施，核工业天水工程勘察院勘察，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黄河水利委员会上游水文水资源勘测局设计，甘肃科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甘南州飞翔建业有限公司、兰州黄河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承建。工程于2011年9月10日开工，2012年3月29日完工，2012年12月6日通过竣工验收。建成406平方米的舟曲水文站站房1座，水文站水文测流缆道、水位设施各1套，修复宕昌、武都水文站水文测流缆道、水位设施各1套，购置了相关测验仪器设备，共完成投资490万元。

第八章　防灾减灾体系建设

防灾减灾体系建设是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的重中之重，涉及防灾减灾的项目达13.4亿元，占全部资金的四分之一多。2010年11月26日，省国土资源厅印发《甘肃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成立舟曲灾后重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并组织编制《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地质灾害防治项目实施方案及年度计划》。为建立健全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的科学审批、建设、监督管理制度，2011年2月20日制订印发《甘肃省国土资源厅舟曲灾后重建地质灾害防治项目管理办法》。2011年8月16日，舟曲灾后重建领导小组制订《舟曲灾后重建地质灾害防治工程验收管理办法》，作为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地质灾害防治项目验收标准。

第一节　监测预测系统

地质气象监测预警项目

为提升舟曲地质灾害防治能力，重建舟曲防灾减灾体系，甘肃省国土资源厅组织实施舟曲县灾后重建规划区地质灾害监测预警项目。项目由省地质环境监测院（省地质灾害应急中心）承担，于2011年4月开工。项目在预警区438平方千米的区域内，安装了野外专业监测仪器172套，全面开展应急平台、监测数据传输、监测中心能力、系统开发建设和监测预警模型开发的工作，建成省级监测中心与甘南州、舟曲县监测中心的网络预警指挥系统。项目总资金为101174万元，其中地质灾害监测预警项目9674万元，资金由国家财政拨付。

（一）专业监测网络建设　完成23条泥石流沟、14处滑坡和不稳定斜坡自动化监测仪器安装，可实施地质灾害监测。为全面检验舟曲地质灾害监测预警项目建设成果和省州县三级国土资源部门地质灾害防治应急响应能力，省国土资源厅于2012年12月10日在舟曲县举行舟曲县突发地质灾害应急演练，对预警系统的建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实地检查。灾害防治专业监测仪器有区域降雨监测仪器、深部位移监测、TDR时域反射计、固定测斜仪、泉水流量监测、泥石流流速监测、泥位监测、次声监测设备。

（二）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　在完成地质灾害现场地质调查基础上，建立群测群防网络，制作安装了地质灾害隐患指示牌、宣传展板及地质灾害无线报警器，为群测群防员购置了监测工具包、手持喊话器及铜锣等，并印制发放了防灾减灾知识读本以及宣传单、明白卡。在中小学开展防灾知识教育，在城镇、乡村普及防灾减灾和自救互救知识，提高全民地质灾害防范意识，建设1200平方米的地质灾害防灾减灾教育基地1处，培训群测群防监测员2期。

（三）天气雷达　建设拉尕山天气雷达站，安装X波段中频相参多普勒天气雷达系统1部，对监测区域内的中小尺度灾害性天气系统实时监测跟踪，进一步提高对灾害性天气的监测预警水平。

（四）视频会议系统　改造甘南州气象局和舟曲县气象局的标清视频天气会商与会议系统，实现甘南州气象局到舟曲县气象局的高清视频会商，主要包括甘南州气象局米CU、视频会议终端升级、舟曲县气象局视频会议终端升级等。建设甘南州气象局及舟曲县气象局的DLP大屏幕高清显示系统。

（五）区域自动气象站　在尚未建立自动气象站的乡镇、山洪泥石流灾害重点防治区及白龙江流域，补充建设16套六要素自动气象站。通过实施灾后重建、山洪地质灾害防治气象保障工程及甘肃省气象灾害预警系统工程等项目，至此舟曲已建成区域自动气象站达到50个。

（六）气象预警电子显示屏和大喇叭　舟曲县城及下属19个乡镇安装气象预警电子

舟曲灾后重建项目支持建设的16个六要素自动气象站列表

序号	站名	站址	经度	纬度	观测场海拔高度（0.1米）	要素数	供电方式
1	沙川	城关镇沙川村	104.32	33.78	1390.0	6	太阳能
2	半山	城关镇半山村	104.35	33.81	1779.0	6	太阳能
3	马莲坪	城关镇马莲坪村	104.40	33.77	2233.0	6	太阳能
4	曲瓦	曲瓦乡	104.01	33.93	1605.0	6	太阳能
5	大峪	大峪乡	104.04	33.83	2031.0	6	太阳能
6	坪定	坪定乡	104.31	33.82	2136.0	6	太阳能
7	垭头	坪定乡垭头村	104.33	33.81	1890.0	6	太阳能
8	江盘	江盘乡	104.37	33.78	1372.0	6	太阳能
9	云台	江盘乡云台村	104.38	33.76	1762.0	6	太阳能

10	南山	江盘乡南山村	104.36	33.77	2260.0	6	太阳能
11	罗家村	东山乡罗家村	104.43	33.76	2079.0	6	太阳能
12	安门下	安门下村	104.38	33.71	1709.0	6	太阳能
13	八楞	八楞乡	104.52	33.60	1492.0	6	太阳能
14	插岗	插岗乡	104.36	33.58	1777.0	6	太阳能
15	拱坝	拱坝乡	104.53	33.48	1614.0	6	太阳能
16	博峪	博峪乡	104.39	33.43	2052.0	6	太阳能

显示屏23块。甘肃省气象灾害监测预警与应急系统工程项目在舟曲县安装高频大喇叭系统213个，覆盖舟曲县所有行政村和社区居委会。

（七）气象灾害预警业务流程和气象灾害防御管理　县气象局通过电话、手机短信、电子显示屏、大喇叭、书面材料等多种形式为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指挥部通报预报、预警及雨情信息，并制订了《舟曲县山洪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服务业务流程》《重大突发事件信息报送标准和处理流程》《短时临近预警业务工作流程》《预警信号发布流程》《灾情直报业务流程》等。编制完成舟曲县气象灾害防御规划，并由县政府颁布实施。规范了乡镇气象工作站的运行，完成各乡镇气象灾害防御认证工作，完善了气象信息员、协理员的工作规范。

地震监测台网建设项目　项目包括地震观测室、供电和通信线路的重建，修建道路、护坡、围墙和大门，改造给排水系统，新建避雷接地网，进行院落硬化和绿化，维修地震观测山洞，恢复原有测震动、强震观测系统各1套，增建1套电磁扰动观测系统。项目投资200万元，土建由甘肃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承建，于2011年6月开始施工，同年11月建设完成并通过验收。专业地震仪器安装调试工作由省地震局负责完成。

第二节　防灾减灾项目

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资金8.5亿元，主要有地质灾害遥感调查及基础测绘、重建安置区工程地质勘查、综合治理工程、专业监测网络建设、群测群防网络及应急能力建设等5类。

三眼峪沟泥石流灾害治理工程　该工程是舟曲灾后重建中最大的一项灾害防治工程。工程采用拦排结合的治理方案，主要包括5座钢筋混凝土格栅坝、10座钢筋混凝土重力式拦挡坝及2.16千米的复式排导堤，格栅坝主要作用是抵御巨石强大冲击力，阻断泥石流启动，重力式拦挡坝主要作用是抬高沟床，固沟稳坡，拦蓄泥沙，实现水砂分离，减轻对下游排导沟的淤积。从三眼峪沟出山口至白龙江入口段修筑2.16千米复式排导堤，主要作用是将经过坝体拦蓄后的含砂洪水顺利排入白龙江。工程总投资15234.25万元， 2011年3月26日开工，2012年8月8日前完成全部施工任务。三眼峪泥石流治理工程是舟曲灾后重建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的标志性工程，按历史发生最大泥石流灾害规模为设防标准，拦、排、固、监测预警、群测群防紧密结合，因灾设防、规划科学、设计合理，工程措施、生物措施、监测预警措施共同作用，平险结合、层层设防、安全可靠，为我国其他地区泥石流灾害综合治理积累宝贵经验。

罗家峪沟泥石流灾害治理工程　罗家峪沟位于舟曲县城东北部，沟口为舟曲县城关镇春场村和瓦厂村，流域面积15.8平方千米，主沟长约7.9千米，流域最高处海拔高程3794米，最低处海拔高程1340米，相对高差达2450米。坡度自上游向下游逐渐变缓，上游为12°~15°，下游为8°~10°，沟道谷底宽一般6~30米，两侧沟坡坡度多在35°~60°，部分地段为陡立的基岩山体。下游出沟口后呈扇形分布。是本次发生灾害的2条泥石流沟之一。根据《甘肃省舟曲县“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罗家峪沟泥石流灾害治理工程由甘肃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承担勘查及设计、甘肃地质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施工、甘肃有色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承担监理工作。工程施工合同总额8086.71万元，2011年3月26日开工，2012年9月28日竣工。工程分为拦挡工程、排导工程两大部分。拦挡工程布设在从罗家峪沟脑到沟口4.9千米区域内，总布设拦挡坝和格栅坝17座，其中拦挡坝11座，格栅坝6座。拦挡坝为C25钢筋混凝土结构，格栅坝为C30钢筋混凝土结构。排导工程从罗家峪沟口到白龙江大堤，总长2.418千米，排导渠上口宽度13米，底宽10.6米，深4米，每隔20米设置一道防冲槛，用于保护排导堤基础，平均坡比10%。整个排导堤全部为10米浆砌石结构，设

计过流能力为308立方米/秒。

峰迭乡瓜咱坝2号滑坡治理工程 瓜咱坝2号滑坡位于白龙江右岸，舟曲县新城区场地西南山坡上，坡顶为峰迭乡阴山村，坡脚为台子村，313省道沿白龙江右岸穿过，距舟曲县城14千米。工程主要针对H1滑坡、2#冲沟展开，治理工程包括：H1滑坡的削坡+锚索框架+人字形骨架护坡和2#冲沟内3座拦挡坝。瓜咱坝2#滑坡工程共计土方开挖7808立方米，土方回填546立方米，浆砌块石砌筑2024立方米，混凝土工程322.4立方米，人工工日17459个。2012年3月1日开工，2012年9月30日完工。

沙川东沟泥石流地质灾害治理项目 沙川东沟又名羌沟、强沟，位于舟曲县城关镇沙川村东侧、白龙江右侧，属白龙江一级支流。沟道总长4.45千米，流域面积8.23平方千米，沟口正对省道313线跨白龙江“沙川大桥”，沟口东距舟曲县城约4千米，西距峰迭乡12千米。2011年9月5日开工，2011年12月15日完工。工程在主沟内布设3座拦挡坝，支沟（碎石沟）内布设1座拦挡坝。

峰迭乡水泉沟泥石流灾害治理工程项目 水泉沟地处舟曲县城西侧的峰迭乡内白龙江右岸，流域面积为0.76平方千米，沟口至白龙江约0.5千米，距离城区公路里程15千米。工程在水泉沟主沟道中，布设3座浆砌块石谷坊坝、1座浆砌块石停淤场、1座浆砌块石停淤坝，从停淤场至白龙江口处，布设492米的C25混凝土排导渠。项目总投资719.06万元， 2011年11月4日开工，2012年7月20日竣工。

寨子沟泥石流灾害治理工程项目 寨子沟为白龙江左岸一级支沟，泥石流沟流域面积17.717平方千米，平面形态似不规则树叶形。主沟走向为南北向，长约8.9千米，最大相对高差2814米，平均坡降32%，主沟两侧共发育较大支沟3条（半山沟、尖山沟、花崖沟），冲沟89条，其中长度大于500米的冲沟42条，小于500米的冲沟47条，冲沟平面总长 59910米，平均沟壑密度3.39千米/平方千米，沟壑面积占总面积的34.01%，沟道谷坡多呈折线状，下部陡而上部缓，岸坡坡度多为40° ~45° 。流域上游区段长4.2千米，汇水面积9.1平方千米，平均切割深度550~750米，坡降45.8%，沟道狭窄，沟床宽度在3~7米，横剖面呈“V”型，沟床基岩裸露，沟壁较陡，在45° ~75° ，沟壁以上坡长450~850米，坡度30° ~55° ；中游区段长约2.45千米，坡降24%，沟道宽30~50米，横剖面呈“U”型，局部区段因水流冲蚀，沟壁呈直立状，沟壁坡度45° ~65° ，坡长150~300米；下游区段长约2.2千米，坡降10%，沟道宽50~65米，横剖面呈“U”型，沟床东侧基岩出露，西侧为锁儿头滑坡。沟道中下游地带滑坡、崩塌发育，第四系冲洪积物、滑坡堆积物厚度20~30米。工程施工合同总额5977.86万元，2011年3月26日开工，2012年9月28日竣工。工程分为拦挡工程、排导工程两大部分。拦挡工程分段设置了拦挡坝18座、谷坊3座，其中上游支沟花崖沟布设拦挡坝7座，中游右岸支沟尖

山沟布置拦挡坝4座、谷坊3座，主沟布置拦挡坝7座。排导工程上游半山村和下游沟口城区段分别设置排导槽2段3处，其中花崖沟单侧排导槽总长420米，半山村单侧排导槽总长1207米，城区单侧排导槽总长1022.74米。

瓜咱坝阴山沟泥石流灾害治理工程 工程位于白龙江南岸，瓜咱上坝—峰迭乡政府—瓜咱下坝沟谷一带，总面积2.83平方千米。工程区临近313省道，距舟曲县城西约10千米，交通较为便利。项目总投资719.31万元。2011年9月8日开工，2012年7月19日完工。主要治理工程为2座浆砌石拦挡坝、1座混凝土停淤坝及800米混凝土排导渠。完成的工程量主要有土方开挖量13586.44立方米，土方外运量37123.7立方米，凿石方量397.8立方米，浆砌石方量2206立方米，C20混凝土方量6899.84立方米，C25混凝土方量1341.54立方米。2012年11月11日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果为合格，评分87分。工程质量良好，混凝土标号超过了设计规定的标准，排导渠笔直，连接点流线性好。

龙庙沟泥石流灾害综合治理工程 龙庙沟为白龙江左岸支沟三眼峪沟的一级支沟（在三眼峪沟近入河口处汇入），流域呈南北向展布，由3条独立冲沟组成，由北至南分别为龙庙沟、南沟、小沟，总面积1.02平方千米。项目总投资1828.10万元。主要治理工程为2座拦挡坝、1座停淤挡墙、1座停淤坝、5座防冲底槛、183米截水渠及1006米排导渠（主体工程为浆砌石结构）。工程中涉及征地170户，征地51亩，迁坟26座。工程于2011年3月26日开工， 2011年9月26日完工，2012年11月11日验收。

第三节 地质地震灾害综合治理

一、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

地质灾害治理范围主要是舟曲县城、周边区域和瓜咱坝新区，安排项目资金8.5亿元。其中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项目26个，投资7.73亿元，分两期组织实施，委托甘肃省招标中心进行招投标，施工单位是参加过舟曲抢险救灾对舟曲地质环境很熟悉的具有甲级资质的国有地勘单位。

地质灾害遥感调查及基础测绘 省测绘地信局具体负责，其他各有关单位参加，共完成了26处重大地质灾害遥感调查；完成了基准建设和县城及周边90平方千米1:10000测绘、规划区25平方千米1：1000测绘及地理信息数据库建设，项目在灾后重建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重建安置区工程地质勘查 经省重建办批复同意，工程由舟曲县负责实施，省国土

资源厅负责核实验收。2012年8月全面完成任务，并通过了验收。项目成果为新老城区工程建设提供了基础地质资料。

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 舟曲县城重建区及峰迭新区共规划26处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先后于2011年3月、9月和11月分三期开工建设，2012年9月底全部完成建设任务，并于当年11月中旬全部通过了工程质量验收。

二、地震断裂带探测项目

在详细收集资料的基础上，通过精细的卫星遥感地质解译，采用人工地震勘探、电法勘探、地球化学勘探、钻探和大型探槽开挖等多种手段对舟曲老城区及邻近地区（峰迭乡、瓜咱上坝、瓜咱下坝、杜坝村、沙川村等重建点）开展活动构造探测、鉴定与精确定位工作，编制1：1000活断层分布图，并对其地震危险性和危害性进行评价，划出避让带，为灾后重建、国土规划利用和震害综合防御提供依据。项目投资900万元，由甘肃省地震局组织实施，于2010年9月开工，2011年11月完成并通过验收。项目的完成为舟曲县老城区灾后重建的土地利用、新农村建设和抗震安居工程与地震断裂避让提供了基础资料，并为甘肃南部地区防震减灾工作尤其沿白龙江流域的滑坡、崩塌和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稳定性评价、地质灾害监测与防治等提供了有效服务。

第九章　产业重建

第一节　农牧业

舟曲产业重建中，农牧业重建主要是生产设施和种植养殖两大类项目。生产设施恢复重建日光温室100座、塑料大棚61公顷，肉羊养殖基地1个、生猪养殖基地2个、良种蛋鸡养殖基地4个，建设蔬菜育苗中心1个，重建牲畜养殖暖棚及圈舍600处，动物防疫设施3处、畜禽良种繁育场3个、畜禽改良站点19个。种植养殖恢复重建特色蔬菜种植面积200公顷、中药材标准化生产基地1000公顷、推广优良品种油菜种植面积1333公顷。建设优质林果基地333公顷、林下资源开发基地2402公顷、林下养殖667公顷、科技推广示范园33公顷。生产服务设施恢复重建县乡农技推广站、水保站、林管站等生产服务设施。

2010年11月30日，省农牧厅成立以厅长武文斌为组长的甘肃省舟曲灾后重建农牧业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制订出《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农牧业项目灾后重建工作方案》，主要内容有工作任务、进度安排、工作机构、工作职责、总体要求等。在工作任务中提出负责农牧业基层服务体系建设、农村能源、农牧业产业重建、草原修复等4大类共11个农牧业灾后重建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度安排中制订出完成项目的时限、项目建设和具体实施措施。工作职责中重建项目按照分级管理、分类实施的原则进行建设，由省农牧厅灾后重建领导小组负责灾后重建的监督管理工作，甘南州农牧局负责协调指挥，舟曲县农牧局负责组织实施。总体要求加强协作配合，形成建设合力、严格项目管理、确保工程质量、方案编制、前期调研、促进产业升级、促进农民增收等，积极引导现代农业产业发展，加快发展方式转变，进一步提升农业农合生产能力，为全县农牧特色产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发挥积极的促进和带动作用。

农牧业基层农合服务楼　舟曲县农牧局负责实施建设，总建筑面积8800平方米，总投资1975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1419万元，整合“5·12”地震灾后深圳援建资金256万元，农机服务中心建设中央重建基金100万元，“8·8”灾后重建农村能源服务网点建设项目中农村能源技术培训中心中央财政资金200万元。北京龙安华诚建筑有限公司设计，兰州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施工，兰州市建德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理。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峰迭新区， 2011年8月开工建设，2012年5月底完成主体

工程封顶。项目新建县农牧局、县科技局、县能源站、动物卫生监督所、动物疫病控制中心、畜牧草原站、农经站、种子站、良种场、药材办、县农技站、农机站城关镇及江盘乡畜牧兽防站等21个农牧业服务体系综合业务楼，购置实验仪器设备、办公用品、动物防检疫药品、器械及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应急物资。舟曲县农牧大厦是集农牧系统多个部门办公、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大楼。

冬播油菜生产示范基地 由州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总投资40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投资120万元，群众自筹及企业贷款280万元。包括建设冬播油菜示范生产基地2万亩，技术培训5000人次，种子质量检测体系建设，油菜籽加工设备购置，种子、肥料及农药补贴，田间观摩、考察及技术推广。由县种子站负责实施，建设区域为城关、江盘、东山等19个乡镇，其中泥石流灾害乡镇12个。河川区1.3万亩，山地0.7万亩。2011年12月17日通过县级初步验收。2012年5月5日，州发展改革委委托舟曲县政府通过灾后重建冬播油菜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项目完成后，平均亩产量达到186.6千克，油菜总产量达到375.3万千克 ，总产值达到2251.6万元，实现净产值1387.7万元，平均亩净增产值689.9元。

藏药材生产基地 由州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中央投资450万元，银行贷款及自筹550万元。建设标准化药材生产示范基地和无公害中药材生产基地共计1.5万亩。项目由县良种场负责在城关、江盘等12个乡镇实施。先期在大峪、峰迭、东山、博峪等乡建成200亩试验育苗基地，成立舟曲县中藏药材基地及市场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和技术指导小组，同时成立由农牧、财政、工商、税务等部门人员组成的中藏药材专业交易市场管理委员会，加快建立中藏药材示范园。2012年5月舟曲县推广种植中藏药材面积达3万亩，其中“8·8”灾后重建项目建设任务1.5万亩，自筹资金建设完成1.5万亩。

蔬菜生产示范基地 由州发展改革委批复，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中央投资450万元、银行贷款及自筹550万元。根据州重建办《关于对舟曲县灾后重建设施蔬菜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进行调整的批复》，对实施方案的建设内容予以调整，把42座蔬菜生产温室调整为全部建设钢架大棚，共建设蔬菜大棚550座，开展技术培训及服务，主要在城关、江盘、峰迭、立节、巴藏、曲告纳、拱坝等10个乡镇的17个行政村实施。项目建设分核心区、示范区、辐射区。核心区在峰迭乡杜坝村水地；示范区分主示范区和示范区建设，其中主示范区在城关镇锁儿头村沿川坝，示范区在峰迭乡杜坝村、大川镇老庄村；辐射区在巴藏乡、憨班乡、东山乡、峰迭乡、拱坝乡、曲告纳乡。

父母代种鸡场 由县发展改革委批复，总投资200万元，其中中央投资60万元，银

行贷款及自筹140万元。扩建存栏父母代种鸡2000套的肉鸡种鸡场一座，配套建设附属设施及购置仪器设备。建设地点位于江盘乡河南村南山，项目由江盘乡河南村南山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村民陈更军实施，重建父母代种鸡场1处，修建土木结构鸡舍1栋400平方米，孵化车间及蛋品库房100平方米，引进种鸡1500套，配套修建饲料加工及库房、兽医防疫室及围墙、大门等附属设施。2011年7月15日开工，2012年5月完工。运营后每年可为本地农户提供良种鸡苗4万只。

父母代种猪场建设项目 由州发展改革委批复，总投资400万元，其中中央投资120万元，地方配套100万元，银行贷款100万元，养殖户个人自筹80万元。建设管理用房、饲料用房、消毒室、种猪圈室、兽医室、隔离圈舍等2225.36平方米，配套建设附属设施及购置仪器设备。引进长大二元母猪300头，杜洛克公猪5头。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城关镇沙川村羌沟，由舟曲县舟牧三农公司实施。2011年7月15日开工建设。2012年12月竣工投入使用。项目实施后，每年可为本地农户提供良种仔猪5000头，能显著提高项目区及周边乡镇生猪生产的良种化程度，带动全县生猪产业的发展。

生猪繁育养殖基地 由州发展改革委批复，总投资600万元，其中中央投资300万元、银行贷款及自筹300万元。项目建设50头生猪规模育肥户30户、100头生猪规模育肥户18户、30头母猪繁育户10户等，在城关、江盘等16个乡镇37个村58户中实施。项目2011年7月底开工，2012年12月全部完成。

优质林果产品基地建设项目 2011年7月10日由县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位于江盘乡和城关镇，建设总面积5000亩（核桃3000亩，花椒2000亩），其中城关镇优质林果产品基地3070亩（花椒1450亩、核桃1620亩），江盘乡1680亩（花椒300亩、核桃1380亩）。总投资600万元，中央财政专项资金300万元，自筹300万元。2011年7月17日，舟曲县林业局对优质林果产品基地建设项目灾后重建项目在甘南州有形建筑市场交易中心面向社会公开招标，兰州同腾景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施工，甘肃洮河生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2011年10月15日开工建设。

第二节 旅游业

舟曲旅游业重建项目主要是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包括恢复重建拉尕山、民俗风情园等旅游景区道路70千米、游步道42千米、停车场2处，完善旅游景区给排水、供电、环保、卫生、通讯等基础设施。结合灾后恢复重建，建设民族特色鲜明的民俗风情街

区，促进生态旅游和民俗文化风情旅游发展。建设舟曲游客综合服务中心和旅游信息网络系统，维修改造旅游饭店，完善景区停车场、道路标识标牌，建设景区旅游公共卫生设施，提高旅游综合服务能力和水平。

拉尕山景区恢复重建项目 项目总投资2500万元，新建景区道路18千米、游步道7千米；维修人工湖1万平方米；拉尕山栈道建设5千米；游泳池及演艺厅内部装潢；拉尕村到坝子梁景区道路硬化4千米；在坝子梁修建帐篷群；旅游景区广场平整维修1万平方米；拉尕沟村口至景区山大门处修建嘛呢群；星级厕所一座；景区设施的设备购置；完善停车场、给排水、电力、通讯、指示系统、标识牌、绿化、造林等附属设施。2011年9月，天水市援建舟曲县拉尕山综合接待中心项目。总投资1600万元（土建590万元，地暖110万元，装潢、设备购置等900万元），占地面积2103.36平方米，建筑面积3197.7平方米，项目建筑分三层，一层为接待大厅、综合商务中心、治安室、医疗室、游泳池等；二层以上为会议室、客房、演艺厅及员工宿舍。 2012年11月，项目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

博峪民俗风情园产业恢复重建项目 项目总投资1500万元，新建游客中心1座、救护中心1座、停车场500平方米，完善景区内给排水、电力、通讯、环卫、街道硬化、绿化等基础设施。项目位于峰迭新区白龙江北岸，分两步实施，2011年完成600万元的建设任务；2012年完成900万元的建设任务。

民俗风情街产业恢复重建项目 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新建民族特色街道、管理用房、松棚搭建以及特色化设施配套建设等，在县城三眼村至旧城关镇防洪沟以西实施。项目分两步实施，2011年完成800万元的建设任务；2012年完成1200万元的建设任务。

游客综合服务中心恢复重建项目 项目总投资500万元，新建游客服务管理用房及配套设施。项目分两步实施，2011年投资200万元，实施峰迭新区游客服务中心主体工程；2012年投资300万元，实施游客服务中心的配套设施。

旅游服务设施恢复重建项目 项目总投资850万元，其中国家投资500万元，企业自筹350万元，对龙舟大酒店（三星级宾馆）、青峰宾馆（二星级宾馆）、华瑞宾馆恢复重建，改善和提升旅游宾馆和饭店的服务条件。2012年5月14日，3家宾馆完成升级改造并顺利通过州饭店星级评委会评审。

民俗风情街工程 项目总投资1996.49万元，总建筑面积5486.99平方米，修建地上主体为二至五层的四栋楼。占地面积8.94亩，由停车场、民俗风情街道、建筑群落区三个基本功能区组成。

第三节　加工业

舟曲县政府在灾后重建中利用当地特色农产品资源，采取公司、基地、农户相结合的方式，恢复重建和发展经济林果、中藏药材、山野菜等特色产品加工，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积极发展民族特色手工业，鼓励民族服饰、藏毯、藏香等传统民族用品和旅游工艺品、纪念品生产加工，增加群众收入。

脱水山野菜加工项目　项目投资518.16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11万元，企业自筹307.16万元。项目占地3亩，新建厂房建筑面积1200平方米，采用保鲜工艺技术，新建山野菜加工生产线。2011年2月11日县灾后重建领导小组会议安排，脱水保鲜山野菜加工项目业主为王永江，项目位于舟曲县河南村干壳坝。陇南西南建筑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进行地质勘查，省轻纺工业设计院编制项目建设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方案，甘南州发展改革委委托州工程咨询中心组织有关专家对项目的可研报告和初步设计方案进行评审完善。县经信局委托中经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代理舟曲县脱水山野菜建设项目工程施工的招投标，经过公开招标，江苏第一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承建土建工程，中标金额428.85万元。项目2011年7月开始建设，2012年10月完成。项目建成后，年可实现销售收入520万元，上缴利税23.4万元。

特色小杂粮加工项目　项目总投资795万元，其中中央财政重建资金318万元，企业自筹477万元，总建筑面积为1939.44平方米，建设年生产1500吨各种小杂粮生产线。2011年7月28日，州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可研报告及初级方案。县发展改革委对项目初步设计方案进行批复。县经信局委托建研地基基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地质勘查，中经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代理舟曲县特色小杂粮加工厂建设项目工程施工的招投标，舟曲县青峰建安公司中标承建立节厂区的土建工程，立节厂区项目业主为花年村村民王满朝，自有项目建设场地5亩和房屋34间，符合项目建设条件；两河口厂区由县穗丰公司建设安装设备。项目主管单位经信局与兰州金信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工程监理合同，2011年8月项目开工建设。2012年10月完工。

博峪乡中藏药材加工厂建设项目　项目投资488.41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00万元，企业自筹288.1万元。项目改扩建厂房2000平方米，新建办公用房、库房等，购置中药材加工设备。天水中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地质勘查，省轻纺工业设计院编制项目建设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方案。2011年7月28日，州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初步设计。甘肃宁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标承建土建工程，于2012年6月经重建办组织验收完

工。项目建成后，户均收入达600元，产值约712万元，年利润178万元，上缴税金约50万元。

腊肉制品生产项目 由州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投资726.09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96万元，企业自筹430.29万元。项目位于城关镇罗家峪规划区，新建年产150吨“舟曲腊肉”系列肉制品加工厂，建筑面积1862.2平方米。新建原料处理及腌制车间、熏制车间、包装车间、保鲜冷库、辅料材料库、成品库、配电室、锅炉房、污水处理以及配套的水、电等公用工程和办公生活设施，购置各类生产设备93台（套），形成腊肉排骨90吨/年、腊肉肘子60吨/年的生产能力。舟曲县青峰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中标施工，2011年8月开工，2012年6月完工。

定点屠宰厂 州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初步设计，投资490.53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00万元，企业自筹290.53万元。定点屠宰厂位于城关镇五里墩（污水处理厂附近），占地2500平方米，修建标准自动化生产车间2300平方米，引进一条中型宰杀、加工生产线，修建一座冷冻储藏仓库和养殖周转用房及配套消毒设备、检疫检验设备等。2011年7月项目开工建设。2012年7月项目土建工程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项目建成后，年可实现销售收入1440万元，新增利税195.57万元，吸纳就业人员30人。

第四节 市场服务体系

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商贸流通设施、商贸服务网点、专业市场、金融机构、保险机构等都遭受了严重的破坏。按照省政府《关于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主要建设立节乡、城关镇农贸市场，城关镇、峰迭新区粮油交易市场、县千村万乡市场工程培育中心、商贸物资物流培训中心、蔬菜肉类保险库和县商业网点恢复建设项目以及金融行业恢复重建项目。

商业网点 2011年4月23日，县发展改革委批复，宏源超市、穗丰公司、供销社三家企业投资恢复建设。项目建设恢复重建城关、江盘两乡镇境内30个商业网点。项目总投资为785万元，总建筑面积3200平方米，其中中央财政资金200万元，企业自筹585万元。项目于2011年12月全部完工。30个经销网点全部正常营运。商业网点恢复重建项目建成后，可新增就业人员150人，每年实现利税300万元。

峰迭新区粮油交易市场 由州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初步设计，投资570.1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92万元，企业自筹360万元。项目选址在新城区，面积1000平方米；市场

中心搭建1座600平方米彩钢棚交易场地；地面硬化，修建附属工程大门、门卫室、厕所、垃圾处理场、生活排污、围墙等；配套市场基础设施设备。甘肃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察设计院进行地质勘查，甘肃省轻纺工业设计院编制项目建设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方案，甘肃省腾泰公路工程建筑有限公司施工。2011年9月开工建设，2012年7月完工。

城关粮油交易市场 由州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初步设计，投资638.17万元，其中中央资金300万元，企业自筹338.17万元。占地面积3410平方米，新建粮油交易市场商铺、彩钢棚及地面硬化，附属工程有大门、厕所、垃圾处理场、生活排污、围墙等。经过公开招标，舟曲县青峰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兰州华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2011年7月开工建设，2012年7月完工。

“万村千乡”市场工程配送中心 由州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初步设计，批复投资484.61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00万元，企业自筹284.61万元。项目由宏源超市承建，确定在舟曲县老城区规划区，占地面积2430平方米，新建库房、物流配送管理中心、购物流配送车辆及办公室网络化管理设备及附属设施设备。经过公开招标，舟曲县青峰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施工。项目于2011年7月开工建设，2012年6月完工。项目建成后，年产值约275万元，年利润52.27万元，上缴税金约39.61万元，可解决70多人就业。

供销社商贸农资物流配送中心 项目总投资417万元，为中央专项资金。总建筑面积1830.84平方米，其中库房为一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960.84平方米；供销门店为两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870平方米。一层为农资门市部，二层为业务用房。2011年9月10日开工。其中五个服务门点总投资215万元，其中中央财政专项165万元，企业自筹50万元。中心可为山后片、上河片及东山、大川、南峪、果耶等乡镇正常供应农业生产资料。同时建设供销社农资储备库，项目总投资300万元，建设地点舟曲县老城区。1号1栋为一层主仓库，2号1栋临春场一路，一层为农资门市部，二层为办公用房。总建筑面积1172.05平方米。2011年7月30日开工，2012年6月30日完工。

盐业公司储备库 根据省灾后重建办《关于舟曲县王家山安置点灾后重建项目调整建设意见的批复》，州发展改革委《关于舟曲县盐业公司食盐储备库及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项目总投资334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270万元，企业自筹64万元。项目位于峰迭新区小蒜坝，总占地面积约6亩，建筑面积1580.5平方米。2012年6月6日开工建设，12月6日完工。

城关镇综合农贸市场 由州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初步设计，投资870.26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00万元，企业自筹470.26万元。项目占地面积4240平方米，新建一栋二层综

合农贸市场和一座综合交易大棚，总建筑面积2304平方米。项目选址在城关旧城区规划区内，项目业主为青峰建筑安装有限公司法人罗青生。项目土建工程2012年6月完工。

立节乡综合农贸市场 由州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初步设计，投资462.66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00万元，企业自筹262.66万元。市场总占地面积4亩，修建了3层农贸交易市场（框架结构），地面硬化，附属建设工程有大门、门卫室、厕所、垃圾平台、排污、围墙等。2012年9月完工。

金融中心 项目由人民银行舟曲县支行、银监分局舟曲办事处、工商银行舟曲县支行、农业银行舟曲县支行、邮储银行舟曲县支行、舟曲县农村信用联社、财险公司舟曲县支公司、寿险公司舟曲县支公司共8家金融机构重建项目整合，选址在舟曲县峰迭新区。总投资3450万元，占地面积534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2838平方米。项目由人民银行舟曲县支行和农业银行舟曲县支行组织实施，中国有色地质勘探院作地质勘探，甘肃省建筑设计院设计，中国第四冶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兰州建德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2011年10月30日开工建设，2013年3月20日竣工。

第十章　生态修复

生态修复重建工程主要是林业、草场的修复项目，小流域治理的水土保持项目，对三眼峪沟、罗家峪流域内水土保持设施和生态环境进行修复项目和水源地保护的环境治理，通过生态修复改善，为群众创建安居乐业的生产生活环境。

第一节　林业、草场修复

林业重建项目3大类9个分项目，总投资11050万元。在生态修复中，林业、草场修复，项目主要是对25度以上的4800公顷坡耕地实施退耕还林；实施荒山造林3006公顷，封山育林13527公顷。建设林木种苗基地20公顷。森林防火设施建设防火道路，配置相应设备。森林监测设施项目主要是建设森林有害生物测报中心、森林资源监测中心及监测站点。草原修复项目主要是草原围栏33333公顷，重度草原退化补播改良14667公顷，建设人工饲草料基地3333公顷。

生态修复封山育林建设项目　2011年4月12日，省林业厅印发《甘肃省林业厅关于舟曲县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生态修复荒山造林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甘肃省林业厅关于舟曲县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生态修复封山育林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生态修复荒山造林建设项目主要分布在县域西北生态修复区（大峪、曲瓦、巴藏3乡），新区生态修复区（峰迭、坪定2乡镇），舟曲县城中部及东部生态修复区（城关、江盘、东山3乡镇），县城东部生态修复区（南峪、大川2乡镇），县城东南部生态修复区（果耶、武坪、八楞、拱坝4乡镇）。最远造林点距县城80千米。建设项目主要有完成人工造林2700公顷；修建蓄水池5座、购置拉水车3辆、修建管护房200平方米、购置防火设备设施及病虫害防治设备等。总投资3940万元。封山育林建设项目主要实施封禁保护、人工辅助育林和灾害防护，设立警示牌、标志碑29块，封禁围栏75.3千米，补植苗木168.67公顷，购置望远镜20架、防护服50套、灭火设备80套。为了

便于管理，将该项目分为七个标段施工。6月28日，经过公开竞标，中标施工单位是甘肃同腾景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兰州华丰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甘肃绿脉现代园林技术有限公司、陇南锦屏园艺有限责任公司、甘肃三森园林工程有限公司等7家单位；监理单位为甘肃洮河生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6月30日开工建设。5年后项目建设可使项目区达到生态功能逐步修复、生态环境改善的目标，农田、村屯、城镇、公路及江河湖渠堤坝等得到有效庇护，公路、库渠堤坝等基础设施建设长期发挥效能，增加和恢复森林植被，发挥森林生态系统的生态功能，改善舟曲县农业生产条件和人居环境，保护灾区自然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多样性。

林下植物资源开发利用项目 2011年7月7日，县发展改革委印发《关于转拨舟曲县灾后重建林下植物资源开发利用项目（林下药材种植）实施方案的批复》。项目建设位于巴藏、峰迭、江盘、城关、东山、大峪、武坪7个乡镇，最远的种植点距县城60千米，建设总面积3000亩，其中科技园500亩，规划建设在大峪乡200亩、武坪乡300亩；审查基地2500亩，分别建设在巴藏乡530亩、峰迭乡770亩、江盘乡300亩、城关镇200亩、东山乡700亩。总投资600万元，其中中央财政专项资金300万元，自筹300万元。7月28日公开招标，兰州华丰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施工，甘肃洮河生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2011年8月1日开工建设。

优良苗木基地 项目分两处，一处苗木基地位于立节乡拉尕山，建设优良苗木培育基地200亩，分别为拉尕沟苗圃78亩、拉尕沟口苗圃40亩、占单村苗圃82亩，配套工程中一次性施肥55.72万千克，苗圃围栏1455米，挡土墙910米，水渠585米，道路4.8千米，防护林带和管护用房450平方米。项目总投资600万元，其中中央灾后重建资金300万元，项目区农户自筹300万元。另一处重建优良苗木基地位于武坪乡坝子村和拱坝乡缠坪村。主要是新建育苗基地20公顷，武坪乡6.7公顷，拱坝乡13.3公顷。其中大田育苗19公顷，含生态林苗木育苗小区13公顷；经济林苗木育苗小区3公顷；花卉苗木育苗小区1公顷；大苗移植小区1公顷；炼苗小区1 公顷；温室育苗1公顷（包括日光大棚温室0.8公顷，自控温室0.2公顷）。建筑工程840平方米，其中检验室100平方米、种子精选室100平方米、档案资料室100平方米、办公室140平方米、生产用房200平方米、库房200平方米。购置检验设备、自控设备、日光温室设备、种子采集及加工设备、育苗机具及设备、生产用车等，总投资900万元。2011年7月7日，舟曲县发展改革委分别批复两处重建优良苗木基地建设项目工程初步设计方案。7月28日公开招标，拉尕山苗木基地项目由甘肃洮河园林绿化有限公司施工，甘肃洮河生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武坪乡和拱坝乡苗木基地项目由兰州同腾景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施工，甘肃洮河生态

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两处苗木基地8月1日开工建设。

草原生态修复工程 省农牧厅印发《甘肃省农牧厅关于舟曲县草原生态修复工程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项目总投资3000万元，修建草原围栏50万亩，投资1250万元；补播改良草场18万亩，投资270万元；人工饲草料基地建设3万亩，投资360万元；修建饲草料加工厂2个，投资300万元；修建贮草棚1.5万平方米，投资300万元；修建牲畜棚圈1.5万平方米，投资450万元。草原生态修复工程实施分布在城关、江盘、峰迭、东山、博峪、八楞、曲瓦、曲告纳、憨班、南峪、大川、果耶、巴藏、大峪、武坪、拱坝、插岗、立节、坪定等19个乡镇。主要以洪灾重灾区和草原退化区为重点区域，同时要求交通通讯条件相对较好、工程材料的运送比较方便，草原界线相对清楚、边界纠纷少，农牧民积极性高等为基本条件，结合整村推进、“一特四化”试点村实施。草原围栏40万亩，2011年完成18.65万亩，主要是城关、江盘、峰迭、拱坝、博峪、果耶等乡镇；2012年完成21.35万亩，主要是曲瓦、曲告纳、憨班、南峪、大川、立节、大峪、东山、八楞、武坪等乡镇。补播改良18万亩。2011年完成11万亩，主要是城关、江盘、峰迭3个乡镇；2012年完成7万亩，主要是曲瓦、曲告纳、憨班、南峪、大川5个乡镇。人工饲草料基地5万亩，修建贮草棚4万平方米，涉及农户800户，每户50平方贮草棚。2011年完成2万亩，修建贮草棚1.6万平方米，涉及农户320户，主要在城关、江盘、峰迭、东山、博峪5个乡镇实施；2012年完成3万亩，修建贮草棚2.4万平方米，涉及农户480户。主要在南峪、大川、曲告纳、曲瓦、憨班、果耶、巴藏、大峪、武坪、拱坝、插岗、立节、八楞、坪定14个乡镇实施。同时逐步淘汰土种山羊，2011年淘汰17589只，2012年淘汰22411只。

舟曲林业系统灾后重建项目 主要有文化体育广播影视项目、办公楼及配套设施、自然保护区办公楼、职工培训中心和森林资源监测中心、森林公安分局单身公寓、职工医院、供电线路改造等，总投资4144万元，生态修复800万元。两水住宅小区文化体育广播影视项目，建设一个有线电视网中继站，一个二级用户管理平台及网络传输干线改造，投资150万元。甘肃汉宇通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负责设计，兰州慧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施工。2011年5月动工，6月竣工。办公楼维修项目，主要是对被水损毁的舟曲林业局办公大楼进行维修和设备设施的更新等，维修5119平方米，投资179.17万元。陇南市华业建筑有限公司负责施工，甘肃鑫辉建设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监理。2010年11月动工， 12月竣工。林业局院内设施恢复项目，主要对被水浸泡毁坏的林业局机关院内设备设施、道路、建筑物等进行恢复，投资120.83万元。陇南市华业建筑有限公司施工，甘肃鑫辉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理， 2010年11月动工，12月竣工。自然

保护区业务用房办公大楼和防火物资储备库，主要是修建自然保护区业务用房办公大楼2500平方米，投资625万元；修建防火物资储备库1500平方米，投资375万元。两个项目整合建设，建设地点两水镇舟曲林业局辖区，北京龙安华城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负责设计，甘肃白龙江建筑工程公司施工，陇南诚信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2011年8月动工，2012年8月竣工。职工培训中心和森林资源监测中心，主要是修建职工培训中心3000平方米，投资750万元；修建森林资源监测中心2120平方米，投资700万元。两个项目整合建设，建设地点武坪乡舟曲林业局沙滩林场，北京龙安华城建筑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施工设计，甘肃宏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施工，陇南诚信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2011年8月动工，2012年11月竣工。森林公安分局单身公寓，主要是修建森林公安单身公寓2000平方米，投资500万元，建设地点峰迭新区，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设计，甘南拉卜楞仿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甘肃陇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 2011年6月动工，2012年10月竣工。职工医院，建设规模为1000平方米，投资300万元，建设地点峰迭新区，甘肃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设计，甘南拉卜楞仿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甘肃陇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 2011年6月动工，2012年10月竣工。供电线路改造，29.5千米，投资295万元，建设地点武坪乡舟曲林业局沙滩林场，陇南市水利电力勘察设计院负责施工设计，甘南州恒大建筑工程公司施工，陇南诚信工程监理咨询公司监理。 2011年8月动工，11月竣工。生态修复主要是实施人工造林4.05万亩，实施封山育林5万亩，规划投资3360万元，建设地点舟曲林业局憨班林场经营区，舟曲林业局综合勘测设计队负责施工设计，舟曲林业局憨班林场施工，甘肃洮河生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2011年8月动工，2012年8月竣工。

第二节　水土保持

水土保持项目建设主要治理三眼峪沟、罗家峪沟、庙儿沟、狼岔、南峪沟、瓜咱沟、寨子沟、硝水沟、老鸦沟等9条小流域。流域总面积277.03平方千米，水土流失面积约223.12平方千米，治理区域包括峰迭乡、城关镇、江盘乡、南峪乡的28个行政村，人口11911人。治理工程以治理水土流失为中心，以植物措施为主体，采取工程措施、林草措施相结合的治理措施，实施生态修复，配套建设引排水渠和蓄水池，全面对支毛沟进行综合整治，建立水土保持山坡防治体系，调控坡面径流，因地制宜发展经济

林果和药材产业。按照省灾后重建领导小组和省水利厅的要求，县水务局2011年3月初委托北京龙安华诚建筑有限公司、兰州交通大学共同进行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设计方案的编制。2011年6月30日，省水利厅批复工程实施方案，并组织水利专家对实施方案进行技术审查。工程项目总投资1100.1万元，建设项目主要包括完成治理水土流失面积65.39平方千米，其中坡改梯11.30公顷（石砍梯田8公顷，土坎梯田3.3公顷），水土保持林96.89公顷，经果林107.66公顷，种草（柴胡）19.03公顷，封禁治理6304公顷，以及其他配套设施蓄水池、沉沙池、引排水渠、谷坊等。2011年8月开工建设，2012年8月竣工。

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分为9个单项工程、6个单位工程、12个分部工程、435个单元工程。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完工后，经县灾后重建水利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监督站检查和评定，435个单元工程、12个分部工程、6个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全部合格。共完成土方41.03万立方米，石方1.38万立方米，投入工日7.717万个，机械台班5027个，工程决算总投资1100.10万元，全部为国家重建资金。其中工程治理措施费977.02万元。

第三节　生态保护设施建设

2011年3月18日，舟曲县水务水电局委托兰州交通大学和北京龙安华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共同完成舟曲县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水土保持生态修复工程实施方案编制工作。设计单位经过实地勘查、现场调研，于5月24日完成《甘肃省舟曲县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损毁水土保持设施修复工程实施方案》（送审稿），6月24日，州发展改革委批复《舟曲县灾后重建项目损毁水土保持设施修复工程实施方案》。同意项目开工建设。工程总投资840.68万元，重点对遭受特大山洪泥石流破坏的三眼峪沟、罗家峪流域内水土保持设施和生态环境进行修复，修复治理面积160公顷，其中修复石坎水平梯田66.67公顷，修复水土保持林13.33公顷，新建水平沟13.33公顷、鱼鳞坑13.33公顷，种草7.33公顷，修复浆砌石谷坊50座，修复蓄水池40口，种植各种水土保持林苗木3.4774万株、经果林苗木10.1361万株、紫花苜蓿草籽1.209吨。项目分为二个标段。2011年7月28日，经公开招标，甘肃兴宏翔建设有限公司中标一标段三眼峪沟水损修复工程，甘肃九龙水利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中标二标段罗家峪沟水损修复工程，两个标段监理单位为甘肃

洮河生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2011年8月5日开工建设，2013年3月竣工。

第四节　环境治理

环境治理的主要项目是水源地保护，划定饮用水源保护区，保障饮用水安全。废弃物处置，做好固体废弃物的安全处置，优先处理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和环境敏感区域的废物。对拆除的建筑废弃物进行回收利用。农村环境治理，主要是污染治理，对生活垃圾、污水和人畜粪便进行综合整治，确保灾区农村环境安全。环境监管，恢复重建环境监测设施，完善环境监管体系，加强环境应急监测能力建设。2010年11月17日，省环境保护厅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的重建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制订重建工作方案，现场督促、督查、协调工作，指定专人负责每月向省政府灾后重建领导小组报告工程进展情况。舟曲县环境保护局成立由局长担任组长的灾后重建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每个项目安排2个驻场代表，负责现场督促、检查及协调工作。环境治理纳入到《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重建生态修复规划》的项目4个，投资3500万元，分别是水源地保护项目，投资1000万元；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投资1000万元；南峪沟矿山环境整治项目，投资500万元；环境执法监察监测建设项目，投资1000万元。经省政府同意，将汶川灾后重建项目中的舟曲县环境监管能力建设项目（投资200万元）和拱坝河流域生态恢复项目（投资100万元）整合到舟曲灾后重建项目中，其中环境执法监察监测建设项目与“5·12”地震环境监管能力建设项目整合实施，总投资合并为1200万元。整合后项目总数为5个，总投资达到3800万元。纳入到规划的4个项目由省级财政直接拨付资金至舟曲县财政局，整合的2个项目资金由环保厅下达，专项资金于2010年12月拨付舟曲县环保局。2013年底，项目全部完成。2010年11月22日，省环境保护厅印发《甘肃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快舟曲灾后重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附件《舟曲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任务分解表》中列出建设项目155个。2011年4月15日，省环境保护厅给省国土资源厅、省建设厅、省通信管理局、省交通运输厅、甘南州政府、舟曲县政府等有关单位印发了《关于尽快完成并报批舟曲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函》，对环评工作进展缓慢的个别项目进行督促，并根据实际情况，对灾后重建项目多次拆分和重新整合，项目数量变更为147个。省环境保护厅下放部分重建项目审批权限，除舟曲县污水厂建设项目以及电信公司、移动公司、联通公司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和110千伏工程由省环境保护厅负

责环评以外，其余项目环评文件均由甘南州、兰州市、舟曲县环保部门审批。

南峪矿环境整治项目 项目总投资500万元，2011年7月29日开工建设，完成浆砌块石拦渣墙2980立方米，排水渠207.2米，开挖、清运、回填废矿渣33460立方米，覆土绿化2308平方米。2012年12月完工。项目的实施，有效减轻南峪沟水土流失和泥石流等自然灾害的危害，为保护区域内生态环境、消除污染危害、恢复植被、涵养水源提供生态保障，并为保护区域内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构筑安全屏障。

水源地保护项目 新供水工程位于峰迭乡杜坝村下坝，设计取水量为12200立方米/天。供水范围为舟曲县城区、瓜咱坝新城区规划范围以及瓜咱坝教育园区。2011年3月3日，县环境保护局与北京龙安华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委托该公司编制可研报告和初设方案。4月初，完成对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内171.316亩耕地征收，发放耕地补偿款共计685万元。5月3日，委托核工业天水工程勘察院开展杜坝下坝地形地貌的测量工作和地质勘查工作。6月23日，编制单位编制完成《舟曲县杜坝下坝饮用水水源保护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通过审批；《舟曲县杜坝下坝饮用水水源保护项目初步设计》于2011年7月11日通过审批。7月12日，经过公开招投标，甘肃港东建筑机械化有限公司施工，兰州金信监理有限公司监理。

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分别在三眼峪、罗家峪、坝里村、青峰对面、坝子村、台子村、沟门村、曲瓦乡、罗家峪新区、拱坝恰子村、拱坝麻一坪、拱坝片片村、杜坝村、石门沟村等村，共计修建无害化卫生厕所22座，垃圾收集点45个，硬化路面25000平方米。2011年 7月28日进行招投标，甘肃华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兰州金信监理有限公司监理， 7月29日开工建设。

土地整治项目 项目总投资30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恢复城关镇、江盘乡受灾耕地1440亩。2011年7月2日，县发展改革委批复《舟曲县灾后重建土地整治项目实施方案》。建设地域包括城关镇的罗家峪、荒沟、北山梁、龙庙沟、人架沟、强沟、陆川坡和江盘乡的哈里等八处受灾耕地，涉及城关镇和江盘乡11个行政村，项目区基本覆盖这些行政村的全部河川区耕地，涉及农业人口6455人。土地整治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维修或新建农田灌溉渠道13571米（斗渠6889米，农渠6682米），恢复整理耕地33.03亩，修建防洪工程618米，加固、维修田坎12817.5米，新建农田耕作道路1972.1亩，修建斗渠或取水工程护坡墙282米，维修和清理蓄水池28座，新建渠首取水工程3处，维修或新建提水泵站2处、管理房12平方米，配置长×宽=65cm×40cm 规格的C15砼斗渠盖板205块。2011年7月10日，县建设局确定甘肃蓝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为舟曲县灾后重建土地整治项目的招标代理单位。7月25日，确定甘肃九龙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施工。但因变更建设地点，对项目进行设计，于2011年12月5日开工建设。2012年

2月25日全面完成土地平整和道路建设为主的三眼峪泥石流覆盖区264亩土地的整治任务。

环境监察监测业务用房建设项目 项目建筑面积为2000平方米，包括监测业务用房1500平方米和监察业务用房500平方米。后经省环境保护厅同意将环境执法监察监测业务用房建设项目与省环保厅下达的“5·12”地震灾后重建环境监管能力业务用房合并实施，“5·12”地震灾后重建环境监管能力业务用房建设项目总面积为720平方米。因此，舟曲县环境执法监察监测业务用房建设项目总面积为2720平方米，总投资为1200万元。根据州发展改革委《关于舟曲县环境执法监察监测业务用房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最终该项目总面积为2717平方米，其中包括监测室、水质化验室、土质化验室、应急指挥大厅、环境应急值班室等业务用房1615平方米。2011年6月21日，舟曲县建设局颁发项目选址意见书，指定在峰迭乡小蒜坝建设环境执法监测业务用房。9月27日进行招投标工作，甘肃华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施工，甘肃三轮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2012年12月完工。

第十一章　监督检查

第一节　工作部署

《国务院关于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明确，国务院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对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并督促和指导灾区人民政府加强监督检查工作，确保灾后恢复重建资金规范管理、有效使用，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取得实效。要求灾区人民政府切实承担起监督检查工作的主体责任，把监督检查的任务要求纳入恢复重建工作的总体部署，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狠抓各项政策措施的全面落实。

国务院印发的《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明确，本规划是统筹和制订恢复重建有关专项规划的依据，甘肃省各级政府、国务院有关部门、各参建单位在恢复重建实施中都要自觉遵守并执行本规划，维护规划的严肃性。甘肃省人民政府要根据本规划制订恢复重建的实施方案和年度实施计划，做好与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衔接，适时开展规划实施情况的中期评估。监察部对恢复重建规划实施情况开展监督检查。甘肃省要定期公布灾后恢复重建进展情况、社会捐款和援建物资使用情况，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切实加强对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建设的监督管理，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审计署对恢复重建资金、物资使用及重建项目实施过程进行跟踪审计，定期公布审计结果。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强化项目和资金监管，按照中央重建资金、地方财政资金、社会捐赠资金等各类重建资金的不同性质、用途和使用特点，以及各类重建项目的标准和要求，全面加强重建项目和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项目招投标规定、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实行灾后重建项目工程质量责任终身制，确保恢复重建工程质量和进度。

省财政厅、省监察厅、省审计厅印发的《甘肃省舟曲县抢险救灾灾后恢复重建实施项目管理办法》提出，建立健全抢险救灾、灾后恢复重建实施项目的监督检查机制。监察机关要对实施项目建设的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对挤占、挪用、贪污、私分、克扣、转移实施项目建设资金的单位和个人要依法依纪严肃处理，对触犯法律的

移交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项目管理部门要对实施项目的确定、招投标、建设质量、建设进度，实行全面的督查和指导。审计机关要对实施项目建设资金的管理、使用、效益等进行全过程跟踪审计，查处滞拨、截留实施项目建设资金和损失浪费、弄虚作假等问题，促进项目建设资金及时到位、有效监管、规范使用。

第二节　检查指导

一、国务院领导检查指导

2012年1月11日至12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在省委书记王三运、省长刘伟平陪同下，视察兰州新区舟曲灾后重建转移安置区建设工地。回良玉指出，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为全国树立了一个特例，农村边远地区的移民一步跨到省会城市去安居，这是过去安置对象中从来没有过的。本来是个德政工程，在工程建设当中不能失德，德政工程不能是“胡子工程”。受灾群众的期盼，工程质量是第一位的。要严格工程质量管理和安全管理，让重建工程真正成为惠及各族群众的德政工程。

二、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领导及专家检查指导

2011年8月8日上午，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一周年活动结束后，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在舟曲组织召开了现场会议，会议由常务副组长穆虹主持，泽巴足、夏红民、费志荣及省直援建和保障单位、甘南州及舟曲县负责人参加。会上听取了省重建办、省前方协调指导小组、甘南州、舟曲县和省教育厅、省国土资源厅、省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省卫生厅、省工信委等11个单位的工作汇报。穆虹指出，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扎实有效，组织得力，沟通协调及时，省直部门技术、人才保障到位，省属企业顾全大局、甘于奉献，建材保障工作成绩突出，民生项目建设顺利，部分重建项目已按计划完成，重建任务有序推进。穆虹强调，2011年是舟曲灾后重建的关键之年，目前重建工作启动顺利，有关单位要抓住施工的黄金季节，进一步做好舟曲灾后重建工作。一要坚持强化组织领导，搞好现场调度，提高整体工作效能。在特定环境和特殊条件下，要尊重一线，尊重实践，突出现场指挥，强化组织协调，简化领导层级，调集各方力量，避免工作矛盾，把握阶梯性工作重点，坚持现场研究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保证灾后重建工作高效运转。二要坚持统筹全局，突出重点。要把民生项目摆在重要位置，特别是要把住房建设放在首位，让灾民

早日住进新房，实现安居，为下一步重建和产业恢复发展打好基础。要加快教育、卫生项目的实施，确保按期完成关乎民生的重建工程。要把防灾减灾放在重要位置，保证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三要坚持科学重建、规划先行的理念。要尊重科学，严格执行规划，坚持按规划实施重建，保证规划实施不走样。要借鉴汶川、玉树灾后重建的成功经验，超越固有思维，努力重建一个高水准的新舟曲。四要坚持强化监督检查，确保工程质量和生产安全。要始终秉承“质量第一，安全第一”的理念，做好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坚持常态化管理。职能部门要做好监督检查，纪检监察、审计、安监、质检等部门要全程参与，做到监督到位，从源头上把好关，切实履行监督检查职责。五要坚持走群众路线，做好群众工作。要采取多种方式，加强与群众的沟通，加强爱党爱国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增强灾区群众的主人翁意识，加强宣传引导，保证群众的知情权，尊重群众意愿，满足群众需求，让广大群众充分参与到灾后重建的各项工作中。

2011年8月2日，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组长、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张平在省长刘伟平等陪同下视察兰州新区舟曲转移安置项目建设工地。张平强调，要保质保量完成转移安置区建设任务，水电暖等配套设施建设要同步跟进，让受灾群众尽快入住新居。

2011年11月5日至6日，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常务副组长、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穆虹，在泽巴足、夏红民及省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陪同下，赴舟曲和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检查指导灾后重建工作，实地查看城乡居民住房、教育卫生项目、山洪泥石流治理工程、省道313线锁儿头隧道工程、峰迭新区防洪堤工程、市政工程及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基础设施施工现场，详细询问工程进度、质量和安全生产措施，了解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穆虹指出，甘肃省委、省政府领导和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对重建工作领导有力有方，省前方小组及各援建、自建、代建单位和州县工作有责有效，这些都体现在目前我们所取得的工作成果上，非常值得肯定。穆虹强调，舟曲灾后重建必须坚持“质量第一，安全第一”的原则，要在服从安全质量的前提下来保证进度。另外，到这个时间已经立冬，但是舟曲的气候条件在某些方面还可以做些事，但不要勉强为之，千万不要违反科学和自然规律，勉强去赶进度来硬性施工而影响工程质量。要进一步做实做细受灾群众的过冬安置工作，包括受灾群众和重建过程中涉及拆迁的群众安置问题，要及时做好农民工工资的计算工作，不要发生欠薪行为，这个问题必须引起高度重视。

2012年4月16日至19日，受国务院舟曲灾后重建指导协调小组副组长、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副部长仇保兴的委托，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副院长王凯带领舟曲灾后重建

规划专家组一行6人，到舟曲现场调研并对规划落实情况进行阶段性评估。专家组先后深入峰迭新区和老城区施工现场，检查单体建筑规划执行及整体规划风貌落实进展，详细了解居民住房、市政设施、生态环境建设情况，对小蒜坝小区的规划提出了指导意见，并召开座谈会，听取了省规划办、省建设厅、甘南州、舟曲县关于规划统筹协调及执行情况的汇报。王凯指出，舟曲灾后重建按照甘肃省委、省政府的正确决策和部署，实行分级管理、分类实施，采取省内对口援建、代建与自建相结合的工作格局和省州县协调联动的保障方式，尽管采取了与汶川与玉树不同的管理模式，但实践证明是正确的、有成效的。一年多来，省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和规划办常驻现场及时督查协调和指导，全体参建者辛勤努力，目前已完成规划投资61%，一批控制性工程全面完成。从规划统筹协调和执行的角度看，重建工作取得了决定性成功，规划执行严格，落实有力，重大原则和风貌要求得到了贯彻落实，重建规划意图已经显现。王凯强调：当前，重建工作已进入冲刺阶段，对规划管理的要求更高，规划办要督促协调甘南州、舟曲县及相关建设单位，继续做好色彩控制、关键部位材料和建筑做法的控制与引导，进一步加强对建筑细部和整体风貌的完善；尽快实施滨河绿化景观带、中央公园、城区出入口等公共绿地项目，使之成为整个重建规划落实的点睛一笔；加强峰迭新区周边乡村建设秩序管理和整体风貌的控制，确保实现规划确定的城镇总体风貌。

2012年5月29日，中纪委常委、监察部副部长、中央抗震救灾物资资金监督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王伟，在张晓兰、夏红民陪同下，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重建监督检查工作。

2012年8月25日，国务院舟曲灾后重建指导协调小组常务副组长、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穆虹，在冉万祥的陪同下，第十一次亲临舟曲检查指导灾后重建工作。穆虹到峰迭新区、罗家峪安置区入户查看居民住房，详细询问居民对住房建设、分配的满意程度，对居民入住后的水、电、暖、装修服务工作的意见；深入项目建设实施现场查看公路、市政道路、卫生综合楼、新区幼儿园、三眼峪灾害治理及生态治理等工程，听取建设单位质量安全、项目进度等情况汇报，叮嘱现场建设、监理、施工单位管理人员要确保工程质量、确保安全。穆虹指出，从峰迭新区到罗家峪安置区，从沟道治理到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这些重建规划中主要的、标志性的建筑内容都已基本完成，特别是峰迭新区、罗家峪、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三地的群众住房建设都率先完成，摇号分配到户，应该说老百姓的住房从建设到现在钥匙到手，工作完成得很好。通过现场看和听，对舟曲重建的总体印象是，国务院批准的重建规划主要目标任务在今年基本完成是非常有把握的。穆虹强调，一要对照年度目标任务和项目进展情况，

对重建项目剩余工作量进行细化梳理，对原来的工作计划做一些调整，在剩下的这段时间内集中力量完成2012年的任务。二要做好建成单体建筑与市政设施及内外配套工程的衔接，保证入住和交付使用后能够正常运转。三要做细工程竣工验收工作。四要做好工程接收管理工作。舟曲灾后重建完成后，设施新、设备先进，要提前做好准备，结合实际做好工程接收管理工作，一定要保证这些设施设备交付后良好运行、维护、管理。要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通过建立制度、人员培训，使交付使用的民用和公建项目都能够保证正常的运行和充分的利用。五要保证安全生产。六要抓紧启动老城区风貌改造工程。藏乡风貌特点一定要突出，不仅要有风貌的形象改变，更要有整体形象的变化，应和县城功能改造改善、与老县城的环境治理（包括建筑垃圾的清理）、新建成项目管理制度的建立相结合，使重建后的舟曲以全新的面貌展示给世人。

三、省委、省政府领导检查指导

2011年1月6日，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在舟曲检查指导灾后重建工作，并看望慰问受灾群众及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工作人员。陆浩指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认真贯彻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在舟曲灾后重建工作全面启动的关键时刻进驻舟曲，克服困难、不怕吃苦，与省直相关部门及甘南州、舟曲县一起紧密配合，团结协作，在推动舟曲灾后重建工作有序开展，特别是城乡民居加固维修工程方面做了大量细致的工作，发挥了监督协调的作用，工作开局良好。陆浩要求，前方协调指导小组要在做好监督协调工作的同时，进一步加大对舟曲灾后重建工作的宣传力度，要集中力量抓好灾后重建这件党中央、国务院及全国人民都高度关注的大事，让灾区群众和全国人民都能了解并能理解党和国家的政策，真正把灾后重建工作做实、做好。前方协调指导小组要充分认识舟曲灾后重建工作的重要性，处理好各种关系，努力工作，再接再厉，认真完成各项工作任务。7月3日，陆浩在兰州新区调研，省政协主席冯健身，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刘立军，省委常委、副省长石军，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孙效东等一同调研。陆浩在舟曲灾后重建转移安置区建设工地，详细询问项目进展和水、电、暖等配套设施建设情况，指出建设一个让“灾区人民满意、让全国人民放心”的新舟曲，是中央的要求，也是我们的光荣使命。按照国务院批复的重建规划，要在两年之内完成灾后重建，任务十分艰巨。我们必须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实施《总体规划》，不折不扣地落实好各项支持政策，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实现。陆浩强调，灾后恢复重建，要把以人为本的要求贯穿于整个重建过程。作为舟曲灾后重建的重点项目，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的建设，对于转移安置舟曲受灾群众、开启受灾群众美好新生活具有重要意义。各相关部门和单位要把安置区

的建设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最大的政治任务，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及时研究解决工程建设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建设单位要抽调精兵强将，配备足够的力量，精心组织、科学施工，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加快进度，真正把这项工程建设成为舟曲灾后重建的精品工程、样板工程，为整个灾后重建积累经验。要通过扎实有效的工作，确保两年内完成重建任务，让灾区人民早日过上幸福美好的新生活。8月7日，陆浩、刘伟平、冯健身和民政部领导在舟曲实地调研灾后重建工作。8日，陆浩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一周年纪念活动讲话中强调，我们要全力以赴建设一个“让灾区人民满意、让全国人民放心”的新舟曲，要认真实施国务院批复的重建规划，坚持科学重建、依法重建，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加快进度，争取2011年年底前完成城乡居民住房和教育、卫生等民生项目主体工程，同时扎实推进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和产业重建等项目建设。要保证各类灾后重建资金专款专用，确保重建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安全高效，力争把每个重建项目都建成“阳光工程”“民心工程”。

2011年5月30日，刘伟平带领省直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深入舟曲，实地检查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出席峰迭新区城乡居民住房建设工程开工典礼，看望慰问在舟曲一线开展重建工作的省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前方监督检查工作组和省直援建部门工作人员。副省长泽巴足，省长助理、前方小组组长夏红民，省政府秘书长李沛文，省纪委副书记、监察厅厅长李玉梅等陪同检查。刘伟平主持召开舟曲灾后重建现场工作汇报会，强调要强化督促检查，严格灾后重建工作纪律。为确保实现“阳光重建”“廉洁重建”的目标要求，必须充分发挥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职能。前方协调指导小组每月进行一次全面督查，通报灾后重建进展情况和各项目实施主体单位推进工作情况，督查结果同时抄送省委组织部和省监察厅。

2011年6月23日，省委常委、副省长、省委统战部部长、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泽巴足，副省长、省舟曲灾后重建领导小组副组长张晓兰赴兰州新区，对舟曲转移安置区灾后重建进展情况进行现场调研，召开重建工作座谈会，就进一步强化工作措施、加快推进兰州新区舟曲转移安置区重建工作提出具体要求。10月13日，泽巴足视察老城区市政道路和峰迭新区市政道路等工程项目，强调要加快施工进度，优化施工方案，克服一切困难，圆满完成各项任务。10月21日，泽巴足在兰州新区调研舟曲转移安置区灾后重建项目进展情况，指出重建项目总体进展较快，但要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制和各项安全措施，确保工程质量，并做好配套工程建设。

2012年1月5日至6日，刚刚履新的省委书记王三运在舟曲调研指导灾后重建工作，刘立军一并调研。王三运充分肯定舟曲灾后重建工作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对重建工作提出要求，一是要确保质量，防止出“缺德工程”；二是要确保进度，防止出“胡子

工程”；三是要确保公平，防止出“民怨工程”；四是要确保安全，防止出“腐败工程”。2月9日，王三运在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现场检查指导工作，强调要严格落实质量安全责任制，强化工程监督检查力度，在确保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加快建设进度，确保把兰州新区转移安置区真正建设成为舟曲灾后重建的精品工程、民心工程、放心工程。

四、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协调指导

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作为省政府和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派出的现场指挥协调机构，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部署，做好重建项目的现场监督、统筹协调和指导实施工作，在现场了解情况发现问题，在现场沟通协调解决问题，在现场督查检查推动落实，确保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在重建一线贯彻落实，确保国家和甘肃省的规划得到严格执行，确保舟曲灾后重建目标任务保质按期完成。省前方协调指导小组2010年11月进驻舟曲，依据赋予的职责，建立工作目标、工作要求和责任分工。2011年7月，根据现场工作需要，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挥小组行使现场总指挥职责的通知》，赋予前方协调指导小组更大的责任。从强化责任机制、解决突出问题入手，全面落实企业法定代表人和地方政府行政负责人“两个责任制”，特别是强化了国土资源、建设、水利、交通运输等行业管理职责，促使安全生产和工程质量管理工作常态化、规范化。重点对各建设和保障单位的工作开展、规划执行、项目进展和质量安全等工作进行现场督办，集中现场意见研究提出具体建议，省委、省政府领导多次作出批示要求跟进督办。同时，针对一些关键环节不落实的问题，耐心做各方面的工作，主动与州县和省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沟通，及时指出问题，敢于揭短，敢于硬拼，以一抓到底的决心，推进一批重点难点问题和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的最终解决和落实。

舟曲灾后重建涉及部门多，建设密度大，施工场地小，仅峰迭新区1.2平方千米的施工现场，就有37个施工单位、86个项目实施建设。省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先后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牵头进行现场衔接、沟通和论证，及时解决项目实施、征地拆迁、工作保障中的各类“梗阻”现象和相互制约的问题。省前方协调指导小组会同各前方工作机构制订印发《舟曲灾后重建项目开工时序表》，指导和督促建设单位优先实施水、电、路、房等民生项目，开展项目建设程序专项检查，对所有单体项目规划执行情况每月组织一次监督检查，指导各保障单位完善电力、建材、交通、燃油、物价以及现场调度等保障方案，逐项梳理难点、短板项目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指导意见。2011年2月16日至3月5日，夏红民率领省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对6个省直援建单位、8家自建单位，以及兰州市代建的全部164个舟曲灾后重建项目逐项进行现场督查调研。针对存

在的问题，省前方协调指导小组会同相关部门（单位）现场进行充分的协商研究，并分别发出9份会议纪要，提出整改要求，进一步明确相关部门（单位）的任务和责任。印发《2012年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目标任务分解表》，组织开展“抓质量、保安全、促进度”现场评比活动，确保灾后恢复重建任务的完成。

第三节　纪检监察

为了加强制度建设，省纪委、监察厅会同省审计厅、民政厅、财政厅等部门，联合制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资金物资监督检查工作方案。2010年8月11日，甘肃省财政厅、民政厅、监察厅、审计厅印发《甘肃省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救灾资金和物资管理办法》，从指导思想、工作原则、组织机构及监督检查的内容、方法、步骤和程序等方面作出具体规定。2010年8月17日，省纪委联合省监察厅、省发展改革委、省民政厅、省财政厅、省国土资源厅、省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省审计厅等单位，成立甘肃省舟曲等地抢险救灾恢复重建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同时制订出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8月20日，省灾后恢复重建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制订《甘肃省救灾防灾恢复重建工作监督检查方案》，明确监督检查的指导思想、工作原则、工作组织、监督检查方法等。8月22日，省灾后恢复重建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舟曲灾后重建监督检查工作职责》，要求各主管部门按照工作职责和分管的项目，落实责任，加强监督检查工作，保障项目顺利实施。8月30日，省财政厅、监察厅、审计厅印发《甘肃省舟曲县抢险救灾灾后恢复重建实施项目管理办法》，主要有4条，实施项目的确定、实施项目的组织实施、实施项目资金拨付、实施项目的监督检查等，尤其在监督检查中明确规定，要建立健全抢险救灾、灾后恢复重建实施项目的监督检查机制。监察机关要对实施项目建设的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对挤占、挪用、贪污、私分、克扣、转移实施项目建设资金的单位和个人要依法依纪严肃处理，对触犯法律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项目管理部门要对实施项目的确定、招投标、建设质量、建设进度，实行全面的督查和指导，审计机关要对实施项目建设资金的管理、使用、效益等进行全过程跟踪审计，查处滞拨、截留实施项目建设资金和损失浪费、弄虚作假等问题，促进实施项目建设资金及时到位、有效监管、规范使用。

2011年7月18日至19日，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蒋文兰在舟曲察看追思园、三眼峪泥石流沟道、罗家峪农村居民重建房、城区永久性供水工程、峰迭新区等项目建设施

工现场，慰问施工人员，调查了解灾后重建存在的困难，协调解决影响工程进度等方面的问题，了解甘南州、舟曲县和各有关部门建立健全监督检查责任体系、完善工作机制和有关制度的情况。2011年7月25日，省纪委、省监察厅利用现代科技加强监督检查工作，开通监督检查网站，进一步畅通舟曲灾后重建举报投诉渠道，督促纠正存在问题，宣传灾后重建政策，公开重建工作信息，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为广大群众提供一个权威可信、简洁易用的灾后重建监督检查专项信息交互平台，努力实现舟曲廉洁重建、阳光重建。7月28日该网站正式开通。网站主要功能是举报投诉、政策解答、挂牌督办、信息公开。建立监督检查信息员工作机制，对相关的主要部门设立监督检查箱。

舟曲县政府创新监督检查工作新方法，县政府聘请23名监督员，成为舟曲灾后重建不可或缺的一支监督力量。群众监督员奔波在施工现场对170个灾后重建项目建设情况实施监督，履行着“既要当好监督员，也要当好服务员，更要当好宣传员”的职责，为全县灾后重建顺利实施发挥积极作用。群众监督员对项目实施监督，弥补县级纪检监察机关无法对60个援建、代建项目实施监督的监督空白，拓宽了监督范围。群众监督员广泛收集、归纳和反馈广大群众所反映的问题和意见建议，实现社会监督灾后重建的目标，加之开通举报电话、电子信箱，将监督触角延伸到社会各层面，成为促进廉洁重建的“防腐剂”。针对群众十分关注的三眼峪、罗家峪、寨子沟沟道治理、南山滑坡治理、白龙江河堤、居民住房重建等项目，群众监督员实施多次集中统一检查和日常分组分段重点检查，深入重点治理沟道的最深处，对那些群众平时走不到、看不到的工程段进行监督了解，检查各项措施是否落实到位，了解技术、施工力量是否有保障等问题，向施工方反馈检查到的问题，反映干部群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听取施工方的意见。

截至2011年9月，州纪委、州监察局先后分八批次140多人次，深入舟曲有关部门、单位及各乡镇、村组进行监督检查。按照“谁检查、谁负责”的原则，对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所涉及的109个自建项目进行详细认真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存在的问题，有效保证恢复重建工作任务的顺利进行。重点加强对灾后重建项目建设审批程序的监管，在对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台账建立情况的检查中，要求严格执行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完善立项、审批、核准、备案、环评、规划等资料。认真按照《甘肃省重大项目招投标条例》等法规，严格按随机抽签的方式确定项目招投标代理权，纪检、监察机关全程参与监督招标代理公司抽签选定和施工单位投标活动，从源头上防控职务犯罪和腐败问题的发生。

2012年5月31日，新任的省委常委、省委纪委书记张晓兰专门听取舟曲灾后重建监

督检查工作情况汇报，研究解决重大问题，明确提出工作要求。省纪委、省监察厅分管领导经常研究舟曲灾后重建监督检查工作，并亲自带队开展各项监督检查，做到了灾后重建工作进展到哪里，监督检查工作就跟进到哪里。

截至2012年12月底，舟曲灾后重建监督检查中，现场检查31次，开展重建项目建设监管及资金管理使用专项检查6次，参加综合性督查3次，组织州县纪委现场工作人员开展检查2次，走访受灾群众170多户，调查处理群众举报3件，报送整理信息资料（照片）1.4万多条（张）。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甘南州、舟曲县，各援建、自建、代建单位派出14个前方工作组54名干部驻守一线，开展各种监督检查184次，舟曲灾后重建监督检查责任体系的现场监督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有力促进舟曲灾后重建监督检查工作。监督检查中发现问题的调查核实力度，对信访举报件逐件分析评估，按照归口管理、分级处理的原则，及时组织调查核实。省州县纪检监督机关在舟曲灾后重建监督检查过程中，受理信访举报53件，立案查处2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2人。省纪委省监察厅与省财政厅、省审计厅组成专项检查组对舟曲县自建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对170个重建项目和全部重建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进行摸查；对受灾群众住房安置和峰迭新区土方回填2个项目进行专项检查；省直各援建、自建、代建单位和甘南州、舟曲县主要领导多次带队深入舟曲灾后重建现场，自主开展检查245次，检查项目1136个次，参与检查人数1153人，发现问题433个。针对专项检查中发现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提出修订完善相关政策措施的建议，督促各部门各单位抓紧进行整改落实，同时把专项检查和业务工作紧密联系起来，加强思想教育、强化考核评估、健全长效机制，推动舟曲灾后重建工作更加全面、深入、有效进行。

第四节　审计监督

2010年8月9日，甘肃省审计厅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抢险救灾资金物资及灾后重建资金物资的各项审计工作。 11月12日成立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恢复重建审计工作领导小组，由副厅长胡秀龙任组长，甘南州审计局、厅机关部门和舟曲县审计局负责人为副组长，下设办公室。领导小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和审计署关于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及审计工作部署，负责全面组织协调全省灾后恢复重建审计工作，研究解决灾后恢复重建审计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和问题，审定审计工作方案，确定年度审计计划，审定年度审计报告等。

11月23日，省审计厅印发《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审计工作方案》，明确规定审计范围、对象、内容、工作安排和要求。

2011年5月11日，跟踪审计进点会议在兰州召开，省政府副秘书长马自学主持会议，审计署投资司司长徐爱生，审计署兰州特派办副特派员胡大华，省审计厅厅长何振中、副厅长成荣生，省发展改革委、省建设厅、省国土资源厅、兰州市政府等13个舟曲灾后重建援建单位分管领导和项目负责人，州县政府领导和审计局负责人参加会议。徐爱生对审计工作提出要求，明确工作目标和重点，按照审计署恢复重建跟踪审计“一保一促”（保障重建不出重大问题，促进重建的顺利进行）的目标，突出重点，有计划、有步骤开展跟踪审计；坚持边审计、边整改、边规范、边提高，严肃查处重建过程中挤占挪用、贪污受贿等问题；明确组织分工，落实工作责任，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审计工作由审计署统一指导，省审计厅部署实施，审计署兰州特派办选取部分重点项目直接审计。省审计厅按时上报跟踪审计情况和年度审计报告，省直各援建部门加强与审计组沟通、配合，省州县要确保完成跟踪审计工作任务。5月25日，省审计厅将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审计工作领导小组变更为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审计工作监督检查领导小组，副厅长成荣生任组长。9月7日，成荣生深入舟曲重建项目现场指导重建项目竣工决算审计工作，要求审计工作人员始终坚持依法审计、科学审计、文明审计、廉洁审计，提高审计工作水平。尤其在项目开工建设工程比较多的2011年，根据重建点多、面广、量大、社会关注度高的特点，采取统一组织、分级实施、统一上报等方式跟踪审计。省州县审计部门领导任组长，落实责任，确保审计任务全面落实，同时与省纪委、省监察厅、省财政厅、省重建办、甘南州审计局、舟曲县审计局加强协作，建立项目安排、人员调配、信息共享等方面的协调沟通机制。创新方式方法，以建设项目审计与专项审计调查相结合、建设项目预算执行审计与竣工决算审计相结合、监督检查与跟踪审计相结合等方式，有效整合审计资源，提高工作效率和审计质量。坚持“边审计、边整改、边规范、边提高”的原则，完善审计措施，强化审计整改。

甘南州审计局经州政府同意，制订《甘南州关于聘用社会中介机构审计力量参与审计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的意见》，有效利用社会审计力量，扩大灾后重建审计覆盖面，解决审计人员少与任务重的矛盾、专业结构不合理的困难，审计人员和中介机构人员共同深入施工现场勘查、核对工程量，确保工程量真实、准确。州县审计局抽调18人组成2个审计组，采取工程审计与财务审计相结合的方式，对项目建设程序、质量管理、投资控制、内控制度建立和执行、资金物资筹集、分配、管理和使用、重建政策落实等进行审计。工程、财务审计人员相互配合，实施现场跟踪审计，及时发现重

建项目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审计建议。对建设项目各个环节实施全面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发现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分析查找原因，全面、准确掌握重建资金使用状况，充分发挥审计在灾后重建中的“免疫系统”作用。

在舟曲灾后重建项目审计中，审计部门对白龙江堰塞河道综合治理及防洪工程、兰州新区安置区、峰迭新区白龙江防洪工程等项目进行专项重点审计。审计结果认为白龙江堰塞河道综合治理及防洪工程较好地控制了预算和资金支付，节约项目资金246万元。对发现的项目勘察、设计未公开招投标等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妥善处理沉淀资金1000万元。兰州新区安置区项目审计调查认为新区城投公司的会计及工程资料基本真实地反映兰州新区舟曲泥石流灾后重建安置区项目财务收支及建设管理情况，财务收支基本符合财务制度规定，会计核算基本符合国家财务会计制度要求，财务及工程资料基本完整。建设资金开设专项基建账户，资金实行封闭运行、专款专用，保证建设资金运行的安全与资产的完整。对发现的问题提出建议，主要是新区管理委员会敦促被征地乡镇尽快发放征地补偿款，经过新区管理委员会与舟曲县人民政府积极协商，尽快确立舟曲后续发展产业供地方案。峰迭新区白龙江防洪工程审计认为防洪工程三个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有效地控制预算和资金支付，会计资料真实地反映财务状况，财务收支符合相关财经法规，招投标环节规范，不但率先全面完成灾后重建援建任务，还节约有限的项目资金，最大限度发挥投资效益，得到省灾后重建领导小组的表彰。对在审计中发现的收据代替发票入账及其他问题，审计部门提出处理意见和审计建议，要求采取措施进行整改和完善。

2011年1月至2012年12月，省州县三级审计部门派出231人次，组成34个审计组对舟曲170个重建项目进行审计或审计调查，审查的重点是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确定的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总投资50亿元8大类重建项目。印发重建审计公告1份、工作方案2份、审计简报6期、审计报告（通报）14份、提出审计建议41条，促进30个项目加快建设进度，25个项目改进管理质量，共查出违纪违规资金1.39亿元，其中核减工程价款508.67万元。跟踪审计结果认为，灾后恢复重建资金管理和项目建设总体较好，未发现重大违纪违规行为。甘肃省各级政府管理使用的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基本做到专账管理、专款专用，严格按照四级部门审批制度审核，确保重建资金使用安全。各参建单位对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基本都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合同管理制和工程监理制，工程建设质量总体较好。

第八编 表彰奖励

第一章 先进集体

第一节 全国表彰的先进集体

2010年12月7日，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在兰州召开。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关于表彰全国防汛抗旱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人社部发〔2010〕90号）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集体”名单中，涉及舟曲抢险救灾的先进集体30个。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曲瓦乡人民政府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东山乡人民政府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南峪乡人民政府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抗旱防汛指挥部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水务水电局
甘南藏族自治州防汛指挥部办公室
甘南藏族自治州气象局
甘南藏族自治州民政局
甘肃省抗旱防汛指挥部办公室
甘肃省委机要局通信处
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农村经济处

甘南藏族自治州卓尼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甘肃省民政厅救灾处
甘肃省财政厅社会保障处
甘肃省国土资源厅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一地质矿产勘查院
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城市建设处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前方指挥部
甘肃省卫生厅健康教育所
兰州铁路局工务处（兰州铁路局防洪办公室）
甘肃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新闻综合广播《金色田野》栏目组
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舟曲应急监测工作组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21部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11部队11分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31部队
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人民武装部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甘肃省总队甘南藏族自治州支队舟曲县中队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水电第三总队九支队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交通第二总队六支队二大队

第二节　甘肃省表彰的先进集体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甘肃省军区《关于表彰舟曲抢险救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甘通字〔2010〕15号）授予51个单位“舟曲抢险救灾先进集体”荣誉称号，其中（舟曲抢险救灾44个)；同时，省委授予10个党组织“舟曲抢险救灾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表彰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甘通字〔2013〕1号）授予45个集体“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集体”荣誉称号。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关于表彰现场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知》（舟前指发〔2012〕43号）表彰舟曲灾后重建现场工作先进单位23个。

一、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甘肃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先进集

体”荣誉称号的单位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委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电力公司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公路管理段
甘南藏族自治州国土资源局
甘南藏族自治州民政局党委
甘南藏族自治州迭部县委
甘南藏族自治州卫生局
甘南藏族自治州电视台
武警甘肃省总队第三支队
武警甘肃省总队陇南市支队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舟曲县中队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一大队三中队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四大队十二中队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张掖市支队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陇南市支队武都大队武都中队
共青团舟曲县委员会
甘南藏族自治州公安局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
甘肃省公安消防总队甘南州支队舟曲大队
兰州市公安局特警支队三大队
临夏回族自治州公安局交警支队舟曲特大泥石流抢险救灾突击队
甘肃日报社
甘肃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集团）
甘肃省民政厅救灾处
甘肃省地质灾害应急中心
甘肃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甘肃省公路运输管理局
甘肃省水文水资源局
甘肃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甘肃省委办公厅秘书三处
甘肃省政府应急管理办公室
甘肃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甘肃省气象信息与技术装备保障中心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31部队22分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21部队68分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29分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17分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13部队90分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68070部队汽车营
中国人民解放军合作市人民武装部
中国人民解放军迭部县人民武装部
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陆军预备役师第三团

二、中共甘肃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的单位

甘南藏族自治州妇幼保健院党支部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江盘乡党委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峰迭乡党委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广播电影电视局党支部
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城关镇东街村党支部
定西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党总支
甘肃省公路管理局党委
甘肃省广电总台电视新闻中心党支部
中国石油甘肃销售公司党委
兰州升业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

三、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授予“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集体”荣誉称号的单位

省教育厅
省国土资源厅
省建设厅
省交通运输厅
省水利厅
省卫生厅

兰州新区管委会
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
省纪委（监察厅）驻舟曲监督检查工作组
中组部驻舟曲扶贫工作组
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协调办公室
省工商业联合会
省公路管理局
省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省新路交通工程公司
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甘肃日报社
省广播电视总台（集团）
省红十字会
省慈善总会
省建设监理公司
省地图院
省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甘肃九州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甘肃地质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水电第三总队十一支队
甘肃水利机械化工程公司
兰州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第四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省第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总公司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省电力公司
省电力公司甘南供电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八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日报社甘肃分社

新华社甘肃分社
中央电视台甘肃记者站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
甘南州建设工程施工安全质量监督总站
舟曲县人民政府
舟曲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舟曲县电力公司

四、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表彰的现场工作先进单位

省交通运输厅舟曲灾后重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省水利厅舟曲灾后重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省国土资源厅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工作组
省建设厅舟曲灾后重建现场工作组
省教育厅舟曲灾后重建前方指挥部
省卫生厅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工作组
省电力公司舟曲灾后重建前方指挥部
兰州新区经济发展局
甘南州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
甘南州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工作组
舟曲县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
兰州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省地质环境监测院
甘肃地质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第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中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八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
八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二分公司
舟曲县电力公司
舟曲县交警大队
舟曲县气象局
舟曲县征地拆迁安置办公室
甘肃榕广顺工贸有限公司

第三节　国家部委表彰的先进集体

对舟曲抢险救灾先进集体进行表彰的国家部委、群众团体有4个，共表彰先进集体27个，其中中共中央组织部（中组发〔2010〕22号）授予“防汛抗洪救灾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的单位8个；公安部（公奖字〔2011〕93号）记集体一等功的单位6个；中国气象局（气发〔2011〕8号）表彰的“甘肃舟曲抗洪抢险救灾先进集体”5个；中华全国总工会（总公发〔2011〕29号）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状的先进集体1个，授予全国工人先锋号的先进集体7个。

一、中共中央组织部表彰的“防汛抗洪救灾先进基层党组织”

甘肃省舟曲县公安局党委

甘肃省舟曲县城关镇党委

甘肃省舟曲县城关镇北街村党支部

甘肃省抗旱防汛指挥部办公室党支部

甘肃省公安消防总队党委

中国农业银行舟曲县支行党总支

68211部队11分队党支部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藏族自治州支队舟曲县中队党支部

二、公安部给甘肃省公安机关舟曲特大泥石流抢险救灾记一等功的先进集体

舟曲县公安局

兰州市公安局特警支队

陇南市公安局舟曲抢险救灾突击队

甘南藏族自治州公安局交警支队

省公安厅交警总队舟曲特大泥石流抢险救灾工作组

甘肃省公安消防总队甘南支队舟曲大队

三、中国气象局表彰的“甘肃舟曲抗洪抢险救灾先进集体”

甘肃省舟曲县气象局

甘肃省气象信息与技术装备保障中心

甘肃省陇南市气象局

四川省气象局大气探测技术中心

国家卫星气象中心遥感应用室

四、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和全国工人先锋号的先进集体

（一）全国五一劳动奖状获得者

舟曲县穗丰粮食购销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二）全国工人先锋号获得者

舟曲县邮政局抢险救灾服务队

舟曲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抢险救灾服务队

甘肃省土木工程科学研究院检测中心

甘肃省陇南公路总段抗洪抢险突击队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甘南分公司舟曲县公司

甘南公路总段

舟曲公路管理段

第四节 军队系统表彰的先进集体

对舟曲抢险救灾先进集体进行表彰的军级以上部队组织有4个，共表彰先进集体36个，其中兰州军区（兰政〔2010〕235号）通令记功的单位6个；兰州军区（兰政〔2010〕234号）通报表彰的“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单位”8个；甘肃省军区（甘政〔2011〕7号）通令记功的单位1个；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武政〔2010〕265号）授予“舟曲抢险救援英雄中队”荣誉称号的单位2个；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武政〔2010〕264号）通令记功的单位7个；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武政〔2010〕266号）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单位”的10个；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森林指挥部（武政〔2010〕139号）通令记功的单位2个。

一、兰州军区通令记功的单位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11部队11分队（一等功）

甘肃省舟曲县人民武装部（二等功）

军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国家应急防疫救援队（二等功）

二十一集团军防化团（三等功）

甘肃省宕昌县人民武装部（三等功）

甘肃省岷县人民武装部（三等功）

二、兰州军区通报表彰的“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单位”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02部队27分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11部队11分队

二十一集团军舟桥团二营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56分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87分队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13部队60分队

甘肃省舟曲县人民武装部

解放军第一医院临夏医疗所

三、甘肃省军区通令记功的单位

省军区独立营二连（集体三等功）

四、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授予“舟曲抢险救援英雄中队”荣誉称号的单位

武警甘肃总队甘南州支队舟曲县中队

武警水电第三总队十一支队二大队六中队

五、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通令记功的单位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陇南市支队武都大队武都中队（集体一等功）

武警水电第二总队五支队一大队一中队（集体一等功）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兰州大队（集体二等功）

武警交通第一总队一支队二大队（集体二等功）

武警交通第二总队六支队二大队（集体二等功）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陇南市支队（集体三等功）

武警水电第三总队十一支队（集体三等功）

六、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表彰的“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先进单位”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藏族自治州支队

武警甘肃省总队第三支队二大队五中队

武警甘肃省总队陇南市支队武都区中队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藏族自治州支队舟曲县中队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陇南市支队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兰州大队

武警水电第三总队九支队二大队四中队

武警水电第三总队十支队二大队五中队

武警交通第二总队六支队二大队

武警交通直属工程部第二工程处

七、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森林指挥部通令记功的单位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平凉市支队麦积大队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张掖市支队苏南大队

第五节 舟曲县表彰的先进集体

中共舟曲县委、舟曲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全县“5·12”地震灾后重建和“8·8”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舟〔2010〕20号）表彰先进集体30个。

县委宣传部

县委组织部

县政府办公室

县卫生局

县政协办公室

县水务水电局

共青团县委

县发展和改革局

县交通运输局

县民政局

县审计局

县第一初级中学

县疾控中心

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县电信公司

县交警大队

县信用联社

舟曲林业局憨班铺林场

龙舟大酒店

曲告纳乡党委

果耶乡党委

立节乡花年村

曲瓦乡宵藏村

峰迭乡坝子村

憨班乡香椿沟村

城关镇西城社区党总支

东山乡石磊村

大川镇石门坪村

大立节电站

博峪乡崖后头村

中共舟曲县委、舟曲县人民政府《关于对2011年度在“8·8”灾后重建中做出重要贡献的乡镇进行表彰的决定》（县委〔2012〕8号）表彰乡镇3个。

城关镇

江盘乡

峰迭乡

第二章　先进个人

第一节　全国表彰的先进个人

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人社部发〔2010〕90号）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的个人42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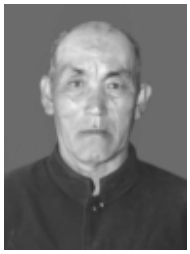

冯永明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小学文化，中共党员。1948年4月生，舟曲县江盘乡南山村党支部书记、南山滑坡点监测员。在多次山体滑坡中，严密监测、准确预报灾情，及时组织转移群众。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杨虎生　男，藏族，甘肃舟曲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6月生，舟曲县峰迭乡武都关村党支部书记。灾害发生后，迅速组织全村党员、群众共460多人赶赴受灾现场，搜救转移被困群众19名，搬运无人认领的遇难者遗体38具，搬卸救灾物资96车。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严后来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9年10月生，2000年1月参加工作，舟曲县大峪乡财政所会计，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民兵应急分队队员。灾害发生后，在自家房屋被毁的情况下，毅然加入救灾应急分队，参与搜寻遇难者遗体、搭建帐篷、搬运救灾物资等工作。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郭慧芳　女，汉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5年3月生，1998年7月参加工作，舟曲县水电局助理工程师。灾害发生后，疏导群众撤离，搜寻和援救幸存者；及时清查地下水源情况，进行水土保持灾情统计，为统筹调度救援力量提供详细资料。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刘二成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高中文化，中共党员。1964年3月生，1982年10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南峪乡人武部部长。灾害发生后，调集2台大型装载机，组织20余名民兵对路面泥浆及巨石进行清理，打通两河口至舟曲县城的交通命脉；组织党员突击队装卸救灾物资12车，从白龙江搜寻到遇难者遗体13具。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曹文忠　男，藏族，甘肃舟曲人，高中文化，中共党员。1964年6月生，1982年11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武坪乡人武部部长、武坪乡抢险救灾民兵队长。灾害发生后，组织民兵560多人次，搬运遇难者遗体16具，为群众抢救搬运生活物资382件，清理淤泥垃圾约200方。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马小元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高中文化，中共党员。1956年8月生，1976年1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农机站党支部书记、站长。灾害发生后，组织群众转移到安全地带，安排职工昼夜轮流上班，共抽污水80多万吨，清理淤泥1000多立方米，为排涝、道路疏通等工作赢得宝贵时间。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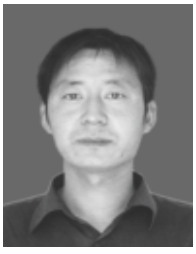

杨成明得　男，藏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8年11月生，2000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水电局助理工程师。抢险救灾中，参与完成灾区日供水2400方的应急供水任务，解决灾区群众的饮水困难。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海成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2年7月生，2000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水电局助理工程师。抢险救灾中，参与完成灾民安置点日供水2400方的应急供水任务，保证灾民的应急供水。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薛华瑞　男，汉族，甘肃民勤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78年1月生，1998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水电局助理工程师。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中，负责白龙江水情监测，协助武警水电部队制订白龙江排水方案及居民应急供水方案，组织架设应急供水管道及22个临时供水点。

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高战胜　男，汉族，安徽利辛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3月生，1992年9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水电局副局长。抢险救灾中，组织县城应急供水和供电管网铺设，完成沙川灾民安置点供水工程建设，安装净水设备4套，打机井5眼，解决抢险救灾期间和过渡期群众的用水问题。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李云鹏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中专学历，中共党员。1962年10月生，1981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水电局局长。灾害发生当晚，连夜寻找应急水源；及时启动防洪应急预案，组织受灾群众安全转移；加强堰塞湖水位监测；参与清理街道淤泥工作。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李白成　男，汉族，甘肃宕昌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2年3月生，1979年11月参加工作， 中共舟曲县委组织部副部长、老干局局长。灾害发生后，组织带领100多名党员突击队奔赴受灾现场，抢救群众生命和财产；及时统计核实受灾情况，完成抢险救灾各项工作任务。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杨尤荣　男，藏族，甘肃迭部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9年12月生，1988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副县长。抢险救灾中，组织解救被困群众13人，转移安置灾民70余人；组织技术人员对三眼峪、罗家峪及全县72处重点地质灾害隐患进行防范监测；组织干部职工参与城区清淤清墟工作。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梁吉效　男，藏族，甘肃舟曲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2年9月生，1982年8月参加工作， 中共舟曲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灾害发生后，迅速组织干部群众抢险救灾，组织技术人员恢复全县水电、道路和通信；深入峰迭新区和罗家峪群众安置点现场办公，加快征地拆迁工作进度，为灾后重建项目顺利实施奠定基础。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

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赵瑞九　男，藏族，甘肃迭部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9年9月生，1987年7月参加工作， 迭部县水务水电局局长。灾害发生后，组织疏通岷迭公路、S313线迭部至舟曲堵塞路段等救援通道；组织筹措资金16万元，向灾区运送物资9次；负责临时供水设施配件的加工、运送，解决灾民吃水困难。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蒋爱民　男，汉族，甘肃武山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1年2月生，1992年7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财政局农业科科长。灾害发生后，火速赶赴受灾现场，对灾区农田水利设施、农村饮水设备、道路、桥梁等损毁情况进行统计，向省财政厅及时反映情况并提出灾后重建方案。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赵卫东　男，藏族，甘肃夏河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3月生，1995年6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交通运输局行政办公室主任。抢险救灾中，负责甘南州交通运输局驻舟曲抢险救灾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组织协调和信息报送工作，服从组织安排，认真履行职责，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赵　维　男，藏族，甘肃临潭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2年12月生，2004年12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村镇建设科科员。抢险救灾中，完成灾区各类基础设施项目损毁核查、临时居民安置点和50座移动公厕的建设任务。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李盛森　男，藏族，甘肃临潭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3年8月生，1995年7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卫生局党委办公室主任。抢险救灾中，参与组建医疗点、转运伤员、灾区医疗救援宣传报道和灾后卫生防疫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负责全省卫生系统舟曲抗洪抢险资料的收集整理，参与省卫生厅编纂的《抗洪救灾医疗卫生志》修志工作。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贾文平　男，汉族，甘肃镇原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6年5月生，1990年7月参加工作， 省水利厅办公室主任、舟曲抢险救灾水利前方工作组综合协调小组成员。在抢险救灾一线工作24天，白天到堰塞河道察看除险，搜集最新信息，掌握第一手资料，晚上加班整理形成系统的书面材料，累计向后方传送各类材料和信息30多篇10万余字。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苏永新　男，汉族，甘肃武威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3年3月生，1982年1月参加工作， 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主任、省水利厅舟曲抗洪抢险救灾应急指挥领导小组成员和堰塞湖处置组组长。灾害发生后，迅速赶赴现场，组织省防办向国家防总、省委、省政府报送灾情；会同专家组研判泥石流堵江险情，配合国家防总、水利部开展堰塞湖应急抢险，组织调运路基箱480块、铅丝网8000片、挖掘机数台。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陈晓军　男，汉族，陕西长安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1年1月生，1994年6月参加工作， 甘肃日报社经济部主任编辑。灾害发生后，主动请缨，于第一时间赶赴一线采访，时常连夜撰写稿件，及时多方位地对灾情和抢险救灾实况进行报道。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姜安鹏　男，汉族，甘肃会宁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7年2月生，1990年7月参加工作， 省政府办公厅应急管理办公室副主任。灾害发生后，带领应急办一班人，了解掌握灾情和救灾情况，协调救灾物资和救灾人员的调用；制订《省政府应急办应对强降雨天气抢险救灾应急预案》，从制度上规范应急处置工作。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晓军　男，汉族，河南柘城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11月生，1990年9月参加工作， 省民政厅区划地名处主任科员。抢险救灾中，蹚着淤泥和洪水，徒步穿梭于灾害现场，组织安放遇难者遗体，指挥协调救灾物资的接收和发放。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刘　星　男，汉族，甘肃镇原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2年8月生，1981年10月参加工作， 省国土资源厅地质环境处调研员。灾害发生后，连夜赶赴灾区，组织拟订舟曲县城及周边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工作方案，并安排技术力量展开排查；参与全省地质灾害隐患再排查和舟曲灾后重建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编制工作。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闫　涛　男，汉族，甘肃会宁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8年5月生，1999年参加工作， 省农牧厅种植业管理处主任科员，抢险救灾中负责省农牧厅抢险救灾日常管理工作。灾害发生后，深入一线调查灾情，参与制订救灾技术方案和灾后重建规划，协调落实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组织向灾区运送面粉240吨、蔬菜257吨。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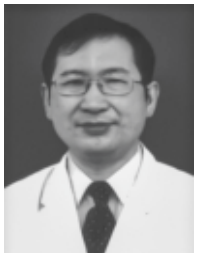

俞永江　男，汉族，甘肃古浪人，博士，中共党员。1969年9月生，1993年7月参加工作，兰州大学第一医院普外科副主任医师、日间手术病房主任、副教授，救援工作中任兰大第一医院舟曲伤员救治病房主任、临时党小组小组长、日间手术中心副主任。灾害发生后，组织为12名被转移至所在医院的伤员救治，分别为每位重症患者制订治疗方案，对其中5名重危伤员的各项临床检查、用药、会诊、治疗等实施绿色通道，并亲自为3名重危患者实施手术。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杨柱周　男，汉族，甘肃会宁人，硕士，中共党员。1972年1月生，1997年 9月参加工作， 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电视新闻中心副主任、泥石流灾害大时段直播前方报道组负责人。灾害发生后，迅疾赶赴舟曲采访报道，向外界传递第一条舟曲灾情消息。转入恢复重建后，组织拍摄电视专题片《重建的力量》。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杨晓军　男，汉族，陕西榆林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0年6月生，2003年7月参加工作， 兰州区域中心气象台中短期预报室副主任。灾害发生后，于8月8日清晨奔赴灾区进行气象应急服务工作，坚持每2小时定时向各级指挥部和成员单位报送一次专题材料，不定时报送预警信息，向省、州、县三级抢险救灾指挥部提供精细化滚动天气预

报。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杨顺义　男，汉族，湖北广水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5年1月生，1971年1月参加工作， 中国石油甘肃销售公司总经理。抢险救灾中，驻守灾区一线加油站，组织指挥抢险救灾成品油供应和生产自救工作，确保灾区救灾车辆和灾后重建油品的供应。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刘家骏　男，汉族，陕西延川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7年9月生，1997年7月参加工作，省委政策研究室驾驶员。灾害发生后，于8月8日清晨赶赴灾区，坚守抢险救灾一线20多天；负责同行人员后勤工作，承担相关文件的起草、打印、传送及一些具体事项的协调工作。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冯青林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6月生，1993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公安局110巡警大队副教导员。灾害发生时，冒着生命危险从公安局户政大厅搬出户籍电脑和资料；在女儿遇难、妻子受伤的情况下，强忍悲痛，积极投身于抢险救灾；灾后重建中，带领110巡警大队，破获盗窃案件44起，调解纠纷56起。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孙武奇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副部队长。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蒲军礼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31部队部队长。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志双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31部队64分队工程机械技师。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李小双　甘肃白银陆军预备役防化团1营1连副连长。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马　强　兰州军区政治部办公室群工处干事。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杨志才　男，藏族，甘肃临潭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59年9月生，1979年11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水务水电局党委书记、局长，州抢险救灾指挥部水利工作组组长。灾害发生后，紧急调用大型运水车进行应急供水；组织实施水源及管网工程设施建设；协调开放居民自用供水井补充应急水源；及时组织力量为灾区群众修建应急供水点。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南木卡桑结　男，藏族，甘肃合作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61年3月生，1980年12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灾害发生后，迅疾从兰州赶赴灾区，与县上和有关部门领导研究重要基础设施应急抢险方案；落实国家和省上下达的应急项目资金，促进应急项目建设；科学指导并确定灾后重建项目，配合国家发改委完成《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张志军　男，汉族，甘肃环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6年7月生，1990年7月参加工作， 省委办公厅政策法规处处长。抢险救灾中，经常夜以继日、通宵达旦收集整理各类信息资料，为指挥部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保障。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　伟　男，汉族，陕西大荔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2年10月生，2008年6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舟曲县中队副中队长。灾害发生时，迅速预警指挥中队73名官兵成功避险；在怀孕4个月的妻子及4口家人全部遇难的情况下，解救被困群众23人，事迹被多家媒体报道，受到武警部队司令员王建平接见，入选“感动甘肃·2010·十大陇人骄子”和“感动中国”2010年度人物，被誉为“舟曲之子”。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第二节　甘肃省表彰的先进个人

省委、省政府、省军区（甘通字〔2010〕15号）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126名（舟曲抢险救灾115名，成县等地抢险救灾11名），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27名。省委、省政府（甘通字〔2013〕1号）授予“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109名。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舟前指发〔2012〕43号）表彰现场工作先进个人39人。

一、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甘肃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的个人

柳　鹏　男，汉族，甘肃兰州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1年11月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甘南州委副书记，州抢险救灾领导小组副组长、前线指挥部副总指挥及生活安置组组长。灾害发生后，组织力量先后在3个临时安置点搭建帐篷341顶，安排学校教室37间、学生宿舍156间、活动板房4间，集中安置灾民3198人；在峰迭、憨班、大川3个乡镇设立7个物资接受站，缓解因交通中断造成的物资接转困难；在锁儿头加油站和县交警大队设置2个物资发放点，解决受灾群众燃眉之急。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徐　强　男，汉族，甘肃临夏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1年12月生，1981年6月参加工作，甘南州政府副州长、州抢险救灾指挥部副总指挥、遗体处理组组长、灾害评估组组长。得知灾害消息后，从挂职的中央政法委连夜赶赴灾区，主动请缨参与遇难者遗体处理工作，带领遗体处理人员将一具具遗体装袋入殓、妥善处置；多次深入危险地带察看灾害损失情况，制订科学评估方案，保障受灾群众的切身利益。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迭目江腾　男，藏族，甘肃天祝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12月生，1997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舟曲县委副书记、县长，抢险救灾指挥部总指挥。灾害发生当晚，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并担负人员搜救、现场清淤排危、灾民安置、堰塞湖爆破、救灾物资发放等指挥协调任务，统筹兼顾，狠抓落实，保障抢险救灾各项工作顺利进行；督促指导有关部门做好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和汛期安全防范工作，严防次生灾害发生。2010年

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周银福　男，汉族，甘肃泾川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4年8月生，1989年7月参加工作， 省质检局标准化研究院院长、中共舟曲县委常委、副县长（挂职）。灾害发生后，组织搭建帐篷1103顶，安置受灾群众3500名；组织设置临时供水点和简易厕所16处，方便群众生活；组织协调征用土地200多亩，保证三眼峪、罗家峪简易排洪渠道修筑通畅；积极衔接协调用人岗位8000多个，有效解决灾后群众的就业问题。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杨曙光　男，藏族，甘肃舟曲人，高中文化，中共党员。1970年12月生，1990年12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博峪乡人武部部长。接到县人武部救灾命令后，迅速组织民兵艰难跋涉9小时到达县城救援，在得知妻子和一双儿女不幸罹难的情况下，强忍悲痛，带领民兵连续奋战三昼夜，先后排查3栋楼房200多户，搜救转移被困群众30多人；8月11日，接到卸载发放30多吨应急救灾物资指令后，带领民兵将救灾物资及时发放到灾民手中。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奂　明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4年1月生，1992年6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副庭长。灾害发生后，于8日7时左右由立节老家火速赶到舟曲县城南门，在紧急召集周围群众用绳索和木板扎制木筏的同时，组织十几个年轻人跳入数米深的堰塞湖中抢救落水群众，至17时左右，共解救遇险群众100多人，其中包括由他亲自救出的1名妇女和怀中抱着的婴儿。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刘香玲　女，汉族，甘肃兰州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2年12月生，1982年11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人民检察院办公室副主任。灾害发生时，较早发现泥石流的她不顾个人安危，和丈夫一起挨家挨户喊醒并组织邻居逃生，无一人伤亡。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王金明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初中文化，中共党员。1974年12月生， 舟曲县江盘乡南桥村村委会主任。灾害发生后，泥石流堵塞白龙江河道形成堰塞湖导致县城沿江部分楼房被淹，在安排村民转移的同时，迅速组织和带领村里11名年轻党员干部组成党员救援队，自制3条木筏，沿江转移和搜救被困群众，历时两个多小时，解救被困和落水群

众73人。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刘维平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高中文化，中共党员。1974年4月生，舟曲县城关镇北关村村委会主任。灾害发生后，迅速组织周围600余名群众紧急撤离，并召集党员干部20余人搜救被困群众，在泥石流和危房中解救被困群众7人，积极投身过渡期群众安置、灾情统计等工作。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尚炳元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高中文化，中共党员。1963年7月生，务农。灾害发生当晚，在失去9位亲人和家园全部被毁的情况下，竭力营救11名村民脱离险境，并挨家挨户发布灾害信息、组织群众转移。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被中组部授予“防汛抗洪救灾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祁光林　男，汉族，甘肃东乡人，高中文化，中共党员。1981年1月生，务农，舟曲抢险救灾志愿者。灾害发生后，说服年已古稀的母亲和即将分娩的妻子赶赴舟曲抢险救灾，承担在白龙江中搜寻遇难者遗体任务。其事迹广为传颂，受到中组部部长李源潮、中共甘肃省委书记陆浩、省长刘伟平和甘南州党政领导的称赞。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杨志才　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王建军　男，汉族，陕西延长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2月生，1985年7月参加工作，先后任甘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委书记、局长，甘南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书记、主任，甘南州灾后重建办主任。全程参与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尤其是在灾后重建期间，每年蹲点120天以上，加强规划协调和衔接，严格质量监管，保障重建工作顺利进行。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恒　考　男，藏族，甘肃玛曲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55年6月生，1978年12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交通运输局党委副书记、局长，公路抢险交通畅通指挥部副总指挥、抢险物资运输组组长。灾害发生后，全力协助交通运输部门抢通救灾通道，组织和带领州县交通部门人员与支援抢险队共同奋战，确保抢险救灾公路畅通；及时组织统计、核实交

通基础设施损失情况，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被中组部授予“防汛抗洪救灾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王永红　男，藏族，甘肃迭部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4年7月生，1982年8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教育局副局长。灾害发生后，长期驻守舟曲，参与教育系统灾情统计、学校开学、舟曲一中师生异地借读等重点工作；积极与部队衔接，开展援助工作，协助编制《舟曲教育系统“8·8”特大泥石流灾后重建规划》，并承担社会口有关工作。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王　力　男，藏族，甘肃舟曲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5年8月生，1994年7月参加工作， 共青团甘南州委书记（2010年9月改任中共合作市委副书记）。灾害发生后，组织带领30余名志愿者携带13万元抢险救灾资金赶往灾区，并成立“共青团青年志愿者抗洪救灾指挥部”，临时招募志愿者1530名，设立10个服务站，30个小分队，连续奋战四天，共回填沙石80余方，拉砖3万余块，平整路面1.5千米，铺砖填沙近7000平方米，为300多顶帐篷铺设地面和过道；亲自设计灾民基本情况表、志愿者服务卡、温馨提示卡等表册。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张建明　男，汉族，甘肃兰州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8月生，1988年7月参加工作， 省电力公司甘南供电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灾害发生后，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在第一时间带领第一批抢修人员及抢修材料疾驰受灾现场开展救援工作，至16时08分，停运的一条10千伏和一条6千伏线路恢复运行，城区13个台区，包括医院、临时安置点、县政府、指挥部等重要负荷恢复供电。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邹育民　男，汉族，江苏常州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6年7月生，1984年3月参加工作，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甘南分公司总经理。灾害发生后，迅速带领通信抢险人员赶赴现场，连续奋战36小时，抢通10个基站，新建3个基站，使救灾时的通信能力达到灾前的2倍。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杨惠东　男，藏族，甘肃合作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9年10月生，1986年10月入伍， 合作市人武部副部长、市抢险救灾应急救援队队长。灾害发生后，带领民兵70余人赶赴灾区救援，挖掘遇难者遗体6具，运送遇难者遗体21具，挖掘现金9700元和存折等贵重物品价值60余万元，清理淤泥690方、商铺16间，装卸救援物资36车共700余吨，安放移动厕所

8座。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张东鹏　男，藏族，甘肃临潭人，中专学历，中共党员。1984年3月生，2010年1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临潭县民政局干部。抢险救灾中负责押运救灾物资和临潭救援队后勤保障工作，积极筹措食品、生活用品及药物，冒着暴雨把50吨救灾物资运达舟曲并发放给灾民。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王扎西　男，藏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1979年1月生，2000年 4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碌曲县司法局干部、碌曲县应急分队班长。抢险救灾中主要负责抢险挖掘、灾民安置点搭建和搬运救灾物资等工作。带领队员为211具遇难者遗体消毒杀菌，抬运遗体15具，清理淤泥320方，挖掘群众财产价值4万余元。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豆格扎西　男，藏族，甘肃合作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77年4月生，1997年10月参加工作， 中共夏河县委组织部职工，抢险救灾中担任夏河县民兵抢险突击队一排一班班长。带领突击队员搬运救灾物资，清理垃圾，搜寻遇难者遗体，搭建临时帐篷，连续奋战30余天。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杨林海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1年1月生，1990年7月参加工作， 中共迭部县委副书记、迭部县支援舟曲灾区前线指挥部总指挥。带领300多名民兵、干部抢通从腊子口至代古寺、迭部至舟曲两个方向通往舟曲的救援绿色通道。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张国红　男，藏族，甘肃卓尼人，中专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8月生，1987年8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玛曲县疾控中心医师。灾情发生后，每天奔波在泥石流冲断地段，深入人员密集区、公共垃圾点、公厕等细菌滋生源头，进行灭蝇、灭蚊、杀菌、除臭等防疫消毒工作。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常建国　男，土族，甘肃卓尼人，中专学历，中共党员。1962年8月生，1987年11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卓尼县民政局局长。灾情发生后，主要负责救灾物资调运工作，组织筹集救灾物资并运往灾区，共调运救灾帐篷300顶，方便面、矿泉水2868箱，鲜蛋、蔬菜28.98吨，铁锹、洋镐、雨衣、胶鞋、手套等物品4800件。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

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张学虎　男，藏族，甘肃卓尼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4年8月生，1987年7月参加工作， 中共甘南州委宣传部副部长、甘南日报社党总支书记、总编辑，抢险救灾中先后担任州前方报道组副组长、灾后重建宣传报道组副组长。灾害发生后，迅疾赶赴灾区，深入救灾一线，组织策划采写大量有价值、有深度的报道。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牛更尕当智　男，藏族，甘肃天祝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86年3月生，2009年7月参加工作，舟曲县第三初级中学“西部计划”志愿者。灾害发生后，迅疾从家乡赶赴灾区，开展搜救工作并担任救灾物资运输队队长。组织和带领运输队队员每天扛着救灾物资奔波于洪水与淤泥中。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牛宏斌　男，汉族，甘肃秦安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3年1月生，1994年8月参加工作， 天水市民政局救灾科科长。抢险救灾中，先后参与运送救灾帐篷、转运中央和省上调拨的救灾物资、组织开展社会捐赠等活动。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完继辉　男，汉族，甘肃泾川人，大专学历。1968年5月生，1986年12月参加工作， 平凉市泾川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放射技师。灾害发生后，主动请缨参与灾区卫生防疫工作，于8月18日下午到达舟曲县城，在重灾区月圆村连续奋战15个昼夜，防止和杜绝疫情发生。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冯书安　男，汉族，河南郑州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8年4月生，1975年9月参加工作， 省电力公司安全总监、副总工程师，省电力公司抗洪抢险指挥部指挥。灾害发生后，迅速组织抢修队伍奔赴灾区现场，勘察电网受损情况，调动各方抢修资源，用最短时间恢复灾区供电。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魏红江　男，汉族，甘肃会宁人，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1964年8月生，1987年8月参加工作，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网络部总经理、高级工程师。灾害发生后，始终坚守抢险救灾保通信一线，按照上级要求发出一条条抗灾抢险指令，确保灾区通信抢险工作紧张、有序开展。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高永杰　男，汉，山东黄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3年1月生，1983年12月参加工作， 中国石油甘南销售分公司经理、党委副书记。灾害发生后，组织由30名党员组成的突击队，手提肩扛，蹚着泥水将桶装油源源不断地送往灾区，并向抢险武警官兵发放雨鞋、水壶和药品，向灾民提供方便食品、矿泉水、手电筒、棉被和蜡烛等物资。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刘志强　男，汉族，甘肃平凉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0年10月生，1978年12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参谋长，抢险救灾中任武警甘肃省总队前指副总指挥。注重各任务部队的联络协调，与救援官兵并肩战斗；研究制订《组织指挥规范》《协同配合要则》等规章制度；严密组织救援行动，调整规避部队抢险驻地风险5次。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陈　斌　男，汉族，甘肃民乐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7年3月生，1997年9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司令部参谋，抢险救灾中任武警甘肃省总队前指军事组成员。先后参与组织武警总部、省总队前指例会20次，拟制战斗文书40余份，起草各类材料92份，标绘图表15份；参与汇编抢险救援军事工作资料。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杨定武　男，汉族，四川德阳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10月生，1989年3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政治部干事，抢险救灾中任武警甘肃省总队前指政工组成员。协调并参与武警部队舟曲抢险救援新闻报道工作，先后挖掘并报道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支队、舟曲县中队和王伟、曹恒昌、韩有等先进典型，撰写新闻稿件31篇，在国家级新闻媒体发表通讯24篇。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丁小军　男，汉族，甘肃平凉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9年7月生，1987年10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后勤基地政委。灾害发生后，迅速组织武警甘肃省总队运输保障分队投入抢险救灾，带领车队运送保障物资11次共300余吨，受到解放军副总参谋长、舟曲军队救援总指挥章沁生上将接见。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武成海　男，汉族，甘肃会宁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3年10月生，1982年1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第三支队支队长。抢险救灾中，带领所属官兵先后挖掘遇难者遗体32具和现金、金首饰、电器、粮食等物品，清挖沙石淤泥2400余方，构筑堤坝390米，排除险情153处，疏通道路排水沟10千米，为群众搬运物资5.8万余件，向灾民捐款4700元。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二等功，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李　平　男，汉族，甘肃定西人，高中文化，中共党员。1982年10月生，2002年12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三支队七中队班长。8月10日，带领本班战士在三眼峪村一栋倒塌的民房中搜救和挖掘时，头顶上方突掉石块和泥土，他一脚将正在跪着抛挖的新兵王小荣踹开，自己的左腿却被泥石压伤，但仍忍着疼痛奋战在救援一线。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向小敏　男，汉族，陕西西乡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8年4月生，1996年12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兰州市支队司令部参谋。灾害发生后，与救援分队官兵驾驶冲锋舟转移输送群众1.3万余人，解救被困群众6人，运送救灾部队5000余人次、救灾物资230余吨、炸药5.76吨、雷管1000枚，保障总部、总队首长勘察水域20余次。所指挥的冲锋舟被当地群众和其他救援人员誉为“舟曲水上的公交车”。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刘胜利　男，汉族，重庆万州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12月生，1989年3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陇南市支队政治处主任。带领和指挥部队在道路堵塞、通信中断的情况下，采取摩托化开进、徒步行军的方法奔赴灾区。在组织抢险救灾的同时，注重开展政治工作，部队抢险救灾事迹先后被中央电视台、人民日报、解放军报、新华网等多家媒体报道。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齐晋文　男，汉族，山西定襄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12月生，1990年3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陇南市支队教导队队长。抢险救灾中，组织官兵采取武装泅渡、肩扛背驮、众人抬、手刨锹端等方法转移、解救被困群众和清理废墟。先后转移被困群众13名，挖掘遇难者遗体1具和各类贵重物品10余件，担负各级首长视察灾区路线警卫任务2次。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王 伟 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张 琪 男，汉族，天津和平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79年12月生，1997年12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一大队三中队中队长。灾害发生后，带领党员先遣队，勘查地形，开辟水路，解救被困群众5人，挖掘遇难者遗体15具、现金5000余元、存款单据80余万元、手机100余部和价值128万余元手机充值卡，以及各类贵重物品120余件。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王 凯 男，汉族，安徽淮北人，高中文化，共青团员。1992年2月生，2009年12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一大队二中队战士。灾害发生后，主动请缨参战，参与完成人员搜救、道路抢通、堰塞湖排险、河道疏通、危房拆除、排洪沟开挖、城区清淤以及维护社会稳定等任务。转移被困群众11名，挖掘遇难者遗体1具和各类贵重物品15件。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袁嘉宏 男，汉族，安徽淮北人，高中文化，共青团员。1992年2月生，2009年12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四大队十一中队战士。灾害发生后，主动要求参加抢险救灾，参与生命搜救、为电视台搭建摄像平台、“悼念舟曲特大洪灾泥石流遇难同胞”活动现场警戒、转移遇难者遗体、清理淤泥和垃圾等工作，带病担负城江大桥三眼峪罗家峪一线警戒封控任务。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李宁宁 男，汉族，河南商丘人，高中文化，共青团员。1991年5月生，2009年12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四大队十三中队战士。抢险救灾中，参与完成挖掘遗体、抢修道路、转移遗体、装填沙袋、铅丝笼、清理淤泥等任务。其事迹被中国新闻网、甘肃新闻网、《甘南日报》等多家媒体报道。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牟逸晴 男，汉族，甘肃陇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2月生，1994年6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医院主治医师。抢险救灾中，接诊地方病人300人次，处理部队官兵皮肤过敏、划伤、腹泻、中暑等疾病460余人次，带领护士为部队驻地及周边环境消毒2次，坚持每天保健巡诊、送药2次。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

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陈　希　女，汉族，甘肃庆阳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5年10月生，2007年6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医院军人病区护师。灾害发生后，主动请缨，在急性肠炎发作的情况下仍坚持救援，先后参与搭建帐篷、医疗救治等工作。共救治群众120余人，心理疏导54人，发药巡诊洗消46次，看望照顾2名孤寡老人28天，多次把自己仅有的干粮分给灾民食用。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李　刚　男，汉族，山东临邑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5年10月生，1993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平凉市支队副参谋长。抢险救灾中，带领支队官兵连续奋战25天，先后营救和转移群众53人，救治伤员62人，挖掘遇难者遗体14具，清理街道6.7千米，抢救物资199吨、现金108835元，装填和搬运沙袋23796袋，清理淤泥、挖掘土石2127方，走村进户慰问群众433户。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被武警森林指挥部荣记个人二等功。

刘伟军　男，汉族，甘肃陇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8年10月生，1995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平凉市支队西峰大队五中队政治指导员。灾害发生后，主动放弃休假，赶赴灾区抢险救援。带领中队官兵连续奋战26天，共挖掘遇难者遗体3具、摩托车2辆、农用机动三轮车3辆、汽车轮胎30余个、红木家具一套，以及电器、现金存折等物品。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冯　祥　男，汉族，甘肃礼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3年4月生，1992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陇南市支队迭部大队大队长。得知灾情后，主动放弃休假，投身于灾区抢险救援一线。带领大队官兵搜救被困群众29人，挖掘遇难者遗体10具、现金173583元，抢救群众财产150余件价值数十万元。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被武警森林指挥部荣记个人二等功。

马赵飞　男，汉族，陕西渭南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0年12月生，1998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兰州大队副大队长代理一中队中队长。灾害发生后，带领中队30名官兵赶赴灾区，连续奋战28个昼夜，挖掘并搬运遇难者遗体16具，转移受困群众21人，清理搬运物资12吨、坍塌房屋18间，被灾区群众誉为“生命守护神”。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吕军生　男，汉族，河北保定人，本科学历。1972年8月生，1998年9月参加工作， 甘肃省心理卫生协会青少年心理健康专业委员会专职秘书、省青少年心理健康咨询中心主任。抢险救灾中任舟曲抢险救灾12355心理援助志愿者小分队队长，带领团省委12355青少年维权热线专家组老师赴舟曲开展灾后心理援助工作；联合中科院心理所在舟曲成立“团省委舟曲心理救援工作站”。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党　尕　男，藏族，甘肃合作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8年12月生，1985年12月参加工作， 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总队长、省公安厅舟曲抢险救灾工作组交通保障工作小组组长。灾情发生时，正在舟曲工作的他紧急动员，迅速部署，从全省抽调450名交通民警赶赴灾区参加抗洪救灾道路交通保障工作，带领广大交通民警连续奋战，最大限度地保障道路畅通。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陈兴发　男，汉族，甘肃武威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6年8月生，1976年3月参加工作， 省公安消防总队政委、省公安消防部队舟曲抢险救灾总指挥、全国公安消防部队舟曲抢险救援副总指挥。抢险救援中，带领公安消防官兵营救被困群众77人，挖掘遇难者遗体106具，抢救转移物品价值200余万元，给群众送水1940吨。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蒋春林　男，汉族，甘肃甘谷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3年3月生，1980年11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副县级侦查员。灾害发生后，在解救县农行家属院内一深陷泥石流女孩时，不幸被一名从四楼坠下的男子砸中，致使腰部严重受伤。在未痊愈情况下，拄拐请缨负责抢险救灾文件的审核、起草和民警调度、宣传报道等工作。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赵富云　男，汉族，甘肃武都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4年5月生，1997年7月参加工作， 迭部县公安局刑警大队教导员。抢险救灾中，主要负责炸开堰塞湖的8.808吨炸药和6100枚电雷管的安保、现场警戒、涉水运送工作，疏导通往灾区的车辆，协助甘肃卫视记者完成相关采访任务。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柏先勇　男，汉族，湖南祁阳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2年9月生，2005年6月参加工作， 省公安消防总队甘南州支队参谋、支队抢险救援小组组长。灾害发生后，带领救援官兵疏散转移被围群众，冒险涉水将被困在住宅楼中17个小时的3名群众救出。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郭　凯　男，汉族，甘肃兰州人，高中文化，中共党员。1991年4月生，2007年12月参加工作， 省公安消防总队甘南州支队迭部中队副班长。抢险救灾中，与战友利用皮划艇成功营救10名被困群众，帮助20余户居民转移被困物资。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王怀涛　男，汉族，安徽临泉人，高中文化，中共党员。1988年8月生，2006年12月参加工作， 省公安消防总队陇南市支队武都中队战士。灾情发生后，主动请缨，坚持奋战在受灾最严重的现场，与战友成功解救被困群众8人，挖掘遇难者遗体11具，向灾区群众往返送水130吨。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汝兴福　男，汉族，安徽祁阳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82年8月生，2002年12月参加工作， 陇南市公安消防支队武都中队副中队长。抢险救灾中，与战友连续奋战八昼夜，解救被困群众20人，挖掘遇难者遗体21具，带领战勤保障人员及运水车辆为灾区群众送水300多吨。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王鹏飞　男，藏族，甘肃武都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2年10月生，2005年7月入伍， 省公安厅警卫局勤务一处参谋。灾害发生后，在灾区连续工作22天，承担党和国家领导人赴灾区视察期间的前期基础工作和随身警卫任务，圆满完成中央和省上工作组在灾区工作时的安全警卫勤务。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 荣誉称号。

杨宏荣　男，汉族，甘肃武山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0年11月生，2000年9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边防总队政治部组织干部处干事。抢险救灾中，主要负责宣传报道工作，整理抢险救灾照片，编辑抢险救灾汇报材料，及时传送一线官兵开展抢险救灾情况信息。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 荣誉称号。

刘利军　男，汉族，山西临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9月生，1987年10月参加工作， 兰州市公安局特警支队一大队大队长。抢险救灾中，驻守灾区30多天，组织出动警力725人次，疏导群众18余万人次、车辆4余万台次，执行一级警卫任务2次，押运任务19次，协助当地民政部门发放物资数十万件。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吴峰年　男，汉族，甘肃张掖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8年10月生，1990年7月参加工作， 兰州市公安局特警支队四大队大队长。抢险救灾中，带领队员驻守灾区30多天，组织疏导群众12万人次，疏导车辆3.5万台次，执行警卫任务5次，协助转押服刑人员20人，协助当地民政部门发放救灾物资数十万件，并多次向灾民捐款捐物。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张合娃　男，汉族，甘肃宕昌人，大专学历。1968年10月生，1989年7月参加工作， 宕昌县两河口派出所所长。灾害发生后，组织带领民警在白龙江两河口河段沿岸巡查灾情，组织转移群众；疏导救灾车辆、看管救灾物资；配合有关部门打通宕昌至舟曲抢险救灾便道，为抢险救援赢得宝贵时间。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何　江　男，汉族，甘肃岷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9月生，1990年12月参加工作， 岷县公安局巡警大队大队长，抢险救灾中担任岷县境内路线安全保卫随卫警卫。组织对国道“212”线和省道“岷代”公路的“木寨岭”隧道南口至“铁尺梁”隧道南口63.6千米的路线进行实地勘察，为指挥部合理部署勤务提供依据。抢险救灾中，参加各种随卫警卫任务16次，往返木寨岭、铁尺梁、麻子川岭等接送点20余次。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於鸣铎　男，汉族，甘肃岷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12月生，1984年11月参加工作， 岷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大队长。灾害发生后，组织民警在腊子口路段探路，搭建巴仁口执勤点，在事故多发路段开设赴灾区车辆专用通道和特勤通道，并为抢险救灾车辆开道；组织修理工抢修救援车辆32辆，先后11次往返灾区。受到国务院总理温家宝接见。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马彪顺　男，藏族，甘肃临潭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3年3月生，1992年8月参加工作，甘南州交警支队办公室主任、抢险救灾交通保障后勤组副组长。灾害发生后，白天上岗执勤，晚上加班写材料，制订工作方案和交通管制方案，采编新闻稿件和信息60余篇；组织为所抽调的450名交通民警提供后勤保障。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闫沛春　男，汉族，甘肃景泰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3月生，1987年7月参加工作，白银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事故处理科科长。灾害发生后，奉命执行抢险救灾任务，任车辆指挥及交通疏导组长，带领小组民警清除道路障碍23处，指挥疏导车辆6万余次，完成警卫任务多次。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吴　军　男，汉族，甘肃甘谷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8年5月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兰州市公安局刑警支队技术大队主任科员。抢险救灾中负责对灾区无人认领和无身份证明的遇难者遗体进行DNA生物检材（包括心血、肌肉、肋软骨等）的提取，为建立遇难人员身份识别DNA数据库以及遇难者遗体的个体识别奠定基础。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咎　琦　男，汉族，甘肃靖远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11月生，1988年7月参加工作，省委宣传部新闻处处长、舟曲抢险救灾舆论宣传组和前方应急新闻中心工作人员。在抢险救灾一线组织开展新闻发布活动，组织新闻媒体及时准确地进行新闻报道。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祁建邦　男，汉族，甘肃定西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11月生，1988年7月参加工作，省财政厅预算处处长。灾害发生后，紧急调度抗灾救灾资金，制订救灾资金物资管理办法，加强与财政部、省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系沟通，多次赶赴灾区检查救灾资金物资使用情况。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史　昆　男，汉族，河北满城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8年6月生，2001年7月参加工作，省广播电影电视总台（集团）广播新闻中心采访部主任、省广电总台舟曲抢险救灾第一应急报道小组成员。灾害发生后4个小时就赶往灾区，白天与全国十余家电台做电话连线报道，晚上剪辑录音素材。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

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权保社　男，汉族、陕西渭南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4年11月生，1982年10月入伍， 省民政厅救灾处副处长、舟曲抢险救灾前方指挥部生活安置组成员。灾害发生后，迅疾赶赴灾区，及时制订救助政策，迅速安置受灾群众。作为英模代表参加“风雨同舟，舟曲不屈”主题展览开幕式，受到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接见。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罗立农　男，汉族，山西临猗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2年11月生，1982年7月参加工作， 省民政厅救灾处副处长。抢险救灾中负责紧急运往灾区救灾物资的调拨、调运和省内外社会各界捐赠物资接受转运工作。灾害发生后的20个昼夜与调运组人员坚守救灾物资调运工作一线。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卞伟强　男，汉族，江苏南京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6年7月生，1983年10月参加工作， 省地矿局第一勘查院副院长、地矿局罗家峪抢险救灾分队队长及南峪沟、台子沟、水泉沟地灾治理项目负责人。按期完成舟曲城区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排查救灾报告；所负责的各期项目均提前竣工，为该院承担同类项目起到示范作用。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冯亚中　男，汉族，甘肃秦安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4年12月生，1987年7月参加工作， 省地矿局二勘院工勘总公司总经理、高级工程师。灾害发生当晚即赶赴灾区参加救援抢险，负责三眼峪沟及北关村、月圆村、三眼村灾害排查，为灾情评估、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提供技术支撑。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 荣誉称号。

卢海涛　男，汉族，甘肃会宁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8年2月生，1976年10月参加工作， 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院长、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专家咨询组成员。带领规划设计人员完成舟曲灾后重建的主要规划编制、追思园等项目的设计及规划实施统筹工作。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 荣誉称号。

胡松涛　男，汉族，安徽桐城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1年3月生，1977年3月参加工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城市建设处处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舟曲抢险救灾领导小组成员。抢险救灾中，完成舟曲应急供水和灾区过渡性供水设施建设任务，及时核实灾后市政基础设施受损情况，紧急协调调运移动公厕，组织灾区垃圾清运，有效预防灾后疫病发生。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杨碧辉　男，汉族，甘肃陇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4年9月生，1996年7月参加工作， 省公路管理局省养公路管理处工程师。抢险救灾中主要负责记录、统计、计算公路灾害损失和抢险保通进展、费用情况以及参与抢险保通方案的制订等，并将抢通保通情况编发通讯，及时报告、传达会议决定。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 荣誉称号，2011年4月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周　毅　男，汉族，甘肃会宁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1年11月生，1996年7月参加工作， 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规划处副处长，高级工程师。抢险救灾中负责确定三眼峪、罗家峪沟道的应急开挖断面；组织研究泥石流沟道应急处理措施方案和清淤方案；负责编制3个规划和4个实施方案；现场确定其余沟道的治理方案。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李和平　男，汉族，四川南部人，本科学历。1963年8月生，1986年12月参加工作， 省中医院皮肤疮疡科主任医师。灾害发生后，随同医疗队紧急赶赴灾区实施救援，深入灾民安置点和军营进行诊疗并发放药品，以传统中医总结出病理、调养方法，对受灾群众进行综合治疗。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王升平　男，汉族，甘肃武山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0年6月生，1998年12月参加工作， 省委机要局副主任科员。灾害发生后，迅疾赶赴灾区执行抢险救灾应急密码通信保障任务，为赴灾区抢险救灾工作的中央及有关部委、省委、省政府领导及应急抢险指挥部提供优质高效的密码通信保障服务。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杨中海　男，汉族，甘肃敦煌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7年9月生，1987年7月参加工作， 省委组织部党员教育管理处正处级组织员。灾害发生后，先后两次奔赴抢险救援一线，顶着40多度的高温，每天连续工作十几个小时，参与指导基层党组织成立党员突击队、组建党员服务站、设立党员先锋岗、安置受灾群众和转运受灾物资等具体事宜；在江盘乡不顾个人安危与当地党员一起安全转移108户群众。8月19日凌晨，由于劳累过度，滑倒在泥泞的废墟中，导致右腿股骨粉碎性骨折，住院治疗期间一直挂念工作，右腿还钉着钢板和钢钉的情况下，拄着拐杖返回工作岗位。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刘斌升　男，汉族，甘肃成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7年4月生，1980年12月参加工作， 省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党委书记。灾害发生后，主持编写和张贴灾后动物防疫知识宣传材料2300余份；组织发放动物防疫应急物资15种；带领省、州、县动物疫控机构人员开展防疫消毒灭源工作，累计消毒面积28.46万平方米，处理病死畜禽1136头（只），对重灾区及周边的5个乡镇实施紧急预防，免疫接种畜禽29433头（只）。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张丽燕　女，汉族，湖南永州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2月生，1993年7月参加工作， 省审计厅社会保障审计处主任科员。抢险应急阶段，主要负责抢险救灾资金及物资跟踪审计工作，参与审计48个单位、23个部门和2个受灾乡镇，涉及资金12.6亿元。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董明坤　男，汉族，甘肃甘谷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8月生，1990年12月参加工作， 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公室副主任。抢险救灾中，调查汇总上报相关情况并及时总结形成抢险救灾工作报告、情况汇报和新闻稿件，协调新华网、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甘肃日报、甘肃电视台等主流媒体进行报道。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刘海洋　男，汉族，山西陵川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2年3月生，1982年2月参加工作， 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市场监督处副调研员、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驻舟曲抢险救灾食品药品监管工作组组长。抢险救灾中，组织建立省、州、县三级抢险救灾食品药品监管应急联合办公室，多次深入灾区，对灾区餐饮服务、药品实施全程监管，确

保食品药品安全。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苗天宝　男，汉族，河南许昌人，硕士，中共党员。1966年3月生，1986年7月参加工作，省测绘地理信息局副局长。灾害发生后，组织人力在不到两小时的时间里就把灾区救援飞机降落点坐标及地形图、灾区灾前影像图等送到有关部门；紧急制作灾区三维地理信息系统，建立灾区三维地理信息环境，组织协调部署测绘无人机航摄，绘制灾害区域各种专题地图；参与制作灾区7处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防灾撤离路线图，为科学抢险救援提供服务保障。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王玉剑　男，汉族，陕西宁强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1月生，1990年3月参加工作， 人民日报社甘肃分社办公室主任，抢险救灾中担任第二报道组协调人。在十多天的采访中，每天连续工作十多个小时，因劳累先后晕倒多次，但仍坚持一边打点滴一边工作，及时将救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传递给外界，以争取更多的救援。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李永春　男，汉族，甘肃定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2年3月生，1984年8月入伍， 兰州军区政治部副秘书长。参与兰州军区舟曲前方指挥部工作近20天，研究制订群众纪律“十不准”“十必须”，对执行群众纪律提出8条具体要求；筹划指导部队开展学人民、爱人民、为人民活动，为学校捐赠课桌2780套、书包和学习用具1600套；组织任务部队派出62个进村入户小组，抚慰群众心灵，给122名“三孤”人员送去米、面、油和慰问金。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李亚辉　男，汉族，陕西蒲城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6年12月生，1994年12月入伍， 兰州军区第一通信团后勤处副处长、团抢险救灾部队后勤保障组组长。接到抢险救灾命令后，迅速组织完成全团应急通信保障分队人员生活保障物资预储以及车辆的紧急启封、油料加注、物资装载、梯队编成等工作；组织力量参与搜救人员、转移群众、安置生活、物资保障、抢修基础设施和医疗防疫等工作；带领后勤保障分队完成人员物资运输、粮食蔬菜供应和油料保障等任务。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张志发　男，汉族，四川荣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7年3月生，1986年11月入伍，兰州军区通信装备技术大队机动抢修队工程师。驻守灾区工作33天，参与完成应急通信装备器材保障、卫星电视安装等任务。使用软件编程对抗洪救灾集群系统设置进行修改，使该系统基站断电重启后能够自动激活开启转信功能和进入预设信道。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王世勇　男，汉族，河南民权人，硕士，中共党员。1967年7月生，1983年9月入伍，兰州军区兰州总医院创伤骨科副主任医师、兰州军区总医院国家应急救援医疗队队员、骨科手术队队长兼党支部书记。随医疗队在灾区一线奋战32天，参与伤病员救治、手术和巡诊防疫工作，先后为10余名伤员进行清创缝合手术治疗，多次深入灾民家中，对遇难者家属和情绪不稳定的群众进行心理疏导。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赵占先　男，汉族，甘肃正宁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10月生，1991年12月入伍，解放军第一医院临夏医疗所外科主治医师。驻守灾区一个月，白天在一线救治伤员，晚上为灾区群众和救援官兵进行心理疏导。先后救治群众700余人次，成功抢救6名急危重病人，开展清创缝合手术108例。主动资助受灾群众，把自己的大衣和被褥捐献给孤寡老人。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史保国　男，汉族，江苏徐州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3年2月生，1990年3月入伍，兰州军区装备部车船工化部工化装备处助理员。灾害发生后，向总部紧急请领、协调调拨军区库存，为任务部队补充冲锋舟、操舟机、橡皮舟、打桩机等装备24部、救生器材1100件，土木工具800把，防毒服、防毒手套、防毒口罩6200套，便携式洗消器112个、洗消剂9.94吨；紧急筹措工程机械24部（长臂挖掘机5部、标准挖掘机13部、装载机6部）、自卸车20辆，为任务部队疏通白龙江河道、破拆危房、清理淤泥提供装备保障。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张世良　男，汉族，河南杞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4年3月生，1981年10月入伍，甘南军分区后勤部长。抢险救灾中，组织人员抢修道路16千米，勘察宿营地12处，寻找开设饮用水源4处，协调电力公司架设供电线路1200米，组织为救灾官兵和受灾群众供应热食8000多人份、开设卫生防疫点6个，联系加油站、军粮供应站3个，组织卸载转

运救灾物资1560吨，整理物资201吨。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2011年1月被省军区荣记个人三等功。

高树军　男，汉族，甘肃敦煌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4年12月生，1990年12月入伍， 舟曲县人武部副部长兼军事科长。灾害发生后，组织人员解救被困群众200余人；先后清理住宅楼及沿街商铺121间，清挖淤泥1800方，清运垃圾94车，修挖排水沟1590米，平整场地249亩，卸载转运救灾物资500多吨，搭建救灾帐篷356顶，抢搬受灾群众家具7000余件，搬运遇难者遗体341具，带队巡逻警戒48次。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牛启刚　男，藏族，甘肃临潭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81年7月生，1999年7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临潭县政府督导员、临潭县民兵应急连班长。灾情发生后，组织筹集7万元救灾物资运达舟曲；带领救援队清理淤泥300多方，搬运机砖1.5万块，铺设帐篷内地砖3600多平方米，开挖水渠、铺设便道1150米；配合部队官兵搭建帐篷60多顶。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王树成　男，汉族，甘肃碌曲人，1975年7月生，1994年12月入伍，碌曲县人武部职工、民兵应急连驾驶员。抢险救灾中，积极参与抢挖“生命通道”、挖掘群众财产、搬运遇难者遗体、对遗体消毒杀菌、向灾民运送和发放生活急需品等工作；输送救灾物资40多车200多吨；在保障条件艰苦、感冒发烧的情况下，主动请缨为参与抢险的40多个民兵提供饭菜和用水。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杨开红　女，汉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8年1月生，2009年12月参加工作，舟曲县拱坝乡政府职工、民兵应急排民兵。灾害发生后，在痛失4位亲人的情况下，毅然投身于抢险救灾一线。在连续一个月的救援工作中，主动参与搬运遗体、转运物资、清理淤泥、搭建帐篷等工作。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叶延海　男，藏族，青海大通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75年6月生，1992年12月参加工作， 夏河县人民武装部职工、夏河县民兵抢险突击队运输车驾驶员兼通信员。灾害发生后，连续在舟曲至迭部、合作的生命线上驾车奋战16昼夜，为灾区运送救灾物资180吨。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牛彦伟　男，藏族，甘肃卓尼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74年4月生，1990年3月参加工作， 卓尼县柳林镇人民武装部干事、民兵应急连排长。抢险救灾中，驻守灾区20多天，主要负责运输和分发救灾物资、清理废墟、解救被困群众等工作，带领队员解救受灾群众6名，平均每天装卸生活日用救助品20多吨。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张宏旭　男，汉族，甘肃武都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74年12月生，1992年12月参加工作， 武都区角弓镇人民武装部部长。灾害发生后，迅速组织带领全镇130多名基干民兵和4台装载机赶赴灾区实施救援，抢修通往舟曲县被泥石流冲毁堵塞的公路多处，打捞遇难者遗体6具。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蒋　波　男，汉族，四川阆中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7年10月生，1996年12月入伍， 天水军分区司令部参谋。抢险救灾中，负责保障天水运往舟曲物资器材登记、请领和发放等工作，协调天水驻军部队装卸、抢运救灾物资。8月9日19时，奉命将天水民兵武器装备仓库30发82迫击炮弹押运至舟曲救灾现场。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马勺不　男，回族，甘肃岷县人，高中文化，中共党员。1977年7月生，岷县民兵应急连民兵，个体餐馆老板，岷县穆斯林志愿者救援服务团发起人。灾害发生后，将经营的餐馆改称“救灾军人兄弟免费供餐处”，先后为600多名官兵免费供餐，为3000余名舟曲转移异地就学途经岷县的师生供应午餐；两次亲赴灾区救灾，其中一次身负重伤，仅治疗两天又出现在救灾现场。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欧阳文春　男，汉族，甘肃天水人，高中文化，中共党员。1983年3月生，1999年12月参加工作， 白银预备役防化团一连预任副连长。灾害发生后，推迟婚期，迅速组织所属分队赴灾区救灾。所带领的分队累计完成对4500余人、700余间房屋、230多千米街道、13000多平方米地面和30余吨垃圾的消毒任务，搭设帐篷47顶，铺设路面3000余平方米，挖排水渠2000多米。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陆立贵　男，汉族，甘肃榆中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55年5月生，1970年12月参加工作， 兰石集团公司武装保卫部部长兼党总支书记、甘肃预备役师二团预任副团长。抢险救灾中，带领预备役突击队加班加点，连续奋战，高标准完成搭建帐篷、搬运救灾物资和挖河清淤等艰难险重任务。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黄　诚　男，甘肃民勤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1年8月生，2000年12月入伍， 省军区司令部作训处参谋。获悉灾情后，参与省军区启动应急指挥机制；协调陇南、甘南军分区紧急征集11台机械和民兵道路抢险力量，抢通东、西方向进入舟曲道路；连续4昼夜奋战在救灾一线，梳理汇总灾情和掌握部队救灾动态，完成各类文电126份，标绘各类图表4张，为抢险救灾工作提供依据。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辛文斌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02部队司令部工化科正营职参谋。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杨敬安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31部队28分队分队长。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王　琰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21部队司令部通信股长。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齐光东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政治部副主任。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张　宁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13部队部队长。2010年12月被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

二、中共甘肃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的个人

柳林喜　男，汉族，甘肃庄浪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3年5月生，1982年10月参加工作， 中共舟曲县委常委、组织部长。灾害发生后，协同身边群众在1米多厚的泥石流中救出4名群众；组织协调2672名党员组成140支突击队，疏散转移4600余名群众到安全地带；深入三眼峪、罗家峪、龙庙沟、坝里、锁儿头、南山和南峪乡等泥石流危险区，开展预警宣传，排查隐患，动员转移和妥善安置群众。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戴仁谦　男，汉族，广东大埔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3月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舟曲县江盘乡党委书记。灾害发生后，组织党员干部及民兵应急分队连夜赶赴受灾村帮助带领600多名群众撤离到安全地带；带领由80人组成的党员突击队开展搜救工作，在废墟和泥石流堆积物中解救被困群众5名，挖掘遇难者遗体15具；协调解决20个救生圈编制成4条简易木筏解救被洪水围困群众76人。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闫拥政　男，藏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11月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舟曲县城关镇党委书记。抢险救灾中，组织党员突击队搜救600余名被困群众，挖掘、转移、掩埋遇难者遗体287具；组织完成全镇的灾情核查统计工作；协调征用土地180.6亩用于堆积淤泥，搭建帐篷；组织发放各种救灾物资和经费，解决受灾群众临时吃住问题。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李小军　男，藏族，甘肃舟曲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8年9月生，2002年9月参加工作， 共青团舟曲县委书记。灾害发生后，通过车载高音喇叭安抚群众情绪；冒险徒手掏挖4个多小时将被泥石流齐腰埋掉的群众曾燕群成功救出；在“‘8·8’特大暴洪泥石流灾害共青团青年志愿者指导中心”组建救灾物资运输、拥军、医疗、环境卫生、心理辅导等17个志愿者服务队，拓宽服务和援助领域。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洪小流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8年10月生，1986年10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灾害发生后，强忍丧母之痛，搜救转移群众；组织寻找应急水源，设置取水点，方便群众用水；组织在安置点搭建帐篷1000多顶，配套建设幼儿园、淋浴间和公厕等公用房913平方米；调集80人抢修恢复西街至一中、三中街道路灯；组织城区周边群众240人清除垃圾，改善城区环境。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赵锦帆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2年12月生，2000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城关镇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灾害发生后，组织解救被困群众700余人；带领水电部门技术人员寻找到罗家峪应急水源1处和打井地点20多处，缓解群众饮水问题；组织完成尖子石坝遇难者遗体停放点68具无人认领遗体的搬运和掩埋工作；负责

组建舟曲一中等3个安置点临时党支部和月圆村等10个党员服务站。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黄永祥　男，藏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3年8月生，1985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卫生监督所党支部书记、所长，灾区生活饮用水安全监督检查组组长。灾害发生时，第一时间唤醒并组织所住单元楼各住户向楼顶转移，同时救援被困人员，使35名人员无一伤亡；在痛失3名亲属的情况下，毅然奋战在抢险救灾一线，组织开展卫生监督及卫生防疫工作。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韩乐中　男，藏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9年6月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第三初级中学校长。灾害发生后，在痛失11名亲属的情况下毅然奋战在救灾一线，组织50多名群众安全撤离；负责管理舟曲县三中受灾群众安置点，组织老师、学生清理校舍、打扫卫生、维持秩序；带领教师拉运教材，并落实任课教师和学生报名工作。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抗洪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南木卡桑结　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孟善忠　男，汉族，甘肃临潭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10月生，1986年7月参加工作， 中国电信甘南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电信甘肃公司舟曲抢险救灾现场副总指挥。灾害发生后，率领特种抢险队疾驰灾区，制订通信抢险预案，从通信抢修、营业服务、后勤保障、物资储运等多方面展开工作，用最短时间抢通通信网络；组织完成通信枢纽1万立方米的清淤和危楼拆除工作，快速恢复各项生产工作秩序。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 荣誉称号。

安忠东　男，汉族，甘肃临夏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0年1月生，1978年11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公路总段总段长、甘南公路总段抢险救灾总指挥。抢险救灾中，昼夜奋战在救灾一线，第一时间组织打通通往舟曲的“生命线”；组织完成舟曲县城主干道的道路铺设；协调解决313线路面过水问题；组织架设白龙江钢架桥。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陈昌平　男，汉族，湖南衡南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9年2月生，1987年7月参加工作，甘南州气象局党组书记、局长，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应急气象服务领导小组组长。灾害发生后迅疾赶赴灾区，在得知妻子失去父亲等14位亲人的情况后仍奋战在一线，协调指导抗洪抢险气象服务工作。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2011年1月被中国气象局表彰为“舟曲抗洪抢险救灾气象服务先进个人”。

达　茂　男，藏族，甘肃玛曲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53年6月生，1979年12月参加工作，甘南州工商局党组书记、局长。灾害发生后，连续二十多个昼夜奋战在抢险救灾、慰问职工经营户和恢复市场第一线，靠前指挥，精心组织，使工商系统的抢险救灾、市场恢复工作顺利完成，得到国务院、省、州有关领导称赞，被甘肃电视台、中国工商报、甘肃日报等多家媒体报道。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李晓林　男，汉族，甘肃渭源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3年1月生，1997年7月参加工作，省公安厅刑警总队法医检验科副科长。抢险救灾中担负无人认领的遇难者遗体的检验鉴定工作，每天扛着沉重的检验设备，蹚着泥浆步行往返于距县城5千米外的遇难者遗体安放处和驻地，在蚊蝇的叮咬、包围之中，对无人认领的遗体逐一进行检验。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刘来群　男，汉族，陕西户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3月生，1985年7月参加工作，省民政厅民间组织管理局副局长。灾害发生后，主要负责灾情信息的汇总上报工作。组织完成灾害损失评估相关工作；参与起草《受灾群众生活安置有关问题的意见》《救灾资金和物资管理办法》《无主现金及贵重物品接收管理意见》《过渡期救助资金发放办法》等9个规范性文件；指导检查受灾群众安置，督促各项救助政策落实；协调灾情、捐赠资金物资数据上报。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王景辉　男，汉族，陕西扶风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6年3月生，1989年7月参加工作，省国土资源厅地质环境处副处长、省国土资源厅前方工作组副组长，高级工程师。灾害发生后，迅疾赶赴灾区开展地质灾害应急调查和排查工作，坚守灾区30多天，先后完成舟曲县泥石流灾害及周边地区地质灾害应急排查、泥石流灾害调查评估和舟曲灾区地

质灾害防治专项规划编制工作。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常沁春　男，汉族，山西新绛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1年1月生，1994年7月参加工作， 省环境监测中心站应急与现场监测室主任、舟曲抢险救灾环境应急监测组组长，高级工程师。灾害发生后，带领应急监测人员迅疾赶赴灾区在二十多天的应急工作中，共出具监测数据8358条、应急监测快报93期，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第一手资料。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抗洪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贺建强　男，汉族，甘肃定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3年9月生，1987年7月参加工作，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城市建设处副处长。灾害发生后，迅疾赶赴灾区，在抢险救灾一线奋战29天，组织完成灾区应急供水和过渡供水任务；组织清运垃圾、淤泥，预防疫病传播；协调组织安装移动公厕46座，缓解灾区群众和救援人员如厕难问题；参与灾害损失评估上报、灾后恢复重建项目规划核定、临时安置点选址、淤泥堆放场建设等工作。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李　潭　男，汉族，甘肃武威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7年5月生，1974年12月参加工作， 省公路运输管理局局长，高级工程师。灾害发生后，迅疾赶赴灾区指挥救灾工作，及时组织开通城区交通，恢复灾区通往兰州、武都等地的7条班线；组织将“希望之舟”3069名师生安全转运至兰州。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王志强　男，汉族，甘肃会宁人，工学博士，中共党员。1965年9月生，1988年7月参加工作， 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院长、党委副书记。灾害发生后，先后组织10余批专家组共70余人次赴舟曲参加抢险救灾，为堰塞湖应急处置方案提出有效的建议和意见；参与完成《甘肃省舟曲县白龙江堰塞河道综合治理及防洪工程建设规划》等3个规划和《甘肃省舟曲县白龙江堰塞湖应急排险及河道应急疏通实施方案》等4个实施方案，为抢险救灾赢得宝贵时间。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骆文远　男，汉族，甘肃武山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6年6月生，1988年7月参加工作， 省人民医院骨科副主任医师。灾害发生后，接到省人民医院的通知，即从外地迅疾赶赴灾区开展医疗救援。灾区停水停电，在县医院清洁的敷料、医疗器械已经用完、缺乏有效的医疗救治能力的情况下，指导对重伤员的救治，评估所有伤员的伤情，为

医疗转运做准备。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白德斌　男，汉族，甘肃榆中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3年1月生，2006年7月参加工作， 甘肃日报社记者。灾害发生后，迅疾赶赴灾区采访，在泥泞和废墟上连续工作24天，采写70余篇反映灾情、救灾进展情况的新闻稿件，为科学指挥救灾提供信息，为引导正确舆论、弘扬抢险救灾精神、团结社会各界共克时艰起到积极的宣传作用。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宋常青　男，汉族，山东烟台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9年5月生，2002年7月参加工作， 新华社甘肃分社新闻信息中心副主任。灾害发生后，迅疾赶赴灾区采访报道灾情及抢险救灾情况，连续工作19天，及时向外界传递灾区第一手文字、影像及图片资料、救灾及灾后重建进程与困难等信息，客观、真实地反映救灾及重建中灾区干部群众的精神面貌、客观困难。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罗荣军　男，汉族，四川遂宁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2年5月生，1978年12月参加工作， 舟曲林业局憨班铺林场场长。灾害发生后，迅速组织突击队连夜扎制木筏救人，历时7个多小时成功救出被洪水围困的335名群众和职工家属；连续奋战20多天，紧急转运物资28车次，装卸搬运救灾物资68吨，清理淤泥6000多方。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张亚武　男，汉族，陕西渭南人，硕士，中共党员。1971年3月生，l997年9月参加工作，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普外科主治医师。灾害发生的当天，正在舟曲开展医疗支援工作的他不顾宿舍被毁，毅然投入到救治伤员的工作当中，频频往返于舟曲县人民医院的病床旁与灾民集中安置点的帐篷内。先后为3例危重伤员成功实施抢救手术，巡查200多位伤员病情。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尹正民　男，汉族，山东东明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1年10月生，1982年7月参加工作， 省电力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省电力公司抗洪抢险指挥部总指挥。灾害发生后，迅疾赶赴救灾现场，连夜组织抢修“电网主通道”，在最短时间内恢复灾区供电；组织省电力公司系统干部员工为灾区捐款200万元。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2011年4月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卢志宏　男，汉族，甘肃定西人，博士，中共党员。1965年4月生，1986年8月参加工作，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抢险救灾中担任公司前线指挥部总指挥。灾害发生后，靠前指挥，率领广大员工，以最快的速度恢复灾区受损通信，为灾区人民和重要单位提供免费应急通信保障服务。2010年12月被省委授予“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三、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授予的“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

陈　策　男，汉族，甘肃兰州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6年12月生，1989年6月参加工作，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工程建设管理处处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重建办主任、省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办公室主任。灾后重建中，统筹组织，严把工程建设施工图设计、审查、施工招标、施工、竣工验收、工程移交等各个环节，对施工现场存在的问题，认真研究，积极协调解决工程中遇到的各种突发问题。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李宏亮　男，汉族，甘肃张掖人，硕士，中共党员。1980年5月生，2002年7月参加工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规划处科员、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协调办公室成员。协调编制完成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和老城区、峰迭新区、秦王川安置区详细规划，完成峰迭新区各类项目的规划审批、重建现场技术服务和统筹协调工作，并有效协调解决规划实施中发现的问题。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火　宏　男，汉族，甘肃兰州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3年4月生，1982年1月参加工作，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勘察设计管理处处长。灾害发生后，带领设计单位和工程技术人员赶赴灾区，提出应急和过渡供水方案，协调解决恢复重建中的技术难题，指导督促设计单位认真做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项目设计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刘　海　男，汉族，河南漯河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4年3月生，1994年6月参加工作，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工程处副处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舟曲灾后重建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参加抢险救灾工作约20天，参与组织舟曲县临时供水、过渡性供水、垃圾填埋场等工作的

实施；负责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援建项目的具体统筹协调工作，确保各项援建任务的顺利完成。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　勇　男，汉族，山东莱州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5年1月生，1995年3月参加工作， 省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舟曲灾后重建工程质量安全现场监督组组长。灾后重建中，参加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舟曲现场工作组并常驻舟曲指挥一线工作，坚守现场，组织协调相关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指导监督现场，确保质量、抢抓进度。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刘　鑫　男，汉族，陕西彬县人，本科学历。1984年8月生，2009年8月参加工作， 省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办公室工程部驻现场代表。灾后重建中，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协调各援建、代建、自建单位关系，圆满完成工作任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李永伟　男，汉族，甘肃临夏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7年10月生，2001年6月参加工作， 省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管理局重大项目监管部工程师、舟曲灾后重建工程质量安全现场监督组成员。灾后重建中，负责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援建舟曲灾后重建项目的质量安全监督工作，历时两年三个月，共查出质量、安全隐患300余条（处），及时消除质量安全隐患。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张岭峻　男，汉族，甘肃临夏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8年3月生，1990年7月参加工作， 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副院长、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专家咨询组成员、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协调办公室副主任。圆满完成舟曲灾后重建主要规划编制和规划实施统筹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刘　鹏　男，汉族，山东肥城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9年3月生，2001年7月参加工作， 省建设监理公司副经理。灾后重建中，主要负责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舟曲应急抢险和灾后重建监理工作，累计在灾区工作时间长达810天，查出并督促整改安全质量隐患800余条，确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援建、代建各项工程质量达标。2013年1月被省委、

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祁世勇　男，汉族，甘肃永昌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6年9月生，1985年9月参加工作， 省国土资源厅耕地保护处调研员、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坚守舟曲灾后重建现场两年多时间，担负协调、督查、指导工作，圆满完成各项任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李春恒　男，汉族，辽宁营口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6月生，1982年10月参加工作，甘肃地质博物馆办公室副主任，高级工程师。灾后重建中，在省国土资源厅舟曲灾后重建地质灾害防治前方工作组负责工程技术和工程质量的监管工作，完成舟曲灾后重建地质灾害防治工程26个项目的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管理任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郭树清　男，汉族，甘肃皋兰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5年3月生，1982年1月参加工作， 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副总工程师、省地矿局舟曲重建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前线指挥部副总指挥。先后20多次到重建现场检查指导工作，指导地矿局施工单位制订17个项目的施工方案。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张卫雄　男，汉族，甘肃酒泉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1年2月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 省地矿局第三地质矿产勘查院副院长、省地矿局第三地质矿产勘查院舟曲项目前线指挥。灾害发生当夜，即部署工作，收集上报地质灾害信息；针对城区滑坡和泥石流沟的排查评估受中央电视台的专访。参与灾后重建的两年时间里，带领团队完成南桥、龙江新村、瓜咱坝1号滑坡和武都关沟泥石流灾害治理任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魏余广　男，汉族，甘肃民勤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5年4月生，1980年12月参加工作， 甘肃有色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院长、甘肃九州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灾后重建中担任项目工程副总指挥。组织研究确定重建方案，及时解决施工难题，保证重建工作顺利进行。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达朝宗　男，汉族，甘肃兰州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63年12月生，1986年6月参加工作， 省测绘工程院管线分院党支部书记兼主任工程师。灾害发生后，先后三次赶赴舟曲，带领技术人员完成1:10000、1:1000航测地形图及全野外数字化地形图、坐标高程现场复核定位等5项重大测绘任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邓君德　男，汉族，甘肃文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7年1月生，1976年7月参加工作， 省公路管理局党委副书记、省交通运输厅舟曲灾后重建项目办主任，高级工程师。灾后重建中，每月定期组织召开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生产调度会，多方协调征地拆迁工作，组织开展大干100天竞赛活动和工程质量“回头看”活动，交通重建项目被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确定为“精品工程”。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李　渊　男，汉族，甘肃靖远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1年8月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 省交通运输厅舟曲灾后重建项目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兼总工程师。灾后重建中，长期驻守施工一线，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技术规范施工，组织技术人员攻克舟曲道路施工技术难题。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扈进明　男，汉族，陕西大荔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8月生，1986年7月参加工作， 省远大路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灾后重建中，多次深入各援建、自建、代建单位项目实施现场调研，对不同单位项目实施过程中因相互交叉而影响项目实施的问题，及时协调并提出建议。两年间共参与组织现场协调会议80余次，协调、解决、督办各类问题和事项190余个，参与起草工作动态180余期、各类工作文件200余份。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学武　男，汉族，甘肃陇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4年11月生，1995年7月参加工作， 省交通运输厅舟曲灾后重建项目管理办公室工程科科长。灾后重建中，深入施工一线指导施工，加班加点，完成项目管理办法制订、工程招标、项目进度计划的编制与管理、项目质量管理、工程计量管理、项目变更管理以及组织交工验收等工作。2013年

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柳锦琪　男，汉族，甘肃庄浪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3月生，1995年7月参加工作， 甘南公路总段玛曲公路管理段工会主席、省交通运输厅舟曲灾后重建项目管理办公室综合科科长。灾后重建中，负责省交通运输厅灾后重建项目的建章立制、公文起草、资料整理、综合管理及宣传报道等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张起铭　男，汉族，甘肃平凉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0年9月生，2002年7月参加工作， 省新路交通工程公司工程师、舟曲至峰迭公路三标段项目经理。亲自参与绘制进度横道图、网络图，编制路面工程施工组织计划，组织路面基层及面层试验段铺筑。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范金虎　男，汉族，甘肃敦煌人，本科学历，1974年9月生，2000年7月参加工作， 甘肃路桥建设集团工程师、舟曲灾后交通重建舟峰一标项目总工。攻克泉城隧道出口端进洞74米崩坡堆积块碎石土层施工等技术难题，因地应时确定施工方案，按期完成项目建设任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梁朝文　男，汉族，甘肃张掖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6年3月生，1998年7月参加工作， 甘肃水利机械化工程公司第四分公司经理、甘肃水利机械化工程公司舟曲水利灾后重建工程项目部项目经理。在历时两年的灾后重建工作中，负责工程管理和组织施工，长期驻守施工现场，及时协调解决施工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圆满完成施工任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冯治良　男，汉族，甘肃靖远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4年9月生，1998年7月参加工作， 省水利厅水利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管理中心工程科科长、省舟曲水利灾后重建项目办公室工程建设部负责人。主动请缨参与灾后重建工作，常驻施工现场，负责省水利厅对口援建舟曲的4个灾后水利重建项目的建设管理、质量安全、监督协调等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路建华　男，汉族，甘肃镇原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9年3月生，2001年8月参加工作， 省水电工程局工程师、省水电工程局舟曲巴藏水电站工程项目经理、省水电工程局水利灾后重建工程项目部经理。灾后重建中，组织完成三眼峪和罗家峪沟道清理、峰迭新区瓜咱坝段和杜坝段防洪堤浇筑工程。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郭金喜　男，汉族，甘肃武威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1年2月生，1979年1月参加工作， 省水利厅工程地质建设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灾后重建中，作为项目经理，长期驻守施工一线，将总结摸索出的四早五定三把关（早安排、早勘测、早设计、早施工，坚持定方案、定任务、定人员、定资金、定时间，严把设计、审核、验收关）的施工经验贯穿始终，特别是在峰迭新区防洪河堤建设中，注重规范管理，为河堤建设赢得安全保障和信誉。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刘晓峰　男，汉族，甘肃庆阳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6年9月生，1988年7月参加工作， 省水利厅水利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管理中心主任、省舟曲水利灾后重建项目办公室主任。灾后重建中，负责舟曲水利灾后重建项目建设管理工作，制订管理制度，精心组织施工，协调解决问题，率先完成任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贾　宁　男，汉族，河北邢台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8年11月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 省教育厅发展规划处处长，省教育厅教育灾后重建办主任、省教育厅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前方指挥部总指挥。援建期间赴舟曲40多次，采取与兰州交通大学以“市场+行政”的模式，共同实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爱平　男，汉族，甘肃陇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6年7月生，1990年7月参加工作， 省纪委驻省教育厅纪检组副组长、监察室主任，省高校纪工委副书记，省教育厅舟曲灾后重建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多次到舟曲灾后重建现场检查监督工程建设进度和工程质量情况。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薛智强　男，汉族，山东曹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9月生，1991年6月参加工作， 省教育厅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副主任、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省教育厅援建项目前方指挥部副指挥。具体负责舟曲灾后重建工作的协调联络、会议组织、综合性文件起草、文件收发和文档运转及管理、编发综合性《会议纪要》和《前方工作动态》等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于清高　男，汉族，甘肃临洮人，博士，中共党员。1964年12月生，1987年6月参加工作， 兰州交通大学产业处处长，省教育厅教育援建项目前方指挥部常务指挥，兰州交通大学舟曲灾后恢复重建领导小组组长、办公室主任、临时党支部组织委员。援建中，选拔年轻有为的后备干部和具有工程管理经验的技术骨干组建兰州交通大学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办公室，牢固树立为工程服务的援建理念，创新管理，推行指挥长周督导制，圆满完成援建任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童本诚　男，汉族，陕西长安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46年7月生，1966年9月参加工作，灾后重建中担任省教育厅舟曲灾后重建办公室副主任、省教育厅前方指挥部副指挥。认真做好项目管理工作，紧抓学校设备的配套安装及室外配套工程的进度，保证5所学校2012年秋季按时开学。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张　捷　男，汉族，甘肃兰州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7年11月生，1991年6月参加工作，先后任省红十字会调研员、赈济救护处处长，灾后重建中任省卫生厅舟曲灾后重建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主要负责舟曲灾后重建卫生厅代建项目及红十字会援建项目工作。长期驻守重建现场，协调解决重建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提前完成卫生、计生灾后重建项目。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晓娟　女，汉族，甘肃岷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8月生，1993年7月参加工作，省卫生厅疾病控制处处长，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灾后重建中驻守14个月，完成卫生计生援建项目的对口衔接协调联络和前方小组办公室行政保障任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薛宁洲　男，汉族，辽宁辽阳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7年6月生，2010年7月参加工作， 省红十字血液中心办公室干事、省卫生厅舟曲灾后重建领导小组办公室专职干事。负责所重建项目的驻点、督导、联络等工作，做好舟曲灾后重建卫生、计生项目的初设批复、招投标、工程建设、资金监控等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范定仙　男，汉族，江苏淮安人，大专学历。1976年11月生，1994年11月参加工作， 省建投四建集团副总经理、四建集团三公司副经理、四建集团舟曲卫生重建项目经理。负责舟曲县人民医院重建项目，制订建设计划，周密组织施工，严把质量关和效益关，高标准完成重建任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刘夏江　男，汉族，甘肃景泰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78年3月生，2002年8月参加工作， 省建投四建集团副总经理、四建集团舟曲卫生重建项目经理。灾后重建中，负责承建峰迭新区卫生综合楼和县疾控中心业务综合楼两项工程。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洪云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8年7月生，1975年3月参加工作，白龙江林管局舟曲林业局党委常委、局长，舟曲林业局灾后重建领导小组组长。及时组织开展舟曲林业局灾后重建项目计划的编制和上报工作；组织清理抢救各类文档资料135筐、1441袋。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天彪　男，汉族，甘肃庄浪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6年7月生，1981年10月入伍， 省林业厅发展规划与资金管理处调研员、重建办主任。在舟曲林业灾后重建工作中，科学筹划，精心设计，严格管理，强化监督，实现了重建工作“三年任务两年完成”的目标。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李万伟　男，汉族，甘肃民勤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4年1月生，2005年7月参加工作， 省电力公司发展策划部项目管理专责。灾害发生后，组织、设计、编制完成舟曲电网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协调委建单位和政府主管部门办理项目选址意见、规划许可、环境评价、用地审核、施工许可等相关手续，确保各个项目按期

开工建设。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李晓怡　男，汉族，甘肃甘谷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1年2月生，1991年11月参加工作， 甘南供电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省电力公司舟曲县前方工作小组组长，甘南供电公司舟曲灾后重建领导小组副组长。灾害发生后，迅速安排甘南各县市电力公司组成抢险队伍赶赴灾区，紧急联系兰州、天水、定西、陇南供电公司，抽调151名应急抢修人员、43台抢修车辆、4台发电车和14台发电机，并带领第一梯队40人于8日12时30分到达舟曲抢修电网。重建工作中，始终驻守一线，与建设施工人员同吃同住，实行对客户“两天一回访”制度，确保项目用电需求。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翟志成　男，汉族，甘肃兰州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77年6月生，1999年10月参加工作， 甘南供电公司农电部主任，甘南供电公司舟曲灾后重建组副组长、舟曲灾后重建中低压配网项目组组长。灾害发生后，迅速投身电力抢险工作，安排抢险任务，筹措抢险物资，调配现场物资；积极参与编制电网重建规划，负责35千伏及以下电网重建工作，用一年半时间基本完成电网恢复重建任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董桂英　女，汉族，山东定陶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3年8月生，1981年8月参加工作， 省通信管理局处长、省战备应急通信办公室副主任、甘肃通信业舟曲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灾害发生后，积极协调企业开展通信基础设施的抢修恢复和通信保障工作，负责甘肃通信业灾后重建工作的具体落实与协调，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　磊　男，汉族，黑龙江齐齐哈尔人。1979年12月生，1999年9月参加工作， 省通信产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舟曲灾后重建通信大厦建设现场负责人。主动请缨参与重建工作，白天在各个施工作业面，推进度、查安全、验质量，晚上和监理、施工单位探讨灾后重建工作的开展；在施工过程中，每逢洪水灾害危险，立即组织现场工人撤离，保护和关闭电源加盖半成品，避免重大事故的发生。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培林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73年4月生，1994年参加工作，舟曲县邮政局局长、舟曲灾后重建前方指挥部副组长。灾害发生后，带领邮政局工作人员搭建“帐篷邮局”，开通党报党刊投递、存取款、免费发放“报平安”明信片等业务，并和全体员工通过肩扛手提，从5千米以外将高考录取通知书等各类报刊、包裹、信函2万余件送到灾民手中。灾后重建中，与施工队一起解决施工中的问题与困难，保证施工进度。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胡广义　男，汉族，甘肃华池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7年3月生，1980年9月参加工作，省气象局计财处副处长，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中担负省气象局灾后重建办公室主任。灾害发生后，多次赴舟曲县气象局，组织人员编制《甘肃省气象部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并多次向中国气象局及有关部门汇报、沟通，争取和落实灾后重建项目资金1100万元。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曾文浩　男，汉族，湖南邵阳人，本科学历。1966年5月生，1988年7月参加工作，省地震局监测中心主任、省地震局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前方实施组副组长兼地震监测台站重建项目负责人。在舟曲地震监测台站建设中，圆满完成重建监测台站项目的各项工作任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魏继刚　男，汉族，甘肃定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8年8月生，1997年9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后勤部营房处助理员。参与武警甘肃省总队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按照灾后恢复重建的相关政策规定和要求，注重协调配合，坚持每周召开工程例会和每天组织施工监理人员巡查，圆满完成武警舟曲县中队营房恢复重建工作任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殷　翔　男，汉族，江苏镇江人，大专学历。1974年5月生，1995年7月参加工作，省建投七建集团副总经理、七建集团舟曲转移区重建项目经理。灾后重建中，负责兰州新区秦王川舟曲转移安置区寄宿制中学项目建设，在地理位置偏远、地质条件复杂、气候条件恶劣的情况下，克服各种困难，提前完成任务，保证灾区3500名师生如期开学。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何宁寿　男，汉族，甘肃民勤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87年7月生，2009年8月参加工作，兰州新区经济发展局科员。重建工作中，配合领导与省教育厅、省卫生厅、舟曲县等相关部门衔接，确保项目建设资金的顺利拨付；时常放弃休息时间，冒着严寒为舟曲项目放线、征地和实地现场勘测定界。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李富平　男，汉族，河南洛阳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12月生，1994年7月参加工作， 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1月至2012年12月任舟曲灾后重建兰州秦王川转移安置区项目建设负责人。长期驻守现场，搞协调、促进度、抓安全、保质量，使得安置区项目建设顺利推进。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张爱胜　男，汉族，甘肃甘谷人，博士，中共党员。1972年5月生，1995年8月参加工作， 兰州新区经济发展局局长。在舟曲安置区建设工作中，多次赴相关单位衔接工作，经常奔波在各个施工点，推进度、查安全、验质量；主持制订《关于加强兰州新区社会管理的实施意见》，保证安置区居民正常的生产和生活。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张志军　2010年12月被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何谋保　男，汉族，甘肃武山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8年1月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 省委办公厅综合信息处处长。灾害发生后，参与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一个月，组织全处人员及时准确收集反映灾情现状、应急处置和恢复重建等信息300多篇（条），及时为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全面掌握情况、指导和推动重建工作提供了基础信息。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胡生毓　男，汉族，甘肃金昌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12月生，1996年8月参加工作， 省政府办公厅秘书四处处长。全程参与抢险救灾与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注重调查研究，发挥参谋作用，积极建言献策，加强联络协调，做好督查督办。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李殿俊　男，汉族，河北赤城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1月生，1992年7月参加工作， 省政府办公厅秘书六处处长。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中，积极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加强综合协调和督查督办，为各项工作提供优质服务，确保灾后重建各项任务的落实。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温卫东　男，汉族，甘肃靖远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7月生，1994年7月参加工作，省纪委（监察厅）纪检监察员。负责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监督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制订挂牌督办销号管理等多项制度，并参与对突出问题实施挂牌督办和跟踪监督等工作；牵头建成舟曲灾后重建监督检查网，编发信息3000多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陈发述　男，汉族，陕西丹凤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12月生，1991年12月参加工作， 省纪委正处级纪检监察员、省纪委（监察厅）驻舟曲灾后重建监督检查工作组组长。带领工作人员长期驻守重建现场督查，组织或参与各类检查90余次，检查发现问题120多个。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武和谦　男，汉族，甘肃白银人，硕士，中共党员。1971年1月生，1990年7月参加工作， 省委组织部办公室正处级组织员、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多次深入现场对重建项目进行督促检查；协助做好秦王川舟曲新区建设有关工作；参与组织4批520名舟曲乡科级干部和村干部到江苏宜兴市、江阴市培训或挂职，帮助他们提高推动灾后重建带领群众致富的能力。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崔福祥　男，汉族，甘肃泾川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6月生，1993年7月参加工作， 省委宣传部新闻处副处长、舟曲灾后重建新闻宣传组工作人员。积极参与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新闻宣传，组织各级各类媒体宣传报道灾后重建的决策部署、政策措施、进展成效，为灾后恢复重建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银　燕　女，汉族，甘肃金昌人，硕士。1984年9月生，2011年1月参加工作， 人民日报社甘肃分社记者。参加中宣部“新春走基层”活动，在人民日报发表《甘肃舟曲迎来新生》《安置点里一起过年》《最温暖的年夜饭》等数篇报道；一周时间在人民网发表新闻报道十余篇，所写记者短记《他们坚守舟曲》被新浪等多家门户网站和新华网等主流媒体转载，获得中宣部2011年“新春走基层”先进个人荣誉称号。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张　磊　男，汉族，甘肃通渭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3年1月生，2007年7月参加工作， 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甘肃记者站记者。灾害发生后，第一时间赶赴抢险救灾一线采访报道，在五天的时间里，先后采制各类报道数十篇。在恢复重建的两年多时间里，先后十四次赶赴舟曲，深入各个受灾村采制新闻作品，并积极与电视台本部沟通，完成温家宝总理与受灾群众的电话连线。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张鹏军　男，汉族，陕西凤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7年8月生，2010年11月参加工作， 中央电视台甘肃记者站记者。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中，在中央电视台刊播《解码新舟曲：三地重建新舟曲 不挤不乱宜人居》《新闻特写：张苏安喜迁新居》等舟曲相关报道20余篇。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张晓亮　男，汉族，山西阳城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7年8月生，2000年9月参加工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固定资产投资处主任科员。参与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城镇基础设施项目管理工作，积极协调各方，不断优化设计方案，合理确定建设内容，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张志春　男，汉族，甘肃武威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2月生，1993年7月参加工作， 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交通与物流处副处长、舟曲灾后重建建材保障组办公室成员。灾害发生后，即赴舟曲考察受灾情况，协调确定重点建材供应企业，使舟曲灾后重建所需建材得到保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杨广斐　男，汉族，甘肃镇原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7月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 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交通与物流处处长、省灾后重建建材保障组办公室主任。灾后恢复重建中，组织制订材料保障方案，健全保障体系；积极协调相关单位，保障各类材料的充足供应，以宏观调配确保材料价格稳定。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廷援　男，汉族，宁夏中卫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12月生，1985年10月参加工作， 省综合减灾救灾应急管理中心主任。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中负责应急救助、灾害损失评估和居民住房恢复重建资金管理等工作。灾害发生后，迅速赶赴灾区救援，制订救助政策，指导开展灾害损失评估工作，严格核查重建资金的使用。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妙旭华　女，汉族，陕西岐山人，本科学历，九三学社社员。1971年1月生，1995年6月参加工作， 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规划所所长。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中担任技术组组长。灾害发生后，组织排查白龙江流域环境安全隐患，提出10条环境风险控制建议；组织完成《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生态环境影响评估报告》《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环境整治与生态修复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赵　伟　男，汉族，甘肃永登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3年9月生，1984年8月参加工作， 省财政厅经济建设处副调研员。灾后恢复重建中，负责恢复重建资金管理工作，多次深入灾区了解重建进展情况，积极协调落实各项重建资金。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安志刚　男，汉族，甘肃镇原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3年12月生，1992年12月参加工作，省财政厅预算审核中心主任科员。参与争取中央政策支持、拨付应急救灾资金和重建资金物资管理制度办法起草工作，在重建资金筹措、补助方案等方面提出切合实际的建议，多次随领导深入灾区开展专项监督检查。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冯兰英 女，汉族，甘肃榆中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1年12月生，1979年10月参加工作， 省财政监督检查局副局长，高级会计师。灾后恢复重建中，对灾后重建资金进行跟踪监督检查，及时发现重建项目中存在的项目管理、资金使用方面的问题及管理制度存在的漏洞，并提出合理整改建议，帮助完善管理制度。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李志强 男，汉族，河南宜阳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1年10月生，1979年9月参加工作，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规划财务处调研员。灾后重建中，在省人社厅灾后重建领导小组负责牵头处室组织协调工作，认真研究部门参与重建的规划和实施工作，提出重建帮扶思路和工作计划；参与研究制订《关于支持甘南州舟曲县受灾企业和困难群众开展生产自救的意见》；积极协调为舟曲县争取到县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县农民工就业创业培训基地2个项目，共计投资1850万元。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阎晓峰 男，汉族，陕西宝鸡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7年5月生，1988年10月参加工作， 省审计厅固定资产投资审计一处副处长。灾后重建中，主要负责舟曲泥石流灾后重建审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协调工作，具体承担组织、协调、沟通、指导省审计厅投资一处、甘南州、舟曲县审计局各审计组开展舟曲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审计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陈 真 男，汉族，甘肃兰州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4年6月生，2007年11月参加工作，省审计厅固定资产投资审计一处干部、舟曲泥石流灾后重建审计工作联络员。灾后重建中，承担重建报表统计、信息宣传撰写、方案总结起草等工作，具体参与舟曲泥石流灾后重建项目审计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尤 刚 男，汉族，重庆潼南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9年7月生，1994年12月参加工作， 省红十字会副主任科员、省红十字会舟曲灾后重建领导小组专职干事。灾后重建中，负责与省直相关部门、捐赠方、项目实施方等单位的协调与衔接及援建项目的督导检查、资金拨付、资料收集、情况上报、来访等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贺占明　男，裕固族，甘肃肃南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7年1月生，1975年10月参加工作， 省民政厅调研员、省慈善总会副秘书长兼办公室主任。灾害发生后，组织社会各界捐款捐物支援灾区，考察论证慈善重建项目，积极筹办三次灾后恢复重建会议和签约仪式。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焕臣　男，汉族，山东泗水人，本科学历。1964年5月生，1990年8月参加工作， 甘肃开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灾害发生后，为灾区捐款人民币100万元，女儿王子心捐款20万元港币，组织开盛集团职工捐款22935元。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周力舟　男，汉族，甘肃秦安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4年4月生，1985年7月参加工作， 省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一部部长。灾后重建中，重点审查舟曲三眼峪、罗家峪、寨子沟和南峪沟等泥石流治理区初步设计、州县自建项目进度资金管理、世界级大型锁儿头滑坡治理可研和初设等，经反复论证研究，合理解决设计重大技术难题。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苏昆烈　男，汉族，甘肃兰州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9年7月生，1992年7月参加工作， 省重建办副主任，2012年5月任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煤炭处副处长，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灾后重建中，负责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永杰　男，汉族，甘肃天水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6年7月生，1997年8月参加工作，2010年11月任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全程参与舟曲灾后重建工作。参与筹备组织30多次舟曲重建工作会议，办理领导批示件100多件。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俊民　男，汉族，甘肃正宁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7年8月生，1986年7月参加工作， 省委农村工作办公室秘书处处长、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常驻舟曲灾后重建现场开展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素军　男，汉族，河北石家庄人，博士，中共党员。1965年7月生，1987年7月参加工作， 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办公室主任，2011年11月任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承担省前方小组大事记、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工作手册和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文件汇编第三、四册的编撰和舟曲灾后重建纪实《前方记事》《前方日志》《前方摄影》的编辑工作；参与灾后重建部分项目竣工交付仪式筹备工作；参与完成省委宣传部组织的60多家新闻媒体赴舟曲采访的接待任务；组织承办省前方小组各类会议的会务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师宗正　男，汉族，甘肃正宁人，硕士，中共党员。1968年10月生，1991年7月参加工作， 省委组织部干部四处正处级组织员、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同时挂任舟曲县委常委、副县长。参与制订《舟曲灾后重建2012年工作任务分解表》；参与对舟曲县老城区、峰迭新区和兰州秦王川转移安置区8大类170个灾后重建项目进行现场督查；履行临时党支部副书记职能，组织在省前指临时党支部先后开展“埋头苦干为重建，创先争优做模范”和“争创文明示范岗”主题实践活动。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梁开俊　男，汉族，甘肃武威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2月生，1987年8月参加工作，先后任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筑业管理处副调研员、副处长，灾后重建中任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从事重建项目实施的指导、监督、协调工作，共起草340余份140余万字的文件、调研报告、工作简报等文字材料，召开160余次现场协调会，解决200余个影响和制约项目实施的相关问题。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张　煜　男，汉族，甘肃环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1年1月生，1992年8月参加工作， 省水利厅水利管理局副局长、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参加舟曲灾后重建项目的监督、协调、指导和省前方小组办公室后勤保障及财务管理工作，重点对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进行督查协调，并起草多期会议纪要及工作动态。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郭永明　男，汉族，河北深县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62年4月生，1980年4月参加工作， 省建投集团副总工程师、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灾后重建中，多次深入现场督导、协调和指挥解决恢复重建工作中遇到的各项困难和问题，积极建言献策，加强现场监督协调，严格组织项目质量验收，参与研究解决重建中遇到的270多个难题。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周　亮　男，汉族，甘肃西和人，硕士，中共党员。1982年1月生，2003年7月参加工作，省政府办公厅秘书四处主任科员、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联络员。驻守重建现场两年，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起草文件280份，编发信息320份，编印相关手册8册，完成现场监督、文件管理、综合协调等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胡林俊　男，汉族，甘肃兰州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9年11月生，1998年7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主任。灾后重建中，带领工程安全质量监督人员，对灾后重建工程安全质量进行全方位跟踪监督检查，杜绝灾后重建工程安全质量事故发生。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杨晓林　男，汉族，甘肃庆阳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60年4月生，1976年6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纪委副书记、监察局局长，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中任监督检查组副组长。在恢复重建中对重建的110个自建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发现并纠正处理问题59个，下发监察建议书32份。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宫永祯　男，汉族，甘肃临潭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57年8月生，1980年8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审计局党组书记、局长，抢险救灾中任领导小组组织监督组成员、纪律检查组副组长。在组织全体审计人员实施抗洪抢险的同时，对抗洪抢险应急阶段救灾款物和110个灾后重建项目进行全程跟踪审计，提出审计建议128条，督促有关部门出台和完善相关规定和制度6项。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马文东　男，汉族，甘肃通渭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58年12月生，1979年8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站长。灾后重建中，常驻舟曲现场办公，对灾后重建项目进行全方位的跟踪监督检查，使舟曲灾后重建工程质量始终处于受控状态，未发生一起施工安全事故。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石华雄　男，汉族，甘肃临潭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6月生，1984年8月参加工作，先后任甘南州国土资源局局长、舟曲县县长。灾后重建中，积极调整工作重心，统筹安排工作，亲临工地蹲点督促，随时解决困难问题，定期召开协调会，及时解决援建代建项目中出现的各类问题。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杨学锋　男，汉族，甘肃景泰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8年1月生，1989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委副书记、灾后重建领导小组副组长。灾后重建中，组织完成涉及70栋危楼、522户房屋、2558亩土地、1163穴墓葬的峰迭新区和罗家峪征地拆迁任务；督促县直有关部门全力做好建材供应、交通安全运输、电力、综合协调等保障工作；加强同代建、援建以及对口帮扶单位的协调沟通，及时解决援、代建单位提出的困难和问题。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周立众　男，汉族，黑龙江佳木斯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1月生，1993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委常委、副县长。灾后重建中，组织验收重建项目30个，参与制订《舟曲县“十二五”扶贫攻坚规划》，协调落实江苏宜兴对口帮扶、全国第一个扶贫开发与防灾减灾试点项目、大峪乡以电代燃料等事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宁文兴　男，藏族，甘肃卓尼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6年12月生，1984年8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政府副县长、城建局局长、峰迭新区现场调度指挥部指挥长。灾后重建中，组织制订完善灾后重建电力保障、交通运输、建材保障等工作方案，研究制订《舟曲县“8·8”受灾城乡居民安置住房分配实施方案》，协调重建中出现的各类问题215件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房小东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7月生，1982年11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兼重建办主任。重建工作中，参与编制灾后重建规划，负责开展项目前期工作，积极解决代建、援建单位提出的问题，排查调解各类矛盾纠纷，负责起草《“8·8”受灾城乡居民安置住房分配实施方案》。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闵吉祥　男，藏族，甘肃舟曲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80年4月生，2000年7月参加工作，舟曲县住建局副局长、峰迭新区现场调度指挥部办公室主任。灾后重建中，为便于与各施工企业和自建单位联系协调，订制联系卡片700余张；深入施工现场，协调解决各类问题400多个；在负责峰迭新区灾后重建规划展览厅的管理运行中接待参展人员2万多人次。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冯晓宏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1年1月生，2000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委宣传部干部、县委报道组组长。灾后重建两年时间里，在中央主流媒体刊登稿件和图片345篇（幅），在海外媒体刊登稿件46篇（幅），协调配合媒体记者采访达835人次，刊登反映灾后重建的各类稿件5761篇，为灾后重建营造安定、和谐的环境。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周晓燕　女，汉族，甘肃武都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8年6月生，1988年10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负责峰迭新区新建检察院办案、技术及办公用房大楼的报批和监管工作，定期召开监理例会和进行施工、监理安全大检查，经常深入现场协调处理问题，监督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杜英旭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4月生，1990年10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憨班乡副乡长，灾后重建中担任拆迁办工作组副组长。经常深入征拆户家中，认真讲解灾后重建相关法律政策，并发放宣传单150多份，帮助家庭困难和老弱残病等特殊征拆户搬迁房屋，积极协调相关乡镇妥善处理矛盾纠纷40多起。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罗虎才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6年4月生，1995年10月参加工作，先后任舟曲县憨班乡乡长、舟曲县城关镇镇长、镇党委书记。灾后重建中，带领党员干部完成秦王川790套、峰迭新区479套和老城区798套安置住房的选择及确认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任润基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3月生，1992年7月参加工作，舟曲县江盘乡党委书记。灾后重建中，帮助拆迁户搬家、迁坟，深入群众家中谈心疏导，带领全乡党员干部顺利完成拆迁安置、居民住房安置等工作，积极配合援建单位开展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俞春广　男，藏族，甘肃临潭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7年5月生，1990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委常委、纪委书记，县重建领导小组副组长、监督检查组组长。带领纪检委、监察局班子成员及干部职工按照定人员、包项目、包责任、包督查的要求，全程跟进，挂牌督办，跟踪问效，确保监督过程发现的问题得到及时整改。先后约谈乡镇、部门负责人60余人次，集中谈话4批次共120多名科级和一般干部，破解征地拆迁等难题。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易江林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4年12月生，2009年4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负责重建办各种材料的撰写和修改工作，整理和统计全县灾后重建项目建设的各项数据及信息，组织起草《舟曲县“8·8”城乡居民安置住房分配实施方案》，圆满完成灾后重建城乡居民住房安置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李　源　男，汉族，湖南慈利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1月生，1983年4月参加工作， 八冶公司兰州分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八冶舟曲重建领导小组联络员。参与罗家峪老城区三标段、检察院两房及办公用房重建项目、电影院、文博馆、广电中心综合楼、舟曲幼儿园援建项目的建设，深入施工现场，协调项目建设，严把工程质量、项目进度和安全生产，确保各项工程按期保质竣工。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海明　男，汉族，甘肃庆阳人，本科学历。1979年11月生，2003年7月参加工作， 省建投六建集团副总经理、舟曲重建项目经理。灾后重建中，负责承建罗家峪小区第一项目，实现施工规范化、作业标准化、现场文明化，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在舟曲重建中名列前茅。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刘长义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2年11月生，1974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政协副主席，灾后重建中担任群众监督员。坚持原则，不计个人得失，严格监督，及时有效地帮助施工单位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与群众的关系，做好群众工作。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卞伟强　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甘肃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舟曲抢险救灾模范”录入。

王建军　2013年1月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甘肃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舟曲抢险救灾模范”录入。

四、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表彰的现场工作先进个人

省教育厅

贾新堂　薛智强　张建江　王保成　未碧贵　童本诚　马成虎

省国土资源厅

钟　义　祁世勇　王进聪　朱文忠　张锁贵　郭建隆　高彦斌　徐　威　刘乃强
付志刚　赵长春　谢　晨　翟向华　李春恒　安利强　张东林　张旭东　冯亚中

省建设厅

蔡林峥　梁开俊　王　勇　李永伟　刘　鑫　王　金　刘　鹏　吴文刚　刘志峰
董　津　王仲科　李　峰　魏　然　邹掖泉

第三节 国家部委表彰的先进个人

对舟曲抢险救灾先进个人进行表彰的国家部委、群众团体共有4个，共表彰先进个人23名。其中，中共中央组织部于2010年12月1日授予“防汛抗洪救灾优秀共产党员”称号（中组发〔2010〕22号）的7名；公安部于2011年6月15日授予“全国公安系统二级英雄模范”称号（公奖字〔2011〕93号）的2名、记个人一等功的3名；中国气象局于2011年1月7日表彰的“甘肃舟曲抗洪抢险救灾先进个人”（气发〔2011〕8号）8名；中华全国总工会于2011年4月15日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章”（总工发〔2011〕29号）的3名。

一、中共中央组织部授予“防汛抗洪救灾优秀共产党员”称号的个人

孙军林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8年11月生，1988年12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峰迭乡党委书记。泥石流灾害发生当晚，紧急召集峰迭乡362名党员和3200多名群众组成抗洪救灾突击队，直奔受灾现场，搜救转移被困群众83人，搬运遇难者遗体380具，搬卸运送救灾物资258车；负责完成峰迭新区1000多亩耕地的征收工作。2010年12月被中组部授予“防汛抗洪救灾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杨璋明 男，汉族，甘肃舟曲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68年5月生，2011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城关镇沙川村党支部书记、沙川村党员青年突击队队长。灾害发生后，组织沙川村党员青年突击队赶赴灾区抢险救灾，共解救幸存人员6人，挖掘和搬运遇难者遗体28具，组织完成沙川坝临时安置点117亩征地和1000顶帐篷的搭建工作。2010年12月被中组部授予“防汛抗洪救灾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范武德 男，汉族，甘肃临潭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2年4月生，1981年7月参加工作， 中共舟曲县委书记。接到灾情报告后，火速从省城赶往救灾一线，主持启动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一级响应，组织党员突击队140支2672人、民兵预备役2700多人、干部群众2000多人，和抢险救灾部队一起搜救被困人员1243人；设立临时安置点安置受灾群众3100多名，对2.2万名受灾群众进行过渡期安置。2010年12月被中组部授予“防汛抗洪救灾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王　军　男，汉族，甘肃酒泉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2年8月生，1986年7月参加工作，甘肃省紧急医疗救援中心主任。抢险救灾中主要负责灾区现场伤病员的救治与转运工作。灾害发生后，带领由15名急救人员和6台急救车辆组成的第一批抗洪抢险医疗救援队赶赴灾区开展医疗救援和伤员转运工作，同时积极协调周边市县卫生行政部门，调集近20车次急救车辆参与伤病员的转运工作。连续奋战7个昼夜，将87名伤员安全转运至救治点。2010年12月被中组部授予“防汛抗洪救灾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王德新　男，汉族，江苏徐州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4年6月生，1972年7月参加工作， 民航甘肃监管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兼工会主席、纪委书记。灾害发生后，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就民航应对抗洪救灾工作进行研究部署；对各单位准备情况进行实时督察，及时协调解决保障工作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协调机场开辟抗洪救灾“绿色通道”，优先保证救援人员、物资转运。2010年12月被中组部授予“防汛抗洪救灾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尚炳元　甘肃省舟曲县城关镇月圆村农民。2010年12月被中组部授予“防汛抗洪救灾优秀共产党员”称号。甘肃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舟曲抢险救灾模范”录入。

恒　考　甘肃省甘南州交通运输局党委副书记、局长。2010年12月被中组部授予“防汛抗洪救灾优秀共产党员”称号。甘肃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舟曲抢险救灾模范”录入。

二、公安部授予“全国公安系统二级英雄模范”称号和荣记个人一等功的人员

锁　锁　男，藏族，甘肃迭部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11月生，1988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抢险救灾中，靠前指挥，亲自到坍塌楼房内搜救被困人员；组织搭建临时帐篷派出所，为群众义务服务；组织巡逻组日夜巡逻，维护城区治安。灾后重建中，协助拆迁、重建工作，制订中央领导警卫安保方案。2011年6月被公安部授予“全国公安系统二级英雄模范”称号。

杨小军　男，藏族，甘肃临潭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7年1月生，1999年7月参加工作， 甘南州公安局警务督察支队副支队长、甘南州抢险救灾突击队队长、警务督察组组长。灾害发生后，迅疾赶赴灾区，连续五天五夜奋战在抢险救灾一线；驻守灾区80多天，对各执勤点民警履职尽责和遵守纪律情况进行现场督察。2011年6月被公安部授予“全国公安系统二级英雄模范”称号。

李宗锋　男，汉族，甘肃兰州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5年3月生，1973年10月参加工作， 省公安厅副厅长，抢险救灾中担任省抢险救灾指挥部治安组组长和省公安厅舟曲工作组组长。灾害发生后，受命赶赴灾区一线，部署特警、武警400名，转运伤员51名，救助群众1.2万多人次，转移现金2000万元，运送物资226吨；组织抽调全省法医、痕迹技术人员赴灾区对67具无法辨认的遇难者遗体进行检材固定；组织安排转移看守所18名在押人员。2011年6月被公安部荣记个人一等功。

刘玉山　男，汉族，甘肃榆中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5年12月生，1971年2月参加工作， 省公安厅副厅长、省公安厅舟曲工作组副组长。抢险救灾中，组织指挥参战公安民警开展抢险救灾、交通疏导、安全保卫和灾区维稳工作，有序完成过渡安置、危房破拆、清淤、河道疏通、城关桥疏浚等工作，为灾区群众基本生活恢复正常提供积极服务。2011年6月被公安部荣记个人一等功。

张成平　男，汉族，甘肃文县人，1972年2月出生，1990年12月入伍，甘肃省公安消防总队甘南州支队舟曲县大队助理工程师。抢险救援中始终冲在前面，不畏艰险，连续作战，发挥了模范带头作用。2011年6月被公安部荣记个人一等功。

三、中国气象局表彰的“甘肃舟曲抗洪抢险救灾先进个人”

魏新功　男，汉族，甘肃临夏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1年11月生，1992年7月参加工作， 舟曲县气象局局长、舟曲抗洪抢险气象服务领导小组成员和灾后重建领导小组成员。灾害发生后，及时组织为各级抗洪抢险指挥部提供气象情报、预报服务；在全县组织安装多普勒天气雷达1部、自动气象站44个、电子屏19块、预警大喇叭214个。2011年1月被中国气象局表彰为 “甘肃舟曲抗洪抢险救灾先进个人”。

欧阳丽婷　女，汉族，甘肃康县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86年12月生，2009年11月参加工作，舟曲县气象局临聘人员。灾害发生后，做完胆囊摘除手术没多久的她在身体未完全康复的情况下，主动挑起通讯员工作，给救灾指挥中心报送气象服务材料。灾后三天时间里，每天穿行于县气象局和救灾指挥中心之间10余趟，被中国气象报社前线记者称为“无胆英雄”。2011年1月被中国气象局表彰为“甘肃舟曲抗洪抢险救灾先进个人”。

刘治国　男，汉族，重庆潼南人，硕士，中共党员。1977年10月生，2002年7月参加工作， 省气象局人事处副处长、舟曲现场预报服务总负责人。灾害发生后，开展现场气象服务长达32天，在临时租住的农房中架设办公设备，提供每天每隔2小时的预报服务，共计提供各类专题预报服务材料近2000份；及时发布8·12暴雨预警信息，为指挥部提前部署抗洪抢险提供参考2011年1月被中国气象局表彰为“甘肃舟曲抗洪抢险救灾先进个人”。

孙林花　女，汉族，甘肃秦安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4年8月生，1994年7月参加工作， 省气象信息与技术装备保障中心科长。抢险救灾中，一直坚守在业务一线，承担气象信息网络系统的应急、资料传输、共享应用及抢险期间全省气象信息网络及观测设备运行情况的实时监视、统计分析和各类故障及全省降水情况的统计上报等工作，2011年1月被中国气象局表彰为“甘肃舟曲抗洪抢险救灾先进个人”。

王有毅　男，汉族，甘肃榆中人，本科学历。1968年6月生，1988年7月参加工作， 榆中县气象局副局长。抢险救灾中承担灾区地面测报工作，认真完成灾区地面测报工作和负责地段的摸底调查任务，积极参与气象站铺压水管、为城区派驻工作人员送饭菜等服务工作。2011年1月被中国气象局表彰为“甘肃舟曲抗洪抢险救灾先进个人”。

尤志刚　男，汉族，福建泉州人，本科学历。1963年2月生，1985年8月参加工作， 天水市气象台副台长。从8月10日进驻舟曲到25日应急结束，根据国家救灾指挥部的不同需求，运用翔实的气象资料与丰富预报经验，给救灾指挥部提供不同服务内容的材料，及时、准确地预报4次较强降水。2011年1月被中国气象局表彰为“甘肃舟曲抗洪抢险救灾先进个人”。

谢瑞国　男，汉族，四川资中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4年4月生，1982年8月参加工作， 四川省气象局观测与网络处副处长，抢险救灾中担负应急气象观测现场负责人。8月10日至25日，坚守若尔盖、迭部等应急观测现场第一线，完成白龙江上游四川境内4个应急观测站建设任务；组织开展应急观测点气象观测、移动雷达现场观测、区域气象观测站建设，以及应急观测信息的实时传输，为舟曲抢险救灾气象服务工作提供多普勒雷达观测资料2747份、风廓线雷达观测资料592份、应急区域气象观测资料1468份。2011年1月被中国气象局表彰为“甘肃舟曲抗洪抢险救灾先进个人”。

陈昌平　2011年1月被中国气象局表彰为“甘肃舟曲抗洪抢险救灾先进个人”。中

共甘肃省委“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录入。

四、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的人员

张建成 男，汉族，甘肃武威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81年3月生，2002年7月参加工作， 省电力公司甘南供电公司生技部副主任、舟曲抗洪抢险指挥部成员。灾害发生后，率领甘南供电公司系统抢修人员赶赴舟曲，于8月8日16时10分，恢复因灾害中断的1条10千伏和1条6千伏线路，城区13个台区，包括医院、临时安置点、通讯、县政府机关、街道等重要负荷在内的供电，19时40分利用发电机恢复未淹区路灯的临时供电；随后的20天里昼夜奋战，亲自到泥石流现场查看线路损毁情况，制订抢修方案，共恢复9850户居民用电，为抢险救灾提供可靠的电力保障。2011年4月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章”。

尹正民 2011年4月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章”。中共甘肃省委“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录入。

杨碧辉 2011年4月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甘肃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舟曲抢险救灾模范”录入。

第四节 军队系统表彰的先进个人

对舟曲抢险救灾先进个人进行表彰的部队有6个，共表彰先进个人167名。其中兰州军区（兰政〔2010〕235号）于2010年11月18日通令记二等功的先进个人2名、通令记三等功的先进个人11名；兰州军区（兰政〔2010〕234号）于2010年11月18日通报表彰的“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50名；甘肃省军区（甘政〔2011〕7号）于2011年1月7日通令记三等功的9名；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武政〔2010〕264号）于2010年9月22日记个人一等功的5名、记个人二等功的9名、记个人三等功的13名；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武政〔2010〕266号）于2010年9月22日表彰“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27名；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森林指挥部（武政〔2010〕139号）于2010年12月26日通令记二等功的5名；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水电指挥部（武政〔2010〕113号）于2010年10月通令记一等功的1名、二等功的5名、三等功的7名；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甘肃总队（武政〔2010〕68号）于2010年9月27日记个人一等功的1名、记个人二等功的3名、记个人三等功的19名。

一、兰州军区通令记功的个人

周笃诚 中国人民解放军68070部队军需物资处处长（二等功）

孙武奇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副部队长（二等功）

王少龙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部队长（三等功）

樊黎明 中国人民解放军舟曲县人武部部长（三等功）

余静忠 中国人民解放军舟曲县人武部政治委员（三等功）

王明广 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省甘南军分区政治委员（三等功）

廖庆中 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省甘南军分区参谋长（三等功）

王　琦 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省军区副参谋长（三等功）

楚万明 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省军区后勤部副部长（三等功）

李亚平 中国人民解放军68070部队副部队长（三等功）

张　俊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兰州总医院副院长（三等功）

范瑞芳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兰州总医院肝胆外科副主任医师（三等功）

王绪明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疾病预防中心卫生监督科副教授（三等功）

二、兰州军区通报表彰的“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辛武斌 中国人民解放军69008部队16分队副分队长

竺　毅　中国人民解放军69008部队16分队副政治指导员
郭正野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02部队副部队长
张　波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11部队68分队政治指导员
代晋文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11部队11分队分队长
周清华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11部队55分队士官
徐　斌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11部队55分队士官
孙启涛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21部队副参谋长
蒋荣伍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21部队57分队分队长
席登会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31部队24分队士官
陶　腾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31部队29分队战士
宋　刚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31部队33分队分队长
张家兵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10部队司令部工兵防化处处长
张永进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10部队政治部宣传处干事
朱宗学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10部队后勤部军需处处长
杨志昆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副政治委员
梁　望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65分队班长
张希平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87分队战士
纪冬军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30分队政治指导员
童兴龙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31分队班长
刘三桥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17分队士官
马三丁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03部队52分队医院院长
汪利江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13部队79分队队长
周　杰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13部队88分队队长
宗方才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13部队88分队分队长
谢晓明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31部队70分队班长
胡长武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10部队司令部军务处参谋
郭崇德　中国人民解放军68310部队政治部宣传处干事
叶长春　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省舟曲县人武部政工科科长
王蕴华　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省甘南军分区司令员
屈　非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指挥自动化工作站安全防护室助理工程师
闫　峻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通信网络技术管理中心传输室主任
宋　强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司令部办公室译电办报处参谋

仝俊威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通信部通信处参谋
马　军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政治部组织部组织处干事
张万能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政治部纪检部行政监察室主任
刘宗法　中国人民解放军68062部队副部队长兼参谋长
朱　平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2医院医务处副主任
苟于强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卫生防护科讲师
李鹏举　中国人民解放军68070部队士官
毕立强　中国人民解放军68090部队分队长
康生朝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兰州总医院消化内科副主任
陈　辉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兰州总医院卫生信息中心主任医师
周玉宏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联勤部基建营房部老干部住房建设管理处助理员
雒春亮　中国人民解放军68118部队士官
钱纪源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装备部车船工化部部长
辛文斌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02部队司令部工化科参谋
杨敬安　中国人民解放军68231部队24分队士官
周笃诚　中国人民解放军68070部队军需物资处处长
张　俊　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总医院副院长

三、甘肃省军区通令记功的个人

孙荣军　男，汉族，江苏淮阴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12月生，1990年3月入伍，甘南军分区后勤部副团职助理员。抢险救灾中，协调州、县银行在舟曲县开设应急银行账户，并为舟曲县人武部拨付救灾过渡资金60万元，协调省军区紧急拨付救灾资金400万元；协调舟曲县石油公司在城区开设2个加油点，保障3560多台次车辆的油料供应；先后为部队和受灾群众提供热食供应8000多人份。2011年1月被省军区荣记个人三等功。

李兴盛　男，汉族，甘肃白银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73年9月生，1990年12月入伍，白银陆军预备役防化团参谋长。接到赴舟曲抢险救灾命令后，安排机关人员连夜拟制方案和计划；组织120人的预备役救援分队和14台大型洗消装备安全抵达灾区救援；抢险救灾中，带领洗消分队人员背负20千克重的单兵喷雾器每天往返行走15余千米执行任务，先后处理遇难者遗体25具、洗消道路259千米；参与沙川坝灾民安置点帐篷搭建和道路铺设工作。2011年1月被省军区荣记个人三等功。

苏福强　男，藏族，甘肃卓尼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12月生，1990年9月入伍，临潭县人武部副部长。抢险救灾中，先后输送235顶救灾棉帐篷、800床棉被及其他价值68487元的救灾物资；带领民兵挖掘遇难者遗体6具，清理淤泥320多方、垃圾30多吨，开挖水渠150多米，搭建帐篷60多顶。2011年1月被省军区荣记个人三等功。

雷建涛　男，汉族，陕西蒲城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5月生，1990年3月入伍，迭部县人武部副部长。灾害发生后，带领迭部县民兵400余人赴灾区抢险救灾，转移被困群众30多人；挖掘遇难者遗体13具，挖出现金、存折等贵重物品价值80余万元；运送遇难者遗体41具；搬运救灾物资200余吨；搭建帐篷120顶，抢修道路21处，清理塌方、淤泥、垃圾5万余方；修建排水渠3800米，铺设地面4380平方米。2011年1月被省军区荣记个人三等功。

周　力　男，汉族，河南开封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11月生，1990年3月入伍，省军区司令部情报处处长。灾害发生后，连夜赶赴灾区，组织启动应急指挥机制，协调任务部队迅速展开救援；先后组织协调出动民兵6.5万余人次，解救被困群众140余人，疏散群众7000余人；卸载搬运物资246车2586吨。2011年1月被省军区荣记个人三等功。

孟义飞　汉族，甘肃康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7月生，1982年10月入伍，省军区计划生育办公室主任。抢险救灾中负责省军区舟曲前指政工组工作，带领民兵救援队参与搜救人员、清理淤泥、搬运救灾物资、搭建帐篷等工作；协调媒体对部队官兵和民兵抢险救灾行动进行宣传报道，组织人员采访并撰写典型事迹材料，先后在省级以上新闻媒体刊稿107篇。撰写的政治工作经验有3篇被总政群工办《抢险救灾情况反映》转发，7篇被兰州军区《抢险救灾政工动态》采用，5篇被兰州军区政工网登载。2011年1月被省军区荣记个人三等功。

康周科　男，汉族，陕西岐山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3月生，1989年3月入伍，省军区后勤部供应处处长。灾害发生后，协调军地有关单位和任务部队迅速建立救灾资金应急保障和军粮供应机制，组织指挥民兵预备役人员将生活急需物资运至灾区；组织人员在舟曲县城郊开设临时军粮供应站，解决任务部队官兵的用餐问题，并在临时灾民安置点开设临时厨房，为灾民供应饭菜和开水。2011年1月被省军区荣记个人三等功。

王建军　男，甘肃敦煌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3月生，1989年3月入伍， 省军区后勤部供应处助理。灾害发生后，连夜带领人员从兰州和岷县协调生活急需物资送往灾区；联系地方军粮供应部门，在舟曲县城郊开设临时军粮供应站，调运储备大米60000千克、面粉40000千克、食油5000千克、小杂粮2000千克，解决救灾部队官兵的伙食供应问题；带领50名民兵在临时灾民安置点开设10个临时厨房，每天为10000多名灾民供应饭菜和开水。2011年1月被省军区荣记个人三等功。

张世良　2011年1月被省军区荣记个人三等功。甘肃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舟曲抢险救灾模范”录入。

四、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通令记功的个人

曹恒昌　男，汉族，甘肃天水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2月生，1990年3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教导队队长。灾害发生后，在痛失10名亲人的情况下毅然奋战在救援一线，带领所属官兵挖掘遇难者遗体19具、现金40余万元，转移被困群众8人。其事迹被中央电视台等10余家新闻媒体报道。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并被荣记个人一等功。

戴世梁　男，汉族，江西新建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1年8月生，1995年7月入伍， 武警水电第二总队五支队副参谋长、支队舟曲抢险前线指挥所军事组组长。抢险战斗中，发挥专业所长，科学制订方案，使主堰塞体的排险任务提前两天完成。进入河道疏通攻坚战后，带领部队2天抢通瓦厂桥至三眼峪左岸抢险通道，为抢险奠定了基础。8月27日接到决战命令后，组织指挥部队连续三天奋战在一线，每天清挖河道石碴3万余方，提前12小时实现 “两岸道路闭合、水流归槽”的决战目标。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一等功。

张福民　男，汉族，山西运城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3年10月生，1997年7月入伍， 武警水电第三总队十一支队教导队队长。先后参加瓦场桥、三眼峪、罗家峪、城江桥等5个“卡脖子”部位排险任务，现场制订抢险方案5个，解决抢险技术难题14个，组织指挥抢险机械清理河道淤泥7万多方、泥石流10万多方，开挖转运土石方2万多方，回填钢筋石笼500多个。特别是在瓦场桥堰塞湖排险中，指挥并带领首台抢险机械深入洪水之中，清除堵塞桥孔的漂浮物和泥石4万余方，为瓦场桥堰塞湖成功泄洪作出重大贡献。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一等功。

程五胜　男，汉族，内蒙古卓资山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9月生，1995年7月入伍， 武警交通六支队二大队大队长。灾害发生后，立即组织部队边向灾区开进边请示汇报，第一时间赶到灾区救援，共救出幸存者44名；带领部队在三天内打通舟曲县城4条道路，4次抢通被泥石流阻断的省道313线，为全面展开救援创造有利条件。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并被荣记个人一等功。

张　峒　男，汉族，辽宁岫岩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4年12月生，1982年10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陇南市支队支队长。灾害发生后，奉命带领200名官兵徒步奔赴灾区抢险救灾，共转移被困群众63名，救治危重伤员1名，挖掘遇难者遗体8具、存折23张42.91万元、现金7090元和各类贵重物品70余件，清理淤泥175方，搬运救灾物资17.5吨；指挥官兵成功救出被废墟掩埋76小时的72岁老人杨金凤。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二等功。

何友新　男，汉族，甘肃敦煌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12月生，1982年10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政委。灾害发生时，正在中队蹲点的他果断指挥中队73名官兵安全撤离，并组织中队50名官兵组成10个突击小分队就地展开救援。搜救幸存者23人，挖掘遇难者遗体22具、现金89万余元，转移伤员368人，清理倒塌房屋57间，疏通道路1000米，挖掘土石2000余方。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二等功。

陈　飞　男，汉族，宁夏固原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77年12月生，1995年12月入伍， 武警8670部队后勤部运输油料科助理员。灾害发生后，奉命带领7人救援小分队赶赴灾区。组织搬运炸药210箱5760千克、雷管1000枚至堰塞湖边。连续奋战16个昼夜，解救受困群众6人，抢救伤员4人，转移受灾群众5000余人次；运送救援部队2500余人次，药品、食品、棉被、帐篷等救灾物资100余吨，各类设施器材600余件（套）。事迹被中央电视台、甘肃电视台等多家媒体报道。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二等功。

程文志　男，汉族，吉林延吉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7年11月生，1986年10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陇南市支队支队长。抢险救灾中，率领部队第一时间进入灾区实施救援，共营救出被困群众138人，挖出遇难者遗体24具以及现金、存折累计30余万元，抢救出各类家电家具1000余件，挽回经济损失约200万元。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

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并被荣记个人二等功。

廖敬光　男，汉族，江西万安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7年7月生，1989年7月入伍，武警水电第二总队副参谋长、总队舟曲抢险前线指挥所副总指挥、临时党委副书记。参加玉树抗震抢险期间因劳累诱发急性阑尾炎，在伤口尚未痊愈的情况下，奉命带领部队赶赴灾区。连续26天奋战在瓦厂桥、罗家峪、岔路口和三眼峪抢险一线，高强度的工作和体力透支，致使伤口发炎，曾三次晕倒在抢险现场，随队医生劝其停止工作，但他仅服下几粒药片又投入战斗，被官兵誉为“拼命三郎”。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二等功。

孙成斌　男，汉族，四川成都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8年6月生，1987年9月入伍，武警水电第三总队副参谋长、总队舟曲抢险现场指挥员。抢险救灾中，根据水流情况，科学调配抢险机械设备600多台，合理分布在各自战斗平台，充分发挥每台机械设备的作用和效能，仅用5天时间就排除瓦厂桥堰塞湖险情。在白龙江右岸河道疏通中，亲自上机操作，带领部队清理淤泥13万余方，回填土石9万余方，圆满完成白龙江淤堵河道抢通任务。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二等功。

何成太　男，汉族，山西应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9年7月生，1991年7月入伍，武警交通第二总队六支队副支队长。灾害发生后，奉命从甘肃天定、天水、折达3个项目部抽调60名官兵、23台（套）机械组成支队应急救援第二分队，急驰灾区救援。带领官兵打通省道313线南街桥区等核心区道路，先后解救被困群众41名，挖出遇难者遗体15具，拆除危房20余间。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二等功。

张生成　男，汉族，甘肃华池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6月生，1983年12月入伍，武警交通直属工程部副主任兼参谋长。灾害发生后，从附近部队抽调87名骨干、20余台大型专业设备紧急赶赴灾区抢险救灾。共转移受灾群众2000余人，清理淤泥20多万方，挖出遇难群众遗体61具。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并被荣记个人二等功。

朱世锋　男，汉族，甘肃崇信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7年10月生，1977年1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副总队长、武警甘肃省总队舟曲抢险救援前指副总指挥。灾害发生后，带领先头部队连夜赶赴灾区实施救援；陪同专家走访群众，对部队临时宿营地和作业现场进行风险评估，成功规避次生灾害发生5次；指挥部队完成白龙江河道疏浚攻坚战

和清淤大会战等任务。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张乐华　男，汉族，江苏丹徒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0年2月生，1978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政治部新闻工作站站长。抢险救灾中担负武警甘肃省总队新闻报道工作，时常深入现场了解情况，及时、全面报道武警官兵实施生命大营救、白龙江疏浚、抢通道路以及王伟、曹恒昌等典型事迹，先后在新华社、解放军报、光明日报、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中央电视台以及有关网站发稿300余篇。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曹新历　男，汉族，甘肃镇原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2年3月生，1980年11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医院院长。灾害发生后，带领总队医疗队第一时间奔赴灾区，指挥医护人员救治伤员2237人次，消毒51.1万平方米，发放药品价值23万余元。成功救治杨金凤老人的事迹被中央电视台等新闻媒体报道。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马国兵　男，回族，青海贵德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63年6月生，1983年9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参谋长。灾害发生后，带领总队前指人员，深入一线了解灾情，勘察地形，亲自协调部队协同事宜，明确具体任务，建立通信联络，为前指首长决策提供依据。始终亲临一线指挥，将参战部队分成救援、排险、搬运、转移等小组，共挖掘、转运遇难者遗体63具，安全转移受困群众118人，挖掘并移交存折、现金38万余元。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温浙洪　男，汉族，江西武宁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0年7月生，1978年12月入伍，武警水电第二总队副政治委员，总队舟曲特大泥石流抢险救灾前线指挥所总指挥、临时党委书记。灾害发生后，率领部队赶赴抢险一线，靠前指挥，科学部署，合理安排，带领部队连续奋战26个昼夜，提前12个小时完成堰塞湖排险任务。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陶　然　男，汉族，湖北黄梅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8年12月生，1982年2月入伍，武警水电第三总队总工程师。在三眼峪、罗家峪、城江桥抢险中，制订出铺设路基箱、投放铅丝笼、修筑丁字坝的抢险办法，在白龙江左岸开辟5个作业面，加快了抢险速度。先后制订抢险方案12个，现场解决抢险难题34个，提出的25条合理化建议被舟曲抢险前指采纳运用，为白龙江洪水提前12个小时归入河槽做出突出贡献。2010年9月被武

警部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吴国如　男，汉族，江西崇仁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1年12月生，1983年8月入伍，武警水电指挥部副总工程师、指挥部舟曲抢险前方指导组副组长。抢险救灾中，作为水电部队抢险技术总负责人，全程参加国家防总、水利部抢险方案的会商与制订，针对抢险现场泥石流松软大型机械设备无法进入的情况，创造性地提出铺设路基箱通过泥石流区，挖洗沙砾石换填淤泥区，填筑丁字堰进入河中开挖泄洪槽的施工方案并被采用，对堰塞湖排险清淤快速进展打下了良好基础。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杨世同　男，汉族，江苏东海人，硕士，中共党员。1963年10月生，1982年10月入伍，武警交通第一总队副总队长、总队舟曲抢险救灾前指负责人。灾害发生后，组织人员实地勘察灾情，确定抢险方案，带领部队投入县城滨河南路道路抢通工作，为抢险救灾赢得时间。在清淤、开挖导流明渠期间，坚守一线指挥，加强与兄弟部队和地方交通部门的沟通协调，积极摸索和有效实施警地联合抢险救灾机制，出色完成抢险救灾任务。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杨　勇　男，汉族，四川南部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1年12月生，1979年11月入伍，交通第二总队副总队长、总队前指总指挥。灾害发生后，主动请缨连夜赶赴舟曲灾区，带领官兵连续奋战三昼夜，及时打通城区主干道，为抢险救援赢得时间；带领部队完成道路清淤、罗家峪导流明渠开挖、危房破拆等任务。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何俊才　男，汉族，安徽蒙城人，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57年6月生，1976年2月入伍，武警交通指挥部副参谋长。灾害发生后，奉命向驻甘部队下达组织人员和机械向灾区开进的命令。同时，自己昼夜兼程赶赴灾区，靠前指挥，组织带领部队清理进入舟曲县城道路长达3千米的淤泥，确保生命线畅通；破拆危房65栋。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并荣记个人三等功。

王增臣　男，汉族，河北沧县人，硕士，中共党员。1963年9月生，1981年10月入伍，武警总部司令部警种部副部长。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张东波　男，汉族，山东阳谷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8年6月生，1976年2月入伍，新华社武警部队支社社长。抢险救灾中，驻守灾区20余天，其间患重感冒，仍坚持到一线采访，先后采写《武警舟曲救援部队采取严格措施防止非战斗减员》《武警向官兵下达动员令：舟曲河道疏浚进入最后决战》《舟曲白龙江清淤难度前所未有，最后攻坚战全面打响——访水利部长陈雷》和《舟曲白龙江河道全面疏通》等各类稿件上百篇。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刘克丰　男，汉族，北京海淀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3年11月生，1989年11月入伍，武警部队后勤部司令部战勤处参谋。灾害发生后，迅即从北京飞赴舟曲，坚守救灾一线30天，负责协调组织武警救灾后勤保障工作，通过多种方式及时调配物资器材，指导部队因地制宜做好各项服务保障，为抢险救灾任务顺利完成奠定了基础。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王　伟　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一等功。甘肃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舟曲抢险救灾模范”录入。

武成海　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荣记个人二等功。甘肃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舟曲抢险救灾模范”录入。

五、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表彰的“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王兴隆　男，汉族，甘肃定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9年11月生，1987年10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三支队政治处主任、支队前指政工组组长。抢险救灾中，带领部队挖掘并搬运遇难者遗体16具；排除险情33处；组织撰写网络新闻53篇，战法经验被总队前指转发9篇，在中央、省、市媒体报道16篇，纪实通讯《超人中队》被中广网刊用。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王　珑　男，汉族，甘肃定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9年11月生，1987年10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陇南市支队武都区中队中队长。灾害发生后，带领中队官兵徒步急行5千米到达灾区，采取武装泅渡、肩扛背驮、众人抬、手刨锹端等方法解救被困群众、清理废墟。共转移被困群众33名，挖掘遇难者遗体5具和各类贵重物品30余件，清理淤泥60余方。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陈小平　男，汉族，陕西宜君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2年10月生，1980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支队长。抢险救灾中，组织支队官兵输送救援官兵1000余人次，运送保障物资80余吨、救灾物资200余吨，抢通受损道路23千米，转运伤员400余人，挖出现金60余万元，清理倒塌房屋37间、挖掘土石2000方。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韩　有　男，汉族，甘肃定西人，高中文化，中共党员。1984年8月生，2003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舟曲县中队班长。在怀孕6个月的妻子来队仅两天就被泥石流吞噬的悲痛中，毅然奋战在救援一线，带领2名战士利用绳索冒死爬上危楼，用麻绳拴着背篓成功将5名被困群众解救；参与挖掘遇难者遗体11具、现金30余万元，转移群众9人。其事迹被多家媒体报道，央视一套《东方时空》栏目对其客座专访。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一等功。

闫　丽　女，汉族，辽宁本溪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7年8月生，1994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医院军人病区内科医师兼心理医师。灾害发生后，主动请缨奋战在救援现场，深入部队、灾民中实施救助，并提供心理健康服务。共接诊伤病员231人次，开展心理健康教育课12堂，组织心理行为训练9次和心理疏导41人次。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周　斌　女，汉族，甘肃兰州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7年5月生，1985年10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司令部机要处处长。抢险救灾中，担负武警部队抢险救援机要保障任务，带领保障人员在舟曲县城停电停水、通信瘫痪、交通阻塞、雷雨天气多的情况下，及时开通卫星加密传真通报系统，实现灾区密码通信畅通。共收发办理各类文电2000余份。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高尚雄　男，汉族，甘肃临洮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3年9月生，1992年9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政治部秘书群联处干事，抢险救灾中任总队前指政工组成员。完成相关文字材料起草、宣传服务群众、媒体关系及部队车辆通行协调、对外联络、文化装备器材发放、全军政工网访谈材料核实、官兵思想问卷设计、救援政治工作资料搜集整理等工作。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赵　峰　男，汉族，四川成都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7年12月生，1975年9月入伍，武警四川省森林总队副总队长。灾害发生后，率总队前指人员和阿坝支队第一梯队官兵赶往舟曲县三眼峪村实施救援，先后抢救粮食2280千克、生活用品214件，医治伤病群众140多人次，挖掘、搬运遇难者遗体8具，走访和慰问受灾群众63户，组织心理疏导71人次。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王金德　男，汉族，甘肃民勤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4年9月生，1992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兰州大队大队长。抢险救灾中，带领兰州大队110名官兵不畏艰险、英勇奋战，共挖掘遇难者遗体9具，搬运遗体32具，挖掘出现金8万余元、存折23万余元，救治伤员12人，清理淤泥400余方，装填沙石1200包，运送物资6000余件，为灾民送饭5000余份。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2010年12月被武警森林指挥部荣记个人二等功。

万　鹏　男，汉族，甘肃嘉峪关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82年9月生，1998年12入伍，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陇南市支队武都大队武都中队指导员。抢险救援中，带领全中队31名官兵第一时间到达灾区展开救援，共营救被困群众138人，挖掘出遇难者遗体8具、电器若干、现金以及存折5.3万余元。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郭四同　男，汉族，山西晋城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58年7月生，1976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政治委员。灾害发生后，组织率领786名官兵赶赴灾区，先后参加紧急搜救、废墟清理、城区清淤、道理保通、河道疏通等急难险重任务，共营救受困群众138人，救治伤病群众259人，挖掘搬运遇难者遗体82具，挖出现金存折56.4万元，清理房屋79间、道路13千米。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宁卫祥　男，汉族，江西永新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69年10月生，1987年9月入伍，武警水电第一总队副参谋长、前指总指挥。灾害发生后，连夜组织37名技术骨干，从广西、安徽、云南等地向灾区集结。在白龙江河道疏浚中，提出对钢筋交织段以疏通为主、对巨石交错段以改道为主、对空旷淤堵段以掏挖为主的开挖法，提高了河道疏浚速

度；针对施工便道路基不稳定、连续作业设备磨损大等实际，坚持每天上一线，盯险段，常督导，确保人员设备零伤亡。组织官兵连续奋战6昼夜，共开挖土石12万余方，疏通河道2000多米。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鄢亚军　男，汉族，湖南新宁人，中专文化，中共党员。1977年10月生，1994年12月入伍，武警水电第五支队管理股股长。抢险救灾中，于12小时内组织保障小分队搭建帐篷15顶，调拨发放被装400余套、洗浴袋65个，供应野战食品2096份，保障部队主副食4.75吨。针对灾区次生灾害频发的实际，坚持定时攀爬到临时营区后山上实地勘察地质和岩体情况。8月18日晚，发现临时驻地后方山体有山石滚落，及时预警、果断发出撤离信号，组织在营区休息的110名官兵和7名群众紧急撤离。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2010年10月被武警水电指挥部荣记个人二等功。

吴　栋　男，汉族，贵州绥阳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1年1月生，2003年6月入伍，武警水电第五支队三大队工程师。抢险救灾中，充分发挥专业所长，主动承担夜间前方抢险的组织协调和现场调度工作。堰塞湖疏通排险和河道疏通中，靠前指挥，带领技术骨干科学制订方案6个，为抢险救援奠定了基础。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汪友才　男，汉族，四川成都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9月生，1993年7月入伍，武警水电第三总队十一支队支队长。在舟曲堰塞湖排险战斗中，既当指挥员，又当战斗员，科学组织、合理调配设备人员作业，与抢险官兵并肩作战；充分发挥专业技术优势，与抢险专家组一道研究河道疏浚方案，提出的7条合理化建议被采纳；每天睡眠时间不足4小时，带领抢险官兵圆满完成抢险任务。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王殿林　男，汉族，黑龙江集贤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57年2月生，1974年11月入伍，武警水电第三总队副总队长。抢险救灾中，带领人员多次进行实地勘探、掌握实情，研究抢通施工方案。三眼峪、罗家峪、城江桥等部位淤泥深达6至10米，在抢险难度大的情况下，果断采用路基箱、投放铅丝笼、修筑丁字坝的施工作业办法，组织部队在左岸开辟5个作业面，加快了抢险救灾速度。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李书健　男，汉族，四川仁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9年2月生，1991年7月入伍， 武警水电第三总队参谋长。在白龙江左岸河道清淤战斗中，通过勘察沿线5个作业点后，根据水流的缓急情况，合理调配60多台（套）抢险机械设备，充分发挥其作用和功效，五天时间内即掏空瓦厂桥桥孔，使白龙江水位下降2米。随后又带领抢险突击队挺进白龙江右岸，与兄弟部队沟通协调，优化施工方案，科学组织施工，奋战10昼夜，右岸城关桥下游全线贯通。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刘春文　男，汉族，江西遂川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6年8月生，1988年7月入伍， 武警水电第三总队后勤部部长。灾害发生后，立即启动应急后勤保障预案，成立生活保障、设备保障、卫勤保障和协调等4个工作小组，并亲自到一线开展应急保障工作，科学统筹，多方协调，先后为抢险一线供给主副食12吨、油料218吨、设备135台套和价值75万元的排险材料，提供民房31间，搭建帐篷45顶。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李延胜　男，汉族，安徽寿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5年9月生，1992年12月入伍， 武警水电指挥部司令部作训处参谋。灾害发生后，立即赶赴灾区，协助领导组织部队抢险救灾。深入一线了解掌握抢险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30多条，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依据。其间，将身患癌症在北京化疗的父亲托付给战友照顾，自己坚守抢险一线26天。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金晓君　女，汉族，甘肃永靖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3年10月生，1997年7月入伍， 武警交通第一支队一大队卫生所医师。灾害发生后，紧急购置食物、药品等救灾物资赶赴灾区，发挥医学特长，先后为80多名受伤群众进行医疗诊治，同时积极开展对患者的心理疏导工作，每天坚持工作15小时以上。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李立刚　男，汉族，四川西充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81年8月生，1999年12月入伍， 武警交通第一支队九中队中队长。灾害发生后，带领中队抢险突击队第一梯队20人和2台挖掘机、4台装载机赶赴灾区，连续25天指挥机械清理淤泥和建筑物废墟，共清理淤泥5万余方，清理道路2千米，挖掘遇难者遗体12具，抢救群众财产价值3000多万元。2010年

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

曹恒昌　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武警部队一等功录入。

程文志　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武警部队二等功录入。

程五胜　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武警部队一等功录入。

张生成　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武警部队二等功录入。

何俊才　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武警部队三等功录入。

王　伟　2010年9月被武警部队表彰为“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甘肃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舟曲抢险救灾模范”录入。

六、武警森林指挥部通令记功的个人

张茂丰　男，汉族，内蒙古赤峰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4年6月生，1992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张掖市支队甘州大队大队长。抢险救灾中，带领大队官兵共挖掘遇难者遗体6具、各种物资价值20余万元，清理沙石500余方，装填沙袋1000余袋，装铁丝笼200余个，圆满完成抢险救灾任务。2010年12月被武警森林指挥部荣记个人二等功。

司元军　男，汉族，宁夏隆德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5年3月生，1992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张掖市支队肃南大队政治教导员。抢险救灾中，带领大队官兵共挖掘遇难者遗体4具，银行卡、存折、现金、家电等贵重物品11万余元，清理沙石泥土200余方，装沙袋5000余袋、石笼1000余个，运送物资2吨。2010年12月被武警森林指挥部荣记个人二等功。

李　刚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平凉市支队副参谋长。2010年12月被武警森林指挥部荣记个人二等功。甘肃省委、省政府、省军区“舟曲抢险救灾模范”录入。

王金德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兰州大队大队长。2010年12月被武警森林指挥部荣记个人二等功。武警部队“抢险救援先进个人”录入。

冯　祥　武警甘肃省森林总队陇南市支队迭部大队大队长。2010年12月被武警森林指挥部荣记个人二等功。甘肃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抢险救灾模范”录入。

七、武警水电指挥部通令记功的个人

徐有根　男，汉族，四川宜宾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81年4月生，2000年12月入伍，武警水电三总队十支队二中队上士。抢险战斗中，先后参与瓦厂桥、三眼峪、罗家峪、城江桥等5个“卡脖子”部位排险任务，与战友们连续奋战20余天，累计清理河道淤泥7万余方、泥石流10万余方，开挖转运土石2万余方，回填钢筋石笼500多个，特别是在瓦厂桥堰塞湖排险中，冒着随时可能被湍急洪水冲走的危险，操作首台抢险机械深入洪水之中，为瓦厂桥堰塞湖泄洪作出重大贡献。2010年10月被武警水电指挥部荣记个人一等功。

边　防　男，汉族，山东郓城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4年7月生，1990年3月入伍， 水电一总队后勤部运输物资科副科长。抢险期间主要负责抢险现场机械设备的维修保养工作，与同事拆装发动机3台套，小修设备28台套，保养78台次。针对部分设备因燃油质量无法正常工作问题，组织人员连续工作1个通宵，对所有设备51个滤清器进行清洗、更换，使其正常运行。13日晚，带领修理人员连续工作28小时，修复一台小松360挖掘机，为部队提前24小时完成抢险任务提供保障。2010年10月被武警水电指挥部荣记个人二等功。

聂中成　男，汉族，安徽寿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9年10月生，2001年7月入伍， 武警水电第二总队政治部宣传科干事。抗洪抢险中，既当宣传员又当材料员，既当联络员又当教导员。白天在现场摄影摄像、采访，晚上撰写新闻稿件和政工材料。共撰写各类总结、汇报、报告、经验等材料40余份，先后在中央电视台、中央广播电台、新华社、解放军报、武警报、电力报、水利报等新闻媒体发表稿件175篇（幅），仅中央级媒体就达84篇（幅）。2010年10月被武警水电指挥部荣记个人二等功。

周　林　男，汉族，四川资中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70年12月生，1989年3月入伍， 武警水电第三总队十支队二大队教导员。抢险战斗中，主动担负瓦厂桥堰塞湖、三眼峪、城江桥等重要节点抢险的现场指挥任务，科学部署人员，合理调配车辆，现场解决技术难题13个，连续15天奋战在抢险现场，每天工作达20个小时以上。先后组织部队铺设路基箱300多块，处理泥石流10万多方，清除漂浮物2万多方。2010年10月被武警水电指挥部荣记个人二等功。

陈百国　男，汉族，甘肃酒泉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76年5月生，1994年12月入伍， 武警水电第三总队十一支队三大队大队长。灾害发生后，主动中止休假投入抢险，先后参加瓦厂桥堰塞湖、三眼峪、城江大桥等抢险任务。特别是在三眼峪抢险中，科学制订抢险方案，提出7项合理化建议，并组织指挥5台挖掘机冒着随时被洪水卷走的危险向白龙江推进，组织部队铺设路基箱230块，清除河道漂浮物5000余方，修筑临时道路300多米。2010年10月被武警水电指挥部荣记个人二等功。

徐昂昂　男，汉族，江西萍乡人，大专学历，中共党员。1968年5月生，1989年7月入伍， 武警水电第二总队司令部工程技术科工程师。抢险救援中，先后徒步近200千米勘察现场，发挥自身技术优势，编制河道疏通、泥石转运等方案10余份。作为技术组组长，始终坚守一线，靠前服务，根据灾区现场的情况变化适时调整优化技术方案，为部队实施救援提供技术支撑。2010年10月被武警水电指挥部荣记个人三等功。

王　玮　男，汉族，湖南祁阳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8年7月生，1985年10月入伍， 武警水电第二总队政治部副主任，总队舟曲特大泥石流抢险前线指挥所副总指挥兼政工组组长、临时党委副书记。抢险战斗中，注重加强官兵的形势任务、职能使命和思想政治教育，用上级的指示精神统一官兵思想；指导参战部队广泛开展争先创优和立功创模活动；组织新闻报道组在中央和省部级媒体发稿592篇。2010年10月被武警水电指挥部荣记个人三等功。

阳作裕　男，汉族，江西上犹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1年10月生，1993年7月入伍， 武警水电第二总队后勤部副部长。抢险救灾中，主要负责装备调运维护和综合保障工作。从部队紧急抽调各类装备物资的同时，积极与生产厂家、租赁公司、合作单位沟通协调，确保35台长臂挖掘机等大型装备、近30吨各类保障物资顺利到位。其间，在得知父亲意外失踪的情况下，仍坚守抢险一线，后才知父亲逝世。2010年10月被武警水电指挥部荣记个人三等功。

郭建和　男，汉族，山西长治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3年7月生，1997年7月入伍， 武警水电第三总队九支队副支队长。抢险救灾中，每天工作20多个小时，带领部队连续奋战15个昼夜，先后完成疏通河道、街道清淤等任务，特别是在白龙江右岸抢险中，采取“截弯取直、靠岸铺料以避洪水、直插向前”的方案，仅用三天时间，就清理塌

方5万方、泥石流11万方，圆满完成抢险任务。2010年10月被武警水电指挥部荣记个人三等功。

王彦虎　男，汉族，宁夏西吉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4年9月生，1996年7月入伍， 武警水电第三总队十支队总工程师、总队舟曲抢险现场指挥员。在瓦厂桥堰塞湖排险中，亲自上机指挥设备，冒着生命危险渡过水流湍急桥面，清理右岸漂浮物。坚守抢险一线25天，先后制订抢险方案11个，提出合理化抢险建议20多条，解决抢险难题16个。2010年10月被武警水电指挥部荣记个人三等功。

王长山　男，汉族，山东泰安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6月生，1993年6月入伍， 武警水电第三总队政治部副主任。抢险救灾中，带领政工组人员开展现场鼓动和新闻报道工作，制作张贴横幅标语820条，插挂队旗300面，挖掘并宣扬张福民、徐有根等先进典型，协调新华社、中央电视台等40多家新闻媒体记者现场采访，先后在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等栏目播送新闻报道100余条，在省级以上报刊、网络刊稿600多篇。2010年10月被武警水电指挥部荣记个人三等功。

张树军　男，汉族，湖南张家界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6年10月生，1998年7月入伍， 武警水电第三总队后勤部运输物资科工程师。抢险救灾中，面对抢险设备缺乏、维修难度大等困难，多方协调筹措大中型机械设备20余台（套）进场，组织人员抢修设备130余台次，设备完好率达96%，为抢险顺利实施创造了条件。2010年10月被武警水电指挥部荣记个人三等功。

鄢亚军　2010年10月被武警水电指挥部荣记个人二等功。武警部队“抢险救援先进个人”录入。

八、武警甘肃省总队通令记功的个人

王义文　男，汉族，甘肃金塔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0年12月生，1999年12月入伍， 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舟曲县中队中队长。灾害发生当晚，指挥中队73名官兵及时转移、成功避险；带领8名战士解救被困群众5人；用手机拍摄的战友用绳索救人的画面作为灾区第一条视频新闻在中央电视台播出。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二等功。

李发海　男，汉族，甘肃民乐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8年8月生，1997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舟曲县中队指导员。灾害发生当晚，指挥中队73名官兵及时转移、成功避险；带领20名官兵解救被掩埋群众4人，转移群众28人，挖掘遇难者遗体15具、现金140余万元。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二等功。

杨　旭　男，汉族，辽宁台安人，高中文化，中共党员，1991年2月生，2007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陇南市支队武都区中队班长。抢险救灾中，解救被困群众4人，转移群众11人，挖掘遇难者遗体7具，挖出现金40余万元；参与解救被废墟掩埋76小时的老人杨金凤。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二等功。

张昌锋　男，汉族，陕西户县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0年4月生，1996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三支队后勤处军运股股长。抢险救灾中，协调并组织人力为救援官兵补给被装物资1000件套、饮用水120吨、熟食品700箱；安装发电机4组，架设照明设施19处，调拨充气床垫90张，组织医疗巡诊840人次；协调派出车辆11批次，运送救援人员、灾民及伤员1890人次。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白建忠　男，汉族，新疆石河子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2月生，1990年3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兰州市支队副参谋长。灾害发生后，带领由17人组成的冲锋舟救援分队昼夜兼程赶赴灾区，在部分洪水淹没区域搜救人员、运送物资。先后解救被困群众6人，抢救伤员4人，运送救援人员5000余人次、灾区群众1.35万余人次、救灾物资230余吨、救灾器材设备1000余件。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蒋志敏　男，汉族，河南许昌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9年11月生，1987年10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定西市支队后勤处处长。灾害发生后，组织人力物力在岷县当归城岔路口设立救灾部队保障点，为过往救灾部队导调引路32次384台车，为车辆补给加油160台次1.77万升，供给物资食品900余件，保障食宿380人，担负中央首长途径岷县路线警卫勤务任务4次。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杨继鲲　男，汉族，甘肃张掖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80年9月生，2000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陇南市支队政治处干事。抢险救灾中，负责支队新闻报道工作，深入一线采访官兵抢险救援，撰写和编辑制作新闻稿件。拍摄的影像资料先后被中央电视台等多家媒体播

报，在新华社、中国军网、解放军报、人民武警报等媒体发稿16篇。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杜海峰　男，汉族，河南渑池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3月生，1990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陇南市支队教导队教导员。灾害发生后，带领32名官兵第一时间赶赴灾区实施救援。挖掘遇难者遗体2具，现金、存折计10余万元，各类贵重物品50余件；组织战士肩扛背驮徒步行进20余千米，连夜为灾区运送给养物资80余吨。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任天文　男，汉族，甘肃镇原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8月生，1980年11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副支队长。灾害发生后，随队第一时间赶赴救援现场，组织转移被困群众312人，带领官兵挖掘搬运遇难者遗体48具，挖掘现金、存折133万余元，装填沙石1.8万余袋，铅丝笼5000余个，清理淤泥8000余方，抢修道路15千米，搬运救灾物资23吨，出色地完成了抢险救灾各项任务。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李存禄　男，汉族，甘肃镇原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7年12月生，1986年10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副参谋长。灾害发生后，带领官兵转移被困群众230人，挖掘搬运遇难者遗体22具，挖掘现金存折110万余元，装填沙石7000余袋，铅丝笼4000余个，清理淤泥5000余方，抢修道路5千米，搬运救灾物资15吨。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张耀武　男，汉族，甘肃庆阳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7年10月生，1986年10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甘南州支队政治部副主任。抢险救灾中负责支队政工组工作，带领政工组人员积极宣扬官兵抢险救援事迹，先后在国家级新闻媒体和所属网站上发稿200余篇。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王触灵　男，汉族，甘肃甘谷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8年10月生，1991年7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医院门诊部副主任、主治医师。抢险救灾中，担负急诊救治和卫生防疫任务，在救援一线奋战34天，平均每天睡眠不足5小时，共检诊伤员306人次，巡诊33人次，洗消防疫2万余平方米。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肖　憬　女，汉族，辽宁开原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7年7月生，1999年7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医院保健室主治医师。抢险救灾中，担负救治伤员和总队前指卫生保健工作，先后独立检诊伤员120余人次，为总部、总队前指人员进行卫生保健200余人次。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武建友　男，汉族，甘肃民乐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7年7月生，1986年10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司令部通信处处长。抢险救灾中，担负任务部队通信保障、总队前指联络员和军事组各类文电的起草工作，带领通信保障分队跋山涉水抢通线路、架设台站，保障各任务部队通信联络畅通；参与营救群众、挖掘遗体、清理淤泥等工作；总结提出的“四位一体”通信保障方法，受到武警部队司令员王建平和参谋长牛志忠赞许。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朱永明　男，汉族，甘肃永登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11月生，1990年3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司令部作战处副处长。抢险救灾中担负武警甘肃省总队前指军事组任务，协助组织部队开进、建立联络员制度；参与组织总部、总队前指例会25次，拟制战斗文书40余份，起草首长讲话20份、各类汇报材料28份，整理会议纪要13份、日报31份，标绘各类图表15份。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郭永学　男，汉族，甘肃陇南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5年7月生，1983年10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政治部组织处处长。灾害发生后，主动中断休假，租车赶赴灾区，担负总队前指政工组任务，负责重大活动组织协调、部队宣传鼓动、重要文字材料起草、宣传服务群众等工作。组织起草武警部队和甘肃省总队战斗文书137份，参与创办《舟曲抢险救援快讯》共12期，整理9个单位、37名个人典型事例和先进事迹，组织总结的抢险救援政治工作经验材料被武警部队政治部转发。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樊继峰　男，汉族，陕西吴起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2年9月生，1991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政治部组织处干事。抢险救灾中，参与起草武警部队和甘肃省总队抢险救援总结报告和有关战斗文书137份，参与创办《舟曲抢险救援快讯》；参与总结的抢险救援任务中政治工作做法被武警部队政治部转发。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李怀星　男，汉族，甘肃武威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6年11月生，2001年7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政治部组织处干事。参与完成国务院总理温家宝等领导人视察灾区期间的组织协调工作，起草武警部队和甘肃省总队参加抢险救援总结报告和有关战斗文书50余份，参与创办《舟曲抢险救援快讯》。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朱万伟　男，汉族，甘肃武威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4年1月生，1981年10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后勤部副部长。抢险救灾中，负责协调参加抢险救灾武警部队的后勤保障工作，指导任务部队布设宿营点18个，开设伙食点12个；组织展开各类后勤装备和战储物资2700余台（件），输送生活物资160余吨、保障医疗器械药品1.2万余件（盒）、被服2万余件（套）；指挥医疗队和防疫队消杀12.3万平方米，巡诊49批1.2万余人次，救治伤病员624人。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李耀林　男，汉族，甘肃平凉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69年12月生，1987年10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后勤部战勤处副处长。抢险救灾中担负总队前指后勤组任务，协调投入淋浴车、炊事车、油罐车、运水车、抢修车等特种保障车辆26台，筹措生活物资110余吨、被服2万余件套、药品20余万元；组织设立野战医院和临时伙食点，为受灾群众送医送药，免费为受灾群众提供热食3.2万份，发放干粮、面包等食品1.8万份、矿泉水6000箱。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邵剑锋　男，汉族，甘肃武威人，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78年12月生，1995年12月入伍，武警甘肃省总队后勤部运输油料处副营职助理员。抢险救灾中担负总队前指后勤组任务，组织车辆运输物资100余吨，为救援部队车辆提供油料160余吨，维修车辆76台次；带领搬运分队徒步搬运各类物资80余吨，为部队发放方便面、矿泉水4120箱，肉类、蔬菜35余吨。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

韩　有　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一等功。武警部队“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录入。

王兴隆　2010年9月被武警甘肃省总队荣记个人三等功。武警部队“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先进个人”录入。

第五节 舟曲县表彰的先进个人

《中共舟曲县委舟曲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全县“5·12”地震灾后重建和“8·8”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舟〔2010〕20号）表彰先进个人50名。

杨兴林　杨世军　陈金合　虎建军　桑永杰　刘鹏武　刘春万　苏　宾　王　龙
孙兴元　李振清　仇正平　候彩萍　尹占青　李亚锟　王东辉　虎智峰　王国庆
张永生　张晓东　王洪云　刘小龙　马日切　王添芬　李学振　罗虎才　蒋兴全
刘水得　刘晓辉　陈舟芳　杨文智　吕　灵　闫朝辉　房建军　肖　军　韩社生
冯明权　彭文明　邓卫东　刘　岩　薛闵建　齐　平　张战保　牟永兴　刘恩泉
尚林栋　邓思拓　杜景峰　牛更尕当智　　杨　卓

附　录

领导讲话

回良玉在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上的讲话（摘要）

（2010年12月7日）

今年以来，我国极端灾害性天气突发多发，洪涝、干旱、台风和山洪、泥石流、滑坡等灾害异常严重，特别是甘肃舟曲发生了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在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央军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战、顽强拼搏，开展了艰苦卓绝的防汛抗旱抢险救灾工作，奋力夺取了抗灾救灾的重大胜利，共同谱写了中国防灾减灾史上新的壮丽篇章。今天，我们隆重召开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就是要全面总结防汛抗旱抢险救灾工作，表彰全国防汛抗旱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号召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学习他们的先进事迹，弘扬伟大的抗洪精神，为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而不懈奋斗。

我提议，全体起立，向在洪涝等自然灾害中不幸罹难的同胞们，向为夺取防汛抗旱抢险救灾斗争重大胜利而英勇献身的烈士们默哀，表达深切的思念和沉痛的哀悼。

今年我国水旱灾害发生频次之高、影响范围之广、持续时间之长、人员伤亡之多、灾害损失之重，历史罕见。我们迅速动员组织各方面力量，有力有序开展抢险救援，全力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千方百计妥善安置受灾群众生活，迅速展开灾后恢复重建，坚持立足抗灾夺丰收，与灾害进行了顽强斗争。经过艰苦努力，最大程度地挽救

了受灾群众生命，最大程度地保障了供水安全，最大程度地降低了灾害损失。

任何困难都难不倒英雄的中国人民，任何灾难都压不垮伟大的中华民族。面对严重的水旱灾害，党中央、国务院坚强领导、科学指挥，有力有效地组织了防汛抗旱抢险救灾各项工作，牢牢把握了防汛抗旱抢险救灾工作的主动权；灾区各级党委、政府和广大干部群众紧急动员、迅速行动，充分发挥了中流砥柱作用；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武警部队官兵、民兵预备役人员和公安民警、消防官兵冲锋在前、勇挑重担，不愧为捍卫国家和人民利益的钢铁长城；全国人民齐心协力、众志成城，凝聚起防汛抗旱抢险救灾的强大合力。

防汛抗旱抢险救灾斗争的重大胜利，再次彰显了党和政府以人为本、生命至上、尊重科学的执政理念和危难时刻非凡的领导驾驭能力，再次印证了社会主义制度集中力量办大事的政治优势，再次展示了改革开放以来形成的雄厚的物质技术基础，再次体现了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的强大威力，也显现了水利工程防灾减灾的巨大效益。

我国是世界上自然灾害最为严重的国家之一，做好防汛抗旱工作，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关国民经济长期平稳较快发展，事关社会和谐稳定。我们要站在战略和全局的高度，充分认识做好防汛抗旱工作的重大意义，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大力加强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加快构建完善的防汛抗旱减灾体系，全面提高水旱灾害防御能力，为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力支撑和坚强保障。要扎实推进舟曲等灾区的灾后恢复重建，大力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高防汛抗旱减灾和应急管理能力，深入开展学习防汛抗旱先进集体和模范人物活动，进一步振奋精神、鼓舞斗志，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凝聚力量。

防灾减灾事关中华民族的生存和发展，责任重大，使命光荣，任务艰巨。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定信心，迎难而上，锐意进取，全面做好防灾减灾各项工作，为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甘肃日报》2010年12月8日

陆浩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遇难同胞哀悼仪式上的讲话

（2010年8月15日）

同志们，同胞们：

今天，我们怀着无比悲痛的心情在这里集会，沉痛悼念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遇难的同胞，寄托我们的哀思，表达我们的怀念。

8月8日凌晨，舟曲县城东北部山区突降暴雨，特大山洪引发的泥石流沿着三眼峪、罗家峪等沟系向县城涌来，泥石流经过的乡村和城区，顷刻间被夷为平地。泥石流裹挟大量被毁建筑物等冲入白龙江，使河床抬高，河水被阻，在瓦厂桥以上形成了堰塞湖，随着水位的迅速提高，城区沿江地带和低凹处被洪水淹没，使群众的生命财产遭受了巨大损失。截至8月14日，灾害造成1239人遇难，505人失踪。这次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情之重、伤亡人数之多、损失之巨、救灾难度之大，在我省乃至全国同类灾害中都是少见的。

灾难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胡锦涛总书记打电话询问灾情，迅速作出重要批示。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当天即赶赴舟曲，亲临灾区指挥抢险救灾。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召开会议，专门听取汇报，研究部署抢险救灾工作。党和国家领导人都很关心牵挂，以不同方式了解灾情和救灾工作进展情况，慰问受灾群众和救援人员。国务院迅速成立指导协调组，国家有关部委紧急行动。所有这些，都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对抢险救灾工作的高度重视，体现了对灾区人民的亲切关怀，为夺取抢险救灾斗争的全面胜利提供了根本保证。

灾难发生后，省委、省政府连夜安排部署，组织协调各方面救援力量及时赶赴灾区，同时立即启动一级应急响应，成立抢险救灾应急指挥机构和工作机构，动员全省力量迅速开展抢险救灾。州县党委政府在第一时间紧急行动，带领灾区各族干部群众全力投入到艰苦卓绝的抢险救灾斗争中。

灾难发生后，人民解放军、武警官兵、民兵预备役人员迅速集结，开赴灾区实施救援，争分夺秒，开展搜救生命、救治伤员、排险除淤等工作。四川、陕西、青海等省的救援队伍也及时赶到。部队广大指战员冲锋在前，承担急难险重任务，充分发挥了主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国家救援队发挥专业特长，开展全方位排查搜救。截至目前，共解救被困人员1243人，其中58名重伤员全部转移到兰州、天水等地治疗。

灾难发生后，全省上下快速反应，迅速行动，广大基层党组织发挥战斗堡垒作

用，党员干部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率先垂范、勇往直前，灾区群众互帮互助，顽强自救。几天来，我们举全省之力，以最快速度抢救生命、救治伤员，以最快速度恢复基础设施，以最快速度调运救灾物资，以最快速度妥善安置群众生活，抢险救灾工作取得了重大的阶段性成果。

灾难发生后，全国各兄弟省区市，社会各界、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纷纷慷慨解囊，捐款捐物。许多志愿者投身抢险救灾，以不同方式帮助灾区群众解除困难。广大新闻工作者深入灾区，不辞辛苦，冒着危险，客观及时报道灾情和救灾情况。灾情也得到了国际社会的广泛关注，外国政府、国际组织也纷纷发来慰问电，支持我们的救援工作。大爱无疆，真情无限。危难之中，我们更加深切地感受到中国共产党的英明伟大，更加深切地感受到社会主义制度的无比优越，更加深切地感受到中华民族一家亲的骨肉之情。在此，我谨代表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和全省各族人民，向所有关心、支持、帮助舟曲灾区的人们致以最崇高的敬意，表示最衷心的感谢！

同志们，同胞们！自然灾害摧毁了我们的家园，夺去了我们亲人的生命，但摧不垮我们的意志和精神，摧不垮我们的信念和决心。我们要鼓足勇气、挺直脊梁，同心同德、不屈不挠，以抢险救灾的全面胜利告慰遇难同胞的英灵，回报全国人民的关怀和关爱。

目前，抢险救灾仍然处于关键阶段。我们要继续搜救被困人员，及时救治伤员。要科学调度、综合施策，打好清理堰塞体这场硬仗，尽快疏通河道，加快排除城区洪水，加大力度清理淤泥和废墟，为抢险救援、灾后重建创造有利条件。要加强预警预防，积极做好防灾避险，决不让灾区群众的生命财产受到二次损害。要把卫生防疫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进一步加强消毒灭菌、垃圾清理和环境监测，努力实现大灾之后无大疫的目标。

我们要全力安排好受灾群众的生产生活。要全面修复供水、供电、通信等基础设施，为群众生产生活提供便利和保障。要继续加大救灾物资调运力度，做好市场供应，强化物价监管，努力满足灾区群众生产生活基本需要。要建立和完善工作机制，加强救灾物资监管，按照进村入户、登记造册、公开透明、加强监督的要求，做好救灾款物的管理和发放。要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以扎实有效的工作措施，确保做到灾区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病能医、有干净水喝、有临时住所。

我们要全力做好防灾减灾工作。要以建立和完善防灾减灾的长效机制为重点，加强灾害的监测和预防。对地质灾害频发地区和险情隐患地区的群众，要加强预防避险教育，使他们掌握避险知识，提高防范意识。要及时排除隐患，对可能发生的灾害及早预报，提前防范，尽最大努力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我们要全力搞好灾后恢复重建。在废墟上重建美好家园，是灾区各族人民的热切期盼，也是党和政府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义务。我们要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按照以人为本、尊重科学、防灾减灾、统筹兼顾的原则，把这次灾后重建与“5·12”特大地震的灾后重建有机衔接起来，把推进城镇化进程与新农村建设结合起来，抓紧制订规划，争取早日实施。要大力弘扬“人一之、我十之，人十之、我百之”的甘肃精神，团结一心、顽强拼搏、攻坚克难，加快重建步伐，让灾区人民早日拥有新家园，过上新生活。

同志们，同胞们!

灾害无情，人间有爱。灾害给我们带来了苦难，也让我们变得更加坚强。我们坚信，有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有全国人民的爱心相助，有人民子弟兵的大力支援，有全省上下特别是灾区各族干部群众的艰苦努力，我们一定能够战胜一切困难，夺取抢险救灾斗争的全面胜利。

我们坚信，舟曲的明天一定会更加美好，甘肃的明天一定会更加美好!

《甘肃日报》2010年8月16日

陆浩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上的讲话（摘要）

（2010年12月24日）

今年8月8日，我省舟曲发生了历史罕见的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给当地群众的生命财产造成了巨大损失。在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央军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全国人民的无私援助和大力支持下，全省各族人民众志成城、团结奋战，奋起抗争、顽强拼搏，夺取了抢险救灾斗争的重大胜利，谱写了感天动地的英雄史诗。今天，我们隆重召开会议，主要是总结舟曲抢险救灾工作，表彰抢险救灾先进集体和模范个人，号召全省各族人民学习他们的先进思想和模范事迹，弘扬伟大的舟曲抢险救灾精神，为推动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不懈奋斗。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情之重、伤亡人数之多、损失之巨、救灾难度之大，在我省乃至全国同类灾害中都是少见的。在抢险救灾斗争中，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人民解放军、武警官兵、公安干警的英勇善战，全国人民的无私支援，为我们提供了强大的精神动力和物质力量，是取得这次斗争重大胜利的根本保证。面对突如其来的灾难，各级党委政府紧急动员、迅速行动，充分发挥了领导核心作用。人民军

队冲锋在前、勇挑重担，充分发挥了主力军和突击队的作用。人民解放军、武警官兵、公安民警和民兵预备役人员响应人民的召唤、服从党的指挥，在第一时间迅速集结、开赴灾区，勇敢地承担起急难险重任务，再次展现了人民军队的英雄本色。全省广大党员干部挺身而出、身先士卒，充分发挥了先锋模范作用，展现了新时期共产党人的崇高品质和光辉形象。全省各族人民众志成城、患难与共，凝聚起抗击灾害的强大合力，全省上下凝结成患难与共、坚不可摧的命运共同体，唱响了“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赞歌。目前，各项重建工作按照国务院批复的规划全面推进，灾区人民正在用自己勤劳的双手建设着更加美好的新家园。

面对这次极为罕见的自然灾害，全省上下戮力同心、共克时艰，不仅取得了抢险救灾斗争的胜利，同时也形成和锻造了富有时代特色的舟曲抢险救灾精神。这种精神概括起来就是“大灾不屈、抢险不惧，共克艰难、矢志不渝”。这是伟大的抗震救灾精神的再次体现，也是对甘肃精神的又一次提炼和升华，是我们战胜一切艰难险阻、实现更好更快发展的宝贵财富和强大动力。弘扬舟曲抢险救灾精神就是要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为先的执政理念，就是要锻造大灾不惧、愈挫愈勇的坚强意志，就是要树立不畏艰难、敢于胜利的坚定信念，就是要发扬万众一心、同舟共济的传统美德。

在省委十一届十次全委会上，我们提出了“十二五”时期实现跨越式发展的总目标。面对新形势和新任务，我们要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大力弘扬“人一之、我十之，人十之、我百之”的甘肃精神和舟曲抢险救灾精神，着力推动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不断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胜利。一是要努力推动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要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国家支持甘肃加快发展的一系列政策措施，深入实施区域发展战略，求真务实、真抓实干，推动全省各项事业不断取得新成效。二是要奋力夺取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的新胜利。要坚持科学重建、依法重建，认真实施国务院重建规划，不折不扣地落实好各项支持政策，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加快重建进度。三是要进一步加强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坚持兴利除害结合、防灾减灾并重、治标治本兼顾、政府社会协同，全面提高全社会对自然灾害的综合防范和抵御能力。四是要认真解决好民生问题。要坚持一手抓发展、一手抓解决群众困难，继续加大民生投入，进一步加快社会事业发展，认真解决好人民群众关心的难点热点问题，确保人民群众得到更多的实惠。五是要切实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不断强化维护社会稳定是第一责任的意识，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狠抓工作落实，最大限度地增加和谐因素。要进一步加快藏区经济社会发展，为藏区实现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创造条件。要扎实开展平安创建活动，确保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六是要全力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要坚持实事求是、求真务实，以人民利益为

重，以人民期盼为念，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努力做出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甘肃日报》2010年12月25日

陆浩在纪念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一周年活动中的讲话

（2011年8月8日）

同志们，同胞们：

今天，我们在这里庄严集会，纪念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一周年，向在灾害中不幸罹难的同胞，表达我们沉痛的哀悼和深切的思念。

民政部领导受党中央、国务院委托，同国家有关部委、总参谋部、武警总部的领导同志，不辞辛苦，专程来到舟曲，与我们共同纪念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一周年，并检查指导灾后重建工作，使我们倍感温暖、深受感动。刚才，李部长发表了重要讲话，对舟曲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对今后的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这是对我们的极大支持和鼓舞，进一步增强了我们做好各项工作的信心和决心。

去年8月8日凌晨，我省舟曲发生了历史罕见的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给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和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造成了巨大损失。这次灾害灾情之重、伤亡人数之多、损失之巨、救灾难度之大，在我省乃至全国同类灾害中都是少见的。

面对突如其来的灾难，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全国人民的无私援助和大力支持下，全省各族人民特别是灾区人民众志成城、同舟共济，不畏艰险、顽强拼搏，开展了一场感天动地的抢险救灾斗争。我们坚持把抢救生命放在第一位，全力以赴、争分夺秒，以最高效率搜救受困群众，救治受伤人员；千方百计安置受灾群众生活，很快实现了灾区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学上、有干净水喝、有病能医、有临时住所的目标；夜以继日抢修恢复基础设施，以最快速度打通损毁道路，恢复了供电、通讯，解决了群众及救援人员面临的许多实际困难；攻克一系列技术难题，及时排除了白龙江堰塞湖险情，创造了多项水利史上的奇迹；全力恢复灾区生产生活秩序，确保了灾区生活秩序井然、社会大局稳定。在巨大的灾难面前，灾区人民化悲痛为力量，擦干眼泪、挺起脊梁，奋起抗争、积极自救，展现出压不倒、摧不垮的英雄气概。全省各族人民与灾区人民守望相助、团结奋斗，经受住了继“5·12”特大地震之后的又一次严峻考验，夺取了抢险救灾斗争的重大胜利，谱写了

一曲感天动地的英雄壮歌。

我们以建设一个“让灾区人民满意、让全国人民放心”的新舟曲为目标，全力以赴推进灾后重建。按照中央的部署，省委、省政府坚持把这次灾后重建同“5·12”特大地震灾后重建有机衔接起来，同建立预防地质灾害长效机制紧密结合起来，同生态环境治理、长防长治工程建设紧密结合起来，同推进城镇化进程和新农村建设紧密结合起来，及时开展前期工作，认真编制重建规划。总体重建规划经国务院批复后，我们周密部署、精心组织，举全省之力开展了灾后恢复重建。经过一年时间的努力，受灾群众得到了妥善安置，城乡居民住房维修加固已经完成，舟曲老城区、峰迭新区、兰州转移安置区建设工程紧张有序推进，一批重点项目建设进展顺利，生态环境修复、地质灾害治理成效显现，灾后重建取得了重大的阶段性成果。

回顾过去一年艰辛而非凡的历程，我们深切地感受到：舟曲抢险救灾斗争和灾后重建之所以能够取得这样显著的成绩，得益于党中央、国务院的高度重视和坚强领导，得益于各级党委政府的沉着应对和科学指挥，得益于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民兵预备役人员主力军和突击队作用的充分发挥，得益于全国人民的大力支持和无私援助，得益于全省各族人民的顽强拼搏和团结奋战。

在这里，我代表甘肃省委、省政府，向为舟曲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作出重要贡献的广大干部群众、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武警部队官兵、民兵预备役人员和公安民警，医务工作者、新闻工作者、科技工作者、工程建设者和志愿者，致以崇高的敬意！向大力支持舟曲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的中央各部委、兄弟省区市和全国各族人民，向踊跃为灾区提供援助的香港同胞、澳门同胞、台湾同胞以及海外华人华侨，向所有支持和帮助我们的国际友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志们，同胞们！

舟曲抢险救灾斗争的伟大胜利，是在党的领导下应对重大突发自然灾害的成功实践。在这场艰苦卓绝的斗争中，我们进一步积累了应对各种风险和挑战的宝贵经验，也从中收获了多方面的宝贵启示。

我们深深地体会到，党的领导是我们夺取抢险救灾斗争胜利的根本保证。舟曲抢险救灾斗争，自始至终都是在党的领导下进行的。面对这场特大自然灾害，各级党组织始终与灾区人民心手相连、患难与共，充分发挥了领导核心作用。灾难发生后，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在第一时间作出重要指示，对抢险救灾作出战略部署并提出明确要求。温家宝、回良玉、李源潮等中央领导同志亲赴舟曲指导抢险救灾，部署灾后重建工作，中央各部委积极响应、立即行动，地方各级党委政府处变不惊、高效运转，确保了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科学有序进行。广大党员和各级干部舍生忘死、

挺身而出、勇往直前，做到了一名党员就是一面旗帜，一个干部就是一个标杆，一个支部就是一个战斗集体，充分展现了新时期共产党人的形象。事实再次告诉我们，伟大的中国共产党是能够应对各种风险挑战、驾驭各种复杂局面、具有强大战斗力的马克思主义政党，不愧为13亿中国人民的主心骨，不愧为领导我们战胜一切艰难险阻的中流砥柱。

我们深深地体会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是我们夺取抢险救灾斗争胜利的政治优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具有巨大的优越性，能够集中力量办大事，动员和组织全国各族人民战胜一切困难。舟曲抢险救灾斗争的胜利，无可辩驳地证明了这一点。灾害发生后，从中央到地方，从部队到机关，从城市到乡村，所有的目光都集中到灾区，各地各单位都迅速反应、紧急行动，很快形成了抢险救灾的强大合力。各级党委政府坚持以人为本、生命至上，和时间赛跑，同死神抗争，不惜一切代价全力抢救生命，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人民子弟兵和公安民警发扬英勇顽强、不怕牺牲、连续作战的作风，主动承担起最紧急、最艰难、最危险的任务，以血肉之躯铸起抗击灾害的钢铁长城。这样的救灾速度和救灾效率，只能出现在社会主义的中国。实践证明，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具有蓬勃的生机与活力。只要我们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不断推动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自我完善和发展，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就一定能够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不断推向前进。

我们深深地体会到，改革开放取得的巨大成就是我们夺取抢险救灾斗争胜利的坚实基础。30多年的改革开放推动经济社会发生了历史性巨变，为应对严重自然灾害提供了重要的物质基础和技术保障。这次抢险救灾斗争之所以能够有力有序有效进行，受灾群众生活能够及时得到妥善安置，灾后重建得以顺利推进，根本的就在于我国综合实力的增强，提供了必要的物质条件。事实再次告诉我们，无论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我们都必须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定不移地推进改革开放，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只有这样，我们才能战胜各种风险挑战，才能让人民群众生活得更加幸福。

我们深深地体会到，万众一心、同舟共济的民族精神是我们夺取抢险救灾斗争胜利的力量源泉。在舟曲抢险救灾斗争中，万众一心、同舟共济的民族精神汇聚成了无坚不摧的巨大力量，充分体现了中华儿女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的血脉深情。在特大灾害面前，全国人民秉承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传统美德，积极行动，踊跃相助，开展了声势浩大的救援行动，再一次展现出同甘共苦、共克时艰的民族品格。只要我们万众一心、团结奋斗，把集体的智慧和力量最大限度地发挥出来，我们的各项事业就会有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动力源泉。

沧海横流，方显英雄本色。在巨大的自然灾害面前，我们用坚定的信念、坚强的意志、不懈的努力，战胜了一个又一个困难，创造了一个又一个奇迹。我们坚信，在新的历史征程中，我们一定能够战胜前进道路上的种种艰难险阻，创造出一个更加辉煌灿烂的明天。

同志们，同胞们！

当前，我们正处在可以大有作为的战略机遇期，也处在加快发展的关键时期。面对新形势和新任务，我们要认真学习贯彻胡锦涛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大力弘扬“人一之、我十之，人十之、我百之”的甘肃精神和舟曲抢险救灾精神，不断开创各项事业的新局面。

我们要坚定不移推动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实现跨越式发展，是我省“十二五”时期的奋斗目标。要始终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进一步强化科学发展、和谐发展、可持续发展理念，努力提高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实现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要紧紧抓住国家支持我省及西部地区加快发展的政策机遇，深入实施“中心带动、两翼齐飞、组团发展、整体推进”的区域发展战略，形成各市州突出特色、发挥优势、各展其长、竞相发展的良好局面。要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动力，全面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发展壮大新兴特色优势产业，大力发展循环经济、非公有制经济、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农业，提高区域经济核心竞争力。要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继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为我省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大动力。要坚持把基础设施和生态环境建设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以重大项目为载体，以交通、水利、电力和生态建设为重点，持续不断地改善生存发展条件，努力把我省建设成为西北的交通枢纽和全国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

我们要全力以赴建设一个更加美好的新舟曲。建设一个“让灾区人民满意、让全国人民放心”的新舟曲，是中央的要求，也是我们的光荣使命。要把舟曲灾后重建作为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以对灾区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为先，确保明年年底基本完成各项重建任务，努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超过灾前水平的目标。要认真实施国务院批复的重建规划，坚持科学重建、依法重建，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加快进度，争取今年年底前完成城乡居民住房和教育、卫生等民生项目主体工程，同时扎实推进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和产业重建等项目建设。要保证各类灾后重建资金专款专用，确保重建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安全高效，力争把每个重建项目都建成“阳光工程”“民心工程”。与此同时，我们要进一步加强灾害应急救助和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全面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努力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我们要千方百计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

益，是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要坚持我们这些年形成的好制度好做法，竭尽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竭尽全力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要坚持把促进就业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位置，深入开展全民创业活动，千方百计促进就业创业。要健全覆盖全省的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公共教育、医疗卫生覆盖面和服务水平，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要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大力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要合理调整收入分配关系，稳步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认真安排好困难群众的生产生活。要进一步加大扶贫开发力度，加快少数民族地区、贫困地区和革命老区发展步伐，让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我们要更加自觉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发展是硬道理，稳定是硬任务。要深入推进社会矛盾纠纷化解、社会管理创新、公正廉洁执法三项重点工作，健全完善维稳工作机制，严格执行维稳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更加注重从制度和政策层面妥善解决社会矛盾。要紧紧围绕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以解决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突出问题为突破口，提高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要加快依法治省进程，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协调社会利益关系，促进社会公平正义。要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各项措施，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靠实信访工作责任，完善各种突发事件的处置预案，确保社会大局持续稳定。要特别重视民族工作，进一步加快民族地区发展，认真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政策，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推动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

我们要坚持不懈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要认真贯彻落实胡锦涛总书记“七一”讲话精神，以党的执政能力和先进性建设为重点，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全面加强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和反腐倡廉建设，全面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为全省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提供坚强保证。要着眼于提高各级党组织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人才队伍建设、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继续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把各级党组织建设成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领导核心和战斗堡垒。要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理念，高度重视并切实做好新形势下的群众工作，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努力做出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同志们，同胞们！

经历了舟曲抢险救灾斗争的洗礼，我们的信念更加坚定，我们的斗志更加坚强。让我们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团结一心、开拓进取，脚踏实地、奋勇拼搏，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而努力奋斗！

舟曲的明天会更加美好！

甘肃的明天会更加美好！

我们伟大祖国的明天一定会更加美好！

《甘肃日报》2011年8月9日

王三运在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结表彰大会上的讲话（摘要）

（2013年1月9日）

我代表省委、省政府向受到表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示热烈的祝贺，向所有参加灾后重建的同志们致以崇高的敬意！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铸就的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精神，是我们宝贵的精神财富，值得我们大力弘扬和丰富发展。我们要在全社会掀起学习和宣传先进集体和模范人物的热潮，学习他们无私奉献、团结奋进的崇高品质，不怕吃苦、不畏艰难的优良作风，开拓创新、锐意进取的拼搏精神，立足岗位、争创一流，切实把学习的成效体现在建设幸福美好新甘肃的伟大实践中。

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范围广、规模大、难度高、时间紧，难度之大，在我省乃至全国救灾史上也是少有的。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的显著成就，概括起来，主要体现在五个方面：生活条件实现了大提升，城乡面貌焕然一新；基础设施实现了大跨越，发展后劲显著增强；产业结构实现了大调整，居民收入持续增加；生态环境实现了大改善，防灾减灾能力不断提高；精神家园实现了大重建，干部群众的凝聚力不断加强。

在两年多的恢复重建中，我们进行了许多创新和探索，积累了许多宝贵经验：一是中央的坚强领导和大力支持，是恢复重建取得胜利的根本保证。二是注重以人为本、民生优先，是恢复重建取得胜利的基本前提。三是注重尊重自然、科学规划，是恢复重建取得胜利的重要原则。四是注重依靠群众、激活内力，是恢复重建取得胜利的决定力量。五是注重对口援建、多方参与，是恢复重建取得胜利的关键举措。六是注重组织领导、加强监管，是恢复重建取得胜利的有力保障。这些经验为做好全省工作提供了深刻启示，值得认真总结和汲取，真正使之转化为加快转型跨越、富民兴陇的强大动力。

要不断巩固发展恢复重建的丰硕成果，着力提升舟曲灾区自我发展的动力和能力。一要在发挥项目总体效益上下工夫，着力夯实灾区的发展基础。当前要突出抓好个别新调整、规划外新增项目的实施工作，做好援建项目的扫尾移交、竣工验收等后续工作，抓好后续管理和配套建设工作及重建项目监管工作，确保工程质量，确保重

建成果长期有效地服务灾区群众。二要在培育特色优势产业上下工夫，着力增强灾区的发展后劲。大力发展多种形式的规模经营，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进一步做强做大经济林果、草食畜等特色优势产业；立足自然、民族、文化特色，尽快把旅游业培育成支柱产业；利用对口援建的合作机制，加强与相关地区的经济合作，大力发展特色加工业，促进灾区经济加快发展。三要在保障和改善民生上下工夫，着力提升灾区的生活水平。大力促进城乡居民增收，加快发展富民产业。大力开展扶贫帮困，结合“联村联户、为民富民”行动，切实抓好特殊困难群体帮扶工作。大力发展社会事业，全面推进灾区教育、医疗卫生、文化、社会保障等各项社会事业发展，不断提升社会管理和服务水平，全力维护灾区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四要在加强环境治理保护上下工夫，着力提高灾区可持续发展能力。要切实加强灾害预警体系建设，不断提高灾害综合防范和抵御能力。要切实加强生态修复和保护，着力构建“一江两河”流域生态屏障，努力把舟曲建成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

《甘肃日报》2013年1月10日

穆虹在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结表彰大会上的讲话

（2013年1月9日）

尊敬的王三运书记、刘伟平省长，参与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的各位建设者，同志们：

今天，甘肃省委、省政府在这里召开大会，全面总结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表彰在重建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感谢省里的邀请，我谨代表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各成员单位、代表协调小组组长张平同志，对舟曲灾后恢复重建任务胜利完成表示热烈的祝贺！向受到表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示热烈的祝贺!向所有参加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干部群众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2008年“5.12”特大地震灾害之后，2010年8月8日舟曲发生震惊中外的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再次造成重大损失。舟曲遭受两次重击之后，能否重新站立起来，省州县各级干部群众面临严峻考验，举世瞩目。灾区地质条件复杂、建设空间狭窄、地理位置偏远、两次灾害叠加，重建工作面临极大困难。面对灾后恢复重建的艰巨任务，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亲赴现场，总揽全局、科学决策，国务院出台《关于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指导意见》，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为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明确了方向、制订了蓝图、提供了政策保障；面对灾后恢复重建的艰巨任务，甘肃省委、省政府始终以建设一个“让灾区人民满意、

让全国人民放心”的新舟曲为目标，周密部署、精心组织，举全省之力推进灾后恢复重建；面对灾后恢复重建的艰巨任务，甘南州、舟曲县各级党委、政府和各族干部群众英勇无畏、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用自己的双手重建新家园。人民子弟兵和社会各界心系灾区，无私奉献，向灾区提供了宝贵支持。经过两年多的日夜奋战，英雄的甘肃人民可以自豪地宣布，我们取得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的决定性胜利，如期实现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确定的“居住安全、设施完善、生活提高、生态改善、社会和谐”的重建目标，舟曲灾区基本生产生活条件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恢复并超过灾前水平，藏乡江南更加美丽多姿。

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尊重自然、科学规划、合理布局、政策支持、合力推进”的重建方针，积累了许多宝贵的经验。一是坚持科学规划、统筹兼顾。根据灾区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坚持安全第一，通过新区建设减载人口、避让灾害风险，科学选址，合理布局，兼顾生活与生产、当前与长远、物质与精神，统筹安排实施各项重建任务。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优先。尊重群众主体地位，尊重群众意愿，倾听群众呼声，鼓励群众参与。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灾后恢复重建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城乡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摆在首要位置，优先做好灾区群众关心的学校、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和供水供电、防洪工程等基础设施恢复重建。三是有效组织对口援建工作。创造性提出组织实施省直厅局对口援建、垂直管理单位系统内自建、转移安置区包片代建的重建方式。各援建单位顾大局、比奉献，紧紧围绕重建目标，排除重重困难，高质量完成所分担的重建任务，充分发挥了重建主力军的作用。四是重建保障措施到位。认真落实建材供应、交通运输、价格监管、电力供应等保障方案。加大对钢材、水泥等大宗建材的组织调运和价格监管力度。实行重建物资运输车辆通行费优惠政策。有关企业自觉承担社会责任，优先满足重建需要，确保重建物资及时、充足、稳价供应。五是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现场协调和监督检查。在省委、省政府的直接领导下，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加强对重建项目实施的现场指挥协调，细化重建目标，分解重建任务，明确工作要求，对重建过程进行全程监督检查和跟踪审计，对发现的问题第一时间督促整改，确保工程质量、资金和施工安全，保证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和谐、统一、高效推进。

舟曲大灾之后的迅速恢复崛起、实现跨越式发展，再一次展示了党的坚强领导和人民的强大力量、中华民族自强不息、团结友爱的伟大精神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巨大优越性，坚定了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在我国抗击特大自然灾害和恢复重建史上又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重建成果令人欣喜，重建经验弥足珍贵，让我们大力弘扬舟曲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的伟大精神，进一步巩固灾后恢复重建成果，进一

步保障和改善民生，进一步促进灾区发展振兴。努力把重建的宝贵精神理念转化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力量，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抓住实施“十二五”规划和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新机遇，奋勇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新胜利。

摘录自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

重要文件

国务院公告

为表达全国各族人民对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遇难同胞的深切哀悼，国务院决定，2010年8月15日举行全国哀悼活动，全国和驻外使领馆下半旗志哀，停止公共娱乐活动。

新华社北京8月14日电

《甘肃日报》2010年8月15日

国务院关于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

国发〔2010〕3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统筹引导各方面力量，支持和帮助遭受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的舟曲灾后恢复重建，使灾区基本生产生活条件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恢复并超过灾前水平，山洪地质灾害综合防治取得明显成效，建设更加美好的新舟曲，现就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有关政策措施提出以下意见：

一、基本原则

（一）中央为主、多方协作。考虑到舟曲县是民族地区和国家级贫困县，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安排以中央财政资金为主，甘肃省要加大投入力度，统筹安排社会捐赠资金、银行贷款、居民和企业自筹资金等，形成合力。

（二）突出重点、兼顾一般。根据受灾程度，重点支持舟曲县受灾严重的城关镇居民住房、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以及灾害防治等方面恢复重建，同时兼顾舟曲县江盘

乡等其他受灾乡镇恢复重建。

（三）注重衔接、统筹安排。舟曲县是汶川地震51个重灾县之一，舟曲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要与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相衔接，从灾区实际情况出发，统筹安排恢复重建工作。

（四）总量包干、分类控制。中央财政对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实行“总量包干，分类控制”的管理办法，由地方政府根据规划项目和轻重缓急，统筹做好中央财政资金、省级财政资金、社会捐赠资金、银行贷款和其他自筹资金的安排使用。

二、主要政策

（一）以中央财政为主安排灾后恢复重建资金。

中央财政安排的资金包括：一般预算收入资金、车购税专项收入资金和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资金。根据灾后恢复重建规划，中央财政资金分年度安排。

甘肃省要通过调整支出结构集中财力用于恢复重建。民政部及红十字会、慈善总会等接收的捐赠资金，连同甘肃省接收的捐赠资金，统一纳入灾后恢复重建规划，由甘肃省统筹安排用于恢复重建。此外，加上银行贷款、居民和企业自筹资金等，共同组成灾后恢复重建资金。

根据舟曲受灾及恢复重建实际情况，灾后恢复重建资金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居民住房恢复重建。

包括灾区倒塌和严重损坏的城乡居民（含中央垂直管理部门职工）住房恢复重建，以及一般受损住房经鉴定需除险加固的补助。具体政府补贴标准按国家有关政策确定。

2.城乡基础设施恢复重建。

包括整体破坏严重需重建或新建，以及局部受损需修复的道路（干线公路、乡村公路、城镇道路、机耕道等），供水、供气、供热、污水垃圾处理等公用设施及配套管网，邮政服务设施，通信网络，电力电网，乡村供水、防洪灌溉、水文等水利设施的恢复重建。

3.公共服务设施恢复重建。

包括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就业与社会保障、社会管理（含中央垂直管理部门）等公共服务设施恢复重建。其中教育、卫生设施恢复重建优先安排社会捐赠资金。

4.灾害防治。

包括泥石流、滑坡、塌方等地质灾害、山洪灾害隐患排查及监测预警体系建设，急需的山洪、泥石流等灾害综合防治和白龙江堰塞河道疏通整治、灾后废弃物及淤泥处理等。对山洪、地质灾害以及白龙江流域的系统性、全面性防治纳入甘肃及舟曲中

长期发展规划和国家相关专项规划中统筹考虑。

5.产业恢复重建。

包括恢复重建舟曲工商企业、金融网点，恢复农牧业、林业生产能力，发展环保型产业和特色文化、旅游等产业。

6.生态环境等恢复重建。

包括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森林病虫害防治等生态环境保护及治理，灾毁土地整治以及规划确定的其他恢复重建任务。

（二）税收政策。

1.减轻企业税收负担。

（1）对灾区损失严重的企业，免征灾后恢复重建期所在年度的企业所得税。

（2）对灾区企业取得的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款项和物资，以及税收法律、法规和国务院批准的减免税金及附加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3）在5年内免征灾区农村信用社企业所得税。

（4）对灾区企业、单位或支援灾区的企业、单位，进口国内不能满足供应并直接用于灾后恢复重建的大宗物资、设备等，给予进口税收优惠。

2.减轻个人税收负担。

对灾区个人接受捐赠的款项、取得的各级政府发放的救灾款项，以及参与抢险救灾的一线人员按照地方各级政府及其部门规定标准取得的与抢险救灾有关的补贴收入，免征个人所得税。

3.支持灾区基础设施、房屋建筑物等恢复重建。

（1）对政府为受灾居民组织建设的安居房建设用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转让时免征土地增值税。

（2）对灾区住房倒塌的农（牧）民重建住房占用耕地的，在规定标准内的部分免征耕地占用税。

（3）由政府组织建设的安居房，对所签订的建筑工程勘察设计合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产权转移书据、房屋租赁合同，免征印花税。

（4）对因灾损毁的应缴而未缴契税的居民住房，不再征收契税；对受灾居民购买安居房，免征契税。

（5）经甘肃省人民政府批准，对经有关部门鉴定因灾损毁的房产、土地，免征灾后恢复重建期所在年度的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对经批准免税的纳税人已缴税款可以在以后年度的应缴税款中抵扣。

4.鼓励社会各界支持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

（1）对单位和个体经营者将自产、委托加工或购买的货物，通过公益性社会团体、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捐赠给受灾地区的，免征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2）对企业、个人通过公益性社会团体、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向灾区的捐赠，允许在当年企业所得税前和当年个人所得税前全额扣除。

（3）对财产所有人将财产（物品）直接捐赠或通过公益性社会团体、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捐赠给灾区或受灾居民所书立的产权转移书据，免征印花税。

（4）对专项用于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能够提供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其授权单位出具的抢险救灾证明的新购特种车辆，免征车辆购置税。符合免税条件但已经征税的特种车辆，退还已征税款。

5.促进就业。

（1）受灾地区企业在新增加的就业岗位中，招用当地因灾失去工作的人员，与其签订一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经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按实际招用人数和实际工作时间予以定额依次扣减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企业所得税。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4000元，可上下浮动20%，由甘肃省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实际情况具体确定。

（2）灾区因灾失去工作后从事个体经营的人员，以及因灾损失严重的个体工商户，按每户每年8000元的限额依次扣减其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个人所得税。

以上税收优惠政策，凡未注明具体期限的，执行期限与国务院确定的灾后恢复重建期一致，适用范围为国务院确定的受灾地区范围。如果纳税人按规定既享受以上税收优惠政策，也享受国家支持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税收优惠政策，可由纳税人自主选择适用政策，但两项政策不得叠加使用。

（三）金融政策。

1.支持金融机构尽快全面恢复金融服务功能。

加快修复基层金融网点，保障支付清算、国库、现金发行、统计、征信和邮政汇兑系统的安全运营，鼓励受灾地区金融机构适当减免客户账户查询、挂失和补办、转账等收费。

2.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对灾区信贷投放。

（1）加大对灾区金融机构的资金支持力度。根据灾区恢复重建的实际需求，增加对灾区的再贷款（再贴现）额度，继续对支农再贷款执行优惠利率，对灾区金融机构发放的支农再贷款在现行支农再贷款利率（一年期2.88%）基础上下0.99个百分点，重

点用于支持灾区农房重建；继续对灾区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执行倾斜的准备金政策。

（2）对灾区实施倾斜和优惠的信贷政策。对灾前已经发放的各类汶川地震恢复重建贷款、因灾不能按期偿还的，不催收催缴、不罚息，不作为不良记录，不影响其继续获得灾区其他信贷支持。鼓励金融机构充分考虑借款人的实际情况，参照有关规定积极采取多种有效方式和措施实施贷款重组。

（3）加大对灾区重点基础设施、城乡居民住房、农牧业、中小企业和因灾失业人员的信贷支持力度。对因灾失业人员和吸纳受灾群众就业达到一定比例的劳动密集型中小企业，参照下岗失业人员小额担保贷款政策执行。

3.加强灾区信用环境建设。

（1）保护灾区客户合法权益。加快整理核实灾区金融机构客户基本信息;对暂时无主客户的债权，另账保存；依法确认和保护遇难者账户资金、金融资产所有权和继承权;加快保险理赔进度，提高理赔效率。

（2）对于符合现行核销规定的贷款，按照相关政策和程序及时核销。鼓励和支持金融机构对因灾形成的不良债务实施有效重组，帮助企业和个人恢复生产和偿债能力。金融机构应坚持市场化、法制化、可持续的原则做好灾区恢复重建的金融支持与服务工作，注意防范金融风险和道德风险。

（3）加大宣传引导。充分利用柜台、媒体等有效渠道，加强政策宣传，强化还款意识，使受灾群众充分认识到灾后恢复重建贷款与重建补助、扶贫资金的本质区别，积极引导受灾群众树立“谁贷款、谁还本、谁付息”的理念，增强借贷企业和个人的信用观念。

4.实施住房重建优惠信贷服务政策。

（1）对于有政府出资设立的担保公司（或担保基金）提供全额担保以及借款人提供完全符合银行要求的抵押物、质物的农房重建贷款，其贷款利率下限为贷款基准利率的0.6倍，具体利率水平由商业银行根据风险管理原则自主确定。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根据农户收入状况与特点，提供灵活多样的贷款偿还方式，减轻农户的本金偿还压力。

（2）城镇灾区个人住房贷款利率下限为贷款基准利率的0.6倍，最低首付款比例为10%，具体利率水平和首付款比例由商业银行根据风险管理原则自主确定。

5.实行外债减免政策。

对政府外债项目因灾造成的损失，给予债务减免，所需还款资金由中央财政承担。

（四）产业政策。

大力支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当地资源环境条件、灾后恢复重建规划的特色优势产业发展。重点恢复重建生态旅游、特色农副产品加工、商贸物流、特色文化等产业以及少数民族特需商品和民族手工艺品等的生产。

（五）土地政策。

1.免收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和土地出让收入。

对灾区为安置受灾居民新建各类安置住房以及非受灾地区为安置受灾居民新建各类安置住房;灾区的行政机关、学校等事业单位，各类企业、人民团体、社会团体等单位因灾造成房屋倒塌、毁损，需要在原地进行重建或迁至异地重建的，免收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需要占用国有土地的，免收土地出让收入。

2.实行特殊供地方式。

凡利用政府投资、社会捐助以及自筹资金为受灾群众重建住房、基础设施、公益设施等，可采用划拨方式供地。对因灾毁按规划需要整体搬迁的工业企业，县级人民政府在收回其原有土地使用权的基础上，可采取划拨方式供地;对在当地市县范围内易地重建的工业企业或其他经营性项目用地，同一宗地只有一个用地意向者的，可采用协议出让方式供地，并挂牌公示。

3.降低地价。

在未对因灾降低的地价标准进行调整之前，对投资规模大、促进地区经济发展作用明显的新建工业或大型商业设施等项目用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降低地价标准，报省级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备案。

4.保证灾后恢复重建用地。

对灾后恢复重建需要的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在国家下达的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指标中优先安排，指标不足的，可预先安排使用。对规划异地重建的城镇和村庄，凡废弃村庄和城镇具备复垦条件的，可以使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周转指标。对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用地，可根据需要先行使用或安排供地。涉及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可以边建设边报批;涉及占用耕地的，可以边占边补，实行占补平衡。

5.建立建设用地审批快速通道。

根据灾区各类用地的特殊要求，减少审批环节，简化报批材料，调整审批程序，保证及时高效用地。

6.加大土地整治力度。

支持灾区开展土地整治，统筹安排灾毁土地的整理复垦，地方可统筹使用中央按因素法分配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省级留成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等资金重点开展灾毁耕地复垦，中央将给予适当补助。

此外，对灾后重建项目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部要开辟环评绿色通道，简化相关手续，协调相关环评机构开展对口支援。

（六）收费和基金减免政策。

在灾区恢复重建过程中，一律免收属于中央收入的各类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对在灾区建设安居房、廉租住房及原址重建住房和加固住房，一律免收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城镇公用事业附加等各类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

（七）教育特别资助政策。

1.对生源地为舟曲县的普通高校全日制本专科学生，由相关高校及高校所在地给予适当资助。中央财政安排后续资助经费时对接收较为集中的省份给予倾斜。

2.对恢复重建期内迁出舟曲县就读的普通高中灾区学生，从2010年秋季学期起全部免除学费和住宿费，并发放生活费补助，所需资金以中央财政综合定额补助为主，迁入迁出地政府适当负担。

3.中央财政在安排农村义务教育特设岗位教师计划时，考虑灾区因素向甘肃适当倾斜。

（八）就业援助和社会保险政策。

1.加大就业援助力度。

（1）将甘肃省人民政府确定的因灾出现的就业困难人员，按规定及时纳入就业援助的对象范围，优先保证灾区零就业家庭至少有一人就业。

（2）将本地就业困难人员正在参与的抗灾救灾相关工作，按规定纳入现有和新开发的公益性岗位认定范围，时限为三个月。对从事公益性岗位工作的就业困难人员，按规定提供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

（3）对灾区企业在重建中吸收就业困难人员的，按规定给予相应的社会保险补贴。

（4）对从事灵活就业的就业困难人员，按规定享受社会保险补贴。

（5）对因灾中断营业后重新开业的个体工商户，按规定给予小额担保贷款扶持。

（6）甘肃省人民政府在确保失业保险基金按时足额发放的前提下，对灾区企业采取适当降低失业保险费率等措施。

（7）按规定对灾区从事个体经营的有关人员三年内免收管理类、登记类和证照类等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

（8）灾区企业恢复生产、公路和农田水利等基础设施以及对口支援项目建设，需优先吸纳当地受灾群众。地方政府要组织引导好受灾群众参加以工代赈和生产自救活动。

（9）鼓励东部沿海等地区支持和帮助灾区劳动者转移就业。对东部沿海等地区各类企业（单位）招用灾区劳动者，与之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按其为灾区劳动者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给予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不

超过一年，所需资金从东部沿海等地区就业专项资金中安排。对转移就业的劳动者给予一次性交通补贴，所需资金从灾区就业专项资金中安排。上述两项政策审批截止时间为2011年底。

（10）对灾区实行就业援助所需相关资金，按规定从就业专项资金中列支，中央财政通过专项转移支付给予适当支持。

2.保障工伤保险待遇支付。

（1）为解决灾区工伤保险基金收不抵支问题，对参加工伤保险的职工伤亡的，在核实伤亡人数、伤残等级及具体待遇标准的基础上，按规定支付相关待遇，所需资金通过地方尽快实行市级或省级统筹、动用历年结余、加大基金调剂力度解决。

（2）对未参加工伤保险伤亡职工的待遇支付，由职工所在企业（单位）负责解决，企业（单位）无力支付或已不存在，并符合救助条件的，可通过相关的社会捐助、社会救助制度予以帮助。

3.保障养老保险待遇支付。

（1）对受灾较重、暂停生产的企业，允许缓缴社会保险费;对因灾无法恢复生产，经法院或有关部门宣告关闭破产企业欠缴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使用破产财产清偿，不足部分应按规定报批后予以核销。

（2）加大省级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对灾区的调剂力度，确保灾区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3）支持舟曲县全面开展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确保新农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参保农民因灾造成缴费困难的，由本人向新农保经办机构提出申请，经审核同意后可以缓缴。

4.保障医疗保险待遇支付。

（1）抓紧恢复灾区各项医疗保障制度，妥善解决受灾群众看病就医问题。

（2）伤员应急救治工作完成后，受灾群众的医疗费用原则上通过现行社会保障制度解决。

（3）今年内可在灾区实行过渡性医疗照顾措施，向受灾群众免费提供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包括一般常见病、传染病和卫生防疫。

（4）2011年至2012年灾区困难群众参加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所需的个人缴费，由城乡医疗救助资金帮助解决。

5.保障受灾困难人员基本生活。

对灾区符合《失业保险条例》规定的失业人员，按时足额发放失业保险金;符合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农村五保供养、临时生活救助等条件的人员，按规定纳入

相应保障范围，享受相关政策待遇。

（九）扶贫政策。

1.中央财政进一步加大扶贫开发支持力度，在安排财政扶贫专项资金和财政扶贫贷款贴息资金时向灾区倾斜，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对灾区贫困农村和农村贫困家庭予以倾斜支持，解决其灾后恢复重建面临的突出困难，帮助其尽快恢复发展生产。

2.加大以工代赈力度，鼓励灾区群众投身灾后恢复重建，参与建筑废墟清理、住房建设、小型基础设施修复等灾后恢复重建任务。

舟曲县其他未受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直接影响的地区继续执行国家支持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的有关政策。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地区、各部门要充分认识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的重要性，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上来，强化领导、精心谋划、周密部署，把大力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作为当前一项重要任务，切实抓紧抓好。

（二）明确责任，协调配合。甘肃省人民政府对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负总责，要立即全面部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明确责任、分工和工作要求。国务院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指导做好相关工作。

（三）细化政策，完善措施。国务院有关部门要尽快制订有关政策措施的具体实施办法，明确政策措施适用范围、操作程序和执行期限，根据灾后恢复重建进展情况和实际需要，及时调整和完善各项政策措施。甘肃省人民政府要结合本地区实际制订贯彻实施的具体操作办法，便于各项政策措施执行。

（四）强化监督，狠抓落实。国务院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对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并督促和指导灾区人民政府加强监督检查工作，确保灾后恢复重建资金规范管理、有效使用，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到位，取得实效。灾区人民政府要切实承担起监督检查工作的主体责任，把监督检查的任务要求纳入恢复重建工作的总体部署，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狠抓各项政策措施的全面落实。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八日

国务院关于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的通知

国发〔2010〕3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现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事关灾区群众的切身利益和生命财产安全，事关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事关白龙江流域生态环境有效保护，对不断提高灾区人民生活水平，促进民族团结和社会和谐稳定，实现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具有重要意义。各有关地区和部门要充分认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的重要性和特殊性，树立全局意识，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全面做好灾后恢复重建各项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四日

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

前　言

2010年8月8日凌晨，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给当地人民生命财产造成重大损失。在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央军委的坚强领导下，灾区广大干部群众和社会各界救援人员不畏艰险、万众一心、科学应对，最大程度解救被困人员，及时救治伤员，妥善安置受灾群众，全面开展卫生防疫，迅速抢修受损基础设施，排除堰塞体险情，疏通白龙江河道，确保了灾区人心安定、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取得了抢险救援阶段的重大胜利。

当前，舟曲抗灾救灾工作进入灾后恢复重建阶段。灾后恢复重建要坚持以人为本、尊重自然、科学规划、合理布局、政策支持、合力推进，立足舟曲灾区实际，借鉴汶川、玉树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的成功经验，切实做到灾后恢复重建与促进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相结合，与扶贫开发和改善生产生活条件相结合，与提高防灾减灾能力

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相结合，使灾区基本生产生活条件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恢复并超过灾前水平。

为科学、依法、统筹，有力、有序、有效地推进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依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关于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在灾害范围和损失评估、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综合评价、建筑物受损鉴定及城乡布局研究的基础上，经过科学评估、专家论证，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制订本规划。

第一章　重建基础

第一节　灾区概况

舟曲县地处甘肃南部，位于白龙江上游，全县国土面积3010平方公里，辖19个乡镇、210个行政村，总人口14.3万人，2009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分别为8820元和2241元。根据灾害范围和损失评估报告，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主要涉及城关镇和江盘乡的15个村、2个社区，主要在县城规划区范围内，受灾面积约2.4平方公里，受灾人口26470人。人员伤亡惨重，截至2010年10月11日，遇难1501人，失踪264人。受泥石流冲击的区域被夷为平地，城乡居民住房大量损毁，交通、供水、供电、通信等基础设施陷于瘫痪，白龙江河道严重堵塞，堰塞湖致使大片城区长时间被水淹，造成严重损失。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最为严重的山洪泥石流灾害。

专栏1　灾害范围

灾害等级	范　围	面积（平方公里）
极重区域	城关镇的三眼村、月圆村、南街村、瓦厂村、东城社区、西城社区和北街村大部、东街村大部、北关村部分、罗家峪村部分地区	1.2
严重区域	城关镇的西关村、西街村大部，江盘乡的南桥村、河南村部分地区等	0.2
一般区域	城关镇的锁儿头村、真牙头村、沙川村等村的部分地区	1.0

灾区主要特点：

地质条件复杂。地质构造属秦岭造山带西段，地势险峻，河谷深切，山体主要为变质岩，风化破碎严重，结构极不稳定，大量松散物质沉积于沟床。

生态环境脆弱。森林砍伐殆尽，新营造的生态林尚未形成规模，植被稀薄。降雨

主要集中在夏季，并多为暴雨。水土流失严重。

多重灾害叠加。舟曲县是汶川地震51个重灾县之一，此次又遭受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地震、山洪、泥石流、堰塞湖等多种灾害复合叠加，损失严重。

发展空间狭小。地处白龙江漫滩、泥石流冲积扇和地质断层地带，可利用土地资源稀少，人地矛盾十分突出，发展空间极其有限。

地理位置偏僻。远离中心城市，交通不便，对外交通主要依靠省道313线，技术等级低、路况差，受山洪、泥石流、滑坡、崩塌等自然灾害威胁严重，保通难度大。

经济基础薄弱。舟曲县属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地区，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居甘肃末位，2009年城镇和农村居民收入仅为全国平均水平的51.4%和43.5%，贫困面广、贫困程度深。

少数民族聚居。舟曲县位于甘肃、四川交界的甘南藏族自治州，藏族人口占34%，民族文化底蕴深厚，具有民族团结和文化交流传统。

施工组织困难。当地专业技术人员及施工队伍缺乏，主要建筑材料需从外地调运，施工作业面狭窄，大规模施工组织协调难度大。

第二节　重建意义和条件

舟曲地处长江上游重要的水土保持和生态屏障区，是甘南藏区通往四川、陕西的重要通道，是少数民族地区和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地区。做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关系灾区群众的切身利益和生命财产安全，关系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关系白龙江流域生态环境有效保护，对不断提高灾区人民生活水平，促进民族团结和社会和谐稳定，实现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中央财政加大支持力度，灾区各级政府有效组织领导，灾区干部群众自力更生，社会各界积极支援，加上国家支持民族地区发展的一系列优惠政策，将为恢复重建提供根本保障。汶川、玉树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的成功经验，将为恢复重建提供有益借鉴。

第三节　规划范围

根据灾害范围和损失评估报告，并考虑恢复重建的实际，以县城规划区为规划重点，规划范围包括灾害影响区域（包括灾害极重区域、严重区域和一般区域）和就近安置及转移安置区域的各项恢复建设内容，以及周边重点自然灾害隐患治理和生态修复。

第二章　总体思路

第一节　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坚持以人为本、尊重自然、科学规划、合理布局、政策支持、合力推进，以保障安全和改善民生为核心，着力抓好城乡居民住房恢复重建，着力抓好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抓好灾害综合治理和生态修复。切实做到灾后恢复重建与促进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相结合，与扶贫开发和改善生产生活条件相结合，与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相结合。中央大力支持，各方积极援助，以灾区各级政府为主导，以广大干部群众为主体，周密组织、精心实施，又好又快完成灾后恢复重建任务。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以人为本，民生优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灾后恢复重建的基本出发点，把城乡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摆在突出和优先位置，抓紧做好学校、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和供水供电、交通运输、防洪工程等基础设施恢复重建。

尊重自然，科学布局。把科学选址作为恢复重建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科学规划城乡布局、土地利用、人口分布、生态保护和产业发展，合理控制城镇人口规模，合理避让灾害风险区和隐患点。

突出重点，分步实施。合理确定重建目标和建设时序，明确阶段性建设任务，居民住房重建要优先保障最紧迫、最基本需要，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重建要在恢复和完善功能的同时，为长远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安全第一，保护生态。灾后恢复重建要严格执行国家建设标准和技术规范，严格执行灾害防范和避让要求，坚持进度服从质量，确保重建工程质量和安全，确保灾后恢复重建经得起历史检验。充分考虑灾区生态环境脆弱和生态系统重要的实际情况，切实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做好恢复重建中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统筹协调，强化保障。灾后恢复重建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要加强总体规划与专项规划的衔接，加强与白龙江流域防灾减灾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规划的衔接，加强与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的衔接。充分发挥灾区广大干部群众的主体作用，统筹

国家支持和社会支援，共同推进灾后恢复重建。做好灾后恢复重建建材物资供应、运输保障和施工保障，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第三节　重建目标

2010年年底前，基本完成城乡居民住房维修加固任务。2012年年底前，全面完成城乡住房、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等各项恢复重建任务，使灾区基本生产生活条件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恢复并超过灾前水平。

居住安全。全面完成城乡居民住房恢复重建，影响居民安全的灾害隐患得到有效治理，建立健全预防和预警预报体系，使灾区群众住上安全、适用、省地、节俭的放心房。

设施完善。交通、水利、电力、通信、市政等基础设施及市场服务体系功能得到全面恢复，保障水平明显提高，发展的支撑能力显著提升。

生活提高。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事业得到较大发展，教育、卫生、文化等基本公共服务设施显著加强，就业渠道不断拓宽，扶贫开发取得突破，城乡居民生活水平明显提高。

生态改善。植被覆盖率逐年提高，环境质量有效改善，防灾减灾能力明显增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迈上新台阶。

社会和谐。弘扬伟大的抗灾救灾精神，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共建和谐美好新家园，形成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良好局面。

第三章　重建布局

第一节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

资源环境条件。舟曲县城规划区面积2.4平方公里，总人口4.67万人，综合考虑安全避让地质灾害隐患点，山洪、泥石流通道及地震活动断层等因素，可利用面积约1.8平方公里（其中建成区1.23平方公里）。城关镇、江盘乡可用耕地432公顷。白龙江穿城而过，水资源丰沛，但地域分布不均，调蓄能力低。工业企业少，主要环境污染物为生活污水。

人口容量。县城目前人口超载严重，为转移部分人口新辟峰迭新区。峰迭新区距县城13公里，面积为1.5平方公里，其中可利用面积1.2平方公里。按人均建设用地80平方米计算，县城和峰迭新区人口容量为3.8万人，尚有0.8万人需转移安置。

第二节　重建分区

按照科学规划、就近安置、适当转移、局部避让、积极设防的原则，并结合白龙江流域综合治理，将规划范围划分为原地重建区、就近新建区、转移安置区、综合治理区，合理确定各区域的功能定位。

原地重建区。主要包括县城规划区内适宜恢复重建的区域。加强灾害综合治理，消除灾害隐患，完善基础设施，改善居住环境。其中城区以行政、商贸、居住等功能为主，要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严格控制人口规模。规划人口2.3万人。

就近新建区。主要是峰迭新区。吸纳安置灾害影响区域部分人口，承接县城部分功能。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防范洪水和地质灾害，配套建设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创造良好居住环境。该区域以公共服务和居住等功能为主。规划人口1.5万人。

转移安置区。在兰州市秦王川安排部分建设用地，用于舟曲部分受灾群众转移安置，与当地统一进行规划。重点建设寄宿制高中，将舟曲县高中教育调整至秦王川，同时建设部分转移安置居民住房及配套设施。转移安置人口0.8万人，其中高中学生及教师约3500人，受灾群众1150户约4500人。

综合治理区。主要包括灾害影响区域内需要避让的区域、县城及峰迭新区周边需要重点进行灾害治理和生态修复的区域。加强地质灾害治理、生态修复，实施避让搬迁，避让区与居民点之间设置安全缓冲带，有效减少地质灾害风险，遏制生态恶化趋势，形成重要的生态功能区。

专栏2　重建分区

区域类型	所在地	可利用面积（平方公里）	规划人口（万人）
原地重建区	城关镇、江盘乡	1.8	2.3
就近新建区	峰迭乡	1.2	1.5
转移安置区	兰州市秦王川	1.0	0.8
综合治理区	城关镇、江盘乡、峰迭乡	灾害隐患治理点及生态修复区域	

第三节　重建方式

统一规划设计。按照预防为主、安全第一、相对集中、适当分散的原则，统筹城镇和农村、县城和就近新建区、转移安置区和兰州市秦王川的规划设计，形成安全、协调、集约的空间格局。

整合利用资源。优化调整城镇功能，相对集中建设公共服务设施，统筹建设基层社会管理设施，整合资源、共建共享，提高土地等资源利用效率。

统建分建结合。灾后恢复重建主要由政府统一进行规划、统一组织建设。有能力、有意愿自建住房的农村居民，可采用统规分建方式进行住房重建，政府加强规划管理和技术指导。

第四节　土地利用

用地规模。规划期内，安排新增城镇和农村居民点用地300公顷（包括兰州市秦王川转移安置区建设用地100公顷），同时保障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恢复重建用地，安排临时用地36.5公顷。

节约用地。坚持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充分利用原有建设用地安排恢复重建项目，尽量不占用耕地和林地、草地等具有生态功能的土地，优化城乡土地利用结构与布局，促进土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土地整治。做好灾毁耕地、林地、城乡建设用地、河道堤防用地的整理。对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过程中过渡性安置用地、施工临时用地尽可能整理复垦。与河道疏浚清障相结合，做好峰迭新区建设用地平整处理。

第四章　城乡居民住房

第一节　城镇居民住房

按照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安全可靠、经济适用的原则，组织好城镇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根据房屋受损程度鉴定结果，对能够维修加固、符合安全要求的住房，尽快进行维修加固。抓紧开展泥石流冲毁、水淹严重受损住房和避让搬迁居民住房建设，做好县城道路改造等市政设施建设征地拆迁居民安置和住房建设。根据规划布局和群众意愿，统筹县城、峰迭新区和兰州市秦王川转移安置区的城镇住房建设。地方政府

专栏3　城镇居民住房

建设类型	新建		维修加固（户数）
	户数	面积（平方米）	
恢复重建	2665	213200	1221
避让搬迁	41	3280	—
合　计	2706	216480	1221

可通过建设经济适用房、廉租房等方式解决受灾群众住房问题。对自愿到其他县市落户的群众，对其购房给予适当资金补助。

对新建的居民小区，要相应配套建设基础设施，完善服务功能。住房建设要推广应用安全节能环保新材料、新技术。

第二节　农村居民住房

农村居民住房重建要与新农村建设相结合，加强统筹规划，科学选址，确保安全。有条件的地方相对集中建设，并配套建设必要的基础设施。对宅基地、承包地灭失的农村居民，尊重本人意愿，可与城镇居民住房统筹规划建设。做好避让搬迁区和重建中征地拆迁的农村居民安置和住房建设。

专栏4　农村居民住房

建设类型	新建		维修加固（户数）
	户 数	面积（平方米）	
恢复重建	1435	114800	654
避让搬迁	388	31040	—
合　计	1823	145840	654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做好农村居民点的规划，加强对农村居民住房建设的技术指导，根据当地实际，提供多样化、有民族特色的住房设计式样。加强施工管理，确保质量安全。

第五章　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

第一节　公共服务

教育。根据人口布局变动情况，合理调整教育资源布局，恢复重建初中、小学、幼儿园和电大工作站。在兰州市秦王川转移安置区建设舟曲高中寄宿制学校。

医疗卫生。恢复重建妇幼保健站、卫生监督所、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卫生院、村卫生室及计划生育服务设施。补充配置因灾受损的医疗卫生设备，充实医疗卫生机构专业人才队伍。

文化体育和广播影视。恢复重建受损的公共文化广场、群众健身设施及村文化室。修复受损文物，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恢复重建县广播电台、电视台、无线广播电视发射台站、有线电视网络、监测台站及广播电视村村通设施。

专栏5　公共服务

教育　恢复重建城关镇第一小学、第二小学、县幼儿园、电大工作站，峰迭新区配套建设小学、幼儿园，建设兰州市秦王川转移安置区舟曲高中寄宿制学校。

医疗卫生　恢复重建县妇幼保健站、卫生监督所、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城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江盘乡卫生院，恢复重建受损村卫生室7个。在峰迭新区建设配套的医疗卫生设施。

计划生育　恢复重建县计划生育服务站，城关镇、江盘乡计划生育服务站，村、社区计划生育服务室12个。

文化体育　恢复重建县文化广场1处，恢复重建全民健身路径等群众健身设施；抢救维修不可移动文物8处。

广播影视　恢复重建县广播电视中心1个，城区有线电视网络、无线广播网络、地面数字电视系统以及广播电视村村通设施。

就业和社会福利　整合建设县就业和社会保障、民政综合服务中心。维修加固受损的县综合社会福利院、殡仪馆、烈士陵园等社会救助和福利设施。

社会管理　恢复重建受损的行政机关、政法机构、监督监管机构的办公业务用房及17个村级综合服务设施（含白龙江林管局舟曲林业局）。

纪念设施　建设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纪念遗址。

就业和社会福利。积极开展就业培训，提高就业服务能力，整合建设县就业和社会保障、民政综合服务中心。恢复重建受损的县综合社会福利院、烈士陵园等。

社会管理。恢复重建受损的行政机关、政法机构、监督监管机构的办公业务用房

及村级综合服务设施。严格按照国家相关建设标准建设，同级同类机构的用房和设施尽可能整合资源，集中建设，共建共享，厉行节约。

人文关怀。实施心理康复工程，依托医疗卫生机构设立心理康复中心，组织专业心理咨询人员，采取积极心理干预措施，医治灾区群众心理创伤。关爱孤儿、孤老、孤残人员，关心残缺家庭重建工作。加大对严重受灾家庭的扶持力度。建设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纪念遗址。

第二节　基础设施

水利。加强白龙江河道综合整治工程建设，恢复重建县城段左岸的堤防和护岸以及右岸防洪堤局部损毁段，进一步清除淤积物，疏通河道，基本恢复河道原行洪断面，提高县城段防洪标准。建设峰迭新区防洪工程。恢复重建乡村供水工程和农田灌溉设施。恢复重建损毁水文站，加强水文监测能力建设。

专栏6　水利

防洪工程	建设白龙江县城段、峰迭至虎家崖段村镇防洪工程。建设乡村防洪堤60公里。继续实施白龙江河道清淤及整治、护滩工程。
农村饮水工程	恢复重建城关镇、江盘乡受损农村供水设施，解决0.6万人饮用水安全问题。
农田水利	恢复重建农田灌溉设施15处，解决267公顷农田灌溉问题。
水文设施	恢复重建县水文站，完善受损水文监测设施。

交通。恢复重建省道313线和受损农村公路，以及受损的公路客、货运输站场和养护管理设施。加强国道212线、省道210线保通工作，确保进入灾区的通道安全畅通，提高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加快临洮至武都高速公路项目前期工作，并规划建设舟曲县城连接线。结合恢复重建建设应急救援直升机起降场，提高抢险救灾和应对突发事件快速机动能力。

专栏7　交 通

干线公路	恢复重建受损的省道313线15公里；做好国道212线及省道210、313线580公里的保通工作。加快临洮至武都高速公路前期工作，并规划建设舟曲县城连接线。
农村公路	恢复重建受损的农村公路484公里。
道路客运站场设施	统筹建设县汽车客运站、货运站。
公路养管设施	恢复重建交通行政、路政管理和养护业务用房及养管设施。
应急救援	新建救援直升机停机坪1个，配套通信、导航等设备。

能源。恢复重建损毁的输变电及配套设施，结合新区建设，适当增加变电站布点，完善配电网络，提高供电可靠性和自动化水平。结合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和理顺农村电力管理体制，修复、完善农村电网。恢复重建受损加油站，新建城区天然气供气站及入户管线工程。加强农村能源建设，积极推广户用沼气、太阳灶、太阳房、太阳能热水器、省柴节煤炉灶炕，继续实施以电代薪工程。

专栏8　能　源

电力　恢复重建受损的中低压配电网和生产调度、营业网点、乡村供电所等配套基础设施；新建110千伏县城变电站及配套工程；改造农村地区低压线路；新建峰迭新区、兰州市秦王川转移安置区配电网工程。

油气　恢复重建受损加油站2座，新建压缩天然气加气站2座、县城压缩天然气子站及配套城市管网。

农村能源　恢复重建“一池三改”户用沼气池760户、太阳灶1345台；新建“一池三改”户用沼气150户，配置太阳灶1155台、太阳能热水器500台、高效低排放生物质炉2500台，更新改造省柴节煤炉灶炕750户。完善乡、村农村能源服务网点。

通信和邮政。恢复重建基础传输网和固定通信、移动通信、数据通信设施，推进通信基础设施的共建共享和三网融合，提高通信服务水平和安全可靠性。建设应急固定通信站点，配备应急通信装备，提高应急保障能力。恢复重建邮政业务用房及邮政服务网点。

专栏9　通信邮政

公众通信网　新建固定电话交换机8000线、移动通信基站148个、光缆611公里、电缆70公里、管道20公里；购置通信设备446套；重建通信业务用房。

应急通信　新建VSAT固定通信站点2套，配备应急通信车1台。

邮　　政　重建县邮政局业务用房，恢复邮政服务网点3处。

市政设施。加快新水源、水厂和供水管网建设，完善供排水系统，建设污水、垃圾处理设施。恢复建设县城道路、桥梁，增加城区主通道，调整优化路网结构。建设

专栏10　市政设施

供 排 水　新建水源地、配水厂及供水管网45公里，供水能力达到1.12万吨/日。建设排水管网31公里。

垃圾处理　新建生活垃圾处理场1处及配套设施。

污水处理　新建污水处理厂1座及配套污水收集管网，日处理污水7000吨。

道路桥梁　恢复和建设县城市政道路61公里，建设新区道路40公里（含峰迭新区至县城连接线13公里）；恢复重建县城跨江桥梁2座，维修加固1座。

峰迭新区与县城之间的连接道路及公共交通站点，提高交通系统保障能力。充分利用堰塞体清淤废渣、建筑废弃物，做好峰迭新区场地回填。按照规划确定的人口规模，合理配套建设峰迭新区、兰州市秦王川转移安置区市政基础设施。

第六章　灾害防治

第一节　综合治理

隐患排查。加强县城及周边居民点和农村居民点的地质灾害排查、勘查，采用多手段、多方法，查明地质结构及灾害类型、分布范围。进行原地重建区、峰迭新区地质环境适宜性评价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科学划定危险区域，研究制订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综合整治。坚持预防为主、合理避让、重点整治、保障安全的原则，对山洪、泥石流、滑坡和不稳定斜坡体等灾害风险区和隐患点进行综合治理，采取相应的工程措施和生物措施，有效消除灾害威胁。统筹建设三眼峪、罗家峪等沟道山洪与泥石流防治工程，提高山洪、泥石流通道疏排能力，严禁各类建筑物挤占侵占山洪、泥石流通道。加强对南山、锁儿头、龙江新村等滑坡体的监测和治理。实施峰迭新区山洪和地质灾害防护工程。抓紧编制白龙江流域地质灾害防治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规划，并尽快启动实施。

专栏11　灾害综合治理

地质勘查　开展地质灾害遥感调查、工程地质勘查、地震活动断层探查。
综合整治　县城及周边、峰迭等新区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26处。建设三眼峪沟、罗家峪等6条沟道排洪通道。
避让搬迁　对三眼峪沟泥石流、罗家峪沟泥石流、南山滑坡东侧不稳定斜坡体、龙江新村不稳定斜坡体等区域的居民实施避让搬迁。

避让搬迁。对县城及周边处于山洪、泥石流、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严重危险区和地震活动断层两侧一定范围内的居民，要坚决避让搬迁。灾后重建项目选址要充分考虑地震和各种地质灾害防治要求，避开灾害风险区和隐患点。现有的灾害防治、易地扶贫搬迁、新农村建设等项目向灾区倾斜。

第二节　监测预警

预测预警。加强地质、地震、气象、洪涝灾害等专业监测系统建设，提高监测预

报预警能力。健全基层监测机构和队伍，科学设置暴雨、地质灾害监测站（点），扩大监测覆盖面，加强预测预警装备配备，提高预测预警和临近预报水平。建立地质灾害调查与监测数据库及信息系统，强化预报预警和信息发布。加强基础测绘，建立区域地理信息数据库，为灾后恢复重建提供基础测绘资料。建设雨量站和山洪、泥石流灾害预警平台。

专栏12　监测预警

预测预警　建设灾害预警系统和专业监测网络。建设雨量站、自动气象站、县级综合预警平台，健全县乡村预警体系。
现代测绘基准建设　在县城周边建设6个测绘基准点。
基础测绘及数据库建设　完成县城及周边、就近新建区地理信息数据库建设。
气象灾害防御　新建气象防灾减灾中心。建设白龙江流域暴雨灾害监测网及气象灾害预报预警业务平台。
群测群防网络建设建设　必要的监测设施，建设减灾教育基地，培训群防人员。
应急能力建设建设　县灾害救助应急指挥系统、应急避难场所、救灾物资储备库。

群测群防。完善县、乡、村三级地质灾害监测网络，充分发挥乡村群测群防监测员、灾害信息员、气象信息员的作用，鼓励动员乡村干部群众在专业技术人员的指导下，进行巡查、观测，及时报告灾害征兆，形成专群结合的山洪、泥石流等地质灾害预防体系。

教育宣传。加强防灾减灾宣传，在中小学开展防灾知识教育，充分利用各种媒介，多种形式普及地质灾害防治知识，提高各级政府、部门、单位和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制订防灾减灾应急预案，开展防灾培训和应急演练，提升社会公众对防灾减灾的参与程度，增强全民自防自救和互救能力。

第七章　生态环境

第一节　生态修复

植被恢复。加强林草植被保护与恢复，坚持自然恢复与人工治理相结合，加大县城及周边荒山造林种草力度，对25度以上坡耕地实施退耕还林，加快天然林保护和封山育林工程建设，增强林草地固土护坡、涵养水源、调节径流的作用。在长江防护林体系建设中，对舟曲灾区给予重点支持。恢复建设林木良种基地和苗圃。恢复提高森

专栏13　生态修复

林木恢复	对25度以上的4800公顷坡耕地实施退耕还林；实施荒山造林3006公顷，封山育林13527公顷。
种苗基地	建设林木种苗基地20公顷。
森林防火设施	建设防火道路，配置相应设备。
森林监测设施	建设森林有害生物测报中心、森林资源监测中心及监测站点。
草原修复	草原围栏33333公顷，重度草原退化补播改良14667公顷，人工饲草料基地3333公顷。
水土保持	治理三眼峪、罗家峪、庙儿沟、磨沟、南峪沟、瓜咱沟、寨子沟、硝水沟、老鸦沟9条小流域。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40.58平方公里。

林防火和防治病虫害的能力。

水土保持。以小流域为单元，结合山洪、泥石流、滑坡等灾害治理，实施坡改梯等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配套建设小型水利工程，采取生物措施，降低土壤侵蚀强度，增强缓滞洪能力。

第二节　环境整治

水源地保护。加强水源地保护，划定饮用水源保护区，防止有害物质排入，消除病原微生物危害，保障饮用水安全。

废弃物处置。做好固体废弃物的安全处置，优先处理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和环境敏感区域的废物。对拆除的建筑废弃物进行回收利用。

农村环境治理。抓好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对生活垃圾、污水和人畜粪便进行综合整治，确保灾区农村环境安全。

环境监管。恢复重建环境监测设施，完善环境监管体系，加强环境应急监测能力建设。

专栏14　环境整治

水源地保护	实施水源地区划保护工程，修建拦渣坝、挡土墙。
环境综合整治	开展受灾村和安置点的水源地、生活垃圾、生活污水、畜禽养殖污染集中整治，实施南峪沟矿山环境整治。
环境监管	建设环境监测点4个。

第八章　产业重建和扶贫开发

第一节　农牧业

生产设施。恢复重建日光温室、养殖圈舍等农牧业生产设施，积极发展设施农业，提高良种繁育、畜种改良、动物防疫等技术服务水平，改善农牧业生产条件。

种植养殖。积极调整种植业、养殖业结构，大力发展蔬菜、油料、中藏药材等特色种植业，花椒、核桃、柿子等特色林果业，生猪、牛、羊等特色畜牧业，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专栏15　农牧业

生产设施　恢复重建日光温室100座，塑料大棚61公顷；肉羊养殖基地1个，生猪养殖基地2个、良种蛋鸡养殖基地4个；建设蔬菜育苗中心1个。重建牲畜养殖暖棚及圈舍600处，动物防疫设施3处，畜禽良种繁育场3个，畜禽改良站点19个。

种植养殖　恢复重建特色蔬菜种植面积200公顷、中药材标准化生产基地1000公顷，推广优良品种油菜种植面积1333公顷。建设优质林果基地333公顷，林下资源开发基地2402公顷，林下养殖667公顷，科技推广示范园33公顷。

生产服务设施　恢复重建县乡农技推广站、水保站、林管站等生产服务设施。

第二节　旅游业

旅游基础设施。恢复建设拉尕山、民俗风情园等景区道路，修复完善景区内游步道、停车场，改造给排水、供电、环保、卫生、通信、安全防护等设施，提高景区接待和应急救援能力。结合灾后恢复重建，建设民族特色鲜明的民俗风情街区，促进生态旅游和民俗文化风情旅游发展。

专栏16　旅游业

旅游基础设施　恢复重建拉尕山、民俗风情园等旅游景区道路70公里、游步道42公里、停车场2处，完善旅游景区给排水、供电、环保、卫生、通讯等基础设施。

旅游服务体系　建设游客综合服务中心1处、景区游客中心2处。新建旅游安全预警系统和应急救援中心、旅游信息网络系统各1个。改造维修旅游饭店11家。改造旅游配套服务设施。

旅游服务体系。建设舟曲游客综合服务中心和旅游信息网络系统，维修改造旅游饭店，完善景区停车场、道路标识标牌，建设景区旅游公共卫生设施，提高旅游综合服务能力和水平。

第三节　特色加工业

特色产品加工。利用当地特色农产品资源，采取公司、基地、农户相结合的方式，恢复重建和发展经济林果、中藏药材、山野菜等特色产品加工，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根据灾区重建和发展需要，适当建设节能保温砌块等新型建材生产企业。严把生态环境保护关，严禁建设能耗高和污染严重的加工项目。

民族用品。积极发展民族特色手工业，鼓励民族服饰、藏毯、藏香等传统民族用品和旅游工艺品、纪念品生产加工，努力增加群众收入。

专栏17　特色加工业

特色产品加工　恢复重建中药材加工、山野菜加工企业，建设经济林果、中藏药材等特色产品加工项目。
民族用品　新建民族服饰、藏毯、藏香等传统民族用品生产加工项目。
建材生产　建设节能保温砌块加工项目、水泥粉磨站项目。

第四节　市场服务体系

商贸流通设施。加强现代物流配送设施和流通信息网络建设，提高商贸、物流服务水平。完善应对突发灾害的市场应急保障体系。

专栏18　市场服务体系

专业市场　恢复重建蔬菜、肉类、粮油交易、百货服装批发、综合农贸、农资、建筑材料、废旧物资回收市场。
物流配送中心　恢复重建“万村千乡工程”配送中心、农资配送中心、粮油配送中心，新建1个“万村千乡工程”配送中心。
粮食流通设施　恢复重建粮食流通储备库、军粮供应设施、粮油加工厂。
生产生活储备设施　恢复重建肉类、农资、蔬菜储藏库。
零售业　恢复重建百货商场、综合超市、粮油经营网点和其他商业零售网点。
牲畜屠宰场　恢复重建屠宰场。
餐饮住宿服务　恢复重建餐饮服务网点。
金融机构　恢复重建人民银行分支机构、银监会派出机构、农业银行分支机构及服务网点、信用联社及农信社网点、邮政储蓄银行分支机构、保险机构。

商贸服务网点。恢复重建受损的农贸市场、百货商场、配送中心、粮油肉菜储备库和屠宰加工厂等，优化商业零售、餐饮服务、粮油供应（含军粮）、农资经营网点布局，适当增加商贸服务网点数量。支持民族贸易网点建设。

金融服务。恢复重建金融机构营业用房、金库和网络信息系统等设施。合理布局基层金融服务网点，鼓励商业银行和保险公司设立新的分支机构，为经济发展和群众生活提供更好的服务。

第五节　扶贫开发

贫困村产业扶持。扶持受灾贫困户发展设施农业和畜牧养殖，改善贫困村基础设施条件，设立贫困村产业发展扶持基金，在综合性农贸市场为贫困户经营提供优惠，同时加大以工代赈力度，拓宽受灾贫困群众增收渠道。

专栏19　扶贫开发

贫困村产业开发新建受灾贫困户畜牧养殖圈舍1500处。

易地扶贫搬迁实施易地扶贫搬迁和生态移民600户。

易地扶贫搬迁。结合退耕还林和生态移民，对居住在生态环境恶劣、缺乏发展条件地区的贫困群众有计划地实施易地搬迁。通过推进退耕还林等生态建设，增加就业岗位和居民收入来源，解决灾区群众当前面临的困难和长远生计问题。

劳动力培训。通过多种渠道，加强对贫困群众的劳动技能培训，提高转移就业能力，增加贫困群众收入。

第九章　支持政策和保障措施

第一节　支持政策

财政政策。根据本规划确定的恢复重建目标和任务，恢复重建资金总需求为50亿元，所需资金安排以中央财政资金为主，同时包括省级财政资金、社会捐赠资金、银行贷款和其他自筹资金。中央财政对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实行“总量包干，分类控制”的管理办法，由地方政府根据规划项目和轻重缓急，统筹做好中央财政资金及其他各类资金的安排使用。

税费政策。减轻灾区企业的税收负担。对灾区个人和参与抢险救灾的一线人员取得的与抢险救灾有关的收入，免征个人所得税。采取税收优惠政策，支持灾区城乡住房和基础设施等的恢复重建。鼓励社会各界支持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对捐赠灾区的企业、单位和个人免征相关税收。实施促进就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在灾后恢复重建过程中，免收相关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

金融政策。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大对灾区信贷投放。增加对灾区的再贷款（再贴现）额度，对支农再贷款执行优惠利率，继续对灾区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执行倾斜的准备金政策。对灾前已经发放的各类汶川地震恢复重建贷款、因灾不能按期偿还的，不催收催缴、不罚息，不作为不良记录，不影响其继续获得灾区其他信贷支持。实施住房重建优惠贷款服务政策。

土地政策。对灾后恢复重建需要的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在国家下达的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指标中优先安排，指标不足的可预先安排使用。对受灾居民新建安置住房，以及行政机关、学校、团体和企事业单位重建，免收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和土地出让收入。为受灾群众重建住房、基础设施、公益设施等，可采用划拨方式供地。对新建工业或大型商业设施等项目用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降低地价标准。

援助政策。开展教育特别资助，对生源地为舟曲县的普通高校全日制本专科学生，以及恢复重建期内迁出舟曲县就读的普通高中灾区学生，在一定期限内，提供学习和生活补助。开展就业援助，对因灾就业困难人员，纳入就业援助对象范围，优先保证灾区零就业家庭至少有一人就业。

扶贫政策。中央财政进一步加大扶贫开发支持力度，在安排财政扶贫专项资金和财政扶贫贷款贴息资金时向灾区倾斜，由地方根据实际情况对灾区贫困农村和农村贫困家庭予以倾斜支持。加大以工代赈力度，鼓励灾区群众投身灾后恢复重建，参与建筑废墟清理、住房建设、小型基础设施修复等灾后恢复重建。对遭受汶川特大地震和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双重灾害的贫困户，加大扶持力度。

第二节　保障措施

建材保障。甘肃省人民政府要做好恢复重建主要建材需求量测算，制订建材保障工作方案。根据恢复重建任务合理确定建材需求，统筹组织省内建材生产企业保质、保量、稳价供应。切实加强对恢复重建建材质量的监督检查，确保各类重建建材安全、合格。

运输保障。甘肃省人民政府要会同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制订运输保障方案，科学

统筹组织物资运输。采取有效的工程措施，确保重要运输通道通行安全。加强道路管理，维护交通秩序和安全，实行物资运输监督管理，开辟绿色运输通道，统筹组织调度各方面运输力量支援灾后恢复重建物资运输。

施工保障。甘肃省人民政府要制订施工保障方案，加强施工现场指挥调度，统筹安排，确保现场施工安全、有序、高效。加强安全质量保障，建立完善安全质量监管体系和施工企业质量安全保证体系，落实安全质量责任制和各项规章制度。实施省内对口援建措施，支持灾区恢复重建。

价格监管。甘肃省人民政府要密切监测灾区市场商品价格，切实加强对灾区市场价格和建材市场价格的监督检查，防止哄抬物价，必要时对恢复重建所需主要建材启动价格干预机制。

第三节　规划实施和监督检查

组织领导。国务院成立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指导协调有关部门及时帮助解决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国务院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能分工，指导和协助甘肃省做好专项规划编制和技术服务工作。甘肃省人民政府对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负总责，要建立灾后恢复重建省级领导机构和现场指挥调度系统，明确任务，落实责任，科学高效地组织规划实施。

规划管理。本规划是统筹和制订恢复重建有关专项规划的依据，甘肃省各级政府、国务院有关部门、各参建单位在恢复重建实施中都要自觉遵守并执行本规划，维护规划的严肃性。甘肃省人民政府要根据本规划制订恢复重建的实施方案和年度实施计划，做好与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衔接，适时开展规划实施情况的中期评估。

监督检查。监察部将对恢复重建规划实施情况开展监督检查。甘肃省要定期公布灾后恢复重建进展情况、社会捐款和援建物资使用情况，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切实加强对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建设的监督管理，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审计署对恢复重建资金、物资使用以及重建项目实施过程进行跟踪审计，定期公布审计结果。

结　语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时间紧、任务重、使命光荣。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全国人民的大力支持下，通过灾区各级政府的有效组织，灾区各族干部群众一定能够全面完成灾后恢复重建任务，建设一个更加美好的新舟曲。

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关于表彰全国防汛抗旱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人社部发〔2010〕90号

今年以来，我国极端灾害性天气突发多发，长江、黄河、淮河、海河、珠江、松花江、辽河、太湖等各大江河流域发生洪水，有一百多条河流发生超历史记录的特大洪水，西南地区发生历史罕见特大干旱，西北、西南等地发生多起山洪泥石流灾害，东南沿海台风频发，特别是今年8月8日，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给人民生命财产造成了重大损失。

在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的坚强领导下，广大军民团结奋战，通过准确的预报预警、科学的调度防范、及时的转移避险、高效的应急处置，把灾害的损失降到了最低，夺取了防汛抗旱斗争的重大胜利。在舟曲抢险救灾斗争中，广大军民在极其困难和严峻的挑战面前，顽强拼搏，攻坚克难，全力搜救和转移安置群众、快速展开堰塞湖排险、河道疏通、城区清淤等各项救援和灾后重建工作。在这一系列的防汛抗旱抢险救灾斗争中，涌现出一大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谱写了中华儿女不屈不挠、气壮山河的英雄凯歌，展示了党和人民的伟大力量，彰显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为弘扬伟大抗洪精神，激励广大干部群众奋力推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解放军总政治部决定，授予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抗旱防汛指挥部等219个集体“全国防汛抗旱先进集体”荣誉称号；授予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江盘乡南山村党支部书记冯永明等371名同志“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并享受省部级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待遇；追授关喜志等7名同志“全国防汛抗旱先进个人”荣誉称号。希望被授予荣誉称号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珍惜荣誉，积极进取，再立新功。

广大干部群众、解放军指战员、武警官兵、公安民警和民兵预备役人员，要以受表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为榜样，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定信心、奋发图强，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

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日

甘肃省人民政府
关于甘南州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受灾群众生活安置有关问题的意见

甘政发〔2010〕63号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中央在甘各单位：

2010年8月7日晚，甘南州舟曲县突降特大暴雨，引发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给当地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造成重大伤亡和损失。为妥善安排好灾区受灾群众基本生活，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目标和原则

安排受灾群众基本生活要以衣、食、住得到基本保障，生活安定为目标。坚持政府主导、分级管理、社会互助、生产自救等原则。

二、救助的范围和重点

救助的范围是指此次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导致住房、吃饭、饮水、穿衣、医疗等基本生活难以维持的受灾群众。要把城乡低保户、农村五保户、重点优抚对象和“三孤”人员作为救助重点。

三、安置方式和内容

（一）应急安置。因灾造成房屋倒塌或损坏严重而紧急转移到临时安置点，或以搭建帐篷集中安置的受灾群众，由当地政府统一安排食品、衣被等，保障其集中安置期间基本生活。

（二）过渡期安置。灾情稳定后，鼓励和引导应急安置的受灾群众，通过投亲靠友、邻里互助、租借临时住所、政府部门包保等方式，进行分散安置，发放临时性生活救助金，保障其在回迁重建住房或修复损坏住房前的基本生活。

（三）入住安置。争取今年入冬前，最迟到明年6月份完成倒塌房屋恢复重建;损坏房屋今年11月底前全部修复，使受灾群众得到妥善安置。对入住后生活确有困难的受灾群众纳入城乡最低生活保障。

四、补助政策和标准

（一）应急期救助。对应急安置的受灾群众每人按150元发放生活补助，时限为15天。

（二）过渡期救助。每人每天按1斤粮、10元钱发放临时生活救助，时限为3个月。“三孤”人员过渡期为3个月，每人每月按800元发放临时生活救助，过渡期满后，按正常“三孤”人员标准发放补助。

（三）遇难人员抚慰和安葬费。每一位因灾遇难人员，对其家属按8000元发放抚慰金及丧葬费。

（四）居住房屋倒塌重建补助。农村受灾居民住房倒塌或严重损坏需重建的，每户平均补助2万元，需要维修的，每户补助4000元;城市受灾居民住房倒塌或严重损坏需重建的，中央每户平均补助2.5万元。

五、具体要求

（一）全面准确核查灾情。要按照国家自然灾害统计制度，舟曲县政府负责组织力量，及时准确核查灾情，重点核查受灾人数、转移安置人数、死亡（失踪）人数，倒塌损坏房屋户数、间数，农作物受灾面积和绝收面积及经济损失等情况，为妥善安排受灾群众基本生活提供决策依据。

（二）认真履行救助程序。在救助受灾群众过程中，舟曲县政府务必要认真履行自然灾害救助程序和相关手续，确保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对倒损房屋重建维修的，要通过制订规划、个人申请、评估鉴定、组织审核、张榜公示、建立档案等程序操作实施;对因灾死亡（失踪）人口的抚慰金发放，要依据乡（镇）、村委会或街道、社区出具的相关证明办理手续，县民政部门给予发放;对于临时性生活救助费发放，要由舟曲县政府界定救助范围、严格救助标准和时限，做好登记造册和存档备案工作。

（三）加强救灾款物使用管理。在做好社会捐赠动员和各方面筹资工作、努力拓宽资金筹集渠道的同时，要加强救灾款物的使用监管，要突出重点、专款专用，保证及时足额发放到受灾群众手中，不得截留、挤占、挪用。要加强财政救灾资金和社会捐赠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对违规使用救灾款物的，一经发现要认真查处，并视情节严肃处理。

甘肃省人民政府

二〇一〇年八月九日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全省各地预防暴洪地质灾害有关事项的通知

甘办电发〔2010〕204号

各市、州委，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中央在甘各单位：

8月7日23时40分左右，甘南州舟曲县因强降雨导致三眼峪沟、罗家峪沟一带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灾情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胡锦涛、温家宝、李克强、回良玉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分别对抢险救灾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温家宝总理和回良玉副总理先后亲赴灾区指导抢险救灾工作。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连夜安排部署，并在第一时间带领有关部门负责同志赶赴灾区，现场指挥抢险救灾工作。目前，抢险救灾工作紧张有序进行。

现在全省已进入主汛期，据有关部门预报，近期在庆阳、临夏、兰州、白银、平凉、定西、陇南、天水等市州有强降雨，局部地方有地质灾害。为加强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预防地质灾害发生，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力以赴做好舟曲抢险救灾工作。灾难当前，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按照省委、省政府的总体部署，结合各自实际，尽最大努力积极支持舟曲开展抢险救灾。各部门调往灾区抢险救灾的工作组，要本着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发扬迎难而上、不怕疲劳、连续作战的作风，各负其责，各尽职能，全力做好救人清淤、灾区群众安置、卫生防疫、交通保障、治安维稳、市场供应、地质灾害监测等工作，全方位保证救灾工作的顺利进行。对转移救治的伤员，接救医院要认真做好医治和护理工作，确保生命安全，争取早日康复。

二、切实加强暴洪地质灾害防范和处置。各地各部门要以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为鉴，切实提高对暴洪和地质灾害发生的复杂性、突发性和破坏性的认识，坚决克服侥幸心理和麻痹思想，增强做好防洪防灾的主动性和责任心。要进一步加强防汛工作，全面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对地质灾害易发或受地质灾害威胁的城镇、乡村、医院、学校、集市、矿区等人员密集场所，重要矿山尾矿库、病险水库和重大项目的隧道工程和废石废渣堆积体等实行拉网式排查，制订切实可行的应急方案，力求消除

隐患。要实行领导干部应急值班制度，健全工作机制，靠实防治责任，强化防灾减灾措施。要进一步健全群策群防体系，增强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的针对性和指导性，加强对地质灾害隐患点周边群众的宣传教育，努力提高全民防灾避险意识和能力。

三、以奋力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行动支援灾区。保持经济社会良好发展势头、实现又好又快发展、增强经济实力是对灾区最好支援。各地各部门要牢牢把握发展这个第一要务不动摇，扎扎实实地抓好经济建设和各项工作。广大干部群众要立足岗位，努力在本职工作上取得新成绩，为抢险救灾作出贡献。要发扬“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精神，在全省广泛开展“奉献爱心、捐款捐物”活动，帮助解决灾区生产生活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所捐款物，由民政部门统一管理和调拨。

四、严格规范赴舟曲灾区救援慰问活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全省广大干部群众十分关切，前往灾区救援慰问的人数日渐增多。由于灾区救灾任务繁重，道路拥挤、交通不畅、食宿困难、接待能力弱，人员、车辆过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救灾工作的顺利开展。开展援助和慰问活动一定要注重实效，提倡援助活动以捐款捐物为主，提倡以其他方式向灾区人民奉献爱心。除参与抢险救灾的第一线的人员外，其他地方和部门一般不组织人员直接前往灾区开展救援或慰问，非紧急抢险救援人员、志愿者等各界群众目前不要自行前往灾区。省直各部门确实需要去灾区检查和指导工作的，要注意组织精干力量，压缩不必要的工作人员，以减轻灾区负担。

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

二〇一〇年八月十日

中共甘肃省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精神做好抢险救灾和当前各项工作的通知

甘办电发〔2010〕213号

各市、州委，省委各部委办，省直各部门党组、党委：

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的关键时刻，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于8月10日召开会议，专门听取灾情汇报，全面肯定了抢险救灾工作，对下一阶段的工作任务进行了安排部署。这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此次特大灾害的高度重视，体现了对甘肃人

民特别是灾区人民的亲切关怀，是对我们夺取抢险救灾全面胜利的巨大鼓舞和有力鞭策，为我们进一步做好抢险救灾和当前各项工作指明了方向，增添了动力。现就学习贯彻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精神，全力以赴做好舟曲抢险救灾和全省当前各项工作通知如下：

一、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精神统一思想，增强夺取抢险救灾全面胜利的信心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高度重视。胡锦涛总书记作出重要批示，温家宝总理、回良玉副总理亲临灾区一线，指挥抢险救灾工作。省委省政府迅速反应，紧急行动，科学应对，组织调动力量，开展抢险救援。州县立即部署，组织广大干部群众投入抢险救灾。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民兵预备役人员、公安民警、消防官兵和专业救援队伍在第一时间赶赴一线。全省上下团结一致、万众一心、不畏艰险，坚持把抢救生命放在第一位，争分夺秒地开展了抢险救灾行动。目前，人员搜救、淤泥处理、堰塞湖处置、基础设施恢复、群众安置、受伤人员转移医治、灾害治理等各项工作都取得了较大进展，抢险救灾工作正在有力、有序、紧张地进行。同时，抢险救灾仍然面临许多困难，工作量大、任务艰巨。在这个关键时刻，中央政治局常委会召开会议，进一步明确了抢险救灾的指导思想、重点任务和目标要求，为我们夺取抢险救灾的全面胜利提供了强大的思想武器和精神动力。全省各级党委要从夺取抢险救灾全面胜利和加快推进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高度，充分认识学习贯彻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精神的重大意义，切实把会议精神学习好、贯彻好、落实好。各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要进行专题学习，同时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好广大干部群众的学习。要通过学习，深刻领会和把握会议的精神实质，切实把全省广大干部群众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的决策部署和要求上来，开拓进取，扎实工作，确保抢险救灾工作顺利推进，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二、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最重要位置，全力以赴做好抢险救灾工作

做好舟曲抢险救灾工作，是全省的大事。根据抢险救灾工作进展情况和面临的形势，省抢险救灾指挥部明确了当前10项重点工作：一是继续搜救幸存者，救助伤病员，确保不让一个有生还希望的受困者失去生还的机会，保证不让一个伤员因救治不及时而加重伤势。二是堰塞湖险情已基本解除，要进一步采取措施疏通河道，防止强降水洪峰叠加，形成新的灾害。三是科学制订方案，不断加大淤泥和废墟清理力度。四是进一步加强卫生防疫工作，确保不发生大的疫情。五是加强次生灾害监测预防，确定高危地区，提前做好避险准备，确保灾区群众的生命财产不受二次损害。六是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安置好受灾群众基本生活，确保灾区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学上、有干净水喝、有病能医、有临时住所。七是加快基础设施修复进度，尽快恢复灾

区正常生活。八是进一步做好市场供应，强化物价管控，努力满足灾区群众生产生活需要，维护灾区市场秩序。九是加强救灾物资监管，努力做到规范有序、公平合理地分配和使用。十是开展灾情评估，及早动手谋划灾后重建工作。针对这些重点工作，省抢险救灾指挥部提出了统一指挥、协调配合、责任到人、措施到位的工作要求，以保证抢险救灾工作顺利进行。灾区各级党委政府要按照省抢险救灾指挥部的统一部署，积极组织广大干部群众全身心地投入到抢险救灾斗争中去。灾区的基层党组织要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领导干部要充分发挥率先垂范作用，每个共产党员要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积极带领群众投入到抢险救灾工作中，全力夺取抢险救灾工作的新胜利。全省各级党委政府要充分发扬“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优良传统，积极支持灾区开展抢险救灾。

三、高度重视暴洪和地质灾害的防范和处置，努力减少因灾损失

现在，全省已进入主汛期，继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之后，部分地方又发生了一些洪涝灾害。据有关部门预测，近期全省不少地方将有一个强降雨过程，极有可能引发暴洪、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全省各级党委政府都要对防灾救灾工作高度重视，立足于防大汛、抗大灾，切实增强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精心安排部署，周密做好预防工作和处置准备工作，决不能有一丝一毫的侥幸心理和麻痹思想。要全面开展暴洪、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工作，制订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有针对性地采取防治措施。对存在地质灾害隐患的高危地区，要密切监控，一旦发现险情，及时转移疏散群众，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要进一步完善应急机制，健全工作制度，强化领导责任，提高预防和处置地质灾害的及时性和有效性。要广泛深入地进行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建立健全群防群治体系，不断增强全民防灾避险的意识和能力，努力做到防患于未然。

四、正确处理抢险救灾和加快发展的关系，坚定不移地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不仅对我们做好抢险救灾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而且对于加快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提出了明确要求。全省各级党委政府要正确处理抢险救灾和加快发展的关系，坚持“两手抓、两促进、两不误”，采取得力措施，认真抓好落实，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完成。要抓紧做好“十二五”规划的编制工作，紧扣关系全省改革发展的全局性、战略性问题进行深入调查研究，做好与中央有关部委的衔接，努力使“十二五”规划真正成为指导我省今后五年发展的纲领性文件。要切实抓好“三农”工作，深入实施“四个1000万亩”工程，着力推进促农增收“六大行动”，认真组织好秋粮生产，全面完成粮食增产、农民增收的目标任务。要坚持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大力发展风能、太阳能等新能源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

业，促进工业经济有一个稳定增长。要以改善民生为核心，加快落实省委省政府为民兴办的14件23项惠民实事，全面推进各项社会事业发展。要积极化解各类矛盾，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为加快发展创造良好环境。要教育和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在重大灾难面前保持昂扬的斗志、坚定必胜的信念，立足岗位扎扎实实搞好本职工作，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贡献力量。

中共甘肃省委

二〇一〇年八月十二日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受灾群众生活安置有关事宜的补充通知

甘政发〔2010〕69号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中央在甘各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甘南州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受灾群众生活安置有关问题的意见》（甘政发〔2010〕63号）精神，根据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救助工作开展情况和灾区实际，现就灾区群众生活安置有关事宜补充通知如下：

一、户籍不在本地，但在舟曲县城购有商品房、并能提供合法有效的购房证明的灾民，其房屋在泥石流灾害中被冲毁的，享受与本地灾民同等的救助与安置政策。

二、户籍不在本地，但在舟曲县城租房从事个体经营者，且有工商部门注册登记的个体经营证明和村（居）委会证明所租房屋在泥石流灾害中被冲毁的，享受过渡期生活救助政策。继续在舟曲从事经营活动的，根据本人意愿选择集中安置与分散异地自行安置。分散异地自行安置的与当地分散安置者同等对待。

三、户籍不在县城，但在县城租房上学的学生，所租房屋在泥石流灾害中被冲毁的，享受过渡期生活救助政策。

四、户籍不在本地的外来务工死亡人员的配偶和由其抚养赡养的人员，享受过渡期生活救助政策。

甘肃省人民政府

二〇一〇年八月十八日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三孤人员救助安置办法的通知

甘政发〔2010〕67号

甘南州、天水市、白银市、武威市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

现将《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三孤人员救助安置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三孤人员救助安置办法

为妥善安置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造成的无生活来源、无劳动能力、无法定扶养人的儿童、老年人和残疾人（以下统称“三孤”人员），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坚持“政府主导、多方参与、就近为主、异地为辅”的原则，结合我省实际，特制订本办法。

一、孤儿安置

对在这次灾害中失去父母和事实上无人抚养、年龄不满18周岁以下的儿童，其身份确定后，采取临时安置与长期安置相结合的办法予以安置。少数民族孤儿安置应当尊重宗教传统和风俗习惯。

（一）亲属监护。坚持近亲属优先的原则，首先满足有监护能力的近亲属监护抚养孤儿的意愿，依法履行监护职责；孤儿近亲属有监护意愿但生活困难、抚养能力不足的，应当给予孤儿必要的生活保障，确保孤儿尽可能在熟悉的家庭环境中成长。

（二）家庭收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民政部令〔1999〕第14号）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孤儿依法开展家庭收养。收养年满10周岁以上的孤儿，应当征得孤儿本人同意。为保障孤儿生活、学习，促进其健康成长，收养人除具备法定条件外，还应具备一定的与养育孤儿有关的心理、教育、交流等方面的知识和能力；收养残疾孤儿的，还应具备有关的康复知识。

（三）机构供养。按照就地就近原则进行安置，需要在异地安置的，由白银市、天水市、武威市的儿童福利机构接收。临时安置期为2010年8月22日至11月21日，共3个月。临时安置期满后，原则上转入户籍地正常养育，户籍地暂时有困难不能养育，

由户籍地民政部门与接收地民政部门共同商议，妥善解决。

（四）家庭寄养。按照民政部《家庭寄养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由当地民政部门和社会福利院商有意愿的家庭开展寄养。

（五）社会助养。通过社会力量的资助、志愿服务等多种形式为孤儿提供生活、教育、医疗、康复等方面的资助服务。凡在福利院生活、已被收养和家庭寄养的孤儿，均可得到助养。

二、孤老和孤残人员安置

对已经确定的孤老和孤残人员，临时安置采取以下方式：

（一）机构照料。按照就地就近的原则，在舟曲县及周邻县的老年人社会福利院和农村敬老院安置。

（二）居家照料。对居家生活的孤老和孤残人员，其生活由亲朋近邻给予照料，并依托社区、行政村和社会组织，为其提供生活照料等服务。

（三）亲属照料。征得孤老和孤残人员的同意，鼓励和提倡有能力的近亲属对其进行照料，签订赡（扶）养协议，明确权利义务。

（四）社区照料。具备条件的城乡社区要充分发挥托老所、日间照料中心等服务机构的作用，为孤老、孤残人员提供多种形式的照料服务。

三、保障措施

妥善安置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造成的“三孤”人员，是一项十分紧迫而重要的工作。各地政府要高度重视，民政部门要认真负责，财政、教育、卫生、公安、残联等有关部门要积极协调配合，切实把“三孤”人员救助安置工作落到实处。监察等部门要加强对“三孤”人员救助安置工作的监督检查。

（一）落实安置费用。“三孤”人员生活、福利机构管理等经费，通过地方财政预算安排、社会力量捐助等多种途径筹措。过渡期每人每月按800元发放临时生活救助，过渡期满后，按城乡户籍不同由当地政府依据本地五保供养和“三无”人员生活标准发放补助。“三孤”人员享受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医疗救助。保障水平可略高于其他群体。

（二）保障孤儿学习。对安置在灾区以外就读的孤儿，由具备寄宿条件的学校或福利机构提供住宿和生活照料。对不能到学校就读的残疾孤儿，由孤儿所在福利机构就近学校提供送教上门服务;对考上普通高中和高等学校的孤儿，落实国家相关资助政策，提供帮助，支持其完成学业;对愿意接受中等职业教育的孤儿，免费入校接受教育培训。

（三）开展医疗康复。各地儿童福利机构对供养的残疾孤儿要给予治疗和康复

训练，凡具有手术适应症的，全部纳入“残疾孤儿手术康复明天计划”。需要安装假肢、矫形器等康复器具的残疾孤儿，由民政部门负责装配。其他孤残人员，根据残疾状况和实际需要，通过政府出资和社会捐助的方式，由民政部门和残联负责提供康复器具及装配服务。积极开展心理抚慰和辅导，医治其心理创伤，促进其身心健康。

（四）动员社会力量帮助。引导社会力量对“三孤”人员进行社会扶养和社会捐助。新闻媒体要加强宣传引导，大力弘扬中华民族救孤、扶老、助残的优良传统，鼓励和提倡各种社会力量为“三孤”人员提供资金和物资的扶助，倡导定向资助。

甘肃省人民政府

二〇一〇年八月二十三日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的通知

甘政发〔2010〕93号

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

现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做好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和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的一系列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是把党中央、国务院对甘肃人民的关心、特别是对灾区人民的关怀落到实处的实际行动。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事关灾区群众的切身利益和生命财产安全，事关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事关白龙江流域生态环境有效保护，对不断提高灾区人民生活水平，促进民族团结和社会和谐稳定，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长治久安，具有重要意义。

全省各级、各部门一定要本着对灾区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精神，充分认识做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重要性和特殊性，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上来，统一到省委、省政府的各项要求上来，切实把做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这件大事抓紧抓好。省直有关部门和甘南州、舟曲县政府要强化领导、精心谋划、周密部署、真抓实干，不折不扣地落实国务院重建规划和支持政策，明确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建设工作责任，把灾后重建项目建设成民心工程、德政工程、精品工程、廉政工程，确保完成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各项任务。

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

为科学有序做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充分发挥灾后重建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的通知》（国发〔2010〕38号，以下简称《总体规划》）和《国务院关于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国发〔2010〕34号，以下简称《意见》），结合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实际，特制订以下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实施和资金安排方案。

一、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根据国家《总体规划》和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安排方案和中央财政资金分年安排的通知》（财建〔2010〕847号），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总投资规模为50亿元。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支出34.8亿元（其中中央一般预算支出32.7亿元，央企经营收入1亿元，汶川地震灾后重建中央资金1.1亿元），省级财政资金3.5亿元，社会捐赠资金6亿元，汶川地震灾后重建深圳援建等1.9亿元，银行贷款2.3亿元，企业个人自筹1.5亿元。

综合考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的资金需求和目前我省捐助资金、应急抢修资金使用情况，根据国家要求，将社会捐助资金和尚未下拨使用的国家下达应急资金，全部纳入灾后恢复重建规划资金总规模统一安排使用。国家发展改革委在抢险救灾阶段下达应急资金1亿元，已安排0.6亿元（列入重建规划已开工实施的城区供水项目0.3亿元、污水处理项目0.1亿元，交通和水利各安排0.1亿元已用于抢险救灾费用支出），尚余0.4亿元。由于我省财政、民政部门接收捐款实际到位资金不足5亿元，中国红十字会、中华慈善总会和国家部委接收捐款部分为定向捐助，部分资金虽已承诺，但需进一步落实。根据省政府常务会议决定，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资金按照国家总体规划确定的50亿元投资规模进行安排。承诺捐助资金按照落实情况，逐步到位后作为规划项目预留资金，根据实际需求全部安排用于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甘南州、舟曲县接受的社会捐款，由州县政府根据灾后恢复重建规划，遵照捐赠者意愿自主安排到灾后重建项目当中。

二、重建资金安排原则和分类控制数

（一）安排原则

1.中央为主，多方协作。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安排以中央财政资金为主，统筹安排省预算内资金、社会捐赠资金、银行贷款、居民和企业自筹资金等，形成灾后恢复重建投资的合力。

2.以人为本，民生优先。首先保证城乡受灾居民住房，优先考虑学校、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和防灾减灾项目建设，统筹考虑市场服务体系建设和促农增收的特色产业、扶贫开发项目。

3.统筹安排，加强衔接。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的确定要注重与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和灾害损失情况相衔接，必须依据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和灾害损失情况，结合灾区实际，并考虑重建项目工期，统筹安排各类恢复重建资金。

4.合理配置，不留缺口。根据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和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投资和建设内容，本着安全、节约、实用的原则，尽可能进行集中建设，避免贪大求全，确保所列项目投资与规模相匹配，收紧打足，不留缺口，防止“半拉子”工程。

5.安全第一，确保质量。重建项目要严格执行相关建设标准，根据当地工程地质条件和环境特点，提高河道防洪、泥石流灾害防治设防标准，按《总体规划》和设计要求，确保灾后恢复重建城乡住房、公共服务设施以及交通等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和安全。

（二）投资分类控制数

根据中央财政对灾后恢复重建资金“总量包干、分类控制”的要求及安排，规划重建项目按城乡受灾居民住房、城镇建设、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白龙江和沟道整治、灾害治理、产业重建、生态环境等八大类，分别确定投资规模。在资金分配上，城乡受灾居民住房建设以政府投资补助和社会捐助为主，减小受灾群众住房重建的自筹压力;城镇建设、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灾害治理、白龙江和沟道整治、生态环境等项目以政府投资为主；产业重建项目主要以自筹和银行贷款为主，适当给予政府补助。具体资金分配方案为：

1.城乡受灾居民住房重建。总投资7.3亿元，比国家分类控制数增加约0.5亿元。城乡受灾居民分别在老城区、峰迭新区、兰州秦王川进行安置，考虑舟曲城乡居民混居的特点和灾区干部群众要求，城乡受灾居民住房实行统一补助标准，统规统建。城乡受灾居民在国家补助2万元或2.5万元的基础上，用省级接受的捐助资金每户补助到10万元，其余资金由个人自筹和银行贷款解决。受损房屋维修，农村居民平均每户国家补助0.4万元，城镇居民平均每户国家补助0.6万元。受损房屋加固，按每户3万元安排预算。规划城镇受灾居民重建2665户，维修217户，加固1004户；农村受灾居民重建1435户，维修145户，加固509户；灾害避让搬迁重建户429户。城镇受灾居民往兰州秦王川安置1150户。

2.城镇建设。总投资11.7亿元，比国家的分类控制数增加了0.11亿元。重点安排解决兰州秦王川安置区（建设用地100公顷）、峰迭新区和老城区供水、污水处理、城区

道路、生活垃圾处理等保证居民生活的基础设施建设，其中：兰州秦王川安置区征地拆迁和市政工程2.7亿元，峰迭新区和老城区城市道路及征地拆迁安置6.04亿元，王家山农村居民安置点基础设施0.4亿元，舟曲供水、污水、垃圾处理等市政设施工程2.42亿元，城镇建设详规统筹及城乡住房维修加固方案设计费0.15亿元。

3.公共服务。总投资7.83亿元，比国家分类控制数减少0.73亿元。主要从满足灾区群众必需的生产生活条件和公共服务需求出发，重点对城关一小、城关二小，受损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设施，社会管理机构进行恢复重建。同时，在峰迭新区配套建设必要的高中等教育设施;在兰州秦王川转移安置区重点建设寄宿制高中。其中：教育项目2.21亿元，医疗和计划生育项目1.04亿元，文化体育和广播电视项目0.8亿元，就业和社会保障项目0.5亿元，社会管理项目2.92亿元，人文关怀项目地质灾害纪念公园建设0.35亿元。

4.基础设施。总投资6.45亿元，比国家的分类控制数增加0.2亿元。主要安排交通、能源、通信邮政等基础设施项目。交通项目重点考虑了舟曲县城至峰迭新区S313线连接线工程及部分农村公路、客货运站点建设;能源和通信邮政项目突出了受损电力、通信、邮政等设施恢复重建。其中：交通项目4.55亿元，通信和邮政项目0.75亿元，能源项目1.15亿元（其中1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中央财政资金按中央部门预算安排为准执行）。

5.白龙江和沟道整治。总投资3亿元，与国家的分类控制数一致。根据国家已批复的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河道整治和山洪灾害治理专项规划，将白龙江城区段堤防修复、防洪工程、城区及周边区域山洪沟道治理等项目全部纳入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同时，对移民安置区防洪工程、移民安置区山洪沟道治理、受损乡村供水工程和农田灌溉工程修复等项目也给予了考虑。其中，白龙江城区段堤防工程1.57亿元，城区及周边区域山洪沟道治理0.36亿元，移民安置区防洪工程0.86亿元。

6.灾害治理。总投资8.5亿元，与国家的分类控制数一致。国家已批复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规划，对专项规划已列的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全部纳入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同时考虑监测预警、群测群防等项目。其中，地质灾害综合整治7.96亿元，地质灾害监测网络、群测群防、地震断裂带探测等0.54亿元。

7.产业重建。总投资3.51亿元，比国家的分类控制数增加了0.11亿元。重点安排农牧业结构调整、旅游业基础设施、特色加工业、市场服务体系、扶贫开发等项目。在确保受灾项目恢复重建的前提下，支持灾区加快发展特色优势产业，提高自我发展能力。其中，农牧业项目0.54亿元，旅游业项目0.7亿元，特色加工业项目0.95亿元，市场服务体系项目1.07亿元，扶贫开发项目500万元，受灾群众恢复生产生活贷款贴息0.2亿元。

8.生态环境。总投资1.9亿元，与国家的分类控制数一致。重点安排规划范围内荒

山造林、封山育林、草原修复、水土保持、水源地保护、环境整治、土地整理及苗木基地、森林防火设施建设等项目。由于规划中提出的退耕还林、生态移民项目规模较大、周期较长，在重建规划资金中无法安排，国家规划组同意纳入国家即将启动实施生态修复综合治理规划一并实施。其中，生态修复项目1.27亿元，环境整治项目0.63亿元（含峰迭新区土方回填0.25亿元）。

三、规划实施的责任主体

根据国家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资金安排方案和我省灾后重建对口援建工作方案，由省内对口援建单位及甘南州、舟曲县编制灾后恢复重建规划项目实施方案和年度计划（包括项目规模、投资控制、建设期限等），报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审核，经省灾后重建领导小组同意后下达执行。重建项目和资金管理，按照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制订的舟曲灾后重建项目管理办法执行，对口援建项目资金由省财政厅直接拨付对口援建单位，实行资金总量包干，超投资部分由援建单位自行筹资解决；其他项目资金直接拨付舟曲县财政部门。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按照分级管理、分类实施的原则进行建设，由甘南州政府负责协调指导，舟曲县政府负责组织实施并做好监督管理工作。其中，市政基础设施、河道清淤、土地整治、干线公路、教育卫生等对口援建项目，由省直有关厅局分工组织实施，对口援建单位在实施中要充分听取灾区州县政府的意见；农村设施、社会管理、产业重建、旅游文化等重建项目主要由甘南州、舟曲县组织实施；中央在甘和省上直管的项目，由中央在甘和省直相关单位组织实施。具体分工及责任主体如下：

（一）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承担城区主次干道、供排水、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市政基础设施及泥石流地质灾害纪念公园建设，水浸公共建筑的维修加固，并负责城乡居民住房维修加固的方案和设计工作。

（二）省水利厅承担河道清淤，老城区和新安置区防洪设施、排洪渠道、水文设施项目建设。

（三）省国土资源厅承担地质灾害排查、治理、土地整治项目建设，建立监测预警体系，加强人员培训。

（四）省交通运输厅承担干线公路、运输站场设施以及县城至瓜咱坝城市道路建设。

（五）省教育厅承担教育项目建设。

（六）省卫生厅承担县乡医疗卫生项目和“5·12”汶川地震未开工项目建设。

（七）电力、通信、邮政、气象、地震、测绘、白龙江林管局舟曲林业局等中央在甘和省直其他部门，按照国家批准的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承担相关重建项目建设。

（八）甘南州、舟曲县统一负责城乡居民住房重建、维修、加固工作，旧城区

及峰迭新区城乡居民住房统建及受损住房维修加固统一组织实施，负责农村公路、灌溉、农村人饮、水保、社会管理、产业恢复、旅游、文化以及汶川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尚未完成的项目建设。同时，对口援建项目的征地、拆迁工作，由甘南州、舟曲县政府根据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城镇体系规划修编统一规划，统筹解决，征地、拆迁所需资金列入项目总投资，统一由对口援建厅局支付舟曲县政府。

（九）兰州秦王川转移安置区建设。兰州市在秦王川安排1平方公里建设用地，用作舟曲部分受灾群众转移安置灾后恢复重建区域。省建设厅负责做好兰州秦王川安置区的建设规划，统筹确定100公顷区域的居民住房、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产业用地等规划布局。甘南州、舟曲县在省建设厅的指导下和兰州市政府具体协商确定兰州秦王川安置区城乡住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和主要内容，确保按照国家《总体规划》完成转移秦王川安置0.8万人（其中高中学生及教师3500人，受灾群众1150户约4500人）。秦王川安置区的工程建设由兰州市政府代建，舟曲县政府组织监督管理。重建资金由省财政直接拨付舟曲县，由州县根据确定项目的工程预算和进度拨付兰州市。兰州秦王川安置区的教育、卫生项目由省教育厅、省卫生厅负责开展前期工作，前期工作完成后由兰州市政府负责代建。甘南州舟曲县、兰州市要尽快明确土地四至界限，签订相关协议，进一步明确各自职责和任务，确保兰州秦王川安置区灾后重建任务的顺利完成。

四、工作要求

（一）认真执行重建规划，做好重建资金与项目的衔接工作。

承担重建任务的各部门、各单位要维护规划的严肃性，严格执行国家《总体规划》以及河道整治和山洪灾害治理规划、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生态修复规划、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等专项规划，分别组织编制相应的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实施方案和年度计划，明确工作任务、责任主体、工作时限和保障措施。

根据省政府印发的对口援建工作方案，各援建（代建）单位要加强与甘南州、舟曲县的衔接沟通，重建项目前期工作和建设过程中要充分听取灾区政府和群众意见。要严格按规划确定的重建项目把项目可研、初设、施工图设计等前期工作做细做实，在保质保量的情况下加快进度，明确各环节工作时限要求，确保各项前期工作于2011年3月底前全部完成。在做好前期工作的基础上，恢复重建项目要尽早开工建设，严格按照规划内容和建设标准加快进度，确保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有力有序有效推进。

（二）加强建设程序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按照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审批部门在审核批复项目时，要按照实事求是、收紧打足、不留缺口的原则，严格核定范围、项目投资及建设规模，不得超出重建规划和实施计划核定的建设规模和投资。对于重建项目的选址意见、规划

许可、环境评价、用地审核、初设审批、施工许可等相关手续，省直有关部门和甘南州、舟曲县，要按相关规定从速从快办理。省发展改革委牵头，会同省直相关单位制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简化审批程序、下放审批权限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快项目前期工作审批时限要求。舟曲灾后重建项目可研、初设的审批，总投资1000万元以下项目由甘南州、舟曲县审批，总投资1000～4000万元项目由省直行业主管部门审批，总投资4000万元以上项目由省发展改革委审批。重建项目可研通过审查后3个工作日内批复，初设在5个工作日内批复（不含设计单位补充资料和咨询评审时间）；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25个工作日内批复，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10个工作日内办结；项目选址意见、规划许可、施工许可手续5个工作日内办结;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材料和相关附件齐全，在5个工作日内办结；用地预审意见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重建项目涉及的相关建设性取费，要按国务院《意见》予以减免。项目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控制建设成本，不得擅自变更设计或调整概算投资。项目建成后，应及时完成工程结算和竣工决算，并由项目审批部门组织竣工验收，办理固定资产移交或登记。未经竣工验收不得投入使用。

（三）强化项目和资金监管，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按照中央重建资金、地方财政资金、社会捐赠资金等各类重建资金的不同性质、用途和使用特点，以及各类重建项目的标准和要求，全面加强重建项目和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项目招投标规定、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实行灾后重建项目工程质量责任终身制，确保恢复重建工程质量和进度。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和甘南州、舟曲县要会同省直行业主管部门，加强对灾后重建项目工程建设、施工进度、投资概算控制等监督管理；建设部门要加强对灾后重建项目工程质量和安全的监督管理；人行兰州中心支行会同财政部门做好灾后重建资金的拨付清算和运行监管，积极协调金融机构做好灾后重建金融支持与服务工作。监察机关和审计部门要加强对灾后重建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重建资金专款专用，严防截留、挪用、滞留和浪费，确保项目规范实施、资金安全运行。监察部门牵头负责监督检查省直各职能部门、相关单位和灾区州县对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的贯彻执行情况。

根据国家《总体规划》确定的重建目标要求，2010年年底前，基本完成城乡灾民住房维修加固；2011年年底前，基本完成统建城乡灾民住房和教育、卫生等公共服务项目重建；2012年年底前，全面完成城乡住房、城镇建设、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白龙江和沟道整治、地质灾害治理、产业重建、生态环境等各项恢复重建任务，使灾区基本生产生活条件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恢复并超过灾前水平。

（四）加强部门协调，确保重建工作顺利推进。

省直相关职能部门加强沟通协调，按照省政府下发的《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规划工作方案》（甘政办发〔2010〕152号）关于职能分工和保障措施要求，形成合力，加快推进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实施步伐。省建设厅负责的城乡灾民住房维修加固方案和设计务必11月底完成，统筹做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城镇规划的实施工作，吸收相关方面知名专家成立城镇规划实施专家咨询组，协调做好灾后恢复重建城镇规划和建设性详规，统筹重建项目选址，集约建设用地，深入挖掘舟曲的历史内涵，在规划设计中充分体现地方民族特色，确保重建项目建筑风格统一（此项工作2011年元月上旬完成）。省工信委负责制订适合当地建设需要的建材供应保障方案，抓紧启动建材生产和供应工作，保障舟曲重建建材供应（此项工作2011年2月完成）。省交通运输厅制订运输保障工作方案，确保道路畅通和建材运输保障。省发展改革委切实加强建材市场价格监管工作。甘南州会同省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制订现场指挥调度工作方案，做好舟曲重建现场指挥调度工作。省灾后重建领导小组负责落实国家指导协调小组和省委、省政府的部署决策，研究解决舟曲灾后重建中的重大事项。省舟曲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做好灾后重建规划项目的现场监督、统筹协调和指导实施工作，加强省内各援建单位、灾区州县政府之间的沟通协调，及时处理重建项目实施中的有关问题，督促各方形成合力加快灾后重建项目建设进度。

甘肃省人民政府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七日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甘肃省军区关于表彰舟曲抢险救灾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甘通字〔2012〕15号

2010年8月8日，我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给人民生命财产和经济社会发展造成重大损失。在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的坚强领导和省委、省政府的正确指挥下，全省党政军民众志成城，积极投入抢险救灾斗争，全力搜救被困群众，及时救治伤员，妥善安置受灾群众，迅速开展道路抢修、通水供电、堰塞湖排险、河道疏浚、城区清淤、卫生防疫、物资保障等各项救援，并抓紧启动灾后恢复重建，最大限度降低了灾害损失，夺取了抢险救灾斗争重大胜利。在这场艰苦卓

绝的抢险救灾斗争中，涌现出一大批临危不惧、勇往直前、舍生忘死、甘于奉献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他们以高尚情操和英勇行为，谱写了一曲感天动地的壮歌，展现了陇原儿女的英雄风采和时代风貌。

为了大力弘扬大灾不屈、抢险不惧，共克艰难、矢志不渝的舟曲抢险救灾精神，宣扬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感人事迹，激励全省各族人民奋力推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甘肃省军区决定，授予中共舟曲县委等51个单位“舟曲抢险救灾先进集体”荣誉称号，授予甘南藏族自治州委副书记柳鹏等126名同志“舟曲抢险救灾模范”荣誉称号。同时，省委决定，授予甘南藏族自治州妇幼保健院党支部等10个党组织“舟曲抢险救灾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授予舟曲县委常委、组织部长柳林喜等27名同志“舟曲抢险救灾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希望被授予荣誉称号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珍惜荣誉，戒骄戒躁，积极进取，再立新功。

全省各级党组织、广大共产党员和各族干部群众，要以受表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为榜样，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定信心、齐心协力，奋发图强、扎实工作，努力为夺取抢险救灾斗争和灾后重建工作的全面胜利，推动全省经济社会实现跨越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
甘肃省军区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表彰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甘通字〔2013〕1号

自2010年11月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开展以来，在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按照“三年任务两年完成”的目标任务要求，全省上下同心协力、攻坚克难，扎实工作、奋力拼搏，夺取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的决定性胜利，2012年年底舟曲灾后

恢复重建任务已基本完成。

舟曲灾后恢复重建任务的胜利完成，充分展示了党和人民的强大力量，有力弘扬了陇原广大干部群众在面临重大自然灾害威胁和特殊困难挑战时，共克时艰、顽强拼搏的伟大精神，彰显了社会主义制度的巨大优越性。在历时两年多的舟曲灾后恢复重建中，省直有关部门和省内援建、代建、自建单位顾全大局、勇挑重担，社会各界全力以赴、无私援助，灾区广大干部群众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取得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重大成绩，向党和人民交上了一份满意的答卷。

为大力弘扬舟曲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的伟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进一步凝聚力量，激励各级干部群众奋力推进科学发展、转型跨越、民族团结、富民兴陇的伟大事业，省委、省政府决定，对舟曲灾后恢复重建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授予舟曲县人民政府等45个集体“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集体”荣誉称号；授予陈策等109名同志“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希望被授予荣誉称号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珍惜荣誉，积极进取，再接再厉，再立新功。全省广大干部群众要以受表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为榜样，学习他们牢记职责使命、心怀灾区人民的优秀品格，学习他们扎实工作、埋头苦干的工作作风，学习他们不畏艰险、勇于奉献的崇高追求，学习他们开拓创新、力争上游的可贵精神，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更加饱满的精神状态，更加求真务实的良好作风，深入落实党的十八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奋力开创科学发展、转型跨越、民族团结、富民兴陇的新局面，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幸福美好新甘肃的宏伟目标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

二〇一三年一月八日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无主现金及贵重物品接受管理意见的通知

甘政办发〔2010〕149号

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中央在甘有关单位：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无主现金及贵重物品接收管理意见》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二〇一〇年八月十一日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无主现金及贵重物品接收管理意见

2010年8月7日晚，舟曲县突降特大暴雨，引发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为妥善接收保管在抢险和处理废墟当中发现的无主现金及贵重物品，特提出以下意见：

一、由舟曲县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公安、财政、民政、审计、监察、文化、人民银行等部门组成无主现金及贵重物品接收管理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民政局，由县民政局1名领导任办公室主任，公安、财政、审计、监察、文化、人民银行各1名同志参加，负责接收管理工作。

二、在抢险和处理废墟当中发现的现金、存折、有价证券、金银首饰、古玩、字画等贵重物品，发现者统一上交到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在抢险和处理废墟当中发现的枪支、弹药及易燃易爆等危险品，发现者应在第一时间内交由公安机关处理。

四、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将接收的物品分类造册登记，注明发现时间、地点、发现人、物品名称、数量、外形特征及接收时间、移交人、接交人、监督人等内容。

五、领导小组办公室要设立无主现金存储专用账户，将接收的现金直接存入银行专用账户。存折、有价证券等其他物品要专库专人保管。

六、在应急抢险工作告一段落后，要向社会进行公示。能够提供有效证据证明财

物归属的，或依法定程序能够确认财物权属的，应及时归还。经法定公示程序后，认定为无主财产的，统一上缴当地国库，按有关规定处置。

七、为确保资金财产安全，纪检、监察和审计部门对接收资金财产的全过程要进行跟踪监督检查。对违反规定的，要依法依纪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规划工作方案的通知

甘政办发〔2010〕152号

甘南州人民政府，省直有关部门，中央在甘有关单位：

省发展改革委《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规划工作方案》已经省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二〇一〇年八月十七日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规划工作方案

（省发展改革委　二〇一〇年八月十六日）

为充分借鉴汶川和玉树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的经验，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的要求，科学编制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规划，统一部署、有力有序有效地推进灾后重建工作，特制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规划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原则

灾后重建规划工作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优先，率先恢复建设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和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坚持尊重科学、尊重自然，充分考虑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科学布局规划项目;坚持统筹兼顾、远近结合，把应急抢险救灾与灾后重建相结合、地震灾后重建与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相结合、把灾后重建与生态治理和长远发展相结合、把灾后重建与落实藏区发展政策相结合，合理确定阶段性任务;坚持统一组织、合力推进，充分发挥地方各级政府和广大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在国家

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调动各方面力量，全面完成灾后重建各项任务。

灾后重建规划的编制要遵循统一部署、分工负责，区分缓急、突出重点，相互衔接、上下协调，规范有序、依法推进的原则，确保两年内基本完成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任务，并为全面恢复生态、培育优势产业打好基础，实现灾区可持续发展。

规划范围将在灾害评估的基础上确定。规划期确定为两年。

二、组织机构及其主要任务

为科学有序地做好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省政府成立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全面组织协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研究决定灾后重建工作中的重大事项。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与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合署办公，一套机构、两块牌子。主要职责是负责组织落实领导小组的决定，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综合协调省直部门和灾区政府及各组工作，组织会议、起草文件、编印简报，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8个组：

1.灾害损失评估组：由省民政厅牵头，会同水利、建设、卫生、教育、公安、国土资源等部门对灾害范围及城乡住房、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农牧业生产设施、工商企业等受损情况进行全面系统评估。

2.地质灾害评价和土地利用规划组：由省国土资源厅负责组织对地质灾害、次生灾害和隐患、工程水文地质等进行评价，提出重建项目的土地利用和灾害避让方案。

3.城乡建设组：由省建设厅负责组织对房屋及建筑物受损程度进行鉴定，提出城镇规划和乡村建设布局方案，组织实施有关建筑抗震设防标准及技术规范，指导城乡住房设计和施工监督管理。

4.规划编制组：由省发展改革委牵头，在国家发展改革委的协调指导下，会同有关部门和灾区政府进行全面调研、科学评估，充分听取灾区干部群众的意见建议，委托中科院地理所对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进行综合评价，组织专家对重大问题进行深入论证，汇总编制《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规划》。

5.政策资金组：由省财政厅牵头，会同有关部门并与国家有关部委衔接支持灾后恢复重建的各项政策，提出灾后重建资金解决方案和主要政策建议。

6.建材保障组：由省工信委牵头，会同交通运输、发展改革等部门抓紧启动建材生产和供应工作，制订适合当地建设需要的建材品种供需方案，合理确定运输方式并搞好衔接，切实加强建材市场价格监管工作。

7.宣传报道组：由省委宣传部牵头，具体负责灾后重建工作与新闻媒体的衔接和宣

传报道工作。

8.审计监督组：由省监察厅、省审计厅负责，加强对灾后重建工作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和审计，保证灾后重建工作廉洁、高效开展。

三、规划内容和时间安排

（一）规划主要内容。

灾后恢复重建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目标；城乡住房建设标准、规模；城镇功能恢复及公用设施建设；教育、卫生、文化、广电、社会福利、基层政权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交通、能源、通信、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城乡商贸、金融等服务业恢复重建；生产企业、旅游业、农牧业恢复重建；防灾减灾和生态保护；重建资金安排，各项支出政策和保障措施等。

（二）时间进度安排。

1.灾损评估，预计2010年8月28日前完成。

2.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预计2010年9月中旬前完成。

3.房屋及建筑物受损程度鉴定及城镇规划修编，预计2010年9月中旬前完成。

4.地质灾害评价和土地利用规划调整，预计2010年9月中旬前完成。

5.研究提出重建项目和有关扶持政策措施，重建项目由省发展改革委牵头汇总，扶持政策由省财政厅汇总。在灾损评估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综合评价的同时，由甘南州、舟曲县政府和省直有关部门提出意见，预计2010年9月中旬前完成。

6.规划编制工作，灾后重建规划要与舟曲县城镇规划修编、土地利用规划调整相衔接，并征求州县意见，组织专家论证。预计2010年9月底前完成。规划所需图件由省测绘局提供。

四、保障措施

省直有关部门和甘南州、舟曲县政府，要按照灾后重建规划总体要求，编制具体工作方案，进一步细化落实灾后重建的各项任务。

（一）河道整治和堰塞湖处置工作。由省水利厅和国家有关部门安排。

（二）危房拆除及建筑垃圾清理工作。由甘南州政府提出工作方案。

（三）建材保障工作。由省工信委提出工作方案。

（四）运输保障工作。由省交通运输厅提出工作方案。

（五）电力保障工作。由省电力公司提出工作方案。

（六）现场指挥调度工作。由甘南州政府提出工作方案。

对口援建工作，待专题研究。

五、工作要求

各有关部门、单位和灾区政府要高度重视，按照精心规划、精心组织、精心实施的要求，加强恢复重建规划编制与组织实施的紧密衔接，积极向国家有关部委汇报，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按规定时间收集汇总和提交基础资料。要结合灾区实际情况，急事急办、特事特办，交叉并行推进各项工作，能够现行启动的民生工程要抓紧开工建设。确保按照本方案确定的任务和时间进度要求，高质量、高效率地完成各项恢复重建任务。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对口援建工作方案的通知

甘政办发〔2010〕171号

甘南州人民政府，省直有关部门，中央在甘有关单位：

省发展改革委《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对口援建工作方案》已经省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二〇一〇年八月三十日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对口援建工作方案

（省发展改革委　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六日）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程集中，当地建设技术力量不足，交通运输不便，建材保障困难，人地矛盾突出。根据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规划编制组的建议，借鉴汶川、玉树灾后重建对口援建经验，省政府决定，灾后重建的重点项目由省直相关部门根据职能分工，组织技术、管理、施工力量，开展对口援建。为有力有序有效做好对口援建工作，统筹全省力量合力推进舟曲灾后重建，特制订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充分调动省内各方力量，在积极争取中央加大支持力度的基础上，采取对口援建（代建）方式，组织省直相关部门承担主要行业灾后恢复重建，甘南州、舟曲县政府负责其他灾后重建项目建设，并协助配合各对口援建单位完成重建任务。省直各相关

部门在省政府统一领导下，依照国家批准的舟曲灾后重建总体规划和时间要求，认真组织，精心施工，科学管理，确保质量，帮助灾区完成规划范围内的主要任务。

二、工作原则

（一）统筹组织对口援建。省政府统筹安排对口援建任务，省直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能分工负责组织本行业对口援建，甘南州、舟曲县政府负责组织除省直部门承担任务外的其他重建任务。省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省领导小组”）和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指挥部（以下简称“前方指挥部”）负责协调解决对口援建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二）精心选派施工力量。承担对口援建任务的省直各相关部门要充分考虑灾后重建的特殊环境和特殊要求，牵头开展规划、勘查、设计等前期工作，选派政治觉悟高、业务能力强、施工经验丰富的建筑施工力量进行建设，确保项目建设满足重建工程的质量、进度要求。

（三）严格遵循重建规划。各对口援建单位要认真按照重建规划确定的建设任务和各项要求开展援建工作。把保障民生放在突出位置，尊重民族文化习俗和宗教信仰，注重生态环境保护，体现民族地域特色。要周密制订施工组织计划，扎实有效推进援建工作。

（四）科学高效组织实施。援建项目所需资金由中央财政和省政府统筹安排。在省政府总负责的前提下，援建任务主要采取分行业、分片包干建设，工程承包“交钥匙”的方式。对口援建单位要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有效控制造价，节约使用资金，努力提高资金效益。

三、分工安排

（一）城区主次干道、供排水、供热等市政基础设施，水浸公共建筑的维修加固和新安置区城镇住房建设由省建设厅负责，并做好城乡居民住房维修加固的方案设计工作。

（二）河道清淤、老城区和新安置区防洪设施、排洪渠道、水文设施项目由省水利厅负责。

（三）地质灾害排查、治理，土地整治由省国土资源厅负责，并帮助灾区建立监测预警体系和进行人员培训。

（四）干线公路、运输站场设施以及县城至瓜咱坝城市道路项目由省交通运输厅负责。

（五）防灾减灾及应急保障能力项目由省民政厅负责。

（六）教育项目由省教育厅负责。

（七）县乡医疗卫生项目和“5·12”汶川地震灾后重建未开工医疗卫生项目由省卫生厅负责。

省直其他部门按照国家批准的舟曲灾后重建总体规划，承担省领导小组安排的相关重点项目建设。

除上述行业项目外，农村公路、旧城区城镇居民住房、农村居民住房（含维修和加固）、灌溉、农村人饮、水保、社会管理、产业恢复、旅游、文化、地质灾害预警体系建设等项目以及“5·12”汶川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尚未完成的项目，由甘南州、舟曲县负责实施，省直有关部门给予协调指导，并服从省领导小组和前方指挥部的统一指挥。

中央直管和省直管单位的灾后重建项目，由其上级部门负责建设。

四、实施方式

（一）对口援建项目的确定。对口援建项目为纳入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和各专项规划的全部或部分使用中央财政专项资金、地方财政专项资金及社会捐赠资金的重建项目。依据国家批复的重建规划，省直各相关部门提出本行业对口援建项目的实施计划（包括项目规模、投资、建设期限等），报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审核，经省领导小组同意后下达执行。

（二）对口援建项目的审批及资金拨付。对口援建项目按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实行审批制。投资主管部门和各有关单位要进一步优化舟曲灾后重建项目审批管理流程，简化审批手续和环节，按照急事急办的原则，适当下放审批权限，从速办理审批手续。援建项目资金按照年度实施计划和工程进度，由省财政厅直接拨付对口援建单位。使用社会捐赠资金应事先征求省民政厅等相应主管单位的意见。

（三）对口援建项目的建设管理。对口援建单位为本行业项目重建的直接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为责任人，全过程负责项目建设，项目建成验收合格后，按相关程序交付使用。对口援建单位选派的设计、施工单位要有相应的资质和施工力量，确保项目工程质量、资金管理可控。没有下属设计和施工单位的对口援建单位，采取代建制的方式开展对口援建。

鉴于舟曲灾后重建工作时间紧、任务重的实际情况，对口援建项目原则上可主要采取邀请招投标的方式组织实施招投标活动。代建项目按基本建设项目管理程序执行，对急需建设的代建项目，在设计、预算完成后，也可采取邀请招投标的方式进行建设。具体由省发展改革委、省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监察厅、省审计厅结合本方案，联合制订重建项目施工及监理招投标工作的指导意见。对口援建项目的征地、拆迁工作，由甘南州、舟曲县政府根据灾后重建规划和城镇体系规划修编统一规划，统筹解

决，征地、拆迁所需资金列入项目总投资，统一由对口援建单位支付地方政府。

对口援建单位及甘南州、舟曲县承担的重建项目和资金管理，按照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制订的舟曲灾后重建项目管理办法执行。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前方指挥部负责监督协调对口援建实施工作。对口援建单位在舟曲设立援建项目管理办公室，组织实施各自援建项目建设，明晰任务，密切配合，相互支持，同时，接受前方指挥部监督协调，共同做好舟曲灾后重建工作。

（二）做好援建保障。灾区各级政府要强化灾后重建现场组织调度系统，全力做好大宗建材、运输、电力、油品、用水、场地等各项施工保障工作，及时协调解决施工建设中出现的问题，主动为援建队伍提供生活补给和医疗防疫等服务，为对口援建顺利实施提供有力保障。对口援建单位自行采购材料的运输纳入省上整体运输计划。

（三）遵循重建顺序。对口援建要把城乡居民住房放在首位，优先安排教育、卫生等公共服务设施，抓紧恢复基础设施功能和生产生活设施。各级社会组织捐款应在尊重捐赠意愿的基础上，保证资金使用的完整性，优先安排用于教育、卫生项目。在基本完成上述建设任务后，按照节俭实用的要求，恢复重建各级党政机关办公设施。

（四）确保工程质量。各对口援建单位要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合同管理制和工程监理制等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执行各项标准和技术规划。本着对灾区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精心施工，严格把关，确保灾后重建工程质量。

（五）确保参建人员健康安全。各对口援建单位要加强参建人员健康保护，严防传染疫病发生，安排好参建人员轮休轮换，并切实防范各类次生灾害，确保参建人员安全。

（六）提供智力支持。各对口援建单位要根据灾区实际需要，充分发挥各自优势，提供必要的技术指导、技术培训、规划设计、专家咨询等服务。

（七）强化监督检查。各对口援建单位要认真研究，科学决策，确保资金合理有效分配于各个重建项目。同时，加强监督检查，及时公布对口援建资金、物资使用情况，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省领导小组将定期组织监察、审计部门对资金、物资使用情况进行监察和审计，确保资金、物资使用安全、合规、有效。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工作方案的通知

甘政办发〔2010〕222号

各有关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中央在甘有关单位：

现将《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日

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工作方案

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和资金安排实施方案的通知》（甘政发〔2010〕93号）精神，为实施好《舟曲“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城镇规划》（甘政发〔2010〕96号，以下简称《城镇规划》），确保灾后重建项目科学选址、合理布局、有序建设，灾后重建各区域安全保障、设施完善、环境优美，并充分体现地方特色、民族特色和历史内涵，特制订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机构及其职责

成立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专家咨询组（名单见附件，以下简称“专家咨询组”），其职责是：依据《城镇规划》，组织编制灾后重建各区域的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并会同甘南州政府和舟曲县政府发布；依据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确定灾后重建项目选址和规划条件，作为灾后重建项目开展工程设计的依据之一；组织灾后重建项目设计方案审查，依据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统筹做好城镇规划实施和城镇风貌、建筑风格、建筑色彩等方面的审查；对灾后重建项目施工进行监督检查，确保重建项目符合详细规划、城市设计和工程设计方案，并提出建设时序上的建议。

省建设厅、甘肃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抽调人员组成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协调办公室（名单见附件，以下简称“规划办”），作为专家咨询组的日常工作机构。

二、规划编制

（一）规划办依据《城镇规划》，尽快组织编制峰迭新区、秦王川新区、老城区

详细规划，书面征求省政府有关部门、甘南州政府和舟曲县政府意见后，提请专家咨询组审查。2011年1月15日前，各片区详细规划由省建设厅与甘南州政府联合发布。

（二）规划办依据各片区详细规划和城镇风貌、建筑风格、建筑色彩等方面的要求，适时编制相关用地和项目的城市设计，书面征求甘南州政府和舟曲县政府意见后，提请专家咨询组审查，并及时由省建设厅与甘南州政府联合发布。

三、项目审批

（一）峰迭新区建设项目的规划审批程序。

1.建设单位开展灾后重建项目工程设计前，应当向规划办书面申请规划条件。规划办依据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在5个工作日内核发规划条件通知书，作为灾后重建项目开展工程设计的规划依据。规划条件通知书由规划办主任签字生效。

2.建设单位依据规划条件通知书完成工程设计方案后，应当报请规划办进行规划审查。规划办依据规划条件通知书核定同意后，报专家咨询组会议审查，并依据审查意见，在15个工作日内核发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核定通知书。建设工程设计方案与规划条件通知书不一致的，由建设单位负责修改。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核定通知书由专家咨询组组长或副组长签字生效。

3.建设单位依据规划条件通知书，向舟曲县建设局申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依据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核定通知书，向舟曲县建设局申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二）秦王川新区建设项目的规划审批由兰州市负责，其中建筑项目的工程设计方案按峰迭新区建设项目审批程序第二条规定的程序进行规划审查;舟曲老城区建设项目的规划审批由舟曲县政府负责，其中重要建筑项目的工程设计方案按峰迭新区建设项目审批程序第二条规定的程序进行规划审查。

四、实施监督

（一）规划办根据省建设厅的统一安排，向峰迭新区派驻现场代表，对灾后重建项目的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并负责协调解决规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

（二）规划办应邀请专家咨询组专家，对灾后重建各片区的规划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提出规划实施方面的建议。监督检查有权采取以下方式：

1.进入建设项目现场进行实地检查;

2.要求建设单位汇报项目建设情况;

3.查阅或者复制有关资料。

附件：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专家咨询组名单

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专家咨询组名单

组　长：李　慧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厅长、教授

副组长：孙安军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规划司司长、正高级规划师

梁文钊　省建设厅副厅长、正高级工程师

李晓江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院长、高级规划师

孙晓文　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成　员：王　凯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总规划师、高级规划师

张险峰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所长、高级规划师

赵元超　中国建筑西北设计院建筑规划大师，省委、省政府专家顾问团顾问

毛　刚　四川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总工程师（正高级）、教授

宁崇瑞　全国政协常委、民建甘肃省主任委员、兰州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副院长、正高级建筑师

杨惠林　省交通运输厅总工程师

何如朴　省建设科技专家委员会副秘书长、正高级建筑师

卢海涛　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院长、正高级工程师

王春好　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副院长、总建筑师、高级建筑师

张岭峻　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副院长、总规划师、高级规划师

章海峰　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副院长、高级建筑师

冯志涛　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总建筑师、高级建筑师

孔令勇　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总工程师、正高级工程师

吕哲军　省建设厅监察室主任、高级规划师

火　宏　省建设厅设计处处长、正高级工程师

陈　策　省建设厅工程处处长、高级工程师

胡松涛　省建设厅城建处处长、高级工程师

张安疆　省发展改革委投资处处长

黎志恒　省地质环境监测院院长、正高级工程师

王贵林　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副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

专家咨询组下设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协调办公室，梁文钊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张岭峻、吕哲军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总结表彰大会上的典型发言

一、在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上的发言

2010年12月7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兰州隆重举行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舟曲县县长迭目江腾、武警部队水电第三总队九支队支队长王永平代表集体介绍了在舟曲抢险救灾的先进事迹。

大灾不屈　矢志不渝
奋力迎战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

甘肃省舟曲县抗旱防汛指挥部

首先，我代表舟曲14万各族人民，向亲切关怀和鼎力支持舟曲“8·8”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抢险救灾及灾后重建的各级领导、社会各界表示衷心的感谢！

舟曲，是藏语白龙江的意思，白龙江等“一江两河”贯穿舟曲全境，县内山水秀美，气候温和，素有“藏乡江南”美称。舟曲，位于青藏高原东部边缘，地质断层发育，山体风化破碎，局地暴雨多发，是全国地震、滑坡、泥石流三大地质灾害高发地区，属“5·12”地震全国重灾县之一。正当全县人民恢复震毁家园、取得重大进展之际，2010年8月8日凌晨，县城东北部突降暴雨，40分钟内强降暴雨97毫米，三眼峪、罗家峪等沟系暴发特大山洪泥石流，重创三眼峪村、月圆村及县城部分地区，毁坏我美丽家园，吞噬我同胞生命，造成新中国成立以来最为严重的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在党中央、国务院亲切关怀之下，在各级党委、政府坚强领导之下，在全国同胞鼎力支持之下，县抗旱防汛指挥部在省抢险救灾指挥部的带领下沉着应对，成员单位奋起抗汛抗灾，全力夺取了抢险救灾的决定性胜利。

沉着迅速应对，紧急动员组织抢险救灾。灾发之前，正值雷阵雨，东北方向电闪雷鸣，但县城的雨下得很小，大多数人已进入梦乡。零时许，有人隐约感觉到了地颤感，夹杂着低沉的轰鸣声，但已经来不及了，山洪已经挟裹着泥石冲泄而下，以排山倒海之势席卷一切。灾害第一时间，县委、县政府立即安排部署，启动一级应急响

应，紧急拉响防空警报，快速上报了灾情。县抗旱防汛指挥部成员迅速集结，在县城广场研究部署，向县城干部群众、周边乡镇、驻地武警部队发出救援预警。县四大班子领导、成员单位负责人分头带领干部群众迅速奔向求援地、奔向被淤没、围堵的房屋，各路救援队伍星夜驰援灾区，疏散惊恐无助的群众，与洪魔抢夺生命，打响了舟曲抢险救灾攻坚战。

魂系同胞生命，倾力搜寻营救受困人员。两条山洪泥石流所到之处，几乎全被夷为平地；白龙江堰塞湖导致南北滨河路两岸大量群众被困，情势十分危急；整个县城漆黑一片，到处都是哭喊呼救、惊慌失措的人。“救人是第一位的！”面对山洪泥石流这个较之其他地质灾害对人生命威胁更大、幸存可能性更小、有效救援时间更短的毁灭性灾害，县抗旱防汛指挥部将救人作为第一目标，动员组织党员突击队140支2672人、民兵预备役2700多人、干部群众2000多人，与抢险救灾部队携手并肩，成功解救受困群众1243人，转移安置人员21509人，对2387名伤员进行了及时有效救治，最大限度地保障了群众生命安全。其间，涌现出了许多像武警中队副中队长王伟和农村党员尚炳元、强忍亲人遇难的巨大悲痛，坚持不下“火线”的优秀共产党员和可歌可泣的感人事迹。

服从抢险大局，全方位配合堰塞湖排险。“8·8”灾害损失之惨，救援之难在全国罕见，堰塞湖排险难上加难，是抢险救灾的重要任务。灾发后，瓦厂桥以上城区路段低凹地带被淹，近半个县城被泡在水里，急需对堰塞湖疏通排险。为了确保灾区群众和抢险救灾人员人身安全，确保不遭受“二次侵害”，县抗旱防汛指挥部坚决服从抢险大局，坚持“电调服从水调”原则，落实白龙江水量调度措施，向上游5座水电站派驻技术人员，24小时监督运行，全天候监测发布白龙江水情，确保水流平稳，信息畅通，为堰塞湖排险提供了有力支撑。同时，动员组织2400多名干部职工和农用车辆，尽全力清运淤墟，积极主动配合开展疏浚排险工作。

坚持民生为本，尽快恢复群众生活秩序。“有饭吃、有衣穿、有水喝、有病医、有临时住所”，是灾后受灾群众最紧迫、最基本、最直接、最现实的需求。只有尽快让受灾群众住进“临时的家”，生活安定下来，才能谈得上恢复生产和重建家园。面对一无所有、饥肠辘辘的受灾群众，县上领导看在眼里、急在心上，迅速设立3个临时安置点，安置受灾群众3100多人。灾后第二天，实现了有饭吃、有衣穿、有医疗、有临时住所。迅速恢复县疾控中心，不间断全方位消毒灭菌，确保了大灾无大疫。成功实施受灾群众三次迁移和过渡性安置，及时腾出应急安置点占用的校舍，确保了灾区学校按时复课，舟曲一中近4000名师生千里大输转，实现异地借读。指挥部各成员单位对口协同配合，找水源、选线路、定方案，全力抢修基础设施。灾后第三天基本恢

复供电和通信；第四天，基本抢通对外公路；第五天，架通临时供水管网和供水点，最短时间内恢复了群众生活秩序，为抢险救灾创造了有利环境。

强化安全措施，全面加强灾害防范工作。八月的舟曲，仍处于主汛期关键时段，尤其是灾后天更阴，雨更多，几乎每天都会收到灾害性天气警报，每天都有发生灾害的可能。我们以“决不让灾区群众的生命财产受到二次损害”为目标，全面加强了次生灾害防范工作。一是紧急抢修三眼峪、罗家峪应急排洪渠，调运编织袋10万条、铅丝笼网1000片，加固白龙江河堤1.2公里，杜绝了江水“二次进城”。二是组织人员进村入户，深入宣传解读预案，举行防灾演习，进一步提高群众防灾能力，形成群防群治合力。三是强化监测预警，安排专人24小时值守72处地质灾害隐患点，疏散转移高危地段群众，全面落实了二次灾害防范措施。成功防范了8月11日南峪、曲瓦等地局地滑坡、泥石流灾害，及时成功预警和处置了10月6日、8日县城桥头坡等5处滑坡和垮塌，确保了人员安全。

当前，舟曲灾后重建工作已全面展开，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舟曲灾后重建总体规划》，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配合省直有关部门，加快建设进度，力争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面完成舟曲恢复重建任务，建成一个“让舟曲人民满意、让全国人民放心”的新舟曲。

在党和人民需要的时候接受检阅

武警部队水电第三总队九支队支队长　王永平

8月8日凌晨，一场突如其来的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使舟曲大半个县城顷刻间陷入汪洋之中，瓦砾废墟下，生命在呼唤；洪水浊流中，人民在期待。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和胡主席第一时间发出战斗号令，军队和武警部队迅速从四面八方赶赴灾区，在党和人民需要的时候接受检阅。

作为国家应急救援的一支重要力量，我部随时准备着为保卫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挺身而出。灾情就是命令。接到救灾指令后，我部紧急召开党委会，形成3条决议：一是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向所属部队发出预先号令；二是命令离灾区最近的甘肃文县项目部，迅速组织先遣队勘察灾情；三是从成都、甘孜、阿坝等5个施工点抽组人员装备紧急驰援灾区。

时间就是生命。350名技术骨干、115台机械装备，迅速从各自施工现场开赴灾区。塌陷的道路，抵挡不住官兵疾进的脚步，先头部队仅用7小时就抵达舟曲县城。赶

快救人，是我到达舟曲后下达的第一道命令。官兵们片刻不停，冒着生命危险，与兄弟部队官兵和当地干部群众一道，展开拉网式搜救，成功解救被困群众12人。

特大山洪泥石流将白龙江拦腰截断，形成一个9米多高的堰塞体，水位不断上涨。堰塞湖水患不除，群众就无法脱离危险。疏通河道，是水电官兵义不容辞的责任。大家心中只有一个信念：早一刻排除险情，生命就多一分希望；早一天疏通河道，群众就少一分损失。根据救灾指挥部的统一部署，我部集中100多台挖掘机、推土机、装载机，在瓦厂桥、三眼峪、罗家峪l公里长的白龙江两岸，打响清淤疏浚大会战。

作业地域狭小、河岸遍布淤泥、机械无法进入等一系列难题，成为阻滞官兵完成任务的“拦路虎”。我们在反复论证实践的基础上，提出路基箱铺路、丁字坝进占、铅丝笼固边、石渣料换填的作业方案，在国家防总的组织下，400多块路基箱很快运到江边，确保了大型机械进入江心作业。

怒吼的江水随时可能漫过堤坝，人员、机械随时有陷入淤泥的危险。为了尽早疏通河道，我们坚持两班倒、连轴转，人换机不停，推挖装运梯次展开，在5个重点部位连续奋战。饿了啃点方便面，渴了喝口矿泉水，困了抹点风油精，没有一人叫苦叫累。许多官兵遭遇路面塌陷、与死神擦肩而过，没有一人胆怯退缩。士官徐有根、大队长张福民操纵挖掘机作业时，上游冲来一根木头卡在挖掘机履带和转盘之间，洪水漫进驾驶室，机身猛烈摇晃，他们凭借娴熟技术排除了险情；机械操作手苗发贵、丁小剑顶着驾驶室40多度的高温，连续作业21个小时，体力透支晕倒在位上，醒来后又投入清淤行动；副支队长郭建和每天在1000米长的施工线上巡视20多趟，脚扭伤了，拄着拐杖始终坚守在一线，被官兵和群众誉为“拼命三郎”。

浊浪翻滚，洪水归槽。经过23个昼夜的连续奋战，我部共清理淤泥140多万方，抛填铅丝笼7160个，回填路基19立方米，形成一条长1200米、宽42米、深7米的泄洪渠，提前12小时完成河道疏通任务，为灾后重建创造了条件。水利部领导称赞说，这次白龙江疏浚抢险，在水下和软基上展开，是水利史上难度罕见、挑战最大的一次作业，创造了水利抢险史上的奇迹。

广大官兵在奋力排险的同时，尽心竭力为民解难，把党的温暖送到千家万户。“三孤”人员生活没有着落，我们第一时间送去米、面、油和棉被；一些安置点群众吃不上热饭，我们开设临时就餐点每天免费为500多名群众提供热乎乎的饭菜；一些群众接受不了失去亲人的现实，我们及时组织医疗救治分队开展工作，进行政策宣讲、心理疏导，尽最大努力抚平灾区群众的心灵创伤。

在舟曲抢险救援中，我们支队所做的一切，只是军队和武警部队抢险救灾的一个缩影。军队和武警部队共投入兵力7600人，10多名将军、600多名团以上领导干部带领

官兵始终奋战在救援一线，兄弟部队的许多做法和事迹感天动地、可歌可泣。

——邱少云生前所在的某摩步旅1300名官兵，结束玉树抗震救灾任务返回营区不到8小时，即紧急驰援舟曲。

——某集团军工兵团官兵冒着生命危险在水下布线、装药，先后37次对堰塞体实施爆破，为圆满完成任务奠定了基础。

——武警交通部队动用280名官兵、80多台设备，及时抢通了进入舟曲的313国道，保证了灾区生命通道的畅通。

——武警甘南支队教导队队长曹恒昌家中10名亲人、舟曲县中队副中队长王伟4名亲人在灾害中遇难，他们强忍悲痛，始终带领官兵奋战在救灾现场。

翻滚的白龙江水，见证了人民子弟兵的深情大爱；重现生机的舟曲县城，记载着人民军队的爱民壮举。在这场救灾战斗中，我们只是做了应做的工作，地方各级党委、政府和各族群众给予了无私支援，党和人民给予了我们很高的荣誉。我们要永远铭记胡主席的教诲：听党指挥、服务人民、英勇善战，以人民的需要为最高追求，进一步加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不断提高遂行多样化军事任务的能力，为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作出新的更大贡献，永远做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

二、在省委省政府召开的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上的典型发言

2010年12月24日，甘肃省委、省政府召开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中共舟曲县委书记范武德、解放军68231部队一营教导员马亚宏、武警舟曲县中队副中队长王伟、平凉市支援舟曲灾区卫生防疫队队员完继辉介绍了有关集体、个人的先进事迹。

冲不垮的堡垒　　压不弯的脊梁

中共舟曲县委书记　范武德

正当舟曲灾后重建全面展开的关键时期，省委、省政府隆重举行舟曲抗洪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必将对进一步激励和鼓舞灾区人民坚定必胜信念、重建美好家园产生积极而深远的影响。

8月8日凌晨发生的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情之重、伤亡之多、损失之巨、救灾难

度之大，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最为严重的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给全县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和生产生活造成了重大损失和巨大困难。面对这场突如其来的巨大灾难，在党中央、国务院的亲切关怀下，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人民解放军、武警官兵、公安干警和民兵预备役人员的火速驰援下，在全国人民和社会各界的鼎力支持下，舟曲县委一班人本着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秉承“以人为本、生命至上、尊重科学”的救灾理念，团结带领灾区干部群众充分发扬“大灾不屈、抢险不惧，共克艰难、矢志不渝”的抢险救灾精神，奋力夺取了抢险救灾的决定性胜利，创造了中国救灾史上的奇迹，得到了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州党委、政府的充分肯定，受到了国内外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的广泛称赞和好评。在此，我代表舟曲14万各族人民，向亲切关怀和鼎力支持舟曲“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及灾后重建的各级领导、社会各界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灾情发生当晚，我们迅速启动了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一级响应，马上召集县四大班子在家领导紧急安排部署抢险救灾工作，成立了由我担任总指挥的县“8·8”抢险救灾指挥部和以县委各常委为组长的11个抢险救援工作组，并向周边县市、驻地部队、各乡镇和单位发出救援请求和动员号召。县四大班子在家领导立即赶赴受灾现场，全力投入人员搜救、群众转移安置、伤员救治、物资准备等各项工作。各级党组织迅速响应县委号召，连夜紧急组织了6支、387人的党员突击队和县乡村2000多名干部职工投身抢险救灾，抢险救灾工作在最短的时间内快速、高效、有序展开。灾后第二天，实现了有饭吃、有水喝、有衣穿、有病能医、有临时住所；灾后第三天基本恢复供电和通信；第四天，基本抢通生命线通道；第五天，架通临时供水管网和供水点，最短时间内恢复了群众生活秩序，为抢险救灾创造了物质条件。

在黄金救援72小时里，县委果断提出把搜救受灾群众生命作为抢险救灾的头等大事，只要有一线希望，决不轻言放弃，竭尽全力做好幸存人员搜救、伤病员救治工作。灾情发生后，全县共动员组织党员突击队140支2672人、民兵预备役2700多人、干部群众2000多人，和抢险救灾部队一起，争分夺秒、千方百计搜救被困人员1243人，救治伤员2387人，最大限度地保障了群众生命安全。

救灾起初，在县疾控中心被毁、省州各路医疗支援队没有到达舟曲、医疗器械和药品极其匮乏的情况下，我们紧急组织县内所有医疗人员深入灾区一线，用简陋的工具对遇难者同胞遗体进行消毒处理，对泥石流覆盖区进行封闭处理，对淤泥和死亡动物喷洒消毒药液，对重点保障区安排专人全面消杀。随着各路医疗、防疫救援队的陆续到达，我们全力配合救援队，采取军地联动、协同作战的方式，多措并举确保了大灾之后无大疫。

妥善安置受灾群众既是抢险救灾工作中的重点，也是难点。面对场地有限、群众情绪不稳定等实际困难和状况，从灾情发生的凌晨开始，我们迅速在县城东、中、西设立3个临时安置点，紧急安置受灾群众3100多人，并建立了临时党支部和12个党员服务站点，充分发挥党组织在安置群众中凝聚人心、协调各方、教育引导作用。随后，又按照自愿原则，采取分散安置、临时安置点安置、集中安置点安置、过冬安置等措施，对2.2万名受灾群众全面进行了妥善安置，确保不让一名受灾群众受冻挨饿。

舟曲的八月正值主汛期，是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的高发期。针对常年主汛期连续强降雨天气可能引发次生灾害的情况，我们按照省州党委、政府的要求，以“坚决不让灾区群众的生命财产受到二次损害”为目标，未雨绸缪，超前安排，及时启动了《舟曲县城及周边地区地质灾害紧急防灾预案》，由县委各常委担任组长，抽调机关干部和监测预警人员129人，24小时全天候蹲点，对国土资源部锁定的县城9个重点地质灾害和县城周边59个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监测预警，向群众发放了防灾明白卡，公布避险场地、报警信号和疏散线路。由于人员到位，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我们成功防范了8月11日南峪、曲瓦等乡镇发生的滑坡、泥石流灾害，妥善处置了10月6日、8日县城桥头坡等5处滑坡和垮塌，实现了人员零伤亡的目标。

抢险救灾转入恢复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以来，我们先后召开10多次县委常委会，对城区清淤、农业生产、劳务输转、市场供应、工商企业生产经营恢复、千里大转运高中生实现异地就读、城区小学正常开学等工作进行了专题研究部署，并实行县委常委分工负责制，各司其职，各负其责，一项一项地抓落实，全力恢复灾区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努力将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确保了群众生活有序，灾区人心安定，社会稳定。

灾情发生后，在省州党委、政府强有力的指挥下，全县各级党组织紧急行动，迅速集结，第一时间组织广大党员和干部群众投入到抢险救灾工作，充分发挥了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成为抢险救灾的顶梁柱；广大党员干部佩戴党徽、打着“党员突击队”的旗帜，亮出党员身份，舍生忘死，勇往直前，用实际行动尽显先锋本色，展现了新时期共产党人的光辉形象；各级干部挺身而出，率先垂范，不分昼夜地奋战在人民群众最需要的地方，成为灾区群众的主心骨、贴心人。在四十多天的抢险救灾工作中，县委一班人和其他班子的同志一起通宵达旦忙碌在救灾现场，有些同志由于吃不饱，睡不好，过度劳累，有几次差点晕倒在地；有些同志失去了亲友，但强忍着悲痛，仍然坚守工作岗位，用实际行动彰显党性光辉，书写对党和人民的无限忠诚。在这场震惊世界、刻骨铭心的灾难面前，舟曲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经受住了考验，涌现出了一大批先进党组织和优秀共产党员，受到了党中央、国务院及中组部的表彰奖励。

当前，舟曲灾后重建工作已全面展开，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舟曲灾后重建的一系列决策部署，以矢志不渝、迎难而上的勇气，以顽强拼搏、不屈不挠的精神，以更加坚强、坚定、坚信、坚决的气魄，埋头苦干搞重建，凝心聚力建家园，力争早日建成一个“让舟曲人民满意、让全国人民放心”的新舟曲，给党和人民交一份满意的答卷。

勇当抢险救援急先锋

68231部队一营教导员　马亚宏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发生后，我营作为团里的先遣队，第一个紧急编组、紧急出动，第一个冒着大雾翻越海拔4162米的腊子口天险——铁尺梁，第一时间赶到灾区展开生命大营救，先后从废墟下救出幸存者14人，清理遇难者遗体114具，抢救群众财产260多万元。所在团被中宣部确定为抢险救灾重大典型，荣立集体三等功；营本级被集团军表彰为抢险救灾先进单位，所属两个连分别荣立集体二等功、集体三等功，全营43名官兵立功受奖！

舟曲救灾已经过去4个月多了，白龙江回归了往日的宁静，藏乡江南也已渐渐呈现出了蓬勃生机，但32天的英勇奋战却仍然历历在目、激荡人心。

8月8日凌晨，我们车队一路飞驰，一路颠簸，山高、沟深、弯急、雾大，全营官兵水米未进，心急如焚，很多战士边走边吐，新战士李远涛吐了食物吐白水，吐了白水吐胆汁。到达舟曲县城后，指导员傅文问他到底能不能坚持时，他顺手抓起一把铁锹，边向前冲边说：“请指导员放心，我的胃已经吐空了，绝对没问题！”就这样，全营连续5小时机动260公里，又集体弃车奔袭6公里，硬是在10时58分赶到了受灾最重的三眼峪。

救人，救人，再救人！毫无畏惧的官兵们，一个个跳进不知有多深的淤泥中，腿陷住了，拄着铁锹走；人跌倒了，手脚并用爬着走，在随时可能深陷的稀泥中，在随时可能坍塌的危楼里，与时间赛跑，与死神抗争。到达灾区30分钟后，战士黄彬、张文治在公安局家属楼发现了一位幸存者。因一到三楼严重坍塌人钻不进去，小黄就用手拼命地刨挖淤泥、石块和玻璃碴，手指甲掰掉了，双手划得血肉模糊。40分钟后，灾区第一位幸存者、3岁的藏族小男孩秦格桑得救了，小黄却累得瘫倒在地上。

救援中，无论是搜救人员、搭建帐篷，还是城区清淤、消毒防疫，大家想不起吃饭、喝水，一连几天都不上厕所，顾不上休息，赶都赶不下阵地。营长吴建林，参加

军队院校学习，泥石流发生后，主动归队参加救灾，每天休息不足3小时，几次身体虚脱晕倒，每次喝支葡萄糖后又跑回救灾现场。士官席登会，身患甲亢、胃溃疡、腰椎间盘突出等多种疾病，却最先跳入淤泥中救人；陕南老家遭受泥石流灾害，仍一心奋战在舟曲救灾一线；妻子临产在即，直到部队撤回也没有提出休假。9月初，当他完成任务赶回老家时，面对的是小孩夭折和妻子无言的泪水。在月圆村帮助一户群众挖掘遗体时，连续挖了三天没什么迹象，大家的身体已到了极限，连周围的群众都说，挖不出来就算了。连长刘讲良撂下一句话："挖！活要见人，死要见尸，挖不出来，对不起老乡！"又经过两天的奋战，遇难一家5口全部入土为安。就是这样，官兵们连续救援59个小时，硬是从死神手中夺回了14条鲜活的生命；顽强奋战32天，累计搭建帐篷92顶，清理淤泥约6640立方米，消毒35000多平方米，为灾区人民撑起了一片天。敬爱的温总理到我营救援现场视察时，动情地说："你们辛苦了，你们任务完成得非常好，你们这次立了大功！"

我们是人民的子弟兵，在人民最需要的时候，我们做了一些应该做的工作，但党和人民却给了我们崇高的荣誉，我们必将牢记使命，不负重托，义无反顾，勇往直前。

神圣的职责

武警舟曲县中队副中队长　王　伟

我叫王伟，陕西大荔人，1982年10月出生，2000年12月入伍，历任战士、班长、排长等职，现任武警甘南州支队舟曲县中队副中队长。

今天，站在这个领奖台上，并作为获奖代表发言，我感到非常的自豪和荣幸。作为武警部队中的普通一员，我不过是在平凡的岗位上干了我应该干的事情，组织却给了我这么高的荣誉。对此，我衷心感谢各级领导对我的关心和培养，感谢同事和亲友对我的全力支持。

2010年8月8日，对我来说是永远也不能忘却的一天。7日23点50分，我正准备查铺，突然听到远处传来像火车过隧道发出的声响。凭着军人特有的敏感和警觉，我感觉不对劲，赶紧向正在我们中队蹲点的支队政委报告。何政委迅即带领中队干部跑出来，爬上中队三楼借助手电筒观察，只见洪水掀起五六米高的巨浪直接从我们中队门口的一家居民房顶上卷过，两层高的居民楼瞬间消失在泥石流中，紧接着我们中队对面的七层家属楼一半也消失在洪水中。当时，营区随时都有被冲垮的可能，见此情景，我们迅速组织战士携带枪支弹药、雨衣、应急照明灯、救生衣、对讲机往我们营

房外安全地带转移。此时，看守所内的18名人犯听到监墙外泥石流呼啸的声音后，反应异常激烈，企图冲出监舍，砸墙声、叫骂声、哭喊声混为一片，如果犯罪嫌疑人借机外逃，后果不堪设想。我们立刻启动紧急预案，由我带领6名战士迅速增援监墙两个哨位，将受威胁较大的二号哨哨兵调整至安全警戒区域，在安抚犯罪嫌疑人情绪的同时，增设游动哨，加大巡查力度，确保了执勤目标的绝对安全。此时，其实我的心是悬着的，我妻子一家4口就在离中队1300米的三眼峪，而且当时我听说三眼峪也发生了泥石流，她们生死未卜，但重任在肩容不得我多想，保护人犯安全、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是我的首要职责。

凌晨5点，因任务需要，我从监墙上撤下来。看救援条件成熟，何政委下达了救援命令，把除执勤外的50名官兵分成两路共10个突击小分队，指导员李发海和我各率5个小分队携带铁锹、绳索、滑轮等救援器材第一时间展开救援行动。因为我们是当地唯一能有效组织起来的救援力量，我们经过的地方老百姓就看到了希望，有一个老大娘抱着我的腿，求我去救他们的亲人，我当时根本无法控制自己的眼泪了，跪下来对她说：“大娘，我们是你的孩子。”我强忍着眼泪，根据她手指的方向去搜救幸存者，当时的泥石流肆意横流，根本没有办法站立，而且随时有被泥浆吞噬的可能，我们只有找来木棒木板等东西垫到脚下面，可是根本就不起任何作用，没有办法我们只能站在齐腰深的淤泥里慢慢地接近被困者，当我们慢慢接近他们时，他们的那种眼神让我永生不能忘记，我说不出是什么眼神，好像是看到了希望，又好像是无助，我真的不知道怎么形容。因为在当时的情况下我们根本没有办法依靠各种工具去展开救助，只能靠双手去挖，但是因为当时泥石流还是流体状的，我们一边挖，那边就又流过来了，我们只能用木板挡在前面，用双手把泥石流一捧一捧地往外捧，当时真恨自己，不能多长几只手，那样我就可以多挖出好多泥，多救出几个人，当时是一边挖，一边哭。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哭，当我们把遇险群众身体挖出来一半时，就用双手拉住他的胳膊，使劲把他往外拉，因为除了这没有别的更好的办法。当我们把被泥石流掩埋的生还者救出来的时候，老百姓哭了，他们为我们鼓掌呐喊。我们也哭了，那是喜极成泣的泪水。在这时候我们指导员李发海那边也传来了胜利的消息，他们在一栋危楼里已经救出了18名幸存者，他们比我们更艰苦比我们克服的困难更多。可以说那天也就是8月8号第一时间我们救出来的人全是靠双手挖出来的，每一次当一个个被困者被我们救出来的时候，老百姓的感恩是对我们最大的褒奖。

从8日下午起，由于停水、断电，交通受阻，运送救灾物资、食品、蔬菜的车辆进不了县城，灾区群众生活面临严重困难。随着救灾部队日渐增多，协调保障任务量不断加大，我们积极担负起为抢险部队带路、运送救灾物资和抢修道路的任务。我带

着中队官兵靠肩扛背驮和从村民借来的独轮车，从县城20公里外的供应点，不分昼夜翻山越岭，运送救灾物资20余吨，许多战士手上、脚上打起了血泡。炎热的天气和艰巨的任务，让战士们的衣服就像被雨水浸泡了一样，湿了一遍又一遍。面对连日奋战的极度疲劳和艰巨的任务，许多战士因劳累过度直不起腰，有的甚至倒在地上就睡着了，但我们没有一个人退缩。

我是8日中午，在救人现场得知妻子一家4口遇难消息的。那一刹那间，我真是如万箭穿心，后悔在第一时间警觉的情况下没来得及给她们报信，通知她们逃生，其实在泥石流下来之前还有十几分钟，她们仍有生的希望，也深深地自责没有在灾情发生后，赶回去救她们，作为一个丈夫、女婿我很不称职，没有尽到责任，保护好我的一家。

从灾难发生到现在，白天我总用拼命地工作冲淡心头的痛苦，可是到夜深人静的时候，我总会想起我刚怀孕3个月的妻子。她是8月5日从湖南参加公司订货会回来的，6号我因公差下去办事，路过她的店只跟她说了几句话，她告诉我从湖南回来带了些降三高的茶叶，说等我今年休假回家的时候带给我父母喝。那天在她店里我还开玩笑地说，我父母是农民，哪有什么三高呀，乱买东西！走的时候，告诉她等闲了给她打电话，谁知这次见面竟成了永别。泥石流发生的当晚电闪雷鸣，11点30分，我爱人打来电话，说她很害怕，希望能陪她说说话，我告诉她不会有事的。当时听见怪异的声音，我告诉爱人晚上警觉点，这边有情况，就挂断了电话，这是我们最后一次通话。泥石流发生时，妻子曾给我打来电话，但因当时忙于带领官兵紧急避险而没有听到，等发现她的未接来电已经是凌晨两点。当我给她打过去的时候，所有的通讯都已经中断，我默默地祈祷老天长眼，不要伤害我的家人，因为我们结婚才半年，她怀孕才3个月憧憬着当母亲的快乐。我一直在想她一定不会责怪我没有陪伴在她的身边，因为她告诉我嫁给我从不后悔，即使我的工作再忙，她也从没有影响过我的工作，用自己孱弱的肩膀撑起了家庭的重担。然而妻子的未接电话，成为我终身的遗憾。

当然，在灾区像我一样失去亲人的人很多很多，自己也只是做了些职责范围内应该做的事，组织上却给予我很高的荣誉，受到了中央军委、武警部队领导的接见，被推荐为“十大陇人骄子”候选人，这次又被省委省政府表彰为“舟曲抢险先进模范”，是荣誉，更是鞭策。我虽然愧对了家人，但不能愧对党和部队的培养，不能愧对人民群众的鱼水深情，我必须坚强，给更多失去亲人的人们站起来的勇气和重建家园的力量。今后，我将立足本职工作，不懈努力，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忠实履行好一名共产党员、一名军人的神圣职责。

恪尽职守　奉献真情

平凉市支援舟曲灾区卫生防疫队队员　完继辉

我叫完继辉，是平凉市泾川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工。今天，能够代表平凉市支援舟曲灾区全体卫生防疫队员在这里发言，我感到非常荣幸，也非常激动。在舟曲灾区工作的日子里，我仅仅是做了自己应该做的事情，尽了自己应该尽的职责，很多卫生防疫队员比我做得更好，这份巨大的荣誉应该属于我们全体卫生防疫人员。

今年8月7日，舟曲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给当地造成了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灾情牵动着全国人民的心，同样也牵动着我的心。我想：灾后卫生防疫工作是预防次生灾害发生的重要环节，如果我能到灾区去，尽一份自己的力量，也不枉干了半辈子卫生防疫工作!看着各种媒体不断报道着灾区的情况，这个想法就始终萦绕在我的脑海。8月17日上午，市卫生局要求我们泾川县疾控中心迅速组建一支救灾防疫队赴舟曲灾区开展卫生防疫工作。灾情就是命令，时间就是生命。听到这个消息后，我深知为灾区尽心尽力的机会到了，立即向单位领导主动请战并很快得到了批准，3个小时内我们来自3个县（区）和市CDC的共20名队员， 携带了必要的消杀药械和简单食物，在市上迅速集结完毕，于8月17日中午紧急出动，奔赴舟曲。8月18日下午到达舟曲县城。在重灾区舟曲县月圆村的15个日日夜夜，我们全体队员共同经历并感受了令我们一生都难以忘怀的点点滴滴。

灾后的舟曲县城、小河沟到处被泥石流卷来的树枝和杂物覆盖；弯曲的巷道旁，堆积的生活垃圾散发着臭味；公共场所和农家院内，过往的车辆扬起漫天的尘土;城市水电设施被无情的山洪泥石流灾害摧毁陷于瘫痪，灾区居民的生活最初只能靠方便食品和生水维持，方便食品产生的垃圾和饮用生水都存在着严重的食品卫生安全隐患，特别容易引起灾后疫情的发生，有时候造成的危害可能会远远大于自然灾害本身，所以卫生防疫工作就显得更为重要。温家宝总理在舟曲视察时要求，要确保大灾之后无大疫。在现场，我们感受到了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对灾区人民的深切关怀，也感受到了兄弟省市对灾区人民的巨大援助，同时也亲眼目睹了舟曲人民重建美好家园的信心和决心。这一切，都为我们卫生防疫队员注入了强大的精神动力。

到达灾区后，现场救援指挥部分配给我们组的主要任务是对九层高的政府统办大楼和春江广场进行环境消杀。大家克服高温、断水、断电等不利条件，迅速投入到了这场没有硝烟的战斗之中。灾后的舟曲，天气又闷又热，大家穿着厚重的、不透气的

隔离衣和雨鞋，踩着沿街的淤泥和积水，每天徒步近一个小时到5公里外的清淤现场进行消毒，我们组的4名队员每天6次消毒面积超过1万平方米，几乎没有休息时间，现场的空气中弥漫着刺鼻的消毒液气味，所有废墟都被漂白粉喷洒得一片雪白，大家个个汗流如注，腰酸背痛，隔离服就像从里面灌了水一样，却没有一个人叫苦叫累。晚上，狭小的集体帐篷闷热难耐，蚊虫叮咬，地面潮湿，劳累了一天的队友们讨论着一天的工作，激动得久久不能入睡。几天下来，有的队员患了感冒、腹泻，却没有一个请假休息的，因为大家心里清楚地知道，与灾区群众失去亲人和家园的痛苦相比，这点病痛根本算不上什么。所以，大家都坚持着，不管是大雨还是酷热，都照常出动，认认真真、按规范程序完成每天的防疫工作任务。

在舟曲伤员医疗救治转入常态后，卫生防疫工作消毒范围迅速扩大。我们每天都背着50斤重的手动喷雾器，抬着80斤重的漂白粉，冒着震耳欲聋的炸堤声，坚持对河堤淤泥堆和积水处进行拉网式消毒。大家始终坚守岗位，渴了喝一口矿泉水，饿了啃一包方便面。在中午短暂休息时，我们抓紧时间给每个喷雾器加满水，配上药。哪里苦、哪里脏、哪里就有我们防疫队员的身影。我们的工作得到了灾区群众和指挥部的认可，这也是我们最值得自豪和欣慰的。在当时的情景下，我们平凉市支援灾区全体卫生防疫队员只有一个想法，那就是："只要通过防疫消毒能保证幸存者的健康，确保大灾之后无大疫，我们就是再苦、再累也值，这是我们唯一能为灾区人民做到的！"在舟曲短短的15天里，我们恪尽职守，忘我工作，积极奉献，圆满完成了各项卫生防疫工作任务，充分发扬了卫生防疫人员不怕脏、不怕累、不怕牺牲的奉献精神，用实际行动证明了疾控队伍是一支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的坚强集体，向灾区人民、省、市党委、政府交上了一份满意的答卷。

在舟曲，一千多名鲜活的生命瞬间就停止了呼吸，一座美丽的县城顷刻间就被无情的泥石流淹没，面对生命的逝去和触目的废墟，所有的痛苦和悲伤，都是无法用语言来描述的。但是，在这个没有硝烟的战场上，却到处能看到人与人之间的友情和关爱，能看到生命的顽强、信念的执着，更能看到情和义的升华。身边的每一个人、每一件事都从内心深处触动着我们、激励着我们，让我们更加坚定了一个信念——就是尽我们最大的努力，不管再苦、再累、再危险，哪怕是付出生命的代价，都要竭尽全力帮助我们每一位受灾的同胞，重建我们共同的家园。因为，"一方有难、八方支援"永远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更是我们每个卫生工作者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义务！

三、在省委省政府召开的舟曲恢复重建总结表彰大会上的典型发言

2013年1月9日，在省委、省政府召开的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总结表彰大会上，省建设厅厅长李慧，省公路管理局党委副书记、省交通运输厅舟曲灾后重建项目办主任邓君德分别介绍了集体和个人的先进事迹；甘南州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舟曲县委书记冯文戈作了发言。

为建设“藏乡江南”作贡献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厅长 李 慧

2010年8月，舟曲县城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后，省委、省政府周密部署，迅速组织展开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我厅承担了舟曲新老城区供水工程、道路桥梁工程、污水垃圾处理工程及地质灾害纪念公园工程等10个援建项目，总投资8.93亿元，同时负责舟曲城镇规划统筹和所有援建项目的质量安全监督两项任务，是承担项目和投资最多的援建单位，充分体现了省委、省政府对省建设厅的高度重视和信任。

重建任务时间紧、要求高，既要保证重建工程的质量安全，又要确保规划建设体现当地的历史、文化、民族和生态环境特点，我们深感责任重大。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的帮助指导下，在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重庆大学等单位的大力支持下，省政府成立了舟曲灾后重建城镇规划专家咨询组和灾后重建城镇规划实施协调办公室。厅党组按照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确定了三项工作原则：一是规划统领，二是科学重建，三是确保质量安全。所谓规划统领，就是所有灾后重建项目必须严格按照规划实施。我们以“山水秀城、藏乡江南”为重建规划目标，以突出当地特色、方便百姓生活、合理利用资源为原则，从总规、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逐层完善规划管理体系，严把建设工程项目方案的规划统筹和建设工程项目方案设计质量关，积极开展现场规划统筹、协调服务工作，共发放62项民用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和其他项目的规划许可文书，保证了重建风貌的统一，圆满完成了规划统筹任务。

为了做到科学重建，在项目援建过程中，针对舟曲县城地形狭窄、汛期长、降雨量大、建筑密度大、拆迁难度大等特点，特别是我们承担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与交通、水利、国土等部门援建工程有大量交叉施工的特殊情况，我们通过反复实地勘察，在充分征求舟曲县意见的基础上，合理调整和优化规划设计方案及征地拆迁方

案，大大节约了建设资金。城市供水工程作为生命线工程，也是灾后重建的首要工程，我们迅速组织省内20多名专家和技术人员夜以继日加班加点提前完成设计任务，使该工程在灾害发生一个月后即开工建设，并于2011年4月30日提前7个月向老城区正常供水，为舟曲的全面重建和县城居民的生活用水提供了保障；城江桥重建中，邀请多名国内桥梁专家进行现场查勘论证，将重建方案由拆除重建变更为加固维修，减少拆迁面积3万多平方米，大大节省了拆迁费用和建设费用；城区污水处理工程经设计优化后减少了59根桩基。我厅援建项目通过系统控制有效地实现了进度及成本、质量与安全之间的统一，最终节余重建资金1.5亿元。经省政府批准，结余资金作为舟曲县后续灾后重建工程资金。同时，我们以灾区人民的利益为重，顾全大局，加强与其他援建部门的协调沟通，在南滨江路全面贯通后才全面实施老城区市政道路工程，虽然工期受到影响，但是避免了因同期施工而造成县城交通瘫痪。

为了确保灾后重建工程的质量安全，我厅制订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房屋及市政设施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工作方案》，建立完善了质量安全保证体系，抓好关键工序，防治质量通病，严把工程竣工验收和质量验收关，先后组织200多人次开展各类检查20余次，下发整改通知单80多份，整改各类质量安全隐患500多项。两年来，舟曲灾后重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没有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竣工工程全部验收合格，一次验收合格率为100%，切实做到了“让舟曲人民满意、让全国人民放心”，向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交上了一份满意的答卷。

舟曲灾后重建虽然告一段落，但我们将一如既往地关心、支持舟曲的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为把舟曲建成特色独具、宜居宜业的“藏乡江南”而做出自己的贡献。

交通铸精品　　共建新舟曲

省公路管理局党委副书记、省交通运输厅舟曲灾后重建项目办主任　邓君德

2010年11月17日舟曲灾后重建工作正式启动后，省政府安排省交通运输厅承担县城至新区公路改扩建工程、汽车站场及公路管养设施等9个援建项目。作为交通项目办主任，我们坚决把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为第一责任，按照杨咏中厅长提出的将新老城区连接线打造成“经济、环保、安全、美观”的快速通道和全省二级公路示范精品工程的目标，对两个特大型古滑坡体，设计了两座隧道和两座大桥进行科学避让，合理布设养管站、汽车站场等基础设施，首次在二级公路建设中引入景观绿化工程，提高交通安全和机电工程设施标准，有效提升公路抗灾通行能力。

灾后重建全面展开后，为加强整体重建物资运输和施工路段保畅工作，我们开辟了绿色通道，适时开展“交通铸精品，共建新舟曲”等一系列劳动竞赛活动，采取“5+2”“白加黑”的错时工作法，实行质量全面监控，做到了“时间再紧，程序不减；任务再重，标准不降；困难再多，目标不变”。在全体参建人员的共同努力下，经过600多个昼夜的艰苦奋战，整体项目于2012年8月2日提前4个月完成并交付使用，实现了“工程进度快，内在质量优，安全廉洁好，外观形象美”的总体目标，多次受到国务院舟曲灾后重建协调指导小组和省委、省政府领导的肯定和表扬。建成运营以来，受到地方政府和沿线群众的一致好评。

作为一名全程参与重建的工作者，我深深地感到，取得的成绩来自于四个方面：

一是省委、省政府和交通运输部的亲切关怀和正确领导是我们取得成绩的重要前提。两年来，省委、省政府和交通运输部领导多次深入舟曲一线检查指导工作，在关键时刻大力推动工作，破解难题，加油鼓劲，省委王书记第一次外出调研就来到舟曲，提出了“四个确保，四个防止”的重建工作要求，使我们备受鼓舞，坚定了信心。

二是省前方协调指导小组的现场指挥和各建设单位的密切协作，甘南州委、州政府，舟曲县委、县政府的大力配合是我们提前保质完成任务的有力保证。省前方小组精心组织，科学调度，各参建单位心系灾区，密切协作，两年中交通项目与相关单位交叉施工影响的30多个事项得到及时解决，为交通重建顺利完成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是省交通运输厅党组的高度重视和周密组织是重建工作顺利进行的坚强后盾。厅领导先后40多次在现场协调解决问题，向前方机构选派6名80后后备干部，加强管理和技术力量，举行业之力支持重建工作，为圆满完成任务提供了坚强后盾。

四是广大参建人员的艰辛努力和无私奉献是我们取得成绩的决定力量。面对重重困难，2000多名交通重建者弘扬伟大的抗洪抢险精神，与自然抗争，与时间赛跑，与任务同行，涌现出许多感人至深的先进事迹。有人晕倒在工地，有人将婚期一拖再拖，还有人在亲人去世时仍坚守岗位。他们身上体现出了交通人“流血流汗不流泪，掉皮掉肉不掉队”的敬业精神。他们用爱铸造忠诚，用心打造精品，将行业精神在舟曲的大地上作了最好的传承和诠释，成为交通重建项目优质、提前完成的决定力量。

短短两个秋夏，匆匆两个春冬。广大援建者在特大山洪泥石流堆积的废墟上，建成了一座座通向幸福的桥隧，一条条连接城乡的大道，展现出了一个美丽崭新的“藏乡江南”。在未来新的任务面前，我们将和地方政府密切配合，巩固建设成果，以更加昂扬的姿态，更加振奋的精神，迎接新的挑战，再创新的辉煌。

向人民交一份合格的答卷

中共甘南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中共舟曲县委书记　冯文戈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建设一个“让灾区人民满意、让全国人民放心”新舟曲的指示精神。两年来，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直各厅局的大力援助下，各援建、代建、自建单位的干部和约两万多名援建人员，与灾区干部群众团结一心，攻坚克难，以百倍的努力和艰辛的汗水，全力加快舟曲灾后重建，圆满完成了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确定的目标任务，灾后重建基本完成。截至目前，170个重建项目已有169个完成建设内容，州县负责的110个项目已基本完成，累计完成投资15.9亿元，占规划总投资16.2亿元的98%。曾被泥石流重创的老城区，如今市容市貌焕然一新，3个城乡居民安置区环境优美、安全舒适，新建的教育、卫生硬件设施居全省县市区前列，新老城区连接线达到二级公路标准，峰迭新区已被建成为全省市政设施最完善的小城镇，等等，诸多“之最”将舟曲的建设步伐至少向前推进了50年。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取得的巨大成就，是党中央、国务院亲切关怀、大力支持的结果，是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科学决策的结果，是省直各厅局和全省人民无私援助、鼎力支持的结果，是灾区干部群众自强奋进、苦干实干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舟曲县委、县政府及全县14万各族干部群众，向所有关心、支援和参与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的各级领导、社会各界，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恢复重建既为灾区今后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又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抓紧围绕加快科学发展这个主题，把巩固扩大灾后重建成果与促进灾区经济社会发展有机结合起来，突出重点，狠抓关键，全力做好重建项目管理和灾后产业发展，真正使灾后重建的过程成为增强灾区发展后劲和科学发展能力的过程。

首先，要管好用好已建成项目。要深入研究巩固扩大灾后重建成果工作，及早抓好各类项目的设施配备和细节完善，使已建成重建项目尽快交付使用发挥效益。要充分体现公众受益，建立健全共享共用机制，科学管理，规范运作，大力提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教育卫生文化等公益性项目的服务和管理水平，真正把建成项目管好用好，使其发挥出最大的效益。要充分利用援代建单位的人才、技术和管理优势，加强技术和岗前业务培训，建立健全项目管护规章制度，着力建设专业化、高素

质的管理人才队伍。要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工作，广泛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建立必要的规章制度，引导和规范城乡群众养成良好的生活和工作习惯，尽快适应新、老城区现代、文明、优美的人居环境。要进一步健全完善城市布局调整后的社会管理制度，统筹抓好老城区环境卫生整治、新区行政管理、社会治安和社区管理等工作，确保重建后的“一城两区”社会管理规范有序。

其次，要全力推进灾后产业发展。要在继续加快重建项目建设的同时，结合舟曲“十二五”扶贫攻坚，以基础性产业、特色产业、优势产业为重点，进一步加大对农村后续产业的扶持力度，着力调整产业结构，加快生产方式转变，全力推进灾后产业发展，不断推进产业优化升级。要全力做好扩大就业和扶贫帮困等工作，通过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加大就业援助力度，多渠道开发公益性岗位，优先解决因灾失地农民、零就业家庭、因灾伤残人员、家庭困难高校毕业生等重点人员的就业问题。要进一步加大劳务技能培训和组织输转力度，做好跟踪服务，扩大输转规模，引导劳动力有序转移，有效增加群众收入，确保2013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在2012年3807元的基础上再增长22%，达到4600元以上，力争早日实现在全省范围内率先整县脱贫的目标任务，以实际行动向全省人民交一份合格的答卷。

社论、评论

以科学发展理念重建舟曲

——写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一周年之际

新华社评论员

8月8日，是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一周年的日子。曾经遭受巨大创伤的土地，如今正从伤痛中勇敢地站起，如火如荼的重建场景展现着中国人民在科学发展观指导下战胜特大灾害、创造美好生活的坚定信念。

人们不会忘记，一年前咆哮而至的山洪泥石流，使美丽的“藏乡江南”舟曲顷刻间满目疮痍，1500多人遇难、数万人痛失家园。舟曲，这个以往人们知之甚少的山区小县顿时成为党和人民最为牵挂的地方。艰难的抢险救援结束后，如何在这块位置偏僻、空间狭小、经济薄弱的山沟小城开展恢复重建，成为一道大难题。

“任何困难都难不倒英雄的中国人民！”胡锦涛总书记在汶川特大地震废墟上铿锵有力的话语，道出了中华民族历尽劫难自强不息的坚定信念，鼓舞着舟曲人民和全国人民从灾难中奋起，重建美好家园。

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方力量迅速调动起来。国务院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迅速成立，《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在灾后3个月内迅疾出台，国务院各相关部门、甘肃省各级政府相互协调，科学高效地组织规划实施。艰巨的重建任务面前，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再一次彰显。

灾难发生一周年之际重访舟曲，记者看到，眼前繁忙的施工景象、城镇乡村显露着坚毅目光的舟曲人，无不宣示着这里的新生。恢复重建的170个项目已有108个开工，3处核心重建区域建设正在顺利进行，舟曲人民在举国大力支援下，自力更生、艰苦奋斗，顽强地托起生命之舟。舟曲恢复重建一年来的事实再次给人们以深刻启迪。

坚持党的领导，是舟曲重建的根本保证。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繁重而紧迫的舟曲重建中，党员先锋岗无处不在，共产党员始终冲锋在前，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彰显。党的领导似阳光温暖着人心，如雨露滋润着禾苗，鼓舞着灾区干部群众艰苦奋斗重建家园。正如月圆村村民杨义民所说：“是村支书和党员们领着大伙儿站了起来！”舟曲恢复重建一周年的事实充分证明，党的领导是战胜任何灾难的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为本，是舟曲重建的最高标准。恢复重建的根本目的是让灾区人民重新过上好日子，人民群众满意不满意是检验重建工作的最高标准。“以人为本，民生优先”是《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确定的第一条基本原则，充分体现了党和政府的民生情怀。重建中充分听取灾区群众意见、充分尊重群众意愿，使重建工作始终得到了灾区干部群众的理解与支持，4000多户、近5万居民分别安置在舟曲老城区、峰迭新区和兰州新区的工作顺利进行。察民情、顺民意，才能暖民心、聚民力。认真贯彻党的群众路线，从百姓视角考虑问题，使舟曲重建各项工作基础坚实，进展有力、有序、有效，人民群众跟党走的决心更加坚定。

坚持科学发展，是舟曲重建的希望所在。翠峰山下遭遇灭顶之灾的月圆村，至今还保留着一处破损的二层楼房，警示着人们永远铭记这场灾难。基于对人与自然环境关系的深入研判，舟曲重建从一开始就确立了“尊重自然、科学规划”的原则。将灾害治理和预防列为重建重点，对舟曲人口实施分区安置，频发泥石流隐患的三眼峪、罗家峪等重新留出排洪、泄流空间，修建白龙江堤防……这些举措无不体现着科学发展理念，使重建成为建设一个更加美好新舟曲的起点。舟曲重建时间过半，但接下来的各项工作仍需严格按照总体规划部署，切实做到恢复重建与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相结合，把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体现在完成好恢复重建各项任务之中，使灾后重生的舟曲成为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的新家园。

“2012年年底前，全面完成城乡住房、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等各项恢复重建任务，使灾区基本生产生活条件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恢复并超过灾前水平”，这是舟曲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确定的目标，以此来衡量，任务仍然十分繁重。目前，50亿元的重建投资刚过24%，群众安置住房还处于前期建设中……加快重建步伐，确保重建质量，坚持科学发展，保护生态环境，让灾区群众早日过上美好生活，仍然任重道远，还需继续努力。

再过几天，班玛扎西——这个在灾难后舟曲首个降生的孩子将迎来一周岁生日。“班玛扎西”意为盛开的向阳花！一年来，这个失去父亲的孩子在无数人关爱下茁壮成长，灿烂的笑容感染着身边每个人。这朵盛开的“向阳花”如同重现焕发生机的舟曲一样，带给人们无限希望。可以相信，舟曲的明天一定更加美好！

新华社北京8月7日电 《甘肃日报》2011年8月8日

风雨见证伟大的精神

《人民日报》社论

对于一个伟大的国家，灾难不仅带来挑战，也历练国家能力；对于一个坚强的民族，灾难不仅意味风险，也砥砺民族精神。

今年以来，面对历史罕见的特大洪水、突如其来的特大山洪、旷日持久的特大干旱、频繁发生的台风灾害，特别是在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战、顽强拼搏，奋力夺取抗灾救灾的重大胜利，共同谱写了中国防灾减灾史上新的壮丽篇章。12月7日，全国防汛抗旱暨舟曲抢险救灾总结表彰大会召开，全面总结防汛抗旱救灾工作，表彰全国防汛抗旱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这必将激励和鼓舞灾区人民自强不息、重建家园，激励和鼓舞全国各族人民振奋精神、不断前行。

防汛抗旱抢险救灾的斗争，是一场严峻的考验，也是一次重大的检验。防汛抗旱抢险救灾，砥砺了中国人民不怕困难、顽强拼搏的不屈意志，展现了坚忍不拔、敢于胜利的坚定信念，见证了万众一心、众志成城的崇高品格，彰显了党和政府以人为本、生命至上、尊重科学的执政理念和危难时刻非凡的领导驾驭能力。

风雨见证的，是以人为本的国家精神。从“要把维护灾区群众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到千方百计妥善安置受灾群众生活；从国旗再次为自然灾害中罹难的同胞而降，到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迅速推进，“人”成为防汛抗旱抢险救灾工作的重中之重。这一理念历经抗击非典、汶川玉树抗震救灾而不断升华，成为我们党治国理政的核心原则。

风雨见证的，是尊重科学的时代精神。党中央、国务院运筹帷幄、科学指挥；各级党委、政府组织有力、协调有序；广大军民合理应对、科学救援。从完善应急体系，到第一时间救援，再到形成合力应对、灾后恢复重建，科学技术和科学管理发挥了重要作用，防汛抗旱救灾工作坚强有力又井然有序。只有在这种科学精神的支撑下，大灾之年才能书写大发展的奇迹，机遇面前才能书写无愧于历史的篇章。

风雨见证的，是同舟共济的民族精神。面对严重的水旱灾害，上下一心、干群一心、党群一心、军民一心、前方后方一心，凝聚起无难不克、无往不胜的强大力量。无论是八方驰援的人间大爱，还是舍己为人的坚定从容；无论是忠于职守的高度责任，还是共克时艰的戮力同心，都为民族精神赋予了新的内涵。只有继续弘扬和发展这样的精神，和衷共济、团结奋战，我们的事业才会不断兴旺发达，我们的国家才会

更加繁荣富强。

中国是世界上自然灾害最为严重的国家之一。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是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也是深化改革开放的攻坚时期。未来征程上，我们必然还会面对各种风险挑战。我们坚信，这种风雨锤炼的伟大精神，不仅在应对灾难时显示出磅礴的力量，同样会在更为漫长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道路上，凝聚起当代中国发展的合力，释放出更为持久、也更为强大的力量。

《人民日报》2010年12月8日

众志成城　抢险救灾

《甘肃日报》评论员

8月7日23时许，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灾害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作出重要批示，要把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千方百计救人，组织群众避险，确保生命安全，妥善安排灾区群众的生活，全力以赴，抢险救灾。8月8日，温家宝总理亲临现场，指挥抢险救灾。我省迅速反应，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于8日凌晨作出批示，紧急部署抗洪抢险救灾救援工作，并带领有关部门负责人赶赴舟曲指挥救灾。目前，各项救灾工作正在积极有序进行，大批被困群众得到解救，受伤人员得到及时救治，遇难人员得到善后处理，受灾群众的生活得到了初步安置。这一切充分表明，党和政府与灾区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

没有什么比救灾更重要，没有什么比生命更珍贵。灾情发生后，中央财政根据党中央、国务院统一部署，紧急下拨我省综合财力补助资金5亿元。国家防总紧急启动防汛二级应急响应，国家减灾委、民政部迅速启动国家二级救灾应急响应，我省成立应急指挥部，紧急启动一级防汛抗洪应急响应，省政府启动自然灾害救助一级响应。兰州军区和武警部队官兵第一时间集结，挺进舟曲，救灾救人。

在突如其来的灾难面前，各级党委和政府有关部门，快速反应，争分夺秒，全面动员，展示出快速反应的应急能力，交通部门以最快的速度全部打通通向舟曲的道路，保障生命线的畅通；电力、通信部门紧急抢修，8日当天舟曲主网供电已经恢复，电信光缆全部抢通；帐篷、棉被、水和食品等紧缺物资源源不断运往灾区。党和政

府、人民军队、社会各界向舟曲伸出温暖的大爱之手，救人救灾，抚慰舟曲受灾群众的深切伤痛。

灾情重大，任务艰巨。抢救人员是当务之急，只要有一线希望，就不能轻言放弃，不放弃任何机会，不耽误一点时间，千方百计降低死亡率，降低伤残率。堰塞湖处置是重中之重，要按照科学、安全、迅速的原则，尽早疏通堰塞湖，加快救灾进度。最为重要的是妥善安置群众，让群众有住处、有水喝、有饭吃、有病能够及时救治。要加大消毒防疫力度，确保不发生疫情。要研究制订科学的清淤方案，尽快开展清理工作。要提前谋划灾后重建规划，尽早着手准备灾后重建工作。各个部门一定要从维护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高度出发，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紧张有序，做好工作；各级领导干部和广大共产党员，一定要奋不顾身地投入到抢险救灾第一线，急群众之所急，解群众之所困，把党和政府的关爱送到受灾群众之中去。

一方有难，八方支援。面对灾情，只有全社会形成强大合力，才能抗击灾难，赢得胜利。各级干部、广大党员和社会各界群众要积极行动起来，向灾区人民以自己的方式奉献爱心。不是所有的人都能冲锋在一线，但每一个人的爱都能够送到救灾第一线。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世界将变成美好的人间，灾区人民也能早一天脱离灾难，早一天重建家园。抢险救灾，不仅是党和政府的责任，也是社会每一个人员的责任。我们相信，在党和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省上下万众一心，众志成城，就一定能够夺取抢险救灾的胜利。

《甘肃日报》2010年8月10日

危难时刻　军民情深

《甘肃日报》评论员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在人民生命财产受到严重威胁的紧急关头，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紧急行动起来，全力以赴投入抢险救灾一线。在这场特殊战场的特殊战斗中，谱写了一曲曲感天动地的爱民壮歌。

灾情就是命令，灾区亟待救援。为了人民利益，子弟兵不惜一切代价千里驰援，军民心手相连，共同抗击这场特大的自然灾害。灾害发生不久，8日凌晨2时30分，兰州军区就迅速启动应急预案，紧急调派2500多名官兵赶赴灾区进行救援，多支救援部队通过空中、地面多种方式赶往舟曲，成为抢险救灾的主力军。部队到达后，争分夺

秒营救转移群众，尽最大努力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直升机、爆破小组、医疗队、冲锋舟等急需人员和设备也迅速向灾区集结。兰州空军迅速派出运输机参与救援。省军区迅速启动了应急救灾预案，协调调派兵力，筹备救灾物资。当地军分区组织抽调民兵应急分队赶赴灾区，配合当地党委、政府展开生死大营救。武警部队对抢险救灾作出紧急部署，命令武警甘南支队舟曲县中队先期投入抢险救灾，并集结600多名官兵和20多台救援车辆赶往舟曲，消防官兵也赶赴救援。军队和武警部队领导身先士卒，亲自赶赴灾区靠前指挥。

在抢险救灾现场，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发扬听党指挥、服务人民、英勇善战的优良传统，不怕牺牲，不怕疲劳，连续作战。广大官兵满怀对灾区群众的深厚感情，与时间赛跑，和死神抗争，克服了难以想象的困难，营救了一个又一个遇险的生命。救灾部队与地方党委、政府密切联系，按照灾区需求，千方百计搜救人员、转移受灾群众、安置群众生活、参与堰塞湖排险、及时开展医疗防疫，以地方需要为军队的第一需要，以群众所急为军队的工作重点，充分体现了我军出色的组织指挥能力、快速反应能力和强大的战斗力。

危难时刻，军民情深。灾区处处可见民拥军、军爱民的动人场景。一到现场，官兵们来不及吃饭喝水，立即投入到紧张的搜救中；灾区道路受阻，大型器械无法使用，救援官兵就用铁锹、镐头，甚至用双手来挖掘；军队医护人员不顾条件简陋，迅速投入对伤者的救助之中。王伟、曹恒昌作为武警警官，尽管亲人被埋在废墟下，仍然强忍悲痛赶去救人。军民鱼水情深，在灾区，群众自发组织起来，和军队齐心协力实施救援；一个个免费的大饼，一碗碗甘洌的山泉水，一块块切好的西瓜，无不饱含着灾区群众的深情。灾区群众用力所能及的方式，表达对人民子弟兵的感谢。

“百折不挠”“永不言弃”“共克时艰”……这些贴在灾区的标语，昭示着人民子弟兵对灾区群众庄严的承诺，展现着新时期革命军人的风采。他们舍生忘死，冲锋在前，以英勇无畏的奋斗和牺牲精神，保护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不愧是抢险救灾这个特殊战场的主力军和生力军，不愧是新时期最可爱的人。

《甘肃日报》2010年8月11日

重整山川　创造新生

——写在抗击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100天

《甘肃日报》评论员

今天，2010年11月15日，舟曲大灾百日。

100天前，8月8日凌晨，新中国成立以来最为严重的山洪泥石流灾害突袭舟曲。灾情之重，损失之巨，令人痛心。100天来，我们风雨同舟，共克时艰，取得了抢险救援阶段的重大胜利，灾区进入恢复重建阶段。在搏击灾难的日子里，一座用生命和热血铸就的不朽丰碑，巍然矗立在人们心中。

100天里，最沉重的，是骨肉分离、同胞罹难的巨大悲痛。

据统计，已有1501人在这场灾难中失去生命，264人生死不明。每一个人，都是我们的亲人、骨肉，是陇山陇水的儿女，更是共和国无法割舍的挚爱。当父亲为遇难的女儿最后一次梳好小辫，当“先救我妈妈”的呼唤成为绝唱，当青年情侣紧紧拥抱，双双遇难……巨灾带来的剧痛，让江河垂泪，万物呜咽，苍生泣血。

100天里，最深刻的，是戮力同心、重整山川的不屈抗争。

舟曲救灾难度之大，世所罕见。100个日日夜夜，我们克服千难万险，创造了共和国救灾史上的伟大壮举。“黄金72小时”，我们拥抱了泥石流灾难中少有的“生命奇迹”；开学在即，3000多名灾区师生千里转运，异地复课；提前12小时，人民“铁军”劈山斩水，伏汛安澜，战胜了白龙江堰塞湖紧急排险这个“世界难题”；提前55天，白龙江堰塞河道清淤疏浚全部完成……

舟曲一天又一天，硬仗一场接一场。100天，逝者的梦想在生者的奋斗中绵绵延续。100天，不屈的力量在生者的执著中顽强生长。正是因为这份力量，短短100天里，更坚毅的笑容回到了人们的脸上，曾经的血泪之地、苦难之地又成了温暖之地、希望之地。

100天里，最欣慰的，是只争朝夕、时不我待的灾后重建。

泥石流冲击下的舟曲，2.4平方公里土地受灾，大量城乡居民住房毁损，波及2.6万百姓。而且，灾区地理位置偏僻，发展空间狭小，经济基础薄弱，地质条件复杂，生态环境脆弱，多重灾害叠加，重建之路尤为浩大复杂。然而欣慰的是，灾后48小时，受灾群众应急安置完成，基本实现有饭吃、有衣穿、有干净水喝、有临时住所。仅仅15天，最大受灾群众过渡安置点在沙川坝建成。一个月后，舟曲过渡性供水工程

提前通水，永久性供水工程顺利开工……

特别是11月4日，经过艰苦卓绝的努力，国务院发布《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一幅舟曲新生的蓝图在世人面前展开。今天，走过灾难的舟曲人民，正用自己勤劳的双手，书写着浴火重生的希望。

100天里，最振奋的，是催人泪下、激人奋进的民族精神。

舟曲旷世之灾，我们失去了很多，但经灾难磨砺，也收获了一份属于舟曲，属于我们党、国家和民族的宝贵财富。100天，党和政府的坚定行动，始终诠释着“生命至上，以人为本”的政治品格。100天，许许多多“舟曲之子”，强忍失亲之痛，奋战在救灾一线，担当了延续生命的崇高使命。100天，千千万万中华儿女把公民责任与同胞亲情、国家命运融为一体，与舟曲同胞并肩而立，守望相助，铸就了坚不可摧的精神长城。

特大天灾，是生命的劫难，也是生命的壮歌，精神的丰碑。如今，舟曲大地，噩梦正在消逝，大地归于安详。但舟曲用生命写就的抢险救灾精神，永远感动和鼓舞着我们，永远与我们同行。它与古老而伟大的民族精神一道，熔铸为推动社会进步、国家文明的不竭动力。

大灾百日，这是寄托哀思的日子，更是坚强奋进的日子。未来，一天天，一年年，让我们永远铭记舟曲，开启新的人生，创造新的生活。

《甘肃日报》2010年11月15日

通讯报道

全力以赴抢险救灾

——温家宝在舟曲灾区指导抗洪抢险救灾工作纪实

8月7日23时许，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城东北部山区突降特大暴雨，引发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造成大量房屋损坏、人员伤亡。泥石流涌入白龙江，形成堰塞湖。

8日清晨，在获悉有关灾情后，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十分着急，多次打电话给甘肃省有关负责人了解情况，并对抢险救灾提出要求。当天中午，总理即乘专机赶往舟曲灾区，在飞机上召开紧急会议，决定成立国务院舟曲抗洪抢险救灾临时指挥部，并作出具体部署。

为尽快赶到灾区一线，在飞抵甘肃天水机场后，温家宝就换乘直升机前往灾区。直升机飞越秦岭的崇山峻岭，飞行60多分钟后到达舟曲县县城。直升机降落前，温家宝要求驾驶员在县城上空盘旋了两周，透过舷窗察看灾情，只见山谷间一条宽约80米、数公里长的泥石流带犹如一条巨大的伤疤，横亘在县城中央。看着眼前的景象，温家宝神情凝重。

舟曲属于汶川地震重灾区。这次泥石流灾害使县城受灾区域的近半数房屋建筑受损，淤泥和石块堆满了几条街道。温家宝踩着淤泥和砾石，来到受灾最严重的三眼峪。这里原本是一条小河沟，两旁盖满了房子，如今整条河沟已被泥石流掩埋。有关负责人告诉总理，泥石流带从沟口到白龙江边长约 2 公里，泥石流堆积物平均厚度 3 到 4 米。参加抢险救灾的解放军、武警和公安消防官兵正在这里奋力抢险救人。

温家宝沿着河沟走了300多米，实地察看灾情，详细了解受灾情况：“多少人遇难？”“救出多少人？”“倒了多少间房子？”……

当地干部告诉总理，泥石流掩埋了河沟两旁300多户人家，冲毁大小楼房20多栋，经过全力抢救，救出受灾群众680多人，医护人员正在全力救治70多名伤员。

温家宝来到废墟前，看望慰问正在救援的解放军官兵，叮嘱大家：当前，第一位的是集中力量救人。这次受灾区域比较集中，要科学制订方案，合理部署兵力；第二是科学处置堰塞湖；第三要妥善安置受灾群众。

兰州军区某部团长蒲军礼告诉总理，部队已经救出几个人，现在又发现两处泥石流掩埋的楼房里有生命迹象，正组织人员全力抢救。在一处被淤泥掩埋的废墟前，10多位解放军官兵正在抢救幸存群众。温家宝来到挖出的救援洞口前，询问正在救援的战士："废墟下有几个人？""两个人。"温家宝弯下腰，仔细向洞口内察看，可以看见身穿蓝色衣服的被困群众。总理向他们大声喊道："老乡，要坚持，子弟兵正在救你们。"此时，废墟下传出被困男子的声音："总理，您放心。我能挺住。"声音虽然有些微弱，却十分清晰，让现场人们紧张的心情感到稍安一点。"老乡，你再坚持一下，马上就把你救出来。"温家宝再次鼓励说。

"千斤顶，来一个""再来把剪子"……总理的到来，鼓舞了在场的解放军官兵，废墟下的战士抓紧救援。温家宝看着战士们紧张抢救，叮嘱大家一定要周密设计好救援方案，争分夺秒，抢救受困群众。

随后，温家宝又来到白龙江边。泥石流裹挟着大量沙石冲进白龙江，形成了堰塞湖，回水使县城南北滨河路被淹，白龙江城区段两岸大部分楼房和平房严重受浸，部分房屋倾斜。当地干部告诉总理，泥石流将河床抬高了约5米。

接着，温家宝又到连接县城两岸的城江大桥，实地察看水情。地方负责人告诉总理，桥边浸泡在水中的房子是被泥石流逆流从几十米远处冲过来的。不远处，原本6米多高的电线杆基本被淹在水里。温家宝说，要抓紧处置堰塞湖，使湖水安全下泄，同时要加快河床整治。温家宝叮嘱大家，据预报今夜还可能有雷阵雨，要做好最坏的准备。

一路上，温家宝看到街道两边的群众，不时停下脚步和大家亲切握手，询问群众受灾情况，鼓励大家坚定信心，共渡难关。

8日18时许，温家宝在县政府机关主持召开会议。在听取有关汇报后，他就抗洪抢险救灾工作作出进一步部署。温家宝指出，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胡锦涛总书记对做好抢险工作作出重要批示。当前重点要抓紧做好以下几项工作：第一，确定重点救人部位，集中力量抢救幸存人员。目前第一位的任务是救人，只要有一线希望，绝不轻言放弃。不放掉一个机会，不耽误一点时间。要做好组织工作，使抢险救灾工作有力有序进行，救援队伍的分布要做到科学合理。要尽快解决工具问题，调运铲车、推土机、生命探测仪等工具。第二，尽快清理淤泥。要把清淤与救人结合起来进行。第三，抓紧制订堰塞湖处置方案。要兼顾上下游和左右岸，按照科学、安全、迅速的原则，尽早解决堰塞湖问题。抓紧进行河道整治。加强地质灾害应急排查，防范次生灾害。第四，加快抢修受损的基础设施，确保通路、通电、通水、通讯。第五，妥善转移安置群众，使群众有住处、有水喝、有饭吃、有病能医

治。第六，及时抢救伤员，加强卫生防疫工作。第七，在做好当前救灾工作的同时，立足长远谋划灾后恢复重建。第八，抢险救灾报道要公开、及时、准确。

温家宝强调，地方党委和政府要充分发挥各级组织的作用，充分发挥党员干部的模范带头作用，组织带领群众抢险救灾。对受灾群众要做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维护好正常的社会秩序，保持社会安定。要避免发生次生灾害，保证救援官兵的安全。

温家宝要求各个工作组和地方党委、政府紧密配合，立即行动起来。他说，对于废墟下的生命来说，现在是最重要的时刻。从现在起到今天晚上，救援工作一刻也不能停止，夜间也要进行。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总指挥回良玉也在会上讲话。

21时许，温家宝和回良玉还来到县人民医院看望受伤群众，了解伤情，鼓励大家安心治疗，早日康复。

23时许，温家宝再次主持召开会议，就抢险救灾措施落实情况听取有关部门情况汇报，进一步部署抗洪抢险救灾工作。回良玉也在会上讲话。会议持续到 9 日凌晨近2时。

新华社甘肃舟曲8月9日电　记者 李斌 宋常青

《甘肃日报》2010年8月9日

《人民日报》2010年8月9日

温家宝继续在甘肃舟曲灾区指导抢险救灾工作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 9 日继续在甘肃舟曲灾区看望受灾群众，慰问抢险队伍，指导救灾工作。他强调，要继续把抢救生命放在第一位，扩大范围全力搜救被掩埋幸存人员，有力有序做好抢险救灾各项工作。

9日一大早，在凌晨 2 点会议结束、仅仅休息几个小时后，温家宝和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总指挥回良玉一起再次来到灾情最严重的三眼峪抢险现场，与地方、军队和国务院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一起，察看抢险救灾进展情况，现场研究下一步抢险救灾措施。灾害在这里形成了一条宽约80米、长约2公里、堆积物平均厚3至4米的泥石流带，摧毁了沟峪两旁的不少房屋，造成重大人员伤亡。8日下午，温家宝一到灾区，就来这里察看灾情，指导抢险救灾工作。时隔10多个小时，温家宝又来到这里，只见救援队伍明显比昨天增加，身着迷彩服的救援队伍带

着生命探测仪、搜救犬等正在各个救援点抓紧时间救人、清淤。地方干部告诉总理，根据8日深夜指挥部会议的分工，已经将兵力铺展开来，全力以赴救人，今天早上又救出一个人。看着紧张繁忙的救灾场面，温家宝对甘肃省负责同志说，当前有几项重点、难点工作：一是救人要扩大搜救范围；二是按照安全、科学、迅速的原则排除堰塞湖险情；三是科学处置这次灾害形成的180万立方夹杂着大量石块的淤泥；四是县城水源地遭到破坏，必须加大工作力度，尽快解决群众饮水问题。

看到总理再次来到抢险现场，参与救援的官兵们群情振奋，斗志昂扬。兰州军区某部团长蒲军礼快步上前，向总理报告："昨天，我们成功营救出15名幸存者。"

"昨天我去的那个地方，被埋压的群众救出来没有？"温家宝关切地问。

"您走以后没多久，被埋压的群众就救出来了，一个母亲带着一个小孩。"蒲军礼回答。听到这话，温家宝的眉头稍微舒展开来，他紧握团长的双手说："谢谢你们，你们辛苦了。"他叮嘱这位团长，现在还处在生命救援的重要时刻，一定要争分夺秒，尽全力抢救生命。

在三眼峪抢险救灾现场，温家宝不时向正在救援的解放军、武警和公安消防官兵表示亲切慰问。昨天连夜赶到的兰州军区"邱少云部队"政委告诉总理，部队前两天刚从玉树地震灾区撤回营地，接到任务后就立即赶往灾区，昨晚 8 点一到就投入救人。温家宝对他们连续作战的精神表示赞赏，称赞他们不愧是一支英雄部队。

9日上午，根据凌晨会议决定的局部爆破方案，工兵部队对堰塞湖坝体进行了爆破。温家宝十分关心堰塞湖的处置情况。

他不顾劝阻，又踩着松软淤泥上的石头和木板，深一脚浅一脚来到白龙江边，认真察看堰塞湖和白龙江水情。浑浊的江水向下游滚滚流淌，流速明显比昨天快，水位已经有所下降。温家宝叮嘱地方和军队干部，要加快对堰塞湖的处置步伐，尽快消除这个安全隐患。

随后，温家宝又来到城区江边一条街道上察看水情。街道两侧低洼处的房子仍然浸泡在水里。看到十几位解放军战士抬着一艘冲锋舟冲向江边，温家宝主动往一侧让开路，并招手示意解放军官兵赶紧往前走。

温家宝十分惦记在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受伤的群众。上午10时许，他来到县医院住院部看望重伤员。在一个个病床前，温家宝轻声询问重伤员的伤情，鼓励大家安心养伤。他告诉伤员们，兰州的 3 家医院已经准备了60张床位，今天就把大家转移出去。他勉励医护人员要全力以赴救治伤员。

8日23时至9日2时，温家宝再次主持召开会议，就上次会议部署的抢险救灾措施落实情况听取汇报，并根据新的情况进一步做出部署。他指出，舟曲属于贫困地区和民

族地区，又是汶川地震重灾区，地处偏僻，交通不便。这次灾害区域集中，必须对救灾的难度和特殊性有充分的估计。现在离灾害发生正好24小时，仍然处在救援的黄金期，第一，要进一步扩大搜救范围，对受灾的地区进行拉网式排查，全力搜救被掩埋幸存人员；第二，迅速组织城区淤泥处理工作，要摸清地质情况和泥石流影响范围，科学制订处理方案；第三，堰塞湖处置是这次抢险救灾的关键，要通过局部爆破等方式，疏通河道，使洪水尽快下泄；第四，做好受灾群众安置工作，切实落实受灾群众临时生活安置政策，确保各项政策及时到位；第五，切实加强地质调查，排查危险地带，及时转移群众避险；第六，组织医护人员全力救治伤病群众，将重伤员全部转送到外地。

会议决定成立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救灾指挥部，由甘肃省和兰州军区具体负责，同时成立国务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救灾指导协调小组。

新华社甘肃舟曲8月9日电　记者 李　斌

《人民日报》2010年8月10日

“建设一个更加美好的舟曲”

——温家宝再赴舟曲灾区指导救灾重建工作纪实

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已有两个星期。8月21日至22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再次来到舟曲灾区，看望受灾群众，慰问坚守救灾一线的部队官兵，实地指导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工作。

8月21日中午，温家宝结束在深圳的考察后，即率国务院有关部门负责人前往甘肃舟曲。经过3个小时的飞行，飞机降落在甘肃临洮机场。随后，温家宝和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回良玉一起驱车4个多小时，行程260多公里，于20时30分许抵达舟曲县城城关镇。

夜幕降临。温家宝一进县城，就直奔设在舟曲县第一中学的受灾群众安置点。这次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使舟曲2万多人受灾，其中1.5万多人投亲靠友，5100多人临时安置在帐篷里，舟曲一中安置点共安置了700多名受灾群众。

学校操场上，整齐排列着一顶顶帐篷。温家宝先后走进两顶帐篷看望受灾群众，问寒问暖，摸摸床上的被褥，和群众交谈，了解他们的受灾和生活情况。温家宝坐在行军床上，向抱着婴儿的藏族妇女王芳芳询问她家受灾情况。王芳芳告诉温总理，孩子才11

个月大，叫南卡旺姆。谈到受灾情况，王芳芳轻声告诉总理，丈夫是位公安干警，在灾害中不幸遇难，家里还有4口人也遇难了。听到这里，温家宝心情十分沉重，面色也变得凝重。看着失去父亲的南卡旺姆天真明亮的眼睛，温家宝把孩子抱在怀里，爱抚地在孩子的小脸蛋上轻轻摸了摸。他安慰王芳芳不要难过，要把孩子培养成人。

温总理二到舟曲灾区的消息迅速传开。安置点里的群众都围拢了过来。温家宝走出帐篷，来到群众中间，大家争相和总理握手。温家宝说：“乡亲们，这场灾害过去两个星期了。在灾害中遇难的人们长眠在这里，全国人民都悼念他们。我们活着的人要振作起来，团结起来，用自己的双手建设一个新的舟曲。”

人们屏息静听，现场十分安静……

温家宝凝重的声音清晰有力：“我这次和回良玉同志来，就是要同省里、国家有关部委和部队的领导同志，还有科学家们一起研究论证舟曲的重建工作。我们要建设一个美好的舟曲，必须首先保障人民群众的安全，同时还要使各项公用设施能够满足人民群众的需要。明天，我们将再一次到受灾现场实地察看，研究重建的措施和政策，成立舟曲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以及专家咨询组，从组织上保障舟曲的恢复重建工作有一个科学的规划和合理的布局。”

“舟曲不会屈服！舟曲人民不会屈服！”温家宝略微停顿后接着说，“虽然我们在重建工作中还会遇到各种困难，但只要有党和政府的坚强领导，军民团结，干群一心，就一定能克服艰难险阻，建设一个新的家园，建设一个更加美好的舟曲！”

听了温总理的话，大家心情十分激动。人群中不时爆发出“舟曲不倒”的呼喊声。

舟曲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后，温家宝就一直十分关注堰塞湖的处置情况，多次强调要尽快稳妥处理堰塞湖。8日至9日，温家宝第一次到舟曲灾区时，曾两次走到白龙江边，实地察看堰塞湖。

22日一大早，温家宝来到瓦厂桥察看堰塞湖治理和白龙江河道疏浚进展情况。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位于白龙江城区段下游的瓦厂桥桥洞被堵，成为处置堰塞湖的关键。温家宝走到河边，只见眼前水流翻滚，快速通过瓦厂桥爆破出的缺口下泄。白龙江两岸，数十台长臂挖掘机分成几个作业区域正从河道中挖沙石，进一步疏浚河道。水利部部长陈雷告诉总理，部队官兵经过10多个昼夜的艰苦奋战，已在堵塞河段挖出一条泄洪渠，实现了窄河、深槽、急流的预定目标，今天早上最大流量达到每秒312立方米，还将继续加大疏浚力度。温家宝向大家表示慰问，对前一阶段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温家宝又步行来到白龙江上连接两岸城区的城江大桥察看水势。桥下河道内，水流湍急。和灾害发生时相比，水位已经有所下降，但部分楼房和电线杆仍然浸泡在水

里。温家宝叮嘱当地干部说，现在舟曲城区积水还没有完全退去，必须尽快处置好堰塞湖，疏通白龙江河道，这样才能降低被淹城区水位，也才能进行淤泥清理、开展灾损评估以及市政设施修复等工作。要在确保堰塞湖不出现新险情的条件下，想方设法加快河道泄流和城区积水排放。

在舟曲泥石流灾害中，三眼峪沟、罗家峪沟受灾最重，汹涌的泥石流造成大量人员和房屋被掩埋。温家宝来到这两条沟峪察看救灾进展情况。灾害发生后这里曾满地淤泥、一片废墟，现在救援官兵已经基本清理了沟旁倒塌的楼房，在两条沟的泥石流带上挖出了一条排洪槽。温家宝叮嘱有关负责人说，排洪槽的修建为下一步灾害治理打下了基础。在恢复重建中要合理避让，注意安全。

从瓦厂桥到城江大桥，从三眼峪到罗家峪，灾区处处可见人民子弟兵忙碌的身影。每到一处，温家宝都要向参加抢险救灾的部队表示慰问和敬意。他深情地说，在舟曲抢险救灾斗争中，解放军、武警部队从将军到士兵，都发扬我军光荣传统，不怕疲劳，连续作战，千方百计抢救被困人员，妥善安置受灾群众，科学稳妥处置堰塞湖，清除了大量淤泥。你们为人民利益舍生忘死，不辱使命，不愧是人民的子弟兵。人民感谢你们，永远不会忘记你们。

温家宝说，现在正处在抢险救灾的关键时刻，解放军、武警官兵肩上的担子还很重。我们要把受灾群众安置好，彻底解决堰塞湖的威胁。要修建三眼峪、罗家峪泥石流常发地点的泄洪通道，清除城市淤泥，拆除危险房屋。更为重要的是，要在科学规划、合理布局的基础上建设新的美好家园。

温家宝的话，深深鼓舞着参加救援的官兵。掌声和口号声，一次次在白龙江两岸、在三眼峪响起……

温家宝还沿街察看商贸恢复情况。城区街道上的淤泥基本得到清理，一些商店、超市已经开门，当地群众在路边摆起了蔬菜摊。温家宝向大家挥手致意，不时和群众握手交谈。

上午9时30分许，温家宝在舟曲主持召开会议，对下一阶段的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作出部署。温家宝特别强调，今年全国自然灾害频繁，我们要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尽快研究制订地质灾害防治、重点中小河流治理和小水库除险加固、灾区生态环境综合治理3项规划，加大工作力度，切实抓出成效。

新华社甘肃舟曲8月23日电　记者 李 斌 杨维汉

《甘肃日报》2010年8月24日

《人民日报》2010年8月24日

书写“藏乡江南”新传奇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纪实

八月，舟曲渐入雨季。

遇有雷电、暴雨，舟曲人的心中仍会一紧。起身看看修葺一新的白龙江河道，两条泥石流沟中初具规模的排导渠，渠两边重新空置的泄流地，悬起的心又会慢慢放下。

一年前，特大山洪泥石流夜袭舟曲，甘肃南部的这座藏乡小城陷入慌乱、惊恐、悲伤之中。泥浆满地，江水淹没县城三分之一，千余条生命瞬间离去，数百个家庭支离破碎。

一年后，这个三年中两受灾害重创的小城，在灾难中顽强站起，在悲伤中坚强挺立，雨水、泥浆、骄阳，白龙江、翠峰山、三眼峪，一同见证了书写“藏乡江南”的传奇。

高瞻远瞩　科学决策

——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灾区重建工作有力有序展开

“我现在最大的心愿就是让孩子健康快乐地长大！”王芳芳看着自己快2岁的孩子南卡旺姆平静地说。

王芳芳的爱人是一名公安民警，在去年那场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不幸遇难，家里还有其他4口人遇难，房子也被洪水冲毁，只剩下11个月大的女儿南卡旺姆。

当时被母亲抱在怀里的婴儿，现在已经学会走路，王芳芳也慢慢从失去亲人的悲痛中走出来。如今，在灾后重建峰迭新区工作的王芳芳，每天都能看到这样的场景：一排排塔吊下，工人正在忙碌建房。这让她对未来充满期待。

2010年8月8日凌晨，特大山洪泥石流夜袭舟曲，造成1510人死亡，255人失踪，4.7万人受灾，6万多间房屋损毁，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最为严重的山洪泥石流灾害。

灾害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高瞻远瞩、果断决策，及早谋划重建新家园的大计，有序推进灾后恢复重建各项工作——

得知灾情，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作出重要指示，要求甘肃省和有关部门要把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千方百计救人，组织群众避险，确保群众生命安全，妥善安排灾区群众的生活。温家宝总理于当天中午赶赴灾区。

“要抓紧制订支持灾后重建的政策措施，尽快全面启动灾后重建。”灾后第三天，胡锦涛总书记主持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就灾区重建作出部署。

在奋力抢险救灾的同时，着眼于重建规划的前期工作紧锣密鼓地进行——

8月9日，国土资源系统要求，用三天左右时间完成舟曲灾区地质灾害排查及野外调查评估工作，并将灾后恢复重建永久区域选择等问题纳入工作方案；

8月18日，民政部完成灾害现场核查评估工作，采集的大量灾害损失数据，为恢复重建工作提供了重要依据；

8月20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舟曲前方工作组规划小组，正式启动灾区恢复重建规划工作，对灾区进行现场踏勘和调研；

……

在受灾情况、环境承载能力等综合评估的基础上，一项项符合科学发展的重建规划接连出炉——

8月22日，温家宝总理在舟曲主持召开会议，研究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强调要科学规划灾后重建，让灾区人民满意，让全国人民放心；

10月20日，中国政府网发布的国务院关于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指出，国家将出台一系列财政税收、金融、教育、就业等政策措施，明确舟曲县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安排以中央财政资金为主；

11月4日，国务院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提出在2010年年底前舟曲灾区基本完成城乡居民住房维修加固任务，2012年年底前，全面完成城乡住房、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等各项恢复重建任务；

……

甘肃省和国务院有关部门积极行动起来，与重建配套的经济措施纷纷出台——

灾害发生后不久，甘肃省就提出，在9月8日前恢复经营的商铺，都能获得政府一定数额的启动资金补助；

9月17日，银监会提出，在下一步舟曲灾后重建工作中，要尽快全面恢复灾区金融服务工作，认真做好灾后重建，积极支持地方经济发展；

2011年1月，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出台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对受灾严重企业将免征企业所得税，采取多项免税支持灾区基础设施、房屋恢复重建等措施；

……

相比艰难的救援，重建的任务更加艰巨。舟曲地处偏远，本就交通不便，泥石流灾害使得周围的主要交通道路几乎中断，舟曲一度成为“孤岛”。在异常艰难的条件

下，拼搏和汗水铸就了一个个奇迹——

灾后第1天，进入灾区的三条公路全部抢通；

灾后第3天，灾后首家超市恢复营业；

灾后第5天，县城3万居民日常饮用水问题基本解决；

灾后第17天，舟曲4所小学5905名学生在国歌声中迎来开学典礼；

灾后30天，舟曲灾后第一个永久性供水工程正式动工，建成后供水能力将达1.2万吨，可满足舟曲城区用水需要；

灾后第40天，舟曲灾后首座钢架桥通车；

……

进入2011年，按照重建总体规划要求，舟曲努力克服地理空间狭小，重建规模大、种类多、实施主体多、协调难等诸多困难，一个个重建项目陆续开工——

4月10日，总投资4.55亿元的舟曲灾后交通恢复重建工程开工建设；

4月中旬，总投资1.1亿元的舟曲灾后重建林业生态修复项目启动；

4月下旬，舟曲110千伏变电站奠基，电网灾后重建工作全面进入施工阶段；

5月下旬，总投资1.08亿元的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卫生、计生项目全面启动；

6月，位于舟曲县峰迭乡的灾后城镇居民住房重建区正式开建；

……

按照计划，在总计8大类、170个大项目和50.2亿元投资中，由中央、省直部门、州县三级的15个重建主体分类实施。其中中央、省直部门和兰州市援建、代建60个、34亿元的大项目，舟曲县承担110个、16亿元的自建项目。

“截至7月底，省直部门援建、代建的60个项目全部开工，舟曲县自建的110个项目已开工61个，29个项目已完成前期工作预计8月可开工；受灾群众安置房预计今年底基本完成主体建设，明年9月有望全部入住；舟曲灾后重建的170个项目的开工将在今年实现90%以上。”舟曲县委书记范武德说。

民生为本　规划先行

——民生工程优先，根据特殊地质条件，既顾及当前，更考虑长远

塔吊林立，车辆穿梭，机器轰鸣。

在山洪泥石流曾经肆虐的三眼峪、罗家峪两条沟中，山洪排导渠初具规模，山口峡谷中正在建设拦挡坝；老县城和峰迭新区的居民住房重建工程进行得如火如荼……历经劫难的舟曲，如今已完全变成一个热闹繁忙的大工地。

去年的那场灾难中，韩如栋三兄弟遭遇了世间最残酷的痛：一个曾有着12口人的

幸福大家庭，只剩下了他们3个。

一年过去了，在舟曲县城，记者再次见到韩如栋。刚跑了一天车的他，精神虽有些疲惫，但气色不错。这位坚强的男人，已经从灾难中站了起来。“我处了个对象，正帮着她跑车。”韩如栋说话很直接，“我们相处得还可以，准备一起过日子。”

韩如栋的大哥和三弟，经人介绍后，今年3月也都找了对象，现在日子过得很好。

“我大哥和三弟，已经在兰州新区的重建点上登记了房子，我把房子登记在了舟曲老城区，我想留下来。”韩如栋说，他打算将来在县城开一家洗车店，过安稳日子。有了房子、有了生计，对于韩如栋来说，就有了希望。

按照重建规划，舟曲灾后各项民生工程正加紧进行：城乡居民住房加固维修、峰迭新区土方回填工程等项目已完成；城乡居民住房重建、压缩天然气子站及配套城市管网工程、县乡村道、商业网点恢复重建等也已开工……

如今的舟曲，老鸹沟廉租房临时安置点内群众生活秩序井然，繁华的南街上人来人往，城关桥东北的滨河商贸市场内瓜果飘香……系列民生举措使灾区人民生产生活逐步恢复正常，群众心底再次涌起对未来美好生活的向往。

“对于广大受灾群众来说，住进新房才是新生活开始的关键，我们现在首要任务就是加紧建设安置房。”范武德介绍，安置房预计今年底基本完成主体建设，明年9月有望全部入住。

这是一次科学规划的重建，灾害治理和预防成为各项建设考虑的重点——

因其独特的地质特点，舟曲是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多发地。历经多次灾难的舟曲人，生活观念、生活方式和对生命的理解悄然发生了变化，尊重自然、珍视生命的理念深入人心。如何避免“毁了建、建了毁”，成为灾后重建的首要考量。

“在重建中能否有效治理与预防地质灾害，既直接关系到重建成果，也直接关乎百姓生命财产安全。因此，灾害治理和预防成为舟曲重建投资和建设的重点。”甘肃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组长、省长助理夏红民说。

灾后重建中，地质灾害治理、生态修复和白龙江舟曲段治理等灾害治理与预防的投资，占到总投资额四分之一强。

对地质灾害既有效防治，又科学避让。舟曲灾后重建采取了减裁人口、分流安置、三地重建的模式。总计4100户重建户将分别集中安置在舟曲县老城区、峰迭新区和兰州新区。老城区人口承载量将减少2.3万人，三眼峪、罗家峪重新留出了排洪、泄流的地理空间。

69岁的虎战勇老人家的5层小楼，是泥石流灾害中为数不多保存较为完整的建筑。然而，这栋2008年汶川地震后开始修建、泥石流发生前的两个月才刚刚建成的新房，

因位置不符合住房安全规划要求，将被拆除。

“很多家庭人和房子都没了，我们人都在，我觉得很幸运。”虎战勇期望新一轮重建后，自己和家人将会住上比现在自家房子更好、更安全的房子。

考虑到地形狭窄、空间狭小等特点，舟曲重建还采取了以国家统建为主的模式，新的安置区建设体现城乡一体化理念，将实现安置户生活水平、生活方式的“一步城镇化”。

随着灾后恢复重建的有序进行，希望像撒播在雨后焦土的种子悄然萌动。

“看看，我们小孙女会笑了。”66岁的杨朝梅老人，看着苗苗粉嫩的小脸和浅浅的微笑，高兴得像吃了蜜一样。再过几天，小苗苗就快两个月了。

“我们家的树上又发了一棵新苗子，感觉活着又有精神了。”一旁的爷爷张金生一脸掩饰不住的喜悦。

张金生和杨朝梅老人是北街村人。泥石流发生前，一大家子十几口人住在一起，其乐融融。

但在8月8日那个可怕的晚上，这个家的“天塌了”，大人上山边的地里浇水，8个孩子留在家里，泥石流突然来了，房子没了，孩子也没了。

“孩子没了，活着还有什么希望。”尽管有政府的帮助、社会的关心，这个破碎了的家，很长时间，还是没有一点生机，只有一声接一声的叹息。

灾后不久，三儿媳突然发现已怀上身孕，这给这个破碎的家带来重生的希望。今年6月，苗苗在全家人的期待中来到人间。接着，二儿媳妇也有喜了，算日子，今年9月将会生产。

“有了人就有了一切。”杨朝梅老人看到了希望。

历经灾难的舟曲人，在党和政府的帮助下，顽强地在废墟上站立起来。他们在重建家园的过程中，也重建起新的生活，孕育着未来的希望。

旗帜飘扬　精神不屈

——处处有党组织的坚强领导，处处有党员的身影，党旗凝聚起舟曲重建的力量

这几天，月圆村党支部书记何新朝十分忙碌，他正带领村民筹备运输服务公司的开业。

曾经美丽的月圆村是这场灾害的重灾区，整个村子被夷为平地，全村100余户人家几乎全被泥石流吞没。何新朝虽然幸存下来，但他却永远失去了9位亲人。

在巨大打击面前，何新朝没有被击垮，他说：“我是共产党员，我必须要站起来。”灾难发生后5个月，何新朝被任命为月圆村党支部书记。

很快，何新朝把自己的工厂恢复起来，随后又创办了月圆实业公司，把村里的幸存者组织起来一起创业。现在，实业公司下面已经拥有采砂场和建筑装饰公司两家企业，村民的生计问题得到了解决。

“当时遭了那么大的难，真觉得这个村子毁了。后来，何支书想各种办法拉着我们好好活下去，领着我们往前奔。现在只要一见到他，大家就觉得心里踏实。”在采砂场干活的月圆村村民杨义民说。

在风雨中屹立，在困境中奋起。

这是基层党组织的力量，这是党员干部的风采。

舟曲人民永远铭记——灾难发生时，一名名共产党员舍生忘死，第一时间冲到抢险救灾第一线，他们无私无畏，用强有力的臂膀支撑起不屈的意志。

舟曲人民不曾忘记——灾难发生后，各级党组织奋力争先，带领人民群众走出伤痛，重建家园，用挺立的脊梁托起希望之舟。

千辛万苦搞重建，凝心聚力建家园。

一年间，各级党组织充分发挥领导核心和战斗堡垒作用，加强统一领导，合理部署力量，科学制订方案，发挥出强大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群众工作优势，在恢复重建中发挥了有力的推动作用。

一年间，广大党员干部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和带头示范作用，成为恢复重建的生力军、灾区群众的主心骨。他们弘扬先人后己精神，深入一线，加强恢复重建的组织指挥，带领群众奔向美好明天。

恢复重建，牵涉群众利益，关系百姓民生，共产党员就是要作表率。

今年3月9日，城关镇瓦厂村党支部书记孙六龙自家住房被列入拆迁范围。看着刚刚盖好的新房子，孙六龙顶住家人的压力，于第一时间赶到城关镇政府拆迁安置办公室。“我是瓦厂村党支部书记，我来签订瓦厂村第一份拆迁协议。”

话音刚落，孙六龙就在协议书上签下自己的名字。

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表率的力量是无穷的。

同样在城关镇，西街村党支部书记房景涛力排家族众议，带头进行坟墓迁移，推动了全村墓穴迁移工作的顺利完成；北关村卸任党支部书记惠增林在灾害中失去5名亲人，但他强忍悲痛，协助村党支部带领群众积极开展生产自救，发挥了一名老党员的余热。

每一名党员都是一面旗帜，每一名干部都是一个标杆。

广大党员干部率先垂范，将党员和群众凝聚在一起，这种生死不泯、荣辱与共的情谊在抢险救灾中彰显，更在灾后重建中不断延伸。

恢复重建、点多面广、事无巨细，面对考验，共产党员就是要有所作为。

舟曲县城地狭人稠，拆迁是恢复重建中的重点和难点。舟曲县重建领导小组副组长、县委副书记杨学锋，凭着对舟曲实际情况的了解和丰富的群众工作经验，带领工作人员白天坚守在烈日曝晒、尘土飞扬的施工现场，夜晚深入群众家中讲解政策，做拆迁动员工作。

其间，几户村民连续几天向杨学锋提出不合理要求，且出言不逊。杨学锋总是不急不躁，摆事实、讲道理，用热情化解怨气，用真诚化解矛盾。村民最终被杨学锋的真情实意感动，主动配合拆迁工作。

峰迭新区是灾后恢复重建的三大重点区域之一，为确保新区灾后重建如期开工，峰迭乡党委书记孙军林带领工作小组到瓜咱坝征地。他总是亲自协调解决征地工作中遇到的难题，工作小组的党员干部也常常为了调处一个个矛盾而工作到凌晨。

由于方法得当、措施得力，群众积极支持配合，大规模的征地拆迁仅用12天就全部完成，在瓜咱坝永久性征地680亩，为新区建设赢得了难得的时间和空间。

孙军林深有感触地说：“这是党群关系密切融洽的生动诠释，也是基层党组织、党员与广大群众血脉相系的一个缩影。只要干部有作为，群众就会支持。”

恢复重建，是对共产党人党性和战斗力的最直接检验，是先进和优秀的试金石，共产党员就是要做科学发展的带头人。

针对重灾乡镇广大受灾群众通过干事创业谋求脱贫致富的实际需求，舟曲县各级党组织密切配合，围绕灾后重建，开展劳务输转、农林科技下乡等活动，着力搭建贫困党员创业平台，提升受灾群众科技致富能力。

一些乡镇党委立足资源优势和区位优势，以培养高素质新型农民为目标，通过发展中药材种植、土特产加工、生猪养殖，努力把科技知识送到受灾群众身边。

舟曲是劳务输出大县。为完成今年全县组织1.2万人的劳动输出目标，各级党委、政府组织开展劳务输出培训班，培训以建筑、缝纫、餐饮、家政、电脑操作等实用技能为主要内容，1400多人接受了培训。

参训人员姚贵朝说：“以前我们不敢出去，是害怕没有技术找不到工作，现在我们经过正规培训，带着技术出去，就不担心了。”

通过采取一系列措施，舟曲县有组织的外出务工人数与往年同期相比有了较大增长，劳务经济的规模空前扩大，劳务经济得到了快速发展。全县各村级组织通过大力发展有组织的劳务经济，正在实现农民群众“钱袋子鼓起来、腰杆子硬起来”的致富目标。

恢复重建，是各级党组织创先争优的主战场，共产党员就是要在重建家园中争先

进、创优秀。

重灾区城关镇启动灾后重建征地拆迁工作后，一张粉红色的爱心卡随着城关镇党员干部足迹，几乎传遍了县城附近的所有村庄。

这是城关镇党委、政府为了及时准确掌握受灾村民的生产生活情况和真实意愿，在全镇开展的以“搞重建、求发展、知感恩、促和谐”为主题的创先争优爱心卡结对活动。

这项活动按照正科级党员干部每人联系10户、副科级党员干部联系7户、一般党员干部联系5户、村干部联系3户重灾户的要求，城关镇党委、政府的74位党员干部与399户受灾严重的家庭结成了帮扶对子。

党员干部进村入户询问、听取农户意见和建议时，都会在爱心卡上作详细记录，并反馈给相关党委、政府。一张小小的爱心卡，成为党委、政府联系受灾村群众的桥梁、密切干群关系的纽带，也成为一张反映干群关系的晴雨表，当地群众亲切地称其为善解人意的“民生卡”。

“激励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在加快灾后重建、推动科学发展的实践中进一步发挥好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全面推进灾后重建、深化创先争优活动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证。”范武德说。

新华社甘肃舟曲8月7日电　记者 谭 飞　张宗堂　张晓松　赵　超
朱国亮　王艳明　宋常青

《甘肃日报》2011年8月8日

救援物资抵达灾区　电力交通基本恢复

暴雨导致泥石流灾害
县城部分被淹，受灾群众已展开自救

7日22时许，舟曲县出现持续强降雨。暴雨造成舟曲水文站下游100米处的罗家沟发生泥石流，堵塞白龙江，舟曲县城部分被淹。

截至8日21时，遇难人数已升至127人，详细情况尚在进一步核实。据甘肃省防汛抗旱指挥部最新消息，截至8日21时25分，舟曲特大泥石流灾害已造成1294人失踪，117人受伤，有1242名被困群众被成功解救。

由于被泥石流冲毁的地方是舟曲县城繁华地带，受灾情况非常严重。记者看到，在受灾最严重的城关镇月圆村、春场村，大部分楼房都已倒塌，很多楼上都盖着厚厚的淤泥。舟曲一小被泥石流淹没，城关二小的淤泥和积水有一层楼高。

据初步统计，此次灾害共造成舟曲县的城关镇、江盘乡5000多人受灾，被困人口300多人，房屋倒塌120多户。三眼沟至九二三林场沟道（约4公里）两旁70至80米范围内房屋全部被淹；城关镇月圆村整村被掩埋；城关一小、县公安局、城关镇政府、九二三林场厂部房屋受损非常严重；县城主街道春江广场至东街口泥石流堆积达两米多深；县城内大部分居民滞留楼顶等待救援。

月圆村村民何新朝告诉记者，7日晚上12时左右，刮了特别大的风，下了大暴雨；现在房子没了，他家11口人只剩下了他和妻子、孩子3口人。

记者在现场看到，受灾群众已经展开自救，各方救援人员也陆续赶到。现场搭建了一些临时帐篷，群众有饭吃，有水喝，情绪基本稳定。

堰塞湖蓄水200万立方米
2万多人被紧急疏散，疏通工作紧张进行

泥石流冲毁的民房建材和泥石流堆积物，淤积在三眼峪入江口以下至瓦厂桥约1公里的江道内，淤积体厚约9米，淤满江道，阻断江流，致使三眼峪入江口以上的江道蓄水，向上游回延，回水长度约2.6公里，形成约200万立方米水体的堰塞湖。

截至8日19时，舟曲县白龙江堰塞湖上游来水52立方米/秒，下泄150立方米/秒，水位比17时上涨6厘米。

现场工作组、专家组制订了先从末端垮桥处开展疏通的淤积体疏通方案，采取机械和人工配合、分段开挖的方式疏通，疏通工作正紧张进行。

兰州军区开山斧工兵团负责人郑靖华说，他们组成了20人的爆破小分队，8日12时一到，就赶到舟曲县城，发现情况比想象的复杂很多。堰塞湖形成的主要原因是，两股泥石流堵住了白龙江两端，使河床抬高、水位上升，岸边淤泥达二三米高，河中央有15～20米高。白龙江上有一处大桥，被木头和石块堵住了桥洞口，导致排水不畅，他们经过清理后水位开始下降，所以取消了原来的爆破计划。他们将密切观察堰塞湖的情况，按照指挥部要求，相机采取进一步措施。

目前，甘肃陇南市白龙江沿岸危险区域的21500多名群众已全部撤离。

据记者获悉，武警水电部队200名兵力，携带80台（套）工程机械，采取空中、陆上摩托化方式开进，预计9日上午抵达抢险一线，执行堰塞湖排险和人员搜救等抢险救灾任务。

3000多顶帐篷运抵灾区
全县供电恢复正常，主要公路已经抢通

泥石流造成舟曲城区停电，通讯中断。

8日4时30分，甘南供电公司负责人带领首批抢险救灾人员40人，携发电车、抢修物资赶赴现场。12时40分，国家电网甘肃公司35名抢险救灾人员抵达舟曲县城，并迅速展开电网抢修。至8日16时，舟曲全县供电恢复正常。

甘肃交通部门投入大型装载机、运载车30余台，抢修人员500余人持续作战。舟曲县周边市州、县区已全部派出救援力量帮助抢险救灾。通往舟曲县城的主要公路已抢通，救灾人员及物资运送车辆已能顺利通行。

甘肃移动紧急派出两辆卫星通信车于8日19时抵达舟曲，据甘肃移动现场抢修人员介绍，9日零点左右县城通信将基本恢复。目前，甘肃移动正安排开展免停机、手机充电、报平安电话等多项面向灾区用户和抢险队伍的特别服务。

截至8日22时，甘肃省民政厅已向灾区运送了3090顶救灾帐篷、1300床棉被及大量方便面、矿泉水、大饼和点心。

至20时30分，甘肃省卫生部门共组派省市医疗救援队、卫生防疫队、卫生监督队12支共150人前往舟曲县开展医疗救援和灾后防疫工作，组织调拨的第一批价值40万元的救治药品和消杀药品已紧急送往灾区，卫生部组派的四川、陕西两支省外医疗队各20人已出发赶赴灾区。

《人民日报》2010年8月9日　记者 林治波

兰州军区和武警部队官兵第一时间集结挺进舟曲

空中、地面立体机动，兰州军区官兵展开救援

8日2时30分，兰州军区司令员王国生、政委李长才连夜部署抢险救灾工作，紧急调派2500多名官兵赶赴灾区。兰州军区多支救援部队通过空中、地面多种方式，立体机动赶赴灾区。

某防化团600多名官兵8日4时从驻地出发，第一梯队于11时抵达灾区展开救援；某陆航旅2架直升机7时从银川机场起飞，拉运某工兵团2个爆破小组赴舟曲对堰塞湖进行爆破作业，兰州军区随后又派4架直升机分别从宁夏、新疆起飞，千里驰援舟曲灾区。

某摩步旅1000多名官兵7日晚从玉树执行救灾任务返回驻地后，没来得及休整就在8日清晨紧急出动赶往灾区；某工兵团700余名官兵携带5台大型机械、某舟桥团70名官兵携带12艘冲锋舟等水上救援设备，分别从宁夏和甘肃驻地出发，多路向灾区进发，后续还将有20多台大型救援设备运抵灾区；某高炮旅按上级命令从外训地返回营区，做好后期救援准备。

兰州军区联勤部迅速抽组180名医护人员组成3支医疗队，携带先进的野战医疗装备、20多台急救手术车以及80多类医用耗材，于8日下午全部抵达舟曲，开设野战医院，积极对受灾群众展开救治。

据兰州军区联勤部卫勤救援指挥部介绍，目前他们正紧急从兰州向舟曲调运大量救灾药品和医疗器材，并紧急组织第四支医疗队和防疫队随时赶赴舟曲灾区。

摩托化开进，武警部队赶赴灾区

灾情发生后，武警部队立即启动二级应急响应，就近调集2130名兵力、109台（套）工程机械、13艘冲锋舟赶往灾区。

正在武警甘肃总队检查指导的武警部队司令员王建平，紧急赶赴现场指挥部队行动；政委许耀元坐镇基本指挥所指挥，通过卫星系统不间断指导部队行动。

截至8日17时，武警部队已有745名兵力、6台（套）工程机械赶到现场实施救援，共营救转移群众192人。

武警甘肃总队甘南支队政委何友新组织舟曲县中队73名官兵立即展开营救被困群

众行动；武警交通二总队六支队舟曲项目部26名兵力携带6台（套）工程机械、武警甘肃总队陇南支队200名官兵分别在第一时间赶到舟曲县城展开救援。

与此同时，武警部队就近调集兵力，紧急抽调武警甘肃总队甘南支队、水电部队、交通部队、甘肃森林总队、四川森林总队向舟曲全速开进，火速驰援。

武汉特警接到命令后，2小时内紧急集结153名特警队员，摩托化开进奔赴灾区；云南公安边防总队抽调250人组建的抢险救灾突击队乘包机前往灾区。

《人民日报》2010年8月9日　冯春梅 张志峰 胡洪江 李志刚 白子玄 魏 春 郭建伟 舒春平 齐明宇

9日，舟曲灾区全力排险疏通 定点爆破解围堰塞湖

成功实施多次爆破 瓦厂桥垮塌部分基本清除，挖掘机全力清淤

9日下午，记者在舟曲县堰塞湖抢险现场看到，武警水电官兵开动40台套大型机械设备，在两个冲沟和瓦厂桥 3 个作业面同时抢险，开挖泄流槽，最大程度泄洪。堰塞体结构复杂，既有巨石又有电线、树木、家具等杂物，挖掘机操作手中士任敏章在闷热潮湿的驾驶室一干就是 7 个小时。

9日凌晨，经现场指挥部组织专家分析论证，计划对舟曲县白龙江泥石流堵江淤积体和堰塞湖采取排险处置措施。

随后，堰塞湖下游全面进入警戒状态，沿江危险区域群众和人员转移至临时安全区域，所有水电站泄水泄洪闸门全开确保洪水畅泄，首级电站做好防御漂浮物阻塞行洪道的准备。

9日5时，在舟曲县砖场村新桥堰塞湖大堤上，兰州军区某集团军工兵团中士赵兵正紧张盯着洪水中的测速仪器，不停地报告着："水速达到6米/秒！""洪水已经漫过大堤！"……8日下午，兰州军区紧急从某集团军工兵团抽调14名爆破骨干，乘直升机赶往灾区。爆破组官兵刚下飞机，就直奔堰塞湖区域。8日14时，武警水电三总队168名官兵和30台套大型机械设备，从四川成都、广元、阿坝、攀枝花、绵阳和甘肃文县6个方向开进舟曲。水电二总队紧急抽调55名兵力和10台套大型机械设备，星夜兼程向

灾区进发。先头部队于8日17时到达现场，迅速勘察，获取水文、地质等参数，为抢险指挥部制订堰塞湖排险方案提供依据。

经过仔细勘察，9日7时，爆破组官兵基本摸清了堰塞体情况。由于大桥的5个桥孔全被淤泥和石块堵塞，造成上游洪水聚集，桥面被完全淹没，和大桥相邻的一条原本繁华的街道已变成一片汪洋。

7时50分，爆破组确定对堰塞大桥实施“边清理、边爆破”和“定点多次爆破”的疏通办法。

8时18分，兰州军区工兵部队对阻水的瓦厂桥实施第一次爆破，随后武警水电部队进行机械开挖。现场观测，堰塞湖下泄流量约为95立方米/秒，水位逐步下降。9时34分，工兵部队进行第二次爆破。至12时，瓦厂桥垮塌部分基本清除，现场四台挖掘机开始全力清淤。

堰塞湖水位缓落

全天候监测水位变化，多名专家急赴舟曲灾区

记者从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获悉，目前，舟曲堰塞湖水位缓落，其上下游河道水位均低于警戒水位。

截至9日12时，堰塞湖阻水桥已全断面过流，泄流明显加快，水位逐步下降。下一步，将继续利用大型挖掘机等设备，在南门桥、三眼峪、罗家沟三个阻水严重断面同时开挖疏通，以进一步降低河道水位。

截至9日18时，甘肃陇南市宕昌、武都、文县等地已紧急疏散转移堰塞湖下游威胁区群众1.94万人，并降低白龙江沿线10座水电站的运行水位。武都城区水文观测站站长樊耀先告诉记者，舟曲堰塞湖泄流爆破后，陇南市白龙江段水位下泄流量小，处于基本平缓状态。

截至9日上午，为协助甘肃省做好舟曲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国家防总、水利部已先后派出水文监测预报、堰塞湖应急处置、水毁修复和安全度汛等方面专家紧急赶赴舟曲，后续还将继续增派工作组和专家组。

《人民日报》2010年8月10日 综合人民日报记者 林治波、陈仁泽和新华社报道

物资陆续到达　伤员得到救治
舟曲救灾　井然有序

处处可见救灾人员身影，安置点物资发放有序

9日，舟曲县城，处处可见救灾人员和受灾群众忙碌的身影。

位于县城高地的舟曲三中，已经搭起了50余顶帐篷，作为受灾群众临时住所、救灾物资存放点和志愿者休息处。

临近晚饭时，物资发放点的人多了起来，工作人员认真、有序地为受灾群众发放食品和饮用水。

根据受灾群众实际需要，8日凌晨开始，甘肃省民政厅为灾区安排了大量急需的救灾和生活物资。

民政部安排的首批中央救灾物资5000条睡袋，已于9日运抵舟曲，调拨的5000顶单帐篷、200顶36平方米大帐篷、2万件棉大衣、8000张折叠床已于 9 日从西安起运，将陆续运抵灾区。

重伤群众将转至省级医院救治，10日有望部分解决饮水问题

记者走进武警甘肃总队医院的帐篷时，看到有一位老人在输液。

在场医生告诉记者，“前来就诊的受灾群众以皮外伤为主，同时我们还医治了患有其他疾病的患者。”

据了解，兰州军区总医院在9日8时，已成功开设了一座可收治40人的野战医院。截至当日18时，野战医院共接诊伤员165人。

9日17时30分左右，20名受伤群众搭载四架直升机抵达兰州，并被迅速送往省级医院救治。据了解，受重伤的群众将在9日和10日转移至省级医院救治。

甘南藏族自治州建设局局长王建设介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8日从上海紧急调配一台水净化设备运往舟曲，预计8月10日到达后，每天可解决3万人的饮水问题，已断水数日的舟曲县城城区有望部分解决饮水问题。

当地通信基础设施受损严重，目前舟曲县城固网通信仍在抢通中，移动通信基本恢复畅通。

舟曲面临新降雨过程，防止次生灾害仍面临困难

据气象部门预报，未来几天舟曲县局地将有降雨过程，个别区域还有中到大雨，抢险救灾以及防止次生灾害发生仍面临很大困难。

对此，甘肃省舟曲特大洪水泥石流灾害应急指挥部和前线指挥部已作出部署，进一步强化措施，制订细化工作方案，确保运送物资、消防、医疗救助及大型设备等车辆能够进得来、出得去。

目前，到达现场的卫生防疫部门工作人员已全面展开环境消毒、杀虫灭鼠，分发防病宣传材料，强化疫情监测，特别对受灾群众临时住所、医疗点、救灾人员临时居住地等人群集中区域做好消毒卫生管理等工作。同时，组织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和食品、饮用水卫生及医疗垃圾处置监督检测工作。

《人民日报》2010年8月10日 综合人民日报记者林治波及新华社报道

生命突击

——解放军和武警部队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纪实

第一时间奔赴灾区；

第一时间展开救援；

第一时间抢救伤员；

第一时间排除险情……

战斗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现场的5000多名人民子弟兵，再一次展现出让党放心、让人民信赖的突击队本色。

当人民需要时，人民子弟兵紧急动员、闻令出击

8月8日凌晨，一场罕见的特大山洪泥石流袭击了舟曲县城。顷刻间，昔日祥和秀美的山中小城满目疮痍，数百人死亡，上千人失踪。

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高度重视，胡主席作出重要指示，要求军队、武警部队全力支援舟曲灾区抢险救灾，发挥突击队作用。

总参谋部、总政治部、总后勤部、总装备部迅即对部队参加抢险救援工作作出部署。全军应急办启动应急预案，紧急调派兵力，随时掌握抢险救灾动态。兰州军区、成都军区、空军、武警等单位，主要领导亲自坐镇指挥……

8日凌晨起，兰州军区多支救援部队携带冲锋舟、挖掘机等大型工程机械，分别从驻地驰援灾区。

作为邱少云生前所在部队，某摩托化步兵旅1300名官兵7日刚刚结束玉树灾区救援撤回驻地。8日5时40分接到命令，6时整便整装出发，开赴舟曲。

武警舟曲县中队是第一批投入救援的部队。自灾害发生时起，中队70余名官兵即投入抢险救援。与此同时，武警总部从甘肃、陕西、四川、新疆紧急抽调200多名武警水电工程技术人员、大型机械操作手，携带30多套大型机械设备奔赴舟曲县。

地上，铁流滚滚；空中，战鹰轰鸣。

8日7时，兰州军区某陆航旅4架直升机从银川机场轰然起飞，拉运某工兵团2个爆破小组，飞赴舟曲执行爆破排险任务。从新疆军区抽调的2架直升机也紧急飞往灾区，承担重要物资和伤员转运任务。

灾情发生后，空军各级指挥机构迅速成立工作组赶赴天水、舟曲一线指挥救援。空中“生命通道”打通，人员和物资源源不断运往灾区。

参加过汶川、玉树地震救援的北京军区某工兵团70名国家救援队成员，9日晚到达舟曲县展开搜救；与舟曲县毗邻的四川省广元军分区、阿坝军分区派出民兵分队携救护车和医疗器械赶往舟曲县参加救援；成都民兵综合应急救援大队300多名官兵和民兵，携带价值500多万元物资设备于9日14时到达灾区。

截至9日22时，军队和武警部队共出动兵力5344人，动用飞机14架、冲锋舟35艘、工程机械121台（套）投入抢险救援。

面对生命呼唤，人民子弟兵义无反顾、一往无前

“只要有一线希望，绝不轻言放弃。”这是党和政府对灾区群众的庄严承诺，也是人民子弟兵在抢险救援紧要关头的坚决行动。

10日8时左右，兰州军区某摩步旅工化营官兵正在月圆村北侧搜救，一个小女孩找到营长卢钦勇：“叔叔，我叫杨翠屏，我姥姥一家9口全部被压了，快去救他们呀！”卢钦勇条件反射似的立即调集一个连兵力，火速赶到埋压的房屋前。

一个小时过去了，淤泥下露出房屋的椽梁。

2个小时、3个小时、5个小时过去了，还是没有发现一个人。

一直挖到18时40分，房屋下埋压的一家9口全部被挖了出来，遗憾的是无一生还。

看着伤心欲绝的女孩杨翠屏，卢钦勇的眼睛湿润了，他对官兵们说：“我们坚信一定会有生命奇迹出现，大家有没有信心！”

“有，有，有！”激昂的回答响彻灾区上空。

在被堰塞湖淹没的数十栋楼房区，兰州军区某集团军舟桥团官兵驾驶着冲锋舟，不放过一栋楼，不漏过一户人家。一座座等待救援的“孤岛楼房”，升起一个个生命的希望。

这是一场生命的争夺，这更是一场毅力的拼搏。

“有人吗？还有人吗……”武警交通部队抢险官兵不放弃每一座废墟，一遍遍地呼喊。

“有，我们……三个老人……一个小孩……”一座倒塌的屋里传出一位老人断断续续的回音。

“别着急，我们是武警，很快就会救你们出来。”官兵一边安抚受困老人，一边爬上二楼，凿通一楼房顶实施“垂直营救”。

官兵们里外协同，以搭人梯传递的方式，顺利救出了老人小孩。一位刚刚获救的藏族老太太泪流满面，拉着战士的手久久不愿松开。

迎战接连险情，人民子弟兵从容应对、科学处置

特大山洪泥石流将穿越舟曲县城的白龙江拦腰截断，使河床平均抬升6米多，河道由70多米骤然扩宽到200余米。一旦堰塞湖溃堤，位于白龙江下游的城镇和乡村将遭受灭顶之灾！

8日下午，兰州军区某集团军工兵团和武警水电部队官兵临危受命。工兵团14名爆破骨干乘坐直升机赶往灾区。紧随其后，从各地紧急调来的武警水电官兵携带大型机械设备相继抵达。

9日7时50分，爆破组确定对堰塞大桥实施“边清理、边爆破”和“定点多次爆破”的疏通办法。

8时15分，一声巨响中，洪水被爆炸的冲击力激起高高的水花。武警水电部队官兵将4辆早已准备好的履带式挖掘机开上大桥，对爆破后残留的垃圾进行快速清理……

9时34分，随着又一声巨响，堰塞区的淤泥被轰出一道宽2米、深6米的缺口，洪水开始向下游流去。而大桥本身，基本无损……

全军应急办主任李海洋说，“科学用兵、专业救援，确保了这次救援行动的有力、有序、有效。”

灾情发生后，通往舟曲县城的313省道严重损毁，大量救援车辆和重型设备无法进

入受灾要害部位，给救灾工作带来极大困难。

武警交通部队迅速集中280余名官兵和80台（套）挖掘机、装载机、推土机等大型机械，争分夺秒抢通道路。

截至10日中午，官兵们累计抢通道路5．62公里，清理泥石流5000余立方米，抢通了这条“生命通道”。

这次救援，既是工兵、医疗、防化、防疫、水电和航空兵等多种专业技术部队能力的展示，也是全军范围内一次高科技力量大动员。

总参气象水文局成立了军事气象专家保障小组，为救援部队提供实时气象通报。军用航测飞机，对灾区150平方公里的地面情况进行航拍，为科学准确决策提供了重要依据……

“解放军来了，我们就不怕了！”

“有了解放军，我们就有救了……”

这些发自肺腑的朴素话语，表达了灾区人民对子弟兵的深深期盼和殷殷深情。

《人民日报》2010年8月12日　人民日报记者 新华社记者

救援，在第一时间

——武警甘肃总队舟曲救灾纪实

甘肃舟曲发生特大泥石流灾害后，武警甘肃总队在第一时间全力投入救援。截至8月11日，抢救幸存者38人，营救群众485人，救治运送伤员228人，清理倒塌房屋140间，疏通道路0.8公里，挖掘土石0.4万立方米，堪称救灾生力军。

火速，第一时间赶赴受灾现场

8月7日，甘南州舟曲县发生特大泥石流自然灾害，正在甘肃调研的武警部队司令员王建平立即和武警甘肃总队政治委员刘武一起率前指32人从兰州出发，当天赶到舟曲指挥救援。武警部队政治委员许耀元和甘肃总队总队长左宗国在作战指挥中心坐镇指挥，调集部队分别从兰州、甘南、陇南第一时间赶到灾区。

8月7日夜里11点，武警舟曲县中队官兵正在休息，突然听到营区前后发生“轰隆隆”的响声，是山洪来了！在这里蹲点的支队政委何友新立刻让部队吹响冲锋号，50名官兵第一时间投入了救援。

在灾情最严重的三眼泉村，一阵哭声从被泥石流掩埋的5楼窗子外传来，班长刘海军立即带领战士朱立强、彭爱文、曹勇寻声跑去。此时还有泥石不断从残留处流出，被撕裂的墙体不时脱落，随时可能发生危险。在手电光的照射下，一个满脸惊恐、浑身淤泥的小姑娘出现在眼前。战士们搭建起救人软梯。邹进军用手清理孩子周围的泥石。手掌磨烂了，指甲掏破了，满手流血了……终于，他们救出了第一个幸存的生命。

黑夜中，不少战士的手和脚被埋在泥石中的钢筋、瓦砾刺破，鲜血直流。一名妇女被救出了，头上血流不止，战士郭永宽撕开自己的背心替她包扎。战士田维宇见到一个获救老人冻得发抖，脱下自己身上仅有的一件衣服给她穿上。班长宋楠楠长时间用手挖掘，手划破了，鲜血直流，他顾不上包扎连续战斗。

整整十几个小时，战士们没进一粒粮食，没喝一口水，一夜没合眼，凭着100条手臂，从废墟中救出了32条生命。

勇敢，第一时间挡在危险前面

这是一场与死神之间的生命争夺战。

8日凌晨3时，甘南支队分两个梯队先后从驻地出发。第一梯队在迭部大洛乡遇到两次泥石流滑坡阻断，官兵抢修道路1000余米，徒步行军10余公里到达救灾现场实施救援。第二梯队，驻守在卓尼的四大队200名官兵，8日1时30分从卓尼出发，在距县城10余公里处车队受阻，部队徒步强行军到达救灾现场。总队医疗队也在8日上午赶到舟曲，为228名群众提供医疗服务。

8日，当得知一位50多岁的老太太被困在县妇幼保健站家属楼时，陇南市支队中队长管亚军带着士兵赶到出事地点。只见泥石流已经淹至二楼。老太太叫薛金玉，53岁，瘫痪在床多年，管亚军带领战士绕行到邻楼，跳过几幢楼攀入家属楼，将老人抬下三楼。脚下是汹涌的泥石流，官兵们小心翼翼放下绳索，用木板两端捆绑，然后将老人吊起，顺着陡坡一步步将老人吊上路面。2小时后，老人成功获救。8日15时许，舟曲县城中央南口街，54名群众受堰塞湖威胁，被困在一座大楼楼顶上。陇南支队40余名官兵赶赴现场，泅渡到楼上，用救生圈结成简易橡皮艇，把被困群众一个一个转移到安全地带。

灾情发生后，舟曲县城停水、断电，道路狭窄拥挤，交通受阻，运来的物资、食品、蔬菜、副食车辆进不了县城。运输物资车辆抵达县城附近后，官兵肩扛、背驮、人抬，把一箱箱矿泉水、方便面搬运分发到受灾群众手中。为保障受灾群众能吃上热饭、喝上开水，总队在舟曲人民会堂立灶做饭，分装盒饭，受灾群众满怀感激地说：“你们真是人民的子弟兵，不但抢救了群众的生命财产，还保证了我们受灾后的基本生活。”

忠诚，第一时间党员挺身而出

危急关头，党员干部挺身而出，为全体救灾勇士树立了榜样。

8月7日11时40分，在灾难陡然来临的瞬间，舟曲县中队副中队长王伟最放心不下的是妻子。新婚三个月刚怀孕的妻子，正与她父母、妹妹一起在重灾区三眼峪村。妻子一家离中队仅1300米，王伟却只能带领战士在中队附近展开救援。最后，妻子一家四口永远地离开了他。

舟曲县中队中士韩有的妻子来队仅两天，正巧在被特大泥石流吞噬的邻村罗家峪村走亲戚，生还的希望渺茫。韩有强忍悲痛一直奋斗在第一线。

8日早，天刚蒙蒙亮，中队官兵发现有一家五口被困于一幢塌了一半的楼上，韩有将深深的痛苦埋在心里，主动请缨前往抢救。危楼顶的碎石不断向下掉落，楼房随时可能坍塌，韩有带领另外两名战士拿着绳索冲进了危楼。到达楼顶后，他匍匐着接近其中的两个小孩，分别将他们放入箩筐用绳索轻轻地吊了下去。紧接着，他又将绳索分别系在三个大人身上，与地面上的战友协力使他们缓缓滑下。两名孩子的母亲当场向救命恩人下跪谢恩，却被早已泪流满面的韩有一把拉了起来……

官兵的一腔忠诚情撼舟曲。10日下午，在一线指挥的王建平在救援现场看望部队时，紧紧握住官兵的手，称他们无愧“党和人民忠诚卫士”的称号。舟曲县委书记范武德看望官兵时饱含热泪说：“舟曲人民就是你们的亲人，舟曲人民永远不会忘记你们。你们是党的好战士，人民的好儿子！”

《人民日报》2010年8月14日 记者 林治波 舒春平 郭海涌 杨小龙

搏击灾难的伟大战役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纪实

2010年8月8日凌晨，舟曲。一个残酷惨烈的黑夜，一个万众揪心的地标。

当夜，暴雨倾盆，山崩堤决，泥石狂流。一场特大山洪泥石流在一瞬间撕碎了舟曲县城，一栋栋房屋轰然垮塌，一个个生命悄然消逝。小城舟曲犹如一叶“扁舟”，在山洪泥石流的疯狂肆虐中颠簸着、飘摇着，形势万分危急！

受灾最重的是城关镇月圆村和春场村，很多房屋建筑被夷为平地，淤泥最厚的地

方居然淹没了4层楼房！

救我舟曲！救我生命！

呼唤，撕心裂肺；驰援，十万火急！

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党政军民携手奋起，众志成城，迅速打响了一场搏击灾难的伟大战役。

托起生命之舟——救人第一，生命至上

舟曲之伤，国之大殇。

第一时间，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果断决策，紧急号令，驰援舟曲。8日中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温家宝赶赴舟曲，指挥抗洪抢险救灾。同历次重大抢险救灾一样，第一位的任务是：救人！

“一定要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放在最突出位置”“只要有一线希望，就要做百倍努力”……

与此同时，国家各有关部委、甘肃省各有关部门、解放军和武警官兵，以及其他省份，都紧急行动起来，抢险队伍从四面八方迅速向舟曲集结。

然而，舟曲救人何其艰难！

180万立方米泥石在山洪的冲击下，如泰山压顶般滚滚而下，顷刻间把县城由北向南约5公里长、500米宽的区域夷为平地！比地震埋得还实，不幸被压在了下面的人，缺乏生存空间，几无生还可能。

时间分秒流逝，生命将随时凋零。不能放掉一个机会，不能耽误一点时间！

最先托起生命之舟的，是群众的自救互救。灾害发生后，临近县城的立节、大峪、憨班、丰迭、八藏等乡镇村组织的干部群众救援队伍奔赴救灾现场，县城周边的群众也紧急赶来。8时左右，八藏乡八藏村几个年轻力壮的小伙子，救出了一名17岁的女孩。这是他们救出的第一个人，也是县城最早被救出来的被困人员。

武警舟曲县中队是第一批投入救援的部队。正在休息的官兵，突然听到营区前后发生“轰隆隆”的响声，是山洪来了！在这里蹲点的支队政委何友新立刻让部队吹响冲锋号，50名官兵在第一时间投入救援。

上午10时58分，兰州军区某防化团抵达舟曲。随后，迷彩绿、白衣天使、专业救援队、共产党员再次成为灾区群众生命的“守护神”，成为抢险救援的中流砥柱。

与时间赛跑，和死神抗争。一到灾区，各方救援力量立即投入紧急的“生命突击”。铁锹、撬棍、千斤顶、挖掘机、搜救犬、生命探测仪、直升机，工兵、医疗、防化、防疫、水电、航空兵……所有能利用的工具，一切能调动的力量，都尽最大努

力抢救生命。为了不伤到幸存者，救援人员用手挖、刨，全然不顾双手鲜血直流。

“别管我，赶紧救人！”8月9日早晨6时，防化团五连官兵在舟曲县武装部家属楼探测到生命迹象，随即展开救援。连长杨敬安从早晨6时进入压扁的楼房内开凿通道，直到晚上11时滴水未进，狭小的空间、闷热的空气、高强度的作业使他慢慢失去了知觉，晕倒在救援一线……

奋不顾身的抗洪抢险，一往无前的“生命突击”，创造了一个又一个“生命奇迹”：

——9日上午，县电信局家属楼一位83岁的老太太，泥石流中受困20小时后，被陇南消防官兵从废墟中救出；

——9日上午，北街村72岁的杨金凤老人成功获救，被困35个小时；

——10日11时30分，52岁的藏族同胞刘马胜代由四川省广元市民兵救出，被困60个小时；

——11日9时20分，困于居民楼内81个小时的王电岚，被兰州军区某舟桥团官兵成功救出……

卫生部、甘肃省卫生厅、解放军，以及四川、陕西、深圳等省市迅速派出医疗卫生队急赴灾区，抢救伤员，开展卫生防疫工作。截至8月14日12时，军地医疗卫生救援人员共计525人。

据统计，截至15日16时，舟曲灾区共解救人员1243人。这一个个无比珍贵、满怀希望的生命，展示着“生命高于一切”的坚定信念，阐释着一个政党和政府对生命的尊重、对人民的责任。

护卫安全之舟——直面艰险，穿越灾难

舟曲抢险，步步艰险，处处艰险。

交通阻塞、堰塞湖、淤泥……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给舟曲抢险带来许多超乎想象的困难。在党中央的领导下，各有关方面于不可承受中竭力承受，在难以推进处强力推进，抢险救灾取得初步成果。

道路是灾区的生命线。8日，泥石流造成3条通往舟曲的360多公里道路中断。高山峡谷之间的抢通抢修举步维艰，交通部和甘肃省第一时间调集4支抢险突击队，以最快的速度抢通了受灾公路，保证了救援大部队全速进入灾区。

8月11日晚，灾后首次强降水袭击舟曲，再次引发山洪泥石流。省城兰州通往舟曲灾区最快捷的“生命线”——两河口至舟曲公路交通中断。大雨下了一夜，抢修持续了一夜。12日10时40分，道路终于抢通，一批批救援人员和物资，又在“生命线”上畅通无阻！

电力，是抢险救灾极其重要的条件。得知灾情，国家电网高度重视，紧急成立国家电网公司、甘肃省电力公司、甘南供电公司三级抢修指挥部，由省电力公司组织调集800多人和大量装备，全力开展抢修工作。经过昼夜奋战，截至8月13日16时，舟曲县城共计34个台区恢复供电，农村115个台区全部恢复供电；同时，发电车供电保障了移动公司、解放军野战医院、净水车辆、电视台、居民集中安置点的临时用电需求。

灾害发生后，泥石流裹挟着大量沙石冲进白龙江，形成了巨大的堰塞湖。白龙江河床平均抬升6米多，最高处抬升10米！河道由70多米骤然扩宽到100多米！这是悬在舟曲人民头上的很危险的“一盆水”，也是舟曲抢险面临的最大威胁，不处置随时会有危险……

集合号再次吹响！8日下午，兰州军区紧急从某集团军工兵团抽调14名爆破骨干，乘直升机赶往灾区。14时，武警水电三总队168名官兵和30台套大型机械设备，从四川成都、广元和甘肃文县等6个方向开进舟曲。水电二总队紧急抽调55名兵力和10台套大型机械设备，星夜兼程向灾区进发。

经过数日多次爆破，至12日，堰塞体已消除，溃坝险情基本排除，接下来的主要任务是疏通河道。

和处置堰塞湖同样艰难的是清淤。首先是淤泥量大，其次是淤泥挖出之后堆放何处也是难题。舟曲地处狭窄的两山之间，空旷之处原本极少，如果堆放不好，再遇暴雨，又会是一次“水漫金山”。

地方找到了，在县城以西5公里处，公路旁边，白龙江畔。但一直在灾区指挥抢险救灾的甘肃省委书记陆浩、代省长刘伟平仍放心不下，专门到实地察看。在确认地点适合之后，陆浩还一再叮嘱：“一定要进行加固，千万不能发生二次灾害！”

为应对异常天气，预防二次灾害发生，甘肃省国土资源厅紧急调集力量，对舟曲实施地质灾害普查。经过三天努力，共查出重点地质隐患18处，约3万人受到威胁。为此，他们制订了应急预案，并组织专家绘制出6幅紧急撤离路线图，全力确保群众安全。

炎热潮湿的天气使卫生防疫变得异常重要、更加紧迫。甘肃卫生系统的工作量和强度由这些数据即可得到印证：检测食品和饮用水22份；监督检查医疗卫生单位18家、餐饮单位34家，关闭不合格餐饮单位3家；为2800余名群众分发中药汤剂；分发大蒜420公斤；开展防疫防病知识宣传7730人次；向灾区群众发放防病宣传材料46955份……

起航希望之舟——舟曲不屈，舟曲不沉

因为泥石流，舟曲成为苦难之地；因为人间大爱，舟曲又成了温暖之地、信心之地、力量之地、希望之地……

灾难当头，那些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人所显示出来的人性光辉，令人震撼：

当两具遗体被战士们从淤泥中挖出，人们看到，年轻的妈妈紧紧搂着宝宝，依然保持着双臂守护的姿势，心中涌出的是一种心碎而又被母爱的伟大所震撼的悲痛！

洪流袭来，父亲一把将孩子秦格拉推入墙边的小桌子下面，毅然用身体堵住桌子的缺口……

在被埋长达8个多小时的漆黑绝境里，33岁的年轻妈妈杨露梅拼命托举怀中4岁半的儿子。

“先救我妈妈”，身困险境的14岁男孩张新建为了支撑着母亲活下去，坚持到生命最后一刻。

“全家就剩我一个，不坚强怎么办？”18岁幸存女孩曾艳群如是说。

妇幼保健站护士温林霞临危不惧，冒着生命危险接生婴儿，没有药品，没有设备，用来割断脐带的居然是一把铅笔刀！孩子的父母给孩子取名“洪生”，夫妇俩感激地说：“没有你，就没有我们家洪生。”转而又对着小洪生说：“孩子，长大了你也要学医救人。”

曾经在汶川地震时驱车千余公里驰援青川的河北石家庄“的哥”贾德利，经过28小时的高速行驶，11日抵达灾区，水都没顾上喝一口，就加入运送救灾物资的队伍。

舟曲一家养殖珍珠鸡的农户，把家中的60只鸡全部杀掉，送给兰州军区舟桥团；还有一位农民，天天开着拖拉机给部队送水。

家在迭部的62岁藏族老阿妈李九地，天刚亮就起身，步行30多公里来到舟曲，给解放军送来连夜烙好的大饼、一针一线绣出的鞋垫和特地买来的猪肉。

被救出的老人杨金凤，坚决拒绝了亲人的守护，说：“我被人家救了，你们不能守在这儿，都快出去救人，不用管我！”

27岁的月圆村村民何金洪，父母和姐姐一夜之间都没了，房子也没了，但看见更多失去儿女的老人，他突然意识到自己任务很艰巨：“活人还要吃喝拉撒，这么多乡亲，我没时间再哭了。”

20岁的北关村姑娘袁雅，家中3人遇难，她强忍着悲痛，第二天就开始义务为救援人员送水送饭，直至晕倒，被人送进了医院。

在公安局值班的民警冯青林，在泥石流中解救一名受灾群众，赶回家时女儿已遇难。简单料理完女儿后事，冯青林又投入救灾第一线。“只有一直忙着，才没有时间想女儿。”

灾难发生后，烤饼店老板、回族群众马学忠用库存的面粉制作烤饼，免费发放给救援人员，直到面粉用光。

他们的无私和善良，涤荡着人们的灵魂；他们的勇敢和坚毅，砥砺着人们的品格。

灾难当头，那些救援者、共产党员，所显示出来的奉献、牺牲精神，更是令人动容。“每救出一个人，心里就好受一些”，王伟、曹恒昌，武警甘肃总队甘南州支队警官，强忍着失去亲人的悲痛，坚持在救援一线。

危急关头，共产党员、江盘乡南桥村村委会主任王金明带领共产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扑进白龙江中抢救受灾群众70多人。在舟曲抢险救灾中，127支党员突击队奋战在一线。一位农民动情地说：“不管遇到多大的困难，有党员在，我们就有‘主心骨’。”

灾难当头，血浓于水的亲情，一方有难，八方来援的大爱，令人温暖。舟曲山高路远，地域狭小，身虽不能亲至，爱却未曾缺席。从大江南北到长城内外，从东部都市到西部边塞，无私而巨大的支援如同缕缕春风、涓涓暖流，迅速涌向舟曲这个平时不为人知的边远小城。

一笔笔带着体温的捐款，一句句发自内心的祝福，将华夏儿女血脉相连的手足深情，尽撒“藏乡江南”。还有灾区“姐妹花”，一个15岁的汉族小女孩，一个12岁的藏族小女孩，每天坚持为灾民送水，自己最多只喝3小杯。这份患难相随、休戚与共的情怀，为灾区人民撑起一片温馨的蓝天。

灾难当头，那迎着灾难顽强发育的生机，给人以无穷希望。灾后第二天，舟曲县城就有商铺、诊所开门营业。灾后的第二个夜晚，舟曲县城就亮起点点灯光。

“只要人在，我们就不愁未来！”“我还年轻，还有梦想！”

在受灾最严重的月圆村，劫后余生的刘宝萍、李东主夫妇俩又忙活起来……村子西侧的几棵核桃树，青青的果实挂在枝头。灾难过去了，果实还要生长，生活还要继续……

舟曲，犹如一艘希望之舟，虽经劫难，虽受重创，又顽强地开始了新的航程。因为，它有爱和力量的支撑。这种爱和力量的不竭源泉，来自伟大的中国共产党，来自英勇的人民解放军，来自13亿中国人民。

风雨同舟，舟曲不屈！

同舟共济，舟曲不沉！

《人民日报》2010年08月16日 记者 林治波

奋战23个昼夜　清淤180万立方
舟曲县城全面退水

“这是一个世界性难题，疏通的难度前所未见”

8月30日12时，记者在舟曲城江桥上看到，二十多天来一直被洪水淹没的白龙江右侧313省道、县城滨江路、城关桥全部露出了水面。舟曲白龙江河道疏浚工程比原计划提前12小时完成任务。

目前，遭受重创的舟曲白龙江两岸基本恢复了原貌。至此，舟曲救援中难度最大、投入兵力最多、时间最长的白龙江疏浚抢险工程，取得了决定性胜利。

水利部部长陈雷在疏浚现场说：“这次白龙江疏浚，官兵在软基上作业、在水下作业，是水利史上难度最大、挑战最大的一次作业。官兵连续奋战，再次创下水利抢险史的奇迹！”

舟曲“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导致180万立方米滑坡体落入白龙江，形成了一个1公里多长的巨大堰塞体，致使白龙江河床被抬升8～10米，河道被拓宽到100～200米。

陈雷介绍，白龙江河道疏通，难就难在特大山洪泥石流在江中形成的水下堰塞堆积体的数量多、体积大，要把长达1.2公里的水下堆积体全部清除，使河床恢复原貌，这是前所未遇的难题和挑战。

“这是一个世界性难题，疏通的难度前所未见。”一位参与制订疏通方案的水利专家说。

昼夜奋战，贯通白龙江最艰险河段

泥石流造成三眼峪入江口以上的江道蓄水，向上游回水长度约2.6公里，形成约200万立方米水体，形成堰塞湖。

8月9日8时18分，解放军兰州军区工兵部队对堰塞湖阻水严重的瓦厂桥实施水下爆破，阻塞桥面被爆开一个长6米、宽2米的大缺口。9时33分，第二次爆破成功炸响。两次爆破后，堰塞湖水位以每小时10厘米的速度开始下降。

8月10日，武警水电部队继续全力挖掘疏浚，19时，挖开严重阻水的瓦厂桥（三孔桥）的一个桥孔，泄流明显加大。兰州军区工兵部队再次对堰塞湖水下堆积体进行了局部水下爆破。

10日20时，堰塞湖突然溃决的险情基本排除。

由于白龙江是一条非航运性河流，淤泥完全阻断了水电官兵前进的脚步。舟曲抗洪救灾指挥部迅速和上海取得联系，国家防总紧急调拨路基箱。13日，首批三个架次的货运专机将80块路基箱从上海紧急空运到甘肃。

随后，官兵们在罗家峪坝顶，用近3个小时的时间完成了铺设和安全测试任务，成功进入江心开展作业。

15日14时，白龙江左岸瓦厂桥至三眼峪全线贯通，堰塞湖抢险取得重大进展。

城区积水退到哪里，清淤防疫就跟进到哪里

“近二十天来，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副总参谋长章沁生、水利部部长陈雷的直接指挥下，解放军指战员、武警官兵和水利部专家日夜奋战，为夺取疏通河道、实现县城退水的最后胜利奠定了基础。”甘肃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告诉记者。

8月27日，备受关注的白龙江河道疏通工程进入决战阶段。

8月28日上午，武警水电部队抽调的22台大型机械设备和32名重机操作手到达舟曲，投入抢险施工。

兰州军区某摩步旅出动800多名官兵和20多台大型机械昼夜不间断对瓦厂桥附近河段进行挖槽清淤作业。在城江桥以西河段，兰州军区某集团军出动防化、工兵、舟桥部队500多名官兵和30多台工程机械，在白龙江南北两岸的4个点位上继续加大清淤力度，做到城区积水退到哪里，清淤防疫就跟进到哪里……

30日1时，白龙江中断面水位较最高时下降4.7米，被淹城区水位逐渐消落，大部分街区已露出水面，浸泡舟曲县城23天的洪水终于退去。

《人民日报》2010年8月31日 综合林治波 赵永平 陈仁泽 赵野 郭海涌报道

一年重建探舟曲

白龙江畔，机械轰鸣，车辆往来；翠峰山下，塔吊穿空，高楼云起。舟曲重建，正在进行……

2010年8月8日，一场特大山洪泥石流重创了美丽的舟曲。藏乡江南被撕开一道大裂口，堰塞湖淹没了半座县城，无数个家庭瞬间破碎，生产生活突然停滞……在党和国家的亲切关怀下，在全国人民的鼎力援助下，在舟曲人的顽强拼搏下，舟曲抢险救

灾迅速完成。

2010年11月17日，甘肃省省长刘伟平主持召开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启动会议，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和《国务院关于印发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的通知》精神，安排部署重建工作。舟曲灾后恢复重建的战鼓擂响了。

历尽苦难，新生在望。一年之后，我们重新踏上这片土地。虽然，曾经的苦难带给这座城市的伤痕仍未痊愈；虽然，失去亲人的哀伤仍在隐隐作痛。但是，家园正在重建，生产和生活正在恢复，人们对未来的信心正在重铸。各族人民风雨同舟、共创新生的大爱之曲奏出了最强音。

民生为先

城乡居民住房工程完成总投资的55.7%；城乡居民受灾住房和水浸公共建筑物维修加固工程全面完成

2011年11月17日下午，舟曲县政府会议室。主持会议的是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组长、甘肃省省长助理夏红民，参加会议的是国土厅、水利厅、建设厅、交通厅、教育厅、卫生厅等援建单位的负责人，各援建企业负责人和舟曲县主要负责同志。列席会议的还有中央及甘肃省各大新闻媒体。

“舟曲县首先汇报自建项目进展，你们负责的安居工程能不能按期交工？”夏红民问。

“工期很紧，有很多困难。但是我们会想尽一切办法，在明年8月以前让受灾群众入住新房。”舟曲县委书记冯文戈如实汇报了当前面临的一些困难。

“好。你们记住，安置房是受灾群众最关心的事情，无论有什么困难都要按期完成。这是中央和省里的硬性要求。”夏红民说，“水利厅，你们呢？”

“灾后重建水利项目正在进行，可以按期交工。”水利厅负责同志说。

“你们的工期要提前，必须在汛期到来之前完成，否则一旦发生洪灾，所有其他建设成果都要泡汤，有问题吗？”夏红民说。

“明白，保证完成任务！”……

援建单位依次汇报工程进展，不回避问题，不遮掩矛盾。夏红民一一提出具体要求。

会后，很多与会者说，有新闻媒体在场，压力非常大。但事关重大，必须实事求是。

按照中央要求，甘肃省把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居民住房、防灾减灾和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作为舟曲灾后重建的重点来抓，省政府成立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督促协调各部门密切配合，科学合理地完成重建任务。

有房才有家。让受灾群众早日住上新房是重建工作的重中之重。目前，舟曲恢复

重建工程中，城乡居民住房工程完成总投资的55.7%，城乡居民受灾住房和水浸公共建筑物维修加固工程全面完成。老城区19栋居民住宅楼中2栋已封顶，峰迭新区80栋住宅楼中10栋已封顶，而兰州秦王川转移安置区32栋居民住宅楼中，26栋已封顶。

如果没有可靠的防洪措施，进入汛期一旦发生意外，一切建设成果又将付诸东流。舟曲白龙江堰塞河道综合治理及防洪工程、峰迭新区防洪工程、县城及周边地域山洪灾害预警系统、水文站等4个项目规划总投资25147万元，目前已完成投资20218.4万元，占规划总投资的80.4%。三眼峪、罗家峪山洪泥石流排导渠基本完成。

科学重建

基础设施工程完成投资57%，灾后重建城镇建设项目完成投资31%，舟曲永久性供水工程投入使用

“现在我每天都要工作12个小时以上。”在舟曲峰迭新区，王千明一边干活一边和记者聊天，“这里没有一个人偷懒。我们心里都装着一个念想，早点把这楼修好，早点让受灾群众搬进新家。”

王千明的工友张继强是兰州人，为了赶工期长期没有回家，每次都是家人从兰州乘车七八个小时到舟曲看望他。张继强说：“我的家人非常支持我的工作。儿子来的时候还说，同学们都羡慕他有一个为舟曲盖房子的爸爸……”

长期以来，交通不发达、基础设施较差、生态环境脆弱是制约舟曲发展的重要瓶颈。灾后重建指导小组明确，要借着灾后恢复重建的契机，使舟曲道路交通等基础设施上个台阶。目前，舟曲老城区市政道路和桥梁工程全面开建，峰迭新区的市政道路轮廓初步形成。省道313线两河口至老城区段改造工程基本完成，老城区至峰迭新区的公路改造工程已完成投资的65.3%，咀疙瘩隧道已经贯通，锁儿头隧道完成掘进65%。基础设施工程完成投资的57%，灾后重建城镇建设项目完成投资的31%，舟曲永久性供水工程投入使用。

卫生方面13个灾后重建项目已全部开工。其中舟曲县医院综合楼和城关江盘卫生综合楼2个建设项目已完成主体验收；舟曲县疾控中心业务综合楼正在进行地上三层施工；峰迭新区卫生综合楼建设项目正在进行地上四层施工。同时，荒山造林、封山育林、草原修复均已完成工程总量的50%。灾后重建建材保障供应，价格稳定。

据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统计，截至11月17日，舟曲灾后重建170个项目全部开工，完成投资22.7亿元，占规划总投资50.2亿元的45.3%。其中，省直援建、代建单位负责的60个项目完成投资17.4亿元，占规划投资34亿元的51.2%；舟曲县负责的110个自建项目完成投资5.3亿元，占规划投资16.2亿元的32.4%。

夏红民说，总体来看，时间过半，任务也完成过半，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基本实现了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所确定的阶段性目标，为2012年全面完成任务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重拾信心

产业重建工程完成投资26%，40个产业项目全面开工

“一年总算过去了，该流的泪、该做的事都做了，心也放下了。现在我要重新开始好好生活。”再次见到何新朝，他的脸上终于有了微笑。

在突如其来的山洪泥石流灾害中，何新朝失去了9位家人。然而，他乐观、顽强，忍着内心巨大的悲痛，带领月圆村的村民们重建家园，成为自强不息舟曲人的杰出代表。在与温家宝总理连线之后，何新朝这个名字更是家喻户晓。

灾后重建工程需要大量的砂石，从外地运砂成本高而且浪费时间。作为受灾最为严重的月圆村的村支书，何新朝带领幸存的村民们办起了砂厂。他告诉记者，砂石供不应求。下一步他要扩大规模，一方面为重建提供更多的材料，另一方面可以让更多的受灾群众有事干、有钱挣。“有了事情干，生活就充实了，也就不去想伤心的事。”

何新朝的妻子遇难以后，岳母又为他介绍了一个女孩。“妻子遇难以后，她的父母也就成了我唯一的亲人。为了让儿子有个完整的家，丈母娘给我介绍她，我就同意了。”何新朝腼腆地一笑，“她人很好，疼我也爱孩子，我们准备腊月初四结婚。”

何新朝告诉记者，月圆村里已经有12个人重新组建了家庭，开始了新的生活。以前大家在一起的时候，总是情不自禁地流泪。现在人们内心的创伤逐渐平复，对美好生活的憧憬也逐渐恢复。

舟曲县采取了一系列生产自救措施，帮助受灾群众尽快恢复生产渡过难关。舟曲县委、县政府协调解决了1000多人在县内招商引资企业或附近工地就业，在10个重灾村里设置了400多个公益性岗位，同时多渠道开辟劳务输出门路，先后和北京、新疆、深圳、青岛等地用人单位联系到8000多个用人岗位。舟曲县为鼓励个体工商户及私营企业尽快恢复营业，按照每户1000元和1万元的标准发放开业补助，同时免收多种税费，并协调金融部门发放贴息贷款。舟曲还采取了多项教育特别资助政策。

记者获悉，目前舟曲产业重建工程完成投资的26%，40个产业项目全面开工。其中中药材种植、新型墙体材料、山野菜加工等项目建成投产。商业网点基本恢复，旅游服务设施体系建设完成90%。峰迭新区幼儿园、小学，舟曲县城关一小、二小等项目共完成投资3203.04万元，占总投资的39.88%，完成年内任务的56.97%。

舟曲县委常委、宣传部长王丽英说，舟曲的生产和生活逐步恢复正常，更重要的

是，舟曲人对未来的希望和信心正在重建……

坎坷的山路逐渐平整，被山洪毁坏的房屋修缮一新，一个个家庭重新组建，一家家商户重新开张。繁华，正在回到这座饱受苦难的山城。

《人民日报》2011年11月24日 记者 林治波 曹树林 银 燕

同心协力建设新舟曲

舟曲灾后重建工作实施已近两年。两年里，成千上万的建设者们为新舟曲的建设贡献着自己的力量。他们中间有从甘肃各省直单位抽调的干部，有参与舟曲援建的来自全国各地的工人，也有走出伤痛重建家园的舟曲群众。在他们的共同努力下，一个崭新的舟曲呼之欲出。

前方指导小组：灾后重建的总调度

抢险救灾一结束，甘肃省就积极与国家有关部委衔接沟通，开展了重建规划编制等各项前期准备和基础工作。考虑到甘肃省的实际情况和舟曲的特殊困难，国务院决定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上升到国家层面组织开展。

甘肃省政府专门成立了由省长助理夏红民任组长、由各省直单位抽调的优秀干部组成的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作为现场指挥调度机构。在舟曲施工第一线，这个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就像整个重建工作的大脑中枢，让各单位都能充分发挥作用，又好又快地完成重建工作。

在舟曲，仅峰迭新区1.2平方公里的施工现场，就有37家施工单位、86个项目施工建设。“我们的工作就是监督、协调、指导，尽快消除施工中的各类‘梗阻’，保证重建工作按期完成。”夏红民说。作为组长，舟曲灾后重建之初，他每个月都要在舟曲住25天以上。

在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办公室，小组常务副组长任燕顺给记者看了厚厚的一沓材料，每一份都记载着他们已经处理过的问题。“这些文件只是很少的一部分。自从灾后重建工作启动以来，几乎每天都有需要协调的事情。只要施工中遇到了问题，我们都会帮大家去协调，如果施工进度或者工程质量有问题，我们也会立即督促施工单位整改。”

任燕顺说，因为有这个“前方指挥部”的统筹安排，效率和质量有了保障，真正

实现了“科学重建”。

任燕顺讲述了这样一个故事：在罗家峪，泥石流冲下来的3万多方土一直堆在新盖好的居民楼前，很不美观。而由于这些土在国土厅和建设厅援建的项目之间，两家单位都没有义务清理土堆。经过讨论，他们发现在峰迭新区施工的卫生厅和交通厅正好需要买土进行工地回填。于是，3万多方土被运到了需要的地方。原来的小土丘经过平整，成了一个可供市民休闲纳凉的小广场。

省直援建单位：务必让灾区人民满意

在舟曲灾后重建过程中，重点基础设施、灾害治理、公共服务共43个项目分别由建设厅、交通厅、水利厅、国土资源厅、教育厅、卫生厅6个甘肃省直厅局对口援建。负责这些项目的建设者们从开工之日起就一直驻守在舟曲，为灾后重建尽心竭力。

记者驱车前往三眼峪泥石流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现场，一进小眼峪，车就一直在急转弯。这种路真不是一般司机能开得了的。可是该工程的副总指挥王进聪告诉记者，小眼峪的这条路被他们叫做“高速公路”，如果是去大眼屿，每个弯道都要先倒一下车才能转过去。急转弯连着急转弯，往下看是万丈深渊，这样的路他们每天都要往返好几次。

王进聪说，施工过程中最让他挂心的就是安全。施工工人告诉记者，只要一下雨，不管多晚，他们都会接到王进聪的电话，询问沟内的情况。令人欣慰的是，重建工程自始至终没有出现过安全问题。“每修完一座坝我就舒一口气，现在工程已近尾声，终于可以长舒一口气了。”王进聪说。

在交通厅的施工现场，项目办副主任兼总工程师李渊有一句座右铭：“宁为恶人，不为罪人。”他说，“我是总工程师，要对工程质量负责，务必要让舟曲人民满意！”

舟曲县城到峰迭新区的路，是关系到舟曲人民幸福生活的一条路。在质量控制方面，李渊坚持就高不就低，对于施工过程中不达标的地方，坚决予以修正或者责令返工，因此也得罪了施工单位的一些人。“我手机曾收到过人身攻击和谩骂的短信，但我想得开，只要工程做好了，这都无所谓。现在工程进展顺利，许多项目已经完工交付使用，我感到很欣慰，很高兴。”

这些建设者们为了舟曲美好的明天，别离妻儿父母，有的甚至因为施工永远地失去了尽孝的机会。甘南供电公司党委书记李晓怡从抢险救灾开始就一直驻守在舟曲，得知母亲病重，他连夜赶回，但还是没能见到最后一面。处理完母亲的后事，他又匆匆回到施工现场。他说，“不管是抢险救灾还是电网重建，电力就像启明星，始终应该走在最前面，才能保障救灾和重建工作的有效开展。”

不屈的舟曲人：走出伤痛，重建家园

一方有难，八方支援。与此同时，不屈的舟曲人也在奋力重建家园。

在“8·8”泥石流灾害中，藏族青年职工杨桑杰的家被洪水冲走，但他强忍悲痛加入了抢险救援工作。舟曲灾后交通重建工程中，他负责的征地拆迁工作是矛盾的焦点。虽然常常受到误解和委屈，但他在工作中总是保持着微笑，用他自己的话说，“只要征迁工作搞好，有人骂几句没有啥。”正是以这样的态度，他一次次解决了征地拆迁中的难题，“现在我们和有些农民还成了朋友，路上碰到了都会打招呼。”

灾后的舟曲不仅仅需要工程建设者，还需要心理上的抚慰者。杨延玉是城关一小的副校长，也是一名心理辅导的骨干教师。两年来，她不但通过每月一次的培训学到了许多心理学方面的知识，还在中华慈善总会和中科院心理研究所的帮助下，在城关一小建起了一个心联小屋。“这是我们学校的心理辅导室，我想尽量营造一个温馨的环境，用学到的心理学知识去帮助那些在灾难中心灵受到创伤的孩子们。”在舟曲，像杨延玉这样的心理辅导骨干教师已经有43名。

在舟曲，曾被泥石流夷为废墟的三眼峪和罗家峪现在已是一片绿地。在清理废墟、更换了土壤之后，舟曲县林业局在这里种上了经济林。“我们种了300亩核桃、梨、苹果、杏、石榴和桃。种经济林不但能起到绿化和保护生态的作用，还能为农民增收，一举多得。”舟曲县林业局局长王军说，“这部分资金全部是县上自筹的，按计划今后这些经济林将交给群众去管理，也让百姓获益。”

……

在这片饱经磨难的土地上，这些让我们感动的人和事必将被铭记。

《人民日报》2012年8月5日 记者 曹树林 郭颂霞

抢救生命　争分夺秒

——舟曲特大泥石流抢险救援现场目击

8月7日深夜，一场特大暴洪泥石流袭击了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县城。县城由北向南约5公里长、500米宽的区域被夷为平地，其中居住的2000多名群众、约300户人家，大部分没能第一时间逃生。

灾难袭来

今年刚从西北民族大学毕业回到舟曲的白成香，举着两只手形容："当时只听见'轰轰轰'的声音，好像天爆炸了。"他接着听到有人喊"快跑、快跑"，就冲出房门一口气跑到了山上。

白成香指着一个地方说，"那是我的家，我五姨妈、表妹、表妹的两个孩子，都埋在那下边了。"白成香指的那块地方，现在看过去只是一片泥泞的平地，什么也没有。

在当地群众称为"北街"的地方，原来中间是一条小沟，沟里面水很少，沟两边是居民区。而现在中间是一条小河，两边全是淤泥和砂石，那些曾经的民居一夜间荡然无存。

在通向"北街"的巷道里，淤泥堆满了地面。人们用铁皮、木板、砖头搭出了一条临时通道。踩上去软软的，一不小心就会陷在淤泥里。

在靠近"北街"的地方，一栋三层楼的一楼只剩几根柱子，空空荡荡地支撑着白色的楼体。二三楼则歪歪斜斜，仿佛被巨人的手捏了几把。

8月8日19时许，4名解放军战士抬着一副担架从这座楼房前经过，担架上用暗花被子盖着一位遇难者的遗体。后面5名解放军战士抬着另一副担架，一条看不出颜色的床单裹着遇难者的遗体。

不远处，一对姐妹坐在地上抱着哭泣，姐姐的双脚满是血口子。突然，姐姐喊着让把土堆上的弟弟拉下来，妹妹哭着说："全家剩下的最后一条根了，千万不要在土堆上再出事了。"被拉下来的弟弟叫惠春。惠春的妻子、2岁多的儿子、父母亲全被压在曾经是家的那个土堆下。这个坚强的汉子眼睛血红，鞋和裤子上全是泥土。他连声对着两姐妹说："不哭、不哭。"

在失去亲人的群众旁边，在泥石流冲毁的废墟上，有1000多名解放军、武警官兵正在奋力抢险。有的在挖掘，有的在准备医疗用品，有的背着消毒喷雾设备工作。在

县城各处，解放军、武警、公安、医护人员来回奔忙，安抚着这座悲伤的山城，为它安上一颗坚强的心。

舟曲县城东西长近5公里，南北宽约1公里，居住着4万多人。每逢夏季，凭着它的秀美和精致，引得众多国内外游客纷至沓来。甘南素有“西藏缩影”之谓，舟曲就像镶嵌在甘南山区的一块碧玉，深藏在密林之中。这场突如其来的灾难，不仅常居当地的人们没有见过，而且在历史上也极为罕见。

坚强山城

废墟、残垣。一夜浩劫，使得曾经秀美的舟曲山城满目疮痍。舟曲的灾情牵动着众人心，国家领导人来了，解放军、武警官兵来了，民兵来了，十里八乡的群众也来了……救人！赶紧救人！废墟上，传递着同一种迫切的声音。

“快！县城发生泥石流，赶快组织人员前来救援。”8日凌晨零时许，舟曲县立节乡党委书记李学振接到舟曲县委电话通知。

“快，赶紧通知各村组织人员。”接完电话后，李学振立即作出安排。

早上6时，立节乡政府大院内，由立节乡干部、各村群众、民兵组成的100余人的救援队伍集结出发，奔赴38公里外的舟曲县城。与此同时，邻近县城的大峪、憨班、丰迭等多个乡镇组织的干部群众救援队伍也奔赴救灾现场。县城周边的一些群众闻讯后，也带着铁锹，开着农用车紧急赶来。

8时许，立节乡救援人员在现场的一处废墟内发现了一名被困群众。为安全起见，救援群众放下铁锹，用手刨挖，一个多小时后，被困群众安全获救。

在营救被困群众的同时，各乡镇组织的救援队伍成为灾后后勤保障的重要力量：搭建简易通行通道、疏通道路、转移受伤群众……

灾情发生后，舟曲县各相关单位紧急组成党员突击队、救援小分队积极投入抢险救灾之中。

8日上午10时58分，兰州军区某防化团抵达舟曲，这是灾后第一支抵达灾区的救援部队。抵达灾区后，600余名官兵迅速投入到了紧张的搜救之中。

12时许，部队官兵在舟曲县公安局附近发现一名被困男子，并迅速展开救援。由于被困群众的身体陷在泥石之中，救援人员只好将其身边的石土一点一点清理。一个多小时后，被困男子被救出，但他已经没有生命迹象。

然而，就在救援人员对这名男子身下的一张小桌子进行清理时，竟发现下面藏着一名小男孩。救援人员见状，迅速将其救出。据这名叫秦格拉的小男孩讲，洪水袭来，他的父亲一把将他推入墙边的小桌子下面，并用自己的身体堵住了桌子的缺

口……

13时，官兵们在另一处废墟中，发现了5名被困群众，其中3人已无生命迹象，救援官兵立即对卡在门板与房梁中间的一对母子展开营救。经过5个多小时的艰难施救，这对母子成功获救。

16时，防化团官兵在白龙江中发现了一名困在水中的群众。在一名干部的带领下，几名战士穿上救生衣下到水中，将该群众成功营救。至8日21时，防化团已成功救出9名被困群众。

灾情发生后，武警甘南支队舟曲县中队的武警官兵第一时间投入抢险救援。8日15时，武警甘南支队的300多名武警官兵赶到舟曲灾区，并迅速展开救援。

16时，武警官兵在一处废墟中发现一名被困群众。支队长陈小平现场察看后，立即指挥组成了15人的救援小分队，对这名群众紧急施救。由于被困群众的身子深陷在泥土之中，武警官兵放下工具，15双手同时刨挖。两个小时后，被困群众被刨出，但遗憾的是，由于埋压时间过长，这名群众不幸罹难。

20时，记者在现场看到，20个小时颗粒未进的武警官兵仍在废墟上挥汗如雨，紧张搜救。

灾情发生后，省内各医疗单位及解放军、武警医院组织的医疗小分队紧急赶赴现场。

解放军第一医院的医护人员抵达舟曲后顾不上喝一口水，迅速在现场展开医疗救助。8日19时，一名受伤女子被紧急送到解放军第一医院的临时救护点。

“快！赶快抢救！”医护人员殷洁大声喊着。没有病床，医护人员抬来了临时担架，没有输液支架，一名医护人员用手提起了液体瓶。

另一处医疗救助点上，来自省人民医院的医疗救护人员也开始了紧张的救治工作。

救人！赶紧救人！夜色中，仍有伤员不断送来，医疗救助点上，救治仍在继续。

《甘肃日报》2010年8月9日　记者 李峰 齐兴福 徐仲英

万众一心　抢救生命

悲伤的舟曲

8月9日上午9时，在舟曲县建安公司废墟现场，40岁的薛水花坐在乱石堆上，放声悲泣。在她的面前，建安公司的一楼被淤泥全部淤塞。此次灾害中，薛水花的丈夫和小儿子没来得及跑出去，被埋在下面。

“救救我的孩子！救救我的孩子呀！”每当有人经过身边，薛水花就哭着央求。在她看来，多一个人救援，埋在泥石下的亲人就多一份生还的希望。

楼边，一小股洪水正汩汩地流进一楼的缝隙。薛水花一边抹着眼泪，一边用手刨挖，想把这股洪水排到其他地方。周围的救援人员和群众见状，纷纷上前帮忙，一会儿工夫，一条简易水渠被人们挖了出来，洪水被引开了。

一位母亲爬在废墟上，用沙哑的声音哭喊着女儿的名字陈慧青。她的女儿在北街和两个小姐妹开了一家理发店，灾难来临时3人全部遇难。像这样的情况，在这次受灾群众中很多。舟曲县城东街一共有83户人家，其中63户被约10米厚的泥石流淹没。

8月9日上午，在东街和北街一带，灾难后新形成的小河仍在流淌，水声很大。几乎每堆废墟上插着一面红旗，上面印着“武警甘南支队第四大队十一中队”“若尔盖县救援队”等字样。每面红旗下，有一支二三十人的解放军或武警小分队在挖掘，铁锹声、水声交织在一起。还有很多群众在寻找亲人，不少人边哭边等着亲人的遗体被挖出。

58岁的刘根全是县水泥厂退休职工，她指着一堆泥，边哭边说：“妹妹、妹夫、两个外甥全被压在下面了。”她和老伴在这堆泥土前，一直等着遗体被挖出来。嗓子嘶哑的刘根全说：“我哭了一天，可是啥事都不顶啊。”除了妹妹一家人，刘根全在这场灾难中还失去了7位亲戚。

8月9日10时许，两名战士把一位哭泣的妇女从一个泥土堆上扶下来。据说这里原来是一个大院子，里面住着3户人家，全部被埋。在泥土堆上面，一些战士用绳子拉着一根挖出的水泥桩向外拖，在下面，一些战士跳到泥水中用铁锹挖掘，周围很多群众也上去帮忙。过了约半小时，一位武警战士声音低低地对记者说：“已看到8位遇难者了，有好几个孩子。”

在另一处地方，一位妇女躺在砂石上，不哭不喊，看上去一点儿力气也没有，红肿的眼睛斜看着天空，周围3名妇女边哭边安慰她。突然，这位妇女伸出一只手，向旁

边的一具遗体摸去，半途中却无力地放下。这一下使周围的妇女们更加大声地哭了起来，哭泣声盖过了旁边的水流声。

8月9日下午，在一条巷道中，记者走了短短五六百米，就遇见了4拨抬着遇难者遗体的人群。从巷道走到一条街道上，看到路边放着9具遇难者遗体。

县妇联主席全小兰告诉记者，他们单位36岁的秘书李红艺准备下乡，于是把孩子留给丈夫照顾，自己住在县邮电局家属院一楼的家里，不料灾难突降，第二天全小兰再也没有看见她的身影。

坚强的舟曲

8月9日上午10时，压在废墟下30多个小时的71岁老大娘杨金凤被武警甘肃总队医院和武警陇南支队的官兵奇迹般地救了出来，这是武警部队抢救出的第一个生还者。武警甘肃总队医院的曹新历说："把老人抱出来时，老人身体虚弱、血压低、生命体征不平稳。在现场紧急救治后，送到医疗救护所治疗。如今老人生命体征基本平稳，没有严重受伤，内脏也没有出血，目前没有生命危险。"

8月9日下午，长时间处在黑暗中的老人，眼睛上蒙着黑纱，慢慢回忆："我住在一楼。当时雷声很大，突然，像稠饭一样的黑石沙'嘭'一下就冲进来了，把我撞退了几步，两条腿被埋到里面。我休息了一会儿，试着动了一下，右腿稍微能动，我就用两只手一把一把往外抓埋住右腿的沙，真是很累，但最后还是把右腿掏出来了。休息了一会儿，又掏左腿，可几个蒸馍一样大的石头把左腿卡住了，一点也动不了，感觉很吃力。开头我害怕，后来想反正70多岁的人了，儿女也拉扯大了，能坚持多长时间就坚持多长时间。"

灾难发生后，老人所在的一楼大部分已被埋在地下，二楼变成了一楼。老人房子墙顶附近的一扇窗户露在地面上，救援的武警官兵听到了微弱的声音，于是紧急打洞，钻进去把老人解救出来。老人说："能活着，可真高兴啊。"

8月9日中午12时许，武警四川总队阿坝支队的红旗插在一个泥土堆上，战士们在泥土堆下面挖出一个洞，一位战士冒着危险爬进去探查了一番。然后将一台红色的生命探测仪放在泥土堆上，一位戴眼镜的武警人员仔细查看手中黄色仪器的显示情况。然后又前前后后挪动生命探测仪，查看是否有生命迹象。过了很长时间，没有生命迹象，只能遗憾地放弃。虽然一次次遗憾，但救援人员不放过每一次机会，一次次尝试。

在现场指挥的武警甘肃总队参谋长刘志强说，在舟曲灾区，武警甘肃总队总共投入了2000人和100多台大型机械设备。

兰州军区某集团军舟桥团赶到舟曲灾区后，立即乘冲锋舟在堰塞湖淹没区域搜

寻，8月9日上午11时50分，搜救人员接到路边群众的求救，说是七寨村的一个家属院，有一名身患脑梗塞的74岁老人瘫痪在床无法移动，由于院内大面积积水，一楼已被全部淹没，外面的救援人员无法靠近老人被困的楼房施救。

舟桥团的官兵迅速到达老人被困单元楼道口，发现积水已将楼道淹没至二楼和一楼的交接处。他们冒着危险涉水进入楼道，将住在4楼的老人成功救出。

除了解放军官兵，群众也自发组织起来救人。8月8日下午，在灾难中失去家和诊所的杨红菊，发现白龙江边的民贸家属院的楼顶上有些人被洪水围困，就和周围人聚在一起去救人。施救的9个人都不会游泳，就用绳子拴了一块门板，在门板上放一个大木盆，然后在一个人身上拴了绳子，爬在门板上，再慢慢把门板推到楼前接应。楼上的人在身上拴上绳子，然后慢慢下降到大木盆里。靠着这种办法，杨红菊等人救出了12个人。

在灾难发生当天，沙川村80名党员成立了救援突击队，在两天救援中，成功救出了16名群众，其中一名是孕妇，8月9日孕妇顺利分娩，大人和孩子都安全。

8月9日上午7时多，端山村村民杜成德带着20多名村民紧急赶往山下继续参与搜救。灾情发生后，端山村村民自发组成20余人的救援小分队在第一时间赶到了山下营救。杜成德说：“山上山下一家人，他们遭了难，我们过来帮忙，才能好受些。”

可爱的舟曲

在舟曲县城淤泥堆积最厚的南街上，有一间不起眼的烤饼店。店家在门前竖起了一块招牌，写着“向解放军、救援人员免费供应大饼”，让这家原本不起眼的小店立刻成为小城的一道风景。

店主马师傅从合作来舟曲开店仅有三个多月，就遇到了特大泥石流灾害。看着原本美丽的山城在遭受泥石流肆虐后变得满目疮痍，马师傅心痛不已。当看到大批的解放军和救援人员源源不断地赶来，马师傅架起了烤炉，并用歪歪扭扭的字体，写上了免费向救援人员供应大饼的招牌。

“不为别的，也没啥理由，更没有想太多，”忙完手里的活，马师傅一边用沾满面粉的手背擦拭着不断流下的汗水，一边憨笑着告诉记者：“解放军和救援人员那么辛苦，只要他们需要，要多少我给多少，让他们吃上东西、吃饱肚子就行……”

西街的杨新平提着大茶壶，拿着碗，给过往的人免费供水，他说：“自来水停了，我家院子里有一口水井，里面的水是干净的，我们兄妹5人从早上6时起床烧水，在这里给大伙供水，尽点心意。”

9日上午9时许，舟曲小伙子刘涛扛着一袋西瓜来到了抢险救灾现场。废墟上，来自全国各地的救援队伍顶着烈日，挥汗如雨，在紧张进行搜救。

刘涛放下瓜袋，抹了一把额头的汗水，从裤兜中拿出一把折叠刀。手起刀落间，一个西瓜被切成均匀的“月牙”。他捧起切好的西瓜，走到了不远处的武警某部救援官兵面前说：“天太热了，吃块瓜吧！”

尽管官兵们再三推辞，但刘涛还是把西瓜强行塞到了他们手里：“你们是我们的救命恩人，吃块瓜算啥呀！”折身回来，刘涛又切了一个西瓜，转身捧给旁边的几名解放军战士。

几天前，刘涛和父亲开车从靖远县拉来了13吨西瓜，准备在舟曲县城出售，没想到却遇到了特大自然灾害。

“不卖了，都送到救灾现场吧。”8日晚，在灾难中死里逃生的刘涛一家做出了决定。9日早上8时开始，刘涛一家人从库房里将西瓜搬出，踩着一路泥泞，一袋袋送往1公里之外的救灾现场。

同样为救援队伍免费送瓜的，还有高小飞兄弟俩。9日上午6时许，他们也将原打算出售的3吨西瓜，用人力车推到了救灾现场，分发给了救援人员、受灾群众。

9日上午11时，距离救灾现场不远的山坡上，走下3名小学生，她们每人背着一个塑料壶。壶中，是她们从2公里之外的山沟里舀来的山泉水。11时30分，3名小学生来到了舟曲一中大门口。这里，是通往救灾现场的必经之路，救援人员来往匆忙。3人顾不得擦去一脸的汗水，取出塑料杯，拧开塑料壶，叮咚声响，盛出一杯清冽的山泉水。

“叔叔，辛苦了，喝口山泉水吧。”她们双手捧起水杯，一脸的虔诚。灾后，舟曲县城供水中断，饮用水紧张。一杯杯甘甜的山泉水，胜似琼浆玉液，滋润着每一位过路者的心田。

杯杯山泉水，带来丝丝清凉，也让每一位过路者记住了来自舟曲城关镇寨子村的3名“山泉女孩”：15岁的严喜云、14岁的王霞、8岁的王永霞。

不远处，在灾害中痛失多名亲人的王奶奶也站在马路边，为过往人员免费送水。更远处的废墟上，搜救仍在继续。烈日骄阳下，一杯杯甘洌的山泉水被传递着，同样被传递的，还有一种感恩的思绪，一种悲壮的力量。

这些可爱的人，把山城的悲伤化为力量，把山城的坚强变成行动。有了这些可爱的人，有了解放军、武警官兵，有了四面八方的援助，我们相信，再大的灾难总会过去，再大的创伤总会抚平。

希望，就在眼前。

《甘肃日报》2010年8月10日

一切为了灾区群众

——陆浩、刘伟平现场指挥抢修基础设施速写

水源地被掩埋，管网毁坏，5万多人急需用水。如何保证群众用水不出问题？

贯通县城的道路被淤泥死死堵塞，大型机械无法进入，影响抢险救援。如何打通？

180多万立方米淤泥和石块的清理，是一项异常艰巨的任务。清出之后堆放到哪里？

“这些都是我们目前最关心、也是最急需解决的问题。”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说。

“我们正在千方百计，尽全力解决。”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说。

8月10日上午，陆浩、刘伟平在灾区现场指挥抢修关键道路，实地察看新水源地和淤泥转移堆放地点。

厚厚的淤泥和碎石将舟曲县城几条街道堵死，救援人员只能搭着木板在上面通过，大型机械很难进入。

为了打通通往武都的道路，省指挥部决定横穿三眼峪泥石流冲刷扇面，沿原来313国道线构筑一条简易道路。

“要加快抢修，争取能在今天完成。同时，在实施过程中，一定要留出排洪沟，决不能堵塞三眼峪向白龙江的流水。”站在泥石之中，陆浩叮嘱说。

“这条道路打通之后，意味着兰州经岷县到舟曲再到武都的救援生命线被全线贯通，这将为下一步救灾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刘伟平说。

交通部门表示，将坚决按照要求，全力施工，确保完成任务。

这条道路的关键之处还在于它将是清淤工作的重要前提。

有了这条道路，大型机械就可以顺利进入，将代替缓慢的手工作业，清理工作也将迅速加快。

当进入快速清淤期后，另外一个显而易见的难题是——淤泥挖出之后，放在哪里？

舟曲县地处狭窄的两山之间，可用土地本身就很少。为了寻找一个合适的地方，舟曲县组织了专门人员进行勘查。最终在县城以西五公里处，找到了一块地方。

这块地方到底是否合适？陆浩、刘伟平放心不下，专门到现场察看。这块地方位于公路旁边，白龙江畔，完全能够满足城区街道淤泥的转移堆放。

“一定要进行加固，千万不能发生二次灾害。”陆浩说。

因为群众在这块地方种有玉米等农作物，陆浩、刘伟平指出，要做好群众工作，

在给予补偿的同时，承诺将来填平成地之后，所有权依然属于群众。

水，就是生命。

在半山之上的水源地已经被泥石流掩埋，供水中断，县城5万多居民陷入困境。

通过寻找新的水源、拉水供水等方式，目前已在县城找到24口水井，已有10台消防供水车在不同地点为居民供水，旧的水源地也正在架设临时管道，同时考虑长远，已经开始着手新的水源地项目，群众饮水问题正在得到妥善解决。

陆浩、刘伟平十分重视新水源地项目的建设，专门到距离县城十公里处察看。因为新建水源地需要很长时间，在听了水利部门的汇报后，陆浩、刘伟平都显得有些着急。

陆浩说："目前还是要做好应急供水工作，确保受灾群众能够喝上干净的水。新水源地建设要加快项目进度，尽快建设。"

正在采访的中央电视台记者看见陆浩、刘伟平在察看新的水源地，便走上前来，对陆浩进行了随机采访。

"书记，请问您现在最关心什么问题？"

"道路已经基本抢通，供电、通信也基本恢复，现在最难的就是水的问题。旧的水源地被破坏，新的还没有开建，我们现在正在采取寻找水井、拉水等方式进行应急供水，取得了很好的效果，但是最终要解决舟曲用水问题，还需要尽快建设新的水厂。"陆浩说。

在返回的路上，陆浩、刘伟平来到消防送水点，详细了解居民用水情况。

抢险救灾的任务还十分艰巨，但我们看到每一项工作都在有序进行，每天都有新的进展。相信，胜利一定不会太远。

《甘肃日报》2010年8月11日　记者 白德斌

搏击"生命线"

——记奋斗在舟曲抗洪救灾一线的公路交通人

泥石流冲断，紧急抢通；又冲断，又抢通……

10天来，我省公路交通战线的职工们一次次雨夜奔袭，一遍遍手刨机挖，一天天日夜守候。

大雨淋透了全身的他们，心中只有一个最简单的道理：舟曲受灾了，路要不通，啥都进不去，还谈什么抗洪救灾。

一条条进城的道路被冲断，舟曲一度成为孤岛。就近施工单位迅速行动，一条条生命线接连抢通

8月7日23时40分，这个时间点永远刻在了舟曲公路段技术员剡宁的心中。

当时，3米多高的大玻璃发出了怪响。他迅速披上衣服拔腿就走，出来后，后面的玻璃碎了。剡宁头也没回，直奔大门口，边走边喊，并与同事李兴平等人救出了门房里和家住一楼的两对母女。10秒后，公路段院子里已填满了泥石，门房被夷为平地。

同一时间，意识到道路可能中断的段长桑安宁迅速召集职工，展开了自救。

舟曲公路段规模不大，有54名职工。几个小时后，桑安宁知道有12名职工和36名家属遇难。

在舟曲公路段挂牌办公的全省国省干线公路地震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办313线两河口至黑水沟现场办主任李渊立即向正在施工的两个标段——武警六支队和甘南新世纪路桥公司打去电话，要求即刻开展抢通工作。武警六支队项目部主任程五胜紧急动员，向舟曲县城开赴，一路上他们共救出38人。

后来，程五胜和他的武警队伍就成了外界广为人知的第一支进入舟曲灾区的武警抢险救灾队伍。

灾情状况也一步步清晰起来：舟曲县特大泥石流灾害，造成国道212线宕昌至武都段，省道313线两河口至舟曲至迭部，以及省道210线巴仁口至代古寺段等3条通往舟曲县城的国省干线公路共360多公里路段发生了严重的泥石流水毁灾害，共造成泥石流水毁59处17万立方米，塌方3万多立方米；造成农村公路损毁123条619公里。

省交通运输厅快速反应，就近组织参与地震灾后公路重建的陇南、甘南、定西公路总段，甘肃路桥建设集团和武警交通部队人员携机械设备，于8日凌晨4时开始对国道212线、省道313线、省道210线等进入灾区的公路集中进行抢通工作。共投入抢险保通人员600多人，装载机、挖掘机等大型设备70多台。

8月8日12时40分抢通了上述进入舟曲县城的全部干线公路，确保了中央和省上领导及参与抗洪抢险的部队顺利进入灾区投入抢险工作。

在松软的泥石流上“硬化”起城区唯一大通道，这种施工方法全国少见

在此次灾害中，舟曲县城受灾最为严重。据统计，省道313线城区受损路段长2050米，其中泥石流淹没段1000多米，洪水淹没段800多米。另外，环城滨河路淹没长1900米。

由于城区泥石流堆积量非常大，因此，城区道路泥石流清理和抢通工作异常艰难。

“相比较来说，县城区主干道的抢通更难。”省公路局局长赵彦龙说，泥石流一是量大，一时清除不可能；二是松软，想在上面硬化难上加难。当时，河床被抬高10米多，原来泄洪的桥梁已被压在了淤泥之下。

时间不等人，淤泥来不及挖了，只有在泥石流上做文章！省交通运输厅厅长杨咏中迅速成立了专家组，讨论方案，科学有效地布置这一连专家们自己也从未亲身体验过的施工程序和工艺。

作为专家组成员之一的赵彦龙说，方案在短时间内几经修改，最终达成共识的是三个步骤：一、抛石挤泥；二、水泥稳定砂石；三、铺架钢板。

于是，大型机械开始抛石挤泥，与此同时，从武都迅速调来400吨速凝水泥，从宕昌调来1万立方米沙石材料，从兰州调来200吨钢板。

随着淤泥被一点点排挤出去，水泥逐步稳定下来，钢板一块块地铺了上去。

“这样的施工，在我是第一次。”赵彦龙说，“在全国，这种短时间内硬化泥石流道路的施工方法也很少见。”

赵彦龙说，修成的这条“泥石流之路”比原来的道路要高出1米至2米，有的地方还要高出4米多。

其间，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多次来到道路泥石流灾害现场，要求交通部门尽快打通城区受阻道路。

经过公路抢险队伍的艰苦努力，8月10日中午，受损城区道路路基基本打通。8月10日下午至夜间，抢险队伍进一步对受损城区道路进行硬化等处理。8月11日凌晨2时，通往主城区的道路已具备通车条件，10吨以下的货车和小型车辆可以通过，为抢险救灾提供了更好的交通支持。

暴雨频至，交通部门和武警交通部队首次统一协作，全省１４个公路总段迅速进入生命线保通保畅范围

对交通部门又一次的严峻考验发生了。在8月11日21时左右，一场暴雨又一次袭击了舟曲县，灾区的抢险救灾工作“雪上加霜”。强降雨造成岷县至代古寺、迭部至舟曲公路发生8处泥石流1万立方米；两河口至舟曲公路发生泥石流8处6万立方米，又一次阻断了通往灾区的“生命救援通道”。

灾情发生后，甘南总段迭部段、武警一支队、定西公路总段投入5台装载机、20名职工从代古寺和迭部方向向舟曲县城抢通。甘南公路总段舟曲公路段、临夏、陇南公路总段投入机械设备6台80人从两河口方向向舟曲县城抢通。

经过连夜奋战，两河口至舟曲公路于12日8时30分抢通。岷代路、舟迭路也于12日

上午全部打通。

同时，11日凌晨2时抢通的省道313线舟曲县城路段也再次被大量的泥石流阻断，交通运输部门与武警交通部队投入大型设备与人员连夜开展抢修，于12日8时前将受阻路段抢通，确保了救灾工作的顺利进行。

降雨仍在持续，泥石流仍在肆虐。为确保打通的生命线畅通，省公路局党委及时从全省各地公路总段组织7支党员突击队从不同方向向灾区生命线集结。

至此，全省14个公路总段迅速进入了灾区生命线保通保畅范围。

舟曲县城内的省道313线2公里道路是灾区清淤的“主战场”。为了确保这段路的畅通，从8月12日晚开始，我省交通运输抢险救灾队伍和武警交通部队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交通警地联合抢险保通指挥部的统一调度下，对已抢通的省道313线舟曲县城路段实施加固。

据了解，此次地方交通部门与武警交通部队联合开展灾区道路抢险保通作业是武警部队纳入国家交通应急保障力量之后，在面对特大灾害抢险保通的关键时刻，首次与交通部门统一协作。

目前，甘肃交通公路部门的党员突击队在救灾生命线上划分了责任路段，昼夜巡查，严防死守，力保“生命线”的畅通。

《甘肃日报》2010年8月19日 记者 牛彦君 张 鹤

生命保卫战

——舟曲灾区医疗大救援纪实

8月8日凌晨，突如其来的泥石流掩埋了舟曲大半个县城，数千名群众身陷泥海、生死未卜。“赶快救人！”一场紧张的医疗大救援行动就此拉开帷幕。

8月25日，省卫生厅通报显示：截至当日12时，军地卫生部门累计向舟曲灾区派出医疗、防疫、卫生监督、心理干预人员1001人。累计住院收治伤员125人，治愈出院69人，现住院56人，无死亡病例。舟曲灾区现设立7个医疗点，累计接诊灾区群众7712人。

速度，速度

灾情发生后，省卫生厅迅速成立了医疗救援领导小组，启动特大自然灾害应急预案，紧急抽调人员、车辆、物资奔赴灾区，争分夺秒展开医疗救援。

舟曲县疾控中心、卫生监督所、妇幼保健站等大部分医疗防疫机构都被泥石流掩埋，但舟曲县的医疗自救并没有因此瘫痪。在省卫生厅的指挥下，舟曲县卫生系统紧急建立了野外救护所，医疗人员在雨水和泥泞中开始救治伤员。

外来的医疗救援队也相继启程。

8日4时30分，甘南州卫生局派遣的45人医疗队赶赴受灾现场。

上午8时许，甘肃省卫生厅组建的第一批由医护人员、防疫人员、卫生监督人员组成的医疗救援队，携带救治药品和设备出发。

9时，甘南州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紧急召开会议，派出餐饮食品、药品、医疗器械、执法等工作人员赶赴灾区，开展抢险救灾及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

11时，甘肃省定西市、陇南市卫生系统的急救车辆和医务人员奔赴灾区开展伤员转运和救治。

16时，兰州军区第一支医疗队抵达灾区并即刻展开救援行动。

20时，解放军第一医院医疗人员到达舟曲后，以最快速度搭建起了灾区第一所“帐篷医院”。

截至当天20时30分，省卫生厅共组派省、市医疗救援队7支110人；卫生防疫队3支23人；卫生监督队2支17人，共计150人。此外，兰州军区兰州总医院90名官兵，卫生部组派的四川、陕西2支省外医疗救援队各20人也已赶赴灾区，展开生死营救。

随后几天，防疫急救药品、消杀用具、救护车等源源不断运往灾区，心理专业人员、健康教育人员也迅速奔赴灾区。

伤员大转运

缺水、缺人、缺设备，面对大量需要救治、安置的伤员，自身受灾严重的舟曲各级医疗机构难以应对。借鉴青海玉树地震伤员成功救治经验，卫生部门决定将舟曲所有重伤员转运到兰州、天水等城市进行集中救治。

8月9日下午5时，距离舟曲城关镇13公里外的一片草坪上，4架直升机等待起飞，9辆救护车运送伤员到这里，舟曲灾后的伤员大转运开始了。

当晚，因天气原因，原定在兰州降落的飞机改降天水，飞机运载的19名伤员分别被送至天水市第一、第二人民医院救治。省卫生厅连夜派出5名医疗专家赶赴天水市指导伤员救治工作。天水市卫生局和各收治医院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集中优势力量全力展开舟曲灾区伤员救治工作。

天水市第一、第二人民医院迅速成立了医疗救护组和后勤保障组，开设舟曲灾区伤员专用病房及绿色通道，并针对每个伤员的具体情况制订了周密、科学的治疗

方案。两家医院给每个伤员配备2名医生和2名护士，实行24小时双值班制度。截至11日，天水市两家医院累计收治32名伤员。

与此同时，55位伤员相继通过直升飞机、救护车转运到兰州。省人民医院、省中医院、兰州军区兰州总医院、兰大一院、兰大二院、省中医学院附属医院等6家三甲医院担起了救治转运伤员的重任。

最好的设备、最好的病房、最强的救治力量均准备就绪，一条条医疗绿色通道畅通无阻。

省人民医院在急诊科开辟了专用病房，并要求全院主要科室人员暂时不得休假，目前休假人员立即返回工作岗位，全体医务人员保持通信24小时畅通。

省中医院骨伤科是甘肃省临床医学中心，在筋骨伤和骨折整复方面独具特色。在治疗过程中，医院充分发挥中医药在骨伤治疗方面的特色和优势，成立了包括骨科、普外科、胸外科、神经外科、呼吸科、消化科等多个专业学科、30余名专家组成的救治专家组，负责对危重伤员进行巡诊和会诊，为每一位伤员制订个性化治疗方案，大量使用治疗损伤、活血化瘀、舒经活络等方面的特效药品，取得了很好的治疗效果，目前，该院收治的8位伤员，已有4位痊愈出院。

为简化伤员收治流程，提高救治效率，兰州军区兰州总医院专门成立了医疗救治、政工宣传、后勤保障三个小组，按照专医专护的原则，指定专人全程对灾区伤员进行跟踪陪护，做好保障工作，并于当天下午为右臀部受伤十分严重的伤员姚革命实施了急诊手术。同时，医院还开设了能容纳60名陪员的陪员管理中心，为陪员提供食宿和各类生活用品。8月11日上午，中国工程院院士、兰州总医院专家组名誉组长葛宝丰，专程来到病房，逐一为转运伤员进行会诊检查。

兰大二院急诊外科、骨科、神经外科、心胸外科、重症监护病房等科室的医护人员联动作战，为每位伤员进行会诊，确定病情，并成立治疗小组，制订救治方案，为每位伤员配备专职医生、护士。后勤保障部门一一安置好了伤员及陪员的饮食和住宿。在医院准备迁居新楼、病房条件简陋的情况下，医院尽可能营造温馨氛围，一条标语，一束鲜花，一个微笑，一句暖话，都让伤员及陪员们倍感温暖。

爱心送到心里面

在全力医治伤员身体伤痛的同时，各家医院结合每位伤员及家属陪员的实际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了一系列心理干预活动，尽最大可能抚慰他们的心灵伤痛。

天水市专门抽调该市第三人民医院的10名精神卫生专家，分为两个组，对收治的伤员全程进行心理咨询和治疗。

省人民医院100多名护理人员踊跃报名，自愿担任伤员心理干预志愿者，并组建了心理疏导队伍，在病房的墙柱上开设了“爱心专栏”，医护人员、伤员及陪员都可以在上面留言，相互鼓励，共渡难关。

兰州军区兰州总医院指定3名政治协理员专门在病房对伤员进行心理疏导和心理干预，帮助伤员及陪员尽快从灾害造成的心理阴影中走出来。

兰大一院组织专家成立了心理危机干预队伍，对收治的所有伤员及家属陪员进行了心理创伤的评估调查，每天都有针对性地与伤员开展一对一的心理干预和治疗，帮助他们稳定情绪、调整心态，重新找回安全感和希望。医院还为每位伤员建立了系统的心理服务档案，以便伤员出院后继续随访，并向他们提供远程医疗服务和专业的心理干预。

甘肃中医学院附属医院为3位伤员安排了爱心病区，舒神开心法、定情安神法、情志相胜法、以理遣情法、移情调志法、抑情顺理法等独具中医特色的心理干预法一一运用到临床。18岁的杨盼月眼看着妹妹被泥石流掩埋，刚到医院时，她情绪十分低落，无法从悲痛、惊恐中解脱出来，连续几天不说话。经过医护人员的精心护理和耐心开导，杨盼月终于说话了，她给家人打电话时，还一个劲地夸：“护士姐姐真好！”

《甘肃日报》2010年8月30日　记者 宜秀萍

决战白龙江

——舟曲抢险救灾工作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纪实（上篇）

8月31日，漫步舟曲县城、白龙江畔，感觉昔日美丽的藏乡小城，正在逐渐恢复着往日的生机与活力。

经过23个昼夜的奋战，8月30日中午12时，舟曲灾区白龙江河道疏浚、城区退水攻坚战取得全面胜利。

至此，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在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民兵预备役部队大力支援下，在省委、省政府的周密部署下，经过全省上下，特别是灾区各族干部群众顽强拼搏，舟曲抢险救灾工作取得了重大阶段性成果。

回望过去的23个日日夜夜，怎能不令人为之动容？怎能不令人荡气回肠？怎能不令人心潮澎湃？

疏通堰塞湖

浊浪翻滚的白龙江，在两岸百余台大型挖掘机的轰鸣声中穿城而过，水流湍急；地标式建筑城关桥，在积水中浸泡半月有余后，露出真容；城关二小宽阔的操场上，被淤泥淹没的篮球架褪去了污泥的外衣；河岸北边的商户，开始忙着清理淤泥中的商品……

24天前，这里却是另一种场景。

8月7日晚11时许，汹涌的山洪泥石流沿着三眼峪和罗家峪两条沟道倾泄而下。转瞬之间，周边房屋被夷为平地。江水漫溢，泥浆满地。约150万立方米岩石等杂物堆积在白龙江城关桥至瓦厂桥之间长达1.2公里的江道内，致使白龙江舟曲县城段河床抬高约10米，形成堰塞湖，导致堰塞体上游河道水位暴涨，县城三分之一街区被淹。

针对横亘在应急抢险救灾面前的难题，8月8日下午，水利部组织专家在对堰塞湖情况进行实地查勘的基础上，编制了挖爆结合的堰塞湖应急排险方案。根据实际情况，堰塞湖应急处置及河道清淤疏通工作分为三个阶段：一是采取挖爆结合的措施，迅速排除堰塞湖溃决险情，确保下游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二是采取“挖”“爆”“冲”结合的措施，消除城江桥至瓦厂桥河段的淤堵，实现窄河、深槽、急流的河形河势；三是全力消除城江桥上游河段淤堵，尽快下泄上游存蓄水量。

“这是一个世界性难题，疏通的难度前所未见。”一位参与抢险救灾的水利专家如是说。险情考验着水利专家的智慧和技术，检验着解放军和武警官兵的勇气和力量。

方案制订，各方迅速行动。8月9日下午，经解放军、武警官兵及水利专家的共同努力，瓦厂桥首先成功疏通，堰塞湖溃决险情解除；通过进一步对堰塞体表面清阻、挖卡、掏挖，沿线定点爆破，8月12日，全面清除了堰塞体。

啃掉第一块“硬骨头”后，更为复杂的疏通城江桥至瓦厂桥段淤堵河道工作开始。

130台大型挖掘机一伸一挖，河道的淤泥在减少；300余台运输车辆一来一往，河岸的道路在延长。近千名参战解放军、武警部队官兵星夜兼程，24小时轮流作业不间断。其间，国家防总从各地紧急调运了480个陆基箱、2万个编织袋、3000片铅丝网，用于铺设丁字堰和其他挖掘运输设备临时路基。

通过挖深槽、整河势、增流速、畅水流等措施，至8月30日，已开挖形成长约1.2公里、宽约60米、深约8～9米、纵坡约3%的“窄河、深槽、急流”的河形河势。舟曲县城水位下降5.26米，城江桥至城关桥段水位已回落至省道313线最低点，城区积水逐步回流归槽。

随着白龙江水位的回落，一些被淹的街区、道路露出水面。柳树巷、医院沟等道路相继被打通，广坝路医院沟至南门的主干道已经铺设了简易路基，具备了大型车辆通行的基本条件，县城交通压力大大缓解。此外，城关二小、广坝路沿街商铺等被淤泥包围的地方已露出原貌，灾区群众的生产生活秩序正在恢复。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副总参谋长章沁生说，到8月30日中午12时，白龙江堰塞湖应急抢险以及河道清淤取得了决定性胜利，圆满完成了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央军委交给的任务，为舟曲灾后重建创建了有利条件。

水利部部长陈雷说："这次白龙江疏浚，官兵在软基上作业、在水下作业，是水利史上难度最大、挑战最大的一次作业。官兵连续奋战，再次创下水利抢险史上的奇迹！"

省委副书记、代省长、抢险救灾指挥部副指挥长刘伟平说，河道疏通、城区退水，标志着舟曲灾区应急抢险工作取得阶段性重大胜利，要继续弘扬在舟曲抢险救灾中形成的"大灾不屈、抢险不惧、共克时艰、矢志不渝"的精神，保持军地合作、军民同心、各方协同的良好势头，连续作战，再接再厉，夺取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的全面胜利。

据悉，水利部已编制完成了白龙江河道综合治理等3个规划和4个实施方案，后续河道整治和防洪工程建设、县城及周边区域山洪灾害防治、损毁水利设施修复也将全面展开。

打通生命线

8月31日下午3时，38岁的韩蓉坐在县城南街自己的书店里，招呼着络绎不绝的顾客。如果不是门前墙壁上1人多高的淤泥印，在这个散发着书香气息的小店里，几乎感觉不到那场灾难留下的痕迹。

山洪袭来的那个夜晚，家住县粮食局家属楼8楼的韩蓉感到了从未有过的害怕。天空电闪雷鸣，喊叫声、哭闹声和山洪的声音交织在一起。窗外一片漆黑，电停了，水停了，电话打不通了。在恐慌中等到天亮，发现门前的街道上堆积了一人多高的淤泥，交通完全中断。

"什么时候才能重新通水通电通路啊？什么时候才能恢复正常的生活啊？"恐惧过后，看着满目疮痍的县城，韩蓉开始深深担忧起今后的生活。

韩蓉的担心不无道理，在这场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舟曲基础设施破坏之严重，触目惊心：县城及周边乡镇约1．1万户停电，全县停运台区172台；城区供水设施毁坏严重，4.5万人吃水发生严重困难；舟曲县城主要道路损毁严重，岷县至代古寺、

迭部至舟曲、两河口至舟曲三条省道公路完全中断；舟曲电信分公司全城通信管线基本报废，通信全部瘫痪。

但大灾发生后的舟曲，基础设施的恢复之快，也远远超出了韩蓉的预料。

7日晚上11时45分，在接到舟曲县电力公司灾情汇报后，甘南供电公司立即启动应急预案，连夜组织有关单位做好救援准备。国家电网公司、省电力公司、甘南供电公司迅速成立三级抢修指挥部，研究制订抢险方案，并调集陇南、兰州、定西、白银等供电公司进行支援。

经过紧急抢修，8月8日16时10分，受损停运的1条10千伏和1条6千伏线路已经恢复，医院、临时安置点、通信、县政府机关等重要负荷恢复供电。截至8月31日中午，161个台区恢复供电9850户，还有11个台区，待清淤消杀完成后，即刻恢复供电。

与此同时，电力部门还承担了沙川坝安置点通电任务。为了抢在受灾群众入住前实现通电，电力人员不分昼夜，加班加点，时间最长的一次竟然连续工作了26小时。实在困得不行了，就喝一杯大桶里冲泡好的咖啡。25日上午，安置点的1000多顶帐篷接通了照明及电饮用电。

水利系统紧急动员，采取了5项应急措施。解决城区供水：紧急调用6辆供水车；从罗家峪山泉引入6.5公里长的两条管线，将水直接通到城区，并建成了36个供水点；计划中的10眼机井已打好4眼；维修群众自备井21口；投入5套净化设备。五大措施，基本解决了4.5万人的饮水问题。

对沙川坝安置点的供水，水利部门首先采取应急供水办法，从4.5公里远的庙沟引入山泉水，并修建了12个供水点。与此同时，日供水能力达440立方米的一眼机井已经打好，完全满足受灾群众需求。

为了稳定解决过渡期县城群众的饮水问题，建设部门从兰州购入3个100吨的蓄水池，正在组织安装；计划在机修厂院子打一眼深层机井，准备工作已经就绪；计划从白龙江取水净化。这项工程9月10日完成后，每天能供水3000立方米，可以保证过渡期群众的生活用水。

8日凌晨3时，接到灾情报告的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立即进行了紧急部署，兵分三路奔赴舟曲抢通道路：陇南突击队从两河口方向向舟曲推进；甘南、定西突击队从岷县、代古寺、巴仁口方向向舟曲推进；在舟曲县附近施工的公路项目办联系舟曲公路管理段立即开展自救抢险。

8月8日9时30分，省道210线岷县至代古寺公路抢通；10时15分，省道313线两河口至舟曲公路抢通；12时40分，省道313线迭部至舟曲公路抢通。至此，进入舟曲主城区的外围道路全部打通。

由于城区交通中断，打通城区道路成为全面开展抢险救援工作的首要任务。交通系统500多名职工昼夜奋战，至8月10日中午，城区1.7公里泥石流道路路基基本打通；11日2时，通往主城区的生命救援道路具备通车条件，从而保证了救援机械和物资有序进入灾区核心。

为了打通灾区信息生命线，中国电信动员一切力量开展抢修。省内各路抢修队携移动应急通信车、电源应急车和抢修物资迅速进入灾区。一场以三眼峪为中心的通信抢修决战全面展开。

8日8时45分，县城第一个天翼移动基站——南山基站抢通，县城天翼移动电话恢复正常。21时10分，全县天翼移动网络恢复正常，农村通信基本恢复，城区天翼3G无线上网畅通无阻。22日，灾区固网通信能力全部恢复，信息生命线全面打通。

与此同时，甘肃移动和甘肃联通在舟曲因灾退出服务的基站，于8月10日基本全部抢通。

放飞新希望

孩子们的读书声，应该是对灾后舟曲最好的抚慰。

“走出门，就与微风撞了个满怀，风中含着露水和栀子花的气息，早晨，好清爽！”8月31日清晨，城关一小的校园里响起了琅琅读书声，六（一）班的孩子们正在认真学习一篇新的课文《山中访友》，文章是那么的美，孩子们是那么的入神。

与之相邻的舟曲三中，八年级八班学生也正在学习一篇新课文——《新闻两则》，一则是《人民解放军百万大军横渡长江》，一则是《中原我军解放南阳》。语文老师李雪英在课堂上告诉她的学生：“学习这两则新闻，使我们了解了历史，认识到中国革命的胜利来之不易。两则新闻气势磅礴，语言准确简明，感情色彩鲜明。希望同学们把今天所学习的知识运用到今后的生活中去，用心体验、感受、思考周围的世界，开阔视野，提高认识水平。”

走出教室，李雪英老师告诉记者：“孩子到底是孩子，尽快地开展正常的教学活动，可以使孩子们尽快地转移注意力，摆脱泥石流灾害对他们造成的影响。”

孩子们在认真学习这两则新闻的同时，又何尝不知自8月8日以来，他们生活的舟曲就是一个最大的新闻源地，而他们每个人就是其中的新闻人物。不幸遇难的马辛妮是，坚强勇敢、乐于助人的严保云是。还有那些可敬的老师，他们的家人、他们的房屋也许深埋水中，但他们选择坚强，教书育人的职责令他们无暇伤心。

一周前，舟曲的中小学开学曾是牵动全中国人的新闻事件。那场泥石流，摧毁了校园，淹没了课本，让孩子们如期走进教室，成为大家共同的心愿。省委、省政府作

出舟曲高中师生分赴兰州、定西异地求学的决定；多家印刷厂不分昼夜加印课本；新华书店马不停蹄发放教材……终于在8月25日那一天，舟曲初中、小学的孩子们开学上课。新衣新书新课桌，还有那醉人的读书声，从那时起，舟曲渐渐摆脱忧伤。

8月31日这一天，舟曲一中的3000多名师生已全部顺利抵达兰州、定西两地，为了给校园被毁的城关一小、城关二小两所小学的小朋友们腾出读书的地方，他们远离家乡去异地求学。一场被命名为“希望之舟”的转运活动在陇原启动，为期三天的这场转运行动，是我省在发生自然灾害后，最大规模的一次通过陆路运送师生至异地就读的行动。

为了让他们尽快适应新的环境，兰州、定西两地的接收学校精心为舟曲师生准备教室、宿舍及生活学习配套设施，教育部等部门已决定通过实施中央“特岗计划”为舟曲补充中小学教师1 00余人，解决因泥石流灾害师资短缺问题。各有关方面齐心协力，力保舟曲异地借读学生在9月初开学。

8月31日这一天，沙川新区安置点，一顶顶蓝色的帐篷里，受灾群众已在这里开始了崭新的生活，孩子们在一排活动板房前嬉戏玩耍，那里是正在建设中的新区幼儿园。五天后，孩子们就可以高高兴兴地走进这所崭新的幼儿园，开启人生最初一课。

8月31日，舟曲县城最为繁华的春江广场前，几张最新张贴的通知吸引了人们的目光：

舟曲县职业学校决定扩大招生名额，招生时间延长到9月3日，所报学生全部免费就读。

为有效资助家庭受灾的高校学生上学，县招生办开始对未毕业和新录取的本、专科学生进行登记。

……

从幼儿园到大学，舟曲孩子的每一步成长都是如此引人关注，因为孩子寄托着每一个家庭的希望，寄托着舟曲美好的明天。

《甘肃日报》2010年9月1日 记者 马效军 李满福 谢志娟 文 洁 宜秀萍

重启美好生活

—— 舟曲抢险救灾工作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纪实（下篇）

77岁的王启明老人坐在沙川新区的新“家”看着电视，75岁的老伴马桂芳把和好的面饼切成了条。只听电磁炉“滋滋”响了几声，锅里烧着的水沸腾了，马桂芳扯好面一条条下进锅里……灶台上刚刚炒好的茄子、西红柿鸡蛋、莲花菜香气四溢。

这是舟曲县沙川坝集中安置点一户普通的人家，如果不是住在蓝色的“民政救灾”帐篷里，几乎感觉不到这户人家在二十几天前，刚刚经历了一场灾难。

随着8月30日白龙江河道疏通、县城退水的目标实现，舟曲抢险救灾工作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虽然应急性的工作还没有完全结束，灾后重建前期工作也刚刚启动，但进入过渡期的灾区群众，正渐渐恢复着正常的生活。

妥善安置，让生活无忧

王启明老人家在三眼村，在那场山洪泥石流灾害中，老人失去了儿子、儿媳和两个孙子。

“从8月29日开始，我们就自己在家做饭，我现在都学会用这个炉子了，以前可没见过。这种炉子真好，安全，方便，还干净。”马桂芳一边下面条，一边指着电磁炉说。她带记者去了自家另外一间帐篷，指着刚刚发到手中、还没有拆封的羽绒服说：“这是政府早上发的，这里的条件好得很，我们满意……”说到这里，马桂芳老人笑了，在老人久违的笑容背后，我们仿佛看到了舟曲22667名受灾群众对新生活的信心。

灾情发生后12小时内，设立在县一中、三中的集中安置点已搭建起帐篷，安置受灾严重、无家可归的群众。截至8月22日，舟曲县一中、三中、隍庙山3个临时安置点共搭建帐篷341顶，安排学校教室37个、活动板房4间，集中安置受灾群众2621人；有17720多名群众选择投亲靠友，分散安置。

为保证舟曲中小学生顺利开学，3个集中安置点的受灾群众将进行二次安置。据甘南州民政局局长杨建国介绍，二次安置过程中，受灾群众可选择入住帐篷社区，也可选择投亲靠友。投亲靠友的每人每月补助200元；入住沙川新区的，最少可分得两顶帐篷，人口多的还可申请三顶或更多。

北关村村民王富明的家被泥石流冲毁后，一家5口选择了投靠亲友，全家人搬到了县城外的寨子村。王富明说：“住在亲戚家更方便一些，再说政府给的补助也不少。”

8月25日上午，入住沙川坝安置的首批受灾群众轻装简行，搬进了新“家”。大到电视机、电磁炉、电饭煲、床被、桌凳，小到米面油、锅碗盆、酱醋盐……只要群众需要的，安置点都已早早准备齐全。

8月31日，记者再次来到沙川坝安置点，十天前还是一片空地的沙川坝，俨然已变成一个颇具人气的新兴小区：1000多顶蓝色帐篷整齐排列；三纵一横主干道笔直宽阔；瓷砖砌成的供水点上，小区“居民”正在洗衣接水；东边的办公区内，医疗、治安、消防、通信、供电、邮政、人口委等各类服务点一应俱全；3个用活动板房搭建的厕所已经竣工，作为超市和幼儿园的活动板房已经搭建完成，正在铺设水泥硬化地面……据安置点管委会副主任尚徐宁介绍，小区已入住受灾群众126户、441人，成立了临时党支部，信用社也即将入驻。

为了妥善安排受灾群众基本生活，使受灾群众衣、食、住得到基本保障。省民政厅出台《关于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受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办法》。办法规定，应急期为8月7日至21日，其间对应安置的受灾群众每人一次性发放150元生活补助。过渡期自8月22日起至11月21日止，每人每天按1斤粮、10元钱发放生活救助。以邻里相帮、投亲靠友等分散安置的人员与集中安置人员享受统一政策。“三孤”人员每人每月按800元发放临时生活救助，过渡期满后，按正常“三孤”人员标准发放补助。过渡期结束后，符合条件的受灾群众要纳入城乡最低生活保障。

8月29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舟曲县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安置有关事宜的补充说明》贴遍舟曲县城的大街小巷，补充说明对户籍不在舟曲的受灾群众生活救助政策做了说明，保证每个受灾群众都能享受到救助。

一切为了群众，感受着温暖的舟曲人民正在渐渐忘却伤痛，开始新的生活。

卫生防疫，让健康无忧

每一天在舟曲泥泞的废墟上，都能看到一支支身穿洁白隔离衣的消毒杀灭队伍从早到晚不停地忙碌。哪里最需要，他们就冲向哪里，把漂白粉和消毒液喷洒在淤泥上、喷洒在垃圾废物上，给救援人员和当地群众以健康的保证。

8月31日，嘉峪关市支援舟曲灾区卫生防疫队在春江广场上忙碌着，他们携带防疫设备和消杀药品，经过两天一千多公里的长途跋涉，两天前刚刚到达舟曲，接替已在舟曲连续工作了13天的平凉市卫生防疫队开展卫生防疫工作。到达舟曲后，顾不上歇息，就立即进入了工作状态，他们将在10天左右的时间里，负责舟曲灾区两块重点区域的消毒杀灭工作。

截至目前，省疾控中心和兰州市、定西市、陇南市、白银市、甘南州等9个市州均

向舟曲灾区派出了卫生防疫队。

“目前，舟曲灾区的医疗卫生秩序得到了初步恢复，各种重点传染病发病报告与去年同期相比没有明显变化，卫生防疫工作取得阶段性效果。” 8月31日，省卫生厅厅长刘维忠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水退了之后，消杀任务会更加繁重，灾后防疫工作依然不能放松。”

刘维忠介绍，通常大灾之后都会有大疫风险，相对于汶川地震、青海玉树地震等自然灾害，舟曲泥石流灾害受灾区域之狭窄前所未有，又正值盛夏高温天气，灾后出现疫情的风险很大，卫生防疫任务十分艰巨。

据此，灾害发生后，根据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舟曲卫生防疫工作力度不断加大。目前，共有458人在灾区开展卫生防疫工作。

为了确保灾区群众饮水安全，监督人员加强水质监测，每天对三眼峪水源点、罗家峪水源点和28个管网末梢点及自供水点进行监测。目前，未检出致病菌，群众煮沸后可以放心饮用。

同时，加强消毒和蚊蝇杀灭工作，在未淹没的城区组建了11支消杀队，分21个片区开展消杀工作，累计开展消杀面积共539.99万平方米。在淹没区域组建了13个退水后消毒队，强化人员培训，随时准备开展腐尸消毒和清淤后的消毒。

灾区的医疗秩序也在逐步恢复，在建立县医院门诊部等6个医疗点的基础上，又新建了沙川医疗防疫点，解决受灾群众的基本医疗需求。

泥石流灾后容易发生的皮肤病为浸渍性皮炎，民间又称“烂脚丫”“烂裤裆”。为了预防可能发生的皮肤病，省卫生厅征求多位名老中医意见，制订了预防皮肤糜烂等病症的外用处方，并将几种预防皮肤病的外用中药及时运到舟曲，向救援部队和灾区群众免费发放。

省卫生厅还组织当地中医，结合当地实际，开出预防中暑、感冒和腹泻的中药处方，煎成汤液免费供群众饮用。目前，在舟曲每天早晨6时开始，12口大锅就开火熬药，每天可提供1.8万人份用药。为了让更多群众及时服用中药，健康教育宣传队每次入户宣传时都带上中药桶，送药上门。

与此同时，工作人员全面开展健康教育，深入北关、北街、三眼、瓦厂等受灾村，挨家挨户发放宣传画，进行面对面的健康教育，使群众传染病预防知识知晓率提高到80%以上。

恢复生产，让明天无忧

9月1日清晨的舟曲县城，飘起蒙蒙细雨。

通往三眼峪村的泥泞小道上，一块写有“涌泉长流，翠峰晚照”字样的牌坊，笼罩在雾气中。村民们来去匆匆，有搬运家当的，有背着背篓进城的，还有年幼的孩子们在雨中嬉闹。

72岁的冯炳生老人，在自家的蔬菜大棚里忙乎着。在这块一亩三分地的大棚里，豇豆挂满枝头，水珠不时从碗口大的南瓜上滚落。“这里地势高，没有淌走！”老人说，发洪水前村里几乎每家都有大棚、菜地，现在不多了。他掰着指头数：冯永军家、郭转录家……只剩9家了！冯炳生说，最近每隔三四天，他都要摘上一背篓豇豆、辣椒，让儿媳妇背到城里卖。

他指着一块木架下的小油菜苗说，下种才十余天，很快就能吃了。家里人不多，除自己吃外，大部分还要卖掉，贴补一下生活。

县农牧局干部沙作平说，像冯炳生家的蔬菜大棚，在县城共有2730个，多数分布在城关镇、江盘乡的12个村，其中三眼村、北关村和月圆村就有1400多个。而8月8日发生的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让很多大棚、日光温室损失惨重。

家在南峪乡旧宅村的张淑红说，8月11日晚间的一场暴雨，把他们家的200多棵花椒树泡在稀泥里，到摘花椒的时候了，但没法进到地里。现在水退了，亲戚朋友都帮忙，已经抢收了花椒。她说今年花椒产量低，说不定价格要好一些。

51岁的三眼村村民刘满朝，正用一根5米多长的竹竿，在自家的核桃树下摘核桃。他说，能卖一点是一点，攒些钱要把门前的土坯房建成水泥房。这些天，老伴已经卖了好几趟核桃，每斤12元，价格还不错。

在县城南街，很多村民都背着小背篓摆摊卖核桃、无花果、茄子、辣子……

舟曲县工商局局长王国庆说，街面上的水果、蔬菜摊点已经很多了，种类甚至比受灾前还丰富，基本能保证救援人员和当地群众的吃菜问题。

翻开笔记本，王国庆还告诉记者一个好消息：截至9月1日下午6时，已有333户县城的个体工商户开门迎客，占有开业条件商户的90%以上。他说，随着城区退水，越来越多的个体工商户陆续开门营业。而发生灾害的第二天，只有10户开业。

如今走在城区街道上，可以看到街道两旁林立的商铺开门迎客，很少看到大门紧闭的店面。王国庆说，随着城区清淤速度的加快，这里的情况会一天比一天乐观，而且物价稳定。

舟曲县城共有30多家非公有制企业，其中一半在此次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中严重受损。但他们并没有因此一蹶不振，而是创造条件积极开展生产自救和恢复生产。

华瑞商贸有限公司是当地一家小有名气的非公有制企业。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该公司所属的宾馆大门被1米多厚的淤泥包围，客人无法进入。由于当时全国各地救援队伍非常多，吃住问题难以解决，宾馆老板张建华主动腾出所有40间客房和一间可供200人同时就餐的大餐厅，供国土、测绘专家临时办公。当时水电不通，他雇人从锁儿头背水，四个人每天要背十余趟。除了经营宾馆，张建华还在城关桥头买了一个三层共3000平方米的铺面，打算开大型商场，9月份试营业。但淤泥掩埋了地下室及一楼的所有设备、水泥及装饰材料。如今，他正在组织员工清理铺面内的淤泥，“只要人在，就能够创造财富”。

《甘肃日报》2010年9月2日 记者 马效军 文 洁 李满福 宜秀萍 谢志娟

青山有知　江河作证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灾纪实

白龙江，一条美丽富庶的河流。

她踩着从容淡定的脚步，从经幡飘飘的郎木寺走来，冲破悬岸夹峙的西倾山，冲冲撞撞奔涌而下，经迭部，穿舟曲，过宕昌，绕武都，越文县，入嘉陵，浩浩荡荡汇入长江，汇入祖国的腹心地带。她一路旖旎一路歌，千百年来，氤氲着高原圣洁的气息，哺育着一代代汉藏儿女，流传着一个个神奇故事，孕育着一段段灿烂文化。至今，有近130个乡镇的约120万汉、藏、回、羌、蒙古等各族群众缠绕在她的膝下，劳动生息，温馨安详。

舟曲，就是白龙江臂弯里一块温润的碧玉。

春秋战国时她就是白马、氐、羌的住地，先秦时建县，元明时迁入汉民，可谓历史悠久。各民族相处相融，民风淳厚。她是山的国度，水的世界，歌的海洋。那卓立千仞的峭壁，绿如凝翠的山峰，奇幻万千的云雾，“九十九眼泉”的传说，浪漫的采花节、潮水节、吉祥节，无不显露出殊异的藏乡风情。她气候温和，风景优美，特色鲜明，被称作“陇上桃花源”和“藏乡江南、泉城舟曲”。

然而，如此美丽、被誉为“神仙喜欢的地方”，却被大自然无情地践踏了一番。

2010年8月7日午夜，一场特大山洪泥石流突袭舟曲县城。一时间，那些惨痛得令人心碎的灾难场景，坚强得令人心颤的抗争行动，真挚得令人慨叹的民本深情，亲切

得令人动容的人间大爱，纷纷展现眼前，摄人魂魄，感人至深。

舟曲、舟曲，一切为了可爱的舟曲！

舟曲之殇

自然灾害从来与人类如影随形。新中国成立后，仅地震一项，从河北邢台地震、唐山大地震到四川汶川大地震、青海玉树地震，就给人们造成了一次次巨大的伤痛。

甘肃作为内陆省份，位处黄土高原、内蒙古高原和青藏高原的交会处，气候变化敏感，生态环境脆弱，更是自然灾害种类较多、活动频繁、危害严重的省份之一。

舟曲历来多灾。因地质构造复杂，沟深岩危，高差悬殊，极易成灾，是全国滑坡、泥石流、地震三大地质灾害多发地。在有史记载的180多年里，三眼峪沟曾爆发较大规模的泥石流灾害11次。1992年爆发的泥石流灾害，致87人死伤。

作为汶川大地震的重灾区之一，舟曲伤亡74人。同时，地震使县城周边山体松动，岩层破碎，暗藏凶险。

但没人会想到灾害来得如此迅猛。

舟曲的伤痛，定格在了公元2010年8月7日午夜。

是夜，闪电狰狞，惊雷炸响。23时许，县城东北部山区突降暴雨，引发三眼峪、罗家峪两条沟系特大山洪泥石流。洪水和泥浆夹杂着大大小小的石块，以每秒10米的速度狂泄而下，强大的气流和冲击波混合成隆隆巨响。

泥石流以不可抵挡之势，摧毁沿途的一切防汛设施，闯入居民区：吞噬三眼村，横扫月圆村，重创北关村。连钢筋混凝土建筑也丝毫没能延缓它狂泄的势头，相反，多被摧毁，甚至连根拔起，卷入泥浆中。最后，泥石流疯牛般冲向县城北街，越过东街，涌进白龙江。

“当时，我以为地震了。”闪电和雷鸣声惊醒了住在县公安局家属楼的赵平生。他和其他人一样，赶忙带着孩子和妻子跑向一楼。当看见不断涌进的泥浆时，他才明白，发生了泥石流。

看到被吓蒙了的人们站在楼道里不知所措，赵平生赶忙组织大家跑到6楼楼顶。他被远处的情景惊呆了，“就像折断筷子一样，泥石流将周围的树木一根根折断，一排排房子被接连推倒，不到1分钟，这些房子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一轮更加猛烈的泥石流奔涌而来，人们感觉到了楼房的晃动。一个人尖叫：“快看，城关一小的教学楼快塌了！”

“这样不是办法，我们要逃出去！”赵平生喊道。有人建议从楼顶跳到对面县人武部的楼上。人们便冒着粉身碎骨的危险，跳向另一幢楼的楼顶。

幸运的是，这些人全部安全“跳楼”逃生。随后城关一小教学楼坍塌，砸向他们刚刚离开的家属楼。这幢6层建筑的2、3、4层瞬间被挤压成一层，包括民警及家属在内的65人遇难或失踪。

是夜，舟曲的每一个幸存者都经历了这样的生死考验。

事后的统计数据显示：截至当晚24时许，泥石流把舟曲县城区宽约500米、长约5公里的区域夷为平地，将穿越舟曲县城的白龙江拦腰斩断。约150万立方米的泥石流杂物，堆积在白龙江城关桥至瓦厂桥之间长达1.2公里的江道内，致使河床抬高约10米，形成堰塞湖。

对灾难更为直观的描述是：三分之一县城被淹，三分之一县城受损，上千人失踪！

县城主要通道中断；

通往舟曲的多处公路塌方、阻塞；

县城供水管网被毁，供水中断；

部分通信设施被毁，通信不畅；

供电线路中断……

整个舟曲，陷入灾难和恐怖之中。

8日晨，当太阳从东方升起时，人们才看清，淤泥填满了泥石流所经区域，昔日秀美的小城房倒屋塌，满目疮痍。

站在江对面的山上望去，从三眼峪、罗家峪冲击而下的带状泥石流，就像两道伤疤横亘在眼前。那里，原本有一条近10米宽的街道，街道两侧房屋鳞次栉比，人口密集。现在，全被淤泥掩埋。

走在通往三眼峪、罗家峪的路上，可以清楚地看到许多地方的淤泥高过3层楼房，最厚处超过10米。到处是破碎的瓦砾，几辆汽车被泥石流搅拌在一起，面目皆非。

站在泥石流带上，能够清晰地听到此起彼伏的、让人揪心的哀号。

站在泥石流带上，能够真切地感受到一种不可名状的酸楚和刺痛。

站在泥石流带上，仿佛能够听到几个小时之前，訇然响起的逃生的脚步声；看到在泥浆里拼命刨动的求生的双手。

在那个以秒来计算生命长度的夜晚，很多人甚至没能跨出家门，很多人没能唤醒妻儿，很多人到最后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灾难，没有留给他们逃生的时空，厚厚的淤泥，就像一堵厚重的墙体，从一座座屋顶推过去，无情地吞噬了一切。

月圆村是受灾最为惨重的村子，700多个村民，仅幸存57人。尚蕊丽是位只有16岁的小姑娘，一夜之间，她就失去了16位亲人……

不远处，一棵孤零零的大树垂着枝条，歪站在泥浆里。一位老乡说：“这棵大树

就是以前月圆村的中心位置，这也是村里唯一留下来的东西，其余的，房子、人，都在脚下。”说着说着，这位老乡放声大哭。

顺着三眼峪的泥石流带向上看去，就是三眼村。这个最先受到泥石流摧残的村庄，已经没有什么完整的建筑。一块从山上冲下来的长5米、高4米、重量超过30吨的巨石横躺在三眼村的泥层上，成为泥石流凶悍的实证。

再向西走，能够看到，电信大楼旁的一座楼房，被泥石流硬生生从楼体上“打”了一个直径约20米的大窟窿。

北街一座民宅只剩下3根水泥柱子，其余的墙体和室内物品全部被泥石流冲走。

罗家峪小北山的半山腰建有一处6层楼房，泥石流就像一把疯狂的斧头，将楼房的一半砍去。从剖面看去，一间间屋子里散落着各种物件，楼房的悬空处，挂着一个破损的大衣柜。

县城昔日最为繁华的滨河路，被洪水淹没，通往对岸的城关桥只露出桥顶“城关桥”三个字。

沿街的商铺只能看见门楣，其余的都浸泡在了水里。

杨淑君家在北街，泥石流来临时，她正好不在家。早晨，她看到自家的房子居然向西挪动了将近20米，半躺在泥堆里，她拼命呼喊丈夫和儿子的名字，却毫无回应之声。

王金海的岳父、岳母及3个孩子，都在灾难中遇难。此刻，这个脸色黝黑的汉子站在北街的废墟上，目光呆滞地盯着10余米厚的淤泥。对于这厚厚的泥层，不仅他无计可施，就连赶来救援的解放军官兵一时也无法打开。

像这样一个家族10多人遇难甚至无一人幸免的，在两条泥石流冲击带上还有许多。

故而，只要是被泥石流掩埋的地方，都能够看到挖掘亲人遗体的人们。

一位中年妇女瘫倒在泥堆里，哀号的声音几近沙哑，但双手还在机械地刨着脚下的泥土。

一位白发苍苍的老妈妈，一遍遍清洗着刚挖出的女儿的遗体。

洪萍萍从废墟里被挖出来后，她的亲人含泪将她头发上的泥土轻轻拂去，为她最后一次扎上小辫……

在深圳务工的刘春花灾后第6天急匆匆赶回舟曲。但19岁的她已找不见熟悉的家，父母、弟弟均已遇难。情绪失控的她扑倒在地，急切地徒手挖掘亲人，身边的姑姑和表妹屡次想将她拉开，都无济于事，直至她昏死过去……

在发放大学录取通知书的刘春娟老师的案头，有9份永远无法发出的通知书——它的主人已被确认遇难或失踪。

我国是世界上遭受泥石流灾害最为严重的国家之一。泥石流发育于占我国陆地面

积约2/3的山地，分布广泛，活动频繁。据《全国地质灾害通报》统计，我国每年都会发生泥石流灾害数百起，仅2010年1—6月，全国就发生608起。但是像舟曲这样影响范围广、破坏力强、伤亡惨重的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在新中国历史上还是第一次。

舟曲之殇，震惊了全国！震惊了世界！

向舟曲集结

舟曲发生特大山洪泥石流的消息惊动了党中央、国务院。

胡锦涛总书记、温家宝总理连夜作出重要批示，要求把确保人民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千方百计救人，组织群众避险，确保群众生命安全，妥善安排灾区群众生活，科学处置堰塞湖，迅速抢修重要基础设施，解放军、武警部队要全力支持抢险救灾。

8日中午，温家宝从北京急赴舟曲。

为尽快赶到灾区，在飞抵天水机场后，温家宝不顾恶劣的气候条件，立即换乘直升机飞越崇山峻岭，于16时许抵达舟曲。随行的还有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总指挥回良玉和中央有关部委的领导。

一下飞机，温家宝就直奔三眼峪，踩着搭在淤泥上的木板和砖块，来到灾害现场。看着泥石流造成的惨痛情景，总理神色凝重。他在现场指示，第一位的是集中力量救人，第二是科学处置堰塞湖，第三要妥善安置受灾群众。

在一处被淤泥掩埋的废墟前，温家宝弯下腰，向里面的被困群众大声喊话：“老乡，要坚持，子弟兵正在救你们。”总理的到来，鼓舞了救援现场的解放军官兵和群众。

随后，温家宝来到白龙江边和连接县城两岸的城江桥，实地察看水情。

18时许，温家宝在舟曲县政府主持召开会议，就抗洪抢险救灾工作作出8项部署。同时提出成立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灾指挥部，甘肃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陆浩为指挥长，省委副书记、代省长刘伟平，兰州军区副司令员关凯，副省长泽巴足为副指挥长，一切抢险救灾行动由指挥部统一指挥。

21时许，温家宝和回良玉来到县人民医院看望受伤群众。23时，温家宝再次主持召开会议，听取抢险救灾措施落实情况的汇报，进一步部署抗洪抢险救灾工作。会议一直持续到9日凌晨2时。

在休息了4个多小时后，8月9日上午，温家宝临时决定改变行程，继续留在舟曲看望受灾群众，指挥抢险救灾。他强调，要把抢救生命放在第一位，扩大范围全力搜救幸存人员，有力有序做好抢险救灾各项工作。

共和国总理第一时间赶到灾区，成为一种无形的精神力量，给救援人员以巨大的

鼓舞和信心。

与此同时，中央财政紧急向我省下拨综合财力补助资金5亿元，用于抢险救灾，受灾群众转移安置、生活救济，伤员救治、卫生防疫，基础设施修复和堰塞湖处理以及因灾倒塌房屋恢复重建等方面。

8月10日，胡锦涛总书记在北京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会议，专题研究部署舟曲抢险救灾工作。

“一定要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放在最突出位置，以更加顽强的精神、更加科学的安排、更加有力的措施，争分夺秒抢救被困人员。”

“要合理部署力量，采用先进有效的设备，全力搜救被掩埋人员。科学制订方案，尽快安全处置堰塞湖，加快清除城区淤泥，抓紧进行河道整治。”

“要妥善安置受灾群众，保证他们有住处、有饭吃、有干净水喝、有病能就医。要尽快抢修恢复水、电、路、通信等基础设施。”

“要大力发扬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精神，积极为灾区提供各种援助，努力夺取防汛抗洪救灾斗争的全面胜利。”

在灾难降临的危急关头，人们听到了党中央的号令，体会到了以人为本的真切含义。

党和国家其他领导人也都心系灾区救援，情牵群众安危。吴邦国、贾庆林、李长春、习近平、李克强、贺国强等中央领导同志，以不同方式对抢险救援作出指示。

8月11日，中央军委工作组奔赴舟曲，看望慰问救灾部队官兵，指导抢险救灾工作。

舟曲受灾的消息震惊了省委、省政府。

8日凌晨1时许，陆浩、刘伟平接到通报后，立即进行紧急研究，部署救灾工作，并打电话给兰州军区首长，请求部队支援。

1时40分，以陆浩为组长、刘伟平为副组长的应急抢险指挥部成立，并发出第一条指令——

第一位的是救人，要千方百计解救被困人员，将受灾群众转移到安全地带，确保群众生命安全。

8日下午，陆浩、刘伟平、泽巴足风尘仆仆赶到舟曲，立即召集正在现场救援的州县领导开会，详细了解灾情，研究部署救援工作。在陆浩的主持下，新成立的抢险救灾指挥部设立12个工作组，涵盖抢险救灾的方方面面，每一个工作组由省直部门分管该项工作的厅长或者副厅长担任组长，并有解放军、武警、州县领导参与。

在抢险救援阶段，应急救援、伤员救治、堰塞湖处置、清淤、受灾群众安置、遇

难者遗体处置、遇难者家属抚恤和救助、供水、卫生防疫、道路抢通、通信恢复、学生开学、生产生活秩序恢复、治安管理、危房鉴定、过渡期安置点建设、灾后重建前期工作等，一项项工作、一条条指令，通过指挥部下达、落实，发挥了一线统筹指挥的重要作用。

救人！救人！救人！在统一部署下，全国各地的各种救援力量也同时紧急集结，向舟曲进发——

省城兰州的交通、电力、水利、通信、医疗卫生、国土资源等部门连夜组织先遣力量奔向舟曲；

兰州军区多支救援部队通过空中、地面多种方式赶赴灾区，2架直升机从新疆起飞，千里驰援；工兵、防化、舟桥、陆航、医疗防疫等部队专业分队从四面八方向舟曲进发；

武警总部调集甘肃、四川总队和水电、交通、森林、消防部队救援人员奔赴灾区；

国家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也携带救援设备乘专机抵达舟曲；

甘肃警察学院2008级正在休假的31名学员，在没有接到归队指令的情况下，主动从祖国四面八方赶赴舟曲；

甘南州委、州政府迅即反应，组织力量急赴救灾现场；

舟曲县立节乡100余人的救援队伍连夜奔向38公里外的舟曲县城；

邻近县城的大峪、憨班、峰迭等多个乡镇的救援队伍踏着夜色奔向一线；

县城周边的群众带着铁锹，开着农用车匆匆赶来……

一时间，上万名解放军、武警官兵和社会各界救援力量奔赴舟曲，展开生死救援。

生死大营救

生命最为宝贵，活着就有希望。

在舟曲人民遭受巨大危难的时刻，人们用秒计时，与死神赛跑，展开了空前惨烈的生死大营救。

一个个脆弱的生命相扶相携，在黑暗的死亡线上，寻找生命的亮光。

那天晚上，舟曲县检察院检察官刘香玲被一种异样的响动惊醒。“发洪水了！”在惊叫声中，她和丈夫一同夺门而出，挨家挨户砸门，喊醒邻居逃生。

“让老人、孩子先走！”城关北街，面对黑暗中慌作一团的人群，县第三初级中学校长韩乐中大吼。

县城建局局长洪小流来不及寻找失踪的老母亲，一整夜安全转移了22名群众。天亮后，他却再也没能找到自己的家，74岁的老母亲从此也再听不到儿子的呼唤了。

“洪水来了，赶快往山上撤！”北关村村民惠建忠在村子里奔走呼号，很多人被他从睡梦中喊醒。戴着草帽、挽着裤腿、挥着手，这是惠建忠留给北关村村民最后的印象。此后，再也没有人见着惠建忠和他的家人。

舟曲县人武部28名干部职工和家属脱险后，成功救出了140余名遇险群众。

泥石流袭来时，正在值班的县公安局110巡警大队副教导员冯青林来不及多想，立即和民警黄俊平冲进户籍室，转移户籍资料。而此时，他的妻子、女儿已被泥石流团团围住！

转移完户籍资料，冯青林又迅速组织附近群众转移。“有警察在，群众的情绪会稳定很多。”他一直坚持到了天亮。

早上8时，冯青林交班后飞奔回家，但他家所在的家属楼已经倒塌，他的妻子因受伤正在医院抢救。

“我女儿呢？”13岁的女儿应该和妻子在一起。

“正在抢救。”同事这样说，但不让他近前。

他绕过同事，来到自家窗口，只见几名同事和武警官兵正在奋力地挖掘淤泥。厚厚的淤泥中，女儿只露出头部，早已没有了呼吸……

“爸爸，救我们！妈妈，快给爸爸打电话！”这是女儿在生命的尽头悲戚的呼唤，但冯青林没有听到。那一刻，他正在营救其他被困的群众……

像一把锥子深深地扎在心头，冯青林悲痛不已，他一次次擦拭、抚摸、亲吻着女儿的遗体，久久不舍。

忽然，冯青林坚定地站了起来，拿起铁锹，走向废墟：“还是救活着的人吧，能救一个算一个！”

8月8日零时06分，武警舟曲县中队副中队长王伟的手机铃声响起，但他没有听到。当时，他正带领战士转移看守所犯罪嫌疑人。转移完毕，他又带人在附近搜救被困群众。

这一夜，王伟和他的战友们从废墟中救出了23名群众，但手机上的那个未接电话，却成了他永远的痛。

电话，是他怀孕的妻子张蓉打来的。在这样一个漆黑而危急的夜晚，一个女人首先想到的是自己的丈夫。但妻子在死神扑来时的求救电话王伟却没有接到！此后，妻子的手机，他再也没有拨通。

泥石流冲入白龙江后形成了巨大的堰塞湖，水面上不时传来呼救声。江盘乡南桥村三轮车司机王明昌用自己三轮车的轮胎制成简易皮筏，从江中救出了74个人。县人武部高树军等人用木条、棍棒等简易工具，一口气救出了4个人。

博峪乡武装部部长杨曙光带着民兵赶到舟曲县城时，天已大亮，而他家所在的寺门嘴废墟一片，家不见了。

“海芬、孟帆、玉蝶，你们在哪里？”杨曙光无助地站在泥水中，悲怆地呼唤着妻儿的名字。

不远处，有人发现了遇难的亲人，撕心裂肺地哭喊。更远处，更多的人呼唤着亲人的名字，用双手刨挖着泥沙。

“快，赶紧救人！”已无法多想亲人的杨曙光擦干泪水，带领民兵奔向废墟，开展搜救工作。

一幅幅心手相依的救人场面，让所有在场的人为之动容。种种自救的场面，更是让人潸然泪下。

灾难发生时，北关村的杨露梅带着4岁的儿子准备从窗口逃生，但墙壁和石块不住地垮塌，年轻的母亲便右手撑向孩子的腋窝，右膝牢牢抵住孩子的屁股，将孩子的脊背靠在冰箱上。顷刻间，泥石流灌了进来，一直埋到了杨露梅的脖颈，但她托举儿子的手丝毫没有松动……

这一撑就是8个多小时。

早上8时许，当儿子顺利获救后，杨露梅昏了过去，但她的手臂依然保持着托举的姿势……

兰州军区某防化团的战士们在县公安局附近发现并救出一名被困男子，他已经没有了生命迹象。当救援人员清理这名男子身后的小桌子时，惊奇地发现下面藏着一名小男孩。这名叫秦格拉的男孩被救出后说，泥石流袭来时，父亲一把将他推入小桌子下面，然后用自己的身体堵住了桌子的缺口……

防化团的战士们在月圆村清理废墟时看到了这样一幕：两个身躯被灰黄色的泥沙包裹得有些变形，但不难看出，稍大的身躯正张开双臂遮护着另一个幼小的身躯。这是一对爷孙，双臂张开成弓形的是爷爷，蜷缩在爷爷怀中的是孙女。虽然爷孙俩都失去了生命，但从体态和面容上可以看出，小孙女在生命的最后时刻，还是感受到了爷爷全力呵护的骨肉亲情。

当救援人员帮北关村的李九明清理出爱人和儿子遗体时，他怔住了，大颗大颗的泪珠砸落在地上。

李九明的妻儿仍保持着生前最后的动作：前面的是15岁的小儿子，他的一只手甩在身后，另一只手被攥在母亲手里，妻子空着的另一只手抓着一个手电筒，电筒的方向指着小儿子的前方。16岁的大儿子紧跟在母亲身后，两只手臂在身侧交错，那是奔跑的姿势。

泥石流在撼动大地的瞬间，还凝固了许多人的爱情。

雷兴波和王桂芳是一对热恋中的青年，救援人员找到他们时看到，两人紧紧地依偎在一起，雷兴波将王桂芳的头搂在胸前，王桂芳则紧攥着雷兴波的衣服……救援人员含泪将他们雕塑般拥抱着的身躯挖出，却不忍将他们再分开。雷兴波的父亲说，他们那么相爱，就让他们永远地在一起吧……

兰州军区邱少云部队的魏龙，给记者讲述他们挖掘出的一对夫妻时，眼里闪烁着泪花。“那个男人的右臂僵硬地撑在半空中，上面架着沉重的木料，而下面躺着他的妻子。”

这是爱的礼赞，这是爱的诗篇，这是人间最伟大的情感。这种挚爱亲情，令天地动容，让江河呜咽！

危难时刻，人民子弟兵永远是最为坚实的中流砥柱。党中央、中央军委一声令下，将士们衔命出击，泥泞的道路挡不住他们疾进的脚步，肆虐的洪水击不退他们搏击的身躯。全力以赴抢险救灾，是将士们心中唯一的目标。

8月8日凌晨7时许，正在舟曲县城30公里外施工的武警交通部队六支队项目部主任程五胜，带领25名战士赶到舟曲县城。晨雾中，官兵们在新华书店楼房里救出4个人。

8日10时48分，兰州军区某防化团600余名官兵抵达舟曲。这是灾后第一支抵达灾区的外援部队。

泥流疮痍，呼救声疾，官兵们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

“救人，赶紧救人！”团长蒲军礼迅速下达指令。

官兵们在城关小学南侧发现一对被困母子，一条粗壮的屋梁压向他们，但也为他们撑起了生存的空间。

战士们小心翼翼地清理掉上面的淤泥和石头，然后爬进狭小的洞口，用千斤顶顶起沉重的屋梁。

“老师，先救我妈妈。”男孩很有礼貌地称救援战士为老师，把生的希望让给了妈妈。

4个小时后，男孩张新建被救出。又2小时后，他的妈妈党巴金成功获救。但遗憾的是，由于内脏受损严重，因一句“先救我妈妈”而感动中国的张新建，在妈妈苏醒前离开了人世。

8月9日，更多的救援部队从四面八方赶来。

邱少云部队结束为期100多天的玉树地震救灾任务，回到营区仅12个小时，又匆匆赶到舟曲救灾现场。

灾后72小时是地震灾害救援的黄金时间，泥石流灾害救援的黄金时间较之少之又

少。被困群众早一分钟被发现，就多一分生还的希望。生死关头，部队官兵个个都是生命的救护神。

不放弃，不抛弃！艰辛的努力，使生命奇迹不断出现：

县电信局家属楼一位83岁的老太太在受困20小时后，被安全救出；

52岁的刘马胜代在被掩埋60小时后顺利救出；

困于居民楼内81个小时的王电岚，被成功救出……

在舟曲，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官兵最多时达1万多人，其中“90后”士兵占到了40%以上。这些稚气未脱的娃娃兵，用特殊的方式宣告了一代人的成长。

他们不怕烈日暴晒，奋战在深没过膝的污泥浊水中。为了不触伤废墟下的幸存者、保护遇难者的遗体完整，很多时候，他们只靠双手一点点刨挖、清理，许多人因此双手磨烂、指甲脱落，但都毫无怨言。

1991年出生的大学生新兵邢立鹏在一栋坍塌的4层楼房内用双手刨挖被困群众，10多个小时滴水未进，最后2名群众被救出，他的双手却被磨得血肉模糊……

“我不知道你是谁，但我知道你为了谁。”舟曲群众永远记住了那一双双伤痕累累的手，记住了一个个军绿色的身影。

危难时刻，共产党员成为灾区群众的主心骨。废墟上，哪里有呼救，哪里就有党员的身影；哪里有危险，党员就冲向哪里。一个共产党员就是一面高扬的旗帜，一个基层党组织就是一座坚实的堡垒。

灾难造成不少人员伤亡，搬运遇难者遗体成为抢险救援的难题。坪定乡党委获知情况后，主动请缨，组织党员突击队搬运遗体。队员们顶着烈日的炙烤，踏着泥泞的道路，冒着疫情的威胁，肩扛手抬，精心地将一具具遗体安放到指定地点。有人脚底磨起了泡，有人肩头蹭破了皮，但没有一人喊累叫痛。

9日上午，坪定乡垭头村党支部书记谈石恩带领的党员突击队从废墟中挖出了2具遗体。在无人认领的情况下，谈石恩找来清水擦洗了遇难者身体。“至少，他们的亲人到来后能好受一点。”谈石恩说。

谈石恩的举动感动了在场的每一个人。此后，每挖出一具遗体，突击队员都要给他们整理衣物，擦净身体。这不仅仅体现了对遇难者的尊重，也凸显了灾难中乡里乡亲之间的情义。

与此同时，一路奔波而来的各地医疗队伍，迅即搭建起另一条生命通道。

8日4时30分，甘南州卫生局医疗队赶赴灾区；

9时，甘南州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前往灾区；

11时，定西市、陇南市卫生系统的急救车辆和医务人员来到灾区；

16时，兰州军区第一支医疗队抵达灾区；

20时，解放军第一医院医疗人员到达舟曲，并以最快的速度搭建起灾区第一所“帐篷医院”。

尽管这样，缺人、缺水、缺设备的窘境，还是使医疗救助进展缓慢。抢险救灾指挥部当机立断，决定将重伤员转运到兰州、天水等地集中救治。

命令一出，兰州、天水两地立即准备最强的救治力量、最好的病房和设备迎接伤员。

8月9日17时，兰州军区动用4架直升机转运危重伤员36名。先后有59名危重伤员得以转院治疗。

8月8日凌晨6时许，舟曲县妇幼保健站门前，一声清脆的婴儿啼哭声划破了灾后的恐惧，灾后的舟曲迎来了第一个新的生命。

尽管我们期盼每个生命都有奇迹，但现实是惨痛的：截至8月14日16时，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造成1239人遇难，505人失踪。至9月7日，遇难1481人，失踪284人。

8月15日，全国哀悼日。这一天，全国人民心向舟曲；世界华人情牵同胞。清晨5时25分，北京天安门广场。随着雄壮的国歌声，国旗升至旗杆顶端，之后缓缓下降，低垂于半空。人们面向国旗，举起手里的白花，为千里之外的舟曲祈福。

这是继汶川大地震和玉树地震之后，天安门广场的国旗第三度为普通公民而降。

同时，全国和驻外使领馆下半旗志哀，停止公共娱乐活动。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各界以不同方式悼念逝者。霎时间，举国上下，大江南北，汽笛长鸣，含悲染泪，向远方逝去的同胞志哀。

上午10时，甘肃省委、省政府在舟曲泥石流现场和省城兰州东方红广场同时举行哀悼仪式。

“舟曲挺住！”“舟曲不哭！”一条条素色横幅，传递着中华儿女的心声。

搏击生命线

道路、水、电，无疑是一个城市正常运转的基本条件。

泥石流不仅摧毁了舟曲的房屋、田地、树木，吞没了许多进入梦乡的人们，同时也摧毁了道路、水路和电路，为救援工作带来巨大挑战。

抢修生命线的集结号在抢救生命的同时吹响。

灾区最重要的生命线，当属道路。路不通，遍体鳞伤的舟曲就是一叶孤舟。

而这次特大泥石流，造成国道212线宕昌至武都段，省道313线两河口至舟曲至迭部，以及省道210线巴仁口至代古寺段等3条通往舟曲县城的国省干线公路共360多公里

路段受损中断，形成泥石流水毁59处17万立方米，塌方3万多立方米；农村公路损毁123条619公里。

省交通运输厅快速反应，就近组织参与地震灾后公路重建的陇南、甘南、定西公路总段，甘肃路桥建设集团和武警交通部队600余人，携70多台机械设备，于8月8日凌晨4时开始，分三路对国道212线、省道313线、省道210线等公路进行抢修。

8月8日12时40分，三条通往舟曲县城的干线公路全部抢通，参与抢险的部队得以顺利进入灾区。

舟曲县城内的道路受损情况更为复杂。在三眼峪路段，1000多米的路面被稀软的淤泥覆盖。城内道路不通，救灾工作必然受到影响。

时间不等人，淤泥来不及挖了，只有在泥石上做文章！

最终，专家达成共识：一、抛石挤泥；二、水泥稳定砂石；三、铺架钢板。

于是，一方面迅速组织大型机械抛石挤泥，一方面从武都紧急调来400吨速凝水泥，从宕昌调来1万立方米沙石材料，从兰州调来200吨钢板。

随着淤泥被一点点挤出，水泥逐步稳定下来，钢板一块块铺了上去。

8月11日凌晨2时，通往主城区的道路已具备通车条件，10吨以下的货车和小型车辆能够通过。

21时许，一场暴雨再袭舟曲，使得交通抢险工作雪上加霜。强降雨造成岷县至代古寺、迭部至舟曲公路发生8处泥石流1万余立方米；两河口至舟曲公路发生8处泥石流6万余立方米，又一次阻断了通往灾区的生命救援通道。

甘南公路总段迭部段、武警交通一支队和定西公路总段紧急投入5台装载机，组织20名职工从代古寺和迭部方向向舟曲县城抢通。甘南公路总段舟曲公路段，临夏、陇南公路总段投入机械设备6台，组织80人从两河口方向向舟曲县城抢通。

经过连夜奋战，两河口至舟曲公路于12日8时30分抢通。岷代路、舟迭路也于12日上午全部打通。

灾后的舟曲，1900米的环城滨河路淹没在水下，县城内的交通，仅仅依靠一条紧急启用的小路。大型车辆在这条小路一处180度的弯道上，根本无法调头，大量的救援物资全靠1000多名志愿者肩扛手抬，运送效率达不到抢险要求。

关键时刻，兰州军区某舟桥团和武警部队凭借着近30艘冲锋舟，及时开通了水上通道，每天不间断运送救援人员、运输救援物资。截至8月29日，共渡送救灾人员和受灾群众4万多人次，运送救灾物资近百吨。

路通了，供水问题更令人着急。

水！水！水！一边是被洪水淹没的城区，一边是被洪水摧毁的供水管道。以泉为

荣的舟曲人，对水产生了从来没有过的惧怕，也产生了从来没有过的渴求。

一场围绕“水”的战役就此打响。然而，形势却十分严峻：三眼峪，舟曲县城重要的水源地，包括两个拦水坝在内的供水系统完全损毁。

抢险救灾指挥部迅速决定采取应急供水车供水、寻找新水源地、打井取水三项措施，确保灾区群众饮水。

8月11日，由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紧急调派的移动饮用水应急保障车抵达舟曲，并实施供水，每天可满足2000人用水。与此同时，民政部和四川省又增援三台饮用水应急救援车。

8月12日，在水利部门的艰苦努力下，罗家峪至县城医院的临时水管架设完毕，每天能解决1.7万人的饮水需求。清清的泉水顺着管道喷涌而出，那一刻，在现场的陆浩、刘伟平十分欣慰，水喷湿了衣服都全然不知。

抢通供电和通信系统的工作也在紧锣密鼓地进行。

在泥石流中，舟曲县城超过三分之二区域的供电和通信系统中断。

8日，国家电网甘肃公司先后派出多支抢险救灾人员抵达现场，和舟曲县供电员工并肩作战，开展电网抢修。

布点勘察、立杆架线，抢险人员顾不上喝水吃饭，踩着及膝的泥浆连续作战。8日16时10分，抢险队员抢通了泥石流损毁的2条10千伏、一条6.3千伏线路以及13个配电区，县城主要电力负荷恢复供电。16日19时，全县除水淹区域外全部恢复供电和通信，电网修复转入灾后重建阶段。

舟曲之殇，史所罕见。灾情之外，人们还担心会不会出现大疫。

确保大灾之后无大疫，这是省委、省政府的坚定部署。在抢险救援的同时，一场没有硝烟的防疫战也悄然打响。

为确保灾区群众饮水安全，监督人员加强水质监测，每天对三眼峪、罗家峪水源点和28个管网末梢点及自供水点进行监测。

同时，组建了11支消杀队，在未淹城区分21个片区开展消杀工作。

清淤退水时，防疫人员步步跟进，将出现疫情的可能性变为零。

在舟曲，有一道独特的景致延续了很长时间：来来往往的行人，均手端一杯中药，边走边喝。人们喝的是用我省名中医研发的防疫处方熬制的药水。

截至目前，舟曲无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这其中，凝聚着上千名军地医疗、防疫、卫生监督人员的巨大心血与汗水。

决战白龙江

白龙江在甘肃境内流长381.5公里，流域面积17846.3平方公里，是养育沿江汉藏儿女的母亲河。因泥石流阻断河道形成的堰塞湖，时刻威胁着舟曲和下游群众的安全，清除堰塞湖，成为当务之急。

水利专家来了，部队官兵来了，干部群众来了。各方力量昼夜驰援，决战白龙江！

8月8日清晨，白龙江下游的宕昌县对沿岸2个乡镇的1万余名群众进行了紧急疏散。

8月8日上午，水利专家经过实地勘察，制订了堰塞湖应急排险方案。一是挖爆结合，迅速排除堰塞湖溃决险情；二是“挖”“爆”“冲”结合，消除城江桥至瓦厂桥河段的淤堵，实现窄河、深槽、急流的河形河势；三是全力消除城江桥上游河段淤堵，尽快下泄上游存蓄水量。

8月9日，白龙江“第一爆”在瓦厂桥堰塞体炸响。

站在堰塞湖大堤上的兰州军区某集团军工兵团爆破组组长、中士唐文军，看到眼前的作业环境，额头上直冒冷汗：瓦厂桥的5个桥孔完全被淤泥和杂物塞满。这对炸药的精确计量、装填和固定带来很大影响。

“我到下面去看看！”话一说完，唐文军就拴上安全绳，纵身跳进江水中，一手抓住被洪水冲垮的桥栏，一手在桥下摸索。寻找到理想的爆破点后，他麻利地在炸药上包裹了6层防潮纸，用胶带和绳索固定在圆木上，和几名战士合力将圆木插入桥孔下的淤泥中，另一头顶在桥下的支撑点上。

水中勇士，临危不乱；岸上人群，屏息凝气。

8时16分，随着一声巨响，水流被爆破的冲力激起几米高的水柱。堰塞体被炸开了一个深6米、宽2米的泄洪口，洪水迅即向下奔涌，堰塞湖不会出现溃决之险了。

其后，爆破小组又在三眼峪、罗家峪段接连成功完成了30余次定点爆破。8月12日下午，堰塞湖积水量从200万立方米降到70万立方米左右，险情被彻底排除。

啃掉第一块“硬骨头”后，更为复杂的城江桥至瓦厂桥段淤堵河道的疏通任务摆在了部队官兵面前。

“这是一个世界性难题，疏通的难度前所未有。”一位水利专家说。

险情检验着水利专家的智慧和胆识，考验着抢险救援部队官兵的勇气和毅力。

在一线坐镇指挥的水利部部长陈雷，更是忧心忡忡。他说，难就难在水下堰塞堆积体长达1.2公里、厚9米，数量多、体积大，且构成复杂，有泥石流、树木、房屋。更为不利的是，施工条件受限，堆积区及河道两岸均为软基，大型机械难以挖掘作业。

同时，正值主汛期，上游水位不断升高，应急处置的难度和风险大。

难度大，并不意味着可以“慢慢来”。按照指挥部的疏通河道方案，担当主力的武警水电部队科学选择作业点，合理部署救援力量，昼夜不停地作业。

针对软基的问题，国家防总从各地调运了480个陆基箱、2万只编织袋、3000片铅丝网，铺设丁字堰和临时路基。

大量的挖掘机械向白龙江两岸集结，大型挖掘机在水中作业，机身每向前推进一米，都需要在机身下填充50～60立方米石料。为此，每天有500多名官兵专门装填沙石，确保机械24小时连续作业。

8月15日下午，被洪水淹没近八天的瓦厂桥第一次露出江面；三天后，瓦厂桥至城江桥河段，水流基本归槽，水位持续下降，“窄河、深槽、急流”的河势形成；十天后，被洪水淹没的上游街区露出水面。

时机成熟，总攻开始。

8月27日上午，一直在前线指挥的解放军副总参谋长章沁生向救援部队下达总攻令：8月30日24时前彻底疏通白龙江，实现城区全面退水！

又是一场攻坚战！

一时间，一幅军警民协同作战的壮丽画面，在白龙江畔再次展现。

武警部队连夜增调200多名专业技术骨干和50多台大型机械赶赴白龙江投入会战；兰州军区某摩步旅出动800多名官兵和20多台大型机械昼夜不停地在瓦厂桥附近河段清淤作业；兰州军区某集团军出动防化、工兵、舟桥部队500多名官兵和30多台工程机械，在城江桥以西河段清淤……

白龙江南北两岸，两条“长龙”持续舞动，夜空亮如白昼；130台大型挖掘机灵巧的长臂，伸挖有序；300余台运输车辆，在河道边一来一往，运输石料泥沙。看得见的，是两岸的泥沙在减少，路基平台在延伸；看不见的，是水下淤积物在减少，泄洪槽在延伸。

8月30日15时，抢险救灾指挥部庄严宣布：到8月30日12时，城江桥至城关桥段水位回落至省道313线最低点，城区积水回流归槽，白龙江堰塞湖应急抢险和河道疏通任务全面完成，比预定时间提前12小时！

这一刻，汽笛长鸣，军旗飞舞，掌声雷动。

河道疏通、城区退水，标志着应急抢险工作取得阶段性重大胜利。

这胜利，是上万名军警战士、技术人员和人民群众有序配合、默默奉献的结果，是32名将军、30多名省部级干部身先士卒、科学指挥的结果，是中华儿女聪明智慧和坚韧毅力的充分展现。

大爱撑起不沉之舟

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一度使舟曲成为悲伤的代名词。

但悲伤的舟曲，始终都不孤单。它的身后，站立的是伟大的祖国和13亿人民。舟曲的一举一动，都牵动着共和国的神经；舟曲的一呼一吸，都吸引着中华儿女的目光。

长城内外、大江南北，到处奔涌着情牵舟曲、温暖舟曲的人间大爱。

一个为舟曲捐款捐物的热潮迅速掀起。

胡锦涛、江泽民、吴邦国、温家宝、贾庆林、李长春、习近平、李克强、贺国强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带头捐款，表达对灾区人民的深情关怀。

中组部、中宣部、统战部、财政部、公安部、水利部、卫生部、农业部、国家民委、中央国家机关工委等中央和国家机关、人民团体、民主党派纷纷奉献爱心。截至8月22日，中央和国家机关党员干部捐款达2亿多元。

解放军指战员、武警官兵、公安干警慷慨解囊，倾情援助灾区人民。至8月20日，全军和武警部队官兵共向舟曲灾区捐款5200.2万元。

全国各地第一时间伸出援助之手。8日，来自于深圳市的首批援助资金200万元汇往灾区。湖南、广东、浙江、福建、青海、宁夏、陕西、四川等省区市党政组织和干部群众向灾区人民表示诚挚慰问，并捐款捐物。

——郑州市101岁高龄的孤寡老太赵培兰把自己的低保费捐了出来。而她平时住窝棚，从不吃早餐，中午靠饭店施舍的菜馍度日。

——徐州市的王先生将100元钱投进市红十字会捐款箱。王先生是位残疾人，为了捐款，他拄着拐杖艰难地步行了1个多小时。

——8月15日，是一对济南情侣结婚的大喜日子。他们来到市红十字会，将3000元“喜钱”留给了舟曲人民，却没有留下姓名。

——武汉市光华路小学四年级四班的学生欧诏廷将自己平时卖废纸挣的110.3元钱捐了出来。6岁的徐宁蔓、8岁的李羽婷、10岁的张辰珏等，都捐出了自己的零花钱。

舟曲灾情同样牵动着港澳台同胞和国际友人的心。香港红十字会、澳门红十字会、台湾红十字会迅速行动，捐助善款、物资。

全省广大干部群众紧急行动，踊跃捐款，谱写陇原大爱。

陆浩、刘伟平、陈学亨等省上领导带头捐款，包括一些老领导和曾在甘肃工作过的领导同志，纷纷来电来函询问灾情并捐款。

从省直机关到乡镇农村，从陇东山川到河西走廊，全省干部群众纷纷奉献爱心。

涓涓爱流，汇聚成河。8月12日晚，“风雨同舟——情系舟曲大型赈灾义演”在兰州举行，现场捐助一浪高过一浪。晚会结束时，捐款金额超过1.3亿元。

50元、100元、1000元、10000元……一笔笔爱心捐助，或厚重或微薄，都承载着大爱涌向灾区。截至8月30日，舟曲已接收各类捐赠款物6.09亿元，其中资金5.5亿元。

爱心是一缕阳光，驱散黑暗；爱心是一泓清泉，滋润心田；爱心是一种力量，鼓舞人心。在舟曲救灾现场，一支支志愿者队伍正是带着这种爱心，呵护着苦难中的舟曲。

两当县农民周进喜，在给省红十字会汇出1000元钱后，辗转乘车来到舟曲。“我要帮助这里的人背砖背垃圾。”

岷县茶埠镇甫里村农民谈卯成赶到舟曲，为受灾群众和救援人员义务理发。

75岁的朱海彦在白龙江畔摆起小茶摊，坚持每天为子弟兵熬制花椒水、茶水。

在救援现场，来自天祝县的藏族小伙牛更尕当智身上的T恤一次次被汗水浸透。牛更尕当智去年大学毕业后在舟曲三中支教。灾后一个小时，放假在家的他便赶往舟曲。在起初救援的40多个小时里，他累计休息不到7小时。

志愿者中，还有一个年轻的群体——从舟曲县城周边未受灾的乡镇赶来的学生。他们稚嫩的脸庞上写满了责任，用自己单薄的身体一次次搬运受灾群众急需的物资。

在灾区，有这样一支队伍同样吸引着人们的目光，他们用笔、用镜头、用话筒向外界传递着抢险救灾的每一处进展。

8日凌晨，灾情发生后，省委宣传部立即启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报道机制，要求省级媒体迅速赶赴灾区，及时准确报道灾情和抢险救援情况。“到舟曲去！”中央驻甘和省内各大媒体闻令而动。

大型转播车日夜不息传输现场画面，小型录音笔轻轻收录一线的各种声音，厚厚的采访本记满了忧伤、友爱、团结、力量的文字。它们，将舟曲传递给世界。更多的网友用网络把自己的心与灾区紧紧地连在一起。他们聚焦舟曲，发言留帖，哀悼逝者，为舟曲真诚祈福。

生命是一张随时可以终止的契约，但大爱，却可以跨越生死，给生者以希望。《国语·周语下》中说：“众心成城，众口铄金”。《文子·下德》中说：“积力之所举，即无不胜也；众智之所为，即无不成也”。在我们伟大的人民共和国，再大的灾难只要除以13亿坚强的人民，就会变得十分渺小；再小的爱心只要乘以13亿团结的人民，就会变成无比强大的力量。五湖四海的关注，全国人民的爱心，必将帮助灾区人民，战胜艰难困苦，重建美好家园。

建设新舟曲

灾难发生时，住在城关桥附近的郭伟彩鞋也没顾上穿，就和家人逃到了山上。

风雨中，她瑟瑟发抖地望着家的方向，心疼半生的心血被冲进了白龙江。但刹那间，郭伟彩想通了："啥都没了也没关系，只要有人在，慢慢就都会有。"

是的，人在就能够重启新的生活。灾后不久，坚强的灾区人民就和各路救援人员一起，揭开了恢复生产生活的序幕。

8月11日，舟曲县几家银行恢复营业；

8月12日，县城超市、商店开始营业；

8月14日，县城恢复蔬菜供应；

8月15日，县中小学秋季教材全部印刷完毕。

……

一切为了灾区群众。灾后不久，省民政厅就在3个安置点搭建帐篷341顶、活动板房4间，安置受灾群众2621人；通过投亲靠友、分散安置17720人。8月10日，受灾群众基本实现有饭吃、有衣穿、有干净水喝、有临时住所。

与此同时，一系列政策措施以超乎寻常的速度出台。灾后48小时，省政府出台舟曲受灾群众生活安置有关问题的意见；8月11日，省财政厅、省民政厅、省监察厅和省审计厅联合出台救灾资金和物资管理办法；当日，省民政厅连续下发无主现金及贵重物品接受管理意见和遇难人员遗体处理办法；8月14日、15日，省民政厅又出台了受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办法和救灾物资发放办法……

8月15日，回良玉副总理在主持召开国务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指导协调小组第五次会议时指出，要把工作重点由应急救援转到受灾群众进一步安置、河道淤泥废墟清理、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和重建规划上来。

仅仅一天之后，回良玉又主持召开了国务院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指导协调小组第六次会议。要求各成员单位和甘肃省进一步细化完善抢险救援具体工作方案，明确任务、目标和时限，落实责任，并科学论证，合理规划，认真做好恢复重建各项工作，确保抗灾救灾和恢复重建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8月21日至22日，温家宝总理再赴舟曲，指导救灾重建工作。

在受灾群众安置点，温家宝动情地说："乡亲们，这场灾害过去两个星期了。在灾害中遇难的人们长眠在这里，全国人民都悼念他们。我们活着的人要振作起来，团结起来，用自己的双手建设一个新的舟曲。"

"要抓紧开展灾后重建前期工作，抓紧编制和实施灾后重建规划，抓紧研究确定

灾后重建支持政策，抓紧开展白龙江治理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抓紧进行白龙江流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温家宝一连提出“五个抓紧”。

“舟曲不会屈服！舟曲人民不会屈服！”温家宝在看望受灾群众和抢险救灾官兵时说，“虽然我们在重建工作中还会遇到各种困难，但只要有党和政府的坚强领导，军民团结，干群一心，就一定能克服艰难险阻，建设一个新的家园，建设一个更加美好的舟曲！”

重建以高速度进行，一个新的舟曲正在废墟上成长。

县城西去5公里的沙川坝新区上空炊烟袅袅。电视机、电饭煲、电磁炉……锅碗瓢盆、油盐酱醋，家家户户一应俱全。新区还设置了卫生、防疫、公安、邮政、商业等各种服务网点，公交车也通到了家门口。

政府还为投亲靠友和分散安置的受灾群众按时发放生活补贴，帮助他们渡过难关。

确保舟曲灾区中小学如期开学，是全省乃至全国人民关心的大事。为了给校园被毁的小弟弟小妹妹们腾出教室，舟曲一中的3000余名高中学生转赴兰州、定西两地读书。

这是新中国历史上规模最大、里程最长、路途最复杂、运送人员最多、运送时间最集中的一次陆路师生千里大转运——从舟曲到兰州为409公里，舟曲到定西为509公里。孩子是舟曲的希望，因此，此次行动又有了一个特别的代号——“希望之舟”。

为顺利完成转运任务，省交通运输厅制订了周密的转运计划。承担转运任务的省交运旅游运输公司，抽调了最好的大型客车，选拔了优秀的驾驶员。省交警部门安排警车提供安全保障。省教育厅全力为灾区的学生提供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

8月28日上午，舟曲师生踏上“希望之舟”。当他们到达新校园时，迎接他们的是亲如兄弟的温暖笑脸，是亲如父母的亲切呵护。3000余名舟曲师生在千里之外，开始了崭新的生活。

舟曲的其他重建项目也如期展开。9月9日，舟曲过渡性供水工程实现提前通水，城区居民生活用水得到保障。同一天，永久性供水工程在舟曲县峰迭乡杜坝村开工。

9月21日至22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组部部长李源潮来到舟曲，察看灾情，看望慰问干部群众，并两次召开座谈会，研究灾后重建和扶贫开发工作，勉励舟曲干部群众扎实有效地做好重建的各项工作。

今天，走在舟曲的大街小巷，人来车往，熙熙攘攘，大难之后的舟曲又重现往日风采。饭店开了、书店开了、时装店也开门迎客了。乡亲们沿街摆开货物开始叫卖，鲜艳艳的瓜果、水灵灵的蔬菜，还有那新鲜上市的玉米、核桃、无花果，种类繁多，应接不暇，到处呈现出勃勃生机。

从汶川大地震到玉树地震再到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中华民族迸发出空前凝聚的

精神力量，同心同德、栉风沐雨，书写了共和国救灾史上的伟大壮举。

青山有知，江河作证——

从一次次灾难中奋起的中华民族，必将更加坚强，在历史灾难中实现历史性进步。

青山有知，江河作证——

历经风雨磨砺的舟曲人民，一定会在全国人民的支持下，顽强奋斗，共克时艰，迎来更加美好的明天。

青山有知，江河作证——

奋发前行的陇原儿女，必将弘扬伟大的抗灾救灾精神，以更加坚忍的意志，锐意进取，创造新的辉煌。

《甘肃日报》2010年10月9日　记者 巩 炜 周玉兰 周丹波 李天伦 伏润之 白德斌 齐兴福 马国顺 谢志娟 李满福 张 鹤

舟曲重建　载入史册的壮举

——写在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两周年

两年前，一场罕见的特大山洪泥石流突袭舟曲，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两年后，当我们再次来到舟曲时，眼前不禁一亮：一栋栋漂亮的安置房拔地而起、亚洲最大的人工排导渠气势恢宏、新建的马路平整亮丽——舟曲灾后重建取得重大阶段性成果！

新舟曲的重生与崛起，离不开党和国家的亲切关怀，离不开国家部委的全力帮扶，更离不开全国人民的关心与支持。

三年任务两年基本完成——这是省委、省政府向舟曲人民的庄严承诺，更是灾后重建的一项壮举。

这一壮举，必将载入史册。

党中央国务院的政策资金扶持，是舟曲灾后重建全面实施的根本

灾后，舟曲大地满目疮痍，百废待兴。

考虑到我省的实际和舟曲的特殊困难，国务院决定将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规划上升到国家层面组织开展，并成立了以国家发改委主任张平为组长的恢复重建指导协调小组。

国务院在一个月之内连续出台了《关于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政策措施的意见》

和《舟曲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

两部“国字号”文件，确定了以中央财政为主安排恢复重建资金，从财税、金融、土地、产业、就业、教育和扶贫等方面，支持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使舟曲灾后重建工作有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

重建工作启动以来，中央和国家有关部门领导多次到舟曲现场调研、检查和指导工作，在规划制订、资金安排、项目实施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和帮助，为舟曲重建提供了最有力的保证。

省委、省政府的科学决策，为舟曲灾后重建提供了坚强保障

省委、省政府始终把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作为全局工作的重中之重，多次在省委常委会、省政府常务会和全省领导干部大会等重要会议进行专题研究和安排部署。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三运来甘肃工作后，第一次走出省城兰州检查指导工作，就来到了舟曲。

在舟曲，王三运就舟曲灾后重建与扶贫开发工作提出了“四个确保，四个防止”（确保工程质量，防止出现缺德工程；确保项目进度，防止出现胡子工程；确保公平，防止出现民怨工程；确保安全，防止出现腐败工程）的总要求，为舟曲灾后重建进一步指明了方向，成为重建工作决战决胜的总纲。

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多次到舟曲检查指导灾后重建工作，亲自主持研究、安排部署项目实施过程中质量、安全、进度，灾害预警、住房分配、社会管理、产业重建、受灾群众安全越冬等工作，多次批示省直援建厅局主要领导组织落实。

省政府全力履行国家总体规划确定的对舟曲灾后恢复重建负总责的责任，及时成立了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组织协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后重建工作。成立并派出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常驻舟曲，现场履行监督、协调、指导与指挥调度的职责。同时，还成立重建城镇规划实施专家咨询组、重建监督检查工作领导小组，对舟曲灾后重建进行全程监督。

对口援建、多元参与，是舟曲灾后重建的关键之举

灾后，立足我省和舟曲县实际情况，省委、省政府决定采用省内对口援建、多元参与的方式完成舟曲灾后重建。

重建开始后，15个援建、自建、代建单位层层制订实施方案，建立健全重建工作领导机构和现场工作机构，保证了灾后重建工作有力有序推进。同时，按照《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地质灾害恢复重建建材保障等工作方案》的要求，明确了建材供应、电

力、交通保障、价格监管、现场指挥调度工作的责任主体和工作任务。

实践证明，省内对口援建、代建与自建相结合的工作格局和省、州、县协调联动的保障方式，完全符合实际，既减轻了州、县负担，加快了工程进度，又为确保三年任务两年基本完成提供了机制保证，是灾后重建工作中以城带乡的成功实践。

现场协调指导，保证了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省前方小组）是省政府派出的现场指挥调度机构，自2010年11月进驻舟曲以来，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部署，为省委、省政府和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正确决策提供可靠依据，发挥了承上启下、协调左右、推动落实的职能作用。

为落实安全第一、质量第一的原则，省前方小组督促各建设单位加强安全生产和工程质量管理工作，每月组织一次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专项检查，通报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要求。

在现场了解情况发现问题，在现场沟通协调解决问题，在现场督促检查推动落实——这是省前方小组的一种特殊工作方式。这种“现场”作风，确保了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在重建一线得到不折不扣的贯彻落实。

舟曲灾后重建涉及部门多，建设密度大，施工场地小，项目相互交叉，很多工作一家做不好、几家难做好。据统计，仅峰迭新区1.2平方公里的施工现场，就有37个施工单位、86个项目施工建设。为此，省前方小组及时了解情况，召集相关单位召开协调会，解决交叉难题，促使各援建、自建单位把承建项目放在重建工作全局中去谋划安排，形成了工作衔接、信息共享、相互理解、相互支持的工作格局。

监督检查和考核考评有效跟进，保证了舟曲灾后重建的顺利运行

省纪委、监察厅把监督检查贯穿于灾后重建工作全过程，并派驻舟曲现场监督检查工作组，先后对项目启动实施阶段进展滞后的建设单位进行了约谈，对资金运行、住房分配、转移安置等重点工作环节进行了全程监督，对个别违规问题及时进行了纠正处理。

省财政厅、省审计厅严格执行有关规定，抓好重建资金拨付使用监管，开展大规模审计工作，对灾后恢复重建进行全过程跟踪审计，及时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

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等部门把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和参与重建的公务员年度考核内容，进行重点考核，督促省直有关部门和州、县全面贯彻落实重建政策，完成重建任务。

灾区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是舟曲灾后重建的重要力量

灾区群众是灾后重建项目的受益者，也是项目建设的参与者、监督者和评判者。

据不完全统计，灾后重建项目启动实施以来，每天有3000多名管理、设计、监理人员和2万多名施工人员奋战在工程建设一线，其中参与重建的当地群众约1万人。

群众的广泛参与，加强了现场施工力量，加快了施工进度，带动了农民增收。同时，社会各界对舟曲灾后重建十分关注，国内外企业、社会组织和爱心人士从道义、物资、项目、人才等方面给予了大力支持。

今年是舟曲灾后重建的决战之年，也是完成灾后重建任务的攻坚年。在党中央、国务院的亲切关怀下，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重建人员及灾区人民的共同努力下，舟曲灾后重建工作必将圆满完成各项任务。

《甘肃日报》2012年8月8日 记者 齐兴福

温暖之春

——温家宝总理与甘肃省干部群众共度新春纪行

他曾说，三年以后要再来看望大家。带着曾经的约定，带着对灾区群众的深情牵挂，农历腊月廿八至除夕，国务院总理温家宝的身影再一次出现在陇南和舟曲。

在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三运，省委副书记、省长刘伟平的陪同下，温家宝多次临时停车，进村庄、入农户、访社区，察看灾后重建情况，看望慰问各族干部群众，向大家致以节日的亲切问候和美好祝福。

这是一次心与心的再度重逢。灾区群众闻讯而来，夹道欢迎，热烈的掌声和激动的欢呼声表达着由衷的感激感谢和感恩之情；温家宝频频挥手问候、致意，为灾区展现的新变化而感到高兴。

一路走来，乡亲们的脸上洋溢着灿烂的笑容，灾区面貌已是焕然一新；山乡阡陌，阳光普照，家家户户挂起大红的灯笼，贴着喜庆的春联和“福”字，年味浓郁，一股温暖的春潮静静涌动……

“总理啊，我想告诉你，重建的家乡多美丽……”“美丽的花桥村等你来……”一曲曲自编自唱的民歌，不仅唱出了灾区重建新面貌，更道出了灾区群众的感恩之情

2008年“5·12”地震造成我省陇南严重受灾，康县长坝镇花桥村损失惨重。灾后重建情况如何，温家宝对此十分关心。

缓步走在乡村小道，穿过长长的索道桥，温家宝来到花桥村。灾后旧址上重建的花桥村依山就势，白墙、灰瓦、翘檐构成的新居错落有致，透着山乡民居的风情。

在乡亲们簇拥下，温家宝首先来到蒲德清家。这一家四世同堂，新房刚盖好，还没来得及搬进去。温家宝仔细看了他的新旧两个家，了解建房费用和政府补贴落实情况，看到一家人生活无虞，温家宝十分高兴。

一户户看望，一家家拜年，欢声笑语洒满村庄。踏着暮色，温家宝走进魏良喜家，与村民们围坐在一起，热热闹闹地吃起了晚饭。屋子里炉火烧得正旺，大家你一言，我一语，边吃边聊，十分畅怀。

吃饭间，村民何普彬表示，自己编写了两首歌要唱给总理听听，温家宝十分高兴，微笑着凝神静听。

“天上的白云呀，请你停一停，我唱上一支歌，你带到北京，敬爱的温总理呀，我想告诉你，灾后重建的家乡多么美丽，如今我们已搬进明亮的新居，盼望你回来串串情……”

“这里的青山等你来，这里的绿水等你来……美丽的花桥村等你来。”

优美的曲调，唱出了灾区群众的心声，温家宝带头鼓起掌来，为乡亲们重建家园过上美好新生活感到高兴。

暮色更浓，家家户户点亮的一盏盏大红灯笼衬托出浓浓的年味，将小山村装扮得更加美丽，在祝福声中，温家宝与村民道别。

汶川地震，陇南遭受重创，五年后，灾区焕然一新。一座座高楼，一道道桥梁，一条条大道，展示着新姿，显示出勃勃生机。

9日早晨，在前往舟曲的途中，温家宝考察了成渝铁路、武罐高速、成武高速等陇南重大交通项目，并走进武都区油橄榄种植园区，考察油橄榄产业。

温家宝曾在反映林学家徐伟英奋斗四十余年、成功引种油橄榄的事迹材料上批示，要求努力发展我国油橄榄产业。目前武都区已种植油橄榄20多万亩，成为农民增收的大产业。看着琳琅满目的油橄榄产品，温家宝十分高兴，鼓励他们继续努力，打出品牌，形成特色，更多惠及广大农民。

翠峰山下、白龙江畔，温总理向舟曲泥石流纪念碑敬献鲜花。三到舟曲，总理满心都是回忆，满目透着温情，话语掷地有声：舟曲不但不倒，而且站得更高。各族人民团结一心、奋发图强，会把舟曲建设得更加美好

对于舟曲，温家宝有着特殊的情感。察看白龙江大桥和江堤整治情况，踏访三眼

峪、罗家峪，温家宝满心都是回忆，满目透着温情。

2010年 8 月 8 日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是我省继“5·12”地震之后，遭受的又一次特大自然灾害。两年多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和亲切关怀下，经过艰苦的努力，170个重建项目已完成169个。

昔日满目疮痍的灾害现场，如今已是不同风格的建筑和繁华街道。舟曲老百姓敲起喧天的锣鼓，扭起欢快的秧歌，整个县城洋溢着节日的喜庆气氛。

步行在大街上，温家宝和闻讯而来的群众握手问候。看到灾后重建工作取得重大胜利，灾区城乡面貌焕然一新，群众喜气洋洋，温家宝感到十分高兴。

节日期间，舟曲县人民医院许多医护人员仍坚守在工作岗位上。温家宝来到医院亲切看望医护人员、住院病人和泥石流灾害中受伤的群众。尚小花是检验科的护士，泥石流灾害致使其腿部受伤，总理当时派直升飞机接她和几名受伤群众赴兰州治疗。总理关切地询问了尚小花的伤病治疗情况，听说她的腿部伤已经痊愈，温家宝说：“你走两步，我看看恢复得怎么样？”尚小花走了几步，温家宝高兴地说：“恢复得真不错！”

走出医院，温家宝来到三眼峪，缓步走上台阶，神情凝重地向舟曲泥石流纪念碑敬献鲜花，表达对遇难者的缅怀之情。

时间在变，舟曲在变，但总理对灾区群众的感情从未改变。站在纪念碑前，面对围拢过来的群众，温家宝满怀深情地说：“舟曲泥石流灾害夺去了1700多名同胞的生命，我们在这里祭奠死难者，让他们在地下得以安慰。”

总理的话语情真意切，感染了在场的干部群众，许多人暗暗擦拭着泪水。

“舟曲恢复重建搞得很好，一个新的舟曲拔地而起，它安全、美丽、祥和，这里的各族群众有着幸福的生活和美好的明天。我们要尊重自然，爱护生命，永远把人民的安全和利益放在第一位。”温家宝接着说，“当年我曾站在废墟上对大家说，要把舟曲建成全国人民放心、舟曲人民满意的地方，舟曲不会倒！今天，舟曲不但不倒，而且站得更高。各族人民团结一心、奋发图强，会把舟曲建设得更加美好。”

话音刚落，现场爆发出热烈的掌声，人们以这样的方式报答总理的深切关怀。

罗家峪灾后重建居民住房依山而建，一栋栋崭新的楼房矗立，一个个家庭洋溢着温馨。温家宝走进安置居民家里，了解群众生活。许世昱的房屋被泥石流损毁，经参加摇号选房，住进了80平方米的新楼房。从客厅到厨房，从阳台到卧室，温家宝仔细察看，并向他们一家送上新春的祝福。

何新朝在灾害中失去9位亲人， 重新组建了家庭，温家宝与他家和孤儿薛菊霞等邻居共进午餐。谈舟曲重建以来的新变化，畅说今后的生活打算。席间，总理还亲自给

老人盛饺子，给孩子们送上压岁钱，大家像一家人一样其乐融融。

转眼一个小时过去了，有人提议一起合影，温家宝欣然答应，大家都纷纷围在总理身边，幸福的笑容如花绽放，快门按下，这温暖的一刻被恒久定格……

国家有关部委领导张平、谢伏瞻、项兆伦、姜力、田学斌、李润田等一同看望慰问。

省领导罗笑虎、李建华、王玺玉陪同慰问。

《甘肃日报》2013年2月16日　记者 徐爱龙

供稿单位

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　甘肃省军区
武警甘肃总队　省监察厅　省委组织部
省委宣传部　省委政法委　省委政策研究室
省发展改革委　省教育厅　省工信委
省民委　省公安厅　省民政厅
省财政厅　省人社厅　省国土资源厅
省环境保护厅　省建设厅　省交通运输厅
省水利厅　省农牧厅　省林业厅
省商务厅　省卫生厅　省审计厅
省外事办　省国资委　省工商局
省广电局　省新闻出版局　省统计局
省信访局　省扶贫办　省史志办
省政府新闻办　省总工会　团省委
省妇联　省红十字会　省慈善总会
新华社甘肃分社　甘肃日报社　省科学院
省气象局　省地震局　人民银行兰州中心支行
省通信管理局　省邮政公司　省电力公司
兰州市政府　甘南州政府　舟曲县政府
甘南州史志办　舟曲县志办　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
省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志》各编撰稿人名单

图　　片： 王国强　王跃涛　张铁梁

大 事 记： 吕文琴

概　　述： 高维新

舟曲概况编： 李栋贤　阎　赤

灾害灾情编： 李栋贤　阎　赤

抢险救灾编： 何　旭

灾区生活编： 李栋贤　阎　赤

医疗防疫编： 孙亚军　宋兰平　宁继军　王　婧　陈丽华
姚呈祥　王鼎盛

社会赈灾编： 张柯兵　李　剑　阎　赤

恢复重建编： 阎　赤　刘大千　赵四辈　王志民　任艳红
王永杰　简富缋　朱虎民　陈亦丞　丁永霞
党海新　李倩倩

表彰奖励编： 杨中海　徐　进　孙应文　支　忠
张龙安　薛芬菊　王银银

附　　录： 高维新

编 后 记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发生后，为了全面客观记述灾害灾情、抢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的全过程，弘扬伟大的抢险救灾精神，传承后世，启迪后人，省委、省政府决定编纂《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志》（以下简称《救灾重建志》。2012年7月30日，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灾和灾后重建志编纂方案》。10月12日，郝远副省长主持召开《救灾重建志》动员大会，编纂工作正式启动。按照编纂方案要求，《救灾重建志》由省委宣传部牵头承编，省地方史志办公室牵头承编概述、附录，省委办公厅牵头承编大事记，甘南州政府牵头承编舟曲概况编、灾害灾情编、灾区生活编，省政府办公厅牵头承编抢险救灾编，省卫计委牵头承编医疗防疫编，省民政厅牵头承编社会赈灾编，省发展改革委牵头承编恢复重建编，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牵头承编表彰奖励编。兰州市、舟曲县及省直56个有抢险救灾或灾后重建任务的单位参与全志编纂。编委会办公室设在省地方史志办公室，负责篇目编制、人员培训、统筹协调、督促指导、通校总纂、评议审定、出版等工作。

编委会办公室在做好篇目优化完善的同时，于2013年4月举办了编纂业务培训班，邀请修志专家对各承编单位的志稿编写人员进行了培训。为加深编修人员对灾难现场及灾后重建工作的直观印象，同年8月，组织各编牵头单位主要撰稿人赴舟曲县，进行了为期四天的实地调研。在资料收集和长编撰写过程中，针对各牵头单位进展不平衡、口径不统一、部分编章资料缺失、重要事件记述不完整等问题，编委会办公室经过多方组织协调，建立了编委会办公室与各牵头单位、牵头单位与各参编单位之间不定期联席会议制度，形成了资料共享、难题共解、协同共进的联动机制，为编纂工作的顺利开展创造了良好条件。

经过各牵头单位一年多的协调组织和具体实施，2014年10月，各编资料长编和初稿基本完成，志稿编纂进入总纂阶段。鉴于志稿内容纷繁、文风不一等问题，编委会办公室首先组织人员对各编认真审读修改，对基本成形的稿件，要求各牵头单位按照审读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并报请所在单位审定盖章后正式报送编委会办公室。对存在问题较多的篇章，派专人赴承编单位与编修人员共同研究探讨，补充资料，调整结构，对志稿进行进一步修改完善。在此期间，先后召开协调推进会16次、到有关单位走访座谈50多次。2015年9月，总纂稿完成。在继续征求各牵头单位意见建议的基础上，编委会办公室印制了100套

初稿，呈送省上领导及编委会各组成单位。2015年11月30日，《救灾重建志》评审会在兰州召开，编纂委员会有关领导、各牵头单位、承编单位各编章主要撰稿人共60多人参加了会议。会后，在组织人员补充资料、修改完善，做好复审工作的同时，分别于2016年1月和4月两次将志稿分送至参加过舟曲泥石流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的40多位甘南州、舟曲县领导及亲历者、见证者进一步征求意见建议。2016年6月17日，省地方史志办公室召开会议，对志稿进行了复审。此后，编委会办公室组织人力，对所有意见建议逐条梳理、认真研究，从结构和内容两大方面对志稿进行再度深加工，形成终审稿。2016年7月10日，副省长、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主任、《救灾重建志》编委会主任夏红民在兰州召开《救灾重建志》编委会主任会议，副主任张生桢、陈田贵、毛生武、王琦，省地方史志办公室主任张军利，副主任车安宁、钱旭、李振宇，副巡视员李拾良出席会议，对本志进行终审。会议原则批准本志出版，公开发行。

《救灾重建志》的编写，得到了省委、省政府和省直有关部门，甘南州、舟曲县领导的大力支持。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泽巴足，副省长郝远、夏红民等领导对全志的编写多次作出重要批示并亲自审读修改志稿；张掖市委书记毛生武（原甘南州州长）、甘南州委书记俞成辉，州委副书记、州长赵凌云，舟曲县委书记石华雄，县委副书记、县长郭子文等对志稿的编写给予了大力支持。省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省地方史志办公室主任张军利2016年3月15日履职省地方史志办公室后，在亲自通读修改志稿的同时，认真筹划志稿的复审、终审及出版等各环节工作。省舟曲灾后重建前方协调指导小组、甘南州地方史志办公室、舟曲县地方史志办公室在认真做好各自承编编章撰写工作的同时，在志稿的总纂及修改完善阶段提供了大量资料。值此志书出版之际，谨向所有关心支持《救灾重建志》编纂工作的单位及个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救灾重建志》记述内容纷繁，时间紧、任务重。由于资料征集和编辑水平等因素的制约，疏漏和舛误在所难免，恳请各级领导、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